



#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起点

New Departures in Marxian Theory

[美] 斯蒂芬·A·雷斯尼克 (Stephen A. Resnick) / 编著  
理查德·D·沃尔夫 (Richard D. Wolff)  
王虎学 / 译



## 作者简介

斯蒂芬·A·雷斯尼克(Stephen A. Resnick)、理查德·D·沃尔夫(Richard D. Wolff)是美国马萨诸塞大学阿默斯特分校的经济学教授,长期致力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特别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研究,以对资本主义的尖锐批判而闻名。他们合写了大量的论文与著作,其中,有代表性的著作包括《知识与阶级》(1987年)、《经济学:马克思主义与新古典主义》(1987年)、《阶级与他者》(2000年)、《阶级理论与历史》(2002年)、《竞争经济理论:新古典、凯恩斯与马克思》(2012年)等。

## 内容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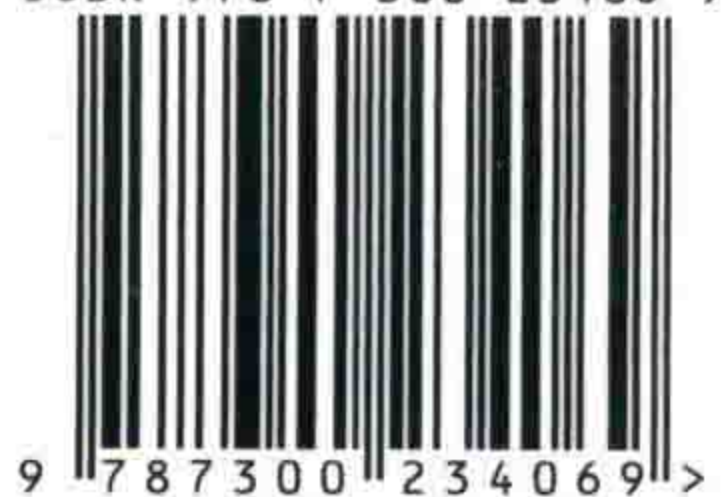
本书汇集了作者25年来在哲学、经济学、历史学等领域的重要研究成果,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进行新解读的积极尝试,指明了21世纪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方向和新进展。为了努力解决马克思主义理论内部的矛盾和问题,作者面对的首先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主导的现代版本之间的基本的不兼容性,以及马克思主义似乎与后结构主义、后现代主义甚至一些伟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决定论的思维模式批判相切断的事实。书中阐明了以阶级为核心的、非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探讨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的哲学基础,通过对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上的经济决定论和方法决定论的批判,提出了“多元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这里的“多元决定论”比卢卡奇、葛兰西、阿尔都塞的表述更为系统、完善。作者从剩余价值的角度来重新定义马克思的阶级概念,详细论述了这种“多元决定论”的阶级理论,并以阶级来重新诠释现代资本主义(特别是美国现代资本主义)的矛盾、共产主义、家庭、性别差异、收入分配、市场和垄断等问题。书中的每一篇文章都凸显了活跃着的、激动人心的、久违的批判性思维方式。

策划编辑 郭晓明 余盛  
责任编辑 于凯燕 徐小玲 王雪颖  
装帧设计 彭莉莉



爱悦读·拓视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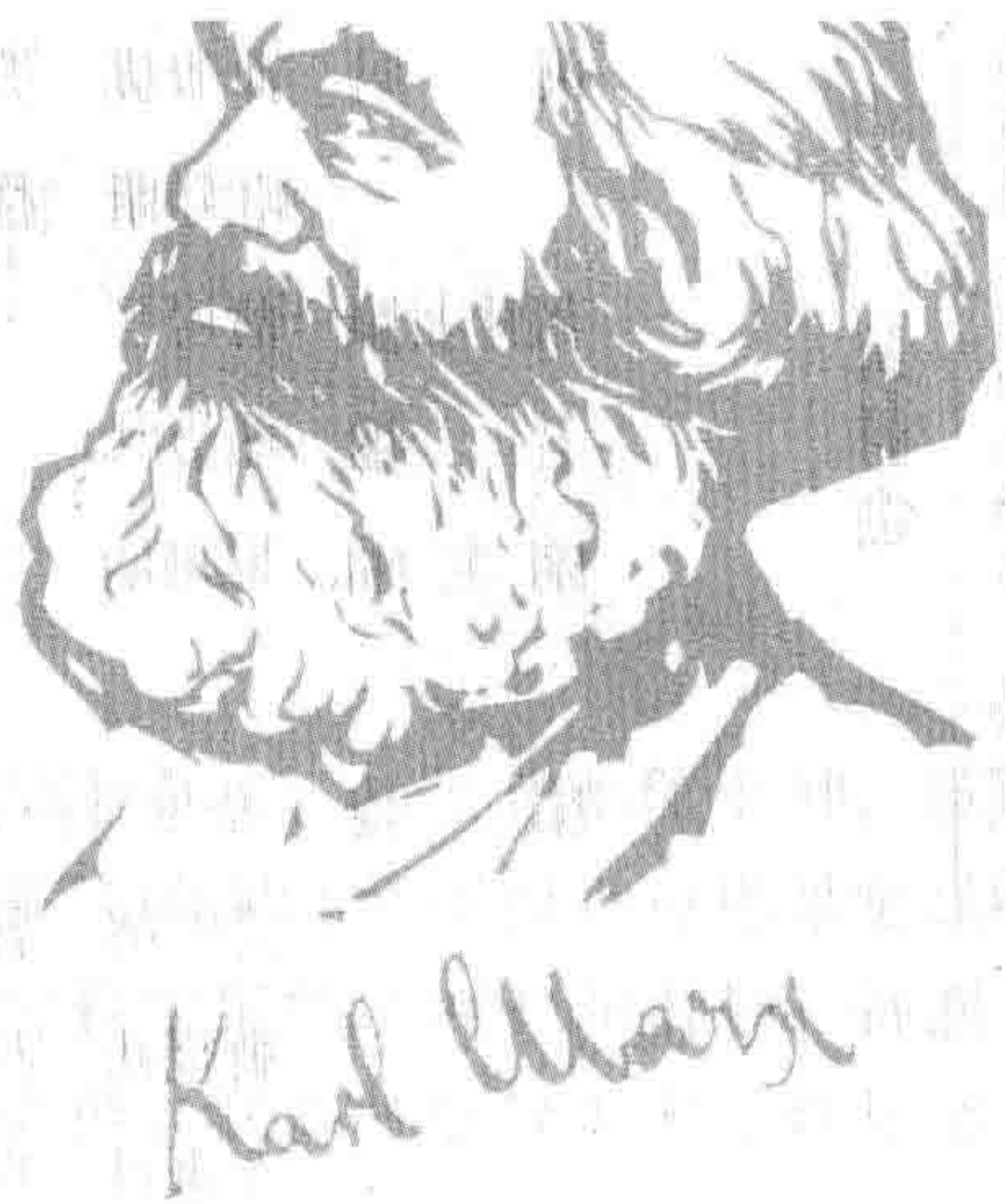
ISBN 978-7-300-23406-9



9 787300 234069 >

定价：88.00元

「十三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  
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 典藏版



#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 新起点

New Departures in Marxian Theory

[美] 斯蒂芬·A·雷斯尼克 (Stephen A. Resnick) / 编著  
理查德·D·沃尔夫 (Richard D. Wolff)

王虎学 /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New Departures in Marxian Theory by Stephen A. Resnick and Richard D. Wolff

ISBN: 978-0415770262

Copyright © 2006 editorial matter and selection, Stephen A. Resnick and Richard D. Wolff;

Individual chapters, the contributors

Authorized translation from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Routledge Press, part of Taylor & Francis Group LLC;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原版由 Taylor & Francis 出版集团旗下 Routledge 公司出版, 并经其授权翻译出版,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 is authorized to publish and distribute exclusively the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language edition. This edition is authorized for sale throughout Mainland of China. No part of the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distributed by any means, or stored in a databas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本书中文简体翻译版权授权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独家出版并仅限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 未经出版者书面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发行本书的任何部分。

Copies of this book sold without a Taylor & Francis sticker on the cover are unauthorized and illegal. 本书封面贴有 Taylor & Francis 公司防伪标签, 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01-2009-4490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起点 / (美) 斯蒂芬·A·雷斯尼克, (美) 理查德·D·沃尔夫编著; 王虎学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6. 10

(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 典藏版)

ISBN 978-7-300-23406-9

I. ①马… II. ①斯… ②理… ③王… III. ①马克思主义理论-理论研究  
IV. ①A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30409 号

“十三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

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典藏版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起点

[美] 斯蒂芬·A·雷斯尼克 (Stephen A. Resnick) 编著  
理查德·D·沃尔夫 (Richard D. Wolff)

王虎学 译

Makesi Zhuyi Lilun de Xinqidian

---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55 mm × 23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张 27 插页 3

印 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61 000

定 价 88.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编委会

顾 问 徐崇温 贾高建 顾海良 李景源 陈学明  
欧阳康 高宣扬

名誉主编 俞可平

主 编 杨金海

副主编 贺耀敏 冯 雷 鲁 路

编 委 (按姓氏拼音排序)

艾四林	曹荣湘	成 龙	段忠桥	韩立新
黄晓武	江 洋	靳书君	孔明安	李百玲
李惠斌	李 玲	李义天	李永杰	梁树发
林进平	刘仁胜	刘元琪	陆 俊	鲁克俭
聂锦芳	万资姿	王凤才	王虎学	王 杰
王治河	魏小萍	徐俊忠	杨学功	姚 颖
于向东	臧峰宇	曾枝盛	张 亮	张廷国
张 彤	郑吉伟	郑天喆	郑一明	周文华

## 总 序

“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问世已逾十五个春秋，出版著作数十种，应当说它已经成为新世纪我国学术界有较大影响的翻译介绍国外马克思主义最新成果的大型丛书。为适应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的新形势，特别是满足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教学的迫切需要，我们将继续加大这套丛书的翻译出版力度。

“译丛”在不断成长壮大，但初衷未改，其直接目的是为国内学术界乃至整个思想文化界翻译介绍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最新成果，提升我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水平，并推动建构有中国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体系，包括学科体系、教学体系和话语体系等；而根本目的是借鉴当今世界最新文明成果以提高我们民族的理论思维水平，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乃至推动人类文明进步事业提供思想资源和理论支撑。

“译丛”的鲜明特征是与时俱进。它站在巨人的肩上不断前行。改革开放后，我国学者翻译介绍了大量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成果，特别是徐崇温先生主编的“国外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研究丛书”等，将20世纪国外马克思主义的主要理论成果介绍到国内，对推动我国学术研究发挥了巨大作用。20世纪末，特别是进入21世纪后，世界格局出现重大转折，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也随之发生了很大变化，形成了一大批新的研究成果。我们这套丛书的使命，就是要在前人工作的基础上，继续进行跟踪研究，尽快把这些新的思想成果介绍到国内，为人们研究有关问题提供参考。

我们所说的“国外马克思主义”是“世界马克思主义”的一部分。“世界马克思主义”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世界马克思主义”是指自1848年马克思恩格斯发表《共产党宣言》以来的所有马克思主义，既包括经典马克思主义，也包括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以及其他国家的马克思主义。狭义的“世界马克思主义”则是中国学者通常指称的“国外马克思主义”，

即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等经典作家之后的中国以外的马克思主义。

160 多年来，世界马克思主义对人类社会的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不仅在实践上改变了世界格局，而且在思想文化上影响深远。仅从思想文化角度看，其影响至少表现在五个方面。第一，它是当今世界上最大的话语体系。如“经济—政治—文化”“生产力”“经济结构”“资本主义”“社会主义”等，已经成为世界通用的概念。不管人们是否赞同马克思主义，都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的概念和分析方法。第二，它影响并带动了世界上一大批著名学者，包括卢卡奇、葛兰西、哈贝马斯、沃勒斯坦等。正是这些思想家在引领世界思想潮流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积极作用。第三，它深刻影响了当今世界各国的哲学社会科学，包括哲学、经济学、社会学、政治学、法学、新闻学等。第四，它深刻影响了世界各国的社会思想文化和制度文化，包括文学、艺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以及各种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制度文化。第五，它深刻影响了世界各国的大众文化，包括大众语言、生活节日，如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五一国际劳动节、六一国际儿童节等。应当说，在当今世界上，马克思主义已经深入人类文明的方方面面。

160 多年来，世界马克思主义本身也在发生着巨大变化，从资本主义一统天下局面下的经典马克思主义发展到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制度并存局面下多种形态的马克思主义。20 世纪以来，在资本主义国家，先后出现过社会民主主义模式的马克思主义、与苏联模式相对应的“西方马克思主义”，以及近几十年来出现的“新马克思主义”“后马克思主义”等；在社会主义国家，则先后形成了苏联模式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以及其他各具特色的马克思主义。

尽管世界马克思主义形态纷繁多样，但其基本的立场、观点、方法和价值指向是相同的，这就是在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历史大潮中不断批判资本主义，寻找替代资本主义的更好方案，探索社会主义发展的正确道路。中国作为当今世界上最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同时也是最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翻译和研究大国，认真研究借鉴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的最新成果，对于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和人类文明进步事业，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世界潮流，浩浩荡荡。进入 21 世纪以来，中国的发展一日千里，世界的变化日新月异。全球发展中的机遇与挑战、中国发展中的成就与问题，都在不断呼唤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创新。

从世界范围来看，全球化的深入推进、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促使人类



社会发展进入了一个全新的时代。同时，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经济体的迅速崛起，以及世界各具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新一轮发展，正在引发世界格局的重大变化。这些都为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的发展提供了极好机遇。同时，也应当看到，尽管今天的世界是“一球两制”，但资本主义仍然占据主导地位，社会主义主导人类文明的时代尚未到来。时代的深刻变化向人们提出了一系列亟须回答的重大课题。比如，究竟应如何定义今天的时代？对此，国外学者给出了各种答案，诸如“全球化时代”“后工业时代”“信息时代”“后现代社会”“消费社会”等。又如，随着经济全球化、政治多极化和文化多元化的深入推进，人类世界交往的深度和广度都远远超越了以往任何历史时代，由此引发一系列全人类性的问题。如全球经济均衡发展、国际政治民主化、生态环境保护、人的全面发展、后现代状况、后殖民状况、多元文化、世界体系重构、全球治理等问题，越来越受到国际社会的普遍关注，也越来越多地进入思想家们的理论视野。近些年来，随着中国的发展以及资本主义世界金融危机的普遍爆发，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又重新焕发生机，并受到世人的广泛关注。《共产党宣言》《资本论》等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又引发世界思想界乃至社会大众新一轮的研究热潮，特别是对“中国模式”的研究方兴未艾。关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以及二者关系问题，马克思主义经典文本等的研究仍然是当代国外左翼学者普遍关注的问题。所有这些问题以及国外学者所做出的回答，都从不同方面反映了人类社会发展的时代潮流。了解这些思想潮流，有助于我们认识、研究当今中国和世界发展的问题。

从中国现实来讲，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进行，中国经济社会的发展突飞猛进，国际地位空前提高。中国正在逐步从世界舞台的边缘向中心迈进。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成果也不断推出。随着中央组织实施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不断向纵深发展，我国的理论研究与改革开放实践进程交相辉映，这使我国哲学社会科学在理论与实践、历史与现实、国内与国际、研究与教学的结合上愈加深入，愈加科学，愈加丰富，愈加具有实践性、时代性和民族性。中国思想界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朝气蓬勃而又富有创造精神。然而，也应当看到，我国的现代化建设还面临各种困难与问题、风险与挑战，如社会不公、贫富分化、权力腐败、物质主义泛滥、人文精神失落、生态环境破坏等。为解决这些发展中的突出问题，中央提出了“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五大发展理念”等。要把这些发展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等变为现实，还需要做深入的研究。这是我们理论研究面临的首要任务。再者，我国这些年的经济社会发展成就斐然，但国际

话语权还很小，这是制约我国走向世界的关键。中华民族要实现伟大复兴的梦想，就必须在未来世界文明的舞台上有所作为，不仅要解决好自己发展问题，还要关注人类的命运。这就需要站在世界潮流的高度看问题，特别是要把握和处理好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关系，既要做好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长期并存、相互影响的准备，又要培养担当精神，主动引领世界文明的发展，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最终实现社会主义新文明对资本主义旧文明的超越，做出我们中华民族的新贡献。而要赢得世界的话语权，乃至引领世界文明潮流，就需要认真总结人类现代文明发展的经验，特别是要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把这些实践经验上升到思想理论和学术研究的高度，形成一套现代化的国内外人们普遍认同的价值理念、思维方式、话语体系、学术体系、学科体系等，使之能够进入世界各国的学术研究领域、教学教材体系乃至变成大众的生产生活方式。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中央提出了构建有中国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体系的历史任务。

作为 21 世纪的中国学者，要承担时代赋予我们的使命，就必须始终站在学术前沿，立足中国，放眼世界，不断汲取人类一切优秀的思想学术成果，以丰富自己的头脑，创新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推进中国和世界的发展提供理论智慧。

正是出于上述考虑，我们力求站在世界潮流发展的高度，结合我国现代化建设和理论研究的实际，从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最新成果中选择有时代性、创造性、权威性、建设性的作品，译介给我国读者。这应当说是“译丛”选题的基本原则。

至于选题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一是有关基础理论研究成果，即关于马克思主义经典文本和思想发展史的研究成果，如关于马克思恩格斯的文本、基本观点及其发展历程的研究成果，关于国外马克思主义发展史的梳理分析，以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研究成果，等等。这些成果的翻译引进可以帮助我们更加深入地研究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传播史的研究。二是有关重大理论问题研究成果，即关于人类社会发展历史、规律和未来趋势方面的新成果，如关于社会主义的发展、资本主义的走向、人类文明转型、现代性与后现代性等的研究成果。这有助于我们科学把握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现状和趋势，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创新与发展。三是有关重大现实问题研究成果，如关于经济全球化、政治民主化、生态问题、后殖民主义、文化多元主义、人的发展问题、共享发展问题等的研究成果。这有助于我们回答和研究一系列重大社会现实问题。四是海外有关中国道路、理论、制度

的研究。这是近些年来国外学术界研究的新亮点，也应当成为我们这套丛书的新亮点。翻译介绍这些成果有助于我们了解国际思想界、学术界乃至国际社会对中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认识，从而有助于加强与国际学术界的交流互鉴，提升我们在国际学术界的话语权和影响力。除了这四个方面之外，其他凡是有助于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新成果，也都在选题之列。当然，由于所处的社会文化环境不同，国外学者的思想认识与我们的观点不尽相同，也不一定完全正确，相信读者会用科学的态度对这些思想成果进行甄别和借鉴。

为更好地完成丛书的使命，我们充实调整了顾问与编委队伍。邀请国内著名的世界马克思主义研究专家作为丛书顾问，同时，邀请国内一批著名的专家学者作为编委，还适当吸收了青年学者。这些学者，或精通英语、德语、法语、日语，或对某一领域、学派、人物等有专门研究，或对国内某一地区、某一方面的研究有一定的权威性。有这样一支语种齐全、研究面广、代表性强的老中青队伍，加之广大学者的积极支持，我们有信心把丛书做得更好。

“译丛”自2002年问世以来，得到我国学术界乃至社会各界同人的广泛关注和大力支持。其中有的译作在社会上产生了较大影响，对推进我国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这套丛书还日益受到国际学术界的重视，不少国际著名学者表示愿意将自己的新作列入丛书。为此，要衷心感谢所有关心、帮助、支持和参与丛书工作的朋友！需要说明的是，由于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很多，而我们的能力有限，只能有选择性地陆续翻译出版，有考虑不周或疏漏乃至失误之处，也请大家鉴谅。希望新老朋友们继续为丛书推荐书稿、译者，继续关心、支持我们的工作，共同为繁荣发展我国哲学社会科学和理论研究事业奉献智慧与力量。

杨金海

2016年6月16日

于北京西单

##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起点

最近几十年来的重大变化动摇了马克思主义。这部由两位享誉国际的美国作者所著的论文集，阐明了当今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最初构想是什么。雷斯尼克（Resnick）和沃尔夫（Wolff）的著作面向 21 世纪，指明了马克思主义的新方向，建构了马克思主义的新起点。他们那新颖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非决定论的、以阶级为核心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既是对“新社会运动”以及将现代社会思想从后现代主义转为女权主义，再转为激进民主主义的其他运动的回应，也是对两者的批判。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起点》一书满足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对新的哲学基础的需求。对古典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决定论和方法决定论的批评为另一个体系——“多元决定论”（overdetermination）铺设了道路。多元决定论远比卢卡奇（Lukacs）、葛兰西（Gramsci）、阿尔都塞（Althusser）的零散表述更为完善。书中的一篇文章从重新采用马克思最初对阶级的定义（也就是从剩余价值的角度，而非从拥有财产和权力的角度定义阶级）开始。雷斯尼克和沃尔夫将这种阶级分析发扬光大，并用它来重新解读现代资本主义的矛盾（特别是美国现代资本主义的矛盾），以及共产主义、家庭、性别差异、收入分配、市场和垄断。更多的章节详细论述了这种“多元决定论阶级理论”在哪些新的方面能与其他经济学论调相区分。

这部聚焦于热点话题的文集能够使读者（包括不同学科的学者）理解并使用一种主要的新的马克思主义思维方式。它凸显出了在马克思主义变迁过程中现在那些激动人心的、分析学上的突破。雷斯尼克和沃尔夫在探讨马克思主义的这一新方向的全球含义、政治含义和激进含义上，没有持回避态度。

斯蒂芬·A·雷斯尼克和理查德·D·沃尔夫是美国马萨诸塞大学阿默斯特分校的经济学教授。

## 序

对一名学者和激进主义分子来说，能在一生中参与一项重要的理论上的或政治上的争论就应该知足了。如果他的贡献成为这场争论的转折点，使得后来人能走上一条前所未有的道路，那就不仅仅是知足了。斯蒂芬·A·雷斯尼克和理查德·D·沃尔夫在过去25年里的文章、书籍、演讲和其他贡献使他们获得了远胜于此的成就。通过引发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社会理论的广泛重新定位，他们在更广阔的马克思主义框架中建立了一种运动，当然还有整个学派和传承。

文集中的论文是雷斯尼克和沃尔夫进行影响深远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重建的依据。这种方兴未艾的努力尝试，不仅体现在两人近期的著作中，也体现在一大批合著者和其他社会思想家身上，后者深受他们富有影响力的著述的启迪。由雷斯尼克和沃尔夫于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创立的非决定论（或后现代）马克思主义现在激励着一系列项目，这些项目涵盖从《反思马克思主义》这本季刊到总部设在马萨诸塞州西部的“社会集体经济”团体的理论上的激进主义。支持者的队伍在使用关于阶级理论和历史因果关系的基本和详尽的观点（雷斯尼克和沃尔夫重新思考马克思政治经济学著作的结晶）的过程中扩大了。

在我们的年代，雷斯尼克和沃尔夫的著述已经是开创性的、经久不衰的，且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实践产生深远影响的了。这很大程度上归功于他们既宏观又细致入微的叙事。时至今日，我仍然觉得他们早期的文章是那么耀眼夺目。在这些文章中，他们“解决”了一个难题：如何连贯地解读马克思在从三卷《资本论》到三卷《剩余价值论》中进行的拖沓的、零散的，有时也是朦胧的理论尝试。换句话说，照我的估计，在雷斯尼克和沃尔夫之前，没有谁能将《资本论》第一卷中那清楚但并不直观的“以剩余价值论阶级”理论和马克思在其他卷中的长篇大论（特别是在第三卷

中，大量经济进程和经济主体出现在社会舞台上并运转起来）联结起来。马克思主义学者和社会工作者将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以及其在其他地方关于商业资本、食利者、土地所有者、仆人等的论述视为一种以其财产归属权，和/或收入来源和规模，和/或其在社会层次中的地位进行社会阶级区分的宏观类型学，一直以来都是如此。这种类型学常被命名为“阶级”，但这种对阶级的理解与马克思的截然不同，马克思的阶级概念是基于他在《资本论》第一卷中提出的剩余价值的定义。

雷斯尼克和沃尔夫能够借助大量谨慎的引述和原文列举，以及才华横溢的创新向人们展示：马克思关于这些社会集团的长篇大论构成了一种阶级分析，但如果从剩余价值角度定义阶级的话，这些都可以被清晰地阐明，且两者是相关的。也就是说，通过他们那现在颇为著名的“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概念，雷斯尼克和沃尔夫表明：马克思政治经济著述（最迟从《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算起，肯定包括三卷《资本论》在内）完全可以被单独理解为一种持续而连贯的关于阶级及其众多（通过生产、占有、分配剩余价值来区分的）复杂的区分和表象的论述。

不过，雷斯尼克和沃尔夫的著作更与众不同的地方在于，他们并不认为马克思主义著作中这种一贯的阶级线索就等同于阶级是所有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事件中的决定因素这种公认的马克思主义论断。很少有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家会不辞劳苦地将他们的学科专业知识和基于专业领域的调查力归入认识论。就像他们的主流同道和资本主义同道一样，许多激进主义者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一直都在为他们的决定论和经验主义研究寻求一种唯一的、具有总括性的“真值”。当然，阶级和经济决定论的这种认识论上的必然性不仅属于政治经济学家，在我印象中，无论马克思主义者和激进的社会和文化理论家引入了多少“文化上的调解”，马克思基本还是按照决定论思路被解读的。

因此，雷斯尼克和沃尔夫不同于那些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家，这不仅是因为他们一贯坚持从剩余价值论的角度认识阶级，不仅是因为阶级类别的激增产生了多种阶级进程和阶级地位（社会/社会主体可以在历史上的某个特定的时间点处于这些阶级进程/阶级之中），更是因为，雷斯尼克和沃尔夫实际上从一开始就一直坚持认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说服力和影响力不需要诉诸一种高高在上的、独一无二的“真理”制度，实际上它也常常与这种“真理”制度针锋相对。雷斯尼克和沃尔夫强调，在这种“真理”制度中，真理常被认为是“绝对的”，而非相对的。在关于苏联的论述中，雷斯尼克和沃尔夫表明，在所谓的社会主义实验过程中，对于真理的绝对主义

论断的悲剧在于，除了其他方面之外，这种论断粗暴地阻碍了对于一种根深蒂固的阶级结构的认识和质疑，而这种阶级结构通常会与构建共产主义社会这一目标背道而驰。

这本文集中的文章向那些还没接触过雷斯尼克和沃尔夫式后现代马克思主义的读者，以及那些刚刚开始钻研这一广博的流派的读者进行了精彩的介绍。一言以蔽之，对于仍然将马克思视为一段已经消逝了的革命推销人（也许很大程度上出于这种对马克思的解读，人们将马克思降级到了一个认识论确定性和历史铁律性的代言人的地位上）的读者来说，在本书中，雷斯尼克和沃尔夫的文章会开阔眼界，并有可能引发看问题角度的翻天覆地的变化。雷斯尼克和沃尔夫这25年来在说服读者方面取得了难以置信的成果。他们使读者相信，要在理论和实践上信奉马克思主义，就要乐意通过不同的社会和历史背景看待阶级及其表象。但他们同时也强调，这种对马克思主义的信奉常常为教条主义所困惑，后者认为马克思本人应不断地接受“无情的批判”。

雷斯尼克和沃尔夫不惧怕这种持续不断的批判。实际上，他们在无数场合说过，他们的“多元决定论”和非绝对主义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使得这种批判以及其所产生的永无止境的修订成为一种责任。将概念的不固定性、理论的开放性，以及在过去和现在的每一个时刻（包括在布什政府末期的美国资本主义社会中）都坚持强调阶级的重要性相结合，赋予他们的著作一种清新的、吸引人的，同时也是犀利的特性。我相信读者会感受到这些文章中活跃着的那种久违的、极佳的、批判性的思维方式。正是雷斯尼克和沃尔夫引领了这种思维方式的复兴。

**杰克·阿马里格利奥 (Jack Amariglio)**

## 致 谢

本书中文章的撰写与很多人有着各种各样的联系。我们此处只能列举部分人的名字。我们将以群体的形式对他们表示感谢。首先要感谢的是来自社会经济分析协会（Association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Analysis, AESA）的非凡的思想家们。他们对我们著述的回应是至关重要的、最好的、最具建设性的。他们对我们的观点和论点起了很重要的激发作用，使其能够得以修订并扩展。

在先前的著作中，我们没能给予另一群人以足够的感谢。这些人中有一部分属于上述团体。他们对我们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我们很难准确地估量这一影响。在过去的40年里，数以百计的学生在我们为本科生及研究生开设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中聆听了我们关于认识论、价值和阶级理论的讲座。他们以提问的形式对我们的讲演进行了激发，提出了挑战，并在大多数情况下对本书中文章的观点作出了良好的反馈。他们的反馈使我们更为自信地认识到，这种马克思主义不仅能使人们以一种全新的方式看待并思索当前世界及其经济，而且还能以一种积极的、有帮助的形式娓娓道来。通过聆听他们的提问，阅读他们试卷上的答案，以及在很多情况下，通过在课堂上观察他们的眼神和肢体语言，我们扩展了关于阶级和认识论的观点。在我们讲授马克思主义理论新起点的基本观点（包括它是如何、为什么与决定论马克思主义和其他的对于阶级和阶级分析的定义相区别）时，学生们不断驱使我们重建或修订我们的论点。我们要特别感谢这些学生。其中，伊丽莎白·雷米（Elizabeth Ramey），对本书的问世贡献很大。

我们还要向已有150多年历史的马克思主义社会批判理论致敬。在我们看来，它反映了各国的、社会各层面的人群为打破资本主义束缚所作的努力。这一理论传承是我们著述的最重要的理论来源，而我们的目标又是为这一理论作出些新的贡献。



我们认识到，也通过近期的作品反映出，紧随着 1989 年以后资本主义必胜信念而来的当今马克思主义困境。不过，按照渗透于马克思主义之中的辩证法来说，经典马克思主义的衰落（作为苏联解体，其支持者消散的必然结果）也为深刻地恢复 1917 年以前多种多样的马克思主义辩论开辟了空间。这种新空间促使并形成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起点，我们本书中详述的就是其中一支。

斯蒂芬·A·雷斯尼克 理查德·D·沃尔夫

2006 年 3 月于阿默斯特

- “Marxist Epistemology: The Critique of Economic Determinism,” *Social Text* 6 (Fall): 31–72. Copyright, 1982, Duke University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Used by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 “Rethinking Complexity in Economic Theory: The Challenge of Overdetermination,” Richard W. England, ed. *Evolutionary Concepts in Contemporary Economics*.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94, 39–60. Copyright © by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1994. Used by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 “Althusser’s Liberation of Marxian Theory,” E. Ann Kaplan and Michael Sprinker, eds. *The Althusserian Legacy*. London and New York: Verso, 1993, 59–72. Used by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 “Althusser and Hegel: Making Marxist Explanations Antiessentialist and Dialectical,” *Postmodern Materialism and the Future of Marxist Theory*. A. Callari and D.F. Ruccio, eds. © 1996 by Wesleyan University Press. Reprinted by permission of Wesleyan University Press. [Authored by Wolff alone]
- “Classes in Marxian Theory,”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13 (Winter): 1–18. Copyright 1982 by the Union for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Reprinted by Permission of Sage Publications, Inc.
- “Power, Property and Class,” *Socialist Review* 86 (Spring): 1986, 97–124. Used by permission.
- “Communism: Between Class and Classless,” *Rethinking Marxism* 1 (1): 1988, 14–42. <http://www.tandf.co.uk>. Used by permission of Taylor and Francis Group.
- “For Every Knight in Shining Armor, There’s a Castle Waiting to be Cleaned: A Marxist-Feminist Analysis of the Household” (with Harriet Fraad), Harriet Fraad, Stephen Resnick, and Richard Wolff, eds. *Bringing It All Back Home*. London and Boulder: Pluto Press, 1994, 1–41. Used by permission.
- “A Marxian Reconceptualisation of Income and its Distribution,” S. Resnick and R. Wolff, eds. *Rethinking Marxism: Struggles in Marxist Theory*. New York: Autonomedia Press, 1985, 319–344. Used by permission of the publisher.
- “Class and Monopoly,” Robert Pollin, ed. *Capitalism, Socialism, and Radical*

- Political Economy: Essays in Honor of Howard J. Sherman*. Cheltenham, UK and Northampton, MA: Edward Elgar, 2000, 154–176. Used by permission.
- “Class, Contradiction, and the Capitalist Economy,” Robert Albritton, Makoto Stoh, Richard Westra, and Alan Zuege, eds. *Phases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2001, Palgrave Publishers Ltd. Reproduced with permission of Palgrave Macmillan. [Authored by Resnick alone]
- “Division and Difference in the ‘Discipline’ of Economics” (with J. Amariglio), *Critical Inquiry* 17 (Autumn): 1990, 108–137. © 1990 by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All rights reserved. Used by permission of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Radical Economics: A Tradition of Theoretical Differences,” Bruce Roberts and Susan Feiner, eds. *Radical Economics*. Boston, and MA: The Hague: Kluwer Nijhoff, 1992, 15–43. Copyright © 1992 by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All rights reserved. Used with kind permission from Springer Science and Business Media.
- “‘Efficiency’: Whose Efficiency?” in *post-autistic economics review*, no. 16 (October 17 2002) article #3, <http://www.paecon.net/PAERReview/issue16/Wolff16.htm> Used by permission. [Authored by Wolff alone]
- “The Reagan-Bush Strategy: Shifting Crises from Enterprises to Households,” Harriet Fraad *et al.*, eds. *Bringing It All Back Home*. London and Boulder: Pluto Press, 1994, 88–111. Used by permission.
- “Capitalisms, Socialisms, Communisms: A Marxian View,” Reprinted from *Current Perspectives in Social Theory*. Vol. 14. Ben Agger, ed. 135–150. Copyright 1994. With permission from Elsevier.
- “Exploitation, Consumption, and the Uniqueness of U.S. Capitalism,” *Historical Materialism*, 11 (4): 2003, 209–226. Reprinted with permission of Koninklijke Brill NV.

# 目 录

导言 非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 .....	1
---------------------	---

## 第一部分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认识论

第1章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对经济决定论的批判 .....	11
第2章 反思经济理论中的复杂性：多元决定面临的挑战 .....	65
第3章 阿尔都塞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解读 .....	85
第4章 阿尔都塞和黑格尔：使马克思主义的解释成为 反本质主义的与辩证的 .....	97

## 第二部分 阶级分析

第5章 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阶级 .....	113
第6章 权力、财产与阶级 .....	145
第7章 共产主义：在阶级和无阶级之间 .....	167
第8章 对于每一位身着闪亮盔甲的骑士而言，都有一座等待攻占的 城堡：对家庭的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分析 .....	188

## 第三部分 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

第9章 对收入及其分配的马克思主义概念重建 .....	233
第10章 阶级与垄断 .....	258
第11章 阶级、矛盾和资本主义经济 .....	277

## 第四部分 经济学理论的批判与比较

第12章 经济学“学科”中的差异与分歧 .....	295
第13章 激进经济学：理论差异的传统 .....	324

第 14 章 “效率”：谁的效率? ..... 352

### 第五部分 历史

第 15 章 里根—布什战略：将危机由企业转嫁给家庭 ..... 359

第 16 章 美国资本主义的剥削、消费和独特性 ..... 383

参考文献 ..... 398

## 导言

# 非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

历史（或者更恰当地说，是社会矛盾的演变）反复地使资本主义社会经历这样一种困境：以往一直占统治地位的社会理论突然失去了力量。美国的 20 世纪 60 年代就是这样一个时期，我们的理论也在那时成熟。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民主主义和自由企业经济能够最大限度地实现文明”这种理念是占主导地位的社会理论。这种理念不遗余力地将社会主义、马克思主义、无政府主义和共产主义描绘为美国民主主义的“邪恶的对立面”，但这种理论在 20 世纪 60 年代陷入了困境。当非裔美国人的抗争揭示了他们受到美国“民主”的排斥时，其他群体所受到的排斥也就一目了然了。迈克尔·哈林顿（Michael Harrington）在《另一个美国》（*The Other America*, 1963）一书中重新探讨了贫困。许多人，特别是许多年轻人，对美国在财富和权力方面的深深的不公平提出了质疑。越来越多的批评动摇了美国所承载着的无限可能性、上进心、机会均等、自由，以及对经济和社会公平的憧憬。新一代的激进主义分子重拾过去的批评运动（为了和平、真正的民主和财富重新分配进行的批评运动），重新探讨被边缘化的社会理论（包括马克思主义和制度主义），并形成了“新社会运动”（包括女性解放、少数民族及同性恋的公民权益，以及环境保护主义）。越南战争草案曾经使数百万人面临巨大的个人损失及“体系”不公正。反战批评家和激进主义者重拾反帝国主义社会理论并构建了反帝国主义运动。

作为 20 世纪 60 年代的学生（后来是老师），我们发现，大部分的老师（后来是我们的同事）和课程仍沉浸在对 20 世纪 50 年代的社会理论的沾沾自喜中。为了批判他们，我们研读了大量马克思主义理论著作。马克思主义这一非凡的百年之久的理论传统被冷战的歇斯底里（通常是通过妖魔化的形式）从大多数美国人的脑海中清除了，后者也扼杀了社会批判主义。我们从马克思主义中发现了无数社会批判运动的经验积累出的大量结晶。

人们很快明白，忽视了马克思主义的激进分子，至少是在重走冷战思想的老路，或者说得严重些，是在重蹈覆辙。我们随后意识到，奉行马克思主义的激进分子需要搞清在一些深刻问题上的困惑。他们首先要搞清的问题是：关于阶级这一核心概念与理论中以及关于理论的简单决定论。

从多布（Dobb）、斯威齐（Sweezy）、贝特尔海姆（Bettelheim）、兰格（Lange）、阿尔都塞、列宁、卢卡奇和葛兰西等马克思主义作者入手，我们重读了马克思本人的文章，并最终重读了富有权威性的《资本论》和《剩余价值论》。在上述这些以及其他的马克思主义作者中，我们更多地接触到的是将阶级视为配置/分配财产（贫穷还是富有）或权力（统治还是被统治）或两者兼而有之。但是，通过阅读《资本论》，我们无比惊讶地发现了对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全新定义，它引领我们开拓了一种新的社会理论。过去，我们曾为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鼓掌喝彩，它准确地认识到了别人所忽视乃至诽谤的社会阶级差异。现在，按照剩余价值理念这一马克思置于其分析的中心位置的理念，我们了解了传统马克思主义实际上是如何压制了阶级概念的。

我们认为，马克思的核心观点是：（1）所有社会形式都会组织其中一部分成员生产剩余价值（产出多于生产者自身消费和作为原材料用于生产的那部分产量）；（2）不同社会之间的区别在于它们如何生产、占有、分配其成员的剩余劳动。在马克思看来，阶级指的是特定的经济进程（而不是政治进程或文化进程），它指的是生产、占有、分配剩余价值。阶级首先是一个形容词，它将这些剩余价值分配进程与其他社会进程相区分。因此，对我们而言，对任何一个社会的阶级分析就变成了揭示谁在社会中生产并占有剩余价值，谁从占有者手中获取剩余价值分配，以及社会大背景（其政治、文化、经济、历史）是如何与阶级进程彼此塑造的。这些都是关于阶级的核心问题，我们认为马克思重新又将这些问题引入了对社会（某一个时间点或某一个时间段）的分析中。这些都是被掩藏于马克思主义之中的阶级问题，我们在阅读时要么没有认识到这些问题，要么不认同它们。

我们为马克思主义的解读提供了一条新线索，它能解释为什么美国社会中的不公正、不公平那么难以根治，那么具有毁灭性。首先让我们震惊的是，美国社会的资本主义阶级进程（一种唯一的资本主义模式，其剩余价值的生产、占有、分配主要是在企业中进行的）是如何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保障了大规模的社会盗窃的。无偿劳动（窃取剩余劳动）是一种犯罪，它使得任何其他形式的盗窃相形见绌。当然，没有任何一个剩余价值剥夺者因此入狱或缴罚款。相反，这些窃贼还因其企业家才能、冒险精神

或管理才干而备受尊敬。疯狂被当作了理性。下文中福柯的话将会深化这种理解，让我们明白，这种概念偷换是如何发生的，为什么还会继续下去。在无偿劳动这种暴行之外，这类阶级进程还大大滋生了许多其他的社会问题。这些问题涵盖从无情的商业周期到家庭危机，到社会冷漠的方方面面。然而，尽管犯了这些罪，促成了这些问题，资本主义阶级进程不论在通俗文化还是学术语境中都基本没有受到政治上的质疑，没有受到理论上的调查。比如，关于经济学的正规教育忽视或排斥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上述问题的持续检讨是一种忌讳。

我们有了一个计划，我们将从剩余价值角度对马克思独特的阶级理论做一个全面的陈述，展现出其与其他阶级概念（就资产和权力的社会分配而言的阶级概念）的不同之处。我们与阿尔都塞的意图相同，但又区别于他的哲学——我们将从剩余劳动的角度解读马克思的《资本论》。以这种方式解读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给我们提供了另一种思路：如果剩余劳动概念被设想为马克思主义理论（或我们在下文称为“切入点”的东西）的构成核心的话，作为对立面，非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理论（即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理论）的构成核心又是什么呢？我们早期的两本书（1982a, 1986a, 1987; Wolff and Resnick, 1987）中的文章讲述了这些想法。

一旦从剩余价值角度对阶级进行基本的概念化之后，我们将打算把它运用于现代社会：美国和苏联，以展现它们对剩余价值的分配如何构成了社会的不公平和不公正。我们的计划很快扩展到了构建马克思那远远欠发展的非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理论。我们先前已经认识到，大多数社会具有很多个不同的、相互共存且相互影响的阶级进程，既有非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也有资本主义阶级结构。我们所追寻的马克思主义社会阶级分析不会忽视各个阶级结构之间的差异和相互影响。女权主义运动的影响使我们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家庭会不会也是生产、占有、分配剩余价值的场所？按我们的方式寻找这一问题的答案使我们意识到，不同的社会场所可以，也经常会在社会中扮演不同的阶级结构。例如在美国，我们发现，企业除了主要扮演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之外，也会扮演非资本主义阶级结构（如自我雇佣，或用马克思的话说，是“古典”阶级结构），而家庭则主要扮演封建阶级结构，但也扮演其他一些非资本主义阶级结构（Fraad, Resnick, and Wolff, 1994b）。在苏联农业史中，我们发现，农场具有私人资本主义阶级结构、国家资本主义阶级结构、古典阶级结构以及共产主义阶级结构（Resnick and Wolff, 2002）。我们不得不认识到，每个个体可以，也通常会处于不同的阶级地位——他可以是生产者，也可以是占有者和剩余价值的

分配对象，这取决于他在家、在单位、和在其他社会场所被放在哪个阶级结构中。随着工作的深入，我们发现阶级政策、阶级斗争、阶级转换的概念都变了（1994b; Resnick, 2001）。

我们的计划演化成了一个全方位的阶级分析。它旨在讲明一种新的社会理论——处于不同社会场所中的、复杂多样的、相互影响的阶级结构构成了所有社会的结构和动力。这一理论随即可被运用于特定的社会，得到特定的见解（这是阶级分析所赋予的）——它们是分析的见解，具有深远的、引人注意的政治寓意。

马克思热情洋溢地拥护的社会变迁对我们来说也是同样重要的。因此，在批评资本主义和其他阶级结构的同时，我们也提出，其他阶级结构也可能对社会公正、公平起积极作用。但马克思对他所钟爱的阶级结构——共产主义——的构想和描述在理论上很不完善，而马克思主义的继承者所发展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概念也没能修正这一问题。在我们看来，这些概念常常是模棱两可的，而且总的来说与马克思所提出的以剩余价值论阶级的理论不一致。我们也注意到了由此产生的担忧和对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不同解读所产生的划时代的成就。通过对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理论以及至少部分地由上述这样一些观点所构成的社会进行解读和互动，我们有了另一个计划：解释清楚为什么左派的平等主义目标及民主目标同样需要上述成就以及共产主义阶级结构（工人们共同占有、分配其所生产的剩余价值）。

因此，从一开始，我们的研究就同时沿着两条主线进行。一方面，针对非共产主义阶级结构（特别是资本主义阶级结构），我们构建了以剩余价值为基础的理论，并将其运用于构建社会。另一方面，我们也以同样的方式构建了共产主义阶级结构（1988, 1994a, 2002）。早在20世纪90年代我们就决定要就苏联和美国各写一本阶级分析的著作，以展现其真正的阶级结构的本质和社会结果，以及其与共产主义阶级结构的关联。第一本著作于2002年出版，第二本著作的第一部分于2003年问世。

以剩余价值论阶级的理论揭示了深藏于每种资本主义中的深深的不公。在生产商品或是服务以维持其人口，并将人们与彼此、与自然相联系的过程中，一个群体（生产性劳动者）生产的剩余价值被另一个群体（资本家）窃取了。资本家直接使用了其中一部分剩余价值，并将其余部分分配给其他人，以确保他们作为剩余价值占有者的地位。这种大规模的社会盗窃，或马克思所说的剥削，产生了不公、社会悲剧、人与人之间的疏离感、毁灭性的冲突，以及许多人的死亡。就像早期的社会批判理论家最终认识



到人类奴隶制中存在着本质上的不公，并会产生可怕的社会后果那样，马克思主义者对剥削也得出了同样的结论。就像早期反奴隶制运动最终提出了远高于改良主义者关于善待奴隶的诉求那样，提出了要从本质上废除奴隶制这种基本诉求一样，马克思主义者提出的要求同样高于改良主义者对资本主义的批判——他们要求资本主义作为一种阶级结构被废除掉。如果人类注定要被完全解放出来，那么不论奴隶制还是剥削都是和全人类解放水火不容的。

因此，在我们看来，资本主义这种阶级结构本身意味着道义和道德上的愤慨。除此之外，它助长了一系列社会问题（在财产、政治权力、健康、生态可持续性和文化方面的不平等）。这些社会问题目前还没能得到解决，一部分是因为维持它们的资本主义阶级结构还没有被废除，其原因在于人们没有认识到，更不要说质疑是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作用。那些以财富和收入再分配、消灭歧视、保护环境、提高就业率等为目的的数不清的改革和“渐进式”的政府干预（不论是否已开始实施）带来的只有失望，因为它们并没有触及或是消灭资本主义剥削。无偿劳动的罪恶仍然在持续，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侵蚀了已经开展的改革。因此，无论是在资本主义还是在其他阶级结构中，消灭剥削这种渐进式社会改革的核心议程大大被推延了。我们的主旨和道德感充斥在本书以及其他已发表著作所收录的所有文章中。

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的著作在对我们的著作产生启迪和困扰的同时，也以其他方式造成了伤害。例如，决定论推论在马克思主义中盛行了好一段时间（1982b, 1987）。绝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接受并吸取了因果逻辑。因果逻辑在认识论上是唯理主义和经验主义，在存在论上是各种形式的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后者流行于西方理性传统中。因此，持这些社会理论的马克思主义者倾向于将经济决定论（特别是将基于基础—上层建筑隐喻中的变体）视为与其意识形态上的对手所钟爱的政治或其他决定论相反（1992）。很少有马克思主义者质疑，更不要说从本质上驳斥决定论，而那些驳斥者普遍被马克思主义理论传统所忽视了（1993）。相比之下，我们发现决定论对所有事物的论断都是令人无法接受的过分简化，这在政治上是危险的，而且对马克思主义事业来说是彻底不需要的，甚至是背道而驰的。但我们从未相信马克思主义彻底地深陷于决定论的泥潭之中，以至于驳斥决定论就需要驳斥马克思主义。这种推论在我们看来仅仅是另一种形式的因果逻辑。将马克思主义从决定论中分离出来，改投多元决定观点是对马克思主义的一大贡献，它由弗洛伊德（Freud）提出，由卢卡奇和阿尔都塞

置于马克思主义的核心地位。它另辟蹊径，使我们将多元决定马克思主义塑造成一种新的社会理论，后者开辟了一种新的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1987, 1994c; Wolff, 1996）。当然我们也得承认，即便在阿尔都塞（他对决定论的批判最深刻）的著作中，决定论仍然占上风（1993）。

同样，我们在认识论上与信奉经典马克思主义的同道不同。真理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人类不仅以不同的方式工作、吃饭、穿衣、投票，他们也在以不同的方式感知自己所生存的世界。不同的理论框架会给人以不同的理解。真理与产生真理的不同的、内部充满矛盾的各种社会背景有关，并随之变化。不同的理论不仅会产生它们各自独立的主张，还会产生其各自的准则。每种理论以此判定自身（以及其他理论）是对是错。早在福柯（Foucault）、德里达（Derrida）、罗蒂（Rorty）让我们认识到这种观点，并对当代人重申这种观点之前，古希腊及其后遍布全世界的思想家们就已经开始批判绝对真理、青睐相对真理了。马克思在他关于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分化理论中重拾这一思想。我们尝试过重新思考并改变这一分化，从而能以一种新的方式理解其他理论及经济学中的基本概念（1985; Amariglio, Resnick, and Wolff, 1990; Resnick and Wolff, 1992, 2000; Wolff, 2002）。但是占据主流的经典马克思主义决定要抨击资产阶级社会理论这一主张——其已获取绝对真理，或近乎于绝对真理。后者认为这一主张是被“科学”这个圣洁的名字神化了的，而马克思主义则将其口中的科学定义为“社会和历史的科学”，将其资产阶级理论贬低为仅仅是一种意识形态或错误的认识。

在我们看来，绝对的真理是荒谬的。现代资本主义中的矛盾不仅产生了歌颂它的资产阶级理论，也产生了批判它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其他理论。阶级斗争（比如那些与剥削有关的阶级斗争）、政治斗争（比如那些关乎权力和统治的政治斗争）、文化斗争（比如那些涉及信仰和教育的文化斗争）与理论斗争（指不同的理论框架、主张、真理评判标准为争夺听众、拥护者和社会霸权而竞争）相互影响。每一种斗争都参与了对其他斗争的多元决定，同时也被后者所决定。理论和生命一样，有斗争有差异，而非通向标志着思想和理论斗争的终结的绝对真理的神奇大道。葛兰西常常提到，绝对真理的理念标志着绝对主义信仰向理论著作的入侵，寻找绝对真理就如同在科学的领域中寻找“世俗化的上帝”。那不是马克思所追寻的，且不应该被归入马克思主义。

相反，马克思主义要做的是通过对概念和经验数据进行诚实而严谨的质问，解释自己的社会理论。与理论和争抢拥护者相比，马克思主义看重

的是真理。在争抢拥护者的过程中，一些理论和理论家会形成同盟，将其他人视为敌人。这种斗争之所以重要是因为不同的理论以不同的方式构成了社会，正如社会构成了理论一样。我们认为马克思的辩证法所指的就是这种持续不断的相互作用。阐明理论，将之运用于具体问题，并为随之进行的分析赢得支持者是构成社会和历史的方法。阐明马克思主义理论，将之运用于对于问题的阶级分析，并说服个体它的价值在于它是一种特定的构成社会和历史的方法：将阶级剥削从中清除掉。

我们不得不与其他马克思主义者就认识论和社会理论（存在论）进行持续的斗争。他们担心在知识理论中持相对主义立场就必然会导致政治上的冷漠或虚无主义，从而使马克思主义政治被招安。按照他们的假定，只有绝对主义认识论才能在世界中（他们假定世界在认识论上也是绝对主义的）找到支持者。我们一贯的解答是：认识论上的绝对主义是马克思主义的对手的观点。马克思主义的对手用他们更神通广大的方式为其真理（被他们描绘为绝对真理）理念获取霸权地位，我们则致力于我们的真理理念。对我们来说，要想创建一个乐于接受理论差异和争论的非绝对主义的社会，还要与马克思主义进行论争。我们要动摇绝对真理这种想法，将社会理论重新定义为与（以十分不同的方式反映并影响着社会的）其他理论的斗争。只有这样我们才真正有机会能获取成功。我们的政治学与虚无主义不同，我们的政治学是有热情洋溢的党派性的。

有人担心，我们理论中的多元决定论立场会使社会分析沦为了一场持续的闹剧，不同的可能性会使我们无法得出任何具体的结论或结果。我们的回答是：所有这些分析（包括我们的分析在内），都必定有一个起点和终点。任何形式的交流，都必须有一个切入点和退出点。不过，作为黑格尔逻辑学的门徒，我们一直都认为，任何切入点（包括我们自己的切入点）只有通过与其“他者”（即多元决定因素）相联系才能有具体内容。阶级需要非阶级作为其存在条件。由于有无穷多个非阶级进程，将越来越多的非阶级进程与阶级相连会大大丰富，同时也会改变阶级进程和非阶级进程的内容。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理论化的含义：提出相互作用的阶级和非阶级之间不断变化的结合。当然，不论何时，交流都必然需要一个终结点。我们称之为分析的退出点。因此，与那些马克思主义者和所有理论家所担心的完全相反的是，我们自身也会对我们的调查对象进行具体的分析。但是，我们对辩证法的认同迫使我们有这样一种理解：所有这些分析（包括我们的分析在内）都是偶然的，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特定进程的相互结合，后者在形成其切入点和退出点上必不可少。这使得它们常常被改变、

被批判。实际上，特定的退出点为修改、质疑旧的退出点以及勾勒全新的切入点创造了条件。

这两个论题，一个是辩证法（我们更倾向于称之为多元决定论），另一个是从剩余劳动角度认识的阶级（为下述文章奠定了基础）。我们希望读者在读完这些在理论上和政治上都引人入胜的文章之后，能发现上述两个论题在其中的结合。

第一部分

**马克思主义哲学与认识论**



## 第1章

#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对经济决定论的批判

### 导 言

一个悬而未决的、令人不安的难题一直困扰着马克思主义理论传统，使之左右为难，这个问题即马克思主义和经济决定论之间的关系。马克思主义传统中历来盛行的趋势已经证实，并详尽阐述了围绕“社会整体的经济方面决定其非经济方面”这一主题的变动。诸如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主客观社会条件、最近—最远—最终决定论，以及道德—物质诱因这样的术语和概念是从马克思和恩格斯处借用来，或是新创造出来以明确马克思主义理论和经济决定论的特性的。马克思主义者对于这一具体化的持续需求本身不仅是对非马克思主义者（以马克思主义为名）对于经济决定论的批判的一种回应，更中肯地说，是与其他否认这一特性的马克思主义者的论争。

本章论述的要点在于揭示为什么所有关于马克思主义中的经济决定论的讨论的各方都没能解决这一问题。我们认为，一个主要因素就是人们不断地从与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或知识理论的基本原则有根本冲突的方面提出辩论。我们的论点有两方面：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经济决定论这一未解难题还涉及明显的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而以有利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方式替换掉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可以直接克服这一持续的、有害无益的难题。

论争中涉及的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到底是什么呢？各方辩论者一般从普通的、传统的立场出发进行争论，该立场假设存在两个截然不同的生活领域：“现实”生活领域（包括存在、物质性、实践等）和“思想”生活

领域（包括思想、概念等）。在思想生活领域中，所有的思想都是为了把握关于“现实”的真理。

论争的参与者就什么是基本真理分成了两派，现在也依然如此。一直以来，占主流的观点被贴上了“古典”马克思主义或“官方”马克思主义的标签，以表明其所受到的、来自马克思主义政治党派和团体的广泛支持。从这一点来看，可以说马克思发现了真理——社会实体中的经济方面决定了非经济方面，特别是各个政治方面和文化方面。这一观点的支持者负责阐述这一决定进程是如何在具体情况中运作，并与其他关于社会现实的“错误”理论进行论争的。

一种非常重要的少数的马克思主义思想倾向认为，主流马克思主义观点是过于教条、机械、单向、狭隘的还原论。举一些主要的例子：在卢卡奇、科尔施（Korsch）、葛兰西、赖希、法兰克福学派的理论家马尔库塞（Marcuse）以及萨特（Sartre）的著作中，这些少数派已经找到了反驳将马克思主义等同于经济决定论的基本的、哲学方面的支持。<sup>[1]</sup>不过，应该更准确地将他们称为各少数派，而不是一个统一的立场。某些少数派提出了人本主义立场——历史的本质是“人”，或者是“人类存在的困境”，或者是“人类计划”等。<sup>[2]</sup>其他少数派则回避这种成熟的人本主义，而更多地将工作的重心集中在揭示：社会现实的具体的非经济方面确实有助于形成历史，确实能影响经济本身并因此削弱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中的任何经济还原论。

这些立场之间的争论产生了许多对于各自主题的变更，不过都没解决问题。其中一种由恩格斯开创的变更，确实成为了一个广受认可的中间立场，支持它的人既承认该论争达到了某些非常重要的目的，却又想保持这种问题未被解决的状态。恩格斯的信件对马克思和其早期著述提供了一种解释，即他们只是说——经济方面最终或归根到底地决定非经济方面：



这并不是说，只有经济状况才是原因，才是积极的，其余一切都只不过是消极的结果……经济关系不管受到其他关系——政治的和意识形态的——多大影响，归根到底还是具有决定意义的。

（《恩格斯致瓦尔特·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66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青年们有时过分看重经济方面，这有一部分是马克思和我应当负责的。我们在反驳我们的论敌时，常常不得不强调被他们否认的主要原则，并且不是始终都有时间、地点和机会来给其他参与相互作用的因素以应有的重视。

（《恩格斯致约瑟夫·布洛赫》，1890年9月21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59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这一陈述确实确保了争论的双方都有一些理论空间，使其可以寻求各自关于社会现实的真相的论据。它还确保了争论的双方可以达成一条对抗非马克思主义者的统一战线。因为双方都可以宣称：他们都拥护“最终的、归根到底的决定论”这一理念。后者由其各个经济因素构成一个整体，在社会中实践。<sup>[3]</sup>

这一未有定论的争论过程就是一场翻新、并加深这一论争的激烈程度的反复震荡和危机。紧随其后的是再次循环往复，只不过各方立场稍有改变。在论争的各立场中都发挥着重要作用的马克思主义政治团体永远在被迫作出基本的战略决策和战术决定，以评估确切的、不断变化着的社会环境的不同方面的相互作用功效。在这种情况下，对于一些非经济方面的具体的战略和战术中心地位的斗争通常会发展成一种对于这些方面首要性（甚至超过了经济方面）的理论认定：它们是工人的政治或阶级意识、国家主义者、性别主义者、种族主义者，或宗教信仰、国会和军事单位的权力。反对者中理论发展的忠诚分子再次重申他们对于经济决定论的支持。如此则再一次爆发论争，他们否认某些人是马克思主义者，而恩格斯的中间立场则再一次被发掘。动摇了这一理论论争的马克思主义政治实践，反过来被这一论争的再度爆发及其余波所撼动了。由此也就进入了下一阶段。

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理论论争和政治实践的相互决定都使对方发生了改变，这一点，马克思主义传统的历史已经验证过了。不过，引人注目同时也是本文出现的原因是：参与论争的人总是无法解决这一问题。过去以及现在出现的每一次论争的爆发都重提了“如何想清楚经济方面与非经济方面的关系”这一问题，但它们仅仅是一种关于“哪一方面更多地影响了其他方面”的含糊的争论的反复，这只会带来更多的沮丧，而得不到任何结果。

这一关于经济决定论和马克思主义的论争的所有参与者都将各自立场的证明诉诸两种截然不同的检验方式中的一个。首先是在过去和现在都发挥作用的经验主义检验。争论者诉诸“事实”以确保其论点，他们认为事

实向所有还没偏激到不愿意接受的人揭露了自己眼中的真理。对于那些还没从意识形态上拒绝认知的人，“历史会教会他们”。经验主义者认为，历史不是构成了一种理论中的问题，而是一种独立的、普遍适用的、对于理论的效度的计量。

一些在论争中持有唯理主义认识论观点的人提出了唯理主义检验。其拥护者假设（无论该假设的理论依据是什么），马克思已经发现了社会现实的真理，他的理论把握了并因此等同于这一现实的本质。对于这些人来说，关于现实的争论就被适当还原为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具体内容和陈述是什么的争论。

经济决定论讨论中的所有参与者依据其各自的认识论观点被分为经验主义者和/或唯理主义者（以其是支持还是反对将马克思主义等同于经济决定论为划分标准）。更值得注意的是，大多数作者频繁地在其著作中的不同处交替使用这两种论据。我们推测，这样做的原因是经验主义在迫于要为自己辩护时，可能（并且通常也是）瓦解成唯理主义者。反之亦然。

让我们设想一下马克思主义者在承认某种程度上的唯物主义时所遭遇的两难境地。当他们面对要为马克思理论是“现实”的真理这一纯理论的概念进行辩解的迫切需要时，其最终的办法通常是：经验主义者已经（从经验主义角度）验证了该理论的真理理性。反过来，让我们设想经验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者在面临迫切要求证明自己的认识论立场的两难困境：既然观察事实和理论都是思想意识的产物，如何证明对于“观察到的事实”的观点是验证该“理论”的独立的标准呢？对于这一问题的回答，马克思主义经验主义者通常会给出唯理主义的表达：他们对于这两个独立领域（即他们关于理论—事实关系的理论）的观念是现实世界的本质或真理。此时我们可以无视这一粗陋的、循环的观点，事实相对于理论的独立存在已经被经验主义所证实，因为这种经验主义验证对其所要检验的事物进行假设，并因此违反了自身的前提。

关于经济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论争表现为：唯理主义论点是通过采用越来越缜密的概念化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逻辑（作为社会总体的真相）来支持经济决定论的。相应地，也有支持社会现实决定论的经验主义观点。后者依据的是非经济方面（无论是政治方面还是文化方面，无论这些方面是如何被定义的）。总的来说，我们不难在马克思、列宁等人的著作中发现关于经验主义或唯理主义论点的长篇大论（其用于证明马克思主义与经济决定论相同或是不同）。由于可组合出来的所有的四种论点都可以见诸大多数参与这一辩论的作者的著作中，这一未有定论的争论是如此动荡也就不足

为奇了。

四种类型的辩论观点使马克思主义传统理论焕发出了一些新的光芒。对某些唯理主义者来说，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符合（他们从马克思主义理论中读到的）经济那享有特权的决定性地地位。因此对于他们来说，“生产方式”或“商品形式”就成为现实的本质，其任务也就变成了谨慎、具体地详述《资本论》的逻辑（他们认为其等同于资本的逻辑）。相对地，对某些经验主义者来说，社会生活的经济学本质要从有形的现实——“实际资料”中寻找。历史成为马克思主义者证明经济决定论的最终资料来源。

这两种经济决定论方法都谨慎地将自己与非经济本质主义（主要是指人本主义）保持距离。不过，处于争执之中的经济主义观点与人本主义观点通常建立在同一个认识论观点之上。我们由此得以解释为什么唯理主义经济倾向以及其对立面——唯理主义人本倾向都会通过对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和《逻辑学》的唯理主义解读来重新发现黑格尔和马克思的复杂关系。相比之下，如下文将提及的，我们认为马克思是继承了黑格尔反对接受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认识论观点的；尽管两者以不同的方式进行反对并得出了不同的结论。

通过考察，处于论争中的认识论观点展现出了相比之前长期占据历史的传统（资产阶级）哲学中的认识论论争而言更引人注目的简单性。唯理主义和经验主义在许多其他的非马克思主义辩论中争论不休已有很长时间了，即便是在这些非马克思主义著作〔如维特根斯坦（Wittgenstein）、奎因（Quine）、库恩（Kuhn）、费耶阿本德（Feyerabend）等人的著作〕提出了一些毁灭性的批判之后也是如此。维特根斯坦的《哲学研究》批判了自己的早期著述以及某一理论相较于其他理论是真理的所有传统认识论主张：



他（维特根斯坦）意图阐述的并非逻辑和数学不以现实为基础，而是这一基础不足以为两者提供独立的支持。逻辑和数学的必要性的来源在于在实际语言实践中论述的区域。当这些必要性指的是这些实践之外的某些独立的支持时，这种指向就是欺骗性的了，而这种支持的独立性就是一种错觉了。<sup>[4]</sup>

与此同时，在1951年，奎因抨击了“经验主义的两条教义”：



现代经验主义很大程度上由两条教义决定。其一是相信在两种真理之间有着基本的区分：一种真理是分析型的，或者说基于独立于事实的意识；一种真理是人造的，或者说基于事实。另一种教条是还原主义：相信每一种有意义的观点都等同于某种依据即时经验得来的逻辑构建。我认为两种教义的理论基础都有问题。<sup>[5]</sup>

库恩于1962年以同样的口气反驳：“范式的改变使科学家以及从科学家处获取知识的人们越来越接近真理。”<sup>[6]</sup>在1969年，库恩再一次坚称：



这是许多科学方面的哲学家想要迈出的另一步，而我却拒绝这样做。他们希望将理论比作自然的代表，比作关于“什么是真实的”的观点。我认为不会有那种东西。如果我是对的，那么“真理”可能就像“证据”一样，成为一个只能在同一理论内部使用的术语。<sup>[7]</sup>

费耶阿本德的观点大致相同：



由于存在冲突的观察结果，理论可能会被消除；而由于理论方面的原因，观察结果可能会被消除。学习并不是从观察到理论，但学习涉及两方面的因素。经验伴随着（并不出现在经验之前的）理论假设一同出现；没有理论的经验就如同（依其所假设的）没有经验的理论一样不可理解。<sup>[8]</sup>

所以，问题在于，经验主义者和唯理主义者的表述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特别是在关于经济决定论的论争中都发挥什么作用？将这个问题稍微改换一下形式，即：马克思是否像他想象的那样，对之前的哲学做了一个基本的突破（包括“认识论上的突破”）？本章的任务就在于提出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相对于传统认识论的独到之处。我们试图以最好的马克思主义理

论家提供的材料来开展出对这一独特性的明细阐述，尽管这些理论家也同样反复误入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陈述。这两者一直以来都是大多数人的智慧来源。我们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最终要提出一种对经济决定论论争的解决方案。

鉴于其政治和理论后果，我们拒绝将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在一定程度上视为认识论观点。经验主义从关于其所计量的事物的既定“事实”出发，以此证明任何一个具体的经验主义论点的具体理论立场。这样做有一个既有倾向：就是假设这些事实在概念上是中立的。但由于在我们看来，没有一种事实在概念上是中立的，那么，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经验主义论述的运作就如同一辆开往未被验证的、也没被认识的入口的汽车，它将非马克思主义概念化为马克思主义理论著作。举例而言，经验主义中的“经验”概念（它直接将事实定义为对于理论的真理性的计量）通常会将资产阶级“日常生活”的概念引入马克思主义理论中。从这个角度看，我们就理解了卢卡奇对于“资产阶级直觉性”的著名批判。他认识到：无产阶级革命需要无产阶级去拒绝、去打破他称为将“直接给予的日常生活（等同于经验主义中的‘事实’）”加于无产阶级意识之上的想法。<sup>[9]</sup>马克思也以同样的理由批判李嘉图：“应该指责李嘉图的是，一方面，他的抽象还不够深刻，不够完全，因而当他，比如说，考察商品价值时，一开始就同样受到各种具体关系的限制；另一方面是，他把表现形式理解为普遍规律的**直接的、真正的**证实或表现；他根本没有揭示这种形式的**发展**。就第一点来说，他的抽象是极不完全的，就第二点来说，他的抽象是形式的，本身是虚假的。”<sup>[10]</sup>

这一被马克思主义理论实践不加批判地接收的资产阶级社会的给定事实，包含了所有理想主义概念以及各种唯物主义理念，资产阶级社会将其“日常生活”的现象注入了唯物主义概念。由此，马克思主义中的经验主义构想就扮演了一个开门欢迎资产阶级概念化、将资产阶级中经验主义与唯理主义之间的论争引入马克思主义理论传统的角色。我们类推如下：将自由、性、阶级、种族等资产阶级概念（既定事实）不加批判地引入马克思主义传统就如同不加批判地将先进的资本主义技术引入发展中的社会主义社会一样。当然，批判性的理论重建就是要对任何“既定事实”进行改观、改变。这不是简简单单的驳斥。

经验主义敞开大门接收资产阶级理论，这给马克思主义理论传统带来的通常是一种令人尴尬的、不相关的、对于截然不同的概念化的大致折中的集合。确实，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决定论的论争本身就是一个体

现从资产阶级理论中不加批判地汲取来的认识论观点的争论点。对于经济决定论这一概念，我们也将得出同样的结论：它是从资产阶级背景中，未经批判性地重新概念化就输入马克思主义中的概念。

我们希望通过关闭其引入途径，将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排除掉。我们认为：有时被归咎于关于经济决定论的争论中的一方或另一方的马克思主义政治实践的 error 和失败，一部分源于这一论争的状况的没完没了的变动。实际上，马克思主义政治实践的中间立场是与恩格斯开创的理论中间立场相对应的实践部分，它承认在以经济为首要位置的背景下的非经济方面的重要性。上述实践和理论都具有动荡的特性，它们在支持和反对经济决定论立场的两极之间震荡。这是因为两者都是以关于经济方面和非经济方面的基本关系的基本概念进行的。其基本关系是：在两者谁作为谁的本质之间摇摆，这又取决于实践者或理论家中谁认为自己处于第一、居中，还是最终决定地位。我们的观点是：之所以争论中所有的立场都处于这种未决定的、动荡着的状态是因为以未经批判即引入的资产阶级认识论概念替换了马克思著作中具体的认识论观点。

马克思主义的问题还没有解决：如何思考社会的经济方面和非经济方面之间的关系，而不会陷入两者之中谁的决定性更大这一本质主义倒退。还有一个问题是关于社会生活的迂回曲折已经干扰并扭转了这一论争，使其直到最近才重归普通认识论范畴。对于这一在政治上和理论上都很重要的问题，一种解决的办法是搞清其认识论范畴和论争的所有参与者所具有的本质主义特点之间的概念联系。这种明细化侧重的是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决定论争论的实在论属性，论争的参与者就（其反对者宣称占据了其本质的）社会存在的实际或最终的本质进行讨论。我们要提出的是：这种经验主义构想和唯理主义构想的实在论风格以及其所支持的本质主义是达成这一马克思主义论争的必要解决方法的主要障碍。我们提出一种非常不同的、联系着被我们视为马克思的原本的认识论观点的、严格的非本质主义实在论构想——我们对于辩证唯物主义的理解。<sup>[11]</sup>

## 最初论点

马克思主义理论包含着对传统认识论的驳斥，后者深受黑格尔著作的影响但同时又是对黑格尔著作的批判。马克思主义理论专门反驳客观和主观这两个范畴。其中，主观范畴，即理论的所在位置，致力于并且认为其

能够把握客观的本质真理。马克思主义理论则将理论或思想看作社会现实的组成方面。坚持以这种方式解读马克思主义会得出非常重要的结果。

首先，社会现实的理论方面仅被理解为许多各异的、社会现实中不同类型的其他方面（包括经济方面、政治方面和文化方面）中的一个。理论方面是思想进程。我们认为这种思想进程由社会现实的所有其他方面共同组成和决定。此外，我们认为思想进程（无论何时都）包含着不同的概念框架，或是科学，或是知识，或是理论——总之是所有类似的术语。思想进程（以及社会现实的所有其他方面或进程）的组成和决定从某种特定的方面讲是复杂的。思想进程受到来自所有组成社会总体的其他进程的影响和决定的作用点（即完全由后者组成）。每一种社会进程都是如此。

社会方面/社会进程的理念是完全的、非还原论的，即没有一种进程可以被解释为是由另一进程决定的或是作为其结果。确切地说，每一种进程都被认作是所有其他进程决定因素的作用点。这一理念是复杂的，而且它将每一种社会进程（或社会方面）理解成所有其他进程的各不相同的影响和决定的作用点。因此，思想进程是同时由向其施加多个方向的作用力的各种决定因素综合构成的。同理，思想进程也参与多元决定所有其他的社会方面。

我们认识并使用了“矛盾”这一概念来表明社会总体的每一个方面（或进程）的构成的多样性、差异性及其冲突性。我们理解并使用“多元决定”这一概念来描绘每个方面（或进程）是由所有其他方面（或进程）复杂构成的。“矛盾”和“多元决定”的定义是互相为前提的。思想进程的矛盾是由其多元决定具体选定的。<sup>[12]</sup>这意味着思想进程仅仅是作为所有（以类似方式构成的）其他的社会进程的共同作用结果而存在的。构成它的每一个决定因素都将思想进程推向不同的（互相掣肘的）方向。因此，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中任何进程的存在进行具体化都必然涉及将其矛盾属性（即其复杂的构成）具体化。因为后者恰是其存在的必要条件。通过逻辑扩展可得：这种多元决定任何进程的复杂的矛盾就是其对于所有其他进程进行复杂的影响的基础（比如，该进程是所有其他进程的各异的影响的作用点）。从这种意义上讲，“多元决定”和“矛盾”的概念彼此为对方的存在提供了条件。

其次，思想或理论被严格地理解为一个大的总体中的一部分，它是社会总体中由多个方面共同决定的一个单独方面。这个具体方面的各个不同的具体产物中，没有一个可以被设想为社会总体的“本质”或“真相”。具体的思想、概念以及理论就是对于社会总体的不同理论的反映或解读；

在社会总体中它们自己就是组成部分。用马克思的话说：“整体，当它在头脑中作为思想整体而出现时，是思维着的头脑的产物，这个头脑用它所专有的方式掌握世界，而这种方式是不同于对于世界的艺术精神的，宗教精神的，实践精神的掌握的。”<sup>[13]</sup>

再次，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社会总体中的每一种被多元因素决定的理论（在其有一定结构的系列概念中）都包含着自身的、关于什么组成了其可接受的验证的具体理念。每个理论关于使其知识为“真”的东西是什么的概念一定与其关于知识是什么的概念（即与其认识论立场）紧密相连。具有不同的认识论立场以及对于“真相”的不同理解的各个理论，组成了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社会总体的理论层面。按我们的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不认可一切关于某些绝对的真理或某些以自己的理论计量其反对的理论的效度的传统观念。这种反对观念将马克思主义理论棱角分明地从所有信奉经验主义或唯理主义这两种传统的认识论的理论中区分开来。马克思主义理论肯定真理对于其各自被多元决定的理论框架的相对性，而同时也对这些真理采取一种清楚的、偏袒的支持态度。

最后，在这种思想进程中构成的矛盾既是不同的、相对立的理论，又是每种理论之中的不一致和矛盾。马克思主义理论就是这样一种理论。每一种理论的产生和发展都是由其所有的组成方面在一个具体的社会总体中共同创造的。与其他理论一样，马克思主义理论也有其特有的矛盾（本文就是对其中一条矛盾的回应）。马克思主义理论在与其他理论相辩争的同时又与其自身的内部矛盾相斗争。

那么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特殊之处是什么呢？它反驳被一般承认的认识论传统以及其中唯理主义者和经验主义者之间为证明或保证各自的真理性而进行的漫无止境的争论。马克思主义理论将自身视为这些由社会总体构成的、相互争论的理论中的一个。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其他理论的核心差异之一便是马克思主义所特有的认识论立场：被我们看作多元决定的核心概念的辩证唯物主义。<sup>[14]</sup>

多元决定概念的核心地位排除了任何其他的理念。在后者中，任何一个社会方面（比如经济方面），可以是其他社会方面的最终决定因素或根本决定因素。这一核心地位还带有一种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特有的复杂性特点的定义。因此，这一理论并不着眼于社会中的经济方面和非经济方面哪个相对比较重要，而更多的是关注将所有社会方面、其关系结构以及每个方面中由所有其他方面多元决定的矛盾“拼凑起来”的这一复杂过程。

马克思主义不会作出任何优先承诺，保证任何构成性的社会方面中的



某几个方面决定其他方面多于自己被其他方面所决定（或者说被多元决定）。因此，马克思主义理论既不是经济决定论，又无法将自身与建立在经济决定论基础上的其他理论区别开。

不过，马克思主义理论却能以另一种方式将自己与其他理论区别开来，而且这种方法还有一种附加功能，就是给关于经济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论争提供一种解决方案。马克思主义理论具有一系列特定的、独特的、用于构建其真理的基本概念。正是这一系列基本概念将其与所有其他理论区分开来。这一系列基本概念包括上文勾勒出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立场（关于多元决定、矛盾、社会总体等的概念）。在这一系列基本概念中还有一个关于阶级的特定概念，马克思主义理论以一种独特的方式为之下定义并展开，如我们对马克思主义阶级观念的理解（以及在其他地方的讲述），马克思主义阶级概念指的是一个在社会中汲取剩余劳动的社会方面（或进程）——经济进程。<sup>[15]</sup>

马克思主义理论将其特有的多元决定、矛盾以及阶级概念作为其搞清社会总体、建设其特定形式的现实总体（我们看来，马克思所谓“占有”的含义）的独特基础。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统一任务就是要讲清楚阶级结构的多元决定性和矛盾性以及社会总体的动力。此外，因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阶级概念是一种阶级的多元决定概念，马克思主义理论也就无法将阶级作为最终决定因素或社会现实的本质。阶级，作为社会实体的一个构成方面，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发挥着进行社会分析的概念性切入点的作用。<sup>[16]</sup>同理，详述阶级结构和阶级关系以及阶级动力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目标，是马克思主义试图创建并建立的具体“真理”。为了达成这一目标，马克思主义理论必然要考察，特别是考察所有其他的社会方面〔其他的（非阶级的）经济方面以及政治、文化方面等〕是如何相互影响，以多元决定对马克思主义来说处于核心地位的阶级进程的多重形式。

那么此处列举的就是我们对经济决定论这一传统马克思主义论争的解决方法。所有的经济的、人本主义的以及其他讨论过的决定论都是不可接受的。就我们的理解，与它们相联系的认识论观点都与我们理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不同且不可被后者接受。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于整个经济学的关注以及对阶级的特别关注，关乎其进行社会分析的特有概念切入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认识论观点（辩证唯物主义）会杜绝关于社会实体本质的存在主义观点，后者一直以来是这一论争的特点。

阶级作为一种经济概念，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以及其所产生的知识的一个基础。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来说，它既不是本质也不比其他任何方面对

于社会生活具有更强的决定性。马克思主义理论并不需要也无法维护“其特有的理论把握了关于现实的社会总体的真相或本质”这一说法。因此马克思指出：“实在主体仍然是在头脑之外保持着它的独立性……因此，就是在理论方法上，主体，即社会，也必须始终作为前提浮现在表象面前”<sup>[17]</sup>。

多元决定、矛盾以及阶级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特有的基础的概念，它们不仅体现了其与关于经济决定论的论辩中几乎所有的争论方都截然不同的认识论观点，更使得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任务显得与上述争论方的截然不同。这些（从传统的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出发解读马克思以及特别是他对于经济学的强调的）争论方开始认识到这个问题：社会现实中的经济方面对于其他方面的决定性是否强于后者对于前者的决定性？与之相反，我们所理解的马克思主义则提出了这个问题：社会总体的非阶级方面是如何运作，以多元决定其阶级方面的？阶级方面和非阶级方面互相之间的多元决定构成了什么样的社会动力？马克思主义理论生成了一种特定的，与众不同的知识——它是多元决定性的，而非单一决定论的、经济的或其他的知识。

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于决定论的驳斥以及对于多元决定的支持同样也涵盖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内部活动方式。阶级这一概念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意义和地位本身就是被多元因素复杂决定的。因此，阶级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切入点概念，它同样也是这一理论针对的目标。马克思主义理论著作的观点和进程——“将多种决定因素集中”到其阶级概念中，为的是发展、改变这种概念。<sup>[18]</sup>因此，每一种马克思主义分析都既开始于一个最初的阶级概念，又将其转化为可供下一个马克思主义分析使用的初始概念。马克思主义辩证理论体现了理论的辩证性。

此外，（产生马克思主义理论著作的）社会总体的所有的非理论方面（或进程）同样也参与了马克思主义理论阶级概念中的矛盾（以及变化）的多元决定。按我们的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自身的阶级概念通过相互多元决定，与其他概念以及社会总体的非理论方面相联系。因此，阶级既不是社会现实的本质，也不是有结构的一系列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组成概念的本质。

马克思主义理论彻底反对决定论、还原论以及本质论。马克思主义理论是多元决定论的，而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论争对应的则是与参与者的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紧密相连的决定论。马克思主义理论提供了一种特定的、非决定论思维方式，以及明确构成了人类社会的条件的“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马克思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六条）。这种方法就是明

确指出在社会总体中矛盾的阶级和非阶级方面（或进程）是相互多元决定的。从这一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有利点出发，传统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决定论的论争就已经被解决了。其方法是：以另一种具有不同基本概念（其寓意、结果在上文中已有简要的论述）替代前者的认识基础。

一直以来包含着没完没了的决定论争论的马克思主义传统总是有其自身的矛盾，后者包含了一些最好的理论家所提出的构想，我们依据这些构想构造了对这一争论的批判性的解决方案。我们对于这些构想的探讨旨在宣扬我们的最初观点，而且更重要的是要说明其概念结构。我们认识到对于这些理论家的解读（也包括我们的解读），没有一种是中立的。与传统决定论的解读不同的是，我们试图弄明白并讲清楚一种特定的非决定论的思维方式。因为我们以不同的方式看待、观察并理解它们，我们发现了一种主流文献中没有的，而在认识论问题中特有的复杂性。我们提供与其他观点相反的解读，并为之辩护；同时我们也反对认为我们的解读获取了或符合唯一的“真理”这种观点。我们对于自己的解读的信奉（同时承认其仅是一种解读），正是我们认为是、关于认识论的马克思主义立场的一部分。

## 马克思和恩格斯论认识论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于认识论的观点被理解为与黑格尔对于这一主题的观点的依据相反。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黑格尔的观点对他们的方法论有很大影响。



我又把黑格尔的《逻辑学》浏览了一遍，这在材料加工的方法上帮了我很大的忙，如果以后再有工夫做这类工作的话，我很愿意用两三个印张把黑格尔所发现、但同时又加以神秘化的方法中所存在的合理的东西阐述一番，使一般人都能够理解……

（《马克思致恩格斯》，1858年1月16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14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黑格尔于1807年出版的《精神现象学》中的引言大部分用于批判已被

公认的认识论的哲学传统。他抨击传统的哲学方法，这种方法旨在寻求一种在着手产生知识之前建立真正的知识的独立标准。黑格尔反对经验主义传统，特别是因为其试图以感官知觉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这是康德和笛卡儿的认识论建立的。正如近来一个敏锐的观察者注意到的：“黑格尔对传统上被广泛接受的认识论表现出了普遍的反感。他提出，关于什么可以算是、什么不可以算是真正的知识的具体标准的法则，其必然要么诉诸该标准本身（循环），要么诉诸其他标准（回归）。”<sup>[19]</sup>黑格尔对于传统认识论的不足的“现象学”解决方案（被他描绘为“将知识展示为现象”的方案）在此处并不贴切，因为它显然成了马克思的负担。<sup>[20]</sup>但我们认为，黑格尔对于认识论的批判被马克思接受了，它为使自己构建一种关于知识与真理的、关于思想和存在之间关系的理论提供了基础。

卢卡奇明确指出黑格尔对马克思的认识论产生深远影响的另一个主张：“没有直接知识。直接知识是我们没有意识到媒介的存在，而媒介无处不在。”<sup>[21]</sup>马克思和恩格斯也提出：所有的知识都由概念（或马克思通常所说的“范畴”）作为媒介。换句话说，将知识彼此区分开的就是影响知识的产生的媒介作用、概念框架以及逻辑方法。马克思和恩格斯沿袭了黑格尔所坚持的观点：“不仅是科学方法的解释，甚至还有科学这一观念自身都算作其内容，并实际上构成了其最终结果……在科学中，很重要的一点是：要考虑逻辑的主旨，即思想，或更具体地说是全面的思想。”<sup>[22]</sup>马克思自己曾经嘲讽过他的一个崇拜者，后者恭维他的作品（《资本论》第一卷中的）在“以罕见的自由”穿梭于经验事实中。



他根本没有想到，这种“材料中的自由运动”只不过是对一种处理材料的方法即辩证方法的诠释而已。

（《马克思致路德维希·库格曼》，1870年6月27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33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马克思很少在文章中直接探讨他对于任何具体知识的产生的观点。很明显，他将其理解为为了选择、定义，并改变现实环境的特点或刺激因素而展开概念。因此，每一种知识或科学就是一种进程。其中，对于环境的具体的概念应对依据环境的不断变化的决定因素不断扩展、复杂化，并修订其概念结构。这种反应涉及新的概念的建立、对其他概念的驳斥以及对

这些成长中的概念进行系统的排序。在其早期和晚期的著作中，马克思强烈表明了这种对于知识的看法。在1844年，他驳斥了感觉感知为其他理论上的真理提供了独立的评估：“因此，感觉在自己的实践中直接成为理论家。”<sup>[23]</sup>在1857年，他提出：“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因此它在思维中表现为综合的过程，表现为结果，而不是表现为起点。”<sup>[24]</sup>在马克思看来，获知的或可以被获知的都是在概念层面产生的。

同时，马克思试图表明概念以及概念框架既不是与生俱来的、绝对的，也不是现实的本质，而是由它们自身产生的。他指出“思维过程本身是在一定的条件中生成的”，或“逻辑范畴还是产生于‘我们的交往’”（《马克思致路德维希·库格曼》，1868年7月11日；《马克思致恩格斯》，1868年3月25日）。“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sup>[25]</sup>（具体）“是现实的起点，因而也是直观和表象的起点。”<sup>[26]</sup>因此，在马克思看来，不同的理论产生于仅能被这些不同的理论自身理解的自然或社会环境。

在马克思的著作将自己完全分离在任何经验主义或唯理主义认识论观点之外的同时，这些著作仅仅指向了他自己本来的认识论观点。这一定是依据其建议（将上述提出的两种建议进行综合）构建的，是经验主义与唯理主义的具体反驳，前两者也保护了某些反驳的事物。

黑格尔的构想对马克思的影响还体现在：马克思认为知识或科学产生的过程是一种特别的循环过程。<sup>[27]</sup>理论起于具体也终于具体，一个具体产生理论，同时另一个具体则由理论产生。其关键在于这些具体是不同的。马克思的认识论观点特别关注这两种具体的明细区分：它们的差异是什么？它们的关系又是什么？在马克思看来，决定理论的具体被概念化为“具体实体”，而由思想产生的具体是“思想具体”。<sup>[28]</sup>对马克思而言，思想进程、理论和科学是同义词，它们都表示连接具体实体和思想具体的特定进程。

现在，马克思假设存在这样一种环境。<sup>[29]</sup>按我们的解读，马克思不能也没有假设他做出的任何关于该环境的陈述，使其能够在他自己的特定概念框架之外有效。其他的概念框架则可以、也确实产生了不同的陈述。马克思首先通过构建他特有的关于具体实体的概念，随之构建了使这一具体实体决定不同的理论框架以及每个上述理论框架产生的思想具体的方法，从而设想了一种自然的以及社会的总体。马克思并不幼稚，他构建了自己的理论，一种以同样方式被决定的理论。实际上，马克思争辩的是：每一种概念框架都产生其特有的、不同的、关于具体实体、思想具体、思想等

的概念。

马克思所说的具体实体被概念化为一种实在的、物质的、自然的、社会的总体。它是多种刺激因素的来源，思想是这些刺激的众多人为刺激之一。马克思的具体实体是自然进程以及社会进程的作用场所，两者相结合以多元决定思想进程的所有（包括其矛盾在内的）构成部分。思想的产物用于区分每种科学认识并从概念上讲明刺激因素的方法的特定反应是其他种类的实体。不同的科学的各思想具体是“多种规定的综合”，其中每个决定因素都参与影响刺激因素——它们可以通过各自部署的概念机制识别出后者。

在马克思看来，知识是连接具体实体和思想具体的进程。它是这两种不同实体的循环统一。不同的知识会以不同的方式构想这种统一。连接这两种具体的知识进程同样也连接着两者之间永不停息的转换，并且明确指出了这种相互转换。通过详述这种相互转换，我们可以进一步明确马克思欲对所有先前的传统认识论的突破。

恩格斯将其与马克思的大体看法总结如下：（我们从黑格尔那里得到的）“一个伟大的基本思想，即认为世界不是既成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其中各个似乎稳定的事物同它们在我们头脑中的思想映像即概念一样都处在生成和灭亡的不断变化中。”<sup>[30]</sup>由此，包含着具体实体的各进程是不断变化的。思想，作为这些进程中的一个，也是不断变化着的，即不断产生着变化了的思想具体。同时，思想进程、思想具体中的任何变化，都以两种方式改变着具体实体：一方面，思想上的变化即社会总体的某个组成进程的变化，而另一方面，思想上的任何变化都对所有其他社会进程有影响，并以此改变后者。反过来，变化后的社会实体反作用于思想进程，以一种永不停息的辩证过程对其进行改变。

我们认为，思想对马克思来说是一个变化的进程，这种变化既存在于具体实体中，也存在于思想具体中。因此，思想既不能被认作具体实体的起因或本质，也不能被认作其结果，而是按照马克思的话说：思想既是具体实体的一个创造性的、活跃的组成部分，又是一个在具体实体中、被具体实体多元决定的进程。<sup>[31]</sup>各种不同的科学之间、之中的矛盾既是思想多元决定的结果，又是思想具体乃至具体实体的永不停息的运动和变化的原因。这同样适用于组成社会总体的其他各个进程中的矛盾。

马克思认为知识不能以两个领域（独立主体探索、独立客体的知识）这种传统的认识论观点去理解。知识不是这种主体对于客体的活动。更恰当地说，主体及其思想应被理解为由客体（包括思想可能指向的那些客

体)共同决定的。传统认识论所构想的客体在马克思看来是不可能的,因为他认为所有客体都是由社会进程的总(包括主体的思想进程)共同决定的。<sup>[32]</sup>在马克思看来,思想的客体同时也可被视为为思想服务的,因为思想进程参与这种客体的多元决定。另外,这种客体还包含思想进程本身——将不同科学或理论作为分析的客体,不同的理论以不同的方式形成彼此,乃至自身的概念。

在马克思主义概念化中,所有的思想都是一种进程,其多元决定的矛盾产生了不同的科学,每一种科学都有其关于主体与客体的概念。因此,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与经验主义相冲突,它认为后者是由真正的科学探索绝对的真理。就马克思主义理论而言,经验主义者在做的是设想其知识的客体、其具体实体,并同时宣称后者等同于所有其他知识的客体,并因此是其效度的计量。经验主义观点排斥(不同的理论或科学以不同的方式形成其各自的具体实体的概念)这种见解。由此,任何信奉经验主义认识论观点的理论将必然会以“更接近”或“更远离”真理来判断其他理论的好坏,完全将其他理论理解为与自身观点准许的具体实体的接近程度。因此,经验主义者一贯强调自己的真理(至少相对于其他理论而言)。他们的紧要工作主要是以与自己所谓的真理的接近程度为其他理论评级。调查被怀疑是错误的或不大正确的其他理论(从学术上讲,是“知识社会学”)的社会原因和结果充其量只是处于第二位的事情。经验主义者以一种与我们所勾勒的马克思主义观点截然不同的方式看待理论、理论之间的差异以及理论批判。

经验主义者给予他们具体实体的概念以特权地位,而唯理主义者则给予他们的具体实体起源的决定性原因以特权地位。与其对立面经验主义者一样,唯理主义者寻求的同样是一种绝对的真理。从马克思主义理论来看,唯理主义者所做的是设想一种具有独特真理(被理解为原因、来源或最终目的)的具体实体,其可以被一种思想具体——唯理主义进行描绘或表达。所有的思想都被认为是为了表达这一真理,其他的思想具体则依此进行严格分级。因此,唯理主义者同样以一种与马克思观点截然不同的方式看待理论、理论之间的差异以及理论批判。

我们前面讲过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认识论观点(辩证唯物主义或对于具体实体和思想具体之间关系的马克思主义特定区分)是与传统认识论截然不同的。此外,马克思主义理论将这一差别作为其论点与那些包含传统经验主义或唯理主义观点的科学之间的对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由于无法在不同的科学之间建立起一个关于“真理”的“独立的”标准,马克思

主义理论更多的是诉求谨慎地阐明其对于不同科学之间差异以及产生这些差异的社会原因和社会结果的观念。这种明细化正是马克思批判的目的所在，马克思主义批判集中在不同的科学是如何以不同的方式构想其主体、客体以及知识进程的。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这一批判的目标在于明确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理论之间的差别，并阐明这些区别如何促成了社会变化。

如果仅仅是理论不同，那么人们如何知道哪一种理论更好呢？此处，我们可以为我们的具体理论——马克思主义进行辩护和捍卫，证明它把握了现实的真理，并最好地达成了社会变化这一马克思主义目标。但我们无法得出这样的论点，因为我们只能在我们特定的理论中以我们特定的理论理解社会、社会变化、其他理论以及选择的问题。持有其他理论的人则将以不同的方式看待所有上述问题，就如同我们可能会用自己的理论创建对于自身理论的证明一样。每一种理论都可以产生这么一种对于自身的证明，但这种证明通常仅在创造它的理论中具有说服力。从我们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观点来看，我们只想证明：马克思主义理论是朝向社会主义社会变化的一个必要组成要素。当然，这种证明预先假设了生成它的理论框架。我们此处要明确的恰是这一理论框架。

差异是马克思主义批判理念的关键元素，因为马克思主义理论拒绝接受（任何具体的、对于具体实体的概念化——任何思想具体，即其等同于自身，等同于“最终现实”）这种主张。这是恩格斯的构想的意思。他在1895年3月12日给施密特的信中写道：



这两者，即一个事物的概念和它的现实，就像两条渐近线一样，一齐向前延伸，彼此不断接近，但是永远不会相交。两者的这种差别正好是这样一种差别，由于这种差别，概念并不无条件地直接就是现实，而现实也不直接就是它自己的概念。由于概念有概念的基本特性，就是说，它不是直接地、明显地符合于使它得以抽象出来的现实，因此，毕竟不能把它和虚构相提并论，除非您因为现实同一切思维成果的符合仅仅是非常间接的，而且也只是渐近线似地接近，就说这些思维成果都是虚构。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69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马克思在反驳任何认识论观点时则更为直率，他认为其概念、理论真相，



是与存在本身（或“实在”）不同的特别的思想具体。马克思的原话：“庸俗经济学家由此得出结论说，理论上的真理是同现实情况相矛盾的抽象。相反，他们没有看到，因为李嘉图在正确抽象方面做得不够，才使他采取了错误的抽象。”<sup>[33]</sup>

在这里，需要特别注意的是：马克思批判李嘉图的理由并非其概念与实在之间存在出入的不可接受的理由，马克思的批判更多的是因为：李嘉图的抽象、他的具体概念及其特有的概念化模式与马克思的不同，即是错误的。马克思的批判所特有的定义和模式是包含于其认识论立场之中的。李嘉图关于价值、价格、资本积累、利润等的理念与马克思的不同，在马克思看来这正是其“错误”所在。错误并不在于这些概念与某些既定“具体现象”之间的关系问题。我们已经注意到，李嘉图与马克思还以不同的方式对其具体实体进行概念化，马克思主义批判试图明确：李嘉图和马克思主义科学如何以及为什么以不同的方式产生了关于社会生活的不同知识，其社会结果又是什么。

马克思主义理论不会对下述幻想抱有希望：一个或另一个理论的“现实主义”，以及其对于其“假定”符合“真实”的验证，会证明它在其他理论中也同样正确，即绝对真理。“胡扯什么价值概念必须加以证明，只不过是出于既对所谈的东西一无所知，又对科学方法一窍不通。”（《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28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于每种概念架构的尚未被验证的假说的内在性和相关性的确证提示：任何具体框架的存在都很少依靠这种假说。理论的兴起和衰落都不应被以还原论观点解释为“某理论的真理”或“各理论的真理”的作用。例如，李嘉图学派依然在李嘉图（或“新李嘉图”）经济学的概念框架中与框架上下理论功夫。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也是如此。马克思主义者仍必须批判两种理论的错误，而不是错误地参与其各自的不足之处，两种理论以不同的方式将后者视为“真理”。正如马克思在其《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二条中所说的：“关于思维——离开实践的思维——的现实性或非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50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看来，此处以及其他地方所说的“实践”指的是他们关于每种理论及其作为多元决定组成的具体实体之间相互影响的概念。就我们的理解，马克思主义具体实体概念认为，社会发展将多元决定每一种理论的产生和历史，以及其关于自身真理的进化。为了解释马克思的相关评述，我们可能会说：只有当其所有的存在条件（经济条件、政治条件以及文化条件）都终结

时，一种理论才会终结。<sup>[34]</sup>李嘉图主义经济理论、新古典主义经济理论以及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存在的社会条件（尽管在过去的一百年中发生了改变）还都存在。和马克思一样，如今的马克思主义者明白，他们需要对李嘉图主义和新古典主义概念化进行批判。当然，这种批判必须以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特定认识论观点为形式。

恩格斯特别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进行了详述及阐明。这些详述和阐明也困扰和激发了之后的马克思主义者。恩格斯充满感激地引述黑格尔的话宣称：“我们把沿着这个途径达不到而且任何单个人都无法达到的‘绝对真理’撇在一边，而沿着实证科学和利用辩证思维对这些科学成果进行概括的途径去追求可以达到的相对真理。”<sup>[35]</sup>这里的关键词是“相对”，恩格斯清楚地认识到了不同的科学所建立的真理的相对性。

恩格斯的认识断然不等于不关心这些不同的真理以及组成它们的科学。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于他们的科学及科学的真理、他们将科学与阶级革命计划的联系、他们对其他科学的全面又深度的批判的热情激昂的接纳都证明了他们对于相对真理的主动识别。显然，他们从没有想到，理论中的党派偏见——他们所说的理论中的阶级斗争，会使他们否认某些并不粗鄙的对手的科学的科学性。我们是说，他们之所以没有意识到，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们的认识论立场不允许这种构想的存在。我们认为，如今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不允许存在这样的构想，认为相比于上文细分的“相对”真理，还有某些“绝对”真理，使我们成为一种不属于马克思主义理论传统的立场。

恩格斯关于真理的相对性的论点并不等于“某些‘最棒的理论形态’来自从相对真理中选出最明智的、审慎的、‘最好的’理解并将之集合在一起”这种论点。马克思尖锐地提出：“最后的形式是**教授形式**，这种形式是‘从历史的角度’进行工作的，并且以明智的中庸态度到处搜集‘最好的东西’，如果得到的结果是矛盾，这对它说来并不重要，只有完备才是重要的。这就是阉割一切体系，抹去它们的一切棱角，使它们在一本摘录集里和平相处。在这里，辩护论的热忱被渊博的学问所抑制，这种渊博的学问宽厚地俯视着经济思想家的夸张的议论，而只是让这些议论作为稀罕的奇物漂浮在它的内容贫乏的稀粥里。”<sup>[36]</sup>马克思以此剖析了时至今日仍是学术上最新潮的东西：那些奉承自己的折中主义构想。它们将马克思主义和其他科学体系的碎片混合起来，作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矫正”、“提升”与“超越”。

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相对真理观念与当代实证主义对相对性的认

识不同。后者将相对性视为理论与“绝对真理”（或他们常称的“现实”）的接近程度。与实证主义传统不同的是，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试错法指的是每种理论提出问题与解决问题的内部进程。每种理论都以其独特的方法来设想其经受的试验；领悟、并理解其错误；并以此得出其特有的结论。<sup>[37]</sup>真理的相对性指的是每种科学定义、开展、逐步敲定，以及改变其概念构成的截然不同的方式。<sup>[38]</sup>

为概括马克思与恩格斯关于认识论的这一简明调查，也为强调其在解决关于经济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论争中的重要性，我们将重新考虑一些常被引用来展示其进行社会分析的基本方法的著名引文：



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

（《恩格斯致约瑟夫·布洛赫》，1890年9月21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59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经济关系不管受到其他关系——政治的和意识形态的——多大影响，归根到底还是具有决定意义的，它构成一条贯穿始终的、唯一有助于理解的红线。

（《恩格斯致瓦尔特·博尔吉乌斯》，1894年1月25日）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0卷，66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在第一段引述中，句子开始的几个词最为关键。在第二段引文中，句子末尾的几个词最为关键。以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认识论立场来看，这两段引文是用来定义，即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科学到底是如何建立其特定的、关于其客体——社会历史的知识的。“现实”生活或“物质”生活是用来表示其特定的具体实体概念的总结性术语。“经济关系”是一种总结性术语，用于表述其特殊的重点——其独特的思想具体中的“主旨”——他们那与其他思想具体相对立的理解。马克思和恩格斯当然不会坚持“存在”与“实际”这种东西，这种实体论中的绝对事物在他们看来是不可能的。此外，马克思和恩格斯也不会坚持认为他们特有的思想具体包含、发现或体现了具体实体的本质（无论是经济的还是其他的）。这种本质主义构想从多元决定论观点来看是不可能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既批判其他理论中的本质主义构想，也批判马克思主义理论传统自身中的本质主义构想，以此体

现他们特有的关于经济关系的概念（特别是阶级概念）的部署是非本质主义的。<sup>[39]</sup>

类似地，当马克思写下他那著名的总结性观点：“我们得到的结论并不是说，生产、分配、交换、消费是同一的东西，而是说，它们构成一个总体的各个环节，一个统一体内部的差别。生产既支配着与其他要素相对而言的生产自身，也支配着其他要素。”<sup>[40]</sup> 他要做的是搞清他的科学与其他科学的不同之处在哪儿。另外，第一句话表明马克思的具体实体概念是一个相互之间多元决定的“成分”或“差别”或“环节”的总体。第二句提示了马克思在其科学中为之清楚定义并部署的概念。这些概念从作为起始和终点，作为其严格的非本质主义理论进程中的出发点与目的地的意义上讲，是占主导地位的。

我们现在可以将我们对于马克思、恩格斯著作中的认识论观点的理解作一个初步的总结。他们构想了一个自然的或社会的总体——具体实体；后者在过去的150年中多元决定了一系列理论或科学。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这些理论或科学之一，定义了一种具体的概念——阶级，它是进行社会分析的、概念上的主导出发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积极目标是将其思想具体清楚地解释为由相互多元决定的、矛盾着的阶级与非阶级进程组成的社会总体。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重要目标是分清与之不同的理论的本质与社会地位。马克思主义理论将其自身（以及就此而言，任何其他理论）理解为具体实体的原因与结果，理解为在社会总体中的被多元决定的、同时又是构成性的进程。

既然对于马克思及恩格斯的认识论观点的代表地位已被承认，那么，关于经济决定论是社会现实的本质的讨论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来说就不贴切了。因为我们已经提出，马克思主义理论无法也不需要提出任何关于社会存在的终极本质的主张。经济学只有在非常严苛的条件下才是最终决定因素，即阶级这一经济概念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科学的运作方式中是占主导地位的。这一核心上是反本质主义的理论既不寻找也不期盼在社会总体中有任何一个进程或方面对其他进程或方面的决定性的影响超过后者对自身的影响。由于其与此处列举的马克思与恩格斯的认识论立场不能相容，这一论争的术语从根本上来讲是不切题的。

当然，我们认识到，除我们之外，其他对于马克思、恩格斯原文的理解，以及他们的认识论观点的知识可能也是可行的。此处我们仅要求读者考虑我们的理解可能是对的，并与我们一起回顾其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传统中给关于经济决定论的争辩提供一种原始的解决方案方面可能的

影响。

在下一节中，我们讨论列宁和卢卡奇关于分清马克思主义理论特有的认识论观点的尝试。他们提供了一些概念和建议，我们认为后者在对我们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认识论观点进行具体细化并将之应用于关于经济决定论的论争中时是不可或缺的。

## 列宁论认识论

在受到某些自认为是马克思主义者的俄罗斯人广泛持有的对于马克思、恩格斯的解读的反复干扰后，列宁最终锁定了这些人所理解的认识论观点的一个主要的理论支持。<sup>[41]</sup>他认为这些解读的可能性对于政治影响是无比重要的，以至于他在1907—1908年花费了大量的时间与精力发表他对于这些观点的批判，即将它们与自己对于马克思、恩格斯的认识论立场的解读区分开。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列宁重拾这一工作——思考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明晰化，弄清马克思还未弄清的东西。尽管有紧急的政治要务，尽管其在1914—1916年有大量的其他著作问世，列宁仍一段一段地对黑格尔的《逻辑学》和其他著作作了好几本笔记本的评论。<sup>[42]</sup>我们认为列宁的著作为将独特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立场与黑格尔著作建立联系提供了材料。

沿着列宁强调的重点，我们将注意力集中在列宁已提供了答案的两个基本问题上。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而言，思维与存在的关系是什么？马克思主义对于所有科学及其真理的相对性的具体定义又是什么？这两个问题及其答案都是相互依赖的。“格言称：在没有贯通地学习并理解整本黑格尔的《逻辑学》之前，完全理解马克思的《资本论》特别是第一章是不可能的。”其结果是，半个世纪以后，没有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理解得了马克思。<sup>[43]</sup>这一评述总结了列宁的许多笔记条目中认识到的黑格尔之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至关重要的贡献。在列宁看来，马克思、恩格斯以及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认识论立场依赖于并包含大量黑格尔著作。列宁对黑格尔著作充满赞赏的重新采用并不构成其与马克思、恩格斯的冲突，尽管后者在这方面没留下像列宁的笔记那样的档案。这更多的是反映了他们建立理论并进行宣传时的社会状况的不同。马克思和恩格斯最初认定黑格尔的广泛影响——对于他的哲学成就的广泛接受。他们试图将自己与其保持很远的距离，在其基础上，又（更强调）在这个“强大的思想者”之外建立理论。

此外，当黑格尔的影响迅速衰退时，马克思和恩格斯非常惋惜地看待这一过程，以免使他们对黑格尔的批判加剧日益蔓延的对于黑格尔的漠视。<sup>[44]</sup>到了列宁时代，列宁认为忽视黑格尔的成就已成为将马克思主义打回代表经验主义、唯理主义以及与之普遍联系的本质论主义的前黑格尔认识论立场的作用因素。<sup>[45]</sup>在列宁看来，向黑格尔及其对于休谟和康德的批判的理论回归具有即时的政治重要性，这关系到俄罗斯的马克思主义的具体化和强化。他试图使俄罗斯的马克思主义者再度认识到马克思与黑格尔的紧密联系。“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正是问题的这一‘方面’（这不是问题的一个‘方面’，而是问题的**实质**）普列汉诺夫没有注意到，至于其他的马克思主义者就更不用说了。”<sup>[46]</sup>

列宁对于黑格尔的《逻辑学》中的一个具体的小章节——“理念”，有着特别深刻的印象。他不仅重视此处提出的对康德的批判，他还写到，这可能是对于辩证法的很好的说明。本文同样认为，可以这么说，逻辑和认识论之间的一致性被以一种不寻常的高超方式表达（原文中强调）。<sup>[47]</sup>在本章节以及紧随其后的数页中，列宁提出了他关于独特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的概念。

列宁宣称他完全同意黑格尔的这一观点：思维和存在之间的联系不是下述两种传统认识论观点：思维给了它什么，思维的对象就是什么；或者思维的对象给了它什么，思维就是什么。两种观点都因为其各自的偏袒性而遭到了否定。相反，思维和存在之间的关系必须被理解为这两种有倾向的观点的统一体。列宁特别地提出：概念是“主观的”和“抽象的”，“但同时它们也表现着自在之物”。列宁坚称：“自然界**既是具体的又是抽象的**<sup>[48]</sup>”。

此时，列宁不同意将任何知识标为“主观的”或“客观的”。每一种概念框架或理论都既是主观的（由人持有并发展），又是客观的（它是客观的自然或社会总体中的一个进程以及组成成分）。基于其偏袒性（即基于其放置的、用于建立其关于整体的特定知识的特定的概念框架）每种理论都参与形成、决定这一总体。用列宁从黑格尔学派以及前黑格尔哲学中引用的术语来说，每一种理论都由“自在之物”所决定，而理论在同时也参与决定“自在之物”，这使它们成为“为我之物”，成为这一理论的知识客体。<sup>[49]</sup>

因此，列宁和科耶夫对黑格尔的解读一样，大意是人类建立的自然或社会实体理论从下述意义上讲是一个统一体：



在人们说起现实的时候，现实中存在着什么呢？由于我们实际上会谈及现实，我们拥有的只有口中所说的现实。我认为，现实中存在的是认知客体的主体。或者换句话说，是被主体认知的客体。这一双重现实其实是一个，因为它在各个方面都是一样真实的。其作为整体或全部被黑格尔称为“精神（灵魂）”或“绝对想法”（在《逻辑学》中）。<sup>[50]</sup>

就科学家思考或认知其客体的程度而言，真实，而实在存在的是被主体所认知的客体或认知客体的主体的总体。<sup>[51]</sup>

同样的，列宁也像黑格尔那样，将自己与下述认识论观点区分开：将主体与客体孤立地进行设想，而不从其作为彼此的组成方面这一牢不可破的整体出发。

在列宁或黑格尔看来，真理就是全部、就是整体。它是在不同的科学中，对不同的科学来说被以不同方式理解的所有客体的总体。它是统一认知者和认识客体的进程（即知识）的总体。<sup>[52]</sup>这一真实的总体涵盖了（包括思想在内的）所有自然进程和社会进程。更准确地说，这一真实的总体包括了每一个进程与所有其他进程的相互影响。因此，从某些基本方面讲，列宁和黑格尔对于我们称为具体实体的概念具有相似的理解。列宁将他们的概念的相似性总结如下：



每一个概念都处在和其余一切概念的一定关系中、一定联系中，黑格尔在一切概念的更换、相互依赖中，在它们的对立面的同一中，在一个概念向另一个概念的过渡中，在概念的永恒的更换、运动中，天才地猜测到的正是事物、自然界的这样的关系。<sup>[53]</sup>

在轮流交替中，在所有概念的相互依靠之中，在其与对立面的相似之中，在一种理念向另一种理念的转变之中，在理念的永恒变化运动中，黑格尔出色地预言了这种事物的自然的关系。

列宁将黑格尔理解为：思想进程既反映具体实体、又创造具体实体，它与组成具体实体的所有其他进程完全相似。<sup>[54]</sup>实际上，列宁对于具体实

体有自己的理解，即它决定每一种不同的自然进程和社会进程，而同时又由后者决定。它是这些进程的总体。此外，列宁锁定了每一个这类进程中的矛盾，并由此找到了由这些进程界定的人类的矛盾位置。这些矛盾产生了运动，即人类的变化，而在同时也是人类对于具体实体的改变。思想是运动这一永恒的进程的一个部分，它提出了矛盾及其解决方案。具体实体是伴随着矛盾而变化的，极强烈的矛盾〔是〕人永远产生着和永远克服着的思想和客体的这种矛盾。<sup>[55]</sup>

在对于黑格尔的研究中，列宁发现了总体和矛盾、思维和存在的构想。他继承了这些马克思和恩格斯未明确表述的构想。黑格尔的清晰构想支持列宁将具体实体概念化——后者很像我们上文讨论过的，多元决定的矛盾的具体实体。<sup>[56]</sup>然而在同时，列宁又像马克思那样驳斥黑格尔的论点：他的构想包含一些在别的构想之上、之外的绝对真理（马克思将这些论点称为黑格尔神秘主义的一面）。列宁对此的驳斥涉及他的“相对真理”观念。

列宁认为，每一种循环的科学进程、每一种具体的理论，都包含“相对真理”（他将其与“绝对真理”相区分）。绝对真理由相对真理的总合构成。



在波格丹诺夫（以及一切马赫主义者）看来，承认我们知识的相对性，就是根本不承认绝对真理。在恩格斯看来，绝对真理是由相对真理构成的。波格丹诺夫是相对主义者。恩格斯是辩证论者。<sup>[57]</sup>

顺便说一下，主观主义（怀疑论和诡辩论等等）和辩证法的区别在于：在（客观）辩证法中，相对和绝对的差别也是相对的。对于客观辩证法来说，相对中有绝对。对于主观主义和诡辩论说来，相对只是相对，因而排斥绝对。<sup>[58]</sup>

列宁关于真理的相对性的强有力的维护当然没有减弱他对于马克思主义的贡献，以及当后者面对其他科学时，列宁对它的激情澎湃的辩护。对列宁来说，他所追寻的社会总体的具体转变要求马克思主义理论像它的组成理论（包括理论折中主义）的现状一样。列宁的著作不断地寻求加强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特定差异（包括其认识论观点）的理解，并严格遵守。<sup>[59]</sup>除了“斗争”，我们还能从格言的作者处期盼听到什么呢：没有革命的理论就没有革命的运动。



现在贯穿列宁许多著作中的构想，既不是连续的，也不是清晰的（从其特定的认识论含义来看）。他以一种认可“经验主义”的形式，通过参考事实来为某些观点进行辩护。<sup>[60]</sup>他似乎相信不同的相对的真理会构成某种向更高层次过渡的真理。其中马克思主义是迄今为止最高层次的真理（这反映了恩格斯的一些类似构想）。<sup>[61]</sup>他对于自己认识论立场的说明有时是不完整的、不稳定的。

不过，他的立场的确展现了他是如何认真把握和说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并将之看成一个何等重要的任务。此外，很明显，他的立场在某些地方是危险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是众多理论中的一个，它产生了一种包含（与其他不同理论或不同科学的相对真理不同的）相对真理的知识。马克思主义科学的认识论基础——辩证唯物主义，与同其进行争辩的其他科学的传统认识论不同。这一差异涉及对于传统哲学论争的双方——经验主义认识论和唯理主义认识论——的明确驳斥。马克思主义理论以一种独一无二的形式将其各论点概念化为产生科学知识这一进程的相互组成因素。

当然，列宁并没有将其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及非马克思主义理论之间的差异的明晰化限定为有关认识论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方法学含义。他继续聚焦并致力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关注点，即整个社会复杂的对立趋势，并将它们还原为精确的、可定义的社会各个阶级的生产和生活条件。<sup>[62]</sup>在列宁看来，与其他科学相比，马克思主义科学提供了其特有的真理，这一真理是围绕着包括知识的特定概念、阶级的特定概念，以及社会总体的特定概念在内的一系列最基本概念建立的。

由此，我们对于列宁的解读就将其关于历史的科学提议直接安置在对马克思主义科学以及从此出现的相对真理的详述以及其不断变化之中。我们对于他的解读受到了列宁自己提供的认识论观点的直接鼓舞，因此不会将其对于社会总体的科学提议理解为关于某些归根到底的决定性本质的还原论主张。列宁远非在传统马克思主义论争中提出一种经济决定倾向，在我们看来，列宁的许多作品是为了确保对该论争中的认识论术语以及论争双方的参与者的反驳。

## 卢卡奇论认识论

卢卡奇强调黑格尔在对于马克思的理解中的重要性导致了其在对辩证法的研究及其美学著作中与列宁有十分相似的认识论观点。<sup>[63]</sup>他与列宁有

同样的担忧：对于特定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立场的忽视通常伴随着“当代资产阶级观念的影响，后者普遍地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带来混乱”<sup>[64]</sup>。但卢卡奇个人也作出了关键的贡献。

卢卡奇的政治立场史以及其卷帙浩繁的著作是关于变化的复杂故事以及观点的发展。相对于卢卡奇，对于其作品及重要性的近代观点变异得很多。为了避免误读，也为了说清我们关注卢卡奇的特定目的，简述近代对于卢卡奇的两种态度就很有意义了。一种观点将卢卡奇视为具有“早期马克思倾向”并坚决反对“正统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修正分子”。<sup>[65]</sup>持有这些观点的人普遍对卢卡奇对于社会革命中主观方面的关注表示欢迎；同时又因为卢卡奇提出的无产阶级乃至共产党可被视为革命的主体而十分困扰。<sup>[66]</sup>第二种观点比起前者更关注认识论方面的事情。它批判卢卡奇的“现实主义”——后者被理解为：卢卡奇在理论上信奉一种理论是更正确的、比其他理论更真实地反映了现实。此处批判的目标是卢卡奇被假定具有的“唯理主义”。<sup>[67]</sup>

这两种对于卢卡奇著作的态度通常为其著作中那些鼓励读者进行支持或反对的构想打下了基础。然而，最近由卢卡奇的两个学生提出的一种解释让我们觉得特别容易理解卢卡奇对阐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贡献。这种方法集中关注从卢卡奇的著作中发现的基本冲突关系或矛盾：他关注提出这些矛盾并与之斗争的特定方法，而非偶尔提出的、对于这些矛盾中一方面或另一方面的片面表达。伊斯特万·梅萨罗斯认为卢卡奇致力于以一种新的重要的方法，将社会历史中主体性与客体性之间的关系进行理论化。<sup>[68]</sup>弗雷德里克·詹姆逊强调卢卡奇在将反映这一马克思主义理念变得比由“现实”印在脑海中的图像（思想）这一被动的、简单的决定论观念更丰富方面的努力。<sup>[69]</sup>

与梅萨罗斯和詹姆逊一样，我们同样也对卢卡奇提出（用我们的话说，思维和存在的关系）这一基本问题的特定方式感兴趣。类似地，我们也对卢卡奇如何提出社会总体及其任何组成部分之间的关系——这一与之紧密相连的问题并为之斗争感兴趣。在我们看来，卢卡奇在思考这些关系以得出某些理想的解决方法上的不成功的努力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作出了重要贡献。

黑格尔在理解马克思方面的重要性被卢卡奇总结如下：黑格尔那极具智慧的贡献在于：他使得理论和历史辩证地彼此相关；他以一种辩证的、相互渗透的方式把握它们。但是最终，他的尝试却是失败的。他永远无法到达真正的统一理论与实践的层次（原文中强调）。<sup>[70]</sup>用卢卡奇的话说，理

论和历史现实是“进程的复合体”中的两个方面，在两者之间还有一条“概念与现实之间不可逾越的鸿沟”，即两个方面中的任何一方都无法沦为或还原为另一方的表达或影响结果。“对于反映理论来说，这意味着思想与意识都是朝向现实的。但是同时，真理的标准又是由与现实的关联提供的。这里的现实，绝不等同于经验性存在。现实并不是，而是成为……思想的参与成分是必需的。”<sup>[71]</sup>在为“现实形成了思想，而同时也由思想形成”进行争辩时，卢卡奇与经验主义者和唯理主义者的传统认识论决裂了。两者都力争使各自的思想足以成为某些单独现实的本质。卢卡奇与回归传统欧洲认识论变异体的前黑格尔主义者决裂。他从黑格尔和马克思的辩证立场入手，以便以此建立理论。他重新开始在马克思主义中发展这一认识论观点——“后者在整个19世纪后半叶被大学哲学所忽视……人类与他所存在、并试图理解的世界之间不是对立的，而是作为这个世界的一员，且在他试图寻找并引入这个世界的意义和他试图寻找并引入自己的意义之间没有明显的差别。”<sup>[72]</sup>用卢卡奇自己的话总结：“意识的行为推翻了其对象的客观存在形式。”<sup>[73]</sup>

卢卡奇经常用“强调主观性，特别是革命的无产阶级自觉的主体性可以并会转化客体性”这种构想表达自己的观点。他从其对于推翻资产阶级社会的贡献的角度理解自己对于“直觉性”（资产阶级理论对于使自身阶级等同于“既有”实体的努力）的抨击。卢卡奇还经常以“所有的思想都是由其特定的社会环境所形成并限制的”作为写作的主题。<sup>[74]</sup>卢卡奇既拥护主体性凌驾于具体化之上，又承认思想反映客体性。依据具体哪一种表述触动了读者，卢卡奇可能被视为某种程度的人本主义或“修正主义”马克思主义者；或者，反过来被视为一种复杂的、十分模糊的反映理论。重要的是他对于详述一种辩证法的努力。后者是一种整合或统一两种单方面理论的具体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

黑格尔关于“真理即全部”的断言对卢卡奇来说同样是基础性的。卢卡奇提出：“马克思的名言‘每一个社会中的生产关系都形成一个统一的整体’是历史性地解读社会关系的方法论起点与关键（原文中加以强调）。”<sup>[75]</sup>在卢卡奇看来，“社会的整体包括的不是各事物，而是各进程中各方面的持续变化”<sup>[76]</sup>。各种思想就是这么一种历史进程中的方面，它们既由历史进程决定，也参与形成历史进程。由此，卢卡奇对于社会总体的理念统一了传统认识论的各个单方面观点（不论其是经验主义的还是唯理主义的、是理想主义的还是非辩证唯物主义的）。

社会总体这一概念还成为卢卡奇在统一人类在历史上的主体性和客体

性这方面努力上的试金石。他将这一统一表述为指向无产阶级的命令：“人类必须意识到自己是一种社会存在，意识到自己既是社会—历史进程的主体，也是客体。”<sup>[77]</sup>

卢卡奇的社会总体理念认为，所有进程都处于不间断的相互影响之中。此外，卢卡奇正尽力将这一规范载入特定的方向——相互影响也是相互构成。只有处于相互影响之中、受到相互影响作用，社会总体中的每一种进程才存在。思想，是因为被社会总体（即所有其他非思想进程）决定，才作为一种社会进程存在。反过来，思想进程参与多元决定社会总体的每一个方面。



但即便是相互影响这一范畴也需要仔细检查。如果我们仅把相互影响视为两个不变的客体对彼此的相互的成因性作用，我们在对于社会的理解上就不会有丝毫进步。这也是模糊唯物主义与其单方向的因果顺序的（或马赫主义者与其基本关系的）现状。

我们脑中的相互影响必须不仅是不变客体之间的相互影响……任何对于知识来说有意义的重大变化都表明它自己是一种与总体的关系的变化，并因此是其自身客观性形式的变化。<sup>[78]</sup>

卢卡奇将列宁的笔记中向黑格尔的回归更推进了一步，建立了一种将社会总体视为相互构成性方面的变动着的进程的理念（其立基于列宁将社会认作一个“关系的总体”、一个所有元素的互惠的整体的再证实之上）。实际上与列宁和马克思一样，卢卡奇力争对黑格尔的辩证法做出一种唯物主义的、历史的解读。卢卡奇的成就比前人走得更远了一些。特别是，他对具体的马克思主义辩证理念（即对于社会总体的具体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和概念）作出了一种特别清楚的细致陈述。

卢卡奇的进展对马克思主义辩证法以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的后继详述和发展是必不可少的。显然，围绕着我们的“多元决定”理念以及阿尔都塞的论点建立的构想，在许多方面，以复杂的形式依据却又区别于卢卡奇的著作。我们可以通过参考卢卡奇于1947年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家代表大会上作出的发言来举例说明这一点：



关于总体的唯物主义辩证法概念：其一，意味着相互影响的矛盾之间的有形统一。其二，它意味着向上的、或向下的总体的系统相对性（这表示所有的总体都由从属于它的总体组成。而同时，目标总体也由具有更高复杂性的总体多元决定）。其三，所有总体的历史相对性是变化着的、分解着的，并被限制在一个限定的、具体的历史时期内。<sup>[79]</sup>

这段卢卡奇的引文表明：在阿尔都塞之前，卢卡奇是第一个为了发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明细化而占据（并调整）弗洛伊德的多元决定理念的马克思主义者。

思想与社会总体之间的辩证的相互影响这种理念使卢卡奇与列宁对“真理”的相对性的态度产生了共鸣。我们认为，卢卡奇认为除了他理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以外的理论或意识形态为“错误”的理念，不应被归入经验主义或唯理主义框架，因为卢卡奇反对后两者。换句话说，卢卡奇关于“错误”理论的观念，并非该理论在某些单独“现实”方面的不足，而是说理论及其真理是有局限的，是相对的，并（在一个独一的、具体定形的历史进程中）由其各自的“具体的、历史的功能及意义”所决定。<sup>[80]</sup>“如果概念仅仅是历史现实的智能形式，那么这些单边的、抽象的、错误的形式，就作为真正的方面属于真实的联合体……只要‘错误’是‘真实’（社会总体）中的一个抽象，则它既是‘错误’的，也是‘非错误’的。”<sup>[81]</sup>

用我们的话说，这种构想将一种关于具体实体的概念解释为一部分是由不同的思想具体构成的（思想具体的存在是在具体实体中，由具体实体多元决定）。用卢卡奇的一名解读者的话说：“人们生活的重要领域——世界，与创造世界的人之间的关系是不可分离的；这种关系具有双重含义：其主体是世界的一部分并实际上通过实践将意义引入世界；但世界又是主体的一部分，并构成主体。这种循环对于静态哲学来说是凶险的，但对于辩证的历史研究来说却不是问题。”<sup>[82]</sup>

在卢卡奇看来，关于存在和思想之间的辩证相互影响的马克思主义立场与关于社会总体（卢卡奇所说的“社会存在”）中经济方面之于非经济方面关系的马克思主义立场是紧密交织并相互依靠的。卢卡奇认为，社会存在这一基本的马克思主义概念将其认作一种复杂的、多元决定的总体。

其中经济方面并不比非经济方面更重要：“这个特定的、很少被理解的、并自相矛盾的辩证论方法与已经提到的马克思主义理解是相关联的，意思是社会生活中的经济和非经济现象不断地发生向对方的……社会存在中的经济方面与非经济方面的这种往复的相互渗透之深达到了范畴这一教义。”<sup>[83]</sup>

卢卡奇还提到了他称为“本体论优先权”的东西。这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相当于生产关系这种经济概念。<sup>[84]</sup>他认为这种优先权意味着：这些概念（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被选为广泛建立社会存在的出发点。卢卡奇对于艺术家的实践的评价可用于解释他所说的“本体论优先权”，即“一件艺术作品、一名艺术家或一类艺术的意图，不会是面向所有社会关系这一广大总体的。它必须要从客观必要的角度作出一种决定，总体中的某个特定的要素对于特定的艺术计划来说是最为重要的”<sup>[85]</sup>。在卢卡奇看来，马克思主义理论，如其定义的意图或计划那样，有对于多元决定的社会存在的分析。在社会存在中，经济方面“至关重要”。这种突出的重要性并不能被理解为社会存在的经济方面的内在属性（这种解读会导致一种“单边的、并因此是机械的因果顺序，它会篡改并还原这一现象”）。<sup>[86]</sup>它更多的是说相互多元决定的社会方面中的哪一个（如阶级）被认作对于特定的马克思主义目标来说具有突出重要性。

卢卡奇深刻运用《资本论》以展示马克思在按以经济概念为出发点这一观点构建社会存在时的辩证方法。《资本论》的发表表明：马克思正在将所有从现实世界中列举的证据做成一种抽象的东西。《资本论》的谋篇布局为：“通过不断地将新的本体论因素与趋势整合进原本以这一抽象为基础进行描述的新世界，并科学地调查由此出现的新的范畴、趋势及关系；直到最后，整个经济体，作为社会存在的首要的动力中心被包含在思想中，放在我们眼前。”<sup>[87]</sup>卢卡奇细致地检查了包含这一“抽象”在内的理论进程，即逐渐将最初抽象概念转化为更新的思想具体的辩证过程。不过，卢卡奇也反复地回顾这一发展、变化中的论述中的生产关系的关键理论位置：“剩余价值向利润的转变，以及剩余价值率向利润率的转变，当然是第三卷中的取消以及第一卷中抽象的方法学结果。即便在此处，当我们已看到所有这些马克思的抽象，以及取而代之的具体化时，剩余价值仍然是基础；它仅仅引起了一种同样真实、仍然依靠其本源的、更进一步的关系而已。”<sup>[88]</sup>卢卡奇此处试图清楚地表达马克思主义出发点概念如何既成为原始材料又成为产生新的概念的生产方式的。这种新的概念是逐步建立的、对于最初抽象概念的转化。它因此保留了一种联系，一种对于最初抽象概念的依靠。这就是授予后者“本体论优先权”称号的原因。

我们对于卢卡奇的解读，正如我们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解读一样，是与马克思主义传统之内（之外）的其他解读和理论大不相同的。我们从卢卡奇关于社会总体、关于思想与社会存在之间的辩证关系，以及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本体论优先权”属性的概念中找到了他对于泛马克思主义的最重要贡献，特别是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构想的贡献。尽管他通常的构想与之冲突或断然否决它们，我们还是找到了这些矛盾，因为我们将这些构想理解为卢卡奇为了得出对于他的理论和实践努力来说最基本的概念而进行的动荡的奋争中最为极端的情况。<sup>[89]</sup> 尽管他的意见在传统马克思主义关于经济决定论的论争中支持经济决定论立场，尽管广为流传的、对于卢卡奇的解读将他描绘成一个理论上的人本主义者（主张人类是社会生活的基本决定因素），在我们看来，他关于辩证法及社会总体的多元决定这种马克思主义理念的基本构想使他超脱于这一论争之外。

坚称它们解决的问题和它们创造的问题一样多并非对卢卡奇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贡献的一种不敬。他的那些重要概念：总体、各方面相互影响、认知过程（思想）中主体与客体的统一以及广泛意义上的历史，还有待详述与明晰化。此外，它们还提出了卢卡奇没有给出回答方式的基本问题：马克思主义理论是否有某种与其他理论不同的解读总体的方法，能认识到这种概念的中心地位；按马克思主义观点，社会变化到底如何在总体中被细分出来（从功能主义和结构主义在这一领域的作为来看，这是一个更加重要的问题）；阶级作为社会总体中的一个概念到底是什么。（卢卡奇大量使用阶级这一概念，其几乎不提阶级的定义就很令人苦恼了。）在卢卡奇的想法中，“总体”与“多元决定”这两个术语之间的关系到底是什么？

这些以及许多类似问题被以卢卡奇搞清明确马克思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以及马克思主义革命的目的之间的关系一样的方式，提上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议事日程。卢卡奇的成就和贡献建立在（此处已提到的）对于黑格尔、马克思以及列宁的解读上，为反驳在马克思主义内部与这一解读相对立的理论服务。

## 阿尔都塞

阿尔都塞于20世纪60年代所写的文章提出了至今为止关于马克思的著作的认识论基础的最细致、最彻底的检验。它们还与在马克思主义内部与阿尔都塞作对的思想倾向发生了最直接、最严厉的冲突。阿尔都塞对于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哲学基础支柱的热切关心与他那“重要任务是理论方面的共产主义运动”的观点密切相连。



为了意识到、认识到马克思—列宁主义科学和哲学的革命的理论规模——为了与总是威胁马克思主义理论，并在如今深深渗透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资产阶级与小资产阶级世界观斗争。这种世界观的大体形态是：经济主义（如今的技术统治）及其“精神补充”——“道德上的理想主义”（如今的人本主义）。自从有资产阶级开始，经济主义和道德理想主义就构成了资产阶级世界观中的基本对立。这一世界观的现行哲学形式是：新实证主义及其“精神补充物”——存在主义现象学主观主义。人类科学的特有变化是：被称为“构造论主义”的意识形态。<sup>[90]</sup>

这些总结了阿尔都塞著作中的目标。无论他是否成功达成这些目标，阿尔都塞显然对重建任何马克思主义理论具体化的认识论方面的核心地位作出了贡献。经由两个核心概念——多元决定与矛盾，阿尔都塞提供了一种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特定细化，并搞清了其认识论方面。

在阿尔都塞看来，马克思主义必须反对经验主义（马克思也确实这么做了）。马克思主义理论承认思维与存在、思想具体与具体实体的定义之间的联系，这与经验主义者的观点大相径庭。经验主义者将思想看作一种与具体既定目标区分开或远离既定目标（即现实）的概念。在经验主义者眼中，分离上述范畴的鸿沟是可以逾越的。因为现实的真理（本质）是包含于脑海中思忖的既有经验（观察）之中的。但“既有”也需要被充分接收，即经验主义者将思想理解为旨在通过一种足以完成这一任务的方法概括现实的真理（本质）。归根到底，经验主义者所说的真理是单一的，他们假设真理存在于外部、在现实中，且是所有理论、所有科学的完全相同的目标；这些理论和科学因而依照它们与假设共同拥有的单一目标的接近程度，在历史上的任何一个时间点或一段时间内，被适当地评级。通过将某一概念范畴与另一范畴中（在理论外部的）客观存在相对应或等同，这种现实以一种知识来证明另一种知识的正确性。在阿尔都塞看来，经验主义者通过“所有思想、科学以及各种思想具体，都最终被统一目标为捕获‘既有现实’的单一真理”这一声明，来合并或缩短两个范畴之间的差距。任何质疑这一统一的目标的人通常都被视为不合情理和/或“反科学”的，



被认为是将思想从其正确的、单一的目标或支柱上解散开而被打发了。对于经验主义者来说，否认所有思想具体的统一目标等于拥护一种混乱的、各不相同的概念，相当于无法以一种绝对的标准来在思想具体之间进行选择或区分的相对主义者。对经验主义者而言，任何持有其他认识论观点的人都是在意识形态和教义面前牺牲了科学（单一的科学）和事实。在经验主义者看来，人类历史上科学进步的一个标志是科学和事实中的理论的基础以及基于此的意识形态的辩证法。

在阿尔都塞眼中，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认识论观点与经验主义截然不同，特别是在对统一目标的反驳上，即在其关于思想和存在及两者关系的辩证观点上的经验主义截然不同。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不同的概念框架（或知识、科学）只有一个共同的属性，即它们都多元决定其所在的社会的所有经济、政治、文化方面，也都由后者多元决定。它们各自的分析目标（其各自的具体实体）就像其在构建各自的不同目标的不同知识的过程中详述的各概念机制那样各不相同。在无穷的事实中，每一种科学的事实都是经过了仔细的检查被选择出来、汇集起来，并逐字逐句地在其概念框架中被“观察”的。由此，“事实”本身永远无法为不同的科学、理论等之间的真理提供一种最终标准。<sup>[91]</sup>因此，每一种科学的事实都是在概念框架（该框架定义其中的科学和社会总体）的相互影响中选择性产生的。每一种科学都以不同的方式将其事实、其所宣称的真理和其历史进行概念化。阿尔都塞将分析的目标明确规定为独立于其概念框架之外，代表着对于知识和社会的非马克思主义解读的方法。

不同的概念框架还产生了对彼此（即现存的一系列思想具体）的不同解读。在阿尔都塞看来，马克思主义理论有其具体实体，并因此有关于其与其他科学的决定性差异的概念化（比如此处讨论的其与经验主义认识论的差异）。不过，马克思主义理论明白指出其关于存在、关于社会总体的概念只是其自己的，它不提出有关统一所有其他概念框架的目标。<sup>[92]</sup>在阿尔都塞看来，马克思主义理论中思维与存在的关系是部分与总体之间的相互决定之一，两者是同等“真实”的。总体是首要的（阿尔都塞对于“存在决定意识”的解读），但两者之间的相互决定也必须发挥作用（思维是存在的一个组成进程）。经验主义以融合思想与既定现实的本质/真理为目标，通过决绝地宣布思想与现实的统一来合并两者之间的差距，而马克思主义则致力于明细化总体和部分之间的紧张关系（彼此在对方处所作的变化、思维与存在之间的辩证关系）。

人们会发现一种理论作出了不可接受的认识论声明（比如经验主义者

声称其提议的正确性除了强调这种经验主义理论与马克思主义理论之间的基本差异外，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不会造成什么影响)。因为就马克思主义理论而言，每一种理论都产生其自己的、针对其自己的提议的效度标准与检测步骤。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将经验主义理论视为“错误”而不予考虑，比起承认其为“真”来说，并不具有更大的可能性。阿尔都塞提出，马克思主义理论可以并能够做的事情仅仅是细化，并确认其差异——在此处，如我们已经讨论的，是与这么一种经验主义理论的认识论差异。阿尔都塞辩称：马克思主义理论必须考查可能来源于这一理论的经验主义认识论观点的其他提议会有什么结果，以便使马克思主义理论进一步细化其与这一理论（的知识）的不同。

阿尔都塞同样驳斥唯理主义认识论，认为它与马克思主义理论在根本上不相容。在阿尔都塞看来，真实的并不等于合理的。概念不是也不会是现实（作为一种表达）的本质，更不用说概念是或者是某些基本的现实的现象。与经验主义一样，唯理主义涉及一个概念：理想与现实这两个范畴之间有一条需要弥合或减小的裂隙。唯理主义减小裂隙的方法是设想想法表达了或把握了现实的本质或真理，而所有理论全部是为达到这些想法而进行的尝试，这些想法的逻辑是谁掌控现实。

阿尔都塞认为，就唯理主义者而言，由于思想目标的独立存在是留存于思想及其逻辑中的，因此现实的真理也应在这一逻辑中。因此，不论唯理主义者还是经验主义者，都在寻找单一的、独立的真理。唯理主义者从经验的外在——思想的内在逻辑中寻找真理，经验主义者从外在的经验（思想的外在与既定事物）中寻找真理。其结果是，两者都许诺一种单一的真理、科学和历史。另外，两者必定会回避多元决定理念，因为它拒绝通过某些最终的逻辑或经验标准评估真理的不同说法。的确，对于这些在认识论上信奉单一科学或真理的不同观点的人而言，如果还谈不上是危险的话，这种拒绝看上去是武断的。

在阿尔都塞看来，将马克思与其所对抗的其他科学区分开在很大程度上是他从后者中做出的“认识论断裂”。依阿尔都塞的观点，在马克思看来，概念、理论以及思想具体并不作为后者的本质或真理与具体实体相联系。同时，具体实体及各种思想具体是不能独立开来进行设想的。在阿尔都塞的构想中，各种思想具体既作为马克思主义具体实体理论观念的部分原因，也作为其结果存在。无论是思想具体还是具体实体，都没有被设想为是另一方的本质、本原或决定主体。而是说每一方，都以一种特定的方式，为另一方的结果，其（通过多元决定这一关键概念的）具体化是马克

思主义认识论或“辩证唯物主义”的定义。在某一点上，阿尔都塞对于经验主义特别是唯理主义的驳斥与对结构主义的指责相矛盾，因为他并没有，实际上也无法继续认为：他的理论构想的结构对应社会实体（是其本质/真理）。<sup>[93]</sup>

许多批判阿尔都塞的人都没能理解他对于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的驳斥，即他对于认识论领域的转换，正如阿尔都塞转换了它们而未能弄明白马克思的“认识论断裂”。这些批判者，若从经验主义观点出发，只能把他对于经验主义的攻击解读为必要的、相当于或等同于一个对立于经验主义的唯理主义立场。E. P. 汤普森的近期作品就以这种方式开展。<sup>[94]</sup>讽刺而又意味深长的是，另外两个阿尔都塞的批判家——巴里·辛迪斯与保罗·Q·赫斯特，尽管直言不讳地反对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却都把阿尔都塞的反经验主义等同于某种唯理主义，就和汤普森一样。<sup>[95]</sup>以上的这三名批判家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他们没有提出阿尔都塞占据的认识论范畴和他认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占据的认识论范畴之间的不同。<sup>[96]</sup>

无论是经验主义者还是唯理主义者都无法容忍一种辩证唯物主义立场。唯理主义者必定会反驳任何此类观点，比如，由于政治经验是产生理论的社会进程的一个决定因素，它会不断地形成并改变理论。确切地讲，思想、逻辑和科学的社会多元决定这种论点，对于唯理主义者来说是不可能的。归根到底，唯理主义者认为逻辑与科学是独立于经验（具体实体）之外的，以此为自己辩护，将自己视为所有经验的真理的最终来源和标准。经验主义者也加入了这场关于真理的“神圣”的保卫战，当然他们提供的是另一种观点。经验主义者必定会反驳任何此类观点：概念框架（比如一种马克思主义观点）构成了经验（具体实体）。他们认为思想旨在从既有经验、现实中萃取出其本质的真理；思想力争遵循这一固有真理。相比而言，按阿尔都塞对于马克思主义的构想，没有一种物质独立于思想而存在（被观察到）：思想参与现实的多元决定。

阿尔都塞指明，知识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被理解为一种生产进程，其中，概念扮演原材料、生产方式以及产品的角色。思想进程是组成社会总体的众多进程之一。它是所有进程的一个结果、是它们相互影响的场所；它通过所有其他社会进程的特定相互作用而构成一个进程。这些其他进程——观察、饮食、工作、投票、教育、歌唱等——为了讲解方便被分为经济的、政治的以及文化的进程（或层面或情况），都参与构成思想进程。在阿尔都塞关于弗洛伊德的最初效用的观点中，思想进程是由所有其他社会进程“多元决定”的，正如实际上每个不同的社会进程也是如此被多元

决定的那样。

出于这个原因，思想进程自身也是每种其他的社会进程的一个构成元素。从这种意义上讲，思想及其概念元素总是参与决定每一种乃至所有其他的社会进程。那么，从这种意义上讲，概念结果是社会总体，即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具体实体的构成进程。此外，由此得出：无论是总体，还是特定的知识进程都无法被降解成本身，因为那会混淆总体和部分。类似的在阿尔都塞看来将总体或是部分中的某个作为本质，将另一者仅仅作为这一本质的表现，将失去体现马克思主义对于运动、过程和变化的共性的最根本承诺的相互影响、彼此作用以及多元决定。

我们可以通过聚焦于其关于矛盾的概念来完成阿尔都塞将辩证唯物主义细化为马克思主义理论认识论观点的概述。在他看来，这是多元决定的另一面，因此是马克思主义理论概念框架的一个同样基本的组成部件。阿尔都塞的矛盾概念对所有矛盾的复杂性强调一种反对理念，认为矛盾是一种二元对立。<sup>[97]</sup> 由于每一种不同的社会进程都是由所有其他社会进程的相互影响所构成的。“它本身”就包含所有这些组成它的社会进程的截然不同且相互冲突的属性、影响、因素和方向。阿尔都塞提出：从这种意义上讲，每种社会进程都是那些无法从其多元决定中分割出来的、复杂的矛盾因素的场所。阿尔都塞的马克思主义认为，每种社会进程仅仅是作为一种特定的其环境中的矛盾的、独特的集中而存在的。思想，作为这些社会进程中的一个，也包含其政治、经济和文化矛盾，后者既作为不同的、矛盾着的理论出现，也作为不断地在每个理论或概念框架中提出和激发知识进程的、前后之间的矛盾出现。在阿尔都塞的构想中，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任何分析对象都是通过将其存在细化为被多元决定的矛盾的场所来理解的，这里既有它的动力，也有它与所有其他马克思主义理论对象的复杂的相互作用（如相互组成）。

由此，阿尔都塞发现，思想进程永远处于运转中，由定义它的矛盾启动。因此，出于同样的原因，思想和每一种其他的进程一样，是永恒变化着的。由于每一种社会进程都发生了变化，其在所有其他进程中的构成角色也就变了。思想的变化也就改变了思想进程所在的社会总体；而变化了的社会总体又会反过来改变思想，以此类推。辩证唯物主义就是这么一种关于思想和社会总体或社会存在的关系的概念。按照其辩证唯物主义概念，阿尔都塞将每一种理论或科学理解为社会总体的一个组成部分，它们因此是非常真实的，是具体实体的一部分。在他将每一种理论或科学理解为构成其自己的（关于具体实体的）知识的同时，其思想具体是由社会总体多

元决定的。这与其他理论相矛盾，也展示出了其自身的内部矛盾。辩证唯物主义的这种概念（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认识论观点）与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声称为认识论观点的领域不同。因此，在阿尔都塞看来，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现了一种从先前的认识论哲学传统中的认识论断裂。这一断裂提供了一种马克思主义理论与非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关键鉴别方法。

阿尔都塞认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从一种“革命阶级理论立场”，或换种说法，从一种阶级革命计划出发。<sup>[98]</sup>这意味着：马克思主义理论有两个基本的目标。其一是产生一种关于社会的阶级知识，即建立一种关于被多元决定的、因此矛盾着且不断变化着的社会总体的知识（这种知识着眼于阶级）。由此，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注意力集中在了阐明阶级的具体矛盾上——后者如何由当下分析的、社会形态中的所有政治、文化、经济方面（或进程）所多元决定，而反过来，阶级矛盾又是如何影响所有那些其他的社会方面的。其二是改变当代社会形态的阶级结构（这仅在一定程度上通过第一个目标的成果达成了）。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独特真理及其特定目标是这一理论相互决定并相互区分的特性。此外，它们将马克思主义理论塞入了与各种非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各式复杂论争中。这些非马克思主义理论以不同的目标和真理作为特性并承认不同的目标和真理。它们必定会严重地威胁马克思主义理论，正如马克思主义理论必然会严重地威胁它们一样。因此，以承认一种统一的目标：（单一的）科学以从现实（既有）中提取真理（单一）为认识论观点的非马克思主义理论，力求最强烈地否认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众多理论中的另一种理论而存在的说法。这些理论家也会在全盘否定马克思主义理论，还是承认它是对某一既有现实的零星见解的问题上产生了分歧。相对而言，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这些非马克思主义理论从社会的角度讲，阻挡了、偏转了、改变了自己的阶级革命计划。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于任何社会组成的理论构建下的多种真理的认识表明，其对于后者没有相对主义式的漠视和不作为。相反，这种认识是马克思主义对它们进行有效批判并达到在理论上支配它们的必要前提。

阿尔都塞认为，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理论支配权是变化的阶级结构的社会支配权的一个组成方面。因此，《〈资本论〉的目标》（*The Object of Capital*）（可能是阿尔都塞最重要的一篇文章）旨在阐明到底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古典经济学以及许多其他理论在目标、知识构建的基本概念上有何不同。<sup>[99]</sup>此外，该文章充满了关于这种差异在目标以及在时间、因果性等相关概念上的重要的社会影响的论点。

阿尔都塞对于辩证唯物主义的阐述被他自己总结为“无主体的进程”。阿尔都塞将这一直接从黑格尔处继承的短语的意义指认为一种在思想与存在之间有效的相互影响，两者都不是主体、本源或另一方的独立诱因。<sup>[100]</sup>

阿尔都塞还以“无主体的进程”这一短语定义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历史观念。直截了当地使用相同的短语强调了阿尔都塞如何寻找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认识论立场与其历史观念之间的关系。这一概念是从一种与葛兰西的“关系的总体”概念不无相似的理念开始的。<sup>[101]</sup>阿尔都塞将其进一步发展为将社会总体定义为一种广泛涉及进程、方面、事物、层次、要素等实体的复杂的结构。如我们所见，这些相关术语的模糊性以及其在清晰一致的选择上的缺乏是不可接受但却可以纠正的。然而，从这一点上讲，重要的是，阿尔都塞将这种结构理解为：在这种结构中，所有实体都参与决定每一个实体的矛盾和动力。

我们将阿尔都塞对于多元决定这一概念的非常具体的选择、定义以及发展解读为一种认定：社会的非经济层面仅仅是像经济层面参与决定或多元决定它们一样对经济方面产生决定作用。不论是在辩证唯物主义还是历史唯物主义中的本质论，阿尔都塞通通不认同，没有一种方面或事物是另一者的本质，没有一种以社会总体为先决条件的主体没有本质和本源。历史更多地被视为各个方面或事物之间无休止的相互作用或相互效用。它是一种无主体的进程。阿尔都塞的辩证唯物主义概念排除了所有关于社会的本质主义概念以及这种关于知识的概念。

阿尔都塞对于多元决定、无主体的进程等概念的运用已经激发了一波关于他对于人类主体性和主体间性看法的论争。<sup>[102]</sup>他显然没有实际上也不能将上述概念视为被动的，视为仅仅是由社会所决定却无法反过来决定社会的。恰恰是因为阿尔都塞将它们构想成社会总体的方面（或进程），这些概念既参与决定其所在的社会形态中的所有的经济、政治以及文化方面，也由后者多元决定。在阿尔都塞的作品中，每个人类主体和交互主体性的“相对自主权”指的是：它们被理解为社会进程间复杂的、矛盾的相互影响的点以及产生各自特有的效果的点。这与相对自主权一致（他将后者与社会总体中每个连续的进程或方面相对应）。我们可以将阿尔都塞的观点释义如下：历史中产生了有效的主体和主体间相互性，但却没有历史的主体。

阿尔都塞那围绕着多元决定和矛盾这两个关键问题的、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构想同样也是一种直接针对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理论上的人本主义和经济决定论的批判。阿尔都塞所说的人本主义是：人类主体在某种程度上，归根到底，是社会进程的最终决定者或创始人。我们可以聚焦

于“自由意志”这一总是与人本主义构想紧密相连的议题（即人类拥有设想并在思想与行动两种选择间斗争的“自由意志”和心智来做选择）来重述阿尔都塞的立场。阿尔都塞的论点是：形成这一心智、意志以及其达成（“自由”）的矛盾、约束和结果是完全内源性的，在其所出现的社会形态中，由后者多元决定。

在阿尔都塞眼中，经济决定论仅仅是一种人本主义之外的本质主义。他将经济决定论看作：经济事物或经济结构（生产的各种“动力”、“关系”或是“模式”或是它们之间的许多各种结合）是历史的主体。<sup>[103]</sup>他认为上述两种本质论哪一种都与马克思主义理论不相容，正如他认为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认识论这两种本质主义都与马克思主义理论不相容一样。他一方面认为社会与历史这两种本质主义概念间有联系，另一方面又认为唯理主义和经验主义这两种本质主义认识论观点之间有联系。

阿尔都塞已经像此处总结的那样，将马克思主义理论解读为辩证唯物主义的和反本质主义的，他对经济决定论这种传统马克思主义论争的贡献又是什么呢？在认识论层面他毫不含糊地反对这一论争的领域。他对于辩证唯物主义、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认识论观点的独特差异的阐明，预示着他会对任何通过“事实”或“案例”（经验主义）证实经济决定论倾向这种本质主义主张提出反对。那还意味着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把握了社会现实的本质”这一唯理主义主张的驳斥（该理论认为这种本质是经济上的）。由此，阿尔都塞的作品展示了一种对于经济决定论构想的持续的敌意，一种直接针对蕴含于该构想中的认识论观点的敌意。

尽管阿尔都塞从他的多元决定论立场出发反对任何形式的本质主义，但是他的著作中经常出现一种根本上讲的决定论，多到足以为他的批判者提供足够的材料。他的文章反复地回顾“经济决定论‘归根到底’是一种特殊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这一棘手的问题。在其于1962年所写的文章《矛盾和多元决定》（*Contradiction and Overdetermination*）中，他关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反本质主义的强烈立场使他达成了下述重要结论：“自始至终，‘归根到底’也没有到来。”<sup>[104]</sup>在这里，阿尔都塞接近于将他对于经济决定论论争的认识论基础的批判与对经济决定论的直接抨击联系在了一起。他于1974年所写的文章《成为一个哲学上的马克思主义者是否简单？》（*Is it Easy to be a Marxist in Philosophy?* 尽管他于其中展示了马克思的观点的争辩性的目标），还是接近于一种解读：提出了大量的对于“归根到底”的经济决定论的赞同。<sup>[105]</sup>

因此，我们认为阿尔都塞至少还没有解决经济决定论及其与马克思主

义理论传统的关系问题。他的贡献已经表明：经济决定论立场的普通认识论方面（它们的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方面）已将它们置于马克思主义理论之外，正如与之类似的、传统论争中或多或少的反经济决定论倾向的认识论基础所做的一样。然而，除了这些认识论范畴之外，阿尔都塞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构想之中（尽管很微弱）仍然存活着一种经济决定论论点。这一论点最清楚的阐述出现在他的“被多元决定的社会总体”的概念中，作为“被支配说明”的事物或方面的一种结构，即经济方面对于非经济方面的归根到底的支配权。在阿尔都塞的作品中，这么一种构想如何才可能与马克思主义理论这一反本质主义观念相一致还是一个问题。我们将在本章的结论章节重提并转换这一问题。

在不提体现了阿尔都塞对于普遍存在于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经济决定论论点的一贯敌视态度的情况下，停止这一关于阿尔都塞著作的讨论将会是不公平的。至少，多元决定是一种直接反对经济决定论的观点和词语，他恰好取代了经济决定论在马克思主义中的位置。尽管阿尔都塞对于多元决定这一概念的阐述还不完善，尽管他对其还有明显的担心，但这一概念已成为一大块不可或缺的、远离经济决定论和其他同类本质主义的部分。此外，他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这一独特的认识论观点的细化有效地抽走了“构成经济决定论论争的，在数量上占压倒性的亲经济决定论或反经济决定论论点”的正当性的遮羞布。显然，阿尔都塞无法迈出最后一步——使马克思主义理论从这一论争中摆脱出来：他找不到一种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最终放弃经济首要地位的方法。所以，他既断言马克思主义理论无法、也没有捕获关于具体实体的任何经济的或其他的本质，却又认为马克思主义理论将社会总体作为一种结构来看待（这种结构由经济方面的支配地位表达）。不过，阿尔都塞比他所依傍的任何马克思主义前辈都要更谨慎和稳妥，他为解决经济决定论论争提供了基础。

## 一种最初解决方案

马克思主义理论中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和社会概念的结合使其与其他理论或科学迥然不同。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独特差异不能被还原到认识论层面，或对于社会或任何社会的分支的概念层面上。因为（包括马克思主义理论在内的）每一种理论都是由一系列相互关联的、相互多元决定的概念所组成的，对于理论的区分最终必然关乎它们各自知识的整体性。因此，我们



对于认识论和社会（或更确切地说，对于知识概念和社会总体概念）的关注，应被理解成对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和非马克思主义理论之间差异的两个被选定的指标的关注。之所以选择这两个指标而不是其他的可能选项正表明我们受到了阿尔都塞依据这两个特定概念重建马克思主义理论特定差异的帮助。

那么，按照我们的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所有理论（包括其自身在内）都是被多元决定的、是由各种概念笼统构成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进一步指出：所有理论都产生关于其所存在并受到多元决定的社会总体性的独特知识。其中一些理论衍生成决定论思想，即将某些社会方面指定为其他方面的来源、原因或主体（或将这一角色指派给另外的社会受体、另外的人类主体）。相比而言，马克思主义理论是非本质主义或反本质主义的；它不承认有任何方面是其他方面的本质——没有本源和主体。社会是一个无主体的进程，是一种被相互作用的、相互组成的社会进程（后者是总体的许多方面）多元决定的总体。

尽管马克思主义理论显然是反本质主义的，它确实部署了一种特定的、对于其社会总体的知识的构建方式。它源自、聚焦、瞄准一种处于社会总体性众多方面中的一个选定分支更为深入的知识。这一分支是经济方面以及（特别是）阶级进程及其在社会总体中的相互关系。马克思主义理论特有的、独特的阶级概念扮演着切入点、导向线和马克思主义理论中产生的知识客体的角色。这种知识旨在阐明（被其指定为目标的）阶级关系是如何由社会总体的非阶级方面多元决定的，以及这些阶级关系又是如何参与那些非阶级方面的多元决定的。这种知识（仅以这种具体阐述而言）旨在确定这些阶级关系中的矛盾以及上述矛盾所产生的动机。

由此，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现了对于社会、历史以及思想进程本身的一种特殊的思考方式；它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反本质主义的，并且以阶级作为其概念出发点和目的地。社会总体中的每一个方面（政治方面和文化方面，正如经济方面一样）都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适用目标，当然是以一种独特的方式进行设想和思考。通过从本质上承认其多元决定、矛盾和阶级的概念，这种独特性得到了例证。马克思主义理论盘查社会总体的每一个非阶级方面：该方面是如何参与阶级方面的多元决定的？它促生了阶级方面中的哪一种矛盾？它与社会总体的阶级动力之间又是什么关系？这种思考社会总体的方式正是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巨大差异之一。

我们围绕一些体现其与非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特定差异的基本指标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陈述使我们达成了一些涉及马克思主义传统中长期以来的

经济决定论论争的结论。首先，这一论争出现于非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的领域里，后者已经受到了马克思的质疑；它力争引导马克思主义者，并最终被阿尔都塞彻底清除了。其次，阿尔都塞对于辩证唯物主义的中心地位的阐述和重新建立不仅削弱了这一论争的认识论土壤，他还对论争的双方所实践的本质主义提出了进一步的质疑。最后，反对这一论争所体现的本质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观点丝毫不能消除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独特贡献。

由此，我们对于这一论争从最初解决办法着手应清除其认识论土壤，即立足于一种不同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自身的概念，而不是立足于大多数争论者支持的概念。我们与“马克思主义或者需要，或者可以批准任何对于如‘归根到底的经济决定因素’的承诺”这种观点决裂了。在我们看来，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于经济学的看重关乎其对解读社会总体（即构建其对于这一总体的独特知识）的特别关注。这一关注是对阶级进程的结构、动力与所有构成社会总体的多元决定的其他进程之间关系的具体化、明晰化。

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其阶级概念成为搞清无数多个社会进程的概念的工具。通过使用阶级和多元决定这两个抽象的概念，一种阶级知识（思想具体）就产生了，它是社会总体的一种特定的细化。立足于上述两种概念，马克思主义理论产生了一种关于社会存在的阶级知识。在社会存在中，每一个人类主体都至少具有一个阶级地位。这些由人类占据的阶级地位由社会总体中所有的非阶级进程构成。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目标在于准确地阐明这些阶级地位的矛盾和动力是如何被多元决定的？有什么样的后果？那么，这种理论上的结果就是一幅关于存在的图景。后者准确地描绘了共同构成社会的、阶级和非阶级社会进程相互多元决定的特定形式。

此处给出的最初的解决方案区分了上述图景和产生该图景所必要的概念工具。阶级在后者中有一种特别的首要的理论位置，而在前者中则没有。关于经济决定论的传统马克思主义论证则混淆了这两者。将两者进行混淆等于皈依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并再一次开启通往本质主义的大门。

不过，如果说阶级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逻辑中扮演着独一无二的角色的话，它是否也构成了某种本质呢？将阶级作为一种产生社会知识的关键概念，是否造成了某种本质主义倒退呢？答案是否定的，因为对于多元决定的承认使得社会总体的任何方面都不可能具有本质性。此外，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独特的社会分析方法中，阶级的中心地位本身就被理解为是由多元决定形成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阶级的概念本身就在经历变化的进程，这体现在其被社会总体的其他概念以及所有非概念方面多元决定这一情

况中。

根据我们的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是一个以其特定的方式提出并转换为特定概念的、永无止境的进程。每一个以及所有对于阶级和多元决定的抽象概念的（面向更具体的、更具有决定性的、对于特定社会形态进行细化的）马克思主义详述，被理解为反作用于并改变了这些抽象概念自身。不论是在社会还是其自身中，马克思主义理论都不认可本质。

由此，阶级是许多不同的生活进程中的一个，马克思为这些生活进程选定地位，以此使生活具有一种特定的意义，并对生活产生特定的改变。这种特定的地位、这种选择，被理解为是由社会生活中的阶级方面和非阶级方面多元决定的。没有一种选择是仅由社会生活的理论、文化、政治或经济方面单独决定的。此处提出的最初解决方案为这种多元决定选择的阶级分析提供了基础。

在我们看来，无论是在该传统论争中支持经济决定论的立场，还是反对经济决定论的立场，马克思主义都持反对态度，而赞同一种关于目标、理论以及分析这一目标的方法的完全不同的构想。我们关于这一论争的解决方法在于表明：它提出了一个在我们所理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中没有立足之地的本质决定论问题（当然它在其他理论中可能会有立足之地）。由此，我们的最初解决方案意味着：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任务是从这一论争中完全脱离出来、重新开展立足于不同理论基础的马克思主义社会分析，而不是继续这一没有定论的、动荡的经济决定论论争。本章就致力于这种脱离和回归。

## 注释

[1] See Dick Howard and Karl E. Klare (eds), *The Unknown Dimension: European Marxism since Lenin*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2).

[2] 关于人本主义参见 Mark Poster, *Existential Marxism in Postwar France: From Sartre to Althusser*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关于对西欧和东欧的人本主义的批判，参见 Louis Althusser, *For Marx*, trans. Ben Brewster (New York: Vintage, 1974), esp. essays nos 2, 5, and 7。

[3] 关于恩格斯中间立场认可者的两个有趣的、创造性的例子，参见 *Critical Theory: Selected Essays*, trans. Matthew J. O'Connell, et al. (New York: Seabury Press, 1972), esp. pp. 226 and 251; and Ralph Miliband, *Marxism and Politic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pp. 1-15。

[4] David Pears, *Ludwig Wittgenstein*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7), p. 145.

[5] "Two Dogmas of Empiricism (1951)" in Willard Van Orman Quine, *From a*

*Logical Point of View*, 2nd edition, revised (New York; Harper Torchbooks, 1961), p. 20. 对经验主义的相关批判, 参见 Hilary Putnam, *Meaning and the Moral Sciences* (Boston and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8, pp. 123–38。

[6] Thomas S. Kuhn,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2), p. 168.

[7] 库恩此观点 [Kuhn. *Criticism and the Growth of Knowle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p. 265–66.] “对我的批判产生的不良影响”。

[8] Paul Feyerabend, *Against Method*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5), p. 168.

[9] Georg Lukács,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trans. Rodney Livingstone (London: Merlin, 1971), pp. 150ff.

[10] *Theories of Surplus Value*, Part II (Moscow: Progress, 1968), p. 10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中文 1 版, 第 26 卷 (II), 112 页,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3。]

[11] See “The Theory of Transitional Conjunctures,”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11: 3 (Fall 1979), pp. 3–22 and 32–36.

[12] *For Marx*, p. 250.

[13] *Grundrisse*, trans. Martin Nicolau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3), p. 10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 8 卷, 25 页,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14] 我们的多元决定概念远远超出了阿尔都塞最初于 1963 年在 *For Marx*, pp. 87–128 一书中提到的多元决定。这接近于他于 1968 年出版的 *Politics and History* (trans. Ben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2, pp. 161–186) 和 1973 年发表的文章 “Reply to John Lewis” (in *Essays in Self-Criticism*, trans. Grahame Lock,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6, especially pp. 94–99) 中的 “无主体的进程” 构想, 我们受到了阿尔都塞的启蒙, 尽管我们的多元决定概念与他的有别。

[15] See “Classes in Marxian Theory,”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13: 4 (Winter 1982), pp. 1–18.

[16] Ibid.

[17] *Grundrisse*, pp. 101–102.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 8 卷, 25–26 页,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18] Cf. Roman Rosdolsky, *The Making of Marx's Capital*, trans. Pete Burgess (London: Pluto Press, 1977), pp. 39 and 54.

[19] Richard Norman, *Hegel's Phenomenology: A Philosophical Introduction* (Sussex: Sussex University Press, 1976), p. 12 and the entire first chapter. See also G. W. F. Hegel, *Science of Logic*, trans. A. V. Miller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1969), pp. 75–76.

[20] 参见 G. W. F. Hegel, *The Phenomenology of Mind*, trans. J. B. Baillie, 2nd

ed.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1931), p. 135。我们认为马克思不会容许对某种在某一知识和真理之外运作的不同形式的知识、不同的真理进行考察。

[21] Hegel, *Philosophy of Religion*, in *Werke*, Vol. XI, pp. 158–159, as cited and quoted by Lukács in the latter's "Reification and the Consciousness of the Proletariat,"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pp. 163–218.

[22] Hegel, *Science of Logic*, p. 43.

[23] *Economic and Philosophic Manuscripts of 1844*, trans. Martin Milligan (Moscow: Foreign Languages Publishing, 1961), p. 107.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19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24] *Grundrisse*, p. 10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2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25]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trans. N. I. Stone (Chicago: Charles H. Kerr, 1904), pp. 11–12.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59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26] *Grundrisse*, p. 10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2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27] 黑格尔坚称：“整个科学在其内部是一个圆，第一个就是最后一个，最后一个也就是第一个”——*Science of Logic*, p. 71。关于马克思与黑格尔关系的另一名评论者也发现了同样的事：“(黑格尔)的循环式逻辑体现于下述话语：‘存在就是意义，意义就是存在。’起始点就是直接性，或者妄求是绝对起源的以及发展着的、将其适当的表达假定为意义的‘自生’。” Jean Hyppolite, *Studies on Marx and Hegel*, trans. John O'Neill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9), p. 179。如下文所示，后来的马克思主义者总是在其研究中返回这一循环概念，以分清并强调辩证唯物主义的意义。

[28] “具体实体”和“思想具体”两个术语来自 *Grundrisse*, pp. 101–102。我们立基于阿尔都塞对于它们的使用，但也与之相区分。参见 *Reading Capital*, trans. Ben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0), pp. 54ff。马克思和阿尔都塞对于这两个词的应用都可以通过将其与黑格尔为使这一点在科耶夫对于黑格尔的解读中得到强调的斗争进行对比来分清。后者提出：“(我们所说的)具体实体既是由论述揭露的现实，也是揭露现实的论述。由于黑格尔的著作是一个揭露现实的论述，它自身也就是其所描绘的具体实体的一个方面。” Alexandre Kojève, *Introduction to the Reading of Hegel*, trans. James H. Nichols, Jr.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9), p. 178.

[29] 马克思的推测再一次被解释为对于黑格尔的回顾：“组成了起始的事物——起始本身，被视为是不可分析的。它被视为是简单的、未填充的即时性，并因此是存在，是一个完全的存在。”参见 *Science of Logic*, p. 75。

[30] Engels, *Ludwig Feuerbach and the End of Classical German Philosophy*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1969), p. 39.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29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31] 在其 *Theses on Feuerbach* (Nos. 1, 3, 5, 9, and 11) 中，马克思强调了思想相比于社会的主动的、构成性的角色 [对比于早期唯物主义认为的，思想的被动属性 (仅仅是反映)]。

[32] 参见阿尔都塞：“这关系到提醒马克思：关于现实的知识改变了现实中的某些事物，因为它恰将其所知道的东西加进了现实中。”参见 *Essays in Self-Criticism*, p. 194。

[33] *Theories of Surplus Value, Part II*, p. 437.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I)，49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3。]

[34] 在其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pp. 12–13 中，马克思写道：“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的物质存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所以人类始终只提出自己能够解决的任务，因为只要仔细考察就可以发现，任务本身，只有在解决它的物质条件已经存在或者至少是在生成过程中的时候，才会产生。”(《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59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按我们的理解，这一篇章将“问题”和“解决方法”视为理论中的概念化。某理论的存在条件就在于其(以一个永不停息的理论进程)开展理论、并解决该理论的问题的概念的存在条件。这是马克思对于任一理论中的“问题”以及“解决方法”的内在性的另一种确证。

[35] *Ludwig Feuerbach*, p. 14.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27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36] *Theories of Surplus Value, Part III*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1971), p. 50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II)，55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37] 这是为了表现 Bruno Latour and Steve Woolgar. *Laboratory Life: The Social Construction of Scientific Facts* (Beverly Hills: Sage, 1979) 一书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

[38] 这一问题福柯曾中肯地讨论过，参见 Michel Foucault, *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trans. A. M. Sheridan-Smith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6), esp. pp. 21–79。这一观点在下书中被有效地批判了：Dominique Lecourt, *Marxism and Epistemology*, trans. Ben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5), pp. 187–213。

[39] Cf. the anti-essentialist polemic by Marx and Engels in *The Holy Family*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1975), pp. 68–72 and p. 226.

[40] *Grundrisse*, p. 99.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23页，北京，人民

出版社，2009。)

[41] Lenin, *Materialism and Empirio-Criticism* (1980), *Collected Works*, Vol. 13,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27), pp. 1, 270, 284–285, 290 and 298. See also Lecourt, *Proletarian Science: The Case of Lysenko*, trans. Ben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7), pp. 137–162.

[42] Lenin, *Collected Works*. Vol. 38,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1972, pp. 85–326. 列宁对于黑格尔的许多赞赏都出自上述文段。在1914年至1916年期间，列宁还写了《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社会主义与战争》、《论尤尼乌斯的小册子》以及其他小册子。本卷中刊出的这些哲学笔记为反驳认识论上的愚昧性，并无视有时被归为列宁的黑格尔的成就 [如在 Charles Taylor, *Hegel*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5), pp. 552–555] 提供了大量的证据。实际上，泰勒的问题就是列宁以不同方式解读黑格尔的问题。

[43] See “Conspectus of Hegel’s Book, *The Science of Logic*” (1914–16), in *ibid.*, p. 180.

[44] 在1873年《资本论》德文第2版后记中，马克思对之后盛行于学术圈的，将黑格尔视为“死狗”的做法表示出了愤慨。另见 Engels, *Ludwig Feuerbach and the End of Classical German Philosophy*, pp. 14–18。下书中提到了一种对于黑格尔对马克思主义理论自身发展的影响及其与后者的联系的有用评论。参见 Karl Korsch, *Marxism and Philosophy*, trans. Fred Halliday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1970), pp. 37–38 and *passim*。

[45] 例如，Lenin, *Materialism and Empirio-Criticism*, p. 100 and 293。这本书通篇反复地在说的一个主题是：俄罗斯的马克思主义者在很大程度上脱离了黑格尔和马克思的认识论观点并退步到了休谟和康德的基本立场上。

[46] Lenin, “On the Question of Dialectics” (1915), in *Collected Works*, Vol. 38, p. 362. Cf. Althusser, *Lenin and Philosophy*, trans. Ben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1), pp. 116–120. (《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30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47] Lenin, “Conspectus,” p. 192. (参见《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30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48] *Ibid.* pp. 207–208. (《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17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49] *Materialism and Empirio-criticism*, p. 73ff and especially p. 77.

[50] Kojève, *Introduction*, p. 174, and indeed all of pp. 169–260.

[51] *Ibid.*, p. 177.

[52] “真理就是由现象、现实的一切方面的总和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构成的。”参见“Conspectus,” p. 196. (参见《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166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53] Ibid. , pp. 196–197. (《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167、16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54] Cf. in *ibid.* , p. 212——“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 in *ibid.* , p. 218. ——“人的活动改变外部现实”。(参见《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182、18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55] Ibid. , p. 195; see also p. 233. (参见《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164~16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56] 不过，黑格尔和列宁以不同的方式解读这一具体实体概念。黑格尔的方法是将逻辑定义为三个组成要素：抽象要素、否认要素和推理要素。在黑格尔看来，逻辑的要素是由逻辑揭露的现实的要素构成。他认为现实是由要素构建的，每个要素都是从整体抽象而来；每个要素都处于一个连续不断的自我否认进程中，都陷入一张将彼此联系的关系网中。而真理就是对这些（处于自我否定的运动中，处于其相互之间的、使它们永远在彼此改变的关系中的）要素的总体的解释。黑格尔对于超出因果关系概念，甚至交互作用概念，以获取足够的关于总体及其组成方面或要素的概念的理论需求的解释，参见 pp. 153–156 in the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科尔施也以同样的论点注解了这些段落，参见 *Marxism and Philosophy*, p. 79；科耶夫在其 *Introduction*, pp. 195–203 中将黑格尔的解读总结为我们所说的多元决定。

列宁将具体实体概念作为一种被多元决定的实体的做法被包含于其对于“*Essence*” in *Logic* (“*Conspectus*,” p. 159) 一文中关于“本质”的论点的讨论中：“因此，原因和结果只是各种事件的世界性的相互依存、(普遍)联系和相互联结的环节，只是物质发展这一链条上的环节。”“世界联系的全面性和包罗万象的性质，这个联系只是片面地、断续地、不完全地由因果性表现出来。”(《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13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一种类似的理解可见于列宁的下述理念：社会分析必须“把社会经济关系的全部总和看作是利益不同与历史作用各异的这些集团的相互关系的结果……”(《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3卷，553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 参见 *The Development of Capitalism in Russia* (Moscow: Foreign Languages Publishing House, 1956) p. 660。

似乎列宁无法超越黑格尔对于多元决定的总体这一概念的认识方法。事实上，黑格尔的构想普遍来讲更为丰满、更为全面。另外，如下文将探讨的，列宁在使其理论绝对化，使其成为所有先前思想的终点或最终总括方面从没达到黑格尔的程度。列宁以黑格尔未曾采用的方式正视各理论的相对性及各自的真理。由于其不能将自己的思想相比化，黑格尔对于本质主义的卓有价值的批判反而使自身在某些地方上成为了本质主义。

[57] Lenin, *Materialism and Empirio-Criticism*, pp. 105–106. (《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18卷，13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58] Lenin, "On the Question of Dialectics," *Collected Works*, Vol. 38, p. 360. (《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55卷，30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0。)

[59] 你会说这种对于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区分是不明确的。我的回答是正是这种不明确性防止科学成为教条；或者说得难听一点，防止让科学变得冻结、毫无生气而僵化。但其同时又是足够明确的：它防止了我们支持某一种信仰主义或不可知论，防止了我们欣然接受休谟和康德的追随者的诡辩及哲学理想主义。人们没有意识到此处有一条边界，即已陷入倒退哲学的泥淖。这是一种存在于辩证唯物主义和相对主义之间的界限。参见 Lenin, *Materialism and Empirio-Criticism*, pp. 107-108。

[60] 另外，请参考这种意见：“当然，在这里不要忘记：实践标准实质上决不能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人类的任何表象。” Ibid., pp. 113-114. (《列宁全集》，中文2版，第18卷，14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8。)

[61] Cf. Ibid., p. 108.

[62] Lenin, *Marx, Engels, Marxism* (Moscow; Foreign Languages Publishing House, n. d.). p. 28.

[63] 参见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pp. xliii-xlvii and 34-35; Lukács, "Art and Objective Truth," in *Writer and Critic*, trans. Arthur Kahn (London: Merlin Press, 1970) pp. 25-60 中的“艺术与客观真理”。另参见 Lukács, *Lenin: A Study on the Unity of His Thought*, trans. Nicholas Jacobs (Cambridge: MIT Press, 1971)。

[64] Lukács, "Art and Objective Truth," pp. 44-45.

[65] 这些术语参见 Taylor, *Hegel*, p. 557。

[66] Cf. Andrew Arato, "The Concept of Critique," in Arato and Eike Gebhardt (eds), *The Essential Frankfurt School Reader* (New York: Urizen, 1978), pp. 197-204; Jürgen Habermas, *Theory and Practice*, trans. John Viertel (Boston: Beacon Press, 1973), pp. 34-36; Henri Lefebvre, *The Sociology of Marx*, trans. Norbert Guterman (New York: Vintage, 1969), pp. 36-37; and John Hoffman, *Marxism and the Theory of Praxis* (New York: International, 1976), pp. 18-19.

[67] Cf. Rosalind Coward and John Ellis, *Language and Materialism*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7), pp. 34-36; Barry Hindess, *Philosophy and Methodology in the Social Sciences* (Atlantic Highlands, NJ: Humanities Press, 1977), p. 214 and p. 232; Russel Keat and John Urry, *Social Theory as Science*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5), pp. 206-207.

[68] Istvan Meszaros, *Lukács Concept of Dialectic* (London: Merlin Press, 1972), especially pp. 41-45.

[69] Fredric Jameson, *Marxism and For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1), pp. 160-205, and especially pp. 189-190.

[70] Lukács, *Schriften zur Ideologie and Politik* (1967) quoted in Meszaros, p. 73.

[71]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pp. 203–204.

[72] Lucien Goldmann, *Lukács and Heidegger*, trans. William Q. Boelhower (London and Bost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9), p. 6.

[73]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p. 178.

[74] “历史唯物主义可以，并必须适用于其自身……历史唯物主义的大量真理与马克思眼中的传统经济学真理是一个类型的：它们都是一个特定社会秩序和生产体系中的真理。” *Ibid.*, p. 288.

[75] *Ibid.*, p. 9.

[76] *Ibid.*, p. 179.

[77] *Ibid.*, p. 19. 卢卡奇提出这类命令的方式通常会引导他的读者总结出（卢卡奇自己有时候也会这么总结）：无产阶级仅仅是历史中的一个客体而非主体。在广泛阅读了卢卡奇认识论观点的大量篇章及其对于总体这一概念的诸多构想之后，我们把他的命令看作号召无产阶级（无产阶级既是历史的客体，也是历史的主体）以一种特定的方式（即马克思主义者定义的阶级革命方向）成为主体。

[78] *Ibid.*, p. 13.

[79] “马克思主义哲学家在新民主中的任务”被传达到了于1947年10月20日在意大利米兰举行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家代表大会（Meszaros, pp. 63–64）。另见卢卡奇在其最后一部主要著作中多元决定论观点的构想（请见书中，时还未完成）。这本著作的八章中的一章已被以 *The Ontology of Social Being Part 2: Marx*, trans. David Fernbach (London: Merlin Press, 1978) 的名字付印；在目前的版本中参见 pp. 30, 76, and 146。

[80]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p. 187. 如在注释 [74] 中表示的那样，卢卡奇也将其观点应用于自身理论。

[81] *Ibid.*, pp. xlvi–xlvii.

[82] Goldmann, *Lukács and Heidegger*, p. 35.

[83] Lukács, *The Ontology of Social Being*, p. 34.

[84] *Ibid.*, pp. 30–38.

[85] *Ibid.*, p. 130.

[86] *Ibid.*, p. 63.

[87] *Ibid.*, p. 49.

[88] *Ibid.*, pp. 54–55.

[89] 参见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pp. 58, 33, and 153 for Lukács' essentialist statements on social change and on epistemology. 卢卡奇关于社会变化和认识论的本质主义陈述。

[90] “哲学是一种革命武器。” 参见 *Lenin and Philosophy*, p. 20. 另参见 *Read-*

ing Capital, pp. 73–78。

[91] Cf, Althusser's *Reading Capital*, pp. 189–193 and 62ff; *Lenin and Philosophy*, pp. 154–165; and *Essays in Self Criticism*, pp. 189–195.

[92] 阿尔都塞的认识论论点的影响力恰在于否认并反驳跨理论的真理、计量以及规则。参见 *Althusser's Marxism* (London: Pluto Press, 1976), pp. 60, 72 and 102。

[93] 不仅阿尔都塞否认自己是一名结构主义者，其他结构主义者也是如此，比如 Philip Pettit, *The Concept of Structuralism: A Critical Analysi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7), p. 69。

[94] E. P. Thompson, *The Poverty of Theory and Other Essays*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1979)。在其关于“理论的贫困”的文章中，汤普森写了一篇关于“现实”的论文，显然他没有认识到自己必定在应对一种，或者说是一种他自己的关于现实的概念。汤普森所做的是谈论两种概念之间的关系，即“历史知识”和“这一知识的客体”的概念。将“现实”归罪于“这一知识的客体”概念（汤普森反复这样做），准确地说是将概念和现实裂解为对方——这正是他在自己的文章中驳斥的“明显的不可能性”。承认不同的理论或知识被以其他方式——通过它们如何以不同的方式设想其目标——进行区分，对于汤普森来说显然太过了，因为其剪短了理论与知识和其“现实”的联系。汤普森那被别人广泛复制的方法是：通过将至少一个概念裂解成等同于现实来保护住这种联系。在历史学家汤普森看来，这种现实概念就是历史——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客体。从这种立场出发，将“历史”的认识论观点作为该理论的不同构想的效度的计量或检验仅仅是一小步。就经济决定论论争而言，这一小步是将“历史”作为支持或反对将马克思主义和经济决定论画等号的人之间的争论的一个中间点。

[95] 辛迪斯和赫斯特的相关篇章如下：*Pre-Capitalist Modes of Production*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5), pp. 308–323; and *Mode of Production and Social Formation* (London: Macmillan, 1977), pp. 15–16. See also Barry Hindess, *Philosophy and Methodology in the Social Sciences* (Brighton: Harvester Press, 1977), Introduction and Chap. 7; and Antony Cutler, Barry Hindess, Paul Hirst, Athar Hussain, *Marx's Capital and Capitalism Today*, Vols 1 and 2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7 and 1978), chap. 4, 8, 9 of vol. 1。辛迪斯和赫斯特提出的，阿尔都塞的批判（以及很大程度上是对马克思的批判）可能是与两人的著作的最基本的驳逆——拒绝认识论——直接相连的。这种拒绝使两人无法理解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概念。辛迪斯和赫斯特就像汤普森一样，以一种假设为前提运作——“阿尔都塞的认识论立场必然要么是经验主义的，要么是唯理主义的，因为就两者的认识论定义而言，无法想象还有其他的认识论立场了”。阿尔都塞对于经验主义的越来越弱的抨击使双方总结道：阿尔都塞必然处于一种或多或少的传统唯理主义认识论立场。

因此，他们透过上述结论的有色眼镜解读阿尔都塞。

[96] 在我们看来，这些批判性解读之间的相同点远比其差异重要。简而言之，汤普森、辛迪斯、赫斯特并不认可阿尔都塞详述的马克思认识论突破。这才是问题的关键。阿尔都塞是以讨论这一认识论突破为切入点解读马克思的。不能察觉或者回绝这一点就是含蓄地或者明确地接受另一种立场；后者在我们看来是非马克思主义的。因此，不论他们之间有着怎样具体的不同，汤普森、辛迪斯和赫斯特陷入了同一个阵营。由于不能接受或理解多元决定概念，他们至此落入了十分传统的论争中。这些关于理想主义还是唯物主义、是唯理主义还是经验主义的论争已经毒害了马克思主义 100 多年、毒害了传统哲学数百年了。特别是对于辛迪斯和赫斯特来说，这是一种对于其最初为自己定下的理论和政治任务的讽刺的否定。

[97] *For Marx*, pp. 87–128.

[98] *Essays in Self-Criticism*, p. 130.

[99] See *Reading Capital*, pp. 71–198; and *Lenin and Philosophy*, p. 75.

[100] *Politics and History*, p. 185.

[101] Antonio Gramsci, *Selections from the Prison Notebooks*, trans. and ed. Quentin Hoare and Geoffrey Nowell Smith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71), p. 352.

[102] 例如，Norman Geras, “Marx and the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in Robin Blackburn (ed.), *Ideology in Social Science* (New York: Vintage, 1973), pp. 284–305。最切中要害的是约翰·路易斯于 1972 年发表在 *Marxism Today* 1 月和 2 月刊上的一系列文章 “The Althusser Case” 和阿尔都塞 1973 年的回复，参见 *Essays in Self-Criticism*, pp. 35–99。

[103] 阿尔都塞对于经济决定论和以占主导地位的苏联对于这种立场的支持的批判和质疑通过其出版物，从不清晰的表达过渡到了清晰的表达。从他于《孟德斯鸠：政治和历史》（*Montesquieu: Politics and History*）中对“归根到底的决定论的担忧”，到他在《意识形态与意识形态国家机器》（*Ideology and 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es*）中尖锐地提出了对于这种决定因素的质疑，再到他在 1974 年于《成为一个哲学上的马克思主义者是否简单？》（*Essays in Self-Criticism*, pp. 175–187）中的评论，阿尔都塞的著作是对于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盛行的经济决定论立场的持续挑战。这种挑战持续到了他早些时候在期刊中对于法国共产党的直接批判。

[104] *For Marx*, p. 113.

[105] *Essays in Self-Criticism*, pp. 175–187.

## 第2章

# 反思经济理论中的复杂性： 多元决定面临的挑战

假设有关于复杂性的下述这种表达：任何一种实体（比如某人类主体、某社会制度、某种知识、空间中的某颗粒或是句子中的某个词），都被理解为一个综合的结果，按照字面意思讲，它是来自所有其他实体的多种效果的作用点。多元决定，这一关于任何实体的存在和因果关系的概念，与在经济学传统内外影响了人类大多数知识的东西是非常不同的。<sup>[1]</sup>它给我们对于世界的观点以及我们如何构想世界上的变化和发展的本体论结果的状况带来了深刻的认识论冲击。

从许多方面来说，多元决定是一种隐秘的理念，它削弱了长期支配哲学界（Rorty, 1979）、话语理论（Norris, 1982）、自然科学（Prigogine and Stengers, 1984）、生物学（Levins and Lewontin, 1985）、粒子物理学（Bohm, 1988; Znkav, 1979）、马克思主义（Althusser, 1969），以及其他领域的非马克思主义经济学（McCloskey, 1985）的基础主义因果理论。和其他那些扰乱传统的观点一样，多元决定带来了一种使在其他方面心甘情愿的信徒不愿意付出的代价 [一旦后者明白了多元决定想前进多远（接受相对主义、不确定性、无秩序以及激进主义）以后]。多元决定观念会以多元的、不可还原的不同真理代替单一真理；以多元决定代替单一决定；以不确定性代替确定性；以偶然性代替必然性；以无秩序代替秩序；以深度改变代替保护主义。它是一种彻头彻尾的反本质主义理论：没有关于存在的本质原因或范畴。这一结论对谁都适用。

### 对于存在和因果关系的设想

由于多元决定似乎会得出很多东西，所以让我们谨慎地开展这类描述

(以一个人类主体的因果关系作为解释性的例子)。这似乎是一个合适的选择，因为最核心、最重要的事情在于如何设想社会理论（当然包括经济理论）中的人类主体。任何具体的人在此处都被理解为由其所处的环境中的一大批其他人类和个体所产生的不同性质的影响的作用场所。这些不同的影响将该个体组成了它们的综合影响的场所。这些影响效果的融合产生了一些全新的、与其中每一个以及所有影响都不同的东西——被称为具体人类主体的独特复合体，以及该主体的社会和自然行为——即他/她的独特演变轨迹。

实际上，多元决定意味着每一个客体都是由来自所有其他事物的、无限多的、各种各样的影响所组成的作用点，后者在相应的无限多个方向上，被以各种方式推拉，因此客体是永恒变化的。因此，多元决定意味着所有的事物都被设想为存在于变化之中。为了强调这一点，我们把多元决定分析中用得到的所有客体都叫作进程，而不是客体。由此，“存在即是变化”这一观念就被卷入多元决定论经济分析的基本轮廓之中了。

为了进行分析，我们将世界上的所有进程（称之为进程而不是客体）分为四个大类，我们可以这样说：一个个体的存在及其行为是由加于他/她身上的，来自经济进程（财富的生产和分配）、政治进程（权力或控制力的分配）、文化进程（各种意义的产生和传播）以及自然进程（生物的、化学的和物理的变化）的影响产生的。三个不同系列的社会进程和一个系列的自然进程合起来产生了人类主体——每一个“我”。它们以复杂的形式将具体个体的行为构成（多元决定了）独特的肉体和精神体。从这种概念上讲，没有一个个体可以被视为仅是他/她的基因或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影响的单独产品。从多元决定论观点来说，这种力求找到一个生命及其演变的最终决定性原因（本质）的还原性探索是没有意义的。<sup>[2]</sup>

从逻辑上讲，对于任何一个主体为真的论点对所有主体都为真。<sup>[3]</sup>另外，多元决定意味着，每一个，因此是所有的这些决定性进程自身都是多元决定的复杂的作用点。因此，对于任何具体进程（比如商品交换进程）的存在来说，它需要具有所有的具体的社会和自然条件——所有其他的经济、政治、文化，以及自然进程。它们综合后的推动力产生了（它们综合后的影响效果组成了）对已生成价值进行交易的进程。<sup>[4]</sup>

将所有这些综合起来，人类主体以及其所参与的进程都被卷入了这种反复的相互影响之中。因此，没有哪一个个体和进程可以独立存在，因为每一种个体和进程都必须存在于与其他同类（黑格尔所说的“他者”，即社会自然总体中的所有其他进程）相互影响的、相互构成的关系之中。相

应地，自主的个体或进程或一组被指明为“制度”的特定的进程（无论其以家庭、企业，还是国家政府为形式），都无法独立存在。相比之下，这些实体的自主性可以，也确实存在于那些不同的、假设这些自主性的理论观念之中。

否认社会和自然进程的独立性意味着，无法按照其在质量上或数量上的重要性对决定性进行评级。简而言之，我们不能既肯定多元决定理念，又在同时坚持某些根本上的经济或非经济决定论。<sup>[5]</sup>从理论上讲，两者是不一致的立场。对于影响的排序（将某些影响评为比其他影响更重要或不重要的）依靠一个前提假设：被排序的实体具有独立性。一旦确保具有独立性，我们就有了必要的基础以确定哪个实体是第一位的（即谁被评为更具重要性的）、哪个实体是第二位的（即不太重要）等。或者，可能将它们看作同等重要。相较而言，由于多元决定意味着每一个上述被考量的实体（无论是人类主体、社会或自然进程还是制度）只存在于一种与其之外的实体的构成性的关系之中，没有一种实体独立于其他实体之外。因此，这种不同的前提假设（相互组成或相互依靠）排除了任何对于影响效力进行评级的基础。

然而，能够确证的是，进程A对所有其他进程产生了其特有的影响效果，但其影响效果总是与进程A自身的构成相关联，因为正是这种构成产生了进程A的独特影响效果。这一推论使我们重返最初的前提：任何实体对于其他实体的影响都无法撤回地被卷入这张相互影响的大网之中。从这种所有实体间的完整的、全部相互影响的意义上讲，每一个实体（通过其 在其他实体中的构成角色）成为其自身存在的一部分原因。每一个实体（进程、人类主体或制度）对于每个实体来说既是原因也是结果。<sup>[6]</sup>

因此，多元决定的概念否认并反驳两种关于社会秩序的古典设想——关于社会科学的两种实体论。一方面，多元决定论替代了人本主义及其既有的或预先决定的（即自主的）人类媒介——大多数微观经济理论化的历史以及现行基础。另一方面，多元决定论也反对结构主义及其既有的或预先决定的（自主的）法律、法规以及倾向（许多宏观经济理论化的基础）。<sup>[7]</sup>从这种观点来看，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对于经济生活的最终决定因素（本质）的探索从逻辑上讲是不恰当的，就像物理学家探索最终的、决定性的粒子，或人文理论家探索文章的最终意义，或哲学家探求一种单一的真理和对于证伪的分析规律一样。<sup>[8]</sup>

作为传统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反对者，我们无法接受赋予某些特定的经济进程（无论是生产力还是生产关系）特别的地位，使其成为社会行为最

终的决定性原因。同理，我们也无法接受新古典理论将这种地位赋予无差异曲线或禀赋。我们也同样无法接受凯恩斯主义理论将决定地位赋予集中消费或省钱的哲学习惯。从多元决定论的角度来看，每一个这类标明了的决定因素都是一个复合体、是各种截然不同的影响的作用点，并就这一点而言，由每一个其他的实体以独特的方式决定，同时也作为每一个其他实体的组成部分。

## 辩证法、变化和演变

多元决定这一术语体现了对于辩证法这一概念的特定解读。这可以通过简单的回顾人类主体的多元决定来说明。不过，现在，让我们通过一个个地去综合起来产生了这一主体的各种决定因素来倒推这一逻辑。以这种方法，最终剩下的将是一个没有生命的、空荡荡的作用点，因为我们已经抽走了其存在条件。现在，让我们朝另一个方向前进，我们向人类主体这一空荡荡的场所添加一连串的决定因素（比如从添加来自财富生产这一经济进程的决定因素开始）。我们可能会随之考虑添加各种其他的决定因素（比如，来自剩余价值生产的阶级进程、在工作上相对没有权力的政治进程、化学和生物学转变的自然进程，以及理解其他进程的文化进程）。利用黑格尔式的形象化方法，我们总结出：正是这些各异的经济、政治、自然，以及文化的决定因素将我们列举的个体从自主（例如空洞的、没有生命的）实体转化为了社会化的（比如活着的、并“充满了”构成性决定因素的）实体。

在每一个上述社会和自然决定因素将自己独特的范畴注入主体的同时，主体被不断从其过去的样子转变、改变为其现在的样子，乃至将来的样子。<sup>[9]</sup>无论在任何时刻，作为决定因素作用场所的主体都在被推向不同的方向。比如，上述政治进程所产生的推力可能会推动主体去完成要求的工作，而同时文化进程所产生的影响力可能会使主体意识到自己身处一个剥削性的阶级进程中，并因此不再渴望工作。作为上述两种进程综合作用的场所，该个体在同一时间被推向了不同的方向——去工作和不去工作。他/她的行为是深度矛盾着的。添加来自社会自然总体中所有其他进程的所有其他决定因素会加剧组成人类主体的矛盾的多重性和多样性。正如我们提到的，主体中的变化是这些矛盾的表达或结果。由于每一个主体都在变化（变化是其存在的形式），其对于其他实体的影响也就变了，这改变了其他实体，



而后者的影响又会回馈这一主体，以此往复。

存在于矛盾或永不停息的变化之中成为一种描述这一状态的恰当的方式，因为它漂亮地勾勒了这些不同的决定因素是如何在任何一段时间里将某主体推向不同的行为方向的。由此，演变——这种行为的复杂的运动，成为任何一个主体的一系列独特的多元决定矛盾的产物（即这些各异的、构成性影响的结果）。<sup>[10]</sup>

总而言之，人类主体（以及在逻辑上是其延伸的进程和制度）存在于矛盾中、存在于变化中，因为它们那作为矛盾的作用点的来源（构成）意味着它们总在变化成其他的样子。被多元决定的、矛盾着的存在意味着，作为结果的变化永远无法被还原为这一存在的组成性决定因素的任何子集。它还意味着一种不可避免的，跳跃性的、非平滑的，并且在特性上普遍来讲是深度不均匀的演变。<sup>[11]</sup>那么，从这种多元决定论的观点来看，发现有全新的实体出现也就不足为奇了，因为那正是所有实体存在的方式。

## 多元决定的实施

作为一种本体论观点，多元决定提出了一个直接的问题。既然每一种可选的目标都以相互构成的方式与其他的每一个目标相联系，那么分析又是如何开展的呢？每一种事物又该如何解释呢？简单地说，我们如何实施多元决定这一理念，使其成为一种关于理论和经验调查行之有效的本体论假设呢？

对于这一问题，我们找到的解决方法是扩展多元决定的可及范围，使其既成为认识论也成为本体论——思想的多元决定论概念作为一种进程（以及作为其产品的知识的形式），得出了一个基于多元决定论本质论的，用于社会和经济分析的连贯的、有用的方法。如我们将要展示的，它提供了一种对复合体进行分析，而又不将该复合体忽视或还原为某个单一体的方法。

由于任何一个主体的思想（或感官经验）只能存在于与该主体的感官经验（或思想）的关系之中，两者都无法独立于对方存在。类似于所有其他实体，上述两者是互相构成的。如此一来，不同的思想（理论）方式会以相应的不同方式影响感官经验。我们都在某种程度上“明白”自己的理论将自己指向何方，而理论化也在某种程度上由观察形成。但两者中的任何一方都不是另一方的单独决定者，它们都是被多元决定的。

因此，无论是感官信息还是思想都不能单独作为决定“另一方”的（单一）真理的独立的、最终的、绝对的标准或基础。传统的主流认识论都是绝对主义和决定论的，它们是：（建立其关于感官经验的标准）的经验主义、（建立其关于思想和推理的标准）唯理主义以及（产生其关于思想和原因的合成标准）实证主义。它们都将思想和存在假设为独立的，并以此辩论谁决定对方以及谁为对方提供真理。它们所说的真理通常是单一的——关于任何一个思想目标到底如何存在的充分的或是最可行的解释。<sup>[12]</sup>

多元决定论理解必须反对这些决定论的认识论及其旨在建立的单一的、绝对的真理。这种多元决定论的认识论意指相对真理，这与本质论对于某一主体或进程的相对的（但从不是绝对的）影响效果的总结十分相似。真理主张不可撤回地与产生它的、不同的理论和感官经验相关联。不会有跨理论的真理，因为如果没有思想和现实间的二分法这一前提假设，就无法建立真理。我们能够得出的就是这个世界的不同的理论中的不同的、辩争着的真理主张；每一个这样的理论都由多元决定它的社会和自然影响以不同的序列组合而成。每一个存在于这个世界上的实体都在某种程度上以此构成，因为我们已经（通过感官和推理）对其进行过假设。事实在一定程度上由我们所多元决定，我们是积极的构成成分，而不仅仅是消极的观察者。<sup>[13]</sup>

我们现在可以回答那个永远被推向认识论观点的问题，比如我们的认识论观点常常被标为“相对主义”或“理想主义”，仿佛这些就是准确的名号并/或是进行反驳的充分基础。首先，这个问题是：如果人们接受这种因果性和复杂性的多元决定论理念，那么，理论学家将如何使任何事物在任何时间具有意义呢？要解释任何一件事物似乎就要解释所有的事物，而后者是无法做到的，这样一来，所有的解释在原理层面就变得荒谬了。

我们的回答是：任何分析者都会从所有进程中选择至少一个，以开始拆解整体，并以此构建一个关于该整体的意义或解读。我们将这种选择称为分析在概念上的“切入点”。<sup>[14]</sup>它们代表了分析者特别关注的理论介入，以带给组成社会自然生活的总体的、无限复合的、相互影响的多种进程以一种相应的、特定种类的秩序。切入点意味着通过最初驱使任何理论学家将生活分为两个系列的进程（切入点和其他）来进行有序化。一旦上述工作得以实现，所有其他的进程就可以从这些选出的切入点的角度和观点来进行理论化。不过，这种对于复合体的有序化依然是一种由每个分析者进行的理论层面的运作。

分析者的区别不仅在于他们将哪个社会和自然进程单独拿出来作为切入点，还在于他们如何将他们的切入点进程与所有其他的、构成他们的分析的复杂目标的进程相连接。多元决定意味着：理论的世界就是一个差异的世界——以不同的方式社会化的分析学派构建了不同的理解方式，后者彼此之间进行影响和争辩。没有一种理论能概括所有理论、能进行最好的分析，这是从来没有过的。

理论是人类与其所生活的世界进行相互影响（或占有世界）的方式，就像是人类拥有不同的穿衣、祈祷、跳舞以及说话的方式一样。我们可以（且确实也是）热衷于某一些思想方式，而反对另外一些思想方式，正如我们的大部分其他人类活动所做的一样。比起跳舞、祈祷以及说话，以一种特定的方式进行理论化不需要更多的正当理由以证明那是种绝对正确的方法。从这种意义出发，多元决定论的认识论认识到各种理论之间的差异。它承认：每一种理论都是管中窥豹，它不可避免地是部分的、开放式的、面向其目标——不断变化的复合体。多元决定论的认识论使每个理论的片面性倾向得以发展并通过相互间批判性的比较和对比（而非立基于关于某些单一真理以及证伪的规程的绝对主义标准进行拒绝与责难）与其他理论的片面性倾向进行相互影响，而不是通过将这一复合体分解为一系列特定切入点的效果从而将其简化。

一旦被选定，这些切入点就不仅仅是对世界进行理论化的一个局部的开始了。从心理学上讲，对于我们中的大多数人来说，它们成了有价值的、特别的“朋友”，成了解开这张构成了并萦绕着我们的生活的相互关联、差异以及疏离感的大网的向导。我们知道这些“朋友”在经济学中都是什么：在新古典主义理论中，它们是个人的喜好、天赋以及生产功能；在凯恩斯主义理论中，它们是聚集性心理学倾向、不确定性，以及商会对工资进行讨价还价的权力；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它们是生产和占有剩余劳动；在新李嘉图理论中，它们是科学技术和工资率；在制度理论中，它们是公司或政府权力。此外，上述这些要素的合成物，以及新的理论也在持续地出现，它们预示着更新的经济理论的来临。

在通常情况下，当（与多元决定论认识论相对立的）决定论认识论使用一系列特定的出发点以建立一种社会分析时，经常会出现一种古怪的情况。那些仅仅是一种个人的选择和偏见的事物——一个对分析者来说暂时将无秩序转化为有秩序的“朋友”或向导，反而成为了一种绝对存在，一种至高无上的真理。被选定的切入点不再仅仅指某个人对于世界的理解，它还被提炼、转化成这一世界的最高的、最终的原因和真理。无数个其他

进程如今仅仅成为由被选定的切入点所导致的结果，而该切入点越发接近纯粹的源头地位。

其结果是，人们忘记了这一支系的切入点是如何被从无穷多个社会自然进程中设想出来的了。人们忘记了这种特定的选项（和所有选择一样）本身是多元决定作用的一种场所，由各种社会和自然的决定因素的总体（在本章的附录中，这一观点被应用于经济思想史）构成。人们忘记了社会中的不同群组选择了不同的切入点，并由此建立了不同的理论、意义，或对于社会生活有了不同的理解。这种记忆缺失表现为绝对主义者的断言：一个人的切入点对于所有人来说都有效，它们是理解“真实”发生着的事物的唯一方法。其直接的结论是：其他人那些被多元决定的切入点以及分析都是绝对错误的（因此应被解除）而不是相对不同（因此应被学习并吸纳）的。

不过，始终不变的是，有些十分不愉快的事向以这种方式将自己的出发点进行本质化的人发起了挑战——出现了一些批判的声音（比如来自那些采用了其他切入点的人）。他们辩称，被某些人确认为行为的最终成因的事物，实际上并不是那么回事。比如在经济学中，有一种关键的主张——个人偏好是由价格和收入所构成的，资本的价值是由收入分配所构成的，阶级剥削是由意识所构成的，价值是由价格所构成的，权力是由阶级剥削所构成的，如此等无数个对于被本质主义者赋予了绝对起源地位的切入点进程的质疑和批判。

为了应对这些批判，本质主义者可能会退一步口头奉承内生性思想。当然，他们声称自己的出发点并非本质，而显然是其他进程的影响效果构成的。不过，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些后来都被证明是为一个不可能的立场进行辩护的空话。例如，在经济学中，当讲述到故事中的一半情节时，出发点的本质主义作用同样也会被丢弃；但当建模开始时，本质必然全部会呈现出如往常一样的巨大力量。<sup>[15]</sup>完全采纳内生性（包括了社会—自然总体的复合体）意味的就是在本体论和认识论上承认上述多元决定。我们将试着通过对比下述经济理论表述这一点。

## 多元决定和经济学

经济学中任何被选出来作分析考察的事件都提出了一个古老的、分析学方面的问题。即便是仓促的检查也揭示了发生于所研究的事件之前的各

种事件——一些不同的但又是数量相当巨大的伴随事件，以及最终，一大串几乎与其同时发生的、存在于周围社会与环境总体中的其他事件。依据每个分析者将所选择的事件与发生在其之前，与其共存，或发生在其之后的其他事件的联系方式不同，会出现不同的、关于事件演变理念。

每一个分析者在建立其特有的演变理念时，都在决定（无论含蓄地还是明白地、无论自觉与否）怎样应对这些数量庞大的伴随事件，这种压倒性的、使人气馁的复杂性。在经济学中一直盛行的处理模式是决定论的推论。这等于是将复杂性化解为简单，等同于挖掘一些基本的（被假设为强调并因此决定明显的复杂性的）简单性。在各种形式的决定论推论中，某些关键的（如决定性的）因素被认为是不证自明的，或逻辑上必要的，或经验主义“发现的”（通过某些据推测可信的调查规则）。由此，研究与探索就聚焦于找出关键因素（产生原因的本质）对于所决定的效果（实在的、确定的、复杂的现象）进行决定的方法与机制。

这一步骤的双重结果是：在经济理论中，是关于关键因素之间的关系的抽象的“模型”，在经济分析（“被适用的工作”）中，是对于这一模型的预测力的经验主义详述的改良与展示。这一模型的最大程度简化与解释权及其实证，被假设为所有分析者对于复杂性的研究的双重目标。简化的程度与预测力越大，经济学就越接近该事件参与的、实际经济演变的真理（假设其为单一真理）。

相比而言，我们应对复杂性的套路从拒绝将其简化入手。以多元决定论方式进行运作的结果如下：一种截然不同的、对于复杂性的分析调和，不同的经济理论有不同的政策含义，一种不同的经济演变概念。下文会简述某些上述差异。<sup>[16]</sup>

在新古典主义理论中，决定论推论在整个20世纪中已被彻底地详述。构成原因的本质已经被浓缩为个体偏好及合理性、天赋以及科学技术。有微观层面以及宏观层面的所有经济事件都被还原为这些本质的结果。<sup>[17]</sup>模型展现了决定的机理（最重要但不是独一的，是强制性优化）。其所应用的工作不断地翻新这些模型并展现其预测力。<sup>[18]</sup>整个企业界被认为在恰当的政治和道德基础上构建了其经济学准则，以此得到辩护并宣布合法。这些政治和道德的基础是：个体的主权与自由统治着社会中所有其他元素的人本主义。由此，经济演变史就是关于人类发现自由市场、私有财产以及资本主义企业的三位一体是如何最大化了所有人的经济利益的全部描述。

不过，一些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已经得知并表达了对于在该个体主义基础上构建这么一个过于完全、封闭的决定论理论建构的保留意见。由此，

瓦尔拉斯的拍卖人，尽管对于新古典主义体系不可或缺，却也无法被完全还原为偏好、天赋以及技术。<sup>[19]</sup>那么，拍卖人是否就是一个必需的、无法被还原（成个体偏好或行为）的社会结构呢？

那么就有或多或少的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强调诸如下述问题：有限的合理性和不确定性是否能保证，诸如特定的某种公司、市场以及商会这样的制度在某种程度上独立于个体而存在？<sup>[20]</sup>这类制度是否解释并决定消费和投资的组织性倾向（习惯行为）？那么，制度和结构性倾向是否会和所有经济事件的个体一并成为共同决定因素？或者，他们是否会是个体自身的决定因素？那么制度又是由什么决定的？它是否是由个体行为者决定的？就如同在新制度经济学中的盛行趋势一样？<sup>[21]</sup>或者，会不会是制度以及个体行为者形成的呢？在这种对决定因素的决定因素的决定因素进行溯源的还原过程中，我们该在何处止步？理由是什么？简而言之，经济学应怎样应对完全程度上的内生性？

（“旧”的以及“新”的）制度经济学家、凯恩斯主义者、新李嘉图主义者，以及（现代经济学家之外的）马克思主义者已经通过支持（独立于个体并/或决定个体的）社会结构和制度的经济影响结果，以各种方式不断地破坏新古典主义（Resnick and Wolff, 1992; Amariglio et al., 1990）。此时经济演变成了制度兴盛、变化、衰亡的鸿篇叙述，并以此通过其独特的特性划分人类历史（后者包括个体行为、经济和其他方面）。不过，某些结构主义者也认识到了他们的结构主义上的局限性。他们将如何解释（他们强调经济效果的）结构中的存在和变化呢？他们是如何考虑个体对于结构的影响效果的呢？

在各派的人本主义者和结构主义者中，有些人通过支持某种联系个体和结构/制度的内生性假设来应对他们认识到的自身立场的局限性。也就是说，他们肯定个体经济和制度经济的某些原因性的影响效果，以及某些彼此之间相互的影响效果。在个体形塑制度的同时，制度也形塑着个体。通过在游戏中内运作（“优化”），游戏者和游戏彼此改变了对方，两者互为对方的功能。

不过，在人本主义新古典主义者和结构主义者中，那些算是相对少数的“另类”（他们确实认识到了自己的决定论的局限性）仍然缺乏任何理论上的策略以用一种可能克服双方的片面性的方法合并并超越那两种观点。他们没能通过从黑格尔和马克思处继承来的辩证观念革除决定论推论。他们要么不知道，要么无法运用最近 50 年来辩证推论的讨论、争辩以及发展的成果（其中之一就是上文已简述的多元决定论观念）。<sup>[22]</sup>

还有其他一些成果，分别是：新辩证生物学（Levins and Lewontin, 1985）、主体的心理学离心化（Clement, 1983；Coward and Ellis, 1977）、辩证论述理论（Foucault, 1976）、解构性文学和哲学理论（Derrida, 1981；Bakhtin, 1981；Norris, 1983），以及后现代主义的各种传播倾向（Lyotard, 1984）。

从这种观点看，我们可以将鲍尔斯和金迪斯（Bowles and Gintis, 1986, 1990；Gintis, 1992）看作最近两个宣称对于新古典主义、凯恩斯主义以及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进行了整合，并据信超过了所有上述理论的经济学家。他们将自己的“后瓦尔拉斯”式的整合与结构主义者（具有代表性的是宏观经济主义者）和人本主义者（具有代表性的是微观经济主义者）保持距离，以期“联合开展”两种观点，而不是通过“方法学上的命令”选择其一（Bowles and Gintis, 1990）。不过，他们所做的其实就是从一种决定论跳到另一种决定论——一会儿看好结构（相对来说比较罕见），一会儿看好个体（通常是这样）。他们从两个方面为自己的决定论性质的、对于个体（他们的“微观基础个例”）的看好进行辩护：（1）那仅仅是一种实际上关于所有经济体系的“描绘性的陈述”；（2）“那是一种引领民主理论的、合乎标准的承诺”（Bowles and Gintis, 1990）。

关于这种方法，人们还可能会说，它并没有克服人本主义以及结构主义中的决定论。它认识到了自身的偏袒性，却不能克服它。鲍尔斯和金迪斯简单地将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依照它们特有的、对于民主的特定定义，以及他们同样独特的、对于他们认为对所有经济体系都常见的事物的“描述”按加法进行合并。因此，金迪斯（Gintis, 1992: 112）最近斥责结构主义说：“没有社会化这种东西”（原文加以强调），因为个体是“自主的”，其行动是“战略性的”。他总结道：“博弈论模型被完美地建立以驾驭这种见解，并推出其宏观社会影响。”

博弈论被一大群派别差异很大的经济学家重新发现并整修以使分析者和其分析能够从个体主义（自主的个体优化）跃迁到结构主义（游戏调控的规则）。尽管口头上支持个体和规则彼此改变这种观点，鲍尔斯和金迪斯（以及这个团队中许多其他专家）的实际分析仍然陷于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的往复跃迁之中。经济博弈规则是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中一个或另一个或两者结合出现的，并不是这些自主的个体在其工作中承认、挑战或改变的。他们的“后瓦尔拉斯政治经济学”将首项人本主义决定论与和政治经济相关联的结构主义黏合在了一起。它并没有超越两者中的任何一个。相反，关于克服结构主义—宏观逻辑和人本主义—微观逻辑中的决定论的激

进的和非激进的努力所共同的是，目前有一种整合同一论述中的结构主义和人本主义的倾向。<sup>[23]</sup>

用最简单的话说，鲍尔斯和金迪斯以及其他阐释“结构和个体都不应被还原为对方的影响结果”的人，在这一理论所引发的相互作用和转换的大远景方面反而是犹豫不前的。当决定论自身被驳斥时，当经济复杂性无法被还原为个体、结构或游戏时，他们犹豫不前，并在可能性这一潘多拉魔盒前转身返回。因此，他们既不查问也不在理论上容纳个体以连续的、数不清的方式（在市场交换中通过市场交换，以及在无数他们参与影响的其他进程中通过其他进程）彼此转换的可能性。他们不承认类似的、存在于相互影响的结构和制度之间的转化，更不用说融合它们了。最重要的是，他们始终没能意识到辩证推理的进步，后者提示了一种需求，在宏观层面下将对个体和结构的分析分解为他们从未设想过的微观基础——进程（Resnick and Wolff, 1987）。他们不能或不想质疑限制（经济学中的研究和争论）在个体主义和结构主义之间进行摇摆的游戏理论规则。因此，他们所说的个体都是“位于中心的个人”，他们形成了这种概念，仿佛这50年来弗洛伊德、拉康以及那种过分简化的、向他们那多元决定的、矛盾的并永远变化的构成进程聚集的多重惩戒性的后现代主义解构（离心）都不存在一样（Smith, 1988）。类似地，他们所说的制度也同样是“中心”的。这些制度聚集起来作为一种单一的实体，而不是一系列不稳定的、十分不同的、矛盾着的社会进程。

## 多元决定和消费者主权

现在让我们考虑一下消费者主权这一新古典主义理论的核心思想，回想一下这一理论是如何构建其论述的：对于任何既有资源禀赋和技术而言，每个个体的经济行为（更不用说他们的集合体的经济行为）都是建立在几个特定选择原则之上的（后者普遍由一系列无差异曲线代表）。这种人类选择的结构被视为根植于人类天性之中。因此，在给定经济中技术方面的情况下，社会对于财富的生产与分配就成了这种潜在的人类本质的现象化表达。在此情况下，主权意味着这种人类的基本特性统治着生产与分配，而它同时永远不会受到它所决定的事物的影响。

我们从基因或神定的选择原则入手解构这一预定的人类天性，而以我们关于人类存在的多元决定观念取而代之。对于消费者主权这一关键理念



来说，这一改变意味着什么呢？

它消失了。每一个个体行为者和每一个社会性的制度成为（多元）决定所有代表和行为者的属性的主动参与者。从这种意义上讲，每个个体的无差别图像（包括涉及的轮廓的形成）的存在，变成了由来自所有社会及自然进程的各种结果组成的了。换言之，每个个体图像都是由多串组成社会中不同的制度形式（个体、公司、国家政府、教堂、家庭等）的进程共同决定的了。

对于新古典主义理论来说，承认“交换与生产这两种出现在相应的制度之中或之间的经济进程，参与决定了社会中每个个体的偏好”具有非常不稳定的结果。例如，社会中财富的价值和数量就不能再仅仅被设想为这些偏好的附带现象。由此，人类天性及其内在的选择特性就不再高于（并因此免受后者影响）消费主权，以及其他出现在社会中的经济和政治进程。

让我们简要地考虑一种关于这一多元决定论观念的具体例证。对于储蓄者和工作者来说，他们各自对于当下和未来消费，以及对于休闲和实际收入的偏好将取决于（当然还有其他方面的决定因素）他们自己以及其他人的收入、财富、阶级地位、行使的权力、有意识思想以及无意识思想。进一步讲，这类偏好的每种多元决定因素自身都被理解为来自所有其他以及其自身的一系列偏好的影响的作用场所。从这种观点来看，探索出一种决定价格与个体收入、劳动与资本的实际开支的终极来源就不可能了。上述两者一部分由这些偏好所形成，而自身又决定这一起决定性作用的偏好。

将人类偏好看作社会力量的复杂场所，这种认识实际上在经济思想史中已有一段很长的传统了。在19世纪与20世纪之交，维布伦（Veblen, 1899）提出了一种“社会化的个人”的观点，即一个人的偏好是与他/她（在家时）的邻居和（在工作中的）伙伴的偏好相互关联的。大约40年之后，多布（Dobb, 1937, chap. 5）提出：个体的偏好是由他们所加入的生产关系形塑的。加尔布雷思（Galbraith, 1960）在更晚的时候分析了现代工业社会中的公民，认为后者由广告文化形塑，而广告由巨型公司生产并由其利益分配提供资金。

他们的著述促成了一种理解——商品的类型和价格如何创造我们在社会中的位置（包括我们自身和别人对于我们相对的地位、生活水平的认识以及我们对于财富、工作和有助于确保我们相应的社会地位的资本的偏好）。这些著述认识到了阶级地位对决定下述问题起到了怎样的帮助：我们对于自身的（作为个体和社会存在的）有意识和无意识的认识；我们认为

哪种水平、哪种类型的消费对于我们的社会生存来说是必需的；我们可以构想出哪种交易；我们进行交易的愿望是否强烈；我们面临着这样一种关系，个体偏好以各种形式产生、转换，并摧毁了当代社会的制度，而这些制度也将类似的影响施加于我们对于某类特定的商品或资源的偏好上。

多元决定的媒介这一理念向那些既要支持离心的行为者这种后现代观念，又紧紧抓着“数学模型中自主决定的无差异曲线据信代表了行为者的行为”这种与之不同且相抵触的现代主义假设不放的社会理论学家提出了一个主要问题：对于消费者主权的不认可似乎是这些理论学家立论的规则，但其数学模型又是认可前者的。

为了探索这种同一时间里的不一致性，让我们考虑一下任一个体的一系列无差异曲线的存在（如果一个人确实在组建任何种类的行为模型时从其组成性的多元决定因素中抽取下述无差异曲线的话）。剩下的是一系列完全没有内容的偏好，因为我们将会抽取其存在条件及关于它们是什么的各种决定因素。没有了后者，偏好是无论如何不会有任何内容或意义的。

这类理论学家面临着一个难题：要么这类条件确实影响人类的存在条件（而在这种情况下，没有一种模型可将偏好视为自主决定的），要么这类条件并无作用（在这种情况下，整个现在存在的微观经济理论的理论构建就立基于一个空洞的想法之上，即一种从多元决定论视角来看没有内容的想法）。如果后一种情况被证明在经济学中和在其他领域中一样具有说服力，那么，理论研究的日程将被安排如下：阐述一种对于经济推论中的人类行为者来说新的复杂性。

## 结 论

源于人本主义、结构主义，或是组合性的决定论的经济变化的演变道路展现了一种它们的作者引以为自豪的“一致性”。<sup>[24]</sup>这种一致性由一种调整构成，即一种对经济事件的各式各样的复合的僵硬的简化，以及将它们按理论家们以各种方式拥护的、特定的决定论方案进行组织。

另一种选择——关于复杂性和演变的多元决定论观念——则拒绝通过决定论将复杂还原成简单这种一致性。相反，演变被视为是完全开放的，在产生个体、群体、结构和制度（并由后者所产生）的社会进程之间进行无尽的矛盾和变化的。<sup>[25]</sup>在所有这些当中，不存在什么调整。调整更多的是一种理论行为，它对复合体来说扮演一个干预者的角色，旨在将一个决

定因素加入这一复合体中（如果顺利的话，将按预定的方向发展）。

理论家只会是其调整中的一部分。他们能做的（他们所做过的）仅仅是将注意力集中到复杂的实体中的一小部分上，并只片面地看到了上述部分及联系（它们会随着一部分出于这种片面性而改变）中的相互联系的一小部分。没有必要也不用认为这种观点是狂妄自大的，它们并非上帝般的“关于世间万物的真理”。不过它们凭本身的头衔是高贵的、强有力的人类行为。理论是人类在世界上存在、改变世界的方法之一；理论一直以来是人类的目标、人类的成就及人类所需的所有证明。

多元决定意味着经济演变是一个论争的领域，是理论以及其他事物的竞技场。经济的复杂性或演变首先是一个场所。它们的范畴是选择性的、相抗争的理论；后者力争博得人们的注意与信任（Ruccio, 1991）。抗争性的理论与其对于社会中飞逝的方面的不完整的看法相对立。上述理论仅是有思想的人类占有世界，并推动世界向他们认为合意的方向上转变的一种形式。由此，决定论者通过找出经济演变中的还原性调整来推进他们的目标与价值。该调整从他们认为是经济生活的最终原因为起点开进，原因是他们的焦点——他们将思想和行动的具体目标视为他们力求改变的世界中的博弈者。

从这一点讲我们也不例外。我们对于有关经济复杂性的还原性的决定论理论以及演变的反对反映了我们自己的目标 and 价值；后者对于单一理论主义（一神论的最终形态）来说是极为不利的。我们倾向于承认经济演变（乃至理论化任何其他的可能的题目和目标）中各理论的不可避免的片面观点。让我们把所有问题摆在桌面上，我们是否会或怎样调整经济演变是社会生活的一种积极的、有弹性的现行干预。

## 附录：经济理论的多元决定

经济思想的历史记录了由彼此以及由各自独有的经济、政治、文化以及自然环境多元决定的不同的、互相争论的出发点。任何一个具体的出发点都绝不是这类事件的必然的结果。相反，它的出现常常被理解为偶然的，反映着在特定时间、地点出现的个人、社会以及自然力量的特有的相互影响。通过聚焦于一部分这类力量，我们得以开始描绘这三种在过去200年来统治着经济推论的出发点的历史。

古典主义和新古典主义经济思想与资本主义发展和其产生的经济问题

是同一年代的事。这种发展中的资本主义及其产生的问题唤起了亚当·斯密的一种新的思想，后者形成了未来 200 年中古典主义与新古典主义思想的基础（话语的出发点）——社会的本质及其演变在于我们每一个人，在我们遗传的人类天性中。古典主义思想从“每个个体内在的、为自身利益（产生并累积财富）的斗争”这种观点安排其社会景象。新古典主义思想在这种景象上加入了“每个个体内在的、作出关于方法与结果的理性选择的能力以及倾向”。因此，一种新的、关于理性自利的经济理论出发点就产生了，这一部分归因于其即将改变的资本主义。

到了 19 世纪 90 年代，逐步成熟的资本主义寻求一种新的思想以解释：生产商之间强烈的竞争以及由此产生的、在公民之间的收入和消费上的不公缘何产生了社会和谐，而非政治骚乱与社会革命。经济和智慧的舞台诱使帕累托论证斯密和密尔出发点（人类天性中两个自私的方面）的融合何以辩证地结合、形成了自私主义的对立面——一个互利的完美和谐的资本主义。帕累托最优性这一资本主义乌托邦已经来临，这是一种部分由资本主义自身养育的思想（是一种深度矛盾着的发展）。

斯密作品中人本主义切入点的出现以及后者在杰文斯、瓦尔拉斯以及随后的帕累托等人的作品中进一步发展和更新不仅被烙上了“新出现的随后快速地变化，并具有威胁性的资本主义秩序”的标志；还被看作一个其复杂的来源可被追溯到几百年前的文艺复兴时的智慧传统。其萌生于西欧的封建主义中，这代表了一种以全新的方法调整社会的智慧过渡——将人类媒介作为解释的中心。这种个人主义和个体解放思想被进一步融入了苏格兰的启蒙运动中，它们在方法论上受到了笛卡儿思想的磨砺，由边沁为其赋予具体形式。不论归于这一传统的作者是否意识到了这一独特的文化历史，其哲学遗产都形成了他们的选择——将他们对于经济社会的分析放在预先决定的人类主体基础的中心位置上。

马克思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这种人本主义（以及其在斯密、马尔萨斯及李嘉图处的演变体）的影响，也对后者表示了反对。他力争产生一种理解社会的新的方法。马克思关于剩余劳动的生产和占有的出发点（形成于当时飞速发展的资本主义出现的阶级剥削之中）回答了不同的问题。这些问题由对资本主义和个人主义不再抱有希望的批判家提出：我们如何入手解释资本主义的宏观低效性？如何解释工人们经济不自由？以及人与人之间处于临界状态的疏离感？他的回答是阶级剥削（劳动和劳动力之间的差异），并由此成为对一系列当时经济状况的回应。不过，这些经济状况在他眼中与斯密、李嘉图和马尔萨斯的追随者眼中看到的是非常不同的。

他新近设想出的出发点也被打上了智力传统的烙印，但就他而言，该设想更多地形成于黑格尔的辩证法而非笛卡儿的演绎推论。它更多地应归功于法国社会主义理论而不是苏格兰启蒙运动。德国辩证哲学和法国激进政治理论的这种产物取代了古典主义或新古典主义经济思想的自主的、决定性的人类媒介。新构想出的个体现在被认为是离散的，其行为是深度矛盾的、不时受到社会关系的冲击。这开启了一种“人类媒介非中心地位”的未来后现代主义理念。

还出现了一种十分不同的乌托邦式的观点，它质疑由新古典主义者帕累托所提出的观点。在马克思看来，那是共产主义——一种阶级剥削已经被消灭的社会。因此，他的出发点有助于形成一种新的社会目标，这种目标很快将被付诸实践，并由布尔什维克进行再次改良。

在马克思死后不到50年，经济推论的第三个主要出发点就出现了。与前两者类似的是，它的出现同样不能离开当时具体的经济环境。凯恩斯的选择——一种仍然算新的组织经济理论的方式，在一定程度上是受到当时正在改变的资本主义秩序（从其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的全球问题、到20世纪20年代的兴盛、到其于“大萧条”时期的衰退）的激发。在这些环境下，资本主义的混乱在一定程度上被归因于人类的一种基本局限性——我们无法预测未来。因此，经济事件促生了凯恩斯的这部分出发点，后者关注每一个乃至所有媒介的经济决定的完全不确定性。其寓意是：经济和个体一样，总是处于危机当中。

凯恩斯选择的这种新的组织经济理论的方式同样也回应了，并反对了新古典主义人本主义以及后者为处于麻烦中的资本主义提议的（在凯恩斯看来危险的）、脆弱的政策选择。在反对新古典主义式的、由消费者和工人进行的个人主义效用计算的同时，凯恩斯提供了另一种新的原因性的决定因素：大众心理学——凯恩斯的关于消费的边际倾向（对消费者群体而言），以及商会设定工人工资收入标准的权利。凯恩斯的论述（形成于资本主义危机以及随后占主流的新古典主义思想的盲目性）从资本主义社会的下述综合的、本质的特性（人类不确定性、大众心理学以及制度力量）的立场调整其社会观点。

一种关于社会的结构主义看法出现了，它似乎更多地来自法国结构主义思想，而非英国的个人主义传统。这一看法的众所周知的结果是将经济拯救的希望放在政府的集体主义之手而非放进每个私人的、个体的决定者身上。凯恩斯的立场标志着与古典主义或新古典主义切入点以及其帕累托式的乌托邦观点的决裂。

这三种矛盾着的出发点表明了经济思想的大致轮廓。它们还产生了数代经济学家之间的冲突与妥协。每过一段时间，就会出现（通过提出三者总的经济总体性）调解任何两者，乃至全部三者的尝试。在其他的时间里，第一个、随后是第二个切入点就会受到所有其他出发点的支持（通常伴随着正当地宣布“其他切入点出于其内在的逻辑不合理以及/或明显的经验主义错误而终结”）。不过，经济思想史证明，这种选择以及断言通常都是与多元决定它的文化、经济、政治，以及个人环境相联系的。

## 注释

[1] 此处采用的意义对多元决定进行的最初构想可见于 Freud (1950: 174-205) 及 Althusser (1969: 100-101)。雷斯尼克和沃尔夫 (Resnick and Wolff, 1987) 将其应用于经济学。他的推理和决定论逻辑在经济学中的差异在以下两本书中进行了进一步的探讨，参见 Resnick and Wolff, 1988b; Amarilio, Resnick, and Wolff, 1990。

[2] 拒绝还原主义分析还有其他的结果，后者支持真正无限个、质量上各不相同的、多元决定任何分析客体的影响（原因）这种认识。比如，将质量上的明显差异转换成某些经济变量的决定因子在数量上的多少（这在经济计量学的许多使用中有规律地出现）是一种被多元决定所排除掉的还原主义。由此，对于将相关性转换成因果关系的指责成为一项严重的禁令，特别是对于这种经济计量学应用经常产生的不同因素的构成原因性的权重这类结论。他们通过声称该组决定因素具有好的/更好的解释权重这种还原主义主张，对聚焦于某客体的多元决定因素中的一小组进行辩解（这是一组任何分析者都可以或永远可以选出的多元决定因素）。其他关于这种集中关注的基础也会被承认、描绘，并辩护。

[3] 我们所说的“逻辑上”指的仅仅是我们的论点的连贯性。不过，还有一个附加说明：我们认识到，这些术语都是旨在说服用的修辞装饰及暗喻。在我们看来，关于什么是合逻辑的、什么是连贯的并没有绝对的标准，没有一种标准能超出其所起作用的论述。多元决定的一个认识论结果就是逻辑（或连贯性、真理等）的所有标准都保持运作于同一理论之内（是相对的），而不是像在决定论认识论中那样，是跨理论的（绝对的）。

[4] 多元这一前缀被加到了决定一词上，以体现所有进程之间这种相互的、多方面的构成性理念。

[5] 决定论意味着将一个复杂体还原成一个简单体，即发现总体的行为的某种最终的统治性原因。其是连接“经济”还是“非经济”这样的前置形容词取决于所研究的发起进程是否相应地涉及财富的生产和分配或生活中的政治、文化以及自然进程的生产或分配。

[6] 在这里，我们的方法触及了一组经济学家的方法，这些经济学家一直在强

调让人不可接受的还原——将大多数现代经济学还原成依赖于逻辑的而非“历史的”时间（参见鲍瑟 1986 年对于他们的方法的回顾与扩展）。如果每一个社会进程都按我们假设的，既由所有其他进程多元决定，又参与每个其他进程的多元决定，那么“历史时间”流就被嵌入我们的经济分析的每一个提议中。不过，我们的方法比起他们的来说更为广泛而无所不包。在我们看来，不仅经济生活中的每一个要素都是独一无二的、不可重复的、不可撤回的，而且我们还提出：多个不同的时间概念（逻辑的、历史的等）——在任何人群中都存在着并不断变化着的——本身也是形成经济生活中的所有因素以及经济生活的结构和动力的唯一性的构成性进程。

[7] 关于激进经济学传统的进一步讨论，参见 Resnick and Wolff, 1992。关于与新古典主义、肯尼斯主义以及马克思主义传统对比的讨论，参见 Wolff and Resnick, 1987; Amariglio, Resnick, and Wolff, 1990。

[8] 关于笛卡儿和黑格尔的推论在经济学中的理论地位，参见 Cullenberg, 1988。

[9] 请再次注意这一思想如何防止了我们在考虑其对于主体的存在和行为的独特影响时排除任何具体的有效性。“我”，作为所有这些效果的复合结果，在去除出任何一个效果之后都将发生巨大的改变。当然，这意味着：我们梳头的方式对我们是谁、我们做什么、如何去做都有具体的决定作用。其效果仅仅区别于来自其他进程的效果，但并不能说更重要或更不重要。

[10] 这表示：没有什么引导或操控这种演变的终极目的，因为这将导致一种决定论——某些最终的引力（本质）单独决定了演变运动。

[11] 关于多元决定和特别是不平衡发展之间的理论联系的讨论，参见 McIntyre, 1989。

[12] 因此，举典型的、仍具影响力的例子（参见 Milton Friedman, 1953），某一理论的充分性或“重要性”主要取决于其预测价值，即取决于“经验”是否能验证其预测。当然，这种方法必须假设：尽管理论因人而异，人们获取“经验”的方式则是单一的（相同的）。在弗里德曼眼中，不同的理论不需要、也不能对我们如何体验生活施加任何影响。其实证主义方法，或“方法论的工具主义”完全取决于这一假设（Caldwell, 1986: 173-188）。由于我们作出了非常不同的假设——理论及观察/经验参与彼此的多元决定中，弗里德曼的方法论对策就与我们以及我们对于经济论点的构想无关了。他的对策是他的理论议程所特有的，并不普遍适用（Resnick and Wolff, 1987: 1-37）。

[13] 关于科学研究中的事实如何被理解为社会化构想的进一步探讨，参见 Latour and Woolgar, 1979。

[14] See Resnick and Wolff, 1987, 1992.

[15] 我们可以在罗默的作品中找到关于这一点的完美例子，参见 Roemer,

1986, 1988。

[16] 完全详细的解释参见 *Knowledge and Class* (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 2)。

[17] 也许关于这一新古典主义体系的最终的、完全全面的延伸在诺贝尔奖得主科斯的著作中（特别是其闻名遐迩的 1960 年的数篇文章）。

[18] 计量经济学是专门工作的首选“工具”。如在注释 [2] 中提到的，这一系列算术步骤从两个极端的决定论（比如还原主义）假设为出发点开进：（1）在任何经济事件的无以数计的可能原因中，某些原因在数量上比其他的更具有决定性；（2）我们可以凭借将这些原因的变动及因此“需要进行解释”的事件的变动并置的关联测试，有意为任何这类亚组中的原因的有效性进行评级。

[19] 哈恩直截了当地承认：“但是拍卖人的定价规则并不衍生于任何我们认为理论所依赖的媒介的合理性的考虑。因此，均衡理念就变得专横而无事实依据了。”参见 Hahn, 1987。

[20] 这些思想的传统构想参见 Hayek, 1945; Simon, 1957; Keynes, 1937; Williamson, 1975。

[21] 所谓的新制度经济学（NIE）关注于（1）制度以及媒介在决定经济进程中的角色；（2）关于这些制度的来源和有效性的理论。不过，正像朗格卢瓦在其对于 NIE 的介绍中所提的那样，在坚称制度与媒介共同决定之后，NIE 实际上试图通过趋向一种关于制度的构成和功能的个人主义理论，与新古典主义传统保持同步。参见 Langlois, 1986, chap. 1。

[22] 参见 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s. 1 and 2。关于这一点的另一种论述（以现代主义者的相关术语进行构想，且反对后现代主义）——灌输经济推论这种统治性模式的倾向，在阿马里格利奥看来是可行的。他的论述表明了一种系统性的拒绝（即便是对于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的主要评论家，无论其为结构主义评论家还是其他评论家）——拒绝将结构主义想象为系统性的替代方案，更不要说是从经济理论和经济分析的决定论模式中的突破。

[23] 参见我们关于激进经济学传统中数个这类尝试的讨论，Resnick and Wolff, 1992: 32-34。

[24] 鲍尔斯和金迪斯称大多数（除了他们自己的）微型基础主义者在“智力上不连贯”，参见 Bowels and Gintis, 1990。

[25] 由于没有一种或一系列游戏能够掌握或限制这一活动，游戏理论仅仅算是将经济演变调整（比如削减）为该理论学家喜欢的某种决定形式的另一种决定论尝试。



### 第3章

## 阿尔都塞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解读

如今的马克思主义者质疑阿尔都塞的方案。最近被认为是非常重要的想法一直以来都被广泛地贬低为第二等智力地位或干脆被否定了。人们常说，尽管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论以及矛盾理论抽象上是引人注目的，但它们都被证明无法应用于实际的政治和理论活动。确实，先是阿尔都塞的著作，随后是更广泛的马克思主义都不得不面临来自前信徒们的普遍抱怨，两者无一能在1968年许下承诺与希望后有所作为。与马克思的著作十分相似，阿尔都塞的著作似乎已经被事件所取代了。

在《读〈资本论〉》(*Reading Capital*)中，阿尔都塞提出：有很多种解读马克思的方式。相应地，也有多种解读阿尔都塞的方式。我们所读的阿尔都塞的著作已为我们提供了一种十分不同的财富：一些促成了社会主义理论中特别是在经济分析中新的变更的一些强有力的新概念。我们希望能勾勒出这些变更。

在我们看来，阿尔都塞的著作是马克思主义传统中最重要的贡献之一。他的遗产在于：以多元决定论以及矛盾理论为手段，对所有决定论进行深刻的批判（用阿尔都塞自己的话说，对于马克思的新“解读”）。他的批判扫清了一直纠缠着马克思主义的坚定的决定论——在社会理论中是结构主义和人本主义，在认识论中是唯理主义与经验主义。因此，它给出了一种对马克思主义进行反思的空间。马克思主义最终可能会从由这些决定论形式思想孕育的保守主义中解放出来。

显然，其他人也注意到了我们对于阿尔都塞的某些解读存在于一些当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流派中。肯定阿尔都塞对于各种形式的决定论（经济决定论、人本主义、历史主义、经验主义、理论主义、积极主义以及基础主义）的驳斥对于许多马克思主义者来说成了合宜之事。另外，尽管有了这种肯定，这些思想家普遍会在其著作中转回与决定论思想类似的形式，

而他们在其他地方似乎又在反驳后者。

我们该如何解释这种自相矛盾的情况呢？这一部分是因为马克思主义者（自觉地或不自觉地）遗弃了他们理解的阿尔都塞对于决定论批判的逻辑寓意。他们害怕最终与某些决定性本质所提供的安全感决裂（无论后者是通过人本主义或结构主义对社会进行理论化而提出的，还是经验主义者或唯理主义者思考知识时提出的）。失去安全感（或自信）对于他们来说就相当于望见深渊一样的恐惧，这对于失去精神依靠的人来说经常出现。从这种意义上讲，即使对自诩激进主义的人而言，阿尔都塞的贡献都仍然过于激进了。

此外，在一个脱离了任何依靠的充满想法与行动的世界中，所有的理论和政治运动都仅仅成为彼此的同类。对传统马克思主义者而言，这一结论验证了他们最害怕的事情，因为它承认一种理论上和政治上的多元主义，它把生活中围绕任何非阶级部分的斗争看得和围绕任何阶级部分的斗争一样有意义。那么，对于决定论的反驳（无论是在最初层面还是归根到底的），都带有一种令人担忧的含义——阶级（经济）矛盾不再是决定因素了。马克思所说的资本家和工人之间关于生产资料或劳动力进程或剩余价值的占有的斗争似乎失去了其享有殊荣的历史地位与理论地位。它充其量也就是变成与争取女性权利、少数民族权利、同性恋权利、穷人权利、无家可归者权利以及动物权利的斗争中，同等重要的一个。对决定论马克思主义者来说，这是一种发狂的多元主义。

阿尔都塞的批判也意味着，马克思主义不再被抬举为科学，而非马克思主义也不再是空想。其结果是：历史真实性不能再揭示马克思主义的真理了，其本是经验主义者热衷于相信的。马克思的著作也再不能提供使人们在思想中占有历史这种单一的理论了，其本是理性主义者深深赞同的。我们所拥有的全部仅仅是不同的思想方式、不同的理论以及其相应的不同真理标准——不存在跨理论的真理标准。对于把真理看作单一的而不是多元的认识论决定论者来说，这是一场噩梦。它不仅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特权进行降级，还开启了通向“不合理”的大门，使马克思主义仅仅被作为另一种理论提出。阿尔都塞对于决定论思想的批判首先释放出了一种不受欢迎的、政治上的多元主义，其次是一种同样难以忍受的理论多元主义。

阿尔都塞的著作本身也很难不受这种自相矛盾影响。他陷入了意识形态和科学的分裂：一方面，他肯定经济的归根到底的决定性；另一方面，他不愿将自己的著作从决定论思想中解放出来。与许多肯定批判决定论的重要性的理论者一样，阿尔都塞同样回避了将他的逻辑加于自己的作品中

的结果。他的矛盾——一方面试图紧紧抓着决定论不放，而另一方面又驱逐决定论，这和许多其他的马克思主义者类似。他们在其著作中重新接纳其宣称要拒斥的决定论。<sup>[1]</sup>

那么，在许多当代马克思主义者的作品中发现杰里米·边沁和马克斯·韦伯的决定论的回归占据了阿尔都塞的“归根”、“结底”就不足为奇了。对于既定人类媒介的正式形态的快乐计算又重新成为最近“分析的”马克思主义学派中经济的最终决定因素。在结构主义和人本主义形式中的对于所有者权力以及权威的计算又重新回归到近年来许多马克思主义者和激进理论家的著作中，后者赋予了经济变化和社会变化的本质决定因素以权力。

我们认为，一种与上述完全不同的理论对于马克思主义者来说是可行的。这种理论既接受阿尔都塞对于决定论的批判，又将其发展到阿尔都塞的见识之外。它接受而不是畏惧对于决定论的结构性的排斥，因为它发现所有的决定论都有一个普遍的目标，就是保护某种形式的经验、思想或社会的一部分不改变。就这一意义而言，阿尔都塞的成就是格外重要的，因为他为认识这种保守的目标提供了工具并可能会对这种目标提出挑战。我们当下的任务就是为这一论点辩护。

阿尔都塞很清楚地认识到了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一个（他曾继承并高度评价的）基本的哲学问题，并为其下了定义。这一问题关系到怎样理解社会实体彼此之间的关系。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将社会中的既定客体和事件看作相互影响的，但也将它们看作不是绝对相互依靠就是绝对独立的，不是从根本上具有决定性就是从根本上被决定的。这旨在表明这些社会方面（即著名的“归根到底的决定因素”），如经济基础、生产方式、阶级斗争等，是决定性本质；随后表明它们如何决定社会中所有的其他方面（政治和文化方面的上层建筑）。简而言之，传统的马克思主义毫无疑问在一种决定论（或本质主义）社会理论框架中运作。正如阿尔都塞反复申明的那样，马克思主义对于决定论社会理论的信奉等同于一种在非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中同样盛行的决定论，使其无法与后者割裂开。

传统的马克思主义无疑也是在一种本质主义认识论中运作，它为阿尔都塞提出了一个类似的问题。它假定在思维（想法）和存在（现实）之间有一种基本的分裂和差异，因此所有人类思维的目标就是要缩短这一假定的差异。人类思维力争准确地反射（代表）思想所针对的关于存在的现实世界。缩短这一差距的关键（一种对于真实世界到底是怎样“正确”的代表）在于下述两种决定论认识论的阶级规程（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中的

至少一种。通过提出“关于知识的问题”（如何建立真理并将其与谬论区分开），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为认识论问题下定义，其方式恰与其所反对的传统资产阶级哲学所采用的方式一样。马克思主义的答案同样也是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的就不足为奇了。

经验主义假设正确的想法是由参照了感觉经验事实后验证的想法。真理的本质（最终决定因素）是经验主义事实。这种经验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形式强调这样一种观念：实践（实在的真实世界中的经验）证实或证伪所有关于社会结构和变革的可能的理论的真理性的。马克思主义经验主义的标志是：参照“历史展现”的事物立论。

唯理主义假设：现实实际上是由人类理性掌控并（进一步假设）可以被后者获知的。因此，人类理性被认为代表（反映）着现实原本的秩序性。真理的本质（最终决定因素）并不是具体的实在性，而是强调并管理着实在性的合理逻辑。这种理性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形式是：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传统中后继的伟大思想家最终捕获了真正的、社会生活的根本合理性——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后两者是前马克思主义者和非马克思主义者没能领会到的。马克思主义对于具体实体的真正的、根本的合理性的反映使得当代的马克思主义者可以简单地将其应用于认识和改变世界。马克思主义唯理主义的标志是通过引述提出论点。

在阿尔都塞看来，（在社会理论和认识论中的）两种本质主义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来说不仅是“问题”了。它们被不加批判和转换地从资产阶级哲学传统中引入了马克思主义中。它们阻止马克思主义完成其与资产阶级传统的断裂，并因此阻止马克思主义完成为共产主义建立一种哲学和社会理论的革命性任务。通过将认识论以及社会理论中的本质主义批判的不足与马克思主义相提并论，阿尔都塞开始着手更新这一任务。

阿尔都塞的批判中的两种关键概念是多元决定（对立于决定论）与复杂矛盾（对立于简单矛盾）。他从弗洛伊德（还可能从卢卡奇）处借用了多元决定这一概念，并准确地将其用于定义另一种替代决定论的和对社会理论以及认识论中的所有事物的分析。这些决定论分析假设了一种因果关系理念：一些实体决定另外一些实体。阿尔都塞坚称从来没有一种社会实体是由一个或一组其他的社会实体所决定的。相反，社会中的每一个乃至所有的实体总是由所有其他实体的效果同时决定的。换言之，每一个实体都是所有其他实体间相互影响的产物。其由所有这些其他实体共同决定，而不是由某个或某组实体单独决定。

另外，每一个社会实体的内部都包含所有其他社会实体的影响，这些

其他的社会实体加在一起组成了前者的多元决定因素。确实，每一种实体的存在除了社会总体中的所有其他实体的综合影响效果以外什么都不是。<sup>[2]</sup>照此说来，每一种实体都是所有其他社会实体的不同的影响效果的作用点。比如，个体就是阶级、父母、工作、信仰、政策、文学、生物学等各因素的效果的作用点。一家企业、一篇文章或一个政党也是同理。作为这样一种作用点，每一个实体都包含着不同的影响效果，后者以各种力量将前者推或拉向各个方向。<sup>[3]</sup>从这种意义上讲，阿尔都塞将每个实体之中的矛盾比作复合体，它们来自所有其他实体施加的影响。阿尔都塞将多元决定与组成社会实体的无穷的复杂矛盾相对应，而不是将肯定的与否定的相对立[后者以来自先前哲学的二元的（阿尔都塞称之为“简单的”）矛盾理念为暗喻]。

如果每一个社会实体都是由所有其他实体共同决定的话，那么此处阿尔都塞提出的就是一种社会历史中的新的不同的因果关系理念。每一种社会实体都必然既是一个决定性的实体又是被决定的实体。它由所有其他实体决定，也参与多元决定每一种其他的实体。社会中每一个实体都作为所有其他实体效果的作用点而存在。实体受到多元决定并处于错综复杂的矛盾之中。

受到阿尔都塞影响的人将这一论点又推进了一步。从每一种社会实体的多元决定和矛盾中，他们衍生出了“所有实体都处于永不停息的变化之中”的理念，因为任何社会实体中的某种变化都会改变其施加于所有其他实体的影响。阿尔都塞理论的图景也就成为了所有实体的永不停息的变化。万事万物都存在于变化之中。为了将其标记为一种基本的分析假设，我们摒弃了“实体”这一词，而代之以“进程”这一术语。<sup>[4]</sup>由此，社会总体就被设想为一套全部社会进程的总体。为了讲解方便，这些进程被分成了四种：自然进程、经济进程、政治进程和文化进程。自然进程指的是在物理、化学、生物问题领域中的一切变化。经济进程指的是在生产和分配商品与服务中出现的一切变化。政治进程指的是在调整个体的人际间行为中出现的一切变化。文化进程指的是在生产和传播社会中的意义时出现的变化。

进程（存在于变化之中的社会实体）已成为社会分析的基本要素。每一种进程依据其独特的多元决定和矛盾，以一种特定的方式与进度发生变化。此外，这些进程不会自己单独地出现在社会中。他们会成串、成群地出现，组成社会中具体的点，如人、关系、活动等。也就是说，社会中的每一个点都被理解为一组特定的组成性的进程。此外，由于进程被理解为

是以独特方式决定且矛盾着的，那么，（由多个社会进程组成的）社会中所有的点，都必然经历不平衡的发展。因为组成任何作用点的独特的社会进程都有其各自的多元决定形式与变化规律，作用点自身就展现了其组成成分的不均匀的、独特的变动，因此也是不均匀地发展的。就阿尔都塞和马克思而言，所有社会实体的不均匀发展是进行社会分析的一个基本前提。不过，阿尔都塞关于多元决定与复杂矛盾的观念使我们得以以（比没有这些概念时也能做到的）更为谨慎和透彻的方式阐明这种假设前提并为之辩护。

多元决定论意味着一种对于所有社会实体的存在的马克思主义理解，其与盛行的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与非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均存在的决定论理念完全决裂。它还意味着（如阿尔都塞坚称的）一种果断地与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决裂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这可以通过指明“理论上承认多元决定论会明显地提出一种直接的、分析上的问题”来阐明。如果我们所说的解释意味着说明“其他所有社会实体是如何相互影响从而多元决定目标实体”，我们如何解释一种社会实体（如一项政治运动、一家企业、一个个体、一种道德体系）呢？这么一种彻底的解释超出了人类能力范畴，并需要太多的时间，以至于这一解释达成时，解释的目标已变得超出人类认知范畴，我们已经对它没有任何兴趣了。对于这一问题的解答是：多元决定论的一重意蕴在于认识到所有的解释都是内在的，且不可避免地是不完全的。所有的社会理论（所有形式的解释）都是片面的，每一种解释都只占据影响着其理论化目标的一部分事实，其以这些事实形成一种解释——一种必然是片面的解释，它反映着一组特定的、其所赞成的多元决定因素。

因此，关于事件是如何出现与怎么出现的这一问题，总是会有其他的理论与解释。多种理论在开始进行社会分析时会关注不同系列的决定因素，它们恰是以此进行区分的。如我们已经讨论过的那样，不同的理论有不同的出发点。<sup>[5]</sup>任何理论都是依据它们在产生其特定的、不全面的解释时强调的任何问题的某一方面而变化的。

那么，我们必须从任何把真理视为单一的理念过渡到将真理视为多元的。一种理论不仅要陈述它所谓的社会现实是什么，还要建立一种标准，使其执行者可以断定哪一种后续的表达可以被接纳进由其产生的、正在成长的知识中，哪一种后续的表达则会因不能相容而受到排斥。每一种理论所建立起来的标准组成了其关于真理的标准及定义。由此，真理就会在产生它的理论中，随着理论的不同而改变。没有跨理论的真理标准。

多元决定的理念也解释了其他理论为什么以及如何各不相同。某种理

论用哪种具体的出发点阐明——某物体的哪一系列特定的决定因素引起了注意，都是其自身多元决定的。由此，举例而言，19世纪早期的激进主义运动的特性、当时于黑格尔处达到巅峰的德国哲学遗产、工业资本主义革命的影响效果、横扫欧洲的文化变化，以及许多其他因素综合起来多元决定了卡尔·马克思以及其他关于塑造一种新的社会理论的构想，这种社会理论是以一种新的概念——阶级（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辩证法、唯物主义）为出发点建立的。类似地，在19世纪末的欧洲，变化了的经济、政治、文化以及自然进程综合起来，多元决定了西蒙·弗洛伊德及其他人关于“围绕一种完全新定义的进程——无意识这种出发点——塑造一种新的社会理论”这种观念。

与所有其他社会进程一样，思想也是由所有其他社会进程多元决定的。它因而充满了因多元决定而招致的复杂的矛盾。这些矛盾可以并通常采取的一种形式是不同理论间的共存，因为以不同的方式被多元决定的思想者会认可社会分析的不同出发点。他们也会做出相应的理论承诺。如果社会状况的多元决定使得很多个体都认为某一理论是令人信服的话，后者就会成为一种在社会上很重要的真理。当社会条件变化时，这种理论以及它的真理标准也会发生变化。在适当的条件下，其可能不再具有说服力，可能也会消失。理论和所有其他社会实体一样，都是被多元决定的、矛盾的、处于永恒的变化中的。

这种关于理论、思维及其结果——知识——的概念化意味着一种与众不同的认识论，显然它既不是经验主义的也不是唯理主义的。没有所谓的本质：事实观察和理论推理是截然不同的社会进程，它们彼此参与对方的多元决定。每一种理论中产生的真理标准是由观察和推理多元决定的，正如推理影响观察、观察也影响推理一样。没有一种关于真理的单一标准适用于所有的理论。如果不考虑某个人的理论在多元决定这一现实时的影响作用，则没有哪种事实的现实是可想象的。

阿尔都塞为在传统认识论中以及在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传统中都存在的经验主义者和理性主义者的批判也提供了另一种认识论立场。他认为这是一种独特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立场。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认识论的实际存在和盛行的原因在于其被不加批判地从非马克思主义传统中引进。因此，他将他的这种认识论看作是忠于马克思且面对前马克思哲学做出的（或至少是开创的）认识论突破。

阿尔都塞声称准确地构想出了一种独特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以及社会理论，这是可接受的吗？其答案一定是令人泄气的“是或否”的争议。让

我们首先来检视一下这一认识论观点。理论发展（特别是在法国的科学和话语哲学家、文学理论家、精神分析家以及其他人中），已经稳步地向一种或多或少地、成系统地反对经验主义和唯理主义的认识论立场靠拢。巴什拉、康吉扬、拉康、福柯、德里达和利奥塔，后结构主义和后现代主义，杜威以及晚些时候的维特根斯坦、海德格尔、阿多诺、霍克海默和罗蒂——这些人物和运动都摒弃了被普遍接受的各种规则传统以及对于单一真理的保证。他们也支持了体现于真理、意义以及现实的多元性之中的差异。另外，阿尔都塞可以被理解为将他们著作中的寓意经过调整引入马克思主义之中，那么他宣称自己重新发现了马克思的独特认识论的这一说法就应受到质疑了。

另一方面，阿尔都塞确实已经对与某些上述人物相关的认识论突破做出了一种深刻的“调整”。当然这种“调整”是来源于马克思主义的。它关注所有理论的政治偏见。任何社会中的政治斗争都必然会参与多元决定在这一社会中运作的理论（其出发点、真理标准等）的存在。反过来，不同的理论在任何时间、地点上都会扮演多元决定其政治动力的角色。因此，从其社会状况和社会结果的角度盘查各个理论就是可能的且从阿尔都塞的观点来看是必需的。确实，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所做的就是将这些条件和结果看成所有现存理论的可接受性标准，这也就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对它们的倾向性态度。

尽管深受围绕他的非马克思主义智力倾向的影响，阿尔都塞还是开始了一种独特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构建。它与传统社会理论、与马克思主义以及非马克思主义中的本质主义认识论彻底决裂。它以支持多种理论间的差异而非武断地遵照一种绝对的标准开展了多元决定以及复杂矛盾的概念以支持多元真理而非单一真理。最后，它避免了可能会（通过为由不同的社会理论发展出的不同的真理中的理论倾向提供基础）使其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反过来加入这一认识论立场的理论相对主义。

从这种认识论观点来看，任何理论规划中所形成的观点都在社会条件和社会结果方面受到了盘检。基于这种盘检，这些观点会被接纳、驳斥或进行变化以添入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中。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将会接纳，并基于其对于这些理论的社会条件和结果的评价与其他理论的支持者形成统一战线。从这种观点上讲，所有的真理和理论并非同样有效而可能被接受。

它们或被接受甚或被排斥并非基于单一真理的绝对标准，这种规则正是阿尔都塞的认识论观点拒绝接受的。它们都被作为含有真理的理论进行处理，它们被接受还是排斥不存在认识论基础。这么一种基础更多地存在



于对于每种理论的社会存在条件及其社会结果的不同程度的分析上。这就是为什么阿尔都塞独特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既不是相对主义，也不是福柯或利奥塔尔式的后现代主义。

关于阿尔都塞开创了一种独特的社会理论这一问题必须得到类似的答案。诸如列宁、葛兰西以及卢卡奇等马克思主义者一直在为产生一种独立于根本上的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而斗争。自从恩格斯试图解决这一问题开始，这种决定论就一直纠缠着马克思主义。<sup>[6]</sup>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和矛盾理论为这项长期的斗争给出了一个答案。尽管其著作中有经济决定论的痕迹，这些观念还是使得马克思主义者得以对社会中经济的原因性地位产生一种全新的理解。

从阿尔都塞的观点来看，社会的经济基础不能再像经济决定论的支持者宣称的那样，被赋予最终原因性地位。但这种对于经济在构成原因方面特殊地位的否定也不能为一种与之对立的决定论开启大门；在后者中，经济发展被降级成了政治或文化上层建筑的一种结果。多元决定提供的是这样一种理念：基础和上层建筑互为彼此的存在条件。两者被理解为在构建对方的存在中都扮演了一种主动的角色。我们不能将任何一方想象为独立于另一方而存在的。由此，不论是正统的经济决定论还是现在时兴的非经济决定论都遭到了驳斥。阿尔都塞已经找到了一种将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从使其潦倒了将近100年的决定论桎梏中解救出来的方法。

现在有了一种独特的理解社会与历史的方法。通过将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从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形式思想的本质主义中解脱出来，阿尔都塞的作品创造了一种看待人类媒介、阶级、资本以及社会运动规则的新方法。它使我们得以构建一种社会理论，在这种理论中，没有一种进程（经济进程、政治进程、文化进程或自然进程）以及进程的作用点（人类媒介、企业、国家政府或家庭）可以被设想为在自身不是结果的情况下作为原因而存在。无论是人类媒介还是社会结构，所有这些都限定在了一张相互多元决定的大网中。

这种非本质主义社会理论构想意味着：进程以及进程作用点的发展总是不均等的、偶然的。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马克思主义保证，诸如阶级斗争、从一种模式向另一种模式的过渡以及逐渐下滑的利润率等的不可避免性就被摒弃了。阿尔都塞的自体论没有为推出任何形式的技术发展提供空间。

我们论点的最后一环——阿尔都塞的干预预示着一种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发展中划时代的步伐，这涉及展示他的作品促成的全新阶级分析。如果马克思主义中的所有实体都被设想为进程的话，则阶级这一实体也是如

此。我们该如何解读《资本论》，将其中的阶级概念视为进程呢？这种解读又会如何促成并激发一种新的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呢？

基于阿尔都塞的著作，我们带着这些问题重读《资本论》。结果可以被总结如下<sup>[7]</sup>：对于马克思来说阶级意味着两种特定的社会进程。第一种阶级进程是剩余劳动的生产和占有。在所有人类社会中，某些个体担任劳动力，将某些自然物质转化为用于消费的使用价值。这些个体生产者耗费了一定量的劳动（体力和脑力的长时间的消耗），足以满足其由历史多元决定的生活水平所必需的商品和服务的生产。马克思称之为必要劳动。不过，通常情况下这些个体还会产生多于必要数量的劳动，即工人们生产的剩余劳动。

这些剩余劳动不仅是生产出来的，还是为某些人生产出来的。问题在于：为谁？用马克思的话说，问题在于谁占有了在每个可能的社会中被生产出来的剩余劳动。生产剩余劳动的过程也是占有它的过程。我们将这一阶级进程称为基本阶级进程，以区别于马克思定义的第二种阶级进程。剩余劳动或其产物可能被生产这种剩余劳动的个体所占有，还有可能由没有生产它的其他个体所占有。

马克思还区分了基本阶级进程在人类历史中所采取的不同形式。依据社会条件不同，基本阶级进程的形式也会从个体集体地生产并占有其剩余价值（共产主义）的组织形式变为某些个体私人占有其他人生产的剩余价值（资本主义、封建主义及奴隶制）的组织形式。同时马克思还对其他形式的基本阶级进程进行了理论化。他的绝大多数著作针对于当代流行的形式——资本主义。

马克思在阐述这一基本阶级进程如何存在及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何处之后（《资本论》第一卷的目标），他开始分析第二种阶级进程（《资本论》第三卷的目标）。他很简单地推理出：剩余劳动的生产/占有在逻辑上暗示着下一个问题：所占有的剩余劳动（或其产品）都用来做了什么呢？马克思那复杂的回答是：剩余劳动（或其产品）由其占有者分配给了社会中的其他人。这种对于已占有剩余价值的分配是第二种阶级进程。为了将其与基本阶级进程相区别，我们将其称为从属阶级进程。就像基本阶级进程包含着剩余价值的生产者和占有者一样，从属阶级进程包含着已占有剩余价值的分配者和接收者。

所占有的剩余劳动分配份额的接收者由此得以生活和工作，即便他们并不必须参与剩余劳动的生产或占有。在马克思的社会阶级结构的概念中，剩余价值分配份额的各组接收者都扮演了特定的角色。我们认为他们扮演

了为基本阶级进程提供存在条件的特定的非阶级进程。作为这么做的回报，他们收取剩余价值的分配。例如，新式的政府公务员教育现在和未来的剩余劳动提供者，以此保障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条件，即提供合格的工人。作为这么做的回报，资本家拿出一部分从其生产劳动者处占有的剩余价值分配给这些政府公务员以使他们得以行使教育这一非阶级进程。

这些政府公务员因此和许多其他人一样，被理解为参与了下述两种不同的社会进程：教育，这种非阶级进程以及从属阶级进程（因为他们以税收形式获取了已占有剩余价值的一定分配额）。个体获取已占有剩余价值的从属阶级分配在当代的例子还包括：借钱给工业资本家的银行家、为工业资本家解决法律问题的律师、经营工业企业（包括通过资本积累进行可行的扩张）的经理、为工业资本家进行商品销售的商人、为工业资本家提供生产工具的财富所有者以及许多其他人。

采用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以及矛盾理论是从进程的角度考虑阶级，而不是将阶级看作不同的群组对于整个马克思社会理论的长远的影响。比如，我们试想如下这种阶级理解：个体可以在一天乃至一生的过程中参与各种基本阶级进程以及从属阶级进程。同样的，在同一时间里，社会中不同的作用点上可能会存在不同形式的基本阶级进程。例如，在大型企业中可能正在进行剩余价值的资本主义生产；同时，封建基本阶级进程正在家庭中盛行；在小型企业中，个体生产者（自由职业者）正在占有其自身个体的剩余价值。这些想法提示：对于社会的阶级分析必须假设并探索远比马克思主义中常见情况更甚的阶级结构的复杂性。

换句话说，老旧的关于两大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二元模式应让位于“个体可以，也确实在其一生中加入了位于社会中不同点的多种阶级进程”这种假设。这种假设带来了一种深重的寓意，使任何个体或群组的政治利益关系以及其复杂的在各阶级进程中的多重参与成为需要解决的问题。

类似地，将阶级作为进程这种理念使马克思和其他激进主义者的另一种古老的简单性成为问题。阿尔都塞对于社会理论的理解方式（作为一系列的进程）在权力进程与阶级进程之间进行了区分，即权力进程指的是社会中的个体彼此指挥对方行为的方式而阶级进程则指个体是否以及如何参与剩余劳动的生产、占有及分配。因此，举例而言，使用“统治阶级”这一词汇就带来了一个问题，如果它意味着依据个体在社会中行使权力的多少对个体进行分组的话，它就不同于将阶级用作一种个体生产、占有、分配剩余劳动的概念。至少，阿尔都塞的理解要求反思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

在使用者不全都意指同一事的情况下，不分青红皂白地使用阶级这一术语的问题。的确，在有些马克思主义者以阶级指代个体行使的权力，而另一些人以这一术语指代他们对于社会进程的参与的同时，还有一些人以这一术语表示个体拥有或不拥有的财产。对于马克思主义传统中如此核心的一个术语的不同的、并通常无可比性的各种应用的混合是理论上（因此也是政治上的）混淆的一个征兆。阿尔都塞的概念再形成使我们得以认识、分析，并至少开始着手应对这种混淆。我们已经着手阐明阿尔都塞的文献所表述的将阶级作为进程这一新概念的许多其他影响深远的寓意。

在认识论、社会理论以及阶级的概念形成中，阿尔都塞与马克思主义传统特有的决定论的决裂已经并会持续产生划时代的影响效果。他的多元决定及矛盾理论以及他对于两者寓意的初步阐明已经发动了一种广泛的对于马克思主义的重新概念化。对于任何理论革命都不可避免的适应、开始以及往复震荡也符合阿尔都塞的规划。

不过，如果马克思主义需要周期性的更新以及变化使其满足（比资本主义变得更快的）变化中的历史条件的话，阿尔都塞的著作就需要被特别地重视了，因为它恰是这种更新及变化的方法。

## 注释

[1] Cf. Jack Amariglio, "Marxism Against Economic Science: Althusser's Legacy," in Paul Zarembka, ed., *Research in Political Economy*, Vol. 10 Greenwich, Connecticut and London: JAI Press, 1987, pp. 159-94.

[2] 此处暗示我们注意与爱因斯坦于 1905 年提出的著名提议类似的提议；该提议称：所有物理上的质量都是某种形式的能量，每种特定量的能量（质量）反过来取决于宇宙中所有其他物质间的相互影响。

[3] 一种构想这一想法的类似的方法是解构或移除自我的中心位置，使其变成每个人的许多个矛盾着的自我。

[4] 关于进一步的探讨，参见 *Knowledge and Class: A Marxian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7。

[5] Ibid. 关于不同出发点的概念如何用于将各个理论区分开的具体应用，参见 *Economics: Marxian versus Neoclassical*, Baltimore and London: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87。

[6] Engels to Joseph Bloch, September 21-22, 1890, in Karl Marx and Frederick Engels, *Selected Correspondence*,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1975, pp. 394-396.

[7] 至于具体阶级分析的更细节的阐述，参见 *Knowledge and Class*, chaps. 3-5。

## 第4章

# 阿尔都塞和黑格尔：使马克思主义的解释成为反本质主义的与辩证的

当今很重要的且在知识的许多领域中壮大的反本质主义思维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来源于阿尔都塞对于黑格尔的马克思式解读（Althusser, 1972: 161-186）。同时，使用这种方法的人也在最近开始对其进行自省。对于社会现象的反本质主义解释总是可行的或是必要的吗？这一自我反省代表了反本质主义思想的成熟。它已经超脱于其第一阶段，即想方设法地暴露绝对主义以构建人类思想的目标的“基础”、“本质”或“最终情况”，并“保证真理”的阶段。现在，随着它探索着其所开启的新的世界（或者按阿尔都塞的相关说法，是“新大陆”），反本质主义遭遇到并卷入了其自己的矛盾中，并因此提出了新的问题和怀疑。重新思考此处提出的黑格尔—阿尔都塞之间的联系促成了一种对于上述问题的解答并也许因此促成了一种对反本质主义的更进一步的贡献。另外，由于其赞成阿尔都塞对黑格尔的辩证法的积极态度和采用，这种方法可能会抵消掉在我看来对于阿尔都塞和黑格尔之间的对立的单边的夸大。<sup>[1]</sup>

这些质疑和怀疑可按两种考虑来分组。首先，能否始终用反本质主义的方式进行思考，或者是否有些本质主义或还原主义论点会不可避免地延伸到某些已建成的知识中？换言之，即便有反本质主义的反对者，事件的所有解释不都最终是本质主义的吗？其次，本质主义思想是否会在某些时间和地点，出于它们特殊的以特定方式改变这一世界的临时性效果而被选择呢？<sup>[2]</sup>我（基于对阿尔都塞与黑格尔的马克思主义联系的再加工）对于这些担忧的回应更加强了对于反本质主义的原则性认同。不过，这是通过再次肯定“他者”——本质主义“因素”——而达成的，后者经常与反本质主义分析辩证地交织在一起。

阿尔都塞关于弗洛伊德的多元决定的理论著作从马克思主义基础出发激发了各种反本质主义理论的发展。<sup>[3]</sup>由此，其与从其他出发点（文学批判

中的反本质主义、特定种类的女权主义等) 提出和发展了的反本质主义的其他现行的思想(后结构主义、后现代主义等)进行了富有成果的相互影响。很多反本质主义的著作(包括阿尔都塞的著作在内)不认同某些本质主义思想,它们将后者与其深深反对的现存社会条件(资本主义以及其他剥削阶级结构、性别歧视、种族主义、国家主义、同性恋恐惧症等)相联系。

反本质主义理论还提出,本质主义思维方式助长了不受欢迎的社会机构的繁衍。如此,诸如男权主义家庭或资本主义企业这样的机构通常受到它们的下述说法(比如它们自身对应“人类本质天性”或它们自身是实现社会益处的基本方法)的辩护并因此得到了加强。<sup>[4]</sup>这些辩护之中的本质主义观点似乎是批判的恰当且必然的目标。由此,反本质主义理论可以加入对这类机构的反对中,并通过攻击、解构大大贬低本质主义理论本身以及其提出的辩解的理由来促进期望中的社会转型。

阿尔都塞沿着两条战线(认识论和社会理论)抨击本质主义。一方面,由于明显受到了黑格尔的启发,他提出了一种建立在对存在和思维的本质主义分隔以及将真理视为存在和思维的单一的重新连接之上的,对经验主义、实证主义以及理性主义认识论的有力批判。<sup>[5]</sup>另一方面,在其最早的著作中,他抨击了下述这种对于社会事件的解释——假设、探索并总结是找到其本质的(最归根到底的)原因。用阿尔都塞的原话说,“自始至终,‘归根’、‘结底’也从未到来”<sup>[6]</sup>(Althusser, 1963: 113)。

不过,阿尔都塞也在积极地替换本质主义思想形式方面迈出了一些重要的起始步骤,他的多元决定构想——此处归功于黑格尔(他是马克思主义转换的基础——具体通用性——的来源)又是重要的且被普遍认可的(特别是关系到阿尔都塞对于历史的理念:历史是一张多元决定的大网,是一个无主体的进程)——这一概念认为:历史的任何一个方面(一个个体、一个事件、一场社会运动等)都是由其所处的社会和自然总体中的所有其他方面组成的。只有当其通过(由后者组成)将其与后者绑定的关系所多元决定时,它才存在(且具有这一存在的每一个特定属性)。多元决定组成性的逻辑取代了原因及结果的逻辑。<sup>[7]</sup>

如在其他处讨论过的,多元决定意为:万事万物都是存在于变化这一进程之中的。变化的这种广泛性仅仅是“多元决定招致矛盾”的另一种说法。任何(被多元决定的)存在的事物,都是来自其所有多元决定因素(比如所有现在和过去的在其社会和自然总体中的存在事物)的无穷多个决定因素的作用点。如果恰从其被所有多元决定因素在无穷多个方向上

“推”或“拉”这种意义上讲，它是矛盾的。任何存在的事物的这种矛盾性都敦促着它发生改变（例如使每种存在的事物都变成一个进程），这改变了它多元决定所有其他存在事物的方式。这些“其他”存在事物的矛盾特质因此也就改变了，通过在所有方向上的无穷多个分支的作用，它激发了新的变化。这在任何情况下都是我们用阿尔都塞对于使用“多元决定”的突破得出的激进意向。

现在，我们可以认为这种多元决定指的是：对于社会和自然事件的解释务必通过其所存在的（时间与空间上的）所有关系阐明这些事件的构成。<sup>[8]</sup>但这显然是不可能的。这类关系的数量是无穷多，而且不断地变化着的。那么，解释（特别是多元决定解释）的可能的含义是什么呢？

人类对于解释的尝试展示了关于解释能做什么（应该是什么）的两大类假设。面对可能会被设想为组成或招致了任何解释对象存在的、多得吓人的、飞逝的因素，大多数人都响应了决定论。他们围绕下述观点建立了其解释策略：一个或少数几个本质主义原因存在于仅仅被视为可能原因的“明显”多样性之中或之下、之后。<sup>[9]</sup>以这种“表层 vs. 深层”或“表象 vs. 现实”的比喻为前提假设，他们着手寻找并随后正式宣布他们“找到”了“正确的”本质原因。在为原因的功效进行排序之外，本质主义解释还包括（a）通过展示其在寻找“本质”原因时使用的科学步骤为其给予“本质”原因的特殊位置进行辩护，以及（b）展示这些原因之所以有效的机理。

这种思想过程引出了一个认识论方面的问题：它们的拥护者如何确定他们找到了或准确地描绘出了“正确的”本质原因并“精确地”形容了它（们）如何招致了所解释的事物。<sup>[10]</sup>经验主义、实证主义以及唯理主义一直以来都在争论，它们都认为自身是解决这一问题的最佳方法。<sup>[11]</sup>每一个这类认识论方法都假设一个单一的本质真理存在于为其真理性辩争的明显的多元性之中或之下、之后。简而言之，对于其对象原因的本质主义解释通常都伴随着关于其解释的真理的本质主义认识论观点。马克思主义者在创造、阐述、使用这种本质主义规程建立与其所拥护的真理完全不同的真理这方面，一直是与非马克思主义者一样足智多谋的。

尽管目前大为盛行的关于解释的定义和策略都是本质主义的，还有一小部分正在壮大的反本质主义解释。其截然不同的解释性假设认为：任何可能的思想目标的原因都是不可还原的、多元的（乃至无穷多个），并不能按其功效进行比较性排序。因此，没有一种解释可以接近于把握构成任何目标的无穷多个因果性关系。反本质主义解释驳斥了“其解释可以把

握无穷多个关系，因为后者是由有限的（实际上数量很少的）、处于核心地位的一小组本质性、成因性关系所掌控的”这种本质主义想法。

在反本质主义者看来，解释即作为一种实践。在实践中，任何解释对象的无限个原因中的少数几个作为矛盾着的因素与其相连。由此，可能的解释的数量也就是无限多个，且每种具体的解释都不可避免地是片面的。真理，如果被视为一种单一的、全面的解释，就是一种只能存在于本质主义框架中的概念了。在反本质主义者眼中则有另一类真理——多元的解释，它们中的每一个都把握了可能的思想客体之中无穷的、复杂的联系的一部分。

阿尔都塞和其他同道从这种反本质主义立场出发，将本质主义解释批判为实际上是十分片面的、相对的（尽管本质主义者认为那是全面的、绝对的）。他们粉碎了所有对于原因的功绩的分级排序以揭示本质主义者如何删除了一些范畴和因素，使之不可见。他们乐于表明：为什么对这些因素的相关性进行假设是合理的？为什么否认这种相关性很成问题？为什么其对于各种大有希望的研究计划来说是带有挑衅性的呢？

反本质主义也没有避开下一个步骤：从本质主义解释被揭露出来的局限性中推导出：除了搜寻本质真理之外，还有什么额外的动机可能会形成其特定的分级排序。由此，马克思主义者可以强调：本质主义解释令人惊讶地没有将阶级进程作为因素。类似地，女权主义者可以提出性别问题的缺失，其他人可以提出种族歧视、同性恋恐惧症等。反本质主义使得所有传统的（例如本质主义的）因果关系论点中的本质主义和特殊性变得可见。通过这种方法，他们关于自身是客观和普遍的真理（单一）的主张被削弱了。

不过，当重点转移到尝试创造反本质主义的解释，以代替不足信的本质主义解释时，问题和质疑也就出现了。将反本质主义解释与本质主义解释对立起来会再一次提出这么做是不可能的。反本质主义者就不会重点关注对任何事件的某些针对性方面的解释吗？这种重点关注就不会发展成（比如明显的像是）对这些方面的一种解释性的本质化吗？反本质主义分析的这种不主张“完全解释”的自我品质保证在将其与（因未作出这种自我品质保证而受到尖锐批判的）本质主义分析的区分中会是非常重要的吗？

我认为，以黑格尔的存在和矛盾理论对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构想进行再加工对这些问题提出了一种令人满意的答复。不过，这是通过拒绝或至少是彻底更正解释概念自身来实现的。如我们将看到的那样，解释让步于“其他干预”、“占位”，或更简单地说是“讲故事”等具有不同指向的



理念。

黑格尔在《逻辑学》（*Logic*, 1969: 109-110）中关于“定在”的著名起始段为阿尔都塞在多元决定上突破的黑格尔式反思和扩展定下基调。由此，多元决定可以被重新表述为最初就包含着对自身的否定，即本质主义。开始一种多元决定论解释直接包含着对其自身的否定（以本质主义的形式），因此，人们必须要在某处、以某种方式将解释的客体与上下文或环境相连。毕竟，这是“解释”这一客体的意思，其他的解释方式都不可行。但这个开始时刻——解释的具体的、最初的某处、某方法，恰恰是一种短暂的本质化。它是一种对任何实体中相互影响的各方面组成的大网中的优先权的暂时肯定。<sup>[12]</sup>

那么，着手构建多元决定分析就立刻并不可避免地通过最初的决定论因素对其自身进行了废除。这一因素的形成就是陈述一种论点。该论点将特别是作为某客体存在条件的某些社会方面与这一存在相联系。由于这么一种联系必然包括无限个与这一联系紧密相连的媒介因素，解释的一种本质主义因素就出现了。不过，只要这种本质主义因素还属于多元决定解释的一部分，它就是这一观点的一种限定的否定并因此依赖于这一观点。此外，本质主义因素会反过来被多元决定以一种经典的黑格尔式规律否定或废除。

为了简述这种多元决定解释，我们假设一种最初的、短暂的本质主义，其后依次是下述阶段。首先，短暂的本质主义仅仅是一种对解释的客体的最初理解，它将解释的客体与一组多元决定因素联系在一起。随后，另一组多元决定因素也被从其与解释的客体联系的角度，以及从它由于身处这一解释中，如何改变了最初的本质主义提出的关系的角度被探索了。换言之，每一个本质主义因素都被理解成了真的（它阐明了一种联系）和假的（它搞混了其他的联系——当被考虑到时，会将所有之前阐明的联系以其方式展示为正确或错误）。这种解释进程是没有完成或结束的。每一个对于多元决定来说必要的本质主义因素，也都必然被该解释的多元决定属性所反对。多元决定解释就是这么一连串因素。

对于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的黑格尔式解读可见于《逻辑学》中。在该书中，黑格尔坚称：“如果某事物中存在一个矛盾，我们不能说它是一个污点、一种不完美，或是一个缺陷。”（1969: 442）因此，试图回避解释中的矛盾的行为被黑格尔驳斥为“常规思维”<sup>[13]</sup>。反之，多元决定解释例证了黑格尔的“一种由被区分的、可被区分的因素组成的整体（它转变为矛盾的因素）”的想法（1969: 442）。这种解释因此可以被视为“天生的自

我矛盾，不过它是被解决了的矛盾”（原文中加以强调）。

的确，正是决定论因素的这种矛盾属性将其与不处于多元决定观点中的决定论区分开。本质主义不是产生于、矛盾于并反过来产生一个多元决定问题的因素。它们并不是在某些自觉的、肯定和否定的辩证中出现并受到辩护的因素。它们不以“正确”和“错误”的形式出现，而是以正确“或”错误的形式出现。它们不以偏袒的、变化的开放进程出现，而是作为不偏袒的、反对变化的封闭性固定出现。<sup>[14]</sup>

比如，我们考虑一些本质主义解释，诸如（1）女性在某些特性上与男性不同（这些差异是由生物学或自然所决定的）；（2）国家收入和赤字的平衡，主要由国际间不同的利息率所导致。这两种本质主义解释都旨在结束其所回答的问题。无论社会中的什么方面从这些解释中消失了或是相对处于边缘，其都会被认为是对于回答这些问题来说不相关或是相对来说不重要的。上述消失或是边缘化都不会被视为问题或是该解释的特性、不全面性或偏袒性的标志。在本质主义解释中，排除不在根本上具有决定性的范畴时（比如那些具有解释者和解释的文化和政治背景和目标的范畴），没有必要进行解释。反过来，上述的消失或边缘化被视为是绝对的、普遍具有有效度的，由客观实在的本性而非在理论学家理解现实的特定方式中被排除。本质主义者从其解释中排除的东西并不构成问题、并不需要他们从偏袒的立场进行辩解，那更多的是一种解决方法，它超脱了本质主义者发现的所有偏袒。<sup>[15]</sup>

相比之下，让我们考虑一种从最初的本质主义因素（比如在家庭这种阶级结构和女性概念之间建立一种因果联系）入手的反本质主义的解释。这种明显是特有的、最初的本质主义联系必须对从其中排除的事物进行辩解。因此，举例而言，马克思主义多元决定论者可能辩称：由于对于女性概念这种社会建构的解释已经忽略了家庭阶级结构在该建构中的地位，一种马克思主义著作恰当地从这种因果联系的解释入手。多元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解释因此承认并辩护其特性（实际上是其不完整性），它将后者称为解释自身的一部分。因此，它激进地与其他具体理论相联系，其自身的解释模式迫使其找到一种加工其他理论的论点的方式（即将其融入其自身的解释）。<sup>[16]</sup>

让我们将多元决定的逻辑反过来应用于解释其自身。从这种观点来看，解释受到多元决定，因此是矛盾的。其矛盾着的存在和消失促使其进步。解释是个无尽的变化进程，每一种被构想出的解释都是这一进程中的一个矛盾的因素。因此，解释都是十分不牢固而短暂的。（从多元决定论的观点

来看，本质主义解释同样是在不断地变化着的；不过，本质主义者以一种非常不同的方式看待这一进程，他们将其看作真理取代了错误，而非与其他解释相互影响并相互转化的解释。）

黑格尔以及马克思、列宁和阿尔都塞的解释的不稳定性同样也是一种力量。正因为多元决定论解释承认它在每一个阶段都会排除某些方面，它就必须提供一种这样做的解释。为什么“被排除的”方面被从（作为反本质主义理论化中的一系列阶段的）本质主义联系中清除了？像本质主义那样，参照一种原因效果的绝对标准（一种使从解释中排除这种“非本质因素”合法的标准）是无法回答这个问题的。对多元决定论者而言，这一问题的回答就是承认并辩护一种面向解释自身的进程和目标的偏袒的立场。<sup>[17]</sup>

以上问题的解答是：所提出的任何一个乃至全部的解释都是在特定计划中、在特定的社会和自然条件下的干预措施。它们是在其过渡时期中具有特定目的（政治的、文化的及经济上的改变）的干预措施。在多元决定论解释中，这些目的一部分是对于本质主义因素（复杂实体中的一个被给予了暂时的优先权的具体方面）的自觉的、明晰的辩护。的确，从多元决定论者的角度来看，他们坚称：一切解释（不论是本质主义的还是多元决定论的）都体现了本质主义因素；后者一部分形成于特定的干预目标，无论其是否被意识到、被理解或被承认。在多元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中，这类目标是所有解释内在固有的，是所有的解释的组成性多元决定因素。

因此，本质主义的多元决定论者认为：首先，本质主义解释假设它们可以、并实际上确实删减掉了大部分乃至全部这种目的性，这在多元决定论看来是不可能的。<sup>[18]</sup>其次，由于本质主义者试图将解释的总体中的某些方面本质化时，没能认识到他们的目的性和所偏袒的立场，他们认为没有必要从目的和偏袒性的角度进行辩解。事实上，他们将这种辩护指责为违反或者与真正正确的解释不相关。而他们的辩护则是从其所有的纯粹性、客观性和绝对性中寻找“真理”。即便他们承认了有什么目的或偏袒性，那也一定是绝对性的、为了“真理”的、“高于”所有其他“低等”目的和偏袒性的。<sup>[19]</sup>

多元决定论展现出了本质主义因素，但恰恰是因为这些因素在多元决定论观点中出现并消失，它们必须承认并给出消失的因素——被排除的多元决定因素。在这么做的过程中，多元决定论还必须为其干预措施的具体出现和消失进行辩解。举例而言，马克思主义多元决定论者必须在其干预措施中建立一种为其具体的干预进行辩解，并批判对立的干预的政治

(从最泛泛的层面讲) 构成元素。

对于本质主义干预的反本质主义批判在两个层面展开, 其中第一个层面促成了第二个层面。首先, 这是一个从基本层面上对本质主义叙述的批判, 如上文提及的, 本质主义叙述是片面的(但却自称为完整的)并通常是封闭的; 它完全是本质主义的, 并因此依据其过渡性的背景促成了特殊的社会影响效果。第二种批判认为: 本质主义叙述在特定的方面是片面的, 即对于在其试图与解释的目标相连的因素或方面之中存在什么或不存在什么有一种具体的编排。第二种批判指明了本质主义叙述的具体偏袒性如何以同样的方式, 依据其过渡性的背景促成了特定的社会效果。

那么, 这里就出现了多元决定论中的本质主义因素和不存在于多元决定论之中的本质主义因素之间的差异。多元决定论认识到、承认并为其自身的矛盾(其本质主义和反本质主义的矛盾)进行辩解, 而本质主义理论并不这么做。前者通过清楚地表达一种希望和意图(其明确的反本质主义及其对于存在或不存在的关系的特定编排将会促成一种相比于那些其所反对的理论不同的且更好的社会结果)来应对这一矛盾。这一点(阿尔都塞已将其纳入自己对于列宁的解释)关乎在理论上承认其偏袒性政策。马克思主义多元决定论解释招致了一种必要的政治辩解, 它将听众拉入了关于社会多元决定以及解释的效果的讲述(以及其他的可能的动作)中。

对于许多马克思主义多元决定论者来说, 这意味着他们的干预不仅必须举例说明多元决定(使他们的排除变得可见), 还必须强调或至少包括阶级进程。他们意图达到的社会效果包括使人们意识到下述事务: (1) 在决定论与多元决定论的对决中, 危如累卵的是什么? (2) 与其他所有阶级结构中的社会议题的关联(使它们在社会分析和行动中成为一种存在而非一种不存在的因素)。(3) 为什么多元决定、阶级或两者一起从其他干预中消失了。由于本质主义者并没有致力于在多元决定论中进行推导, 他们的本质主义干预并没有这类的打算, 也因此是不同的干预。

在基于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论想法之上运转了具体的黑格尔式普遍性之后, 我们必须面对其所导致的脆弱性和开放性。解释这一观念似乎解散了, 因为解释的任何一个方面似乎都是彼此脱节的。持有多元决定论观点或信念的人为什么要冒险将这类因素与解释的客体, 而不是在无穷多个可供选择的系列中的某些其他系列解释相联系呢? 唯一的答案——对于任何一个特定联系的唯一的解释, 就是要解释所有的多元决定因素。这就有了一种无穷的回归。或者, 让我们考虑: 为什么一种多元决定论解释的本质主义因素会这样, 而不是又加于该解释的随之而来的因素之上的效果。其

唯一的答案同样是另一层面的多元决定的解释，以及深不可测的无尽的回归。解释进程中每个因素的处于无尽变化中的特大理论和散漫的多元决定因素，以及这些因素之间的矛盾相互影响，使得解释这一概念无法再得以维持。

解释这个词汇对于本质主义思想来说牵涉太多了。它涉及充分性、完全性、固定性、封闭以及关于其目标客体的景象，后者本身并不是矛盾的、特有的、短暂的，其应被“干预”、“立场”或“故事”替换掉。

人类以很多种方法干预社会生活。其中一种方法就是叙述。这些叙述将社会生活的某些方面与其他方面相连。这些方面作为人们感兴趣的方面，并激发出在它们之间构建联系的叙述的方法是在人类历史过程中以一种不断变化的方式被多元决定的。“任何这样的叙述都不仅是一种局部的干预，而更多的是一种关于世界是什么的、全球的、全世界的真理”，这种说法将该叙述定性为本质主义而非反本质主义。这种观点本身是旨在达成特定的过渡效果的立场、干预以及叙述。

问题的关键在于：这些本质主义叙述对于其所产生的社会具有不同的影响（包括对于随之产生的所有叙述与反本质主义叙述不同的影响）。<sup>[20]</sup>由于20世纪盛行的马克思主义是本质主义形式（主要是经济和/或政治决定论），且我认为灾难性的政策是受到它们的影响、至少是由后者做出辩护的，我是反对本质主义而倾向于多元决定论的。此后以现代主义为纲目进行分组的倾向中的很多方面的诉求也发挥了作用。在马克思主义对于阶级的存在和社会结果（以及什么形式的自觉性遮蔽了他们的认识以及所需要的社会革命）的关键性揭露的基础上，我发现了阿尔都塞在整合多元决定和马克思主义方面的努力是一个现在要达成的理论目标的重要开始。毫无疑问，我持有这一立场还有其他原因，包括许多我不知道的原因。对“解释”进行非神秘化，使其变成叙述，这一行为寄希望于而且旨在（且其本身也是后者的一部分）重新构思并构建阿尔都塞为之出力的马克思主义理论。

另外，承认多元决定产生了一种关于普遍存在的矛盾的理念，后者要求人们永远铭记：讲述的故事将（像任何一个社会事件那样）影响所有其他事件，后者反过头来也会以一种枝分叶布式的相互作用方式影响所有其他事件。因此，从其社会影响效果的角度讲，这些结果的必然发生是不可能具有确定性的。而很可能，讲述一个特定叙述（包括多元决定论叙述在内）的社会结果，将会有矛盾的影响效果；从故事讲述者的角度来看，有些结果是积极的、有些结果是消极的。

从多元决定论角度来看，保证每一种叙述都会得出确定的结果是没有任何意义的。这是在对一个事件及其背景得出一种片面的分析。这么做等于是试图预测：不同的叙述在被讲述时将会怎样影响社会。除了这些（以及其他你或多或少意识到的）原始材料之外，你讲述故事，希望它会以比（令人苦恼的消极方式）更令人愉快的积极的方式分布。

因此，从多元决定论的角度来看，我们无法得出这样的结论：本质主义故事总会产生消极的社会影响而非积极的社会影响。这种观点将建立一种独立于存在背景的本质主义联系——这正是多元决定论承诺所反对的。因此，这重考虑在多元决定论者处被表达成了：可能会存在他们喜欢从本质主义叙述中预期的社会效果，而非从反本质主义叙述中预期的社会效果的环境。如我将探讨的，多元决定论显然暗示着这种可能性。在这种情况下，将会有不同的情况。比如，本文可能不会被写出来。如果通过黑格尔此处尝试的，对于阿尔都塞的马克思主义再加工理解多元决定论，则上述行文对多元决定论以及其应用于解释中都不是问题。

结论是：多元决定论分析是特定的一类叙述，它以一种从系统上讲区别于本质主义叙述者的方法提出，并废止了一连串本质主义因素。在不断变化着的社会环境下，承认多元决定论促成了（与时下盛行的一系列本质主义解释）不同的社会结果的解释。黑格尔、马克思、阿尔都塞的干预所构建的多元决定论解释中的本质主义因素则说明了这些差异。我认为，这些本质主义因素，也为探索马克思主义多元决定论解释方案的人提出的自问和自我怀疑提供了一种解答。

## 致 谢

我对两位编辑：安东尼奥·卡拉里（Antonio Callari）和戴维·罗奇欧（David Ruccio）提出感谢，感谢他们对早期草稿深刻而又有帮助性的意见、批评以及建议。另外，乔治·德马蒂诺（George DeMartino）和盖娅特里·C·斯皮瓦克（Gayatri C. Spivak）提出并界定了许多核心问题（本章已对其提供了解答）。

## 注释

[1] 阿尔都塞及其批判者都夸大了这种对立。不过，阿尔都塞的确认识到了他对于黑格尔的态度过度否定。特别是在1969年的文章“On the Materialist Dialectic”

中，他写道：“事实上，我们所有关于黑格尔的出版物都忽略了马克思（自己承认的）从黑格尔处继承的肯定遗产。”一些对于阿尔都塞的批判者立基于这种对立，指责阿尔都塞对于黑格尔的批判是对马克思的没有根据的修订；后者没领会马克思和黑格尔的辩证法（Norman and Sayers, 1980: 82-94）。其他人则强调这种对立的根源在于黑格尔在法国共产党中以及在泛马克思主义中为反对黑格尔式的、对于斯大林主义和经济决定论的反对而进行的即时斗争（Elliott, 1987: 41-48, 72-84）。这就错失了一种探索至少是某些对于黑格尔以及特别是他的《逻辑学》的解释与阿尔都塞的作品以及与基于其作品的当代发展的积极相关性的直接尝试。

在紧接着上文引述过的文章之后，阿尔都塞几乎没有开展对于黑格尔与其自己的项目以及与笼统的反本质主义的关联的正面评述。此处我们要做的是将特定的方法引入其详述——这是一种阿尔都塞暗示过，却从未探寻过的方法。这种暗示的方法是：阿尔都塞提示：在黑格尔的《逻辑学》（所有的本源同时被确证并被驳斥这种理念）以及德里达的删除理念之间存在着联系（Althusser, 1972: 184）。

[2] 这种论点反复出现在纪律以及特别是出现在各种（已经认识到理论通常是社会中的主动干预形式的）社会批判家的方法学上的自我认识中。史密斯和福斯令人信服地探讨了这种本质主义者思想模式有时候作为领会特定的历史背景的重要的批判立场；两人在大体定位上都是反本质主义者（Smith, 1988: chap. 9; Fuss, 1989）。

[3] 这些发展可以在发表在 *Rethinking Marxism* 这本杂志中的（其于1988年以来收录的）许多文章及其目录中找到丰富的来源。

[4] 实际上每一个现阶段状态都试图以某种决定论建立、确保自身。比如，让我们考虑拉图尔和伍尔格（Latour and Woolgar, 1979）的古典研究。一种生物学的现状主张被表明仅仅是在实验室中产生的貌似有理的各假说中的一个。但在科学家为支持这些各不相同的假说而进行的斗争中，一组科学家与其假说会因成了被“广泛接受的知识”而“获胜”。因此，他们将自己的假说从众多“真理”中的一个转变为单一的、本质的“自然真理”。由此，一种生物学上的现状基于一种决定论保障了自身。另一个例子是最近广为流传的：在多种经济组织模式（资本主义模式、社会主义模式、封建模式等）中，某一种被举为“最具效率的”。此时，效率（复数）不再是被概念化、被相应地计量的经济指数，而成了一种本质的、普遍的、绝对的标准。在一种体系（资本主义）中被定义并详述的效率标准声称自身是经济体系的单独的、独立的裁决者。

不用说，依照这一（其自身的）标准，资本主义作为“最有效率的形式”出现了。其无处不在的支持者认为这种论点是十分具有说服力的。

[5] 在《精神现象学》和《逻辑学》（Hegel, 1931: 140-145; 1969: 43-50）中，黑格尔坚持以思想进程本身对任何以及所有可行的思想目标进行转变都是可行的。阿尔都塞在黑格尔的这些论点上下的功夫至少等于其在马克思和恩格斯身上花

的功夫；在其于文章（1976：194-195）中详述“现实的知识改变了现实中的某些事物”时，他参考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著作。

[6] 阿尔都塞在这一抨击中动摇了，并沿着这一方向采用了某些本质主义解释（e. g. Althusser and Balibar, 1970：224）。雷斯尼克和沃尔夫（Resnick and Wolff, 1987：81-106）分析了阿尔都塞对于本质主义和多元决定突破的混合。

[7] 出于几乎一样的原因，它也将解释这一理念替换为了将复杂的实体（整体）化简为整体组成部件中的某些部分；这些部分按等级排列的话比其他部分更基本；后者经考虑被降级为非本质部分。不过，本章的焦点集中在了因果逻辑的本质主义和多元决定构成性之间的对立上。

[8] 当然，在这些事件中的是在历史中出现、改变、消亡的各种理论框架，通过这些框架“找到一条真理”。这些真理与任何社会事件一样都是被多元决定的。

[9] 依靠其在哲学方面或多或少的资格，他们采用并部署了因果逻辑。

[10] 罗蒂（Rorty, 1979）以“照镜子”为隐喻记录了这种“准确的描述”迷信。

[11] 这些“解决方法”无一能逃避再一次面对解释的问题。它们必须解释“找到一条真理”的进程，以确保其相信的是“正确的”。

[12] 即便我们认识到了在一篇论述中将概念优先化与宣称这一论述的客体具有优先权之间的重要区别，这个已给予优先权的元素的本质主义属性仍然是一个问题（Hindess and Hirst, 1977），即反本质主义者可以有充分理由地宣称：他们将个别项看重为其解释的本质不等于“这些个别项在客观世界中扮演本质性的因果角色”这一论点。不过，这仍然让他们的解释完好无损地保持了本质主义要素。此处我的论点针对的正是这一解释。

[13] 这种常规的思维“短暂地停留在了将矛盾化为无物的一边倒的解决方法上，并没能认识到矛盾的积极的一面——其成为绝对的运动”（原文中加以强调）。此处的“绝对的运动”类似于我们所说的多元决定解释的进程。

[14] 因此，对本质主义者来说，断言某种解释（比如  $x$ ）的“真理性”代表的是它不会因为考虑了任何新的可能的关于  $x$  的因素而改变的希望。在这些情况下保持不变对于它们来说不仅是可能的、它们还构成了“证实”这一过程。如果不可避免要发生改变，那就构成了“反证”，即显然是矛盾和非矛盾之间的典型冲突（此处被用于认识论和方法论）。

[15] 这一点关系到是否会提供具体的本质主义解释（已经警告：到目前未被调查的因素可能会基由调查改变这种解释）。总有一些来自解释的因素被本质主义者在调查后拒绝为次等相关或不相关。这种变动，将总体的特定几个方面视为不可见或几乎不可见这种绝对排列构成了本质主义。这种变动分解了在质量上不同的因素，以及其对于要解释的事物的性质上不同的构成效果。取代性质上的多样化（其自身乃至无穷）的是向独白式的、纯粹的数量上的排列评级的还原，这种排列评级



得出的结论是：某些原因是仅在表面上具有性质上多样化的所有原因中最重要的原因或范畴。这也使对数学的迷恋得以可能。

[16] 当然，这种多元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解释的支持者是否会、在何时、怎样与其他解释交锋取决于时间和地点上的特定性。此处关键在于强调这种解释如何招致并暗示了这种交锋，而本质主义解释则将其表现为荒谬的或者将其视为争夺哪种解释“正确”的对手。

[17] 这是我认为阿尔都塞在其关于列宁对哲学中偏袒性的支持的讨论立场的一部分。

[18] 波普尔（引自 Adorno et al. , 1976: 94-98）确实赞同以科学为目标，即区分开“纯粹的科学价值与贬值以及超级科学价值与贬值”（原文中加以强调）。承认这一目的等于试图规避偏袒的有目的性。而多元决定论认为后者（1）无法规避；（2）能产生出激发让思想促成历史改变的“进步”和改变的差异。

[19] 请再次注意本质主义改变——从要解释的不同目的之间的质量上的差异变成对它们在真实性、客观性、充足性等的多少进行数量上的评级。这种对照类似于罗蒂（Rorty, 1979）在进行交谈的哲学和进行反映的哲学之间的二分法，尽管罗蒂不能同任何形式的马克思主义较量，也无法学得其对于反射法的批判。

[20] 在多元决定论中，任何最初提出的本质主义联系（或要素）都被通过认识其排除的事物而解决了，但却为所有下一步多元决定理论化留下了道路。本质主义要素及其反本质主义解除都参与了对于对方的多元决定。它们留下的痕迹恰恰代表了多元决定论推论中存在着一一种其组成要素之间的多元决定关系。



## 第二部分

# 阶级分析



## 第5章

# 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阶级

### 阶级理论

阶级概念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以及运用马克思主义分析具体社会问题来说至关重要。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对马克思本人的“阶级”概念有一些不同的理解与阐释。尽管他们对这一概念已有一种普遍的理解，然而最近一些颇具影响力的构想却对这一传统以及马克思本人的阶级概念提出了一些非议，对如何理解这一概念也提供了不同的看法。我们不无惋惜地发现，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对阶级这一概念的解释确实含混不清。不过，在马克思本人的著作中，确实对阶级的概念形成了综合、翔实而明确的解释。我们相信，马克思本人对“阶级”的概念化既是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理解这一概念的标准，也是现在我们努力完善这一含混概念所要达到的目标。

传统上，大部分马克思主义者将马克思主义看作一种阶级对立的理论，即两个阶级的对立是一个社会的主要特征<sup>[1]</sup>，多数非马克思主义者也这样认为<sup>[2]</sup>。然而“马克思提出的‘两个阶级’模型”的主题如今已发生了一些微细变化，已有许多马克思主义的作者认为，被称为“农民”、“小资产阶级”手工业者（“老”和/或“新”）和其他自给自足的商品生产者的集团在资本主义的两大根本阶级——工人和资本家——之外独立而成了阶级。然而，由于社会及社会变化总是内在地被两极化为工人和资本家两大根本阶级，所以它们的存在总是被忽略而未受到重视（Miliband, 1977: 20—22）。由于“阶级分析”一词，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以及马克思本人，被普遍认为重点分析这两大阶级的。

近来，反对传统的聚焦两大阶级的马克思主义评论家们共同关心的是：

详细阐述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除工人和资本家之外的其他阶级。他们尽管存在分歧，目标却是一致的，那就是在将这些阶级综合而准确地概念化之后详细地阐述马克思主义社会理论。尼科斯·普兰查斯使用的就是一个综合性的概念：“阶级位置”，以与“阶级地位”相区别。<sup>[3]</sup>他的“阶级位置”存在于以下三个领域中：经济领域、政治领域和意识形态领域。在每一领域中都存在着统治与被统治的对立。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在每个领域中都处于统治地位，而无产阶级处于被统治地位。对于普兰查斯来说，这两个阶级间目前没有分析问题，它们却总是让他难以对资本主义进行准确的阶级分析。其他集团在每个领域的地位各不相同，因为它们在一些领域中占统治地位而在另外的领域中处于被统治地位。普兰查斯将这些集团称为小资产阶级（老/新），以与他所批判的在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中占主导地位的两大大阶级区别开来，他强调这些阶级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政治实践中的重要性。普兰查斯的著作旨在运用马克思主义分析当代资本主义，在分析中他运用了不少“阶级位置”的概念，这些阶级在实际的社会斗争中变动不居地处于“阶级地位”的对立面。

从普兰查斯的评论中，赖特（Wright, 1979: 61-96）总结出他的三个基本阶级：中产阶级、无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不过他在第一个阶级的结构中又加入了三个阶级（他称之为阶级定位的矛盾），同时他还详细说明了一些阶级地位的定位“并不是由社会生产关系所决定的”，如家庭主妇、学生及其他。<sup>[4]</sup>芭芭拉和埃伦莱克（Barbara and Ehrenreich, 1977: 7-31）的理论则分出了四个基本阶级：工人、资本家、小资产阶级和专业管理人员（其工作足以体现他们的重要性）。

这些作者的一个共同点是强调人们之间的权力或统治关系。在这些关系中，他们重新定义了阶级的概念，并把这种定义延伸到经济领域之外，他们觉得传统的马克思主义把阶级限定在经济领域之内令人难以接受。这些评论家认为，有统治存在的社会领域就会有阶级关系，如政治领域和意识形态领域（文化领域）。对于这点，马克思及马克思主义似乎过于狭隘了：把统治关系仅限于经济领域，因此其重点也仅落在两个阶级上。这些评论家在重新定义阶级概念时把其他社会领域的统治关系也囊括进来，这使得他们创立的多阶级学说能够处理好不同领域之间的矛盾。

在此，我们简要地介绍了一些关于传统马克思主义的评论，目的不是要检验它们正确与否，而是为介绍它们与马克思所描述的资本主义制度下的阶级多样性的不同作铺垫。在我们看来，马克思的定义为综合性的阶级分析提供了基础，这种分析既不同于传统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对立理论，也

不同于以上所说的替代理论。无论如何，与这些评论相比，马克思的阶级概念应得到更仔细而详尽的探讨，无须惊讶，马克思的阶级概念一贯是来源于他的价值理论而非评论家们的设想。在简单介绍马克思的分析过程之后，我们提议将其与那些替代的设想对比，提出一些有其本身特色的理论分析。

## 阶级进程和存在条件

在马克思的著作中，阶级是一个明显区别于其他生命构成的进程，阶级的形成过程就意味着“从直接生产者身上榨取无酬剩余劳动”（Marx, 1967a: 3, 791）。这一进程不同于其他进程——包括社会生活——这一进程既含有自然进程，如呼吸、视觉、吃饭和降雨等，又含有社会进程，如思考、说话、选举和工作等。

进程从来不是孤立存在的，它们不会自发地产生。在一定程度上，进程的概念有助于我们准确地描述构成社会关系的不同方面。一定的社会关系被理解与表述为一系列的进程。进程被定义成了各个方面的同义词。

以阶级进程为例，它的发生始终伴随着其他进程，如改造自然、努力使人们服从权威、使用语言等，这只是极少数例子。另一方面，人们之间的关系也可能包含着阶级进程。两个人一起钓鱼，他们之间形成了一种关系——这也是一种进程——这些进程中可能包含阶级进程，也可能没有，如果是两个朋友共度闲暇时光，那么他们之间就无阶级进程可言，如果在此过程中榨取了剩余劳动，那么便有阶级进程。

在一定社会中，任何进程都同时作用与反作用于该社会中的其他进程。正如阿尔都塞（Althusser, 1963: 87-128）在使用“多元决定”一词时所说，马克思强调一切进程都是在社会其他进程的合力影响下存在的<sup>[5]</sup>，对任何一种进程来说，对其产生合力作用的任何一种进程都是它存在的条件<sup>[6]</sup>。因此，阶级进程的存在条件就是社会中其他一切非阶级进程，没有它们特定的相互作用，阶级进程不可能形成也不会存在。相应地，对其他一切社会进程而言，阶级进程也是它们存在的条件。

## 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

马克思主义理论认为阶级形成于对剩余劳动的榨取中，在这一过程中，

社会中的个人被概念性地分为两大集团：提供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和榨取剩余劳动的资本家。沿袭马克思的说法（Marx, 1973: 108），我们将这两大集团称为基本阶级。马克思区分了基本阶级形成过程的不同形态：原始共产主义、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古代及其他。社会形态在任何时候都具备多样性，因此相应的基本阶级也具有多样性。

马克思（Marx, 1977: 325）提出剩余劳动，与必要劳动相对立。必要劳动是指，按劳动时间计算的以满足人们体力和脑力所需从而再生产剩余劳动生产者的劳动。生产者所生产的（直接和间接地通过社会关系）超过必要劳动的那部分劳动——包括体力和脑力劳动——称为剩余劳动。在马克思主义中，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之间并无外在的、固定不变的标准。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剩余劳动生产者的再生产和任何形式的基本阶级的再生产有着不同的社会标准，这些标准也是必要劳动的存在前提。

基本阶级一词用于表述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和榨取者的阶级模式，以与马克思强调的第二种类型的阶级区分开来（在《资本论》的第二、三卷会谈到）。第二种类型的阶级，我称之为从属阶级，指的是那些既不生产也不榨取剩余劳动的人，相反，他们行使着特定的社会职能，并以基本阶级中的统治阶级分配给他们的剩余劳动所得为生。正如马克思所阐述的，从属阶级所行使的社会职能存在于并依附于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和剥削者之间的基本阶级关系。这种社会职能在于为基本阶级提供一定的经济上和非经济上的存在条件。如果没有这种职能，从属阶级将无法进行再生产和从事社会活动，相应地，如果没有从属阶级对其存在条件进行再生产，基本阶级也不可能永远被再生产。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相互依存，二者的关系既矛盾又复杂，并且在一定程度上类似于却又不同于剩余劳动生产者和剥削者之间的阶级斗争。

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之间的矛盾实质就是剩余价值的生产与分配之间的矛盾。为了强调这一点，从本节开始，我们将用“剥削剩余价值”来代替“基本阶级”进程，用“分配剩余价值”来代替“从属阶级”进程，相应地，其他一切自然和社会进程统称为非阶级进程。

尽管马克思一直聚焦于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他对阶级的基本概念进行分析时采用了广阔的视域。基本阶级的任何形式都有其存在的自然和社会条件，其中，社会条件是指经济条件、政治条件和文化条件等，它们共同决定基本阶级的特定形式。任何非阶级进程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发生的，其方式不外乎两种，一是产生这种进程的特定关系中既不包括基本阶级又不包括从属阶级，二是产生这种进程的关系包括某一阶级。



例如，对孩子的教育很明显是一种非阶级进程，但它却是任何一种形式的基本阶级的存在条件。这一教育进程的发生可以完全没有阶级关系，或者只有其中之一。因此，对孩子的教育在他们与玩伴的游戏中就能完成。或者，这种教育可以由挑选的专职人员来完成，他们的报酬是剩余价值的一部分，用以维持其生计（如靠税收支持的公立小学）。在这种情况下，教育进程便发生在包括从属阶级的特定关系之中。最后，教育进程也可能发生在包括基本阶级的特定关系之中，例如当资本家把教育当作商品出售时便是如此。教育进程还有可能同时发生在多种关系之中。

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社会总是表现为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之间相互作用的复杂过程，这就是社会形态，而社会分析便包括对这些组成该社会形态的各阶级之间的关系进行的分析说明。因此，马克思主义理论根据不同时期基本阶级进程的主要表现形式——剥削剩余劳动的主要方式——将历史划分为不同阶段，以示与该社会形态中其他阶级进程的区别。我们便以这种主要形式来命名这一社会形态，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作为基本阶级占主要地位，其他阶级处于从属地位。不同的社会形态过渡期也可以理解为一种占统治地位的基本阶级让位于另一基本阶级或者说一种特定形态的基本阶级进程的消失和新的基本阶级进程的产生。确实，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说明，在特定的社会形态中新阶级的产生和旧阶级的消失是何时以及怎样发生的。

马克思（Marx, 1967a: 2, 129-152）一再强调，在一定社会形态中的个人通常拥有多重阶级身份，既拥有基本阶级身份又拥有从属阶级身份。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无疑十分复杂。首先必须区分某一特定社会形态中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各种地位。其次再根据人口数对这些阶级进行划分并详细阐述其存在形式。相应地，马克思主义对现实的阶级斗争的分析也必须以如此复杂的阶级及其成员分析为前提。

在《资本论》第二卷，尤其是第三卷中，马克思讨论了几种从属阶级，把它们都归入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阶级，并对其中的商人、放贷者和地主进行了详细阐述。其中，对商人和合资企业的高管描述略微简洁些，这些从属阶级掌控着社会进程，为资本主义社会基本阶级的生存提供条件。作为指挥者，他们可以雇用或指挥劳动者进行劳动，从事劳动实践的劳动者们也可受雇于资本家，如商人和财务职员等。像这种流动性较大的雇员——不论其雇主是谁——构成了马克思（Marx, 1967a: 2, ch. 6; and 3, parts 4-6）描述的另一从属阶级。

马克思描述了商人与其受雇者——他严格定义为商品销售者和购买

者——既不创造价值也不创造剩余价值，却通过资本主义的基本阶级来分享剥削所得的剩余价值。在不同的细节处，他对其他控制和受控的从属阶级也表现出十分相似的态度。那么，我们将谈到两类从属阶级：第一类由社会进程的指挥者组成，他们所指挥的社会进程是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存在的条件；第二类是命令的服从者和社会进程的实践者（他们既可受雇于第一类从属阶级又可受雇于资本家）。<sup>[7]</sup>

马克思把贸易严格地定义为资本主义制度下商品的买与卖。他从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非经济进程中抽象出了“商人”与“商人”以及“商人”与其他人之间的关系，他从买与卖之外的进程，如贮藏和运输等，概括出从事现实活动的“商人”是一个社会集团。马克思（Marx, 1967a: 2, 136-152; and 3, 267-268）将其他经济进程与商品生产联系起来。如果商人从事商品生产，那么他们将在基本阶级中占有一席之地。在我们寻求确认的理论原因层面，马克思明显还原了买卖商品的交易进程概念。

我们认为马克思要强调的是具有竞争力的积累，这种积累要求资本家具备在最短的时间内销售完商品的能力。终端消费者导致的商品销售滞后会打断或减缓整个销售过程，降低资本周转率和年利润率，最终这一滞后将削弱资本家的竞争力。目前已有的解决方法就是让持有大量货币的商人（商人的资金）立刻购买资本家的产品。

由此说来，马克思所说的商人控制了商品流通的整个过程，控制了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创造剩余价值的整个过程。剩余价值的实现（及流通）是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存在的条件。马克思所说的商人代表了剩余价值实现过程以及基本阶级存在条件的一种形式，当然，这一过程还可由其他从属阶级来实现，如马克思提到的受雇于资本家的销售人员（作为第二类从属阶级）。

商人，严格定义为商品的纯粹买家和卖家，以货币的形式（商人的资金）占有大量不能创造剩余价值的价值。马克思（Marx, 1967a: 3, 279）认为，他们只需将资本家所占有的劳动者生产的一部分剩余价值转换成货币形式便可获得利润。<sup>[8]</sup>商人既不生产商品也不创造价值，然而任何使商人不能或不愿完成交易过程的活动都有可能威胁甚至阻碍资本主义再生产，商人占据了第一类从属阶级的位置。

当商人成为具有独立企业家精神的人时，他们的买卖活动必须包括把资本创造的一部分剩余价值用于商品再生产而不是商品交易。相比之下，如果交易活动是非营利的政府功能的话，则一小部分的剩余价值就足够了，在这种情况下，政府行政人员将成为第一类从属阶级即“指挥者”。马克

思分析了作为从属阶级的货币兑换商和放贷者（银行），并将其与商人作比较，他们获取剩余价值的机制确实有很大不同。<sup>[9]</sup>

马克思对纳入资本主义基本阶级的地主和矿产所有者的分析有所不同。他们所从事的社会活动是，依靠他们对土地所有权的优势（专有权）来控制对有限的土地的使用权。马克思（Marx, 1967a: 3, part6; and 1968: 44, 152-53）说，土地私有制实际上使无产阶级别无选择只能成为无产阶级，并且也限制了资产阶级对土地的使用（Rosdolsky, 1977: 33-34）。在此意义上，地主对土地的占有也为资本主义基本阶级的存在提供了一定条件。为了获得土地使用权，即为了改变这些新纳入的阶级对土地的占有方式，资本家将一部分所得剩余价值以租金的方式分给地主，这些资本家可以从事农业、工业或服务业的商品生产或类似的其他活动。这些资本家之间的竞争以及他们与地主间的竞争决定了租金的分配比例，同时，资本家之间的竞争决定了平均利润率。总的来说，地租与平均利润率共同决定了土地的价格分配，当地租与平均利润率相同时，流动租金就资本化了。

地主既不生产商品，也不创造价值或剩余价值，当他们雇用第二类从属阶级的劳动者时，如收取租金，并不能从后者身上获得剩余价值。在逻辑上，我们可以对马克思关于地主的概念进行扩展，将具有类似功能的相似阶级包括进来，如专利所有者、版权所有者、商标所有者等。

扩展后的从属阶级的概念提出了一个普遍性的问题：垄断与资本主义阶级进程的关系（Marx, 1967a: 3, 645）。在专制所有制下，垄断意味着对所垄断的商品价格的掌控。垄断对剩余价值的榨取，无论在哪儿，通常都发生在控制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命脉的领域。不论时间长短，一旦出现个人垄断或集团垄断，我们都会认为后者已占据特定的从属阶级，这样一个集团有可能同时吞并其他基本或从属阶级。例如，当资本家获得对某些资本货物的垄断之后，便可在获得直接榨取的剩余价值的同时将其他资本家榨取的剩余价值据为己有，他们间接地获得这些剩余价值就是依靠垄断的优势，即与其他资本家相比，他们所占据的从属阶级的优势。

马克思在简要地谈到股份公司的管理者时将阶级的概念扩展为两个重要方面（Marx, 1967a: 3, 436-437, and 382-388）。首先，他说明了另一种第一类从属阶级，即股东。在股份公司，剩余价值的创造依靠股东所持的资本，那么对股份公司来说，这些资本是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存在的

条件之一。作为从属阶级，股东的股息就是他们的报酬，这种报酬源于他们为榨取剩余价值所提供的条件——提供生产所需的资本（Marx, 1967a: 3, 436-437）。<sup>[10]</sup> 这点以后将深入探讨。

继股份公司之后，马克思继续讨论了扩展的第二个方面，即提供非经济条件的从属阶级。与经济协作不同，生产者监管是为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提供政治条件的过程，为从事生产的工人们提供了一定的社会性行为，没有这种行为，剩余价值的获取将难以持续。因此，管理人员也是一种从属阶级。<sup>[11]</sup>

由以上分析可知，一个典型的资本主义公司就能体现一种复杂的阶级结构。除了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还有第一类从属阶级，如股东、主管、全体职员、监管人员、广告人员、会计、保安、法律顾问及外联人员等，还有与其对应的第二类从属阶级，即他们的下属。同一个人可以拥有一种基本阶级的身份，也可以拥有一种或多种第一类从属阶级的身份。在任何情况下，不管这两个阶级间的关系如何紧张或发生何种冲突，都属于公司内部的意见分歧，资本主义国家的公司集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间的分歧、联盟与冲突于一身。我们将以本书中强调的对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分类为前提，对这样一种机构进行阶级分析。

构成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存在条件的还有政治运动的指挥者，如制定国家政策的高层人员、军队、行政人员、立法和司法机构等。他们的各种活动——尤其是有序活动——的政治作用就是保护私有财产和契约。当然，许多对资本主义进行报道的评论家都早已理解了资本主义再生产无法继续提供这种保障的讽刺性含义，即他们无法再提供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存在的政治条件。

在意识形态或者更广泛的范围，如文化为基本阶级进程存在条件的前提下，我们将马克思关于从属阶级的理论延伸至社会运动中。第一类从属阶级中的文化或意识形态的领导者包括：政府中管理义务教育的行政人员、各派别内宗教教育的行政人员、政府中管理义务文化活动的管理者和针对雇员的全部咨询项目的管理者等。许许多多的概念，如公正、社会、工作、个性和苦难等，在人们的脑海中盘旋，决定个人如何理解和建构他们的“经验和阅历”。信仰并以特定的概念模式来思考，是资本主义阶级进程存在的文化条件。

文化为资本主义阶级进程存在所提供的条件与经济和政治所提供的条件同样重要，只有它们三者的相互作用才能共同决定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

经济、政治和文化活动为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提供了存在条件，它们的领导者构成了第一类从属阶级，这一阶级由资本家剥削生产者所得的一部分剩余价值供养。然而，这些机构及人员所获得份额的多少依据其领导者与资本家的结构关系的不同而不同。

一些第一类从属阶级是以需要私有资本投资的私有企业的形式组织起来的。比如，一般来说，商人和银行家必须获得充足的资本主义剩余价值，这样才能使马克思所说的商人从非生产性资本中获得的平均利润率与银行家从生产性资本中获得的平均利润率相等。<sup>[12]</sup>这种非生产性资本支出的所得必须达到平均利润率，除非有适当的资金流来填补这一空白，否则将危及剩余价值的实现甚至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

那些没有采取私有企业形式的第一类从属阶级大都归属于不同的有竞争性的投资资金流，但是他们不需处理非生产性资本，也不从中获得利润。相反，像教堂、公立学校、警察、军队和其他类似行政机构大都是获得一定份额的剩余价值（来源于生产性资本）刚好满足与其特定活动相关的工资和材料费支出。<sup>[13]</sup>将剩余价值转换给这类阶级的机制主要是税收和直接捐赠。最后，这类阶级也可直接受雇于资本家，如销售、广告和人事等部门主管，从而获得其薪水和其材料费。这些费用也来自雇用他们的资本家所榨取的剩余价值，概念上与以上所说的税收和捐赠相似。

不同的第一类从属阶级所从事的活动并不生产商品也不创造价值，也不需雇员创造剩余价值，实际上，这些直接生产者构成了第二类从属阶级。这预示着第二类从属阶级在资本主义复杂的阶级结构中占据了既不同于基本阶级也不同于第一类从属阶级的位置。

第二类从属阶级的成员才是经济、政治和文化活动的真正被指导者，这些活动的相互作用共同决定了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他们所需的工资及商品费用便是产生于和分配于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之中的剩余价值。他们既可以成为资本家的受雇者又可以成为第一类从属阶级的受雇者，决定他们在从属阶级中地位的不是他们的雇主，而是他们所从事的社会活动与资本家对剩余价值的榨取之间的关系。以下关于第二类从属阶级的例子直接来源于马克思的著作（Marx, 1967a: 3, *passim*）和本章节的讨论：

- 受雇于资本家的销售人员
- 受雇于资本家的广告经理的秘书
- 受雇于商人的会计
- 银行所有人的出纳

- 受雇于地主的收地租者
- 教堂的维持者
- 公立小学和中学的教师
- 地方消防队员
- 零售店的收银员
- 受雇于公立福利机构的办公人员、神职人员
- 步兵

## 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

我们关于马克思阶级理论的解释，对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概念的持续讨论与冲突，意味着我们有着独特的看法。在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中，这种讨论通常与对“工人阶级”的确切含义的争论紧密联系在一起。我们对阶级以及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看法中也包含着对马克思有关工人阶级概念的理解。

马克思十分重视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sup>[14]</sup>，他区别二者的依据是是否创造了剩余价值。他对生产劳动所作出的定义十分清楚：



在资本主义生产体系中，**生产劳动**是给使用劳动的人生产**剩余价值**的劳动……

(1963: 407)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  
42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结果，既不是单纯的产品(使用价值)，也不是**商品**，即具有一定交换价值的使用价值。它的结果，它的产品，是为资本**创造剩余价值**……

(1963: 157 and 1967a: 2, 410)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  
43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非生产劳动的定义及其在阶级结构中的说明则相对模糊，在传统的

马克思主义中引起了不少争论。我们认为，尽管有一些模糊甚至意思相反的词，但《资本论》的第二、第三卷中还是给出了一个明确的概念。简单地说，非生产劳动是既不创造价值也不创造剩余价值的劳动，资本家榨取生产者创造的剩余价值并将一部分作为支付给非生产劳动者的工资。

在《资本论》第二、第三卷中，马克思重点介绍了所谓的非生产性资本——主要是商人和放贷者的资本（Marx, 1967a: 2, 131–132, and 3, 279, 294, 299, 383–384）。在我们看来，他分析了两类为资本主义基本阶级的存在提供经济条件的第一类从属阶级。马克思明确指出，商人和放贷者（第二类从属阶级）的雇员属于非生产劳动者。<sup>[15]</sup>

马克思回应那些争论的观点总结如下：所有的第二类从属阶级都属于非生产劳动的劳动者。一个如此广泛的概念当然包括了马克思所说的受雇于商人和放贷者的劳动者，却也让我们理解为，为基本阶级存在提供所有其他经济、政治和文化条件的雇员也属于非生产劳动者。

现在，马克思也注意到了，在亚当·斯密及其他作家的作品中，关于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概念杂乱无章、参差不齐（Adam Smith, 1963: 155 ff.）。在马克思的著作中，由于对其原有的严谨概念有一定的背离，有时也会出现概念上的模糊，例如：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区别在基本阶级与其他阶级剩余劳动生产者（如封建阶级、奴隶等）的比较中的应用。他认为，有些奴隶和封建制度下的劳动者也生产商品，但



在这里也就用不上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区分……因此，农民和手工业者虽然也是商品生产者，却既不属于生产劳动者的范畴，又不属于非生产劳动者的范畴。但是，他们是自己的生产不从属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商品生产者**。

(1963: 407)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  
43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这里，马克思力图将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分别限制在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之中。对此他经常劝说别人接受。他也发表了一些著名的自相矛盾的言论：



一个自行卖唱的歌女是非生产劳动者。

(1963: 40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  
432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一个缝补工，他来到资本家家里，给资本家缝补裤子，只为资本家  
创造使用价值，他就是非生产劳动者。

(1963: 157 and 1967a: 2, 410)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  
14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上述歌女和缝补工从事的剩余劳动都不是在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内进行的，但是他们却出售了商品，也就是说，这些商品不是在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内生产的。

根据马克思的定义，上述歌女和缝补工的活动既不能称为生产劳动也不能称为非生产劳动，然而他却称其为非生产劳动者，与其定义相悖 (Braverman, 1974: 411-415)。在马克思的著作中，从这些例子中可以看出，关于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之间的区别，他是如何一步步与前人的各种不同的理解作斗争的，然而这一过程与其定义并不一致。从斯密到理查德·琼斯 (Richard Jones)，都将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区别描述为“体现了资本主义生产与非资本主义生产的全部区别”，马克思显然从这一描述中意识到了自己的问题，于是他马上对其“狭义上的”观点进行了比较：



相反，如果从较狭窄的意义上理解生产劳动者和非生产劳动者，那末生产劳动就是一切加入商品生产的劳动（这里所说的生产，包括商品从首要生产者到消费者所必须经过的一切行为），不管这个劳动是体力劳动还是非体力劳动（科学方面的劳动）；而非生产劳动就是不加入商品生产的劳动，是不以生产商品为目的的劳动。

(1971: 43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Ⅲ），  
47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马克思这里所说的商品是指资本主义制度下基本阶级生产的商品。

我们这样解释便解决了马克思严格的定义与上面的模糊描述之间的矛盾。我们坚持马克思严格的定义，并把“非生产”限制在上述马克思所说的“狭义”的描述之中，即第二类从属阶级中（被纳入资本主义基本阶级中）。在非基本阶级中从事剩余劳动的劳动者和被纳入这一活动的劳动者被严格地与被纳入基本阶级的非生产劳动者区分开来。除了解释马克思书中的模糊之处，我们还借助这一区别来分析工人阶级中实际的与潜在的联盟之间的不同。对非生产劳动的解释不同意味着工人阶级中不同的潜在联盟，这点以后会详细讨论。

下面解释马克思的表述中第二个模糊之处：生产劳动是应从雇主方面来考虑还是应从消费者对劳动者所生产商品的使用方面来考虑。



例如，饭店里的厨师和侍者是生产劳动者，因为他们的劳动转化为饭店老板的资本。这些人作为家仆，就是非生产劳动者，因为我没有从他们的服务中创造出资本，而是把自己的收入花在这些服务上。但是，事实上，这些人，对我这个消费者来说，即使在饭店里也是非生产劳动者。

（1963：15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Ⅰ），  
15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在我们看来，马克思在这里混淆了“生产”一词的两种不同的含义，因此在无意中造成了意思混乱，这也是可以理解的。前面说过，马克思从为雇主生产剩余价值的角度来描述生产劳动，而忽视了消费者对这些包含剩余价值的商品的使用<sup>[16]</sup>，由此而产生了另外一个不同的问题：消费者在购买一定的商品时，购买的是固定的物品还是不同的资本？如果消费者购买的是商品固定的使用价值，那么马克思就是从剩余价值再生产的角度来谈论生产消费的；如果购买商品是因为其他目的，即货物和服务交换的目的是“工资”，那么他谈到的便是非生产劳动。现在，马克思从这方面可

以清楚明白地区别生产消费与非生产消费了，然而，如果他从对包含上述劳动的商品的非生产消费中推导出非生产劳动，得出的结论将违背他自己的概念。

非生产劳动与非生产消费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我们不能从其中一个推导出另一个。

将第二类从属阶级看作非生产劳动者既纠正了马克思书中的含糊之处，又对他的一些基本概念进行了归纳。而且，从属阶级的内涵十分广泛，将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存在的非经济条件与经济条件（商品流通和授信等）在资本主义制度中直接清楚地结合起来了，而这正是马克思所强调的。最后，将非生产劳动者归入第二类从属阶级，不仅强调了他们对剩余价值的生产、资本积累以及在整个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发展中的花费，更强调了他们对此作出的贡献。<sup>[17]</sup>

将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和资本主义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联系起来，正如马克思所说的意味着两个阶级（Marx, 1963: 200, 228; 1973: 468; and 1967a: 3, 491）。而这又提出了一个问题：这些阶级与一般意义或特定意义的“工人阶级”有什么关系。

我们对以上问题的解释意味着必须把“工人阶级”视为不同时期与不同阶级联盟的阶级。在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下，这种联盟包括基本阶级中的生产劳动者和第二类从属阶级中的非生产劳动者，甚至可能还包括非基本阶级中的剩余劳动从事者（也许还包括部分从属阶级）。在任一时期，对资本主义社会中像“工人阶级”这样的社会结构进行分析，意味着要分析在各种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中是否存在联盟，如果存在，是什么样的联盟。这大概就是马克思主义者对工人阶级的结构、矛盾和动力所进行的阶级分析。

我们对马克思著作中关于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理解和发展与目前其他马克思主义者有着很大不同，以下几点十分值得一提：

近来，在马克思主义者关于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讨论中，一个重要议题是，上述区别与关于工人阶级成员的一些概念之间的联系。因此，赖特（Wright, 1979: 48-50, 90）强调工人阶级联盟的依据是，在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之间“在经济领域中并无不根本不同的阶级利益”。在他看来，二者在“社会建设”中，或者，资本主义的不同“生产方式”中，共享由社会结构决定（或驱使）的阶级利益；尽管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之间存在差别，二者共同的根本利益使它们的生产者必须一直属于工人阶级。布雷弗曼（Braverman, 1974: 423）得出的结论是：生产劳动者与非

生产劳动者同时“形成了大规模连续不断的雇佣关系，在不同于马克思时代的今天，这两种关系之间并无区别”。与赖特相反，布雷弗曼等（Carchedi, 1977: 89-91）和普兰查斯都认为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之间的区别是“阶级界限的决定因素”。普兰查斯坚持认为，只有生产劳动者才能“形成工人阶级”，如果将所有领取工资者都归入工人阶级，那么这种做法不仅在理论是不可能的，而且在政治上也是危险的。<sup>[18]</sup>

对工人阶级成员的争论事实上已成为马克思主义者讨论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时的重要内容，这种争论已经持续了一段时间。斯威齐（Sweezy, 1956: 280-284）辩称，非生产劳动者构成了“所谓的‘新中产阶级’”。他发现，“这一阶级与统治阶级之间有一种宏观存在的联系”。最近，英国的马克思主义者发展了这一争论，他们对这一主题做出了些许新解释，他们争论说，最终，资本主义生产中的所有劳动都是生产劳动，因为它们都直接或间接地创造了剩余价值，尽管方式不同。这些不同的方式不应该被认为“消除了工人阶级与其他阶级甚至是敌对阶级之间的界限”（Hunt, 1977: 94）。戈夫和哈里森认为，生产劳动的这种概念，在他们看来，是对马克思关于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之区别的背离。<sup>[19]</sup>

在前面提到的人中，很少有作家在这场马克思主义的争论中就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本身的逻辑结构进行一定研究，比如戈夫和哈里森，他们多少有点背离马克思的概念，以便创造一个更具包容性的阶级概念。大多数马克思主义作家在理论上的共同目标是背离马克思的概念，他们并不怎么关心细节，也不深入研究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之间复杂多变的关系。

我们对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之间区别的解释基于马克思关于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特定理解之上。我们与上述作家的不同得益于我们对细节的重视以及对生产劳动者与非生产劳动者之间关系的不断分析，我们与他们之间最重要的不同之处在于，我们不愿意将工人阶级简单地概念化为属于或不属于非生产劳动者，我们既不是从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分类中归纳出工人阶级的概念，也不是像他们提议的那样去解读马克思。<sup>[20]</sup>相反，解释工人阶级，对我们来说，就是在资本主义的社会形态中分析一种特定的社会形式，这意味着在这一特定社会形式下，将这种历史上独一无二的关系置于生产劳动者与非生产劳动者中去分析，这样分析的目的在于明确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之间的由所有自然进程和社会进程共同决定的联盟存在的现实性和潜在性。我们的研究并没有在任何程度上假定现实的或历史的工人阶级包括生产劳动者或非生产劳动者这一前提是必需的或不可能的（如赖特书中的“即时或根本”），因为这将导致假定分析而不是做出分析。

正是马克思对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所做出的区分为分析构成工人阶级所有运动的复杂的阶级联盟提供了重要的概念上的帮助。

马克思主义者对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进行讨论的第二个议题是，这两者的区别与包含这两种劳动的货物与服务的有用性的社会评价之间的关系。由此，很多人认为，一部分货物与服务被认为是非生产的，或者更广泛地说，是没有社会价值的，那么它们所包含的劳动也是非生产的。这种观点很可能来自前面提到的马克思所说的“非生产消费”。尽管背离其原意，我们仍坚持将生产劳动与生产消费概念性地分开，许多马克思主义者对此的解决方式各不相同，他们或者使用不同的概念（或“观点”）来描述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或者偏离马克思的原意，在上述区别的最终决定因素中硬生生地创造出一个社会有用性的概念。

欧内斯特·曼德尔（Mandel, 1968: 191）最为明确地坚持认为马克思将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概念“视为两种不同的观点”，“不能将其混淆”。他宣称一种观点是指是否“创造了新的价值”，第二种观点是指对该劳动的产品消费是否“有利于整个社会”。曼德尔根据第二种观点来区分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由此我们可以认为他的观点与马克思的并不一致。同样地，保罗·巴兰认为生产劳动的概念应基于对“社会有用性”的“独立、理性”的判断（Baran, 1957: 26）。其他马克思主义者对社会利益的描述更加狭隘：当资本积累最大化时资本家所获得的利益；当所生产的货物与服务被生产消费掉时，劳动才是生产劳动。迈克·基德罗恩（Kidron, 1974: 38）总结说，“现在，生产劳动必须定义为最终产品被用于或者可以用于再生产的劳动”。戈夫（Gough, 1972）、哈里森（Harrison, 1973）和保罗·布洛克（Bullock, 1974）舍弃了马克思严格的定义，将生产劳动重新定义为持续不断地生产不同资本的劳动。对这些作家来说，劳动，例如生产奢侈品的劳动和用于军队与国防的劳动，都是非生产性的，因为他们是从商品的最终用途来推导商品的非生产性的。

马克思对生产劳动的基本定义是：为雇主创造剩余价值的劳动，然而现在一些学者对它的研究却总想偏离这一定义。这些学者特定的研究方式确实有其实际依据，他们总是从资本主义社会中寻找一个方面作为决定社会其他方面的基本因素，并且他们通常能找到。例如，那些以资本积累为基本要素的人想从资本积累中获得生产劳动，而资本积累（基本要素）决定着生产力或生产活动。上面提到了马克思主义实在论的相似形式，如赖特希望从他所谓的“客观存在的基本利益”（他选择的基本要素）中创造工人阶级（运动），普兰查斯则想在经济领域内（他认为在其他两个领域

内分别有对应的基本要素)从生产劳动(基本要素)中寻找工人阶级(运动)。

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本质主义的推理模式带来了复杂的后果,其中值得关注的便是:一般强调我们与这种推理的不同之处,尤其是强调与这种推理在关于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区别之结论的不同之处。绝大多数参与了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问题讨论的马克思主义作家都认为,对于非生产劳动者来说,不论对他们的定义是什么,都对资本主义的社会现实利益(社会整体利益)作出了贡献。也就是说,尽管资本积累是资本主义的“必需品”,但他们仍然放慢了资本积累的速度,显示了资本主义不合理需要的高代价。揭露这种不合理性以及计算对资源的“浪费”,在一段时间内成为马克思主义批评家对资本主义评论的主题,在巴兰与斯威齐的著作中便能找到很好的例子。

尽管我们十分肯定从马克思主义者的角度来批评资本主义对资源的利用,但我们仍然觉得片面地认为非生产劳动对于剩余价值的获取和资本积累只有消极影响是不可取的。我们在对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的描述中已强调过,生产者所从事的非生产劳动并不是独立于对剩余价值的获得和资本积累之外的,实际上,非生产劳动也是剩余价值和资本积累的存在条件,非生产劳动者也会获得生产者所创造的一部分剩余价值。同样的道理,非生产劳动从一开始就是资产阶级榨取剩余价值的条件。每一种劳动、每一种阶级地位(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都是其他阶级存在的必要条件,它们相互依存、相互影响。

例如,文员(第二类从属阶级)所从事的非生产劳动要求为商人带来一部分剩余价值。而且,非生产劳动也可能提高生产资本的周转率,也就是使生产资本在单位时间内获得的剩余价值增加(Marx, 1967a: 2, 132)。同样地,政府雇员,如教师和消防队员,他们的非生产劳动是通过税收来获得一部分剩余价值的。这些非生产劳动者都为剩余价值的生产提供了一定的条件,他们对生产者进行使用价值生产和对减少资本损失(如火灾)所作出的贡献都为剩余价值的生产提供了条件。

最后,我们粗略地谈谈一个饱受争议的话题:奢侈品生产。在资本家的企业中,这种生产包含了生产劳动,然而对这种商品的消费却是非生产消费。在整个生产系统中,它们并不作为各种不变资本的一部分参与剩余价值的生产。但是,对奢侈品的非生产消费却是剩余价值生产所需的一个重要条件:其中包含了生产劳动。没有哪一方面应该从属于另一方面(实在论),在塑造劳动者意识和政治活动中,这两方面都以不同的,甚至是相

矛盾的方式起着作用 (Marx, 1967a: 2, 410)。

就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而言，我们对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之区别的理解避免了实在论，为理解这两种劳动之间相互影响的关系提供了特殊的方法，最后，我们的理解还为掌握此种关系的积极性和消极性，或者说，为它的矛盾之处，指明了方向。

## 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

在本节中，我们将简单地举例说明怎样用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概念来分析马克思主义中的阶级。首先，我们将简单地讨论剩余价值的生产与分配，以此说明这两个过程是如何相互影响的。其次，将简要地介绍一些概念，以更形象地说明我们的分析方法：国家税收、抚养孩子、借贷和垄断。最后，我们要说明的是资本积累，作为剩余价值存在的一个条件，是如何在假设国家税收、抚养孩子、借贷和垄断的前提下集复杂矛盾于一身的。

剩余价值产生于购买到的商品和劳动力中，“劳动力的消费过程，同时就是商品和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 (Marx, 1977: 27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3卷，19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显然，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存在的条件包括劳动力的购买、使用劳动力所需的生产工具的购买、商品以及其他经济和非经济条件的购买等。

对资本主义基本阶级的一种解释的假设前提是：对剩余价值的榨取需要其存在条件的再生产。为了完成这种再生产，剩余价值必须将一部分已生产的剩余价值分配给从属阶级，以提供这种再生产的条件。那么，我们可以对剩余价值的生产与分配和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之间的关系总结如下： $S = \sum SC$ ， $\sum SC$ 指的是所有分配给各种第一类和第二类从属阶级的剩余价值，对资本主义剩余价值的详细说明即是对剩余价值的阶级分配的说明。

因此，剩余价值就以从属阶级的地位出现在了资本主义中（同样参见注释 [21]）。

以上等式的左边意味着资本家既不用从事任何形式的劳动，也不用从事生产过程中的管理、控制、扩大、指导或购买等，便可获得剩余价值。这正是马克思对资本主义榨取剩余价值的精确定义和革命性的洞察，即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根据这一定义，资本家既不用劳动也不用提供各种劳动的条件就能获得剩余价值。榨取剩余价值的过程就是将剩余价值分配

给不同的为剩余价值的存在提供条件的从属阶级。

这一等式表明，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虽然不同于，但却基于对资本的占有、管理和购买，因此，获得剩余价值的个人即使不用他们自己占有、管理和购买资本，资本主义的基本阶级仍然能够存在，而其他人如资本出租人和管理人等，则可能用各种不同的方式来从事这些活动，从而占据从属阶级的地位。或者，同一个人可能同时拥有包括基本阶级在内的所有阶级地位。最具代表性的是早期的资本家，他们自己拥有资本，相互贷款，自己监管生产过程并且自己购买各种不动产，这些非阶级进程都是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存在的条件。在我们的例子中，资本家为自己以上的活动给自己分别支付一部分剩余价值，而且，资本家甚至有可能有自己从事生产劳动（如合资进程），因此也获得他所出卖的自己的劳动力价值。相反，正如马克思所言，现代合资股份公司越来越多地将所有这些非阶级进程托付给从属阶级的管理者们（Marx, 1967a: 3, 370-390, and 435-441）。

我们可将从属阶级的一部分所得并入其劳动所创造的价值中，另一部分则放在一旁，这样便能突出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对彼此的重要性：

$$S = \pi + R + i = \sum SC$$

式中：S——创造的剩余价值；

$\pi$ ——利润；

R——支付给地主的报酬；

i——支付给不同资本的提供者（包括股东）的报酬。

资本所创造的利润可被继续分配给第一类从属阶级和第二类从属阶级这两类：管理者的薪水、支付给各种从事经济或非经济活动的公职人员的税收、合资企业支付给董事会的报酬、商人在商品流通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垄断者在垄断中的所得、资本家或其他人提供个人消费所得的报酬（马克思所说的资本家的“非生产消费”）<sup>[21]</sup>、养育孩子者为培养未来生产劳动者和非生产劳动者所获得的报酬以及管理者为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资本积累）而购买劳动力与劳动工具的所得。任何一个人，如果同时拥有几种从属阶级地位，那么他便可以同时获得好几份收入。

下面，我们保持R不变，重点讨论 $\pi$ 的构成和i。在特定的情况下，变量 $\pi$ 又可进一步分为购买劳动工具和劳动力的部分与支付其他经济或非经济活动报酬（如以上所说）的部分。即

$$S = \beta\pi + (1 - \beta)\pi + R + i = \sum SC$$

这里， $\beta\pi$  是指支付给管理者为购买劳动力和新的劳动工具所得的那部分报酬，而  $(1 - \beta)\pi$  是支付给养育孩子者和其他公职人员的工资。从属阶级获得  $\beta\pi$  后可将一部分用于资本积累：

$$\beta\pi = \Delta C + \Delta V + Y^B$$

式中： $\Delta C + \Delta V$ ——资本积累；

$Y^B$ ——支付给管理者的薪水。

在上述过程中，所有活动都十分重要：资本积累与资本管理同样重要；所有活动都是获取剩余价值的必要条件，每一活动都是独一无二的，在这种不同中体现其特殊的价值。只有当管理者把一部分收入用于购买劳动力和劳动工具时（简单再生产或扩大再生产），资本家才能进行剩余价值的生产。在任何资本主义企业中，资本家基本阶级都能自己购买劳动力和劳动工具，这样，他们便也获得了从属阶级地位并获得相应的剩余价值以购买不变资本或可变资本和进行消费（参见注释 [21]）。不论如何，购买  $C$  和  $V$  的过程是一个交换的过程，而不是一种基本阶级的活动，资本自身的扩大再生产就存在于对劳动力的购买之中，这也是资本主义基本阶级独一无二的功能。

接下来将重点讨论特定的非阶级进程的资本积累，但这并不代表我们认为对于剩余价值来说这比其他进程更重要，相反，我们希望说明公职人员、养育孩子者等是如何用不同的方法在榨取剩余价值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的。榨取剩余价值所需的条件共同决定着资本积累（其本身也是一种存在条件），这是对这些条件的重要性的最好说明。对资本积累的过程来说，任何从属阶级所得报酬的增长都会以一定方式影响资本主义发展，同样地，对支付给公职人员、养育孩子者等的报酬来说，任何资本积累的增长都会以不同的方式影响资本主义发展。

## 资本、政府与家庭之间的矛盾

在资本主义的社会形态中，政府是为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提供一定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条件的机构。政府官员包括从属阶级的第一类和第二类，他们管理和执行一定的经济进程（控制货币发行、贸易制度和公路管理等）、文化进程（义务教育、科研支助和公共图书馆等）以及政治进程（对法律的决议、执行和监管以及对财产的保护等）。<sup>[22]</sup> 这些从属阶



级以及其所从事的不同的社会进程都是基于来源于剩余价值的税收，而这些税收反过来增加了政府对商品的需求，由此又影响着市场对劳动力和原材料的需求。

假设  $SC_1$  全部是支付给公职人员的工资，它们有三个不同的来源： $SC_{1a}$  指来源于资本主义基本阶级所创造的利润的税收； $SC_{1b}$  指支付给生产劳动者的工资； $SC_{1c}$  指从属阶级的收入。假设  $SC_1$  增加，那么当税收直接来源于资本家时，剩余价值必须直接分配给公职人员；当税收来源于从属阶级时，那么最初分配给他们的那部分剩余价值现在又返还给了政府；当税收来源于生产劳动者时，情况更为复杂。

我们将生产劳动者的工资  $W$  分为两部分：劳动力的价值  $V$  和一部分剩余价值  $SC_{1b}$ ，这部分剩余价值分配给工人，然后又以税收的形式返还给了政府。简单地说： $W = V + SC_{1b}$ 。这里，我们改变了马克思在《资本论》的第一卷中说的假设前提“ $W = V$ ”。在对两个阶级的情况进行说明时，这一前提是适当的，但是当一部分公职人员作为从属阶级加入进来，且从事生产劳动的工人所得收入以税收的形式返还给政府时，这一前提必须改动了。

为了对  $SC_{1b}$  的增长所带来的后果做个总结，我们必须允许实际价格与劳动力价值所决定的价格之间的差异存在。假设  $\alpha$  为劳动力价格与价值之比，那么，对以上等式进行修改得出：

$$W = \alpha V + SC_{1b} (\alpha \geq 1, \text{当且仅当 } P_{1p} \geq V)$$

式中： $P_{1p}$ ——劳动力价格；

$S/V$ ——剩余价值的剥削率；

$S^R/P_{1p}$ ——实际剥削率。

根据这一新的价值等式以及上述解释可知， $SC_{1b}$  的增长可带来三种后果：

(1) 假定  $V$  和  $W$  没有改变，工人劳动力的价格  $P_{1p}$  回落到其价值以下 ( $\alpha < 1$ )，这就提高了剥削率  $S^R/P_{1p}$ ，使其到达了保持不变的价值率  $S/V$  之上。

(2) 作为对 (1) 的反应，工人们会试图提高  $W$  (以应对  $SC_{1b}$  的上升和  $P_{1p}$  的下降)，以此使  $P_{1p}$  回升至至少达到  $V$  的水平。

(3) 如果  $W$  没能上升足够多，那么就会出现这样一种可能： $V$  下滑到  $P_{1p}$  的水平，其结果是  $S/V$  上升到了更高的剥削率。

现在，第三种结果就需要我们进行更进一步的关注。我们已经表明，假定剥削率和资本的有机构成没有改变，资本的积累就不会被削减想象中

的那么多（在税金提高之后）。实际上，如果税前和税后工资（ $W$ ）保持不变，如果  $V$  最终下降到了  $P_{1p}$  水平，那么资本的积累就不会再被削减了。增多的税金将会通过增多的剩余价值剥削来弥补。

试图改变税金会使价格从价值中（比如从价值分配中）分离出来（比如实现阶级收入）这种行为使所作出的不同的基本阶级反应和从属阶级反应变得有阶级意义。税金的变化并不会不可避免地导致利用率（收入在两个基本阶级之间的分配）的改变。生产劳动者只会负担更多的从属阶级支出（在本例中是税金），直到  $S^R/P_{1p}$  增高到可以抵消增长后的  $SC_{1b}$  的程度。为了更清楚地解释这一重点，我们所说的“负担”指的是，在资本主义榨取的剩余价值之外的，更高的从属阶级支出至少在一定程度上（在收税后的情况下），通过削减  $P_{1p}$ （例如升高  $S^R/P_{1p}$ ）实现更多的剩余价值而被抵消了。由此，资本得以利用更低的劳动力价格实现足够多的额外剩余价值，以支付更高的税金，而不会使资本积累出现大幅下降。反过来，只有当劳动力的价值下降到更低的劳动力价格时（或是  $V$  下降伴随着  $P_{1p}$  上升），我们才能说资本从基本的、结构上的方面讲，改变了  $V$ 。在商品交换价值假设不变的情况下， $V$  的减少必然是“实际工资”降低所导致的。“实际工资”减少是一种变化了的“历史和道德因素”，它大量削减了实际工资的使用价值。也就是说，只有从这种意义上讲，即只有在这些特定的阶级反应下，资本才能以一种最基本的方式为从属阶级“支付”报酬。

$SC_{1a}$  的提升（比如，对资本家利润征更多的税）不会直接导致上述任何一种结果。利润率的降低更多地会迫使资本家改变  $W$ ，并因此导致生产劳动者做出应对。相比之下，以生产劳动者作为传递者，将剩余价值传递给从属阶级似乎是改变剥削率的一种更有效的方法，因此，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延缓乃至避免税收增加导致的资本积累减少。

因此，对每一个上述传递者来说，其薪资等式也就转变为  $W = \alpha V + \sum SC$ 。其中， $\sum SC$  代表剩余价值通过生产劳动者以各种形式（税金）传递到政府公职人员、养育孩子者手中（养育未来的生产劳动者和非生产劳动者的开支）等。

养育孩子者提供了培育未来的劳动力出售者所需的经济、政治以及文化进程。让我们假设一种第一类从属阶级——为生产劳动者养育下一代的配偶。这些配偶提供了包括在家庭中培育、教育、养育以及护理儿童等多种多样的进程。<sup>[23]</sup> 如果育儿花销上涨，而  $W$  保持不变的话，那么资本就再一次将生产劳动者当作传递者，弥补了对剩余价值的高需求。这其中的逻辑等同于我们关于从生产劳动者的工资中征税的例子。

上述两个关于国家、家庭的例子例证了永无休止的矛盾，后者包括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之中、之间的关系。利用更多的剩余价值来支持基本阶级的任何一个存在条件都会损害其他条件。这反过来损害基本阶级的再生产。再生产国家公职人员以及养育孩子者就要拿走一部分原来用于资本积累的剩余价值。当然，政府和家庭中也含有作为榨取剩余价值的存在条件的社会进程，这些存在条件是资本积累的前提。因此，我们的分析展现了每一个社会进程是如何既促进又抑制了资本主义剥削再生产的。

### 资本与从属阶级之间的其他矛盾

在美国近代历史上，高薪的从属阶级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如税收增长、孩子抚养费增加、资本贷款率的上涨、生产工具的垄断价格上涨等。下面我们重点对后两种情况进行阶级分析。

从属阶级借款给资本家购买生产工具和劳动力，为榨取剩余价值提供了经济条件。贷款率的上涨（改变等式中的  $i$ ）将其他从属阶级所获得的剩余价值分配给这些放贷者，不同从属阶级的放贷者，如购买生产资本的商人，对其所获得报酬的反应不同（矛盾、斗争等），处理这些剩余价值的方式也不同。例如，不是所有的资本（ $i$ ）增长（减少）都会带来资本积累的减少（增加）。

现在，有人想通过提高剥削率将从属阶级的剥削转移到对生产劳动者的剥削上来。假设抚养和养育孩子的费用超过了工资（ $W$ ）的增长速度，对于工人们要求涨工资以满足或至少部分地满足孩子抚养费的要求，资本家争辩说，涨工资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会影响资本的积累。他们宣称，如果增加工人的工资和利润率，必然会减少资本积累，这将威胁到工人们的工作。如果这一策略成功了，则意味着资本家用一种从属阶级的要求（放贷者）来降低另一阶级（养育孩子者）的影响。这样， $V$  下降到低于  $P_{1p}$  时，资本家就提高了剥削率，而  $S/V$  的增长就为所有的从属阶级提供了更多的剩余价值。

最后，让一个或多个人拥有对特定生产工具的专有权。例如：将  $i$  表示的生产工具的价格与其交换价值分离开来，因为这种第一类从属阶级对其拥有一定的垄断，而要获得这种垄断商品所支付的价格中必须包括一部分剩余价值，这部分剩余价值等于该商品的垄断价格与其交换价格之差额，并作为对拥有该垄断权的报酬支付给垄断资本家。如果该从属阶

级提高这一差额，那么其将从购买这种垄断商品的资本中获得一部分剩余价值，这将直接导致资本积累的减少。然而剩余价值的总量并没有减少，因为，用于资本积累的剩余价值的份额改变所带来的间接影响取决于该份额剩余价值的获得者如何利用其所得。到目前为止，对这并无明确的解释。

提高消费商品行业的垄断价格则会有不同的结果。例如，当一个人或多个个人拥有对某一特定社会必需品的垄断权时，增长工资并不涉及基本阶级或从属阶级的活动，这与放贷者为生产劳动者提供消费性贷款的逻辑是一样的。问题不是提高消费价格和利润对所有社会进程会产生复杂影响，因为所有社会进程都有这种影响。消费性放贷和对工资商品的垄断本身并不会获取或分配剩余价值，而提高工资商品的垄断价格才会增加垄断者（强制进行非等价交换的人）的收入。这种收入既不是从属阶级也不是基本阶级的收入。

政府、养育孩子者、资本家的放贷者以及生产工具的垄断者显示了在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下分配价值时所产生的阶级矛盾、妥协和斗争等。确实，对这四种从属阶级进行全面分析时必须解释这些阶级斗争的起因、经过以及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之间斗争的影响。对资本和生产劳动之间阶级冲突进行分析必须包括对政府、养育孩子者、放贷者以及垄断者之间冲突的分析，这样才能理解他们各自对资本积累的不同影响，或者说合力作用。

目前，税金的上调、养育孩子的开支、交给资本家的利息以及生产工具和工资商品的垄断价格已经在不同的从属阶级和基本阶级之间引发了一系列的冲突。比如，让我们假想一下，生产劳动者有效地争取到了更高的工资（ $W$ ），用以应对不断上升的消费品垄断价格、国家税收以及养育孩子的开支。<sup>[24]</sup>让我们进一步假设，更高的工资无法同时满足后两项新的从属阶级开支需求和日益上升的垄断价格。这样一来， $P_{1p}$ 就落后于 $V$ 了，这样，家庭在家务开支和税务开支以及（付给垄断资本家的）生活资料开支方面的压力就增大了。如果 $V$ 确实能够下降到 $P_{1p}$ 的水平，那么这两项增多了的从属阶级开支需求在一定程度上会通过降低生产劳动者的工资分配来支付。那么工人可能会被迫通过减少养育孩子的开支的形式，利用其转换者的地位来反抗资本。工人们可能还会争取更低的税金，以及更低的消费品垄断价格。

一种可能的结果是（尽管绝不是必然的），出现一个由特定资本家、放贷者、垄断者、负责养育孩子的配偶以及反对政府的生产劳动者组成的

复杂的阶级联盟。这个联盟可能会力争减少税收，而保持政府的服务不变，或者，甚至在必要的情况下，要求政府的服务和税收同时减少。不同的基本阶级以及从属阶级已经联合起来，共同反抗一个从属阶级——政府公职人员，使后者成为替罪羊。资本加入这个联盟，以保障其剩余价值；工资商品垄断资本家加入这个联盟，以保障其享有特权的、不平等交换的地位；其他从属阶级加入这个联盟，以保障其能够分到自己的那份剩余价值。这些都是以作为替罪羊的那个从属阶级（政府）为代价的。

如果这个联盟强迫国家公职人员以更低的开支提供同样的服务，那么在工资（ $W$ ）随着税收下降的同时，资本家就会是最大的受益者。或者资本家和生产劳动者可以分享原本要从剩余价值中拿出来交给国家的那部分（此时  $W$  会下降，但下降幅度不会超过税金的下降幅度）。但是，如果国家的服务也随着税收下降了，那么资本的一个存在条件就会受到威胁。如此就会产生新的冲突、新的折中方案，乃至新的商品。也许资本会以资本主义商品的形式开始提供原本由政府提供的某些服务。

我们作为解释性的阶级分析强调了任何一类阶级，比如工人阶级的复杂性。我们的观点是：如果将资本主义工人阶级设想成一个由生产劳动者及第二类从属阶级构成的复杂的联盟，那么我们上文展示的，关于税收的冲突可以轻易地成为构成这样一个工人阶级的障碍。实际上，客体工人阶级就是冲突、斗争、折中方案的一个来源。

## 阶级斗争

什么是阶级斗争？也许在马克思主义中没有哪个问题比这个问题更具理论性和政治性了。确实，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不同，研究马克思主义的方法和态度也不同。这并不奇怪，马克思主义一直是那些对阶级与阶级斗争的概念有不同看法的学者争论的源泉，而且，这些争论通常带有不同的政治目的与策略。因此，我们将基于对阶级斗争的特定理解来讨论马克思主义的阶级理论。

对我们来说，马克思主义开始于对基本阶级及其矛盾的理解，目的在于，在分析这两个概念的基础上详细阐述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之间矛盾的概念。相应地，这种阐述将明确指出该社会形态下可能存在的阶级联盟与斗争，这种联盟与斗争被认为是一切社会形态革命的方法与途径。因此，在介入与分析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理论时，我们用“阶级进程”与“矛

盾”来作为核心概念。

我们认为，社会形态中一切阶级与非阶级进程都存在于矛盾运动中。“多元决定”一词的意思是：一切社会进程，只存在于一切其他社会进程中，并受到其他一切社会进程的影响。任何特定的社会进程都只是由这些影响的合力所决定的，并且每一种影响都推动着社会向不同的（相反的）方向发展。因此，描述任何进程，实质都是描述构成其存在的矛盾，以及它对其他进程产生的影响。

在任何社会形态中，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都是对个人的不同社会地位的描述。这些阶级及其地位被认为是由其他一切社会进程的综合影响所决定的。在这种合力作用下，人们认为每一阶级地位都处于矛盾、发展和变化之中，而这些矛盾与变化都是由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间复杂的矛盾相互作用而产生的。因此，任何个人，不论其拥有一种或多种社会地位，都被认为服从于并且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该阶级地位的特有的矛盾与变化。<sup>[25]</sup>

前面所说的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等式表明，对剩余价值的拨发与分配之间的矛盾是：拨发剩余价值即将其分配给从属阶级。这一观点承认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之间相互依存、相互影响的关系。剩余价值的榨取被认为是，在一定社会形态中，从属阶级进程与其他一切非阶级进程综合决定的特定矛盾的产物（如资本家与生产劳动者之间的矛盾）。同样地，从属阶级的活动则被认为是其特定矛盾的产物（如资本家与第一类和第二类从属阶级之间的矛盾）。

在任何社会形态中，斗争都只是社会变化的一瞬间。我们使用斗争或冲突的概念来说明这样一个时刻，在这一时刻，社会进程的合力所产生的各种矛盾融合在一起，共同推动社会的发展。阶级斗争是阶级进程中的斗争，“阶级”一词指的是斗争的对象，即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程。阶级斗争的目的可以包括对剩余劳动的拨发与分配的大规模改变，例如，资本主义基本阶级斗争旨在对剩余价值的榨取进行大规模改变，即改变工作时间或工资。同样，这种斗争也可以要求对榨取剩余劳动的形式进行改变，即从资本主义转换成另一种基本阶级进程。<sup>[26]</sup>

这样，拥有不同基本阶级或从属阶级地位的个人之间的斗争就成了一种可能而非必然。例如，要详细描述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就必须详细说明资本家和生产劳动者之间关于每日工作时间的矛盾等。不同阶级之间的冲突行为和目的不一定会导致阶级斗争。马克思主义一贯的目标是对不断变化的社会形态进行评定以确定是否有特定规律存在的可能，并相应地做

出综合性的总结。

我们保留了阶级斗争的概念，以此说明榨取剩余价值过程中以及分配剩余价值过程中的斗争。非阶级斗争指的是所有社会进程中的斗争（经济、政治、文化等），而不仅仅是基本阶级或从属阶级之间的斗争。非阶级进程也可能非阶级地位，即个人拥有不同的阶级地位。总之，在任何情况下，社会进程中的斗争都包括拥有各种阶级或非阶级地位的个人。

由此可知，斗争的目的（阶级或其他）并不能作为判断斗争的个人地位的充分条件。在一定社会形态中，个人的阶级地位是由其在阶级斗争中的角色所决定的，而不是取决于他在阶级或非阶级进程中对待斗争的态度。同样地，一个人对待阶级斗争的态度也是多元决定的，这些决定因素的影响是不容忽视的。例如，同样是榨取剩余价值的基本阶级，双方在宗教冲突中可能持对立的立场，在这一例子中，拥有同样阶级地位的个人并不共享宗教信仰（如非阶级）地位。剩余价值榨取者之间的这种分歧与剩余价值创造者、从属阶级等之间的分歧十分相似，不同的分歧体现了不同的社会进程，包括基本阶级进程与从属阶级进程的特点。当然，拥有同一种阶级地位的人可能同时拥有同一种非阶级地位，如上述宗教运动的例子。然而，这只是多种可能的联盟方式中的一种。

我们旨在强调，关于剥削剩余劳动的条件的斗争不等同于，或者不一定是产生于关于剥削的斗争。例如，行政人员、教师和学生之间关于学校的矛盾与资本家和银行家之间关于剩余价值分配的矛盾，这两种矛盾以不同的方式影响和改变着基本阶级进程，然而这些矛盾及其影响却不一定会形成基本阶级矛盾。这些矛盾是否决定或影响基本阶级的矛盾取决于其他多元决定基本阶级进程（斗争或其他形式）。

最后，要强调的核心是，马克思主义中的阶级斗争的概念指的是两种阶级内部以及阶级之间的矛盾：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即使对于剩余劳动的榨取没有引起冲突，从属阶级之间的斗争仍然存在，并有可能成为推动基本阶级矛盾存在和发展的动力。在资本主义社会的任何发展阶段，关于榨取剩余劳动的矛盾如果消失，也许会引起从属阶级间的重大矛盾，所以，无视从属阶级之间的矛盾，从理论上和/或政治上来说，就会错失社会变革的机会。

## 注释

[1] 因此，马克思传统著作中的资本主义制度、封建制度及奴隶制度，例如：社会（或“生产方式”）主要的对立阶级分别是资本家与工人、地主与农民、奴隶

主和奴隶。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提到的资本主义制度佐证了传统的观点：社会这个整体越来越分割为两个敌对阵营，分割为两个强大的直接对立的阶级，即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

当社会形态和生产方式的差别被提出来，传统观点认为社会形态决定着生产方式的构成，每一种社会形态都是由两个相对立的阶级组成。历史的周期性发展按照两个对立阶级的斗争情况展开，这种斗争模式决定了其他的社会形态，我们要关心的是使这种模式和形态的概念化，基本上是从单个和多个对立阶级上来说的。

斯威齐（Sweezy, 1953: 120-138）对美国资产阶级贴切而微妙的谈论仍然例证了传统理论的无处不在。

[2] 如众多的马克思主义者，非马克思主义者达伦多夫（Dahrendorf, 1959: 19-20）都归因于马克思的观点，认为在资本主义中所有的阶级最终会被分成两个大的对立阶级。在吉登斯（Giddens, 1975: 28-29）的著作中也有提到。

[3] 普兰查斯（Poulantzas, 1978a: 14 ff.）批评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注重两个对立的阶级也是潜在的经济决定论者。因此，他的阶级地位既决定了他的政治地位、意识形态，也决定了其经济水平，然而，后面却又几分“终审”定论的意思。赖特（Wright, 1979: 43-60）对普兰查斯的众多不同阶级地位的矛盾提出了具有洞察力的批评。有趣的是，在普兰查斯（Poulantzas, 1978b: 67-70）早期著作中已发展出更加微妙而又不机械的社会阶级概念，如“整体效应”水平和结构，而非如，阶级几乎分别决定了各方面水平。普兰查斯早期的概念沿袭了阿尔都塞的阶级概念，超越了社会总体概念，在后来的书中似乎又让步于迥异的、并非阿尔都塞的构想。

[4] 赖特（Wright, 1979: 85 ff.）是在循环的方式中分析。他用阶级地位这个概念追溯占有者根本利益的起源。然后，再用根本利益的分配去追溯家庭主妇、学生、养老者和其他一些阶级，这些阶级是不能被直接归到最初六种阶级中的。而赖特的著作招致多方批评，但这不是我们讨论的重点。我们所关注的是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阶级地位的概念化是不同于普兰查斯和赖特的概念的。

[5] 参见 Resnick and Wolff (1979: 3-22, 32-36; and 1982b)。我们的重点是激进地批判一般意义上的决定论和阿尔都塞著作中提到的经济决定论。我们所要论证的是矛盾（出现在各种社会进程中），相对自主权和不断变化的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概念。

[6] 海因兹和赫斯特（Hindess and Hirst, 1975）明确和富有创造性地提出“存在性条件”概念。然而他们不是在共享我们多元决定的概念。

[7] 我们总会强调第一类。

[8] 马克思（Marx, 1967a: 3, 281-301）找出了商人实际支付价格和资本家对于再售商品实际支付价格之间的差距。



[9] 放贷者关心的是资本家用榨取的剩余价值支付的利息。马克思 (Marx, 1967a: 3, 358-369, 315-322) 利率的决定因素很复杂, 不仅包括资本家和放贷者, 也包括其他阶级手中的可贷资金。

[10] 股东持有的股份决定了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存在的条件, 因为其股份的持有影响着股票的价格, 就是决定了榨取剩余价值的进程。股息的支付可以确保这一存在条件。

[11] 马克思 (Marx, 1967a: 3, 382-388; 1, 448-450) 区分了企业内部劳动分工所必需的生产的协调与源于阶级关系和对抗的工人监督。协调是与生产关系内部的基本阶级进程联系在一起的一个过程, 马克思认为协调是生产劳动。相比之下, 监督是与从属阶级进程联系在一起的一个过程, 马克思把这种联系与他应用于监督成本的术语“意外开支”联系起来。对于监督过程而言, 它完全有可能在与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关系中交替出现: 例如, 当资本主义企业生产出这些监督服务并作为商品出售的时候。

[12] 另一些条件, 假设  $C =$  不变资本,  $V =$  不变资本,  $S =$  剩余价值,  $U =$  非生产性资本,  $X =$  一部分剩余价值转移到非生产性资本,  $C + V =$  生产资本,  $C + V + U =$  全部社会资本。

假设形式相等需要  $(S - X)/(C + V) = X/U$ 。

代数上相等使得平均利润率  $S/(C + V + U) = (S - X)/(C + V) = X/U$ 。

[13] 国家机构的运作 (资产阶级存在的决定条件) 资金部分依赖于税收, 部分依赖于商品的出售。如高等公立教育、必要娱乐、维护道路的通行费等。这些复杂的项目尚不能影响目前的争论。

[14] 《资本论》第一卷 (In Volume 1 of *Capital*, 1977: 644) 有这个著名的总结陈述, 包括了对第四卷中这些概念的一个更加全面历史的态度和承诺。如马克思 (Marx, 1963: 393-412) 这种历史的态度在剩余价值理论第一部分马克思的观点中就可以找到 (Marx, 1963: 152-304)。在《资本论》的第二、第三卷中多次提及作为受雇者中的非生产劳动者, 马克思试图区分生产性资本与非生产性资本 (Marx, 1967a: 2, 124-133, and 3, 267-301, 383-384) 也提及另一些有用信息 (1973: 272-273 and 1977: 1038-1049)。

[15] 马克思曾认真考虑过, 商人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如当他们运输和储存商品时可能雇佣生产劳动者和非生产劳动者。当某个商人这样做的时候, 他就会将生产性资本投入生产劳动者身上。用我们的术语来讲, 这个商人同时占有了两个不同的阶级地位: 基本阶级 (生产性资本家) 和从属阶级 (马克思严格定义为商品纯买方和卖方的商人)。所有这一切都不影响马克思所关心的并在生产资本和非生产资本与劳动之间做出的明确区分 (1967a: 2, 129-152)。

[16] 思考一下马克思似乎相对立的两个论述:



劳动的物质规定性，从而劳动产品的物质规定性本身，同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之间的这种区分毫无关系。

(1963: 15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6卷(I)，  
15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事实是，这些工人就他们增加他们主人的资本来说，的确是生产的；而从他们劳动的物质结果来看，则是非生产的。

(1974: 27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46卷上，  
23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如果在第二个论述中对于“非生产”的解释是力图适用于消费的物质成果，而不是劳动的具体化，那么这些论述就是相冲突的。我们可以这样去解释，因为我们希望保持马克思严密的论断，从而可以区分非生产消费和非生产劳动的概念。这种观点将在下文中进一步发展。

[17] 我们不能强加任何东西于马克思在最后观点中所坚持强调的贡献：



他执行一种必要的职能，因为再生产过程本身包含非生产职能。

(1967a: 2, 13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4卷，149页，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在商品生产中，流通和生产本身一样必要，从而流通当事人也和生产当事人一样必要。……然而，这并不是把流通当事人和生产当事人混淆起来的理由……

(1967a: 2, 126-127)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4卷，144页，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18] 普兰查斯 (Poulantzas, 1978a: 20, 94-95) 论述了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的区别界定“以严格的方式界定工人阶级与新中产阶级”，他攻击了那些拿工资工人阶级，即便他们是非生产的。他特别提到：Christian Palloix, Pierre-Philippe Rey, Arghiri Emanuel and Andre Gunder Frank (94-95)。普兰查斯声称马克思的文

章证实了他的观点，而他并没有列出引文，我们也没有找到其他资料。

[19] “是我们要拒绝马克思简单二分法的时候了，对于以前的术语要做更精确的定义。”（Gough and Harrison, 1975）这些作家否认马克思所用的术语是清楚的，认为其同“精确定义”还相去甚远。马克思和他们对于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概念的区别不能确定，“灰色地带”的确切归类也不能确定。宣称哪个概念更为精确都是具有欺骗性质的；生产与非生产概念的不同，来自对社会阶级分析的不同方法。

[20] 1871年，马克思写下他对于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区别的观点之后，发表了著名的著作《法兰西内战》（*The Civil War in France*, 1952）。在其中他谈到了“生产阶级”（86）、“巴黎中产阶级”（98）、工人阶级的各部分。其中区别不是特别明晰：农夫是某种生产阶级（87）但又好像不是工人阶级。另外，马克思又把公社描述为“工人阶级的政府，是生产者阶级同占有者阶级斗争的产物”（94）。然而他又无法不用生产与非生产阶级的区别去界定和描述工人阶级的意义。他又提出，工人阶级的斗争总关系到很复杂的联盟，这些人都在复杂社会结构上占有不同阶级地位。

[21] 我们可能会不经意地给资本家贴上标签，即他们至少占有一部分从属阶级的生产资料以便于可以进行再生产。然而，虽然我们急于把这种社会再生产加入进去，却也不能磨灭它的本质意义：这个阶级从资本家再生产中抽取小部分财富用于购买车、房子、家具、食物等物品。重要的培训、工作投入量、时间也可能需要消耗部分财富。确实，很难构想出没有同时考虑作为“非生产消费”的指示器的从属阶级作用的资本家。

[22] 这有两种重要的评论：第一，我们没有考虑国家在基本阶级进程中的地位；第二，我们没有考虑国家是怎样影响不同于税率的剥削率的。前面一个例子是国营企业生产、销售商品（如美国田纳西水利工程管理局或者是印度国营钢厂）。后一个例子是公立学校：大量免费的公共教育可能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从而降低劳动力价格水平，因此，能提高剥削率。它可以替代生产购买劳动力的教育服务费用，因此直接降低了 $V$ ，增大了 $S/V$ 的比值。进一步讨论和分析国家服务的实用价值，参见 S. Resnick and R. Wolff（1980）。

[23] 我们可以分析一下，在不同的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中持有房屋者得到的不同结果。例如，房屋持有者夫妻从事基本阶级生产，同时也是资本主义从属阶级（如第一类中的养育孩子者）。他们甚至可占有第三类阶级地位，就如在资本市场上出卖劳动力的工人一样（Resnick and Wolff, 1980）。

[24] 只有提高国家的税收以及增加养育孩子的成本包括从属阶级的需求；如在文中所论述的那样，提高工资商品的垄断价格是达不到那样的效果的。然而，我们所举的例子表明了，我们怎样才能运用我们的方法对阶级和非阶级社会进程做出一种阶级分析。

[25] 值得提出的是，我们的设想蒙恩于阿尔都塞，着重提出要区分对社会各方面的影响，甚至是在其中多方面决定的影响。人本主义者批判阿尔都塞，因为他断言，人类仅是决定的被动接受者，没有对社会进程做出积极的影响。

[26] 在马克思的著作中，这个观点常涉及马克思对于谋求更高工资的努力和试图推翻工资制之间的根本区别。相对后一种来说，我们认为前一种努力的影响只是量上的，因而其也被冠以“改良主义者”的名号，而后一种则被贴上“革命者”的标签。

## 第6章

# 权力、财产与阶级

马克思主义者和非马克思主义者，在进行社会分析时，都通常用到“阶级”一词。无论是该词本身还是与“工作”、“统治”、“……之下”或“资本主义”连用，在分析社会结构和社会变革时，这些词对于许多马克思主义者和非马克思主义者来说都是十分重要的。在分析他们的论述时产生了这样一个问题：同一个词在不同作家的论述中意义不同。而且，各种不同主题的争论——不仅仅关于阶级本身——都可以被认为是源于对“什么是阶级”的不同看法，这点已得到不少认可。

我们的共同点是，认为阶级的概念离不开社会分析。因此，存在于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之中或之外的各种对阶级概念的理解便引发了一些问题：在马克思主义的著作中有没有关于阶级概念的主流思想？这些评论是否更倾向于对阶级进行理论上的分析？我们认为，这些问题必须得到解答，否则，作为重要概念之一，阶级分析及其使用仍会表现出前后不一与模糊。

我们要说明的是，在马克思主义的著作中，在使用阶级这一概念时有一些根本的不同。我们认为，一个作家，在解释某一概念时选择了这种理解而不是那种理解，不论是有意还是无意，总会让他们相应地在理论上和政治上得出不同的结论。或者说，在分析社会结构和社会改革的战略时，选择对阶级概念的何种理解就十分重要了。我们将举例说明，在传统马克思主义中，在一些重要的理论争论与政治斗争的形成过程中，对阶级的含糊理解有着重大影响。我们将对这种传统做一些调整，厘清对阶级概念的使用，重塑剩余劳动这一特定概念的重要性。

在对一个团体或社会的成员进行分类时，分析家可在很多种可供依据的特征中选其一。根据这一理论，一群人，只要至少拥有相同的体魄、相同的语言、相同的竞技技术、相同的各种技能、相同的受宗教或世俗教育的程度、相同的名誉或财产或其他可能的特征之一，就可定义为一个阶级。

对人们进行这样的划分，是许多社会分析，包括那些所谓的“阶级”分析的通病。通常，与上面对人们进行划分的相似的概念，如阶层、精英、少数人的团体等，在分析中也用“阶级”来表示。

长期以来，阶级这一概念在实际应用中已经被狭隘地理解为描述少部分特定的人群。<sup>[1]</sup>尤其是从18世纪以来，阶级一词所指有三类各不相同的人群。有时候，阶级是根据人们在社会中拥有财产的多寡来划分的<sup>[2]</sup>，不同的财产性质和数量可把人们分为不同的阶级；第二种是根据人们在社会中是否拥有权力划分的，这里，将不同性质的社会机构看作阶级之间的界限；第三种是根据剩余劳动的生产和分配来划分阶级的（以后将要讨论），这里，阶级是根据人们在生产剩余劳动过程中的社会角色来划分的，如创造剩余劳动、从生产者那里获得剩余劳动，或者从分配者那里获得一部分剩余劳动。<sup>[3]</sup>

第四种是将以上三种对阶级概念的理解以不同的方式联系起来，如根据财产和权力来划分阶级、根据剩余劳动的生产和财产来划分阶级，或根据财产、权力以及剩余劳动来划分阶级。例如，有一种理解将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视为“形成于财产所有者与被剥削者之间二分关系中的体系”<sup>[4]</sup>。在马克思主义的传统中，这些混合性的概念经常将阶级定义为，在“生产关系”或“生产方式”中拥有相同社会地位或相同社会关系之中的人。经考察，我们发现，用生产关系来划分阶级通常是以上三种理解的混合，这些阶级的划分者通过各种不同的方式来强调权力、财产或剩余劳动的组成部分在生产关系（阶级）中的重要性。

不管是从广义上还是狭义上来说，这三种不同的阶级概念——财产、权力及剩余劳动——不论在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之中还是之外都十分盛行，而它们三者之间却截然不同且无法重合，拥有财产的人不一定享有权力，反之亦然。在一定的社会中，雇佣的权力或参政的权力并不是拥有财产的必要条件，这取决于该社会中的意识形态及政治条件。出卖劳动力者也不一定无产，这取决于他们是否意识到在社会上，除了出卖劳动力外，还有其他的财产来源。各种权力的运用也不一定需要拥有财产，这取决于社会规则是否赋予个人权力。总的来说，就权力的使用而言，对财产的拥有（无论是就生产而言还是更广义地说）既不是必要条件也不是充分条件，反之亦然。

对阶级概念的理解不同，阶级分析的结果也不尽相同，而这并没有引起人们在政治上对这种不同的重视。而且，正如我们将要谈到的，根据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来划分的阶级与根据财产或权力来划分的阶级并不一

致。在使用阶级的概念时，若无视这些差别，将会导致各种各样的误解与滥用。

在我们看来，根据财产和权力的分配来划分阶级古已有之。古希腊的激进派和保守派根据人们占有财产的多少来划分阶级，并对这种划分作了重点分析，从此，根据财产来划分阶级便反复地出现在阶级分析中。同样地，几个世纪以来，根据拥有权力的多少与对权力的使用来划分阶级也一直在一些作品中存在。然而，阶级作为剩余劳动的概念与马克思有着特别的联系。

马克思独创性地将阶级理解为对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当然，他也注意到了早期著作中对阶级的分析，并深受其影响，他的作品中也经常间接地提到根据财产和权力来划分的阶级。然而，他也尖锐地批评了前人对阶级概念的分析，因为他们错失了创造一个更加公正与自由的社会所需的核心要素，而这样一个社会，既是他们的目标，也是马克思本人的目标。他们低估了甚至完全错失了剩余劳动生产与分配的经济活动。用“错失”一词，马克思旨在说明前人对社会的分析忽视了剩余劳动在阶级结构中的地位。因此，在他看来，前人对社会发展所做的战略性预测不适当地将这种变革置于剩余劳动进程中，因为这种预测需要预想中的社会主义者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存在。

马克思绝不是否认或替换财产和权力在当代社会结构中以及在他所渴望的那种社会主义社会中的重要性，相反，他希望在此基础上增加一些内容，以便与他同行的革命家与激进派理解，这些内容就是，对剩余劳动进程有一定的掌握，并了解它与财产和权力（在他所关心的其他社会进程之中）之间是如何既相互支持又相互依赖的。<sup>[5]</sup>

下面用一些例子来说明不同阶级概念的重要含义。如对于苏联的阶级结构，争论的一方认为它代表了一种无阶级的社会结构，理由是它已经消灭了私有财产；反对者则从财产上来划分阶级，他们认为消灭的只是理论上的私有财产，而实际上私有财产仍然存在，因此阶级也仍然存在。同样地，各国的社会民主人士经常将社会主义或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变等同于生产方式上的财产社会化，而且，把阶级的概念等同于对财产拥有的方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近来，在关于苏联的阶级结构的争论中，用权力而不是财产来划分阶级更为流行。这些设想攻击阶级的财产理论的理由是，尽管私有财产社会化了，但苏联的统治阶级仍然存在，这里，他们用政治和权力来说明阶级指的是一群或多或少地拥有和使用权力的人，而不论其财产的多寡。

关于苏联阶级结构的争论说明，在对阶级的分析中，不仅存在不同的阶级的概念（当然，这些概念本身也在不断变化），即使是在同一种观点中也包含着对这些概念模糊不清的理解。而且，这些争论的焦点集中在财产与权力上，这让很多人有意无意地忽视了我们所理解的阶级，即苏联政权下剩余价值的生产、占有和分配。这里，我们不是想否认用财产和权力来评估的重要性，而是想弥补这些评估方法中一个普遍的典型的不足，即忽视了用剩余劳动来进行阶级分析。使用哪种阶级概念将影响一个人在苏联问题上的政治活动，这是自1917年以来的一个十分重大的政治议题。

第二个例子，马克思主义者在对资本主义进行社会分析时十分青睐我们所谓的“中产阶级”。那么，中产阶级真的存在于两种主要阶级之间吗？如果存在，那么他们是工人阶级的朋友还是敌人？或者他们的立场要视阶级斗争的结果而定？我们怎样才能将那些不能简单地归为任意一种主要阶级的社会成员合理地归入可能存在的多种多样的中产阶级？为了回答这些问题，马克思主义者及其他学者对此进行了阶级分析，然而这些分析又一次落入了运用财产与权力划分阶级的局限中。

总的来说，大部分马克思主义者的论述都开始于对马克思主义中二分阶级模式的不满，他们谴责这种将一种复杂的阶级结构简单地整合成两个对立阶级的做法。从马克思的文中可明显看出资产阶级与小资产阶级之间的区别（主要是量的区别），这些马克思主义者便借此说明在一个多等级的社会中，中产阶级是如何存在的。小资产阶级的概念是否是指对生产工具的占有量少？占有大量生产工具的人是否是资产阶级，而中产阶级则是指那些生产工具占有量处于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人？许多争论都源于中资产阶级的概念，关于工人阶级如何在阶级斗争中与这些阶级结成联盟，这些争论对此做了十分尖锐的总结。

另一方面，以权力划分阶级的理论家不时地反对以财产划分阶级的理论，他们更倾向于从政治上来寻找联系。我们能找到既不发令也不受令的人和既不统治也不被统治的阶级吗？是否存在既是发令者又是执行者的中产阶级？如果存在，他们究竟是哪些人，在阶级斗争中他们会如何表现？从这些理论根源中天才般地萌发出了一系列复杂的非二元结构的阶级分析。不少理论家明确地将财产与权力结合起来，由此产生了复杂多样的阶级结构。而且，各种关于政治活动及联盟的建议更多地源于用权力而不是财产来分析的中产阶级。

尽管我们希望在社会阶级的二元结构上有所突破，但还是不得不遗憾地说，以前的阶级概念是以财产和/或权力来划分的，而我们在此基础上并



无多大进展。我们的目标是根据个人在剩余劳动生产中的角色来构建阶级结构，以此来阐明马克思的原始思想。因此，如果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和价值的分配者构成了社会的两个阶级，那么，另一阶级则要定义为固定配额剩余劳动的所得者。这样，“中产”一词就不再适合了，因为它明确地将这一阶级置于其他两个阶级之间，而这样一种划分对我们的分析来说并无多大意义。<sup>[6]</sup>

## 还原论的问题

阶级概念之间的不同甚至冲突经常困扰着人们对阶级的讨论。还有一个问题就是，如何将社会中阶级与非阶级的关系理论化。一些作者将阶级的概念缩小为社会的基本方面，另一些比较激进的作家则将论点颠倒过来，把阶级作为核心而社会的其他方面看作阶级进程的结果。人们认为，许多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作品中简单地认为阶级结构（“基础”）决定社会结构（“上层结构”），而阶级斗争决定历史变迁。确实，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内部和外部的争论都明确地将问题重心转移到经济基础是否决定社会结构（经济决定论或还原论）或经济是否是由社会其他方面所决定（如政治、文化或自然）。

我们发现，这种对问题的还原会产生很多问题，因为它有一个假设前提，即在一事件中，总有一些因素比其他因素更重要。在我们看来，这种还原导致了十分严重的理论和政治后果，即认为一种社会因素的变动——假设的“最具影响力的因素”——将会带来一些必然的结果，然而这一假设从未实现过。

总之，不论这种还原是否可取，它绝不是对阶级与非阶级方面进行理论化的唯一方法，我们可以从非还原的视角来分析这一问题。不论如何定义阶级，它都可被理解为社会各方面相互运动的结果，而这其中并没有一个“最根本的方面”，同样地，阶级也可被理解为影响社会其他方面的因素，不论如何，重点是把阶级看作社会结构和历史变迁的影响因素之一，而不必是决定因素。那么，社会各方面可以同时既是原因又是结果。<sup>[7]</sup>

这里，我们旨在强调，对阶级的分析可以，也确实有两种不同的方法，这两种方法对阶级的概念理解各不相同。在是否要还原阶级与非阶级方面的问题上，它们的态度也不同，即是决定论还是多元决定论。对于现行的马克思主义者与非马克思主义者关于阶级的论述，我们认为有以下两点值

得推敲：(1) 将阶级的概念理解为权力和/或财产的概念；(2) 还原论。下面将详谈这两点。

研究阶级的反还原的方法总会在理论上避免寻找最终的决定因素，因此绝不会把阶级或其他社会因素当作这样一个决定因素。相反，这种研究的目的是要寻找一种综合性的方法来研究社会结构，在这一结构中社会各方面相互影响、互为因果。这样，不论什么原因，马克思主义者都可以在研究包括阶级的社会结构时不用把阶级假定为决定因素或其他决定因素的结果，尽管复杂的因果关系的概念和决定因素的可变性在对阶级的讨论中盛行。因此，阶级分析中的财产决定论者会认为权力和剩余劳动对于财产的分配并无多大影响，而权力决定论者则会认为财产的分配和剩余劳动的生产关系是一定权力关系下的产物，最后，剩余劳动决定论者则认为权力与财产的分配都是根据人们在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中的不同关系而定的。这三种观点也由此陷入了争论，正如大家所述，争论的关键是：阶级是社会进程的核心原因还是仅仅是其结果。

在马克思主义者对阶级的讨论中还发现了一些更细微的还原论，它们出现在阶级的概念化过程中。这些概念将阶级视为由经济、政治和文化相互作用形成的整体，确实，这一整体性的概念是对将阶级概念单一化为权力、财产和剩余劳动的重要反抗。在这些支持整体性概念的学者的论述中，还原论表现为将阶级视为决定阶级存在的“最基本”的因素（而不仅仅把它看作一个群体）。

例如，对于“在阶级中”与“为了该阶级”二者差别的比较有影响的表述。前者被认为是依据权力、财产和剩余劳动等从结构上下的定义，而后者被认为是在前者的基础上增加了阶级的自我意识——阶级不但是一个经济团体、政治团体，还是一个意识（文化）团体。结果，阶级便在两个层面上被定义了，较之其他定义，这样的定义更为完善。这种表述的支持者通常是还原论者，他们致力于证明在第二个层面上，或者说更广泛的意义上，意识是阶级的决定因素。<sup>[8]</sup>

## 阶级分析的主流形式

对阶级分析的主流形式进行简要的概括需要对此有初步的了解。首先，马克思主义的作家及其作品很少只使用一种阶级的概念，他们通常会使用好几种不同的阶级概念，因此，当我们谈及一位作家，列举其阶级的概念

时，并不意味着他/她对阶级的概念就只有这一种看法。其次，这并不是纯粹的或彻底的文学观点，我们综合分析所有的作品以选择出那些主流形式。最后，我们的分析将这些分为三部分：将阶级概念等同于财产、权力或各种不同要素混合而成的整体。下面我们从财产的角度来分析。

最近，一项关于马克思主义与女权主义的联系的著名研究产生了极大的影响，这项研究宣称“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的概念是基于对生产工具的占有的关系”<sup>[9]</sup>。确实，近100年来，大量马克思主义作品中都将财产的分配作为划分阶级结构的依据。在保罗·斯威齐的一篇名作中，他提出了以下问题：“决定阶级的数量和界限的因素是什么？”他准确直接地回答了这个问题：“一般来说，答案很明显（也被所有经验所证实了），财产体系扮演了这一重要角色。”<sup>[10]</sup>许多思想家，如奥斯卡·兰格（Oskar Lange）、拉夫·达伦多夫、C·赖特·米尔斯（C. Wright Mills）、安东尼·吉登斯、罗伯特·莱卡赫曼（Robert Lekachman）和E. B. 帕什阿基斯（E. B. Pashunakis）等，明确地宣称，要根据财产所有权来严格地定义阶级。<sup>[11]</sup>

许多以财产划分阶级的理论都十分彻底，保罗·赫斯特（Paul Hirst）和巴里·辛迪斯（Barry Hindess）的作品便是其中之一。他们在一些作品中更正、发展并详细阐述了“占有或被剥夺生产工具这两个概念……在经济阶级分析中是十分重要的”<sup>[12]</sup>。同样，阶级的财产理论也会以其他不同的形式出现，其中使用最广的一种将阶级的概念从是否占有生产资料扩大为富有与贫穷的差别（“富人”阶级与“穷人”阶级）或者高收入与低收入的不同（不领工资的人与领工资的人）。尤其是第二种概念，把阶级视为个人在收入等级中的地位，在马克思主义者和非马克思主义者的讨论中的应用都十分广泛，其中，如“穷人阶级”、“中产阶级”、“高薪阶级”或“富人阶级”等表达都显示，这种理论是根据个人财产的数量和性质来划分阶级的。<sup>[13]</sup>不论怎样，不管“财产”是指生产工具、包含在商品中的价值，还是工资水平，大部分人都认为阶级的财产理论应归功于马克思，他将阶级视为为了财产和/或工资的再分配而进行的斗争。历史上，这些斗争从来都是社会变革的“动力”。我们对马克思的阶级理论所做的解释将远远不同于以上观点。

第二种论述不同于以财产作为划分阶级的标准，它将阶级理解为一种一群人使用权力以控制另一群人的行为的权力。被划为同一阶级的那群人拥有同样的社会地位，他们或者是权力的使用者或者是受制于权力者，即根据权力的分配将人们划分为不同阶级。体现阶级结构中的政治理论的词通常有：支配与被支配或者统治与被统治。阶级斗争便成了关于权力的斗

争，尤其是关系到国家政权的斗争。被统治阶级通过斗争来争取权力，而他们的对手则通过斗争来维持，甚至扩大他们的权力。

长期以来，非马克思主义者对巩固阶级的政治概念十分感兴趣，但他们经常忽视财产的概念，虽然他们认为这才是马克思主义的。加埃塔诺·莫斯卡（Gaetano Mosca）认为，这种对阶级概念的分析如同一门精细的政治科学，其关注点是谁统治谁。<sup>[14]</sup> 米尔斯在 1956 年出版的《权力精英》（*The Power Elite*）一书中列举了许多在美国社会中存在的这种阶级分析的例子。拉夫·达伦多夫明确地提出了他的论述，直接反对非主流的阶级概念：



马克思相信权威和权力是划分阶级的因素，这种因素可追溯到个人对私有财产的占有。然而，事实却与此相反。权力和权威确实是划分阶级的因素，而且是合法的私有财产与公有财产存在的依据。<sup>[15]</sup>

这里，拉夫·达伦多夫从抵制阶级的财产理论转移到了阶级的权力斗争理论。不论何时，当一群人为了某一特定目标联合起来对抗另一群人时，就产生了阶级。“假设在某一社会中存在 50 种联盟，那么按照现在的研究，人们会找到 100 种阶级或矛盾群体。”<sup>[16]</sup> 拉夫·达伦多夫将财产分配还原为人们之间权力和权威关系的结果。

最近，许多马克思主义理论家转而认为阶级是由政治来划分的，这与拉夫·达伦多夫的观点有些相似。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大量的“中等收入阶级”使收入与财富的问题较之于权力分配不公的问题显得不那么紧迫和重要，因此，活动家与评论家的重心从财产分配的矛盾转移到了权力及其社会分配的矛盾。财产分配的地位似乎被权力所占据——无论在家庭、工作中，还是在政府中——财产分配都是作为被边缘化的社会矛盾来推动社会主义者与马克思主义者的理论工作的。

阶级的权力理论出现的另一原因是：马克思主义者认为，在生产社会化的国家中，阶级并没有消亡，阶级消亡后的优势更未体现出来。相反，在这些国家中，权力分配的不公正——如果不是财产分配——到了无法忍受的地步。这种解释与既批评资本主义的财产分配更批评其权力分配不公的评论联系起来。人们于是又开始细查马克思作品中对阶级的分析，即是否根据人们在社会中的相互活动将其分为权力的拥有者或被剥夺权力者

(在拉夫·达伦多夫看来,马克思对权力的忽视也许是一种错误)。不管怎样,就权力中心(被视为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对立)而言,分析的重点已逐步转移到对社会进行动态的综合性分析上。

马克思主义者的分析重点转移到了被剥夺权力的群体,相应的概念也开始在他们的讨论中流行起来,如综合性的概念“压迫”等体现了权力与被剥夺权力的二元对立,而具体的概念像“父权制”则指出了根据性别分配社会权力的现象。

厄尼斯特·拉克劳(Ernesto Laclau)也认为,马克思的阶级形成于社会斗争中。<sup>[17]</sup> 社会群体间的斗争体现了他们在某一观点上存在争议,在一定社会背景下,群体间的斗争总是为了达到各种不同的目标,而在这种斗争中哪一阶级会取得胜利取决于该时期内各阶级的权力地位。根据现实的社会斗争来定义阶级也是阶级的权力理论的一种形式。

这与非马克思主义者,如达伦多夫的权力理论有很大不同,后者将阶级等同于权力分配的结构,而马克思主义者如拉克劳则认为,阶级并不是先于现实的社会斗争而存在的,相反,阶级是形成于现实的社会斗争中的整体,是“斗争的产物”。鲍勃·杰索普(Bob Jessop)以及亚当·普热沃斯基(Adam Przeworski)持相同观点:“在成为阶级力量的斗争之前,阶级斗争首先是关于阶级结构的斗争。”<sup>[18]</sup> 为了证明这一观点,杰索普拒绝接受马克思主义者将复杂的权力斗争简单地归结为财产或剩余劳动意义上的阶级进程的结果。他认为,马克思主义者只有克服他们对权力的偏见,才能正确地分析阶级与非阶级之间的社会关系。在他看来,阶级的概念已严重倾向于财产的概念,为了摆正这一天平,他强调权力的重要性。<sup>[19]</sup>

意料之中的是,理论的钟摆从财产分析中的阶级摆到了权力分析中的阶级,在理论界引起了颠覆性的影响。亚历克斯·卡林尼科斯(Alex Callinicos)批评这种改变偏离了马克思主义,他认为阶级分析的重点落在财产(生产工具的社会性分配)和剩余劳动的生产上是十分恰当的。<sup>[20]</sup> 他的这一观点使他更加肯定阶级的概念就是对财产以及剩余劳动的生产进行分析。另一种转变则是从非马克思主义者小伯利(A. A. Berle, Jr.)和加德纳·米恩斯(Gardiner Means)到马克思主义者保罗·巴兰和斯威齐,前者认为定义现代资本主义的不再是财产而是权力——企业家的地位被并不拥有企业的管理者取代。<sup>[21]</sup> 而后者则宣称,他们(企业管理人员)并不是被孤立的阶级,相反,他们在现实中构成了财富阶级中最重要的阶层,阶级对他们来说,已是与财富与权力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了。<sup>[22]</sup>

除了用财产或权力直接定义阶级概念的理论外,还有一些理论对阶级

的概念进行了复杂的、多维度的定义。这些理论认为，阶级的概念不能简单地用财产、权力来理解，相反，阶级是一种具体而复杂的社会现象，它包括不同的因素，这样，阶级便成了一个复合概念，用来表示部分甚至全部“与生产有关的社会关系”。<sup>[23]</sup>阶级的复合概念有时被认为是马克思主义的概念，有时又会被认为是对马克思狭义而单一的阶级概念的改善。

倾向于阶级的复合概念的人们不仅批评狭义的阶级概念含义不清，而且在他们内部对于构成阶级的因素中的核心要素也有不同看法。有趣的是，大部分作家喜欢将权力或者财产作为阶级的核心要素，还有一些作家把其他因素作为阶级的复合概念的核心。

例如，尼科斯·普兰查斯对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在《当代资本主义中的阶级》（*Classes in Contemporary Capitalism*）一书的引言中作了言简意赅的总结。<sup>[24]</sup>这里，普兰查斯提出了许多含义不同的阶级概念，他对阶级的定义显然是复合性的，不仅高度重视生产工具的所有权，还提及了“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区别在社会阶级中的决定性作用”，而且还十分关注阶级中的“统治阶级/被统治阶级”。尽管在他的书中有许多不同的概念并存，但他的观点确实使权力逐渐成为阶级中的主导因素。

普兰查斯的著作代表着从狭义的财产决定论向权力决定论的转变。在他对阶级位置（存在于社会结构中）与阶级地位（由一个社会中同时发生的各种斗争所决定）的比较中，最吸引人的是他将统治/被统治作为阶级位置和阶级地位的核心，在他的阶级概念中，阶级存在于社会的经济领域、政治领域和意识形态领域中，在每一领域中，他都对统治者与被统治者，即阶级，作了比较分析。在经济领域，统治者是剥削者而被统治者是被剥削者，这是他从经济方面（剩余劳动）对阶级进行的分析。在其他领域，他沿用了统治者与被统治者——就政治控制与意识形态的影响而言——作为区分阶级地位的标志。事实上，阶级的概念在这三个领域中都适用。

这三个领域共有的特点既不是财产决定论也不是剩余劳动的生产和分配决定论，而是统治与被统治的二元论，即关于人们之间权力的概念。普兰查斯的阶级概念将权力与无权力之间的区别作为理论的中心，因此，他是一个权力决定论者。当他分析阶级地位时——他所谓的多重矛盾的矛盾方——他强调的是，处于某一阶级地位中的个人也能参与与之没有利益关系的社会斗争。重点是普兰查斯显而易见地决心把社会冲突——权力斗争——所涉及的各方称为阶级地位，即被拉克劳、杰索普和普热沃斯基发展的阶级的概念。普兰查斯关于阶级位置和阶级地位的理论中提到了权力的概念，他认为，对于阶级分析而言，权力比财产或剩余劳动更加基础

和重要。<sup>[25]</sup>

马克思主义中另一种阶级的复合概念是由汤普森（E. P. Thompson）在《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一书中提到的。这本书鼓舞了许多马克思主义者并为他们树立了榜样，书中成功地描述了经济、政治和文化活动之间的相互作用以及由此而产生的（或多元决定的）英国工人阶级。汤普森在书中竭力避免简单的、经济决定论的阶级概念，因为在他看来，这种简单的概念是对马克思主义传统的玷污。因此，他更加强调阶级的复合概念中的意识成分：“阶级是由自己创造历史的人们组成的，因此，这就是阶级的唯一概念。”<sup>[26]</sup>汤普森的复合概念对重心的转换成了一种还原论，即只有当其核心要素——阶级意识——发挥作用时，阶级才历史地、具体地存在着。在构成阶级的所有成分中，意识才是最重要的，至少从具体的、历史的阶级关系角度来说是这样。

有这样一种阶级的复合概念，它将财产、权力和剩余劳动分配巧妙地结合在一起后，却将这一整体简单地归纳为政治因素：权力。“阶级是统治关系的表现形式，包括通过对财产，尤其是生产工具的所有权来占有剩余劳动时间。”<sup>[27]</sup>在这一论断中，基本的社会要素被等同于人们之间的统治关系。人们认为，这才是对社会结构和变革过程的描述。反对经济决定论的评论家通常都支持政治（权力或统治关系）决定论，然而他们仍会将榨取剩余劳动简单地归结为权力带来的结果。他们争辩说，在购买劳动力之后，资本家仍需努力争取获得剩余劳动的权力。对这些评论家来说，权力才是阶级中最根本的决定因素。<sup>[28]</sup>

近来，有一种阶级的复合概念引起了广泛的关注，它十分强调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区别，这种理论将现代科技看作定义和区分阶级的主要因素。在关于如何整合以往的评论（财产、权力等）与科技的问题上，1968年的法国动荡起到了抛砖引玉的作用，此时争论的焦点是：在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之间什么才是区分阶级的标准。<sup>[29]</sup>东欧一些反对者也似乎逐渐重视甚至推崇体力劳动/脑力劳动之间区别的重要性，并将之视为阶级的决定因素。在鲁道夫·巴罗（Rudolf Bahro）看来：



如果一个拥有私有财产的阶级被毁灭，那么早期的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分工又会自行以阶级形态出现。<sup>[30]</sup>

如上所述，许多把阶级视为一个整体的理论都将剩余劳动生产当作阶级的一部分，有些甚至把榨取剩余价值作为构成阶级的诸多要素中最重要的决定因素。如：



马克思十分强调意识与团体，这种强调表明，阶级应该是一种复合的而不是单一的理论。阶级从来不是单一的，相反，它是由一系列群体构成……因此，统治阶级的成分也绝不是单一的，而是由各种矛盾因素——重工业、轻工业或金融资本家等——构成，虽然是一个整体，但其中的各种矛盾因素都被一种凌驾于其上的利益——对剩余劳动的剥削——整合在一起。<sup>[31]</sup>

在视阶级为复合整体的理论中，最具魅力的流行观念是：在阶级中建立一种最重要的或终极的决定因素。阶级由许多成分构成，其中有一种因素起决定作用，这种因素通常是财产或权力。因此，阶级理论被如此广泛地视为单一的经济或权力决定论也就不奇怪了。因此，一般来说，现行的阶级理论要么将其简单地定义为财产或权力决定论，要么将其定义为以权力或财产为决定因素的多种成分的混合体。尽管许多马克思主义者都支持上述流行的观点，有些甚至十分强调剩余劳动分配在阶级理论中的作用，然而在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中也还存在少数例外。

## 阶级的非主流概念和非还原论的概念

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的非主流概念可以有两种发展方向，第一种将阶级狭义地定义为由剩余劳动的具体生产和分配所决定的，第二种认为，既不能简单地将阶级定义为一切非阶级的社会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也不能把一切非阶级因素看作仅仅是由剩余劳动所决定的阶级进程的结果。

在阅读过马克思的著作和仔细研究过他关于阶级的概念之后，我们发现，各种关于阶级的概念可以简要地概括为：阶级是指生产剩余劳动的特定的经济活动。<sup>[32]</sup>在人类社会中，有一部分人直接从事物质和服务的生产，他们生产的部分产品被用于消费，根据马克思的定义，这部分劳动产品被称为直接生产者的必要劳动成果。不过，在必要劳动成果之外，直接生产



者还进行了剩余劳动生产。这种生产剩余劳动的过程就是我们所说的阶级进程。

在一定时间和一定社会中，必要劳动取决于当时的整个社会历史条件，不能被简单地归结为由体力的或生存的因素所决定的。而且，剩余劳动的生产活动带来了一系列问题，如：生产了多少剩余劳动？谁来分配这些劳动成果？在整个社会范围内如何对剩余劳动成果进行再分配？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是阶级进程的两个方面。个人既可以只从事其中任一方面也可以同时从事两方面；他既可以从事剩余劳动的生产也可以从事剩余劳动的分配或者同时从事剩余劳动的生产和分配。因此，阶级进程中产生了两种阶级地位：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和剩余劳动的分配者。

由此产生了一个问题：对剩余劳动成果的分配从原来的分配者转向了其他人。这是一项明显的社会活动，即对已分配的剩余劳动（或成果）进行再分配。这种再分配虽然不同于剩余劳动的生产和分配，却与之紧密相连。

因此，可以说有两种阶级进程。第一种即我们所说的基本阶级进程，指的是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在这一进程中产生了两种基本阶级：生产者与分配者。第二种即我们所说的从属阶级进程，指的是对剩余劳动成果进行再分配。任何个人都可以拥有一种或多种阶级地位。阶级分析实质上是描述何种人通过什么样的社会活动来占有哪种阶级地位。

分配者将剩余劳动成果分配给从事其他非阶级社会进程的人，没有这些进程，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将会受阻甚至无法进行。所以，对于从事剩余劳动生产的直接生产者来说，其他社会进程有条不紊地进行是必不可少的。各种各样的文化、政治、自然和经济活动为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创造了条件，然而，这些条件的存在同样也需要源源不断的人类劳动，维持这种人类劳动的方法是将直接生产者所生产的一部分剩余劳动成果用于其上。

从属阶级是指本身不从事剩余劳动的生产或分配，却为这种生产和分配提供存在条件的人。基本阶级进程与从属阶级进程相互影响、相互依存，为社会阶级结构的再生产提供条件。我们发现，在马克思的著作中，有一些词语隐晦地描述了在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中，剩余劳动生产者（创造剩余价值）与基本阶级进程存在条件的提供者之间的差别是“生产性”与“非生产性”。<sup>[33]</sup>

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之间的区别十分明显，它们以不同的方式与社会联系。拥有基本阶级地位的人与拥有从属阶级地位的人所联系的社会因素

和个人都不相同。阶级分析旨在了解个人是如何参与不同的社会活动的，以及这种不同会带来什么样的差别。我们相信，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对社会革命运动所作出的贡献。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和再分配存在于阶级进程之中，这些进程以各种具体的方式影响着人们，而阶级分析的重点是只有充分考虑到这些阶级进程并制定相应的革命策略，才有可能建立一个公正的社会。

这种阶级理论没有把社会生活的各非阶级方面简单地归为阶级中某些决定因素运动的结果，我们也没有把阶级进程简单地归结为非阶级进程，如人们之间的权力关系或意识等作用的结果。联系社会生活中阶级与非阶级的逻辑方法既不是决定论的也不是还原论的，相反，它是多元决定论的，下面我们将谈到。

多元决定描述的是一种复杂的综合性因果关系，这种关系像一张天衣无缝的因果网，将社会各方面联系起来。因果关系的前身就是“辩证法”，“辩证法”一词是二战前的马克思主义传统讨论和争辩的焦点。二战以后，这一传统被卢卡奇和阿尔都塞极大地丰富了，他们采用弗洛伊德的“多元决定”一词来严格地描述非还原论的（或反实在论的）社会因果关系的概念。<sup>[34]</sup>确实，多元决定扩大了因果概念的内涵，使其具有构成论色彩，即社会的每一方面都互为存在的因果。

考虑到对多元决定的推动作用，非主流的阶级理论既不需要也不允许这样一种论断：阶级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相反，阶级是社会一切非阶级方面的结果，它的存在又构成了这些非阶级方面存在的条件。因此，权力、财产、技术以及意识等都是社会进程，它们与阶级进程之间不能相互替代。我们的目标是找出阶级进程与非阶级进程之间相互依存的复杂关系。

我们并不是在肯定剩余劳动的同时否定非主流的概念，我们偏好剩余劳动的概念是因为欣赏马克思对阶级理论独一无二的贡献，他发现了一项独特的社会进程——阶级即剩余劳动的生产。

资本家与生产劳动者被认为是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中的两个基本阶级，他们分别是剩余劳动的分配者与生产者。为了让剩余劳动生产的资本主义形式得以存在，各种形式的非阶级进程都必须有条不紊地进行，它们构成了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存在的条件，这些进程的结果是形成了基本阶级。

基本阶级存在的一些条件需要一定的资源才能维持，因此，资本家必须将他们所获得的剩余价值的一部分重新分配给参与阶级进程的个人，否则，剩余价值的生产无法进行，例如，企业的管理者对生产劳动者的行为

进行监管，制定并强制执行企业制度；财产所有者向资本家提供私有财产的使用权；银行家为资本家提供借贷信用的经济进程；等等。这些制度、财产和信用是剩余劳动生产与分配存在的三个条件，为了维持这些条件，分配者将一部分剩余劳动分配给这些管理者（工资）、财产所有者（红利）和银行家（利息），后者由此便参与了从属阶级进程，成为剩余劳动的获得者。

最后来看看宗教机构，它们举行各种宗教活动、保护世人的宗教信仰。如果从维持生产劳动者从事剩余劳动生产的决心的角度来说，宗教活动也为资本主义生产和分配剩余劳动提供了条件，这些机构也可从资本家那里获得剩余价值。通过宗教（非阶级）进程，它们能够也确实参与了从属阶级进程。

非主流的阶级理论将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程与一系列非阶级进程联系起来。政治、文化和经济（包括阶级）进程之间的联系也是一种多元决定，其中，每一种特定的进程都是其他一切进程综合作用的结果，任何一种进程的存在都不能被替代，任何一种进程的作用都有其意义。这里重点强调的是，将阶级进程融合进社会整体的概念之中。我们并无否认或降低非阶级进程的社会作用之意，若是将阶级的含义简单地归为权力进程、经济进程或意识形态进程，难免会忽略一些细微的区别，错失该理论对社会独一无二的贡献和马克思独创性的远见卓识。

## 不同阶级理论的含义

如果我们能达成共识，认识到权力、财产、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以及意识形态等之间的差别，那么就可以得到合理的结论了。将它们通称为“阶级”，不仅混淆了它们之间原本可以清楚区分的差别，而且不能把握一种进程的变化会给其他进程带来什么影响。比如说，一种权力的变化，如行政管理更民主化，是否会促使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转变；生产者思想的转变会以哪些不同的方式影响经济进程取决于当时社会背景下的其他进程；生产工具从私有向公有的转变——经济活动中的变化——是否会使阶级进程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转变。这些都取决于当时社会背景下的其他进程。

这里强调的重点是，阶级进程与非阶级进程之间不存在一成不变的关系。任何两种社会进程（如阶级与意识、财产与权力或权力与阶级）都会

随着其他社会进程所构成的社会结构的不断变化而变化，我们不能根据某一社会进程变化所带来的必然结果来推断另一社会进程的变化。

苏联和法国的例子就能很好地说明我们阶级概念所体现的独特性与还原论的重要性。在苏联，1917年的革命从根本上改变了财产所有权。在20世纪80年代的法国，取得选举胜利的弗朗索瓦·密特朗（François Mitterrand）也能同样地改变银行以及大型合资企业的所有权。在这两个例子中，我们的目的是探寻阶级是如何被经济进程的变化影响的，即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以及再分配。资本主义的阶级进程形式是如何改变的？阶级是否已废除？假设阶级变革确实是财产变革的结果，那么这种财产变革是否可靠呢？

这些问题显然不会出现，因为那些认为财产分配的变化会带来阶级变革的理论家把阶级和财产混为一谈了。也许他们将苏联等同于无阶级的社会，因为苏联的生产工具已实现了社会化；也许他们认为任何其他关于苏联的阶级讨论都是不必要的、荒谬的甚至是不怀好意的。同样的理论，法国的社会民主主义者似乎也是根据财产公有化来判断法国的社会主义的。尽管社会民主主义者与苏联社会主义的辩护者之间存在对立，但以上两例的分析都或多或少地把财产变革等同于阶级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的转变。相反，我们要问：在何种情况下国有化或社会化才会导致而不是远离牢固的资本主义阶级结构？这个问题对我们来说亟待解决，而对经济决定论的理论家来说却不值一提。

法国的例子很有指导意义，根据一些阶级的概念，密特朗政府的行动已经改变了法国的阶级结构。他们增加了一些领取社会福利费者的所得份额，并为雇员提供了五个星期的带薪假期，这些都缩小了法国社会的收入不均。如果划分阶级的标准是收入分配，那么法国这种收入分配上的改革就意味一次重大的阶级甚至社会主义变革。如果划分阶级的标准是财产而不是收入分配，那么密特朗政府将银行与大型工业集团等国有化的行为也被视为改变了法国的阶级结构。

法国的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联盟最终在关于划分阶级的标准究竟是财产还是收入分配的争论中解散了。密特朗政府的辩护者认为，尽管大型钢铁工业以及其他工厂所创造的收入被认为是低效率的，但财产的国有化仍然证明了国家政策的社会主义性质。一些社会主义者批评密特朗政府，认为工厂倒闭以及将政府扶持转向高科技投资的政策所带来的收入分配放弃了社会主义的目标和承诺。越来越多的共产主义者抨击密特朗政府不是真正的社会主义，因为它对资本主义的结构调整加大了法国收入分配的不

均。密特朗的辩护者则说，高科技投资以及工业增产节约的政策为工人的收入与保障铺平了道路，也为向社会主义的转变提供了保障，而这，他们认为，只有通过产业结构调整才能实现。

同样地，权力关系的变化，即国家政策民主化，也提出了这样的问题：这些变化是否会影响到阶级？我们不承认任何类似于以下的假设：一定的政治变革与一定的阶级变化之间存在着单纯的因果关系。

我们必须了解一定社会下的政治变革是如何影响阶级的，从而理解阶级变化是或会是怎样。这样一个问题对我们来说非常紧迫，对权力决定论者来说却无关紧要，对他们来说，权力的民主化（统治者权威的减弱）就是，或者说必将导致统治/被统治“阶级结构”的消亡。

当代法国的例子正好对此做了说明。有时候，密特朗政府的辩护者与批评者都凭借“权力”的概念来证明自己对阶级及社会主义的论证是正确的。辩护者自豪地强调政府努力实现了“工人自治”，强调允许女性任职于政府部门和废除死刑的贡献，以及强调政府是在社会主义者的统治下运转这一简单事实。他们宣称，这些因素都是社会主义的证明，因为它们标示着法国的阶级结构向社会主义的过渡。批评者则坚持认为，密特朗政府确实背离了社会主义，因为工人自治仍然只是抽象的想法，并不能作为赋予工人权力的行动而被广泛使用，而且在法国，人们之间的权力关系似乎也没改变。这些批评者认为，一个没有从根本上改变人们之间权力关系（即阶级关系）的政府不是社会主义的政府。

对于有关法国的争论，我们并不是要否认它们关心社会问题的根本性，因为它们确实关心。然而，它们确实忽略了阶级作为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这一事实。在评判法国的社会主义和密特朗政府的角色时，它们忽视了我们所理解的阶级的实在利益，也忽略了密特朗政府对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所产生的影响。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政党做出的决定确实以不同的方式影响了，甚至改变了法国政策，但是这些决定通常没能持续地关注并深入了解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这一问题。

在我们的分析中，密特朗政府的法国式社会主义为马克思很久以前的推论做了证明，许多改变法国现状的计划都失败了，因为没有考虑并解决剩余劳动的生产和分配问题。而且，我们相信，法国社会主义者所做的变革能轻易被颠覆，是因为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的变革没有同时进行来支持与保证社会变革的顺利进行。总的来说，忽略阶级概念的多样性与复杂性已经并且将继续对现代社会主义产生消极的影响。

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待这个问题，我们会问：如果各种非阶级进程的结

构不发生变化，那么从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阶级进程的转变是否可能？我们的答案是否定的。例如，在当今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关系性别的特定的社会变革为阶级进程的变化提供了条件。主流意识对“男性”与“女性”的理解发生了变化（即文化活动中的特定变化），意味着家庭权力分配的变化伴随着更多的女性将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卖（商品交换过程的变化），而这将危及资本主义的阶级进程。随着其他社会进程的变化（即我们的阶级分析设法要明确的变化），这种改变了的性别关系可能为社会变革提供条件，从而建立起具有不同阶级结构的新的社会体系。

由此可知，要实现实际的社会变革必须考虑被这些阶级理论视为存在条件的社会的特定变化，相应地，实践活动又改变了阶级理论对阶级与非阶级的社会进程之间复杂关系的理解。理论与实践相互影响、相互依存，取决于构成马克思主义语境的其他一切进程的合力作用。

对目前的政治运动来说，要实现建立更为公正的社会的根本变化，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理解是十分重要的。在马克思的时代，阶级理论旨在将以下两点基本的思想渗入对社会活动的理解中：（1）阶级是关于剩余劳动生产与分配的独特进程，它不同于权力、财产和意识等；（2）将各种社会进程联合成一个整体的分析方法是多元决定论而不是还原论。我们相信，这些想法为整合现存的各种运动以及提高它们的成功率奠定了基础。

这两种观点的统一并不排除马克思主义者之间的观点存在重要差异，他们花了大量理论和实践的精力来分析这些观点。这些不同的观点主要是侧重点不同。有的继承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强调阶级以及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程的形式和相互作用的重要性。一些人认为这是对社会改革的深刻预见，这种想法让他们更加乐此不疲地进行这种理论研究。另一些人的社会分析则侧重于其他重点，如权力、财产或意识等；对这些重点的理论性预测则是他们的理论意义。不过这些理论的共同点是都意识到了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存在以及对阶级的非还原论的分析方法。

当然，这些观点间的差别会不时地引起争议和讨论，理论的重点不同，对社会的分析以及对实践和理论的总结所能到达的水平也各不相同，这将给作出战略性的决定带来棘手的难题。不过，与观点间不可避免的争议一样，这些难题对我们的分析也有用处，包括对如何看待阶级与非阶级进程的非还原论的关系及其影响。不同的理论重点都是关于这些问题展开的，它们与基本社会变革间相互影响、相互依存。

这种基于差异和争论的统一将采取几种形式。第一，我们要结束毫无结果的争论，这些争论总是纠缠于社会的哪些方面是“最重要的”或者包

含着“最根本的矛盾”，有关哪一种社会斗争才是历史变革的“最终决定”力量的分析则可终止这些争论。我们认为，不同的理论重点将被理解为我们作为个人的独特的多元决定的结果，而不是作为我们抓住或没有抓住历史的重要决定因素的标志。我们将全身心致力于理解我们想要改变的社会中阶级与非阶级进程之间的复杂联系。

第二，不论“阶级”一词所指为何，我们都理解了马克思所说的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与再分配。我们会将他的远见卓识与其他为人类社会的公正而战的人分享，我们将理解并用行动支持他们为社会变革和未来蓝图所进行的阶级进程。

第三，把阶级理解为剩余劳动与多元决定的统一，这种理论分析将马克思主义与资产阶级的理论清晰明了地区分开来，因为资产阶级理论很少分享这两种决定因素中的任何一种，而且从来不共同分享。

## 注释

[1] Cf. Stanislaw Ossowski, *Class Structure in the Social Consciousness*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63), pp. 121 ff.

[2] 严格地说，财产自身也是权力的一种，也就是说权力排除了其他人获得特定物（或者说，奴隶制中的人）的途径。然而，自习惯把财产从权力中分离出来，我们就继续这样去区分了。因此，我们这里所说的各式权力不同于那些包括财产在内的东西，例如，权力迫使各种人在家庭中遵守行为规范，权力也迫使制定法律和制度以使人服从组织和国家。权力控制其他人的政治、法律、性别、娱乐和旅游，这些存在于财产而不是权力中。

[3] See Resnick and Wolff, “Classes in Marxian Theory,”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vol. 3, no. 4 (Winter, 1982), pp. 1–18.

[4] Maurice Dobb, *Political Economy and Capitalism* (New York: International, n. d.), p. 58. 在后来的构想中，多布在其著作《资本主义的发展》中写到资本主义是一个包含“雇主阶级和工薪阶级”的系统（*The Development of Capitalism*, New York: International, 1947, p. 253）。在两本著作中，多布都在他的资产阶级组成的概念中，适当添加了对权力和财富的论述。的确，他也曾经写道，“阶级是基于共同利益而形成的某种社会组织”（*Ibid.*, p. 14）。

[5] 这句话需要对令人费解的且经常被引用的《资本论》第三卷的结尾部分进行一个简要评论。在那里，马克思有一页半的题为“阶级”的一章，紧随其后的是恩格斯所说的，在这里手稿就终止了。许多评论者推测马克思从未形成过一种复杂的阶级理论。我们不同意这样一种看法：整个《资本论》就是对他作为剩余价值的生产、占有和分配的阶级概念的阐述。他可能打算在最后一章对之前的阶级分

析进行一个明确的总结。

[6] 参见雷斯尼克和沃尔夫在《马克思阶级理论》中关于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区分。

[7] 反还原理论来自阿尔都塞著作中的“多元决定论”，我们对于多元决定却有不同意见：参见 Althusser's "Overdetermination and Contradiction," in his *For Marx*, trans. Ben Brewster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70), pp. 87-128, and our "Marxist Epistemology: The Critique of Economic Determinism," *Social Text* vol. 6 (1982), pp. 31-72。

[8] 现代最好的例子是爱德华·P·汤普森的《美国工人阶级的形成》，该书开篇“序言”中认为，当处于一定“生产关系”中的人们获得一定意识时，阶级才最终“发生”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63, p. 9) 尼科斯·普兰查斯和埃里克·欧林·赖特分享了这一观念：参见 *Class Crisis and the State*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9), pp. 33ff。相比之下，G. A. 柯亨直接用一种纯粹的权力理论来反驳汤普森：不管阶级意识存在与否，阶级是存在的；阶级仅仅意味着一个人“对他人和生产力的实际权力”。*Karl Marx's Theory of History: A Defense* (Princeton, NJ: University Press, 1978), p. 63。

[9] Michèle Barrett, *Women's Oppression Today: Problems in Marxist Feminist Analysis*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80), p. 131. 与马克思历史主义者尤尔根·库辛斯基 (Jurgen Kuczynski) 定义的“现代工人阶级”比较来说不同于其他阶级：“这是财产的问题”。*The Rise of the Working Class*, trans, C. T. A. Ray (New York: McGraw-Hill, 1967), p. 10.

[10] See "The American Ruling Class" in his *The Present as History*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1953), p. 124.

[11] Lange, *Political Economy*, vol. 1, trans. A. H. Walker (New York: Macmillan, 1963), p. 16; Dahrendorf, *Class and Class Conflict in an Industrial Society*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59), p. 137; Mills, *The Marxists* (New York: Dell Publishing, 1962), pp. 106ff.; Giddens, *The Class Structure of Advanced Societies*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5), pp. 107ff.; Lekachman. *A History of Economic Ideas* (New York: McGraw-Hill, 1959), p. 224; and Pashukanis, *General Theory of Law and Marxism* (London: Ink Links, 1978), pp. 176ff. 斯大林在1936年苏共七大上做的报告中宣称苏联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不再有剥削阶级”，因为从根本上已经消灭了私人所有制、生产平均分配。*Leninism* (London: Lawrence&Wishart, 1940), pp. 561-567.

[12] Anthony Cutler, Barry Hindess, Paul Hirst, and Athar Hussain, *Marx's Capital and Capitalism Today: Volume I* (London and Bost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7), p. 243. 赫斯特对“生产工具的私人占有”的定义中显示了“把社会划分



为阶级的结果”。*On Law and Ideology* (London: Macmillan, 1979), p. 96. See also Hindess and Hirst, *Mode of Production and Social Formation* (London: Macmillan, 1977) and their first book, *Pre-capitalist Modes of Production* (London and Bost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975). 他们的方法都影响了其系统和严格的非还原论。

[13] 思考一下，以苏联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出版的一部主要著作为例：“苏联政权公开宣称其阶级性，这显然没有试图隐藏其是阶级政权……对贫苦大众的专政。” Nicolai Bukharin and E. Preobrazhensky, *The ABC of Communism*, ed. E. H. Carr (Baltimore: Penguin, 1969), p. 220. 如萨米尔·阿明分析的那样，资产阶级是与基本阶级区分开来的世界经济的中心。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在随后被定义为“由在资本主义企业里赚取工资的人组成”。*Unequal Development: An Essay on the Social Formations of Peripheral Capitalism*, trans. Brian Pearce (New York and London: Monthly Review, 1976), p. 293. 一个阶级的地位是由其获得的收益流量所决定的。

[14] See his *The Ruling Class*, trans. Hannah D. Kahn (New York: McGraw-Hill, 1939), especially pp. 50ff.

[15] Ralf Dahrendorf, *Class and Class Conflict in an Industrial Society*, p. 137.

[16] Ibid., p. 213.

[17] 参见他的 *Politics and Ideology in Marxist Theory*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7), p. 106。

[18] 这段引文来自 Jessop, “The Political Indeterminacy of Democracy,” in Alan Hunt, ed., *Marxism and Democracy* (London: Lawrence & Wishart, 1980), p. 63; 也可参见 Przeworski’s “Proletariat into a Class,” *Politics and Society*, vol. 7, no. 4 (1977), pp. 343–401。

[19] Cf. Jessop, “Political Indeterminacy,” p. 76.

[20] *Is There a Future for Marxism?* (Atlantic Highlands, NJ: Humanities Press, 1982), pp. 98–111 and 148–163. 他的观点是，在资本主义批判的理论中心，法国1968年5月的事件设定了权力关系和意识形态（知识、论文、大学、文化等）。

[21] 参见他们的 *The Modern Corporation and Private Property* (New York: Commerce Clearing House, 1932)。

[22] *Monopoly Capital*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66), chapter 2 and especially pp. 19–35.

[23] 马克斯·韦伯是阶级和社会阶层的复合概念的来源之一，参见其著作中的各种零散而模糊的概念：*Economy and Society: An Outline of Interpretive Sociology*。这说明了韦伯受到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卡尔凯迪（Guglielmo Carchedi）认为，一个人的阶级地位是受其成分构成限定的：他是否拥有生产资料；他是否剥削别人或者遭受剥削；他是否被压迫或压迫别人；他是否“运作全球资本或劳动力资源”。参见他的 *On the Economic Identification of Social Classes* (London and Bost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77), pp. 162–167; 几乎同样的内容出现在 Manuel Castells, *The Economic Crisis and American Societ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0), pp. 141–142。

[24] Trans. David Fernbach (London: New Left Book, 1978), pp. 13–35 and especially pp. 14–24.

[25] 普兰查斯的最后一本书显示了他对权力决定阶级的详尽阐释: *State, Power, Socialism* (London: New Left Book, 1978), pp. 43ff。然而, 普兰查斯一直坚持认为剩余劳动的产生在一方面决定了阶级, 并提出了, 他所支持的狭隘的工人阶级概念是生产性的而不是非生产性的。参见他的文章 “The New Petty Bourgeoisie”, in Alan Hunt, ed., *Class and Class Structure* (London: Lawrence & Wishart, 1977), pp. 113–124。然而, 普兰查斯显然运用了一个阶级的复合概念, 权力优于他定义的阶级。埃里克·奥林·赖特的著作中对阶级也有相似的论述, 参见其著作: *Class Crisis and the State*。

[26]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p. 11.

[27] Samuel Bowles and Herbert Gintis, “On the Class-Exploitation-Domination Reduction,” *Politics and Society*, vol. II, no. 3 (1982), p. 23. 那些主要和次要的关系, 是首要或最终的社会生活的决定方面, 在文中一再被重申。

[28] 参见他们的 “Structure and Practice in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vol. 12, no. 4 (Winter 1981), pp. 1–26。

[29] 例如, Serge Mallet, *La Nouvelle Classe Ouvrière* (Paris: Éditions du Seuil, 1969)。

[30] See *The Alternative in Eastern Europe*, trans. David Fernbach (London: New Left Books, 1978), p. 77. 在书中第 140 页他还写道: “劳动分工的规则究其根源在于阶级分工。”

[31] Alan Swingewood, *Marx and Modern Sociology* (London: Macmillan, 1975), p. 118. Also see Roman Rosdolsky’s *The Making of Marx’s Capital*, trans, Pete Burgess (London: Pluto Press, 1977), pp. 31–35.

[32] 参见我们的 “Classes in Marxian Theory” and 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 3)。这些参考书目都讨论了马克思的著作中与我们有关并支持我们的观点。

[33] 马克思的观点是强调他们在阶级结构中的不同地位, 而不是去讨论他们与阶级结构中的再生产有多重要的关系。马克思认为, 生产劳动者和非生产劳动者对于再生产都是至关重要的。

[34] 这个论点在我们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Marxist Epistemology*) 和雷斯尼克和沃尔夫的著作 (Resnick and Wolff, 1987) 的第一章和第二章中得以完整论述。

## 第7章

# 共产主义：在阶级和无阶级之间

不论是马克思还是恩格斯，都没有对共产主义社会到底是什么样子进行过系统的分析。然而，马克思提出的阶级分析已被后人用许多不同的方法进行了扩充与发展，产生了对共产主义及其集体性与无阶级等特点的分析（Dobb, 1966; Preobrazhensky, 1966; Bukharin and Preobrazhensky, 1969; Sweezy and Bettelheim, 1971, 1985a, b; Bettelheim, 1976, 1978; Muqiao, 1981）。我们对马克思的阶级分析的解读和理解方法与这些作家不同。因此，我们依据这些分析来定义共产主义社会的阶级结构及形式的方法也与他们不同。我们将从新的角度来分析集体主义的阶级结构可能采取的形式，我们还可重新理解“无阶级”的共产主义以及马克思主义理论与这样一个社会之间的关系。

我们对阶级概念的分析基于马克思的原著，尤其是对《资本论》的解读，我们的解读与其他马克思主义者或非马克思主义者都不尽相同（Resnick and Wolff, 1986, 1987: chap. 3）。我们不是把阶级理解为存在于社会中的一群人，而是将阶级定义为存在于各种社会进程中的一种特定的具体进程。这使我们既能区别又能联系阶级与非阶级进程，这两种进程的相互作用塑造了社会生活中的现实的人群。

我们将阶级定义为一种进程，因为社会中的一些人生产的产品多于他们所需的消费品，即“剩余”，因此那些不生产剩余价值的人可以对这些剩余价值进行分配与再分配并获得其中一部分。我们的阶级分析旨在说明在一定社会中，哪些人生产剩余劳动、哪些人获得剩余劳动、剩余劳动再分配给谁以及是以何种目的怎么分配的。在一定社会中，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和再分配过程就构成了“阶级结构”。其他社会因素——一切经济、自然、政治和文化进程——都是非阶级进程，如我们所理解的，它们对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来说十分重要，因为它们对阶级来说不仅是因果关系，

它们也构成了特定社会的阶级结构。简单地说，任何社会的阶级与非阶级进程相互影响、相互决定，共同影响着社会历史的形成。<sup>[1]</sup>

如果从剩余劳动的角度来说，阶级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并不比其他社会因素更重要，那么我们在对共产主义的分析中为什么还要重点强调“阶级”呢？我们阅读了过去100多年以来描述共产主义的大量作品，在此基础上，想提出一些新的、独特的观点。在关于共产主义的理论和实践中，他们的重点不外乎哲学、宗教和道德等，同样地，他们的注意力也放在了政治和官僚问题上，包括社会管理、法律、经济计划和文化实践等与共产主义有关的问题。这些作家包括马克思主义者与非马克思主义者，他们中的有些人强调从阶级的角度来阐释共产主义，而大多数人则不然。

然而，即使有的作家在研究共产主义的理论与实践时用到了“阶级”的概念（Dobb, 1966; Preobrazhensky, 1966; Sweezy and Bettelheim, 1971; Bettelheim, 1976, 1978; Muqiao, 1981; Mandel, 1985），也不是在我们所说的意义上来分析的。在他们对马克思的理解与分析中，阶级指的是一群不平等与不公平地享有权力的人（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和/或不平等与不公平地占有财富的人（有产者与无产者）。在强调“财产”的作用的论述中，阶级的概念已经消退，财产公有制也取代了私有制，共产主义就是劳动产品的社会化。强调“权力”的作用的论述对“无阶级”的理解则不同，它将此理解为对权力进行彻底平等、民主的分配。共产主义就是摒弃了各种权力中坚力量的社会。不同于这些研究方法，我们对共产主义的理解包括以下两点：（1）共产主义是一种阶级进程而不是一个群体；（2）阶级是关于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和再分配进程，而不是一种经济或权力进程。

通过回顾过去有关共产主义运动理论和实践的文献，我们想提出一些新的、独特的观点。我们对阶级结构的分析基于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以及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资本主义的阶级结构所进行的分析。我们相信，这种研究方法所带来的新视角将为以后的研究提供新的理论与实践的可能性，这点下面将谈到。我们如此强调阶级分析，不是因为轻信了一些错误的观念，从而把阶级看作对社会发展而言比财产、权力和其他一切非阶级因素更为重要的因素。相反，沿着马克思的思想，尤其是致力于自由与公平的社会变革的激进派的思想，我们强调阶级分析的重要性，因为其他人经常轻视、忽略甚至否认剩余劳动在共产主义的理论与实践中的作用。这样一种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在以马克思及其著作命名的社会中不被重视，在历史上实在是件极具讽刺意味的事。

在世界各地的马克思主义传统理论与建立共产主义社会的实践中，有一些极具价值的理论著作，这些著作有助于我们具体地勾画出共产主义阶级结构的几种基本形态。这里，我们的目的是挑战一直以来被马克思主义传统所描绘的公正的社会，并丰富这一社会的形象。这仅仅是在练习规划“乌托邦的幻象”。马克思主义者的实践活动不仅受他们的政治倾向、理论形态和艺术作品的影响，更被他们决心建立的社会形象所塑造。我们希望改变这些社会的形象，从而改变马克思主义者参与和改变当前历史的方式。

还有些其他原因也让我们对共产主义社会进行以下分析，即老题新解。我们如何评价目前的社会结构和发展动力以及所谓的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或向这两者的过渡？以往的评价方式确实合情合理，如通过特定历史、文化创新、个人自由、政治参与、经济保障和民族独立等。然而，我们希望增加一些其他的标准，即这些社会团体如何安排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与再分配。通过这种标准，我们可以对现实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运动与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中的共产主义阶级结构进行对比。不同的标准对社会变革的成功与失败的定义不同。

我们将要谈到，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认为共产主义的具体阶级结构有各种不同的形式。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与再分配高度集中，将其与资本主义社会、封建社会、奴隶社会和其他社会形态的阶级结构区分开来。然而，马克思阶级分析的独一无二之处不仅在于他关于共产主义的集体所有制的理论分析，更在于他将共产主义描述为所有阶级进程的消失，即“无阶级的社会”。

马克思主义对辩证法的显著贡献是对阶级的分析很好地引出了共产主义的概念，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即使是对剩余劳动的集体化生产、分配与再分配也消失了，正如奴隶制在人类社会的一定历史阶段消失了一样。我们将说明马克思主义是如何得出关于共产主义的无阶级形式的结论的。我们还将说明这种结论是如何要求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相应地转变其理论角色，不再充当社会分析的中心。共产主义，在我们看来，有其特定的发展模式，在共产主义社会中，不仅剩余劳动消失了，马克思主义理论所强调的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也要经历基本改变。毕竟，它本来就是变化的。如果马克思主义坚持认为人类社会的变化不会停止，即永远处于形成、发展和消亡之中，那么马克思主义本身也必然经历这种过程。当马克思主义与共产主义的某种发展方向结合起来时，上述预测将会发生。

我们讨论的目的不仅是把基于马克思著作的阶级分析运用于共产主义

研究，更重要的是说明这些理论分析的局限性，这种局限性相应地与共产主义运动的发展联系起来。我们希望，不同模式的共产主义中的阶级分析将引起对共产主义理论与实践的富有创意的讨论与转变。

## 阶级进程的共产主义形式<sup>[2]</sup>

我们已经讨论过（1987），阶级分析始于探讨，在一定社会中，个人是否能以及如何能参与两种可能的阶级进程。基本阶级进程指的是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从属阶级进程指的是对已分配的剩余劳动进行再分配。个人参与阶级进程的情况决定其在社会中的阶级地位——处于基本阶级地位的剩余劳动生产者或分配者以及处于从属阶级地位的剩余劳动再分配者或获得者。

马克思区分阶级的标准是剩余劳动的分配和再分配，我们沿用这一方法。在基本阶级进程的共产主义形式中，个人既是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又是集体所有者；在从属阶级进程的共产主义形式中，这些剩余劳动的集体所有者又同时是再分配者。他们从事这些社会进程以保证剩余劳动的集体性分配所需的特定的非阶级进程能顺利进行。

共产主义中的这两种阶级进程迫使我们得出这样一种推论：共产主义社会也可能是阶级社会。同样地，与其他所有阶级社会一样，它也可能存在阶级矛盾——剩余劳动的共同占有和/或剩余劳动的分配之间的矛盾。公有仅针对剩余劳动的占有形式而言，并不意味着矛盾、冲突和阶级等的消失。

这个结论确实让我们惊讶，像其他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一样，我们希望从资本主义制度过渡到共产主义制度会消灭阶级及阶级矛盾，然而在共产主义社会中，仍然存在着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的区别，这意味着个人可分别参与剩余劳动的生产、获得以及分配活动（不论在哪儿，只要有这种区别存在），因此，他们便拥有了阶级地位，即共产主义社会中的阶级地位。

然而，共产主义社会中的阶级并不意味着剩余劳动分配的私有化（从个人的意义上来说）。到目前为止的共产主义形态已摒弃了这种形式，取而代之的是公有制的形式：全体人民对剩余劳动的占有。全体性成为共产主义的一个特征。为了强调这一特征，我们有必要谈谈另一种形式的共产主义，在这种共产主义社会中，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之间的区别已不存在，

集体占有制、阶级以及阶级矛盾都消失了。我们还是先来谈谈这种剩余劳动的集体占有，它在马克思主义的作品中并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sup>[3]</sup> 在我们看来，这种忽略使人们错过了共产主义的许多复杂而矛盾的特性。

### 集体所有制与共产主义

首先我们看到，在共产主义社会中，人们通常每天花一定时间来生产使用价值。其中，一部分时间（ $x$ ）被视为用来生产社会劳动者再生产所必需的使用价值。然而，假设在社会再生产所必需的时间和使用价值之外他们额外的劳动时间（ $y$ ），在马克思看来，他们这种额外的劳动就是剩余劳动。在共产主义社会，剩余劳动产品被生产者共同占有。因此，这种形式的基本阶级进程便可称为共产主义，因为它巧妙地将剩余劳动及劳动产品的分配描述为集体所有的。

“集体所有制”指的是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剩余劳动的成果由全体人民共同占有。历史上有这样的例子，团体中的人们以一定的方式联合起来，形成不同的群体，每个群体获得一部分使用价值。根据自然法则，这些产品与服务被分配给他们（从属阶级），再由他们进行集体性分配，一部分给自己，一部分给团体的其他成员。在不同的历史时期，要想把集体所有制的分配者与劳动产品同时同地集结起来似乎不太现实，这时候，便会采取具体措施（包括传播所有相关信息）以保证这些人作为剩余劳动产品的第一获得者与分配者的地位。这样，团体中这些成员的地位便与现代工业企业中董事会成员的地位有相似之处了（Resnick and Wolff, 1987）。他们被认为是剩余劳动产品的第一获得者与分配者，这种观点受到了教育、文化、政治和经济等社会活动的支持，并被认为是十分必要的。与企业管理人员的角色相似，集体所有制下的分配机构也可能被指定对集体所有制下的分配进行管理。也许两个不同阶级中分配者与管理者之间的矛盾能反映出他们的区别。

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同时也是获得者，从而保证了非阶级进程的进行，这对维持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来说十分重要。或者说，这种分配保证了社会生活中的非阶级进程的进行，从而使共产主义的劳动者在创造了满足自身再生产的必要劳动之外继续进行剩余劳动的生产。在这种社会背景下，剩余劳动的这种分配方式保证了共产主义的存在，因为工人不仅集体占有剩余劳动成果——基本阶级进程——而且对剩余劳动成果进行集体性分配——从属阶级进程——从而为共产主义的存在提供了条件。

共产主义的阶级进程不同于其他一切阶级进程，因为共产主义的剩余

劳动产品的分配方式是公有而不是私有。这意味着在共产主义社会：(1) 劳动产品的生产者同时也是占有者；(2) 集体而不是个人占有劳动产品。在资本主义社会，不同个人通常处于两种基本阶级地位；在共产主义社会中，根据社会规则，同一个人同时占有两种基本阶级地位。然而，也有下述情况，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同一个人既是剩余价值的获得者（资本家），又是其他受雇于该资本家的生产劳动者的合作者。因此，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产品分配有时也意味着：同一个人既是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又是获得者，从个人而不是集体的角度来说，劳动产品的分配方式是私有的。同样地，在马克思所谓的“最早的”阶级进程（个体经营）中，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和获得者往往是同一个人，因此劳动产品的分配也是个人的，而不是集体的。在这些例子中，尽管剩余劳动的生产者与获得者都是同一个人，这点与共产主义相同，然而，二者之间还是存在很大的差别，因为只有在共产主义社会中才有劳动产品的集体所有制。

因此，我们可得出如下结论：尽管在共产主义社会和非共产主义社会中都存在阶级，但是在我们的讨论之初，集体所有制的概念就已初步将二者区分开了。因此，在一定社会中，如果不存在劳动产品的集体所有，那么这个社会要么是劳动产品私有制，要么根本不存在对劳动产品的分配，即无阶级。

## 共产主义阶级进程的类型

与封建主义、资本主义和其他形式的阶级进程一样，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程也有许多不同的形式。如第一类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在社会中，所有成年个体作为剩余劳动的占有者集体参与这一阶级进程，而只有一部分（少数）个体从事剩余劳动的生产。在这种类型的共产主义社会中，部分个体生产剩余劳动，而所有成员集体占有并分配劳动产品。这种类型的生产和分配方式之所以是共产主义性质的，是因为从事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生产的工人同时集体地占有劳动产品。

在第二类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中，只有从事剩余劳动生产的个人才能集体地占有剩余劳动的产品。社会中的其他成员则根本不参与基本阶级进程，他们既不生产也不占有剩余劳动的产品。因此，他们也不会参与劳动产品的再分配。与第一类基本阶级进程相同，第二类基本阶级进程仍然是共产主义的，因为它的产品分配方式仍是公有的，虽然一部分人并不参



与基本阶级进程。

这两种类型都阐明了共产主义的阶级地位。在第一类中，每一位成年的社会成员要么以剩余劳动产品的生产者和占有者身份拥有了基本阶级地位，要么以分配者的身份拥有了从属阶级地位。与这种形式相反，第二类中并不是所有的社会成员都参与了剩余劳动的活动过程，而是将一部分人排除在基本阶级地位或从属阶级地位之外，单纯地作为劳动产品的初级分配者。

这二者之间的区别带来了一系列矛盾与冲突。例如，在第一类的共产主义中，剩余劳动的生产者与那些参与产品生产和分配却不占有劳动产品的人之间很可能产生矛盾。第二类的共产主义则无法避免地面临着公平带来的问题：在集体所有制的获得者与生产者之间，无人能占有劳动产品却不从事剩余劳动生产。这种公平有着自身无法克服的矛盾，它实际上将相当一部分社会成员排除在有关剩余劳动的基本权力之外了。第一类共产主义的社会规则保障所有成员——无论年龄、生理条件，具体从事的工作或其他特征——不论从事生产的是哪些人，它都保障劳动产品所有者的基本权力，这点不同于第二类的社会规则。因此，在第二类中，在被排除成员与劳动生产者和产品获得者之间存在矛盾，他们的矛盾是：前者是如何占有生产剩余劳动的产品以及在多大程度上占有这些产品的。

在这两种类型的共产主义中，不能将经济制度上的区别与可能存在的政治制度上的区别相混淆，重点是不要将对产品的占有与支配混淆。例如，在第一类中，所有成员集体占有劳动产品，而只有剩余劳动的生产者有权命令管理者如何将产品分配给从属阶级。或者说，只有生产者才有法定权力来决定劳动产品如何分配。这里，生产者管理劳动产品，却不是唯一的占有者。与此相反，在第二类中，管理劳动产品的权力已分配给全体成员，在这种情况下，只有剩余劳动生产者才是劳动产品的第一占有者和分配者，而全体成员都有权决定劳动产品如何分配。从这些例子中我们可以看出，要想将不同的政治决策（决定行为）与基本阶级进程的不同类型（产品占有方式）以确定的方式联系起来是不可能的。权力关系和阶级关系既不是完全同一的，也不是彼此之间可以相互推论的。

维持阶级与权力的区别对于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来说都不是简单的事。例如，当我们所谓的劳动产品占有者无权管理剩余劳动产品时，他们便无法享有其占有权，这就赋予了政治活动高于其他一切社会权力的社会效用。相反，我们认为，正是所有社会权力的结果决定了占有者能继续获得剩余劳动产品。在劳动产品的分配过程中，权力并不会比所

谓的意识形态、艺术、所有制形式和劳动分工等更具影响力。在上述例子中，对剩余劳动产品的管理权不一定意味着所有权，无论是在最初还是最后，权力对个人阶级地位的影响都不是最重要的。

不同于其他学说，这种对权力与阶级关系的反本质主义的理解更强调社会权力的不同作用，而不是权力在阶级形成过程中的作用。当然，如果其他非权力社会进程被视为社会理论中的本质要素——现在是“权力”充当这一角色——我们同样会对其进行批判。然而，现在需要批评与反对的正是“权力”的本质主义的角色，这一角色的支持者已提出了一种“权力”的绝对论，因此，他们总是致力于推翻其他理论。

### 共产主义的文化进程

在一定社会中，各社会进程为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第一类和第二类）创造了存在条件，在这种社会中，会存在何种非阶级的社会进程？人们从事剩余劳动生产，而劳动产品归集体所有，其动力是什么？这些问题的答案似乎显而易见：对于所生产的劳动产品，人们本能地想要这样分配。如果是这样，那么，那些非共产主义形式的剩余劳动产品的分配方式——资本主义、封建主义和奴隶制——将会产生一些问题。因为在这些私有制形式下，个人从事剩余劳动生产的产品都归他人私有了。这种给予（剩余劳动成果）却无回报的情况正是马克思所说的基本阶级进程，即劳动产品私有化（他所谓的剥削）（1977, chap. 9）。为什么人们更愿意为别人而不是自己从事剩余劳动生产？

一种可能的解释是：人们把共产主义理解为恶魔，认为它与他们的自由相矛盾甚至对他们构成了威胁。所以人们更喜欢其他社会形态而不是共产主义，尽管他们知道，在其他社会形态中他们是被别人剥削而在共产主义中是为自己劳动。

有种社会理论否认任何形式的剥削的存在，人们的上述偏好也许就来源于这种理论。这种理论将社会定义为内部各要素之间的和谐关系，因而人们不需要对什么剥削产生反感。另外，各种不同的文化形态也将共产主义视为“天性邪恶”，认为它有违人类天性和上帝的意愿。

即使其他社会形态被认为包含有所谓的“私有制剥削”，不论这种认为有多么含糊，且这种剥削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已消亡，人们还是会更倾向于其他社会形态而不是共产主义，他们将共产主义及“劳动产品公有化”视为不可能实现的乌托邦。在他们看来，通过斗争来实现一个人道的、民主的资本主义社会才是“现实”的，因为这比以前资本主义、封建主义以

及奴隶制等各种形态的社会好多了。

第一、第二类的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要求各种文化进程（如有一定意义的非阶级进程）。这些进程部分使人们相信，对剩余劳动产品的占有如同他们所意识到的其他社会进程在人类生活中的作用一样重要。如同说话、吃饭、工作、思考、指挥人类行为等进程一样，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另外，舆论必须让人们相信：产品所有权公有化取代私有制将消灭社会生活中的“私有盗窃”，这种“盗窃”通常会带来痛苦与失望。正如奴隶制一样，这种“盗窃”（及其可能对人们的生活水平造成的影响）也必须引起人们的重视，因为它会以各种具体的方式限制甚至扭曲人类的发展。

不论以何种方式，舆论都必须肯定产品所有权公有化为实现一个崭新的美好时代和人类更好的发展提供了一条道路和一种可能。他们必须把经济自由和社会解放联系起来：经济自由即摒弃各种私有制和剥削，不管是在资本主义、封建主义还是奴隶制社会；社会解放即是把人类从私有制和剥削带来的一次又一次灾难中解放出来。共产主义阶级进程的存在要求人们相信，这种经济自由支持一种新的社会体系，并为之提供存在条件，这种社会体系为人们提供了政治和文化自由，允许社会成员卓有成效地斗争和充分地参与社会生活。

一定的文化进程为人们提供了经济、政治和文化自由，引导人们了解共产主义的劳动产品分配方式，激励人们与现存的非共产主义的阶级作斗争。这些文化进程是非共产主义阶级进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为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提供了保障。

从事这些文化进程并获取相应的剩余劳动产品作为报酬的个人成为共产主义社会的从属阶级，他们创造并传播各种各样的文化产品——文献、艺术、歌曲、历史、书籍和电影等——使共产主义的意识形态、发展动力和教育等深入人心，这些进程是共产主义社会剩余劳动生产与分配的必要条件，如果没有从属阶级的文化进程，基本阶级进程将无法进行且共产主义的存在也会成为问题。

考虑到其他非阶级进程及其对文化进程的重要性，我们可以提高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对特定文化进程的依赖性。这些社会进程促使人们从事社会性的剩余劳动生产。社会中一切非阶级进程——各种非阶级的文化、政治和经济进程——共同决定了个人在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中的角色。这些非阶级进程产生的文化、政治和经济影响共同构成了不同形态的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存在的条件。

## 共产主义的政治进程

这种政治进程包括一定的规章、法律以及支持共产主义劳动产品分配制度的规则等。例如，法律的存在能以生产的方式确保所有社会成员对财产的权力，这将排除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可能：无人能剥夺他人对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权。为了使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生产得以进行，这些集体所有者必须为劳动者和分配者提供生产资料的使用权，同样，集体所有者将从分配者那里以红利的形式获得一部分剩余劳动成果。

在这种所有制下，所有社会成员都处于共产主义从属阶级的地位——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者——他们为分配者与生产者提供了生产资料，因此获得了一部分剩余劳动产品。然而，只有在第一类型的阶级中他们才能同时拥有两种阶级地位：从属阶级中的劳动产品分配者和基本阶级中的劳动产品所有者。在第二类中，如我们所见，有一部分人既不拥有基本阶级地位也不拥有从属阶级地位，即没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所有权，然而，他们都拥有从属阶级中的所有权地位。

生产资料公有制减小了以出卖劳动力为生的人们的经济压力，赋予了他们对用以维持生存的劳动工具的所有权，而其他法律则直接禁止将劳动力作为商品出售或购买，每个人都有对自己劳动力的所有权。政治活动制定了相关的法律以削弱资本主义剥削存在的可能，正如有的法律禁止贩卖人口，给奴隶制造成了困难。

荒谬的是，这些法律将我们的注意带回到了那些支配其他非资本主义社会形态，如封建主义和奴隶制等的政治进程，封建农奴和奴隶失去了对自己劳动力的所有权，因此他们无权出售自己的劳动力，而且，在这两种社会形态之初，封建农奴和奴隶甚至没有对财产的所有权。共产主义社会中也有这些不自由，这也许会减小它作为一种非主流的社会形态对生活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人们的吸引力。当然，大家都不愿意共产主义社会的条件比封建主义或奴隶社会更艰苦，毕竟，从封建社会和奴隶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的转变一直以来被认为为人类生存提供了条件。

然而，所有的政治现象，如法律、规则等，对于它们所处的社会来说都是特定的。自由与非自由的概念并没有超越历史界限，像所有社会因素一样，它们对于所处的社会都是专有的，且受该社会的影响。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不自由”也是它们的社会所特有的，是它们各自的阶级存在和延续必要的政治条件。同样，上述共产主义的“不自由”也不仅为共产主义社会所独有，而且为共产主义的阶级进程的存在提供了特定的条件。

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不自由”分别为剥削奴隶和农奴的剩余劳动提供了保障。同样地，资本主义的“不自由”，如禁止贩卖人口、生产资料的无偿社会化等，为资本主义榨取剩余价值提供了保障。这些是人们之间不同形式的私有剥削存在的条件。与此相对，共产主义社会禁止个人与生产资料相分离，保证了一种全新的人类自由：把个人从私有剥削中解放出来。从这种意义上说，奴隶制度、封建制度及资本主义制度之间便同大于异了，它们的共同之处在于：私有的剥削，即社会中的某些人——地主、奴隶主或资本家——无偿地占有另一些人的劳动成果。

相反，非马克思主义的研究则将特定的“自由”与“不自由”视为社会成员的财富与幸福感最大化的条件，甚至是基本条件。这样看来，只有资本主义社会才能容许那些创造和维持这种自由的机构存在。而马克思与恩格斯（Marx and Engels, 1978）则认为，资本主义的这种自由掩盖了对工人们奴隶般的剥削，这种自由在共产主义中的消亡将结束所有形式的“奴隶制”，包括资本主义。

除了与财产占有与剥夺有关的法律制度外，共产主义的政治制度还必须决定：在社会中，哪些人处于阶级中，哪些人不处于阶级中？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之间的区别是什么？从属阶级所获得的剩余劳动产品的份额是多少？如此等等。那些制定、裁决及执行这些法律法规的人若因此而获得公有化了的剩余劳动产品的一部分，那么他们便处于共产主义从属阶级的地位。

所有这些政治条件以其独特的方式为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提供了必要条件。在社会中，一部分人必须从事必要的从属阶级劳动，以确保上述政治进程的发生，否则，共产主义基本阶级的其他劳动将会受阻。

在从属阶级中，各个阶级、各个领域中的个人在使用这种权力时，会产生各种各样的矛盾与冲突。当然，在现实的共产主义社会的形成过程中，这些矛盾与冲突是至关重要的，不过这种权力和制度及其矛盾有别于对剩余劳动产品的分配及生产和占有这些劳动产品的基本阶级矛盾。在处理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具体情况时，有比这更重要的方面。通常，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探讨评价这种社会的方法是，要么将阶级还原为权力，要么将二者整合在一起，其结果就是：把共产主义的终结与官僚主义及其衍生出的权力的繁荣等同起来。在这种研究中，凭借他们所拥有和使用的权力，在共产主义中拥有从属阶级地位的人们便被融入了基本阶级。

## 共产主义的经济进程

一系列非阶级社会进程的最后一种模式是经济进程，包括对共产主义生产资料的分配以及劳动产品的生产与分配。这种生产活动是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存在的条件。它们的存在也同样是由生产工具及用于再生产的劳动产品的分配方式所决定的。

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在一定程度上是劳动分工的结果。例如，农村劳动者只生产食物，而城市劳动者则只生产布料，即农村劳动者的  $x + y$  个小时都在进行食物生产，而城市劳动者的  $x + y$  个小时都在进行布料生产。假设食物和布料都是劳动工人（及其参与共产主义阶级进程）再生产所必需的，那么食物必须分配给布料生产者而布料必须分配给食物生产者。一句话，劳动分工使使用价值必须在城市 and 农村之间流动，这种产品流动与其他因素共同决定了社会的阶级进程。

正如政治分工（权力拥有者与权力被剥夺者）一样，这种劳动的经济分工也可能引起社会中的冲突与斗争。后者虽然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却仍不同于阶级之间的冲突与斗争。在考虑到劳动分工及其矛盾后果时，我们必须牢记马克思主义对以下两点的区分：剩余劳动公有化占有存在的可能性条件（劳动分工或使用价值的流动）与这种分配本身之间的区别。在共产主义社会中，有关食物与布料的交换制度（例如由从属阶级所制定）可能引起冲突，这种冲突可能使农村劳动者与城市劳动者对立起来——一个经济发展中的老问题。这种关于贸易条件（以及与之紧随的社会后果）的斗争是非阶级的斗争。它不同于可能发展为阶级问题的斗争——共同占有和/或共同分配剩余劳动力。

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及其特征取决于（即多元决定于）生产使用价值过程中所体现出的生产力。例如，生产力的提高会使用于分配的劳动产品数量得到增长，由此促进共产主义再生产。然而，正如其他经济活动中的变化一样（使用价值的流动、劳动分工等），生产力的变化不同于基本阶级进程的变化。生产力的发展，以及由此而带来的财富的增长，在一定程度上，也许会对该阶级进程的存在造成威胁，共产主义也不例外。更多的生产劳动者会要求获得个人利益，或者相当一部分剩余劳动产品的使用权，甚至对剩余劳动的私人占有权。

这里，我们不是要反对生产力的发展，而是要强调生产力的变化与基本阶级进程的变化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正如共产主义社会中的劳动分工和食物、布料的分配等其他经济进程的变化一样。在马克思主义中，我们强

调非阶级进程的结果在阶级形成过程中的作用，因此，就像自由和民主等政治问题一样，生产力与它所存在的社会之间通过阶级结构及发展动力联系起来。非阶级进程对共产主义的影响取决于它对该社会中阶级进程的影响。

人们对劳动力、生产工具和劳动产品等的分配进行计划、组织、监管和执行，他们因此而获得一部分公共的剩余劳动，这样他们就成了公有制中的从属阶级。这些策划者和管理人员为共产主义基本阶级的存在提供了保障。他们参与文化、政治以及经济进程，为劳动产品的生产和分配制定计划、作出指示及执行命令等。像任何复杂的活动一样，“经济计划”作为抽象的概念或活动，不可能被还原为经济成分（Ruccio, 1986）。

我们最终猜测，以上所述所有经济进程都可在没有市场经济与商品交换的情况下在共产主义社会中发生，就像其他社会进程一样，商品交换也是被多元决定的。当然，这些经济进程——劳动分工、城乡间使用价值的流动以及剩余劳动和劳动产品的生产等——与其他具体的政治进程和文化进程一起，共同创造了共产主义的商品交换。

与其他社会进程一样，共产主义中的市场也会对社会中的其他所有进程产生影响。例如，商品交换与市场可能（尽管不必如此）通过鼓励竞争和大部分生产者的生存来提高生产力，由此带来的财富增长将加强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同时，商品交换也可能通过使非阶级进程更私有化而不是公有化来削弱共产主义基本阶级。因此，尽管在大量作品中存在对基本矛盾的假设，但是在商品与共产主义之间以及市场与计划之间，并没有基本矛盾。

假设在共产主义社会中，不存在市场或商品，那么价值与交换价值也不可能存在，毫无疑问，在共产主义社会中，人们从事具体的劳动，生产使用价值、剩余价值以及劳动产品。然而，尽管存在剩余劳动，却不存在剩余价值，因为不存在商品交换。这也说明任何进程——这里指商品交换——对其他进程的存在都具有重要意义，如果没有商品交换，就不会有价值、交换价值和剩余价值。

这种逻辑同样适用其他社会进程。缺少了任何社会进程，其他进程都会受到影响。例如，如果缺少了购买和出卖劳动力的经济进程，也许有助于（但决不保证）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因为这种存在需要上述所有因素共同作用（包括其他未提到的因素）。因此，对于共产主义来说，没有哪种因素是单独存在或最基本的。

## 共产主义的变化、发展和变革

共产主义的社会形态无异于其他社会形态，充满了结构、发展和变革上的变更。同样地，既可能存在着由非共产主义向共产主义社会形态的过渡，也可能存在从共产主义向非共产主义的过渡。例如，在一个正式政府机构中，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既可能发生于其中，也可能发生于其外，还可能二者皆有，这样便产生了至少三种形态的共产主义。类似地，共产主义社会中还可能包括企业、家庭、政党和教堂等，这些阶级与非阶级进程以不同的方式结合，构成了共产主义社会形态的多样性。

由此可知，共产主义社会形态展现出与资本主义、封建主义和其他社会形态的相似之处。尽管它们存在和发挥作用的阶级结构有着根本不同，但特定的家庭关系、政权形式、文化实践等都呈现出一定的相似性。

不同于其他研究社会的方法，马克思主义没有因为社会生活中非阶级成分之间的共同点便将研究的重点偏离了阶级。例如，共产主义形态与资本主义形态的中央政府之间具有某种相似性，这并不说明二者阶级结构间的差异消失了。尽管我们对非民主的权力结构深表同情，但不能仅仅因为这两种不同阶级结构间的非阶级成分在某些时刻具有相似性，就：（1）混淆权力结构与阶级结构；（2）将“权力”作为阶级分析的重点。毕竟，像马克思主义这样的阶级理论的重点是将生产结构和剩余劳动配置于社会分析的首位。

每一种共产主义形态的特定矛盾塑造了该社会的特定运动。在共产主义从属阶级的某种形态中，集体赋予了政党中的每个个体计划、指示和管理剩余劳动集体性分配的权力。为了维持这种复杂的活动，从事者获得了一部分剩余劳动，因此，他们占有该政党中的从属阶级地位（政府之中或之外）。

我们还必须考虑到从属阶级的政府官员之间、基本资料占有者之间以及从属阶级的其他成员之间的矛盾。<sup>[4]</sup>当该政府中的从属阶级，如军队官员、教育机构等要求增加所得剩余劳动份额时，政党官员将会希望公有的积累有所增长。<sup>[5]</sup>

各种不同的反作用力都有可能继续带来其他矛盾与反作用力，这些矛盾、反作用力以及新的矛盾构成了社会的发展。对于竞争性的政党、军队和教育等的要求来说，一种可能的反应是：从属阶级要求在损害其他阶级利益的条件下，增加其剩余劳动份额的斗争。它们的策略包括：呼吁共产主义意识形态、外来入侵的威胁、操纵价格与预算甚至是暴力。这种关于



剩余劳动分配的冲突是共产主义从属阶级斗争形式之一：共产主义从属阶级进程的斗争。任何形态共产主义社会的发展都部分地获益于从属阶级之间的特定矛盾。

另一种反应则是，要求生产者生产更多的剩余劳动以满足政党、军队和教育等的要求。政党官员可能独自承受这种压力，也可能与军队和教育机构一起分担。这种压力将带来各种矛盾的后果：一方面，直接劳动者可能会生产更多公有的剩余劳动；另一方面，剩余劳动分配率的改变可能带来消极的反应，生产者为了反抗这种压力，可能采取各种方式进行斗争。这就是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这种压力、生产者不同的反应以及随之发生的从属阶级和/或基本阶级的斗争共同决定了共产主义社会的发展。

在各种可能的形态中，阶级与非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为共产主义社会带来了变革、发展，甚至从一种社会形态过渡到另一种社会形态。当然社会变化不仅包括阶级与非阶级进程的相互作用，还可能包括非阶级进程与无阶级共产主义之间的相互作用。很显然，马克思更喜欢后一种形态的共产主义，尽管他在著作中提起过，不过我们对他所建立的范畴反复思考，得出以下关于无阶级共产主义的概述。

## 无阶级社会

在马克思给约瑟夫·魏德迈（Joseph Weydemeyer）的一封著名的信中（1852年3月5日），他写到，发现阶级和阶级矛盾的不是他，而是资产阶级的历史学家。他认为，他的贡献是以下三点：奠基于生产关系的具体的阶级概念、无产阶级专政的概念以及从无产阶级专政到“消灭一切阶级……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的概念。尽管他对阶级进行了广泛的分析，却很少提到无产阶级专政和无阶级社会。马克思的著作是否为我们初步构建无产阶级专政和无阶级社会提供了依据？

答案是肯定的。本章以前的章节就运用马克思的创举对共产主义的阶级进行了分析，这里我们打算继续探讨他的其他两个贡献。首先，我们打算在共产主义阶级分析的基础上，较马克思及其理论更为具体地讨论无阶级社会。其次，在文章结尾处提出不同形式的无产阶级专政的概念。

“无阶级社会”一词在定义社会时，描述的是该社会不是什么。在这样的社会中，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之间的差别，即基本阶级进程被抹杀了。相反，马克思主义在研究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奴隶社会及其他社会

的阶级结构，甚至是上述两种共产主义社会形态时，都从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的差别入手。由此，马克思主义学者根据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和再分配明确分析了每一社会的阶级结构。然而，无论是公有的还是私有的分配方式都有一个假设前提，即劳动和产品的剩余、生产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体系以及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程等。

在无阶级社会中，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之间并无明确界限，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和再分配已从社会中消失了，正如 20 世纪时，君主的绝对统治形式的政治和以人为祭品的宗教仪式从人类历史上消失了一样。从马克思关于阶级的理论和阶级社会的各种形式来看，无阶级社会唯一的意义就是没有阶级进程。

这一含义引发了以下问题：怎样的社会变化才能带来从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的转变——不同于阶级社会内部的转变——正如剩余劳动的分配从私有制向公有制的转变一样？在无阶级社会中，劳动生产是如何组织和分工的？这些社会与那些阶级进程盛行的社会有什么区别？

马克思主义理论不仅定义了无阶级社会，并且认为这种社会能反作用于阶级理论。在特定情况下，它的理论重点可以从阶级转移到由这一无阶级社会的矛盾所产生的新问题和目标上，从而预见其历史变革的条件。马克思主义也适用于辩证法，即一切事物都处于不断变化之中，包括它自己。

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的差别消失了，这说明人类所有创造使用价值的劳动都是必要的，用于社会消费或扩大再生产。在我们以前提到的公式  $x + y = x$  中 ( $y = 0$ )，即没有剩余劳动。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间差别的消失也影响着劳动产品在各种不同的生产者间的分配，这些劳动产品不仅包括直接生产的生产工具和消费品还包括产品分配、经济计划、行政管理和艺术创作等所有进程。或者说，人类的一切劳动——不论是衣食的物质生产还是文化艺术和政策法律等的制定与传播——都是必要劳动。

无阶级社会有其特定的存在条件，与任何阶级社会相比，无阶级社会对劳动分工（生产什么、如何生产）以及产品分配（谁获得什么）都非常不同。谁从事什么样的工作、需要多少时间、用什么方式等都取决于除剩余劳动外的一切需要和要求。没有任何个人的要求，如利润、租金、利息等可以实际有效地决定谁干什么工作以及获得怎样的报酬。这是无阶级社会存在的一个条件。另一个条件是，社会分工在人们之间的系统性运转，这种运转能有效地防止技术性的劳动分工逐渐加强形成阶级分界（参见 Bukharin and Preobrazhensky, 1969: 115ff.）。阶级的消失预示着，或者说以

此为前提，把劳动从从属于阶级的历史中解放出来。

无阶级社会的存在还有其特定的文化条件。例如，要想完成社会分工的运转就必须有适合各种工作的教育存在，包括对活动的规划、活动中的执行及合作。简言之，资本主义的技能退化现象将被生产、设计和管理技能的大幅度公平发展取代。另一文化条件是一种广泛传播的行为准则，这一准则高度重视通过无阶级的方法来实现生产关系和劳动成果的公平。这样一种行为准则相当重视政治民主，认为这既是无阶级社会的目标又是自身存在的条件。

无阶级社会的存在还有一个条件，即通过政策直接决定生产什么、如何生产以及为谁生产。这些都是与阶级结构无关的直接的政治行为。社会政策的执行必须考虑到所有的社会条件并且不能对任何现存阶级构成威胁。政策不能让任何有关阶级的规则——如利润最大化或个人享有对他人的占有权等——干预社会经济或其他活动的计划。阶级的消失预示着，或者说以此为前提，把政治从从属于阶级的历史中解放出来了。

阶级的消失有其特定的社会影响，这些影响会随着社会环境的变化而变化。这里有必要一提的是，长期以来对马克思主义的关注使“阶级的消失”成了马克思主义的目标。

从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的过渡必须消除在劳动分工中从事不同职业的人之间的等级界限，人们不再因为从事剩余劳动的生产或分配，或是获得别人的剩余劳动而被有意无意地区分开来。阶级社会的历史说明，占有剩余劳动和/或以他人的剩余劳动为生的人们总是将较多的政治权力和文化利益分给他们自己，而无阶级社会将会带来更民主的政治和文化生活。

同样地，消除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之间的区别加强了用于人类自身再生产的劳动产品公有化的广度和深度，正如一直以来对政策的思考、掌控和改革一样。当以非阶级的形式来组织劳动产品的生产、分配和消费时，民主政策会更易让人接受。这时，将不再需要维持现存的阶级结构，也不会阻碍民主政治运动。从这种意义上说，“无阶级”状态代表着社会向“各尽所能，按需分配”更进了一步。

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实现无阶级社会的一个条件是，广泛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这种理论必须既能区分资本主义阶级与共产主义阶级，又能区分它们与无阶级的共产主义。非主流的共产主义概念——基于财产所有权（谁拥有）、权力（谁统治）或剩余劳动（谁分配）——则孕育着不同类型的社会变革。因此，如果理论不能意识到阶级进程的不同类型以及消灭阶级的可能性，那么，在我们看来，这种理论可能不仅不能促进向无阶

级社会的转变，反而会使这一进程受阻。我们对共产主义社会所进行的阶级分析旨在引发并阐明共产主义与现代社会的关系。

无阶级社会与剩余劳动产品分配公有化的社会是两种不同的共产主义社会。而且，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多元决定论的逻辑不允许以下假设前提的存在：从私有制向公有制社会的转变，或从公有制向无阶级社会的转变总是需要一定的历史运动才能完成的。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理论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带来了新的曙光，如中国等。

## 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区别

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这两个词的用法大不相同。作为含义广泛的“主义”，它们引起了各种不同的评论，不同的评论家由于研究的方法各不相同，评论的重点也分别落在了经济、政治或文化等各方面。然而，对于那些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感兴趣的现实的人来说，这两个词让他们爱恨交加，它们既可以是最美好的憧憬，也可以是最黑暗的未来。不论是我们寻找的美好还是惧怕的黑暗，都或多或少地影响着我们对这两种“主义”的阐释。

对于强调权力——它如何被组织、压制，谁统治谁等——的作家来说，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是根据权力在国家与公民、群体与个体之间的分配来划分的。自由、民主、政治参与和管理权等概念是定义这两种社会的标准，通常用来衡量现实社会是社会主义还是共产主义。对于强调文化的作家来说，定义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重点则是意识形态与道德：社会活动的安排是如何受不同的人性概念所影响的。评价现实社会是社会主义还是共产主义的标准就是：就该社会的公民对待生活和团体的态度以及他们的道德水平来说，他们是否是“新人类”。

对于主要强调经济的作家来说，定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标准是生产过程中的财产公有化。计划经济体制的程度以及物质鼓励观念的盛行同样也是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的标记，因为它们也是社会劳动产品的分配原则。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社会的口号“各尽所能，按需分配”将共产主义与社会主义从字面上分开了，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口号中，“需”应改为“劳”。

一个关于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基本问题一直困扰着马克思主义者与非马克思主义者。各种关于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政治的、文化的和经济

的定义之间都不一定和谐一致，对财产所有权的“社会主义方式”的分配可以与政权关系以及各种非社会主义的或非共产主义的文化生活共存。尽管社会的经济环境被普遍认为是非社会主义的，但所谓的“社会主义”民主仍然可以实现。面对这种关于基本概念的理论问题，讨论常常毫无结果。有一种观点认为，坚持把一种概念视为基本的“终极因素”，这样便使其他因素处于次要地位，且其支持者也受到了它们别有用心的错误导向。其他观点则放弃对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下定义，认为它们本质上是不连续的或对实践无多少意义，甚至是“对意识形态的终结”。

狭义明确的定义中存在矛盾、对概念持怀疑态度等，这些问题困扰着关于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讨论，并消解了它们的意义。然而对它们进行定义仍然是十分必要的，这意味着在多数人对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理解的基础上，取其精华得出自己的定义，并且我们要使我们为之奋斗的未来社会被清楚地理解和接纳。对我们所理解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下定义仍然是马克思主义传统一以贯之的重点，因此，我们必须超越目前这种难以接受的讨论状况。

为了达到这一目的，我们对于共产主义阶级的详细分析中也包含了对社会主义的定义。我们的定位并不是这种阶级概念要优于那种已存在的或将被提出的阶级概念，我们只是想将其纳入接下来的讨论中，因为它在以往的讨论中常被忽略。并且，我们的阶级分析将包括其他关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概念，以此来丰富我们的概念（或者相反），而不是毫无结果地结束“非此即彼”的争论。

共产主义描述了这样一种社会形态，在这种社会形态中，基本阶级进程和无阶级生产在劳动产品的生产过程中占统治地位（以各种形式），非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即使存在，也只是占生产活动的极小一部分。另外，政权（在一个国家或地区，如果存在）是由一群人掌握——共产主义的无产阶级专政，在所有形式的基本阶级进程基础上扩大无阶级的范围，在共产主义与非共产主义社会中皆如此。当然，这并不能保证这一目标完全能实现。一个社会的无阶级程度决定着该社会是被理解为无阶级的共产主义还是具有共产主义阶级结构的社会。

社会主义不同于共产主义，因为它并不是一种阶级进程，而只是一种独特的生产和分配剩余劳动及产品的方式，而且在这种方式中，有一种或多种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以各种比例与非共产主义阶级进程并存。不同于共产主义社会，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各种无阶级生产，如果存在，也只是占社会生产的一小部分或者仍处于萌芽状态。政权则是由一群人掌

握——社会主义的无产阶级专政，以此来实现以下两个伟大目标：（1）扩大和推广共产主义阶级进程；（2）减小非共产主义阶级进程的社会影响，例如，非共产主义阶级进程所生产的劳动产品是共产主义阶级进程下生产领域的基本必需品。

当然，这些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概念并不是特指某种政府形式（议会、专制等），相反，它们指的是这些政府及其政策致力于创造未来的阶级或“无阶级的”社会结构（Balibar, 1977）。因此，从阶级分析的角度来看，无产阶级专政的概念需要社会主义者或共产主义者等概念作为补充和说明。

这种定义阶级概念以及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维度的方式并不认为一种社会形态一定会导致另一种社会形态，这样就消除了目的论似的概念。我们不认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经阶段，任何形态——资本主义、封建主义、社会主义等——之间的转换都有可能发生，而发生与否则取决于特定历史的特定社会环境。历史的发展没有预先设定的必然性。由此看来，认为社会主义是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必经阶段的观点只是一部分人的看法，并不能说明社会主义的本质。

我们对共产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描述适用于现行的所谓共产主义或社会主义。首先，我们必须明确在一定社会中存在着哪些阶级：无阶级的生产关系在该社会中的存在占多少比重？是否存在从非共产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或是相反）的社会进程？是否存在从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或是相反）的社会进程？关于这些进程的承诺是否有效地描述了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的无产阶级专政？这些问题的答案便是衡量某一社会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以及与共产主义阶级结构和无阶级形态的关系的标准。我们的衡量标准不同于非主流的马克思主义及其支持者所提出的标准（参见 Sweezy and Bettelheim, 1971；Bettelheim, 1985；Sweezy, 1985a, b）。

我们可将各种社会分析理论整合起来，如我们的理论重点分析了阶级——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其他理论的重点是政权的组织形式、财产所有权、文化形态、计划经济、道德激励等社会的其他方面。我们对它们不同于其他理论的分析重点表示赞赏，同时也承认，它们将共产主义或社会主义民主视为未来社会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认为这就是共产主义阶级结构或无阶级社会。相应地，如果它们对现实社会民主、文化自由以及平等的经济福利等的理解中意识到了共产主义阶级结构和无阶级社会，并视其为它们所寻未来社会的组成部分，那么，我们与之结为理论和实践联盟便有了基础。并且我们认为一直困扰着传统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二元对立——道德与物质激励、计划与市场、异化与非异化等等——将被人们从

根本上重新考虑，正如我们对阶级的分析一样。

这样一种融合并不能使我们在接下来的辩论中模糊与它们的区别和矛盾，然而，基于这样一种理论上的相互理解，关于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讨论将打破长期以来的僵局，尽管这种僵局有时也存在可圈可点之处。这也相应地预示着现实社会中的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联盟。本文这方面的努力将给理论工作带来不少收获。

## 致 谢

我们要感谢《反思马克思主义》的评论家们，他们为我们提供了仔细而有益的建议。

## 注释

[1] 为理解阿尔都塞的多元决定的概念，参见 Resnick and Wolff (1987)。多元决定涉及定义怎样的是实体——语言中的单词、政治、知识、剥削、社会——存在。每一种存在都是那些能创造和有效建立起来的决定的基础。因为以这种方式理解的存在，没有一种能免除对应的决定。因此，实体相互决定对方的存在。它遵循着这样的逻辑起源，本质或一般的自我再生产的情况是不存在的。另外，多元决定意味着社会中的每个过程都是由其他方面相互决定的。这反过来意味着，社会变革是社会所有方面相互作用的结果，而不是所谓某种被分析家和本质主义者分析出来的“本质的”原因或方面。多元决定的概念，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反本质主义的。

[2] 这部分讨论的焦点在于共产主义，而不是社会主义。我们在接下来的部分会讨论它们的不同。

[3] 对此有一些反对的例外，如 Amariglio (1984), Hindess and Hirst (1975, chap. 1), Jensen (1982), and Saitta and Keene (1985)。这章中我们得益于他们对于马克思阶级分析的应用。

[4] 我们这里讨论的内容十分得益于鲁西奥 (Ruccio, 1986b) 关于阶级分析的方法。

[5] 我们试图去讨论其中的矛盾和那些类似的例子如在波兰、中国、苏联、古巴等国家所经历的那样。类似的讨论不是我们的关注点。确切地说，我们认为需要采取行动的那些国家的社会主义经验证明了我们已经预设过的阶级分析。我们这章和其中的例子是为了提供一种方法、一系列理论工具，去构建基于这种经验的马克思阶级理论。我们认为这些理论与现在刻板地构建理论截然不同，因为其背离了后面所说的共产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程。

## 第 8 章

# 对于每一位身着闪亮盔甲的骑士而言， 都有一座等待攻占的城堡： 对家庭的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分析



问：在你看来，封建专制和资本主义压迫之间的关系具体是什么？

答：当然，家庭从来不创造（资本主义）剩余价值。对于被剥削了剩余价值的工人来说，家庭是一种完全不同的环境。我希望了解这二者之间是什么关系，因为女性的全部未来都取决于此。

(Simone de Beauvoir, Schwarzer, 1984: 38)

如今，非亲属关系的家庭（独自居住的人或与毫无关系的人居住的人）数量已超过了夫妻与孩子所组成的家庭。有专家认为美国正在回归传统的生活方式，而这一数字显示的结果却并不是这样。

(Judith Waldrop, 1989: 22)

在社会分析中，家庭及其对现代社会的影响已被严重忽略了，而马克思主义理论，尤其是阶级分析理论，可用来分析当代社会的家庭现状，以弥补这一缺陷。女权主义关于性别以及“男性”和“女性”含义的界定对社会的贡献，同样也深刻地阐明了家庭对社会发展所产生的动力作用。这里，我们旨在将这两种理论融合在一起形成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关于家庭的独特的理论。

以往的理论家认为，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不能重点分析家庭，必须止步于此，而我们则深入地研究了阶级。同样地，我们也将女权主义关于市场与企业中阶级与性别的互动关系的讨论延伸到了家庭之中。分析结果显示，普遍意义上的家庭，尤其是当代美国社会，存在着以不同方式混杂



在一起的阶级结构与性别关系。在同一家庭中，成员的阶级地位和性别的定义之间相互影响、相互依存，并且，家庭成员的阶级和性别地位与家庭之外的地位互为因果。

最后，我们的理论和经验都将证明，在美国，基本的阶级与性别角色转换（革命）正在进行，且正发生在家庭之中——而这正是许多理论家和活动家所忽视的。阶级与性别矛盾不但发生在家庭之中，还发生在社会其他方面（企业、政府等）。我们将要分析这些发生在家庭中的矛盾实际上是如何影响当代社会生活的其他方面的。

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者们最先意识到家庭对社会分析的重要性。不同于许多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他们并没有把社会如何定义性别以及如何根据性别划分社会地位看作不重要的，他们也不认为这种分析偏离了阶级。不同于其他女权主义者，他们也没有把阶级问题排除在对性别的界定及其社会后果之外。最后，他们的努力有利于使家庭在社会分析中提上议程，而此前，大多数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未曾留意过这一点。<sup>[1]</sup>然而，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还是没能将“阶级”与“性别”的概念很好地整合在一起以凸显它们的相互影响和转化。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哪种理论综合地从阶级与性别的角度来分析家庭，因此，这也是本书的目的之一。

我们先讨论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的概念。这一概念所指的是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和再分配（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 3）。因此，“阶级”指的是一系列的经济进程——关于劳动产品的生产与分配的进程。“阶级”并不是单纯地指一群人的集合体。<sup>[2]</sup>男性比女性更能构成一定阶级，而女性却同男性一样，以各种方式参与到阶级进程中。由此可知，在社会中，有阶级进程的地方——生产、分配与再分配剩余劳动——就会有包括“家庭”在内的阶级分析，这点我们以后会谈到。在此意义上，我们不同于海迪·哈特曼（Hartmann, 1974; 1981a, b）、南希·福尔布里（Folbre, 1982, 1987）、齐拉·艾森斯坦（Eisenstein, 1979）以及其他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者，他们将阶级分析限定在“家庭”之外的企业之中。<sup>[3]</sup>所有的阶级进程及其所处社会环境皆能为我们所用，其都是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的分析目标。<sup>[4]</sup>

我们把性别也视为一系列的进程。不同于以经济进程为主的阶级进程，性别是一种文化的、意识形态的进程（Barrett, 1980: 84-113），即它们创造文化意义，并对其进行归类。性别进程指的是定义人们之间的差别——以文字的形式定义女性或男性——并将这种定义普及。在社会中，个人的生活不仅由特定的阶级进程所决定，还被该社会中的性别进程塑造。确实，

人们如何对剩余劳动进行生产、分配与再分配取决于——并决定了——他们如何创造、理解和接受“男性”与“女性”这两个概念的含义。

作为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者，我们要对所分析的任何领域提出以下问题：

(1) 在该领域中是否存在阶级进程？如果存在，那么具体是何种阶级进程？

(2) 在该社会中存在着何种性别进程，即“男性”与“女性”的概念的含义是什么？

(3) 在该领域中，阶级进程与性别进程是如何相互作用并改变这一领域及社会的？

在本书中，我们将把对对这些问题的研究与对当代美国社会的家庭的分析结合起来。

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 (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 3) 区分了必要劳动与剩余劳动以及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程。必要劳动指的是为生产者本身提供消费品的那部分劳动，而剩余劳动则是指必要劳动之外的劳动。剩余劳动及其产品由生产者或其他人所获得——用马克思主义中的术语即“占有”。剩余劳动的占有者再对劳动产品进行分配。这种关于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与再分配的过程构成了我们所说的阶级结构。

基本阶级进程指的是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分配。参与基本阶级进程的个人（即占有基本阶级地位）或者是生产者或者是分配者，或者兼有这两种身份。例如，资本主义企业中从事剩余劳动生产的工人和占有这些剩余劳动的资本家分别占有基本阶级中的两种地位。从属阶级进程是指对剩余劳动及其产品的再分配。参与从属阶级进程的个人（即占有从属阶级地位的人）既可是剩余劳动的分配者也可是剩余劳动的获得者。例如，资本主义企业的债权人和所雇的管理人员获得该企业的一部分剩余劳动（分别以利润和工资的形式）。资本主义剩余劳动的分配者和获得者（债权人和管理人员）分别占有两种从属阶级地位。从属阶级进程的主要目的就是为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提供保障（在上述例子中表现为贷款与管理）。剩余劳动及其产品所有者对其所有进行分配就是为了保证其持续的所有权。

马克思主义意识到了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程具有不同形式，并对其进行了分类：共产主义、奴隶制、封建制和资本主义等 (Hindess and Hirst, 1975)。然而，虽然马克思本人和马克思主义者根据某一特定历史阶段的主流阶级对不同的社会形态进行了命名，但是在埃里克·霍布斯鲍姆 (Eric Hobsbawm) 的作品中可以发现“每种形态都存在于不同的历史阶段

或不同的社会经济模式中”（Marx, 1965: 59）。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的目的在于弄清楚在一定的社会形态中存在哪些已知阶级，并了解它们是如何与该社会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这里，我们将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的重点落在当代美国的家庭上。

在马克思主义的语境中，用“剥削”一词表示从直接生产者那里获得并占有剩余劳动；这是个形容基本阶级进程的经济术语。相反，我们用“压迫”一词来表示一群人对另一群人进行统治的政治进程（指挥和控制他们的行为）。剥削人们意指占有他们的剩余劳动，而压迫人们则指对他们进行统治。我们把“人们如何看待他们所处的环境”（即人们是否意识到被剥削或压迫以及这些剥削和压迫是否违背他们的意愿等）与环境本身区分开来。我们用“剥削”与“压迫”将经济进程与政治进程区分开，并着手研究二者的相互作用与含义。

我们从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的视角来研究性别。性别指的是在特定文化中的意识形态进程，包括对第一与第二性特征的意义与重要性的描述与普及。性别进程通常（却不是总是）将男女之间的区别视为二元对立的，两性之间在生物学上的功能性差别便是区分女性与男性的标志。生理上的区别使男女之间整个生命的差别合理化，包括从性别倾向到情感、智商以及事业方向等。<sup>[5]</sup>

对我们来说，性别是一种意识形态而不仅是生理差别，性别进程塑造了男女之间的关系以及观念上的差别。男性和女性在社会的各领域——企业、教堂、政府、家庭等——都参与了性别进程（意识形态的生产者、分配者和接受者）。特定社会在创造多种甚至矛盾的性别进程的同时也被其他进程影响：法律、金融、道德、宗教和其他社会因素共同塑造着不同的性别进程，由此产生了含义不同的“男性”与“女性”的概念。一种普遍流行的观点认为，家务与抚养孩子等事情“天生”更“适合”女性，而其他家庭之外的工作则“天生”更“适合”男性。有种非主流的性别进程则不同意这种观点，而是认为男女之间存在着天然的平等。此外，对于男性与女性还存在一些其他的看法。各种非主流的阶级进程创造了相互矛盾的性别身份的概念以及与之相应的生活方式，而这些塑造了社会中的个人。

人们如何理解性别身份将会影响他们对阶级地位的选择与接受。性别进程是阶级进程的存在条件，它决定了该社会的阶级进程，同时，性别活动在一定程度上也受阶级进程的影响。人们如何参与剩余劳动的生产、分配与再分配决定着他们如何定义性别。下面我们将谈到，家庭是性别与阶级不断相互作用、相互改变的社会场所。

## 家庭与阶级结构

自古以来，“家庭”一词就承载了不同的含义，有时是指家庭成员的居住空间，有时则指家庭的工作环境。然而，“一户人家”有时包括同住一屋却没有血缘关系的人，而“家庭”则可指有血缘关系却没住在一起的人。“家庭”有时确实被狭义地定义为“一户人家”。在开始分析家庭对当代美国阶级的影响之前，我们有必要明确“家庭”一词的含义。

我们最初的分析重点是具有基本特征的家庭，包括一位成年男性和一位成年女性。成年男性走出家庭参与资本主义阶级进程（如在企业中工作）以赚钱养家，成年女性（那位成年男性的妻子）则留在家中。家庭中可能还会有孩子、父母甚至其他亲戚，不过这些人在我们的分析中排在次要地位。这位留在家中的成年女性负责购物、打扫、做饭、缝破补旧、拾掇花园等。虽然这种家庭模式并没有涵盖从古到今美国人的生活方式，但它确实被广泛地认为是古往今来美国社会最重要的家庭模式。不论怎么样，我们会将这种模式与当代的其他典型的家庭模式进行比较。

对于“家庭之外存在阶级进程”，马克思主义并不存在争议，而对于“家庭之中是否存在阶级进程”马克思主义理论分析中则存在疑问。人们认为，成年男性以受雇于资本家并为企业生产剩余劳动的方式参与阶级进程，而对于留在家中的女性是否参与了阶级进程以及如何参与的，则存在疑问。

我们认为答案是肯定的。在家庭中，成年女性是一个直接生产者，她利用劳动生产的生产工具（火炉、吸尘器、洗衣机、洗涤剂和其他各种家用器具）对原材料（没加工的食物、没打扫的房间以及待修补的家具等）进行转换。其结果是创造了可供家庭成员使用的价值：准备好的饭菜、干净的房间、修好的家具等。更重要的是，她不但创造使用价值，她的劳动也可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因为她不仅为自己创造了使用价值（必要劳动）而且为其他家庭成员创造了使用价值。她的丈夫以在家庭中占有使用价值的方式占有了她的剩余劳动。从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的观点来看，这种家庭模式中的妻子参与了基本阶级进程，她的丈夫也是如此。

然而这种形式的基本阶级进程却不是资本主义性质的，因为这位丈夫并没有以工资的形式来购买妻子的劳动力，他们之间并不存在商品交换，而丈夫也没有将妻子所生产的使用价值拿到市场上作为商品出售。这位妻

子的剩余劳动产品并没有作为商品出售，因此她的剩余劳动就不具备交换价值，相反，如果她参与了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这些劳动产品将具备交换价值。她的丈夫既没有要让其剩余劳动“利润最大化”，也没有就这种剩余劳动与其他人形成竞争关系。因此，如果要对这种家庭模式进行阶级分析，我们必须弄清楚何种非资本主义形式的基本阶级进程能最好地描述这种模式。

在马克思主义作品中讨论了各种非资本主义形式的基本阶级进程，其中一种社会形态很好地解释了这种家庭模式，这种社会形态便是封建社会。封建社会获名于中世纪的欧洲，尽管它在不同时期存在于欧洲和世界各地。<sup>[6]</sup>这种社会形态之所以适合是因为，在剩余劳动的生产者和占有者之间，不需要中介来完成市场、价格、利润或工资等中间过程。<sup>[7]</sup>在中世纪庄园中，剩余劳动及其产品的生产者通常直接将其剩余劳动（或其劳动产品）交给庄园主，正如妻子将其剩余劳动及其产品交给她的丈夫。就像宗教、忠诚、责任、传统以及农奴与庄园主之间的强制性联系一样，丈夫与妻子之间也被一种力量联系起来，这种力量有如军队的誓言、意识形态、传统、宗教信仰、权力等一样强大。

当然，基本阶级进程中所存在的封建形式不同于中世纪的封建主义，封建主义的存在形式取决于它所处的社会环境。正如17世纪的中国式封建主义不同于19世纪的拉美式封建主义一样，当代美国的封建形式也不同于中世纪的欧洲庄园式封建主义。

对于用封建形式来解释这种家庭模式，有人会提出异议。很明显，妻子的剩余劳动再生产了丈夫出卖给资本家的劳动力，如果她还要抚养孩子，那么她还为资本家提供了未来劳动力。鉴于妻子为资本主义提供了重要的存在条件，人们便推断，她在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中占有一席之地。而我们认为，她确实在家庭之外为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存在提供了至关重要的条件，然而这并不能使其成为阶级进程的一部分，正如美国南部的农奴所生产的棉花为英国资本主义的存在提供了重要条件，但这并不能使其在英国资本主义阶级结构占据中一席之地。<sup>[8]</sup>阶级指的是特定的社会进程，而我们所说的“家庭主妇”却没有参与任何资本主义的阶级进程，她既不从事剩余劳动生产也不因此而获得剩余劳动产品，然而，她所生产的剩余劳动被她丈夫所占有并在家庭内部进行分配。

可以想象，资本家为了防止家庭主妇不照顾丈夫、抚养孩子，便决定将一部分剩余劳动产品分配给这些家庭主妇。这样，由于这些所得份额，这些女性便参与了资本主义从属阶级进程。这种情形合情合理却几乎没有

发生过，因此不能与“家庭工资”等概念相混淆。

成年男性所获得的工资一部分是支付给他们自己，另一部分是用于家庭开支，然而这部分家庭开支并不等于资本家直接支付给家庭主妇的剩余劳动产品。一种可能是资本所有者将剩余劳动及其产品分配给男性劳动者，也可能分配给家庭主妇；还有一种可能是二者都没有。只有当资本所有者把剩余劳动及其产品分配给成年女性时，她才算是参与了资本主义从属阶级进程，如果仅仅分配给男性劳动者，那么只有后者才拥有从属阶级的地位。如果认为分配给男性的剩余劳动及其产品会自动地转移到家庭主妇那儿，就忽视了我们将要进行的家庭分析。

以企业为重点的资本主义阶级进程不同于以家庭劳动力为中心的封建阶级进程，然而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二者却可相互促进。工资即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中的价值流，这一概念不同于封建阶级结构中的剩余劳动的流动。承认这种区别是探讨在当代美国二者之间社会关系的逻辑前提。

资本主义和封建的阶级结构并没有涵盖家庭中的各种关系存在的可能性。可以想象（并有史实可证明），家庭成员可参与奴隶制阶级进程。同样地，马克思所谓的“古代的”基本阶级进程，直接生产者可以自行生产和占有他们的剩余劳动，共产主义阶级进程、直接生产者同样从事剩余劳动的生产，而劳动产品却是公有化了，这些都能表明某一社会中“家庭”的特征（Hindess and Hirst, 1975; Jensen, 1981; Amariglio, 1984; Resnick and Wolff, 1988a; Gabriel, 1989）。我们将要以这两种阶级结构来解释在美国的家庭中急速发生的转变。

在我们谈到过的封建家庭中，女性所从事的（必要和剩余）劳动可用数量来定义，她们花了大量的时间来购物、准备食物、打扫、修理，为家人提供咨询和服务等。大量著作中都提到，在美国，一位全职的家庭主妇平均每天花8个小时来做家务（大约一周60个小时），包括做饭、打扫等。<sup>[9]</sup>假设她一天中有3个小时是必要劳动时间，用来生产满足其作为封建形式的家庭劳动力再生产所需的劳动产品，那么其余5个小时都是为她丈夫生产剩余劳动了。

这些女性以家用器具作为生产工具，通过服务、劳动产品或现金的方式为男性提供剩余劳动及其产品。例如，就服务而言，她打扫居住空间既是自己也是为其丈夫；就劳动产品而言，她既为自己也为丈夫烹饪一日三餐；如果她出售剩余劳动——毛衣、甜点、儿童保育等，她也可能将这一收入交给其丈夫。

封建形式（而非其他形式）的基本阶级进程存在于这种家庭模式中，

以及女性（而不是男性）成为家庭“农奴”，这些都需要一定的存在条件，即必须存在其他形式的非阶级进程，这些进程共同创造了这种家庭模式中的以性别为区分的封建阶级进程。<sup>[10]</sup>我们将这些存在条件分为三种社会进程：文化进程、政治进程和经济进程。

文化进程指的是创造和传播文化观点的过程。例如，女性在家庭中从事封建式剩余劳动生产可部分归结为教堂和学校的教育，她们从小就被教育“女性要照顾家人，服从‘一家之主’”。这种解释当然有意无意地否认了家庭中存在的剥削和压迫。

存在的政治条件指的是，制定和强制执行有关家庭行为的法律法规，并对相关争议做出判决。例如，法律严惩家庭之外的生理或性侵略，而对婚姻之内的侵略却置之不理，这样便巩固了家庭封建主义的存在条件和女性作为家庭“农奴”的地位。这种制定并根据实际情况执行该法律法规的政治进程有助于对家庭封建主义进行描述，在这种家庭中，女性的权利不同于家庭之外的公民权。同样地，一家之主的政治权力也方便了他对剩余劳动的剥削。

存在的经济条件指的是对劳动产品，如食物、服务等生产与分配。支付给女性的劳动力的工资只有男性的70%，这使得女性都愿意在封建式的家庭中寻找渴望的生活质量。家庭之外的商品交换又促进了家庭之中的另一种交换——家庭主妇从丈夫的高收入中所获得的间接利益与她们为丈夫所进行的家庭剩余劳动生产之间的交换。

丈夫所拥有的剩余劳动由他以劳动服务、产品或货币的形式进行分配，以此完成一系列非阶级进程，这些进程是保证家庭封建形式的阶级结构再生产的必要条件（这也是他的目的）。从属阶级进程的分配所得便保证了这种非阶级进程的发生与进行。这种从属阶级地位的持有者既包括家庭之内也包括家庭之外的个人。

为了保证女性为其丈夫生产剩余劳动的时间，封建形式的从属阶级必须保证下列进程的顺利进行：计划和组织剩余劳动的生产、指挥和管理剩余劳动的生产过程以及及时更换过时的封建形式生产工具。这样便形成了一系列非阶级的家庭生活方式，这种方式是女性的封建阶级地位存在和延续的必要条件。

在封建形式的家庭中，劳动分工表现为：女性从事大部分非阶级进程，丈夫负责记录家庭收支，而他们共同承担各项开销。丈夫将他所占有的一部分妻子的剩余劳动及其产品用于保证家庭中的这种非阶级进程的顺利进行，一部分以劳动、产品或货币的形式直接作为妻子的非阶级进程的报酬，

而另一部分则用于保证他所从事的非阶级进程的顺利进行。<sup>[11]</sup>

当然，从属阶级所得份额不一定能保证非阶级进程顺利进行。例如，在这种封建形式的家庭模式中，妻子要求从丈夫那里获得一部分剩余劳动及其产品（比如说以家庭支出的形式）以维持家庭生活的有序进行，假设有一天，她决定不再继续完成家庭中的剩余劳动，而只完成自己所需的那部分，她只为自己做饭、洗衣和打扫。这时，她丈夫作为封建制剩余劳动占有者的地位受到了威胁，尽管他满足了妻子作为从属阶级所应得的份额，这位妻子仍未有效而有序地完成剩余劳动的生产。

对此，他将花时间来督促妻子完成家庭中的剩余劳动，如直接督促她。如果他再将一部分剩余劳动作为报酬支付给自己，那么在家庭中除了已拥有的阶级地位外，他还拥有了从属阶级中的管理地位。

相反，性别进程也可能让妻子对自己的行为更自律，这样，她将不需要来自丈夫的动力，这种自我激励会让她有效地完成剩余劳动的生产和管理。性别进程由此将确保家庭成为社会的核心，而家庭的核心则是妻子和母亲。这样，女性会逐步形成这样的观念，认为她们作为妻子和母亲的责任就是为家庭购物、做饭和打扫等，并同时管理和安排好这一切活动。在这样一种文化氛围中，女性将不断地重复这种高度自我激励的“多项目”管理者身份。<sup>[12]</sup>

在这种封建式的家庭中，男女拥有不同的阶级地位——基本阶级进程中的剩余劳动生产者和所有者以及为剩余劳动生产提供存在条件的从属阶级。他们各行其是，使这种剥削持续存在，女性也由此获得了封建式的从属阶级地位。在家庭中，男女可共享财产所有权和其他一切权力，然而，对权力或财产的共享并不一定会影响家庭中封建式剥削的存在，因为这种存在与否取决于当时的整个社会环境。

男性同时会将妻子生产的剩余劳动的一部分分配于家庭之外，这种分配将保证封建式家庭模式的其他存在条件。例如正统的基督教教堂、保守的罗马天主教教堂以及正统的犹太教教堂等。封建式家庭将一部分剩余劳动以现金、慈善活动或女性的义务劳动等形式分配给这些机构，这些机构的教义禁止对出生率的控制和堕胎，其结果是出生率的增长。这种对婴儿的庇护，以宗教教义或其他社会形式强加给女性，将她们牢牢地系在封建式家庭的角色上。

下面，我们来看看保守的罗马天主教教堂在美国的情况。它们通过不同的方式获得家庭主妇的剩余劳动——服务方面有筹集资金、打扫、教学等；劳动产品有提供给神职人员等的食物，以供他们出售；现金有捐赠等。



封建式家庭中的丈夫占有了妻子所生产的剩余劳动并将一部分用于保证特定文化（如宗教和性别）进程的顺利进行。<sup>[13]</sup>上述教堂的教义禁止离婚、堕胎等，他们认为创造女性不是上帝的本意，因此女性在这种森严的等级制度中不能在教堂或其他权力机构中担任职务（Adams and Briscoe, 1971: 10-14; O'Faolin and Martines, 1973: 128-133; Reuther, 1974: 41-116, 150-291; Rich, 1976: 134-137）。<sup>[14]</sup>女性的真正职业是母亲和妻子：这种观念不仅存在于天主教教堂中，还存在于正统的基督教教堂以及正统的犹太教教堂中（O'Faolin and Martines, 1973: 196-203; Rich, 1976: 135; Delaney, Lupton, and Toth, 1976: 10）。<sup>[15]</sup>这些教义为女性在家庭中从事封建式剩余劳动生产提供了意识形态条件，而上述的宗教机构在宣传这些教义的同时将女性视为其活动的主要成员。

至此，我们可以将封建式家庭中复杂的阶级结构总结如下：首先，存在着基本阶级的封建式剩余劳动生产者——如女性，与此相反的是基本阶级的剩余劳动占有者，即她们的丈夫。为了保证家庭中的封建式基本阶级进程的正常进行，剩余劳动及其产品还会分配给从事非阶级进程以维持这种现状的人。在封建式家庭中，男女都有可能是这种从事非阶级进程以维持现状的人，并由此获得一部分剩余劳动及其产品，这样，他们便同时拥有了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地位。当其他社会组织（如教堂、学校和政府等）为这种阶级结构提供了相应的存在条件，并由此作为从属阶级而获得一部分剩余劳动及其产品时，封建式剩余劳动及其产品也会流向家庭之外。这样，家庭与社会其他组织和团体便通过阶级联系起来。

在封建式家庭及其与社会其他组织的联系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矛盾和变化，在企业而不是封建制在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中占主导地位的美国，这些矛盾和变化仍构成了社会的基本变革。在探讨阶级矛盾与变革之前，我们仍要讨论性别进程是如何为封建式家庭关系提供存在条件的。

## 性别进程与封建式家庭

性别进程与阶级进程相互影响。封建式家庭的阶级关系的持续存在要求家庭中一部分人不仅生产剩余劳动，并且认为这种生产是他们不可推卸的责任。在美国，性别进程长期以来向女性灌输这样的观念，以这种方式促进了家庭中封建形式的阶级结构的形成，同样，封建式的阶级结构也推动了美国性别进程的盛行。封建式家庭关系中的剥削已树立了女性在社会

中被剥削的形象，这种性别进程给人们带来了深远的影响，即使是已经逃离了这种封建式家庭关系的女性也未能例外。

性别进程中存在着一种特别的观念或概念，即爱。这种观念通过浪漫小说、杂志、法律、电视电影、教义、广告、童话故事、政治演说等得到了宣传，它主张当一个女人爱上一个男人时，理所应当要以婚姻的形式照顾这个男人的生活起居，而男人对女人的爱却不需要通过这种“自然形式”。相反，虽然他们希望得到与女人的婚姻与爱，但对于以婚姻的形式来奉献一生的光阴以养家糊口，他们通常表现得犹豫不决（Ehrenreich, 1983: 42-51）。

这种关于“爱”的观念详细地阐述了“男性”与“女性”的概念。男性害怕失去自由而女性则千方百计将他们卷入婚姻之中，女性希望拥有稳定的家庭和婚姻，过着相夫教子的生活。男性则是或小气或为了伟大的爱而自愿放弃自由；与此相反，女性似乎毫无自由可放弃。这种“爱”的观念表明，上述婚姻分别代表了男性、女性和孩子眼中最好的家庭关系（保证了男性的“成就感”和女性的“幸福感”），并且也是增强社会幸福感的最好形式。

在这种性别进程的环境下，封建式剩余劳动生产便以“爱”的“自然”流露的形式出现了，因此，它不再被视为“劳动”而被赋予了“经营爱巢”的美称，以生命活动的形式“自然地”将这种爱表达出来了。这种观念强化了家庭中女性的仆人地位和男性的主人地位，通过这种观念，“爱”成了人们之间剥削的工具。即使在今天，女性独揽家务的现象已被质疑，然而她们对维持家庭负有特殊责任的现实仍未改变（Hartmann, 1981a: 366-394; Pleck, 1982: 251-333; Blumstein and Schwartz, 1983: 143-148; Hayden, 1984: 81-84; Hewlett: 1986: 88-90）。

第二种模式的性别进程是通过创造和传播生物本质理论促进封建式家庭模式延续的，这种理论从学术性文章到日常闲聊，覆盖的范围很广。生物本质理论的性别观念有几种不同的版本，一种是从“科学”的角度来解释，这种理论将家庭中封建形式的剩余劳动视为由基因遗传的女性被动性与男性主动性的自然结果（Ardrey, 1961; Washburn and Lancaster, 1968; Morris, 1968, 1969; Tiger, 1969; Dawkins, 1976; Wilson, 1976 and 1978; Lumsden and Wilson, 1981; Barash, 1982）。女性需要一个稳定的环境来抚育孩子，而男性的主动性使他们十分适合充当女性的保护者这一角色，女性的被动性使她们“自然地”远离工业、政府等进取性很强的领域而待在家中。因此，女性天生适合抚育孩子和维持家庭。

还有一种是从宗教的角度来解释。上帝创造了男人和女人，让他们具有不同的生理功能，旨在让女人在家中抚育孩子而让男人在外面打拼。这种理论——反堕胎运动认为上帝赋予了女性生儿育女的责任，人们不能违背上帝的意愿——通过这样定义将女性限制于家庭和家务之中，证明了封建关系的存在。有时还从心理学角度来解释。在一些心理学学派中，女性被视为天性被动；她们希望为了崇高理想或人类而无私地奉献自己的爱，而男性则天性主动、富于攻击性（Abraham, 1920; Freud, 1925; Bonaparte, 1934; Deutsch, 1944: 219-324 and especially 273）。女性在家庭中的封建阶级地位与这种关于女性天性的观念十分吻合。从这种理论引申出的一种观点则强调女性的生殖器让人联想为是阉割了的，不能与男性的生殖器相比。因此，女性的地位被认为低于男性，女性看轻了自己，也被男性看轻。而生育能力，尤其是生男孩，被视为是对她们低等生殖器的弥补（Erikson, 1964: 582-606）。待在家中生育孩子被视为女性天赋的社会角色。<sup>[16]</sup>

强调生物本质的性别进程同样也存在关于“性活动”的争议。男性的性冲动通常与女性的性压抑相对，“性”被视为男性的攻和女性的守，通常是罪恶的、被玷污了的行为（Hays, 1965; Prusack, 1974: 89-116）。这种性别进程传输的观念是：“好”女人（即在“性”方面不活跃的女人）需要男人的欲望来保护，她们需要从属于一个男人，从而与其他男人隔绝开。女性如果在家庭之外还在“性”方面十分活跃，那么她的处境将十分危险。在封建家庭中，她们看起来受到了男人的保护，并为此付出剩余劳动作为回报。<sup>[17]</sup>

还有一些性别进程将这种生物本质理论与不同的概念，如女性为什么（如何）在家中为男性生产剩余价值，混合起来。有观点认为女性是感性的，她们在生理和心理上都比男性脆弱，弗洛伊德将女性的低等地位归结为女性低等的“自我”（Freud, 1977）。一些作家将女性的月经周期和孕育孩子视为亲近自然而远离文明（Ortner, 1974: 67-88；对此观点的批判见 Coontz and Henderson, 1986），在这些观念中，女性是属于家庭的，并且必须受到男性的监管。即使她们离开家庭参与社会活动，最终的结果也会是如此：她们在男性监管的机构中担任服务生或保姆等。

性别进程确定了女性的低等地位，却不一定将她们限制于家庭与家务之中。相反，是家庭与家务形成了一个降低女性社会地位的环境，由此而导致了性别上的低等。<sup>[18]</sup>另外，其他的文化进程使从事家务和抚育孩子成为次要的事情，具有较少的收益，因而不那么受重视。至此，封建主义基

本阶级进程与强加于女性的低等社会地位联合起来的条件成熟了，它们共同作用赋予了女性封建剩余劳动的生产者这一角色。

我们所讨论的性别进程影响着女性在家庭和阶级进程中的经历，这些进程从外到内地塑造着女性关于她们自己以及作为女性的观念。今天，仍有许多女性认同她们的母亲作为封建家庭奴隶的角色，在步她们母亲的后尘而成为未来的封建家庭主妇的道路上，她们时常感到巨大的压力（Dinnerstein, 1976; Chodorow, 1978; Fraad, 1985）。<sup>[19]</sup>

我们现在讨论的重点是阶级进程与性别进程之间的相互作用，正是这两者共同塑造了我们所分析的封建家庭。接下来，我们要讨论封建家庭和阶级地位中的性别差异存在的政治条件与经济条件。

## 存在的政治条件与经济条件

政治进程通过一系列的法律法规有意无意地将女性拴在了封建家庭剩余劳动生产者这一角色上。所谓的女性（不是男性）“保护法”通常使女性失去了促进工作和增加收入的工作机会。许多政府的法律法规只是名义上要求男人从经济上支持抚育孩子，却实实在在地要求女性将孩子扶养成人。那些阻止女性控制婴儿出生率和堕胎的法律与行为将女性锁在家中照看计划外的孩子。

许多道德观念与不成文的规则也限制了女性的选择，将她们拴在封建家庭之中，在招聘和工作中的性别歧视使女性只能获得低收入的工作。事业的发展要求个人适应周末、晚上等各种不定时的加班和应酬，而这种加班和应酬对于要育儿持家的女性来说十分困难甚至是不可能的，因此她们的事业发展也成了问题。此外，性骚扰也将女性挡在了工作之外（Bergmann, 1986: 308）。这种情形使得女性只有依靠男性的高收入才能抚育孩子、照顾家庭，这种依靠逐渐演变成了封建家庭的剩余劳动生产。

法律的不健全或执行不力，都会使女性更喜欢家务劳动。例如，工作中的权利不平等将使女性选择留在家中；没有带薪的孕产假、没有低花费的托儿所，女性便更愿意留在家中担负起照顾孩子的责任；没有法律为老弱病残者提供免费的服务，也使女性放弃了在市场中出卖自己的劳动力，而选择留在家中。<sup>[20]</sup>在美国，政府的政策明显地在保护封建家庭的存在，作为家庭主妇，她们不能得到任何保障，如补偿金、限时的工作量、医疗养老保险、月经期的休息等（Hayden, 1984: 65）。

政治进程也涉及了家庭暴力，即在家庭中，使用生理的暴行来威胁家庭成员以控制其行为，这类似于社会中的警察与军队。受到家庭暴力摧残的女性的综合情况如今已被记录成文（Chapman and Gates, 1978; Dobash and Dobash, 1979; McNulty, 1980; Pagelow, 1981; Roy, 1982; Stacey and Shupe, 1983）。女性在家庭中的阶级和性别地位，在一定程度上，是施加于她们的实际的和潜在的生理暴行所导致的。

美国政府在某种程度上允许暴力发生在家庭之中，而不允许发生在其他社会领域。<sup>[21]</sup>即使没有法律上的认可，男性配偶也拥有支配其妻子的生理自由；即使在一些极端的案例中出现了政府干预，也是付诸宗教机构、心理机构或婚姻咨询等，而非从法律上来解决问题（Lerman, 1981; United States Commission on Civil Rights, 1982）。社会对待家庭暴力的方式完全不同于家庭以外的暴力。法律之内的平等，长期以来被视为资本主义存在的政治条件，而非在家庭中实践。也许这并不奇怪，因为在家庭中，占主导地位的是封建主义而非资本主义。

在运用政权方面，封建家庭中的男性与中世纪的庄园主之间——无论是否通过生理暴行——确实存在着相似之处。庄园主通常运用这种权力，包括暴力，以维持他们的地位（重要的从属阶级）（Duby, 1968: 228—231; Bennett, 1971: 151—192）。在当今美国，男性配偶在家庭中也拥有相似的从属阶级地位，掌控着他们的妻子，迫使她们处于封建阶级地位中。

在美国，女性在家庭中的封建地位不仅由政治进程决定，还由经济和文化进程决定。经济进程将工资、利润、退休金和社会保障福利等划分为不同层次，影响着家庭主妇的生活及她们决定维持这种生活的根本原因。当今美国社会，许多女性在完成家务之外还兼有其他社会性工作，而上述经济进程就是通过影响女性的社会劳动报酬来巩固家庭中的封建阶级结构的。由于女性在工作中的所得只有男性的70%，且许多女性从事的兼职很少或根本无收益可言，因此她们在经济上更倾向于依赖男性（Beechey, 1987; Beechey and Perkins, 1987）。由此，女性在社会中的经济地位便以这种方式强化了她们在家中的封建地位。

在美国，由于育儿中心等都是私人企业，他们对价格的追求使得许多女性宁愿放弃事业而待在家中照顾孩子（Hewlett, 1986: 82—88）。由于丈夫的工作所得比她们更多，许多妻子选择了待在家中做家庭主妇，而且，如果女性在中途中断她们的事业，那么她们在工作中的所得就更少了，这也加强了她们对男性的高收入的依赖。有资料表明，夫妻之间是基于事业的成功程度来分配家务的：事业较成功的一方做的家务较少，甚至几乎不

做家务 (Blumstein and Schwartz, 1983: 151-153)。这也为封建家庭阶级结构的存在提供了条件。

高消费是封建家庭存在的另一条件。外出就餐、家事型服务、保健、交通以及照顾老弱病残等的消费之高使得女性留在家中以非商品的形式自产自销这些商品与服务。另一个例子是，放贷等经济进程通常受到各种因素，如工作经历和工资水平等的限制，这又是对女性不利的条件，这样，女性又失去了一种走出封建家庭阶级结构的方法。

## 财产所有权与封建家庭

在封建家庭中，男性对剩余劳动的占有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他们通过不同的方式对家庭中劳动产品的占有。在社会中，已建立并执行了相关的法律和习俗，赋予男性而非女性权力来获得和占有这些财产。如果女性以不同的方式被剥夺了对这些财产的占有，正如中世纪的农奴被剥夺了财产所有权，那么这种剥夺将会把她们推入封建家庭的阶级结构之中。但是，如果法律和习俗等停止了社会对女性的剥削，且经济进程也随之改变，那么她们将在家庭、联盟等中获得对财产的所有权；如果女性同样拥有对财产的所有权，那么她们将不需依靠男性来进行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生产；相反，她们将在工作中拥有自己的剩余劳动，并在家庭中拥有自己的财产。这样，在家庭中，早期的阶级进程将取代封建阶级进程。

但女性对财产的所有权只有在一种情况下才可能实现，即政权的变革（因为政权关系到对行为的控制，或者说人们对事物的所有权）。封建家庭的存在不能归因于众多原因之一，由此可知，女性对财产的所有权可能会削弱封建家庭的存在，而这种削弱是否存在，会削弱到何种程度，都取决于社会中其他与该类家庭相关的进程，由于这些进程都处于不断变化之中，因此它们对于封建家庭的存在的影响也处于变化中。

例如，假设女性对家庭财产的所有权与强调女性贤妻良母形象的性别进程并存，那么她们根本不会想到运用财产所有权来拒绝丈夫的要求，而创造出更多的封建剩余劳动。如果性别的概念强调的是对家务的专业技能与奉献精神，就像强调财产所有权那样，那么女性将会花更多的时间来完成家务，因为她也是所有者之一，这样她的所有者地位就成了存在条件而非受其丈夫剥削的工具。同样地，性别进程强调男性必须占有经济和财产的所有权，这使得女性在婚姻中将所有的掌控权交给丈夫，也许任何一位

妻子都不会因此而向丈夫索要作为从属阶级的报酬。确实，当女性接受了她们无权掌握财政大权的事实时，便会乐意将她们的财产所有权交给丈夫。封建家庭中的妻子也担心，如果她们反对丈夫无偿占有她们的财产和对她们的封建剥削，将会受到来自丈夫的身心的摧残。<sup>[22]</sup>

其他社会进程，包括家庭中各种有意无意的进程，共同创造了该社会的性别进程，诠释了人们在家庭中是如何相互爱护、相互扶持的。在这种关系中，丈夫与妻子对财产的共同所有权被视为共享物质财产的最好形式，补充了各自的社会角色。性别进程将男性的角色定义为女性的守护者，他们通过在社会上出卖劳动力来维持与女性的家庭，而女性则自愿地在家庭中为男性奉献其财产与封建剩余劳动。

事实上，女性获得财产权以及要求获得剩余劳动报酬的权力并不会削弱封建家庭的阶级结构，只要妻子心甘情愿地以生产剩余劳动的方式“自然地”表达出对丈夫的爱。在“爱”的名义下，妻子要求获得财产所有权或作为从属阶级的报酬将是一件无法想象的事，更无法想象的是，如果有妻子做出这种行为，她将无法获得其他人（朋友等）的支持<sup>[23]</sup>；在“爱”的名义下，女性无法要求男性为其对封建剩余劳动及其产品的占有支付报酬。这些行为将破坏人们长期以来对自然、爱等形成的普遍共识。这一切，也许能解释为什么夫妻之间对财产的共同所有权并不能改变大多数美国的封建家庭。

另一方面，女性对财产的所有权可能对封建家庭产生重要改变。财产所有权已改变了部分女性在婚姻中的关系，有的人甚至选择了不婚。例如，女性拒绝放弃对财产的所有权将减少男性要求妻子为其生产剩余劳动的程度，这样，女性在封建家庭中，每天消耗在剩余劳动上的时间将减少而为她自己工作的时间将增加，封建剥削率则根据她的意愿发生了改变。再如，女性财产所有者在为丈夫提供剩余劳动时将要求获得作为从属阶级的报酬的增加。在以上两个例子中，家庭中的封建阶级结构并未发生改变，然而，第一个例子中对家庭主妇的封建剥削率，以及第二个例子中妻子作为从属阶级的所得，都发生了改变。

如果女性解放运动能切实地促进目前盛行的“女性是最好的持家者与育儿者”的观念更新，那么我们十分期待由财产所有权带来的这种发展。她们的努力将改变盛行的性别进程，促使政府制定防性骚扰和性别歧视等的法律法规，这样，女性将会逐渐放弃在家庭中的封建地位。当女性对财产的所有权引发了，至少伴随着强调女性独立与平等的性别进程的发展，以及其他相应的社会进程的改变时，女性将有可能要求家庭中的阶级结构

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她们将要求消除封建家庭模式，并以一种新的模式来取代之，在这种模式中，夫妻双方共同生产和占有剩余劳动及其产品，并共同决定如何使用以获得共同利益——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阶级结构的概念。以后我们将会谈到，这种情况已经发生了，或者正发生在一些家庭之中。

然而关键在于，政治进程改变了女性对财产的占有率，却有可能无法改变传统家庭中的封建阶级进程，或者削弱/加强这种阶级进程。这种改变赋予了女性更多的自由，她们有了更多的新选择；它让女性自由决定如何使用这些财产以及交给谁管理（她们自己、丈夫或者其他人）；它迫使丈夫想尽各种办法让妻子深陷于对他们的封建式服从之中。总之，财产所有权的改变对阶级的影响是矛盾的。

我们无法评价某一政治进程的改变对家庭中阶级进程与性别进程的影响，因为这种结果取决于所有与家庭相关的社会进程的影响。我们不能将家庭中阶级进程和性别进程的改变简单地归结为财产所有权（或其他单一因素）的结果。

## 矛盾与变化

我们对美国封建家庭的性别进程和阶级进程的分析并不能穷尽决定这种家庭模式的所有经济、政治和文化进程。我们的目标是进行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的分析，并重点对一些引起我们注意的社会现象做出解释，我们认为这十分有必要。然而，我们要强调的是，这种分析并不是机能主义的，而且封建家庭的存在条件也是十分矛盾的。在我们看来，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女性在封建家庭中的阶级地位的社会进程也有可能以其他方式削弱她们的地位。在当代美国，尽管封建家庭仍然十分盛行，然而这种家庭已充满了矛盾、冲突与变化。这些变化与冲突来自所有社会进程对封建家庭产生的各种各样、变化莫测的影响。

近些年来，封建家庭中的矛盾似乎更为激烈了。这种冲突与变化威胁着这种家庭的存在，并改变了其阶级与性别结构。新的观念一部分来源于这些冲突与变化，一部分来源于对女性所处的社会状况的普遍质疑与探究。女性“天经地义”的传统地位被重新探讨，大量相关的作品获得了发表。关于此问题与马克思主义阶级结构关系的分析又引发了新的问题。在本章接下来的篇幅中，我们将用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的研究方法来回答以下



问题：封建家庭中的矛盾与冲突是否预示着其存在的危机的到来？性别进程与社会对男性/女性的划分是否得到根本上的改变？家庭中的女权主义是否已由完全不同的阶级结构所取代？我们是否正见证着发生在美国家庭中的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语境下的革命？

女性现在的生活，无论是在家庭中还是在社会上，都充满着矛盾。一方面，她们面临着生理决定论的非难：上帝或自然创造女性是为了让她们留在家中，因为她们的生理和心理都不适合家庭以外的世界，必须被男性保护。另一方面，已经有很多女性开始参与到社会工作中来。<sup>[24]</sup>性别进程将女性视为需要保护的“弱势”性别，反对将双倍或三倍的工作量强加于这些“弱势”性别经济进程，如工作之外的家务与育儿等。<sup>[25]</sup>

性别进程认为女性在智商和情商上都比不上男性，然而事实上却通过母亲、托儿所管理者以及启蒙教育教师等角色将女性限定在青年一代的专职德、智导师这一角色上了。同样地，认为女性生理上弱于男性、需要男性的保护，因为她们无法独自在社会上生存的观念与赋予女性在工作之外独自教管孩子这一事实相矛盾。与此相矛盾的还有，对女性的赡养费已被取消了。<sup>[26]</sup>最后一点矛盾之处是，据统计，离婚后女性实际所得的孩子抚养费并无多少。<sup>[27]</sup>一直以来，女性获得男性的经济支持以照顾孩子与宽容作为父亲的男性对这种基本责任的逃避之间存在着法律上的矛盾。<sup>[28]</sup>

反对堕胎和控制出生率的法律法规，如最近好几个州出台的抵制政府出资支持堕胎的决定，与政府拒绝出资帮助扶养计划外婴儿的决定相矛盾。另一矛盾是，一方面人们反对堕胎，认为这是对一个无辜生命的伤害，而另一方面又反对系统地对这些孩子进行医疗、教育和住房等方面的保护。女性保护法希望通过设立女性休息室等来保护女性免于从事过重的体力劳动，免于加班，而事实是，这些法律法规被普遍地忽视了，尤其是在护士、育儿、打扫等女性的专业领域。搬移成年病人和加班对女助手和护士来说是常事；搬移家具、清扫工具等其他重物对女佣和办公室清洁工来说是常事；抱孩子、移动家具和其他杂碎的重物以及超量的工作等对家庭主妇来说是常事。

性别进程将男性描述为具有主动性的，这与保护女性不受性骚扰的侵害相矛盾。尽管是女性的骚扰者，男性却在传统的家庭中扮演保护她们的角色。然而，事实上，他们对妻子经济支持越来越少。认为女性相对男性而言，代表着被动的弱势性别这一观念与媒体将她们描述为低等性别是矛盾的。

在持家的同时，女性受生活所迫必须走出家庭赚取工资以维持正常生

活开支。一方面，性别意识及相关法律法规控制婴儿出生率、禁止堕胎。女性步入婚姻，继续组建封建家庭，否则，她们无法担负孩子的抚养费。而且，近年来，工资水平的下降和公共设施的减少使得家庭主妇重返职场。

在社会性的阶级进程、性别进程和家庭中的权力分配之间的相互矛盾与影响下，封建家庭发生了一些变化。婚姻是男女之间社会盟约的特定形式，在婚姻中彼此承担对对方的责任和义务，这种责任和义务通过宗教而神圣化，由大众媒体所吹捧，再由法律强制保护，在婚姻中，双方都被固定在一套复杂的，被社会认可的，由法规、态度和意愿所保护的关系中。人们关于婚姻的有意无意的观念共同影响着他们在婚姻中的行为。婚姻关系赋予了夫妻双方特定的权力，同时这种权力又受到来自社会的制约。

男性的权利和义务是在社会中努力工作以养家糊口，避免家庭遭受经济危机，女性的权利和义务则是通过勤俭持家来支持丈夫。然而，在面对我们曾提到过的封建家庭的矛盾时，夫妻之间任何一方都有可能用这些权利和义务，通过减少对方的权利、降低对方的形象和地位来改善自己的状况。

人们可通过各种形式来使用这种权力。如，妻子在设计装修房屋时可根据她自己的品位而非丈夫的；她可用婚姻的名义赋予自己掌控孩子们在家中的行为的权力，由此来改变她生产剩余劳动的数量和形式；她还可以通过教育孩子并与他们结成联盟来共同反对她的丈夫，这有可能损害父亲在孩子心中的形象从而离间他们的关系，同时却将母亲视为孩子们最亲密的朋友。

妻子在做家务时可能表现出的不情愿，使丈夫产生不安与忏悔，夫妻生活也由此而受影响。妻子在计划做家务时可能会出现如下情况：喜欢的多做点，不喜欢的少做点，甚至不做。例如，封建家庭主妇就有可能将抚育孩子视为其首要任务，而对维持家庭，包括为丈夫创造剩余劳动及其产品，却不那么上心。

而男性，作为剩余劳动及其产品的获得者，其封建家庭生活则会受到这种行为的影响；也许他不能按时上班使工作受阻，因为他的干净衣服或者早餐还没准备好；如果他要分担家务，他将无法精力充沛地去工作、发展自己的事业，他不得不去购买家用物品，而这又削弱了他作为一家之主的经济基础，也削弱了他出卖劳动力的资本角色。同样地，由于婚姻赋予的权力，女性的疾病、酗酒等情况也能要求男性从事家庭剩余劳动的生产，这也会极大地削弱他的封建地位或资本主义地位。疾病和灾难都会给中世纪封建制带来危机，促使它消亡。

另一方面，男性对于养家糊口的责任和义务会让他要求妻子承担更多的封建剩余劳动：他将以“主人”的身份要求家庭生活按照他的习惯来安排，而不顾及妻子和孩子的感受。他可以要求不使用节能省力的家电如微波炉，他可以认为照顾老人是不必要的花销，而要求妻子来完成这一任务。同样，生病或酗酒或其他情况使他不能帮助妻子完成家务时，妻子便要完成更多的家务了。他如果失业了，事情会更严重。

双方在婚姻中的权利和义务——两人关系中的政治进程——在社会其他进程的作用下存在着各种矛盾：婚姻及其权利和义务都成了冲突与斗争的对象，这些关于家庭中权力的矛盾与关于阶级和性别进程的矛盾互为因果。一方面，可能带来压迫、顺从、妥协、僵持、分离甚至暴力等；另一方面，婚姻和封建家庭危机也有可能带来一场变革，从而形成新的没有封建阶级结构的婚姻家庭，在这种家庭中，新的性别和政治进程构成了新的婚姻关系。

这些斗争所带来的结果之一便是一方对另一方（通常是男性对女性）的暴力。<sup>[29]</sup>越来越多的机构除了为建立婚姻提供条件外，还需要建立其他机制——宗教式家庭咨询、政府机构、受伤女性庇护所等——以缓解家庭情绪、压力和矛盾，避免暴力行为。婚姻的盟约与共同的财产所有权意味着男性不能轻易地将一位桀骜不驯的妻子换成一个温顺的剩余劳动提供者，而女性也不会没有得到安顿和补偿之前被驱逐出婚姻家庭和共同财产。同样地，一个带着孩子的已婚女性为家庭创造了剩余劳动，却不能轻易地逃脱一个暴力的家庭。

因此，婚姻盟约在某些方面维系着传统家庭的封建阶级结构，而在另一些方面则削弱着这种结构。同样地，它有时迫使女性为男性提供剩余劳动，而另外的时候则让她做出相反的行为。由此而产生了各种矛盾，在这种矛盾中，作为剩余劳动生产者的女性与作为占有者的男性分别持不同观点，这样便为封建家庭的存在提供了动力，虽然不断地经历着阶级与非阶级进程的变化，这种家庭模式一直存在着。另一种结果是，封建家庭在这些矛盾中走向了危机。

这种危机的结果之一便是通过离婚来瓦解封建家庭。<sup>[30]</sup>另一种结果则是建立一种完全不同的、非封建阶级进程的家庭。离婚是种痛苦的调整，随之而来的也许是再婚，在第二次婚姻中，这对新人很容易再次建立起传统的阶级和性别结构。或者，离婚是建立一种全新的共产主义家庭的第一步，在这种家庭中，对性别有着完全不同的概念。不论怎样，我们都可认为封建家庭的危机预示着它的存在已受到威胁，从封建家庭向一种新的家

庭的过渡已成为可能。在当今美国，这一时刻即将到来。然而，为了更深入地研究这种可能性，我们必须考虑资本主义对封建家庭的影响——它具体是如何导致这种家庭的危机并引发变革的。

## 资本主义阶级与封建阶级的相互作用

我们的观点是，长期以来，美国社会中就存在上述封建家庭。<sup>[31]</sup> 如果我们的观点是对的，那么任何关于美国的阶级分析都要涵盖资本主义阶级进程与封建阶级进程之间的相互作用，然而这些通常是被忽略的。长期以来，尤其是近年来，美国女性在完成封建家庭中的剩余劳动之外还向资本主义企业出卖劳动力。<sup>[32]</sup> 这些女性每天奔波于家庭与企业两点之间，在两种不同的阶级之间转换角色，对于她们在不同角色中所花费的时间、精力、思想和感觉提出不同的诉求。

长期以来，我们意识到，在分析封建家庭的阶级结构时，要同时对企业内的资本主义阶级矛盾以及这两种阶级结构之间的矛盾进行分析。美国封建家庭的危机便是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与封建阶级结构之间相互作用的结果之一。这种危机预示着向非封建家庭转变的可能——其结果可能改变整个社会，包括各个领域的性别活动和阶级进程。因此，对马克思主义和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来说，封建家庭中可能出现的危机以及危机的性质是个迫在眉睫的问题和对象。毕竟，鉴于历史上的转折和阶级转换，如欧洲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过渡”，目前发生在第三世界的从非资本主义阶级结构向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转变和社会主义革命，长期以来就是马克思主义的分析重点。那么，在家庭模式中，是否正出其不意地发生着革命性的转变？

为了证实这两者间的相互作用而引发革命性转变的可能性，我们要研究以下问题：封建家庭的阶级进程是如何影响资本主义剥削的？企业内的资本主义阶级进程是如何影响封建家庭对女性的剥削的？我们的目的是要弄清楚，资本主义企业与封建家庭之间何时以及怎样相互作用（彼此加强或削弱）的？

两个不同领域中的阶级进程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然而它们的相互作用是通过其他所有社会进程而发生的，没有一种相互作用的结果是必然的或不可避免的。例如，封建家庭中女性从事剩余劳动的生产，其所得工资可高可低、可涨可降。在我们的研究中，不同社会领域中的封建阶级结构

和资本主义阶级结构并不是要么相容要么相对的。我们的观点不同于其他评论家，他们认为在女性在家庭中的无偿劳动与男性的资本主义性质的工资之间一直存在着可预测的关系。<sup>[33]</sup>

首先，来看这样一个例子，男性拥有两种完全不同的阶级地位。在家中，他占有妻子的封建剩余劳动；在工作中，他向资本家出卖自己的剩余劳动。工作时，他被剥削；在家中，他剥削别人。女性在例子中的阶级地位则相对简单，她仅拥有封建农奴的身份。让这一对夫妻置身于美国的20世纪80年代，那时正是人们抗议政府服务、税收以及工作的时候。各种联盟越来越多地受到来自政府官员和资本家的攻击，他们内部也存在各种矛盾，人心涣散，逐渐在工业化的争论中丧失了名誉和主动权。<sup>[34]</sup>由于各种社会历史原因，失业率居高不下。在制造业中，低收入的工作慢慢代替了高收入的工作，尤其是，女性进入了低收入领域，导致了工资水平下降，并形成了循环。以上种种原因使男性出卖劳动力所得的收入降低了。

为了弥补减少的收入，丈夫会增加妻子的家务量以维持他拥有两种阶级地位应有的生活水平，如准备更多的食物、房间要求打扫得更干净以及对亲友更多照顾等，以此减少一些昂贵的花销，如干洗、旅馆、托儿所和高消费的娱乐活动等。这样，封建家庭既维持了低水平的收入又保持了企业的高利润，从而促进了资本主义的发展。从有利于家庭的角度来看，资本主义企业能够提高封建家庭对女性的剥削率，封建家庭有助于维持低水平的收入，而这在其他情况下也许不存在。

我们所举例子中的封建家庭与资本主义企业之间的特定关系也出现在了其他家庭分析的作品中（尽管以不同的名称），然而它们总是把这一可能存在的关系视为必要关系。对它们来说，女性做家务是天经地义的事情，而这总是以牺牲女性为代价从而使资本家获利（Eisenstein, 1979; Gardner, 1979; Fox, 1980; Seecombe, 1980; Dalla Costa and James, 1980; Coulson, Magav, and Wainwright, 1980; Sokoloff, 1981; Hartmann, 1981b; Delphy, 1984; Folbre, 1987）。对于这点，我们不同意。在某些条件下，封建家庭（不论封建剥削率是否增长）都能促进工资的增长。在另外的情况下，企业资本主义阶级进程（不论是否增长工资）有助于降低封建家庭对女性的剥削率，降低男性的所得利益以利于女性。

再举个例子来解释这种可能性。在20世纪60年代末的美国，劳动力市场紧张。一部分劳动力被派到了越南战场，还有一部分在应付通货膨胀。约翰逊总统的“伟大社会”计划又将一部分工人从私企赶到了政府的社会服务计划中，工人可以以联盟的方式要求工资的增长。同时，激进的女性

解放运动迅速成长起来以反对这一政策。假设这一运动减少了女性在家庭中所从事的剩余劳动生产，因为男性可以在工作中获得高收入，或者待在家中进行剩余劳动生产，弥补妻子未做的那部分。

这些工人在妻子和市场的推动下，要求资本家为他们涨工资。在这个例子中，特定的社会进程塑造了封建家庭与资本主义企业之间的相互作用，由此，封建剥削的减少使资本家的所得也减少了。<sup>[35]</sup>支付给工人的工资减少了资本家所得的剩余价值量，以保证其他条件，如管理、研发和资本积累等的存在（Resnick and Wolff, 1987: 109-230）。家庭中阶级结构的改变削弱了资本主义企业。相反，资本主义企业弥补了削弱的家庭封建主义，但同时使它们的再生产更艰难。不同于第一个例子以及其他关于家庭的理论，这个例子显示了封建家庭是如何阻碍资本主义发展的。

第三个例子，我们将注意力回到 20 世纪 80 年代，那时的工资水平大幅下降。在第一个例子中已经解释了这种形势是如何使一些家庭加强对女性的封建剥削的，然而在另一些家庭中，低收入却降低了对女性的封建剥削，甚至完全消除了家中的封建阶级进程。近十年来，许多美国女性从事兼职或是全职工作，当丈夫的工资减少时，她们为了维持家庭生活水平，做出了这种选择，同时，女性解放运动倡导带薪工作而非家庭无偿劳动，这也对她们产生了影响。离婚后经济上的独立激励了许多女性，如今，头婚夫妇的离婚率为 50%，而二婚夫妇的离婚率则更高（Blumstein and Schwartz, 1983: 34）。

女性在出卖劳动力的同时必须减少在家中所创造的剩余劳动价值，因为这两种转换分散了她们的精力。如果选择企业中的资本主义剥削，她们也许再也无法忍受家庭中的封建剥削。女性离婚后通常打破封建传统，建立起没有主人和奴隶的（前面提到过的传统阶级结构）单身生活，还有一些女性则会建立起另一种非封建家庭，在这种家庭中夫妻双方共同生产、占有和分配剩余劳动及其产品——如前面提到的共产主义。这样，资本主义领域的工资水平下降导致了一些家庭完全脱离了封建阶级结构。

资本主义企业不会长期使家庭封建阶级结构获利，而后者也不会伴随着前者永远繁荣，它们之间存在着增加、削弱或毁灭等各种关系。性别进程则影响两种领域中不同阶级进程的相互关系并被其影响。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必须时刻准备着重新评估两个领域中两种进程间变动不居的关系，并据此调整革命性战略。如果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联盟意识到封建家庭与资本主义企业间的一系列关系，它们将会更灵活、更持久和更有效。不同的影响使家庭成员产生不同的关系、思想和感受——这对于社会变革的

倡导者和战略家来说十分重要。

家庭中剩余劳动的生产与占有发生变化时伴随着男女间矛盾与冲突的产生。在第一个例子中，男性迫使女性创造更多的剩余价值以弥补减少的工资，这里，我们假设女性对此毫无抵抗力；在第二个例子中，妻子为丈夫创造的剩余价值减少了，丈夫使用工资的增长来弥补这一损失，这里，我们假设丈夫的雇主对此毫无异议。现在，我们必须对这些假设提出质疑。

例如，男性在资本主义中的变化会给家庭带来矛盾与冲突。如果男性的工资减少了，他们要求妻子创造更多的封建剩余劳动，而妻子拒绝这一要求时，矛盾便产生了。再如，家庭对妻子的剥削减少会使矛盾与冲突加剧，尤其是丈夫的工资没有随之增长时。这些矛盾与冲突具有深远的社会影响。

## 家庭中的矛盾与冲突

当妻子拒绝以增加封建剩余劳动的方式来弥补丈夫的工资下降时，丈夫的生活水平将下降，这会加剧家庭内外的矛盾与冲突；如果妻子愿意接受封建剥削的增加，而丈夫的工资同时也得到了增长，那么丈夫的生活水平将极大地提高，这又会带来其他的矛盾与冲突。

家庭矛盾取决于同时也塑造着丈夫在家庭中谋求劳动产品的方式，他们的选择有：（1）增加封建剥削率，使妻子为自己劳动的时间减少而为他劳动的时间延长；（2）增加家庭中参与剩余劳动的人数；（3）提高家庭劳动的生产率，在相同时间内创造更多的劳动产品。第一种选择使丈夫与妻子对立起来，矛盾由此产生（Rubin, 1976; Westwood, 1985）。在第二种选择中，丈夫让孩子、亲戚或仆人等参与到劳动中来以增加劳动产品量，这将引发另外的封建家庭矛盾与冲突。

第三种选择是通过加强对家务的组织管理或使用更多更好的工具来增加劳动生产率（Hartmann, 1974; Vanek, 1980）。这样，妻子的劳动时间保持不变，而为丈夫生产的劳动产品数量却增加了。然而，丈夫为了购买作为资本主义商品的先进劳动工具，必须花费其工资的一部分，因此，他为自己购买的产品就减少了。夫妻之间关于购买这些工具的数量、质量以及时间等问题也可能产生矛盾，丈夫有可能要求提高封建剥削率以弥补他购买劳动工具所造成的生活水平的下降。不管怎样，家庭矛盾与冲突将影响丈夫的综合决定，反之亦然。

在封建家庭中，丈夫所面临的经济问题不仅仅存在于从购买必需品到购买家用工具的转变过程中，他们还必须纳税、向教堂捐赠以及购买用于家庭生产的原材料（待加工的食物、肥皂等）。如果封建家庭建立在信贷的基础上（房产抵押、贷款买车、信用卡债务等），那么丈夫还要应付由此产生的大量利息。<sup>[36]</sup>

为了确保他的封建阶级地位，丈夫必须把封建家庭剩余劳动兑换成现金，然而这部分剩余价值却不是以现金的形式为他提供的，通常是妻子为他提供的服务和劳动产品。因此，丈夫的工资不但用来购买消费品、出卖给资本家的劳动力的再生产，还有一部分必须转化为现金作为封建从属阶级的报酬以维持封建家庭的存在。

如果男性将一部分收入花在维系其在封建家庭中的阶级地位上，那么又会导致封建家庭与企业资本主义间的其他矛盾。他的工资除去购买劳动产品，剩下的也许不够其劳动力的再生产。他可能将妻子的一部分剩余劳动或产品从保证封建家庭阶级结构转移到确保他自己的资本主义阶级地位（即他个人的消费）上。也许由于妻子不愿意，他没能这样做，从而导致他身体和工作上出现问题。如果他打第二份工，正如现在许多美国人这样，他有可能维持自己的消费水平，而代价则是过度疲劳和健康问题。一旦这情况削弱了生产力，封建家庭便会成为资本主义生产和发展的障碍。<sup>[37]</sup>

在家庭中，关于男性的工资该花多少钱用于维持封建家庭一直存在着争议。<sup>[38]</sup>如果男性获得的封建剩余劳动较多，而用于家庭支出的工资较少，则他个人会过得比较宽裕；如果女性只需生产较少的封建剩余价值而能获得较多的丈夫的工资以做家用，那么她个人将过得很惬意。男性为了维持他们作为工资获得者的资本主义地位，总是倾向于将较少的工资交给妻子以维持生计、向教堂捐赠、还债和抚育孩子等；或者为了维持他们作为封建主的地位，他们会将更多的工资交给妻子以做家用。

妻子也深受其苦。一方面，她们要求获得相应的现金来维持封建家庭；另一方面，她们不能把封建主逼得太紧，以防他们施暴。大部分妻子都害怕失去封建家庭带来的安全感以及她们的经济支柱——丈夫。<sup>[39]</sup>当丈夫没有履行其家庭义务，尤其是没履行购买家庭用具的义务时，妻子也会反抗。在这些例子中，丈夫所承担的封建剩余劳动越多，意味着妻子的必要劳动的减少。当她的生活质量下降时，她也会反抗，不论是明着反抗还是暗地里反抗（Rubin, 1976: 69-81; Westwood, 1985: 177-183）。<sup>[40]</sup>反抗可能导致家庭暴力和封建家庭的终结，但它能因为妻子对丈夫、孩子和婚姻的关注而缓和。作为妻子，她们可能希望帮丈夫分担经济困难、缓解情绪压



力；她们可能认同丈夫的观点，认为妻子的义务就是要维持家庭、让每个人幸福。毕竟这是她们的传统角色，是强大的性别进程对她们造成的影响。

女性们陷入了困境中。公开拒绝丈夫以及他们的封建地位所提出的要求将会削弱她们对自己在家庭和社会中的角色的理解，这是对盛行的性别进程在一定程度上挑战，使得女性的处境十分艰难。然而，如果满足家庭对更多的剩余劳动的要求，尤其是当丈夫的工资下降时，她们的日子也不好过。妻子可以减少自己的家务劳动而让孩子们也参与到家庭剩余劳动的生产中来，或者，在孩子已经加入进来的情况下，增加对孩子们的劳动剥削。<sup>[41]</sup>许多妻子选择了既降低自己对必要劳动的需求，又增加自己为家庭创造的剩余劳动：她们在玩命地劳作（Delphy, 1984: 50-53）。

还有一些女性则通过分居或离婚来逃离封建家庭对她们这种要求，然而，由于离婚与分居通常使女性陷入贫困之中，她们的选择大部分还是在维持封建束缚的同时，在家庭之外寻找另外的工作，即在完成家务之外，用自己工作的工资补充家用。

我们并不认为女性参与社会工作的原因仅是丈夫的失业、工资下降、家用品涨价或家庭剩余劳动的需要，因为即使在以前，也有女性出于对资本主义而非封建剥削的喜欢而参与工作，尽管那些工作经常拒招女性员工。曾经（如二战期间）就有政府鼓励女性出卖劳动力（Milkman, 1987）。不论怎样，正如封建家庭与资本主义企业内部及之间的矛盾使女性参与有偿工作，这种雇佣关系也给家庭带来了新的矛盾与冲突。当更多的妻子参与到有偿工作中时，这种强大的力量将削弱封建家庭的存在，甚至带来严重危机。

## 女性、工资和阶级斗争

当妻子像丈夫一样，走出封建家庭出卖自己的劳动力时，她们都必须为维持有偿劳动力的存在条件而花费一部分工资。然而，为了了解女性复杂的有偿劳动，我们要越过家庭用于应付各种变化、封建家庭中的阶级转型甚至是企业内的变化的总收支。女性的有偿劳动也许改变了封建家庭的阶级结构，改变了家庭内外的性别进程，甚至改变了封建家庭与资本主义企业间的相互作用。

近年来的美国，参与有偿劳动的女性每周的工作时间增加了14~25个小时<sup>[42]</sup>，那些未工作的女性平均每周花56个小时做家务，而工作的女性

则只花 30 个小时，再加上 40 个小时用于工作及通勤。家庭的高收入需要女性增加工作时间，在封建剥削之外还要被资本主义剥削。<sup>[43]</sup>有实例显示，当妻子的工作为全职时，丈夫所做的家务劳动量却没有增加<sup>[44]</sup>，相反，他们的负担更多地采取了减少家务的形式，正如他们的妻子创造的剩余劳动减少了一样（Strober, 1980: 386-400）。这便增加了封建家庭的负担，因为夫妻双方可能就妻子的工资在家用与个人花销间的分配而产生矛盾（正如前面所述丈夫对其工资的分配一样）。女性的剩余劳动量减少也可能带来内疚与争吵。

女性参与有偿劳动从经济与情感上支持了女性要求家庭地位的改变<sup>[45]</sup>，她们在工作中获得了来自女性同事的安慰与支持<sup>[46]</sup>，获得了一定程度的经济独立，因此，封建阶级在家庭中存在的两个条件：妻子在经济和情感上对丈夫的依赖，随着她们参与有偿劳动而被削弱了。参与有偿劳动的女性通常会对家庭生活提出新的，或者以前被压抑的要求，以前对丈夫的要求是稳定的经济上的依靠，而现在要求丈夫能够陪伴她、分享她的亲密情感以及分担家务等。由于有了新的、更多的个人情感依靠以及新的经济来源，女性对男性的封建主地位提出了挑战，或者减少了她们为封建家庭创造的使用价值，或者二者兼有。相应地，男性会感觉他们的封建地位受到威胁并设法稳固其地位，如要求妻子创造更多的剩余劳动等。

这些压力通常会引发封建家庭内部严重的矛盾与冲突——夫妻间关于生活琐事闹矛盾，父母与子女或其他家庭成员闹矛盾等。夫妻间以及父母与孩子间不断变化的联盟围绕着不同的矛盾主题——孩子的抚养、大型家用品的购买、饮食习惯、夫妻生活、穿衣风格等，在一定社会条件下，这些能转化为阶级斗争——关于封建阶级质与量方面的矛盾。

这些都属于阶级斗争，因为它们的对象是阶级进程。在不同联盟中的父母、孩子、亲戚和朋友等在关于改变封建阶级结构的问题上可能采取截然相反的态度。一方面，男性占有者希望维持封建阶级形式，并增加对女性的封建剥削率；另一方面，女性作为剩余劳动生产者，有可能要求至少减少封建剥削，有时甚至希望改变家庭的阶级结构，建立非封建形式的家庭阶级结构。

如果这些阶级斗争使家庭从封建阶级结构过渡到非封建阶级结构，那么它们便是革命性的。女性可以要求改变为丈夫创造封建剩余劳动这一事实，取而代之的是夫妻双方共同承担家务。如果夫妻双方共同（集体）生产、占有和分配剩余劳动及其产品，那么这种家庭已经完成了向共产主义阶级结构的过渡（Resnick and Wolff, 1988a）。家庭阶级斗争的革命性还可

通过其他形式实现——人们放弃封建家庭（离婚或分居）重新建立起新的共产主义的家庭（同性或异性），或选择不婚等。

性别进程的变化即文化的革命性变化，这种变化将“男性”和“女性”定义为家庭阶级结构变革的必要条件。而且，从情感上来说，这些变革也是革命性的。几乎很少有夫妻双方在家中生活中共享亲密、共同决策、共担家务、相互陪伴，选择不婚的男女也不多，然而，他们确实已经从情感和理论上对这种变革做好了准备，并且已在为之奋斗了。

在历史演变过程中，这些革命性变革的发生条件往往伴随着困难、痛苦和危险，关于家庭暴力、孩子与父母的联盟、夫妻生活、分居和离婚等的统计数据便充分说明了这点。同样让我们震惊的还有另一组数据，到20世纪70年代，美国已婚女性成了精神药物及治疗的主要使用者，已婚女性被视为精神崩溃的高发人群，排第二和第三的分别是单身男性和已婚男性，单身女性发生精神崩溃的可能性最低（Chesler, 1972; Berch, 1982: 199-200; Showalter, 1985: 195-250; Rapping, 1987: 18）。虽然这种高发病率是多种原因相互作用的结果，但这一排序着实说明了已婚女性所承受的巨大压力。

传统家庭内的矛盾与冲突使女性迟早离开有偿工作而返回封建家庭中。政治、文化和经济进程都在一定程度上争取为解决家庭危机而“出谋划策”，政治保守主义和性别进程拒绝改变对“女性”概念的定义、经济进程将女性局限于低收入的工作内——这些进程都促使女性选择封建家庭。当然，还有一些进程则促使女性们选择其他诸如共产主义或早期家庭。政治激进主义、关于性别的新定义以及女性参与社会工作的新机会等都为解决家庭危机提供了新的、激进的“方案”。

封建家庭危机对社会其他领域产生了影响，由此又加深了自身的危机。例如，推崇封建家庭的宗教观念越来越成为批判此观念及相关个人的场所，包括对堕胎、婴儿出生率的控制、同性恋以及女性在教堂的领导角色等。教堂已成为人们解决矛盾与冲突的公共场所，这些冲突包括文化、政治和经济进程等，这些又构成了现代宗教。这些冲突及其对宗教的影响对封建家庭存在的宗教、性别和其他条件提出了质疑，甚至使其发生了改变，从而加深了封建家庭的危机。

国家、州以及地方政府也成了质疑封建家庭存在条件的场所：政府印刷并发布了相关文献、为不同层次的学校设置不同课程、颁布相关的法律法规等，这些都成为了矛盾的焦点。政府正面临着关于性别的各式各样的定义以及对于家庭的各种不同偏好。人们关心的法律法规涉及的内容有：

堕胎、出生控制权、同性恋权利、领养程序、家庭暴力、婚内强奸、离婚后的孩子抚养问题、为履行父母之职而请假、有保障的儿童保育以及社会对老弱病残人群提供的保障等。正如改变宗教观念的斗争一样，抗议政府政策的活动也对家庭封建主义提出了质疑甚至改变了其赖以生存的条件。

尽管封建家庭的存在已出现危机，夫妻双方有可能为了避免家庭分裂造成的结果而选择继续维持，这样，封建阶级结构和传统的性别观念便得以继续存在。然而，这对夫妻却可能由此倍感孤独，并以心理压力、酗酒、婚外性行为等方式表现出来。<sup>[47]</sup> 尽管几百万的美国夫妻选择维持封建家庭，但我们相信，他们由此面临的困难更大。关于在家庭内外的性别进程、文化进程、政治进程和经济进程中消灭阶级的斗争愈演愈烈，对封建家庭的稳定、平静甚至存在带来了沉重打击。近年来，要求减少妻子的剩余劳动量以及向非封建阶级结构的家庭过渡的阶级斗争越来越多，把数以百万计的家庭带到了危机之中。

除了给大多数美国人带来痛苦和煎熬，这些危机使不计其数的现代家庭建立起来，在这些家庭中，既没有封建阶级进程也没有传统的性别划分。因此，它们也要接受社会矛盾与冲突的检验，这些矛盾与冲突曾使许多封建家庭陷入危机。如今，非封建家庭在美国的增长已如雨后春笋，这标志着家庭中所发生的革命性的、具有深远社会意义的阶级转变。下面我们将讨论两种主要的非封建家庭。

## “早期的” 模式

“早期的”一词用来描述马克思主义作家所使用的概念，他们用这一概念来解释某种生产、占有和分配剩余劳动的方式，这种方式曾在古罗马和欧洲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过渡时期盛行。<sup>[48]</sup> 在早期的阶级结构中，剩余劳动的生产者与占有者通常是同一个人，她/他在生产维持自己存在的必要劳动之外还进行剩余劳动生产，这些剩余劳动也归个人所有。同样，还是由她/他们自己决定将剩余劳动产品分配给谁，以保证这种阶级进程的存在。最普遍的例子是：农民和手工业者生产和分配劳动产品，通常以商品的形式在市场上进行交换。这类似于马克思关于早期的阶级结构和非马克思主义中所谓的“个体经营”。在早期的阶级进程与现代单亲家庭之间也存在直接联系。

从1960年到1987年，单亲家庭的总量和相对比例都急剧上升（US

Bureau of the Census, 1987: 43)。在美国，家庭的数量从 53 000 000 上升到 89 000 000，而单亲家庭的数量从 13 000 000 上升到 34 000 000。到 1987 年，单亲家庭已占美国家庭总数的 38%，而且，这种增速不能用美国人口年龄结构的改变来解释——这些家庭越来越多的是由各个年龄段的人组成的 (Waldrop, 1989)。在单亲家庭中，人们在占有自己的剩余劳动的同时又参与早期的阶级进程，他们既不建立封建家庭，也不搬到亲戚的封建家庭中生活，尽管这种方式在封建家庭结构占主导地位时非常盛行。

出于各种原因，人们接受或选择住在具有早期的阶级结构的家庭中。在美国一些人群中，单亲家庭已在几十年前就十分普遍了，不过最近一些社会条件的改变使得它们的数量急剧上升，如女性独立的观念便是其中之一。美国 20 多年的女性解放运动以各种方式揭露和反对男性至上主义以及各领域的性别歧视，婚姻和家庭也不例外。这些运动还谴责了为女性在封建家庭中的地位提供存在条件的性别进程，赞扬了改变封建家庭和支持女性独立的运动。其中之一已经并将继续“单身生活方式”，这就相当于一种早期的家庭。<sup>[49]</sup>

对传统封建家庭的不满以及对早期的家庭的推崇的情绪不仅限于女性，从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美国的男性越来越多地表达出对婚姻和封建家庭的不满，视其为一种压迫，他们不愿意作为经济支柱来承担养家糊口的责任 (Adams and Briscoe, 1971: 38—39; Ehrenreich, 1983: 42—87, 99—116)。一次极具影响的男性解放运动出现了。这次运动为男性选择早期的家庭替代封建家庭提供了条件。<sup>[50]</sup> 在一些杂志如《花花公子》(Playboy)、《好色客》(Hustler) 以及《阁楼》(Penthouse) 等中表达了他们的观点。传统婚姻和家庭所推崇的因素如在夫妻中男性对妻子的依赖、在经济上女性对丈夫的依赖等，被他们视为事业与个人自我实现的障碍。生理需要和对妻子的忠诚成了把丈夫奴役于封建家庭的象征。<sup>[51]</sup>

封建家庭的存在危机和早期的家庭数量的增加的原因有许多，除了女性解放运动 and 把男性从婚姻的枷锁中解放出来的运动之外，还有一些其他的原因。各种形式的个人主义削弱了正统宗教，有利于早期的家庭的出现。媒体，尤其是电视，作为一种强大的力量，结合广告与节目，倡导商品作为实现自我的首要方式。他们越来越多地将单身、性感男女视为冒险的必要条件，很少提及夫妻之间的各种矛盾，比如信任、友谊、亲密感等，也很少正视单身这一复杂问题。

早期的阶级家庭的存在得益于一种普遍存在的观念，即美国对个人主义的崇拜，从自我成功到“独行侠”再到“公平的倡导者”。<sup>[52]</sup> 尤其是二战

以后，个人主义滋长带来的所有问题及解决方法使得夫妻间无法共同解决他们的问题。个人恐惧群体生活，包括家庭生活，就像要他与其他人的需求保持完全一致一样恐惧。单身的生活方式经常被传奇化为对抗一致性的必要条件。很少有人能去设想并坚持下来，共同开发他们所期望的需求及满足方法。

最后，美国封建家庭不断增长的矛盾和对立很大程度上使得许多孩子不愿在自己的生活中重复这种家庭。对封建家庭来说，早期的家庭并不是许多美国人正在探索的唯一选择。社会进程给封建家庭带来了危机，促进早期的家庭增长的同时，也促进了共产主义阶级结构在一些家庭中的增长。

## “共产主义”模式

如今，家庭中的共产主义阶级结构被广泛视为现代家庭生活的成功定义。当然，我们所分析的阶级结构，不同于那些把阶级限定在家庭之外的分析，他们认为阶级存在于整个社会之中，却唯独不存在于家庭中。比如，婚姻咨询的疗法越来越多地鼓励共同承担家庭劳动和家庭决策，更高的目标则是分享财富、工作、权力以及亲密的感情等，用我们的话说，就是在经济活动、夫妻生活和情感需要等原本隶属于封建家庭的特征方面实现了共产主义。

尽管在原则上，理想的家庭已经非常接近共产主义的口号“各尽所能，按需分配”，女性的能力和需要却一直由封建家庭和性别进程所决定。改变后的性别进程重新确定了男女分别对独立和依赖的需要如共同的友情、保护，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平等。经过以上重新定义，古代的家庭观念便符合了家庭共产主义的模式，并为其存在提供了条件。

在美国，大约20%的核心家庭符合共产主义阶级进程的特征。<sup>[53]</sup>尽管得到了广泛的赞誉，对现代共产主义家庭成功经验的探讨以及对其阶级结构的分析却还未开始。

我们关于共产主义阶级结构家庭的概念建立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之上，这些作家希望从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的零星描述中寻找清晰的构想(Resnick and Wolff, 1988a)。共产主义阶级进程不同于封建阶级进程，共产主义的剩余劳动生产者同时也是占有者，共产主义也不同于早期的家庭阶级进程，因为共产主义剩余劳动的生产、占有和分配是集体行为而不是由个人完成的。在共产主义家庭内，所有的成年人（已婚或未婚、异性恋

或同性恋、两个人或多个人）共同完成剩余劳动的生产并共同占有劳动产品。他们共同决定如何分配（以及分配给谁）这些剩余劳动产品，以此确保共产主义家庭的存在。<sup>[54]</sup> 这种家庭的例子十分丰富，从各种社区到异性恋/同性恋夫妻，都有共产主义家庭的存在。

共产主义家庭有其独特的矛盾和冲突，它们不同于非共产主义家庭的矛盾，因此相应地表现出不同的性质。例如，集体决定剩余劳动的分配所引发的各种争论不同于由个人来做这一决定——封建的或者早期的分配方式。家庭成员中，关于各方面的家庭生活的会议和讨论形成了共产主义家庭独有的特征。再举个例子，一些处于从属阶级地位的共产主义家庭的成员，他们在分工中的职务为：记账、管理家事等，但是不同于封建家庭，共产主义家庭需要避免由于长期的分工而将个人限定于某一特定工作上，因为这样便产生了不平等和争议。简言之，家庭中的阶级分工轮岗制被视作共产主义家庭存在的条件。

传统的封建家庭向共产主义家庭的过渡，像其他阶级的过渡一样，十分复杂。我们已经讨论了在封建家庭制造出的危机的许多条件，使得可能过渡到早期的家庭，这些也同样可以引起家庭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我们在这里不需要重新检查它们。这种孕育了封建家庭的进程在一些方面改变、鼓励早期的家庭的出现，在其他的一些方面鼓励了共产主义家庭的出现。那些拒绝了封建家庭，但是不想单身家庭的人，可以在共产主义家庭中找到解决的办法。那些在寻求独立中徘徊而不是想代替依赖的人有可能做出同样的决定。所有社会进程的反复打击，使得他们成为封建家庭的难民，今天的美国，共产主义的模式和早期的模式似乎是两种主要的二选一的选择。

共产主义成长的实质和靠近封建家庭的早期的家庭对社会增加了新的矛盾和紧张关系。他们不同的阶级结构之间会产生冲突，他们将在阶级上和其他的活动中斗争，在其他社交场合中，国家、企业、教堂，这些场所的发展将会以不同的方式影响家庭的阶级结构。比如，共产主义家庭从其剩余产品中纳税与封建家庭和早期的家庭是一样的，把由不同阶级构成的家庭所创造的从属阶级的报酬区分开来，这是他们得以存在的精确条件，也是这些报酬的回报。

封建家庭会给国家施压使其制定法律和政策来保护它们的阶级结构，早期的和共产主义家庭经常以不同的方式努力施压，反对法律保护封建家庭期望的阶级结构。<sup>[55]</sup> 其他社会进程形成状态的活动，将致力于施压寻求统治地位。近期的两个例子能说明这个问题及其利害关系。第一个，1984

年至1987年，8个州立法通过了取缔婚内强奸罪的法律。<sup>[56]</sup>第二个，1987年，美国参议院过度增加公立托儿所设施引起了激烈的争论。所有这些措施对封建家庭来说是危险的，它们致力于家庭里男性和女性之间权力关系的改变，扩大女性在家庭以外的经济权利。在早期的和共产主义家庭中很少会由于这些发展引起担心，更多的是鼓励和赞誉。

宗教机构最近也成为斗争场所，这些斗争影响到它们为不同阶级构成的宗教家庭提供或不提供存在条件。<sup>[57]</sup>我们可以想象罗马天主教会例子（尽管同样的例子动摇着许多其他的宗教机构）。<sup>[58]</sup>在罗马教皇1987年访问美国的时候，教父请求复议教会的计划生育禁令和女性多承担供奉祭祀的责任。1987年大规模的抗议示威游行反对教皇驱逐查尔斯·柯伦教授和西雅图主教亨特豪森，由于他们大体上的“解放”态度和在计划生育以及堕胎上的研究。主教召开了一个通过带安全套可以防止艾滋病问题的公开辩论会，一个天主教的同性恋组织庄严地定期公开抗议，寻求改变官方对待同性恋和同性恋家庭的态度。

教堂的这些变化将不会增强封建家庭，而至少含蓄地鼓励早期的和共产主义家庭，不仅仅是神学的竞争、经济的压力和统治集团内部的权力争斗，在美国还有来自不同阶层的教父联合运动赞成或反对教条的罗马教皇。

随着共产主义家庭的增长，一个特殊的新问题随之在资本主义企业出现，来自这些家庭的男性和女性将会不断地习惯集体行使权力的进程（决策），共产主义阶级进程和性别进程中强调两性的平衡。他们中的很多人会离开这样的共产主义家庭去资本主义企业赚工资和薪水，这些企业有着完全不同的阶级、性别和权力进程。他们怎样才能经历、明白并且对这种对他们来说是不同的，甚至是对立的阶级、性别和权力地位的日常工作做出反应？更准确地说，他们怎么样在资本主义企业和共产主义或者早期的家庭间实现互动，不同于这些企业和封建家庭之间的互动？

那些被资本家雇用的，来自共产主义家庭的人，会意识到这样同时在不同场合下的不同阶级进程吗？他们会用这样的阶级意识形态的方法去分析他们的问题，并且寻找到解决的方法吗？他们会试图把共产主义革命从家庭延续到工作场所吗？强调性平等的性别进程和政治进程中集体决策的压力，随着共产主义的发展，开始成为同等重要的问题。比如，“同比价值”（同工同酬）的斗争会逐步发展成企业中为了权力和各种集体权利（包括生产、交换和分配剩余劳动）的一种斗争吗？

家庭正在进行的阶级和性别变革，深刻地改变着美国。怎样理解变革的原因、构成和可能性，以及这种变革在改变我们的社会中所扮演的显著



的角色对社会的转变具有重要意义。这表明了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的一个显著议程：（1）发展并应用一种理论：关注阶级、性别和权力进程在当今生活中所扮演的特殊角色；（2）用这个理论及其研究成果参与社会斗争。

### 结束语：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的理论意图

用一种特殊的方法整合马克思主义和女权主义的理论，我们可以提供一种新的分析美国现在家庭阶级结构和阶级动态的方法。假定性别、阶级和权力的进程可以相互依存和相互转化，我们就可以表明，不断变化的女性和男性观念是如何发挥作用的，即如何作为不断变化的家庭阶级结构的复杂的原因和结果而起作用的。分析产生了几种初级的假设：基本的阶级、性别和权力斗争正在美国现在的家庭中存在。革命带来的阶级构成、性别定义和权力分配，正在数以百万计的家庭中进行，并且产生了深刻的社会影响。特别是共产主义阶级结构，正在悄然发展，更不要说去描绘它们对社会实际的和潜在的影响。

马克思主义和女权主义忽视了复杂的阶级独立、性别独立和权力进程以及特殊的家庭，现在要对其进行大体上的修正。那种忽视的特征不仅仅是其他许多社会科学方法上的特征，还有很多马克思主义者和女权主义者特殊的政治进程。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需要强调那种在不同社会场合以不同方式发生的阶级进程和斗争。假设它们只发生在特定的场合，如企业和国家中，是没有根据的。性别和权力进程与斗争确实存在于阶级对立中。

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的理论丢弃了这样一种先验观念，取代了它们确定的对阶级、性别和权力进程的总结，阶级、性别和权力进程在所有的社交场合中都相互依存。在此基础上，随着对矛盾、压力、社会变迁、阶级剥削、性别压迫和社会不公平的不断了解，我们开始寻找废除它们的方法。在此意义上，在寻求各种试图向着共产主义，平等主义，民主的经济、政治和文化进程的制度前进的道路上，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很显然能够作出巨大的贡献。

### 注释

[1] 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和社会主义—女权主义的贡献这里有广泛的介绍。如下著作对我们比较实用：Barker and Allen (1976)；Barrett (1980)；Barrett and

McIntosh (1982); Bebel (1971); Beneria and Stimpson (1987); Beechey (1987); Beechey and Perkins (1987); Benhabib and Cornell (1987); Eisenstein (1979); Folbre (1987); Fox (1980); Goldman (1910); Hayden (1981 and 1984); Kollontai (1971, 1972, 1977a, b); Kuhn and Wolpe (1978); Malos (1980); Reiter (1975); Rosaldo and Lamphere (1974); Westwood (1985)。

[2] 人们可能参与或没有参与阶级进程，或者可能参加了不同形式的阶级进程（例如，生产的不同形式，在封建社会、奴隶社会、资本主义社会或以上讨论的其他形式中占有和分配剩余劳动）。

[3] 对此持肯定态度的其他一些著作有：Delphy (1984), Elshtain (1982); Hartsock (1979); Gardiner (1979); MacKinnon (1982); O'Brien (1982); Seecombe (1980)。

[4] 虽然下面女权主义者的论述已经包括了马克思的阶级分析，扩展到企业以外的其他方面，但都没有对家庭自身内在的结构和动力进行分析：Kuhn and Wolpe (1978); Vogel (1981, 1983 and 1986); Petchesky (1979 and 1984); Rowbotham (1973 and 1974); G. Rubin (1975); Rosaldo and Lamphere (1974); O'Laughlin (1974); Schwarzer (1984); Nicholson (1987); Barrett (1980); Beechey (1987); Beechey and Perkins (1987); Benhabib and Cornell (1987)。

[5] 这种对性别的看法是参照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理论：Barrett (1980); Kuhn and Wolpe (1987); Sokoloff (1981); Jaggar (1985); Ortner (1974); Ortner and Whitehead (1981); Rosaldo and Lamphere (1974); Reiter (1975); Benhabib and Cornell (1987); de Beauvoir (1973); Badinter (1980); Risman and Schwartz (1989)。

[6] 就我们所知，《每月评论》(Monthly Review, Benston, 1969) 中第一次对家庭用了封建主义这个概念。然而它却没有进一步发展成系统的如我们在这试图论述的家庭阶级分析。它仅用了封建类比来描述女性在家庭生产中的使用价值，并用女性和奴隶进行一定的比较。

[7] 如果丈夫用他的工资去购买原料和生产工具（或把钱给妻子让她去买这些东西），那么这并没有把在家庭中的基本阶级进程的形式和封建形式区分开来。的确，在中世纪欧洲的封建主也常把原料（土地）和生产工具（动物和工具）拿给农奴使用。问题是怎样区分生产者直接自由使用原材料和工具，与剩余劳动的产生和利用。这里我们的焦点是后者，并且需要考虑到前者只有一定范围属于后者。

[8] 这里我们不同意这些作家的观点，如：Dalla Costa and James (1980); Coulson, Magav and Wainwright (1980); Seecombe (1980); Gardiner (1979)。

[9] 这些数字代表了数据的平均值以证明其不同的来源。瓦尼克 (Vanek, 1980: 82-90) 发现全职家庭主妇每周花 52 个小时在家务上。伯奇 (Berch, 1982: 96-99) 同意这一观点，而考恩 (Cowan, 1983: 200) 估计全职家庭主妇每周要花

50个小时在家务上。哈特曼（Hartmann, 1981a: 366-394）估计一周有60个小时，而奥克利（Oakley, 1973）统计伦敦家庭主妇一天要花11个小时做家务，一周7天。沃尔克（Walker, 1970: 85）发现没有出去工作的女性每周要花57个小时在家务上。

[10] 为进一步阐述非阶级行为与阶级行为中复杂的联系，参见 Resnick and Wolff (1987: esp. 149-158 and 231-153)。

[11] 如果没有从属阶级的分配，非阶级进程也许可以不必担心。例如，如果没有对剩余劳动的需求和利用，人的行为可以得到保持。同样，没有分配的话女性可以做自己的事情，像我们下面所讨论的那样。家庭中的封建基本阶级进程存在的条件需要时间、地点等所有历史环境中的剩余劳动分配。

[12] 矛盾的是，从分配剩余价值的丈夫的立场来看，这种动机可能适得其反。相信谨慎地运营家庭不仅是女性成功的途径同样也是男性成功的途径，女性可能会要求从丈夫那里得到更多的剩余价值从而更好地管理它。男性所要遵守的原则是，使家庭再生产所必需的其他各种从属阶级的分配面临危机，例如，服从宗教组织提倡的不同性别阶层都需要帮助以产生自我激励。

[13] 没有封建从属阶级的参与，女性可以履行劳动、生产产品、捐钱给宗教机构。举一个例子，在这种或另一种基本阶级的形式中，机构可能使自己处于占有剩余劳动的地位。这样的情况也可能存在没有阶级参与，就像女性把自己的劳动捐献给教堂一样。我们认为，劳动的进程和阶级产生的进程是完全不一样的：它们可能同时出现或不出现在任何关系中。对每一种关系的内容进行具体分析需要回答这样一个问题，理论所指的是哪个阶级的确切方面。

[14] 当然，这些观点是无异议的。《纽约时报》（*New York Times*, April 12, 1988）刊登了一篇文章和一封美国天主教主教所写的关于女性的主教信。信中主张给女性更多的教堂角色。这篇文章和引文意味着主教也被教堂中的性别主义抗议感染。有许多抗议性别主义的天主教组织，比如天主教徒的自由选择，女性圣职授任大会，教会天主教徒权利协会，基督教协会，以及女性在宗教、伦理和礼仪方面的联盟（Koepke, 1989: 16）。

[15] 最具浪漫色彩的是女性在家庭中养育孩子的角色。波伏娃曾写道：



都知道很难告诉女性刷干净平底锅是她们天赋的使命，而她们被告知养育孩子是她们天赋的使命。但是言下之意是，通常养育孩子比刷平底锅重要得多。以这样的方式，女性被与养育相关的角色击溃，成为二等公民。

（Schwarzer, 1984: 114）

[16] 有一个正在进行的从未间断的关于生物决定论的精神分析版本的争论，这种生物决定论被应用于传统的女性角色或正如我们将指出的，封建的女性角色。以下是由这场争论所引发的一些重要著作观点的简介（所有法语著作均被其英文译本引用）。争论始于1924年，1935年仍在继续，1968年休止。至此它引起了广泛的关注。生物决定主义者弗洛伊德对女性先天低等的解释，被其一些早期的学生反对：Adler（1927）；Jones（1922，1927，and 1935）；Horney（1967）；and Muller（1932）。1968年，法国女性主义组织重新开启了这场争论并一直延续至今：Cixous and Clement（1986）；Irigaray（1985）；Chasseguet-Smirgel（1970）；Montreley（1978）；and Moi（1987）。争论扩展到美国和英国。主要贡献者参见 Mitchell（1974）；Mitchell and Rose（1983）；Chodorow（1978）；Gallop（1982）；Bernheimer and Kahane（1985）；Strouse（1974）；Miller（1973）。

[17] 这个主题的变化假设女性是性的化身。广告牌、电视、杂志广告、电影等，把女性描绘成性的客体。她们需要被保护从而不受这些自然决定的想法的影响。

[18] 我们受益于密歇根大学教授政治科学的金·谢皮勒（Kim Scheppele）教授的观点。

[19] 当女性出去工作时家庭中的剥削依然使她们苦恼。女性在面对资本主义剥削雇佣的同时，对应其在封建家庭中的角色。1982年，超过一半的女性在75%都是女性的职位上工作；22%的女性在95%都是女性的职位上工作；女性占秘书职位的99%，打字员中的97%，护士中的96%（Hewlett，1986：76）。这些职位都影射了女性在传统上是男性从属帮助者的角色。其他一些职位主要是在社会工作中女性能占主导地位的，尤其是在学校教育方面。这些都涉及女性作为养育者的性别角色这种固定的思维方式（Kahn - Hut et al.，1982：39-88，101-110，and 202-266；and Pietrokowski，1980）。

[20] 在美国支持这种观点的人要比除了南美国家之外的其他的工业国家少（Hewlett，1986：51-230）。

[21] 金·谢皮勒教授认为，这里一些表面的容忍可以归咎于法律在解决家庭暴力时的找出“证据”一类的困难。

[22] 妻子的暴力对抗，估计在2/3的美国婚姻中都出现过（Roy，1977）。

[23] 这种观点得益于金·谢皮勒教授。

[24] 1985年，16岁以上54.7%的女性或者更多都外出工作（*Wall Street Journal*，September 25，1986）。

[25] 尽管在过去的20年间，雇佣女性的人数在增加，然而男性占家务劳动方面的比例却没有相应地增加（Pleck，1982：251-333）。即使丈夫失业了，他们所做的家务也不及一周工作40个小时的妻子多（Blumstein and Schwartz，1983：145）。据美国劳工部统计，1985年，60%的孩子仅两三岁的母亲成为劳动力（*New*

*York Times*, January 14, 1987)。

[26] 1985年，美国少于40%的离婚女性准予得到赡养费。1980年一项调查表明，仅有1/3的女性实际得到了赡养费（Hewlett, 1986: 60; Weitzman, 1985: 143-183）。

[27] 根据1982年统计局调查，60%的父亲没有支付孩子的抚养费（Hewlett, 1986: 62）。

[28] 这种情况首次开始被提出来。1987年一项法律使得法庭可以向那些非法拒绝支付孩子抚养费的男性强制扣取其工资。另外，现在不同州之间也可以执行此项法律，即使丈夫离开了他孩子及其母亲居住的州。然而，这些手段都是不完善的，男人同样可以无视法律而不受到惩罚。据1982年人口调查局数据，仅有41%抚养孩子的母亲得到了抚养费（Hewlett, 1986: 62）。1980年在丹佛针对孩子抚养费的一项研究发现，这些母亲得到的抚养费平均每月只有150美元，远低于养车的开销，远低于一个孩子每月必需的伙食费（Hewlett, 1986: 63），详细数据见Weitzman (1985: 262-322)。

[29] 1982年的数据统计表明1/4的女性被其情人或丈夫谋杀（US Department of Justice, Federal Bureau of Investigation, 1982）。被控告对其配偶进行杀害的有95%都是男性（US Department of Justice, 1982）。

[30] 离婚率的增长表明了封建家庭关系的紧张。美国1985年的离婚率（50%）是1965年（25%）的两倍。美国的离婚率是全球最高的（*Wall Street Journal*, September 26, 1986）。

[31] 虽然之后的历史学家都没有用马克思的阶级分析理论，但我们相信他们找到了支持美国封建家庭扩张本质的理论：Komarovsky (1962: 49-72); Kelly (1981); Coontz (1988)。

[32] 截至1986年，美国的劳动力有45%都是女性（Hewlett, 1986: 72）。霍克希尔德（Arlie Hochschild）1989年关于家庭的研究最引人注目的著作就是《第二班》（*The Second Shift*）。

[33] 女性无偿地做家务这种理念已经受到资本主义的肯定和普遍支持，包括：Delphy (1984); Seecombe (1980); Dalla Costa and James (1980); Hartmann (1981b); Coulson, Magav and Wainwright (1980)。

[34] 在这一点上受益于弗兰克·安农齐亚托（Frank Annunziato）教授。

[35] 在这个例子中，男性占据了三种不同的阶级地位，一种是占据其妻子的剩余劳动的封建基本阶级地位，其他两种是资本主义阶级地位。后者是为工业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的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地位。另一种是为了酬劳而在紧缩劳动力市场中，为资本家提供使用劳动力的机会（一种工人劳动额外的价值）。资本家从给工人的酬劳中分出一部分占有的剩余价值给他们。因此这种分配的接受者占据着从属阶级地位，为其提供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存在的条件。换言之是分配最终的剩余价

值。在文中所讨论的例子中，正是从属阶级的收入（从男性工人帮助生产的剩余价值当中切割的一部分）使得他可以维持生计，尽管削减了一大部分使用价值（封建剩余劳动），但他得到了他的妻子。

[36] 假若这样，贷方占有了封建从属阶级地位——提供了其存在的条件（为封建基本阶级的信贷），换言之，封建剩余劳动的分配是以利润形式支付的。

[37] 讽刺的是，共产主义那种共享家庭用品和其他家庭开支的家庭阶级结构，可能是最经济的，因此减少了以工资为生的工人想要购买生活用品和其他家庭生产工具的压力。

[38] 在英美文学中，这种斗争的戏剧性的例子比比皆是。我们可以找到两个特别具有说服力的例子：1917年苏珊·格拉斯佩尔的故事《一个她同龄人的陪审团》（*A Jury of Her Peers*）与1893年玛丽·威尔金斯·弗里曼的故事《母亲的反抗》（*The Revolt of Mother*）。格拉斯佩尔的故事讲述的是一个典型的女性陪审团是如何无罪释放谋杀了丈夫的米妮·福斯特的，因为她丈夫完全否认了她对于维系一个封建家庭所必需的身体上和情感上的付出。弗里曼的故事如下：一位老母亲，她将她的整个家庭都搬到谷仓以抗议她丈夫在一个新的扩大的谷仓和一个新的扩大的家庭之间对于前者的优先权。

[39] 女人害怕失去经济安全保障的例子很容易找到。1976年对5000个美国家庭的调查发现，7年后，离婚父亲的生活水平提高了17%，然而离婚母亲的生活水平则下降了29%（Weitzman, 1985: 337）。1985年对加利福尼亚家庭进行了同样的研究，韦茨曼发现离婚父亲的生活水平提高了42%，但离婚母亲的生活水平则下降了73%（1985: 338-343）。离婚对母亲的影响在20世纪80年代的美国女性经济地位的两项调查中得以确证（Sidel, 1986: 24-47; Hewlett, 1986: 51-70）。对于母亲和孩子处境的恶化在1976年和20世纪80年代中期反映了无过失离婚法的影响（Weitzman, 1985: 15-51）。这些法律对于赡养费和财产的获得制定了新的标准，基于性别“平等”，而不是把女性的和孩子的实际开支与需要考虑在内（例如，作为母亲的角色影响女性一生的工资，这对于大多数女性都是无偿的，这降低了她们的收入。这些得到了一些解释，可参见Hartmann and Spalter-Roth, 1988）。

[40] 罗博特姆（Rowbotham, 1974: 34）例证了18世纪以形式反对男性不履行自己维持家庭生计的义务（作为家庭封建主）的诗歌：



该死的杰克，我将除去你眼睛的灰尘。  
你带来了一个讨厌的醉酒的生活；

在这里，你坐而不工作，  
你的手放在你的膝盖上；  
诅咒你，你一直潜伏着，  
为了你，我自己将要奴隶般地做苦工。

[41] 孩子参与家务劳动很少引起学者的注意。然而，近期研究表明，当妻子外出工作时，孩子比丈夫更多地参与到家务中（Hedges and Barnett, 1972; Walker and Woods, 1976; Thrall, 1978）。

[42] 这些数据是依据大量已发表的研究，除了我们对他们的发现做出判断以外得来的。根据瓦尼克（Vanek, 1980: 82-90）对几个正式研究的估计，那些接受了全职工作的主妇在每周50个小时的工作之后，一周还要花26个小时做家务。考恩（Cowan, 1983: 200）也调查过其他的研究，认为全职主妇一周花50个小时做家务，然而受雇佣的女性在每周40个小时的工作后，还要每周花35个小时在家务上。《纽约时报》（*New York Times*, August 20, 1987）最近的几项调查发现，受雇佣的女性每周的家务劳动时间已经减少了6个小时。然而，最近的几项研究都没有包括那些最费时间的家庭劳动、购物、家庭管理、照看孩子和其他与家务相关的事件。

[43] 受雇劳动的所有女性都没有被参与到资本主义阶级进程中去。一个经营自己小生意的女性只有自己工作，或自己作为受雇佣的医生、律师、护士、手艺人、家庭服务员等的女性，可以加入家庭以外的早期的“阶级进程”。

[44] 《华尔街日报》（*Wall Street Journal*, January 26, 1988）报道说77%的上班母亲独自准备晚餐，64%的母亲饭后独自做家务。这些发现进一步被其他人提到：Hartmann (1981a: 366-394); Blumstein and Schwartz (1983: 144-145); Cowan (1983: 200); and Pleck (1982: 255-333)。

[45] 这点被韦斯特伍德（Westwood, 1985: 159-181）很好地证明了。讽刺的是，韦斯特伍德所描述的工厂女性的独立联系和支持系统都是在很大程度围绕女性共同的家庭生活建立起来的，尤其是她们在封建家庭中的生活。女性参与工作部分是为了摆脱相对隔绝的生活和对封建家庭的财政依赖。然而，她们常在工作中通过对封建女性礼仪的乐道——结婚、生子、带孙子，来建立工作中的稳定和团结。

[46] 我们已经习惯用“女性同事”这种说法，因为“同事”一词的表达是提及男性的。这本身就是对性别区分的评论。

[47] 根据海特（Hite, 1987: 23）的调查，82%的女性在嫁给不愿意同她说话的丈夫的生活中感觉很寂寞。虽然海特的调查已经被证实在收集整理书籍过程中有一些错误，但其他一些研究还是对其持肯定态度。当她对4500个美国女性发出的不具暗示性意见的问卷进行整理时，其与极少数的戏剧性的发现是一致的：参见Rubin (1976); Westwood (1985); Blumstein and Schwartz (1983)。研究者已经发

现，大约 1/3 的女性在结婚五年或更久后有婚外情 (Hochschild, 1987)。

[48] 马克思对早期的阶级进程的讨论：参见 Marx (1963: 407-409; 1971: 530-531; 1973: 471-514; 1965)。马克思是如何发展和应用早期的阶级进程这些概念的例子，参见 Hindess and Hirst (1975: 79-108) and De Ste. Croix (1981: 31-277)。对于早期的阶级进程研究的理论化发展参见 The doctoral dissertation, "Ancients: A Marxian Theory of Self-Exploitation" by Satyananda Gabriel (1989)。

[49] 这已经在女性的自由运动的起初得到证实 (Friedan, 1963; *Radical Feminism*, 1968)。

[50] 拥有广大读者的杂志诸如《花花公子》、《阁楼》、《好色客》等都鼓吹用在外寻欢来代替婚姻。“避世”运动的发言人如杰克·凯鲁亚、威廉·伯勒斯和艾伦·金斯伯格等谴责男性供养妻子和孩子、积累家庭财富的美国梦。自我实现理论和“人类潜能运动”联合马斯洛、保罗·古德曼、弗里茨·珀尔斯和其他一些人经常鼓励“离婚后的创作”这些方式以达到自我实现的最终目标。像保罗·古德曼和查尔斯·赖希等作家造成了整个国家的拒绝结婚，就像粉碎男人冒险精神和创造力的财政负担一样。20世纪60年代，“嬉皮士”和“雅皮士”运动常拒绝男性成为负担家计的人，赞成“做自己的事情”的角色。

[51] 花花公子们可以逃离性需要和依赖的物化女性的陷阱。性邀请成为女性最佳的性欲实现，因此，更喜欢在婚姻、家庭，或任何持续的实质问题之外的复杂关系。最近激增的色情书刊可能部分源于一种成为窥淫癖者的需要，以逃避亲密关系和与他人亲密。色情书刊提供了那些性暴露者，可以在没有要求意愿的情况下看到他人的裸体。它在看者没有暴露自己的情况下展现了性亲密。在一些色情书刊中，性需要是与自由的丧失和进入奴役状态相伴相生的。好像所有想要依赖的需要都是丢脸的。需要变成丢脸的，如同人们恨他们自己的需要一样，他们同样也恨那些有需要的人。男性色情书刊充斥着这样的肖像。色情书刊好像因此与抑制友谊、亲密感情和双方自愿的性行为扯上关系。这种形式在女性杂志中几乎没有。即使是在《花花公主》(*Playgirl*)中那种“本月俊男”的裸体特写，都没有贬低亲密关系和婚姻。《花花公主》和《时尚》(*Cosmopolitan*)杂志都抵制女性在经济上依赖男人。它们拥护女性的性快乐和职业前途，但是仍然没有拒绝异性之间的感情亲密。

[52] “申冤人”是电视上前中情局的男探员，他对于特定个体的申冤是至关重要的，因此，他在不同案件中做出不同选择，对于独特问题进行独特解决。

[53] 海特 (Hite, 1987: 665) 用 20% 作为能成功建立平等关系的夫妻的比例。她描述的这种关系，尽管是大体上的，但与我们在家庭中共产主义阶级进程是一致的。然而，海特指出这种情况是颇具挑战性的，这也很好地回应了布卢姆斯坦和施瓦茨 (Blumstein and Schwartz, 1983: 57 and 144) 无异议的数据。这 20% 的估计仍旧是个大概，因为不管是布卢姆斯坦和施瓦茨还是其他人都没有一般性地研究



过家庭阶级进程或者是特殊地研究过家庭中的共产主义阶级进程。

[54] 这是一个极其简单的共产主义阶级结构描述。关于共产主义阶级结构的文献被阿马里格利奥 (Amariglio, 1984) 与雷尼斯克和沃尔夫 (Resnick and Wolff, 1988a) 归纳和发展，这表明共产主义阶级的存在有其复杂性和多样性。家庭共产主义阶级结构充满争议，我们必须考虑一下其要与各种不同的家庭共产主义相协调。那种细节上的层面这里不需要也不可能详加论述。我们的目的是有限地揭示与美国今天的阶级、性别分析相关的家庭共产主义一般概念。

[55] 现在有个关键的问题是，封建和共产主义阶级进程中同时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之中。国家官员发现它们自己处于两难境地之中：培养其中一种基本阶级进程的一定的存在条件逐渐会削弱另一种阶级进程的存在条件，反之亦然。国家内部的斗争可能要求官员对这种矛盾性压力作出回应，这种压力来自不同阶级构成的家庭寻求他们得以存在的条件。

[56] 在美国强奸是不合法的。只有在 1984 年纽约上诉法院对于婚姻中的强奸予以免罪破坏了国家对强奸的立法。截至 1987 年，在美国只有三个州可以对因强奸妻子而没有限制地被起诉 (*New York Times*, May 13, 1987)。然而，最近的一些估计声称，十个妻子当中就有一个有过被丈夫强奸的经历 (Finkelhor, 1987)。

[57] 无须惊讶，在美国保守和反动的力量——特别是在“再生”新教徒运动之内的“宗教右翼”分子和与之匹配的罗马教会与犹太教——在反对家庭阶级进程改变方面已经发动了激烈的攻势（当然，虽然不是以这种形式）。他们系统地攻击了早期的和共产主义家庭阶级的存在条件，主要通过抨击以下内容：堕胎权利、生育控制、同性恋权利、反对对女性性骚扰的保护、反歧视和平等权利修正案运动等等。

[58] 罗马教会内部的冲突被记录在案，尤其是记录在《纽约时报》发表的报道中：“Bishops’ Panel Asks Widening, Role of Women” (April 12, 1988)；“Excerpts from Draft Pastoral Letter on Women by Catholic Bishops in U. S.” (April 12, 1988)；“Compromise Sought at Catholic University on Teacher Censure by Vatican” (April 8, 1988)；“Catholic U. Curbs Theology Teacher” (April 14, 1988)；“Cardinal Won’t Allow Instruction on Condoms in Programs on AIDS” (December 14, 1987)；“Two Divided Camps of Bishops Form Over Catholic AIDS Policy Paper” (December 17, 1987)；“11 Are Arrested in Gay Protest at St. Patrick’s” (December 7, 1987)。



第三部分

**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



## 第9章

# 对收入及其分配的马克思主义概念重建

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似乎都对收入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决定与分配表示关心。然而在不同的理论中，表达这种关心的术语（如“收入、工资和利润”）的含义则有很大的区别。我们认为，马克思为我们打下了一个基础，使我们能给出这些（特别是关系到其对于资本主义体系的阶级分析的）术语的独特的概念。我们还认为，这些与阶级相联系的收入与收入分配理念与主流非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推测截然不同且无法共存。因此，当马克思主义者没领会或忽视了马克思主义收入与收入分配概念的特有差别时，他们的著作就有可能与其他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脱节（尤其是当他们立足于对收入与收入分配的非马克思主义理解时）。

坚持并自我意识到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对于收入和收入分配的概念化的一个障碍是未能对其有一个清晰的构想。另一大障碍是没有明确表明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收入与收入分配概念有何不同，我们旨在着手克服这些障碍。因此，我们关心的是搞清收入范畴之间的复杂联系，使马克思主义者不会再将两者混为一谈，或寻求一种将两者间的关系过分简单化的分析。我们试图表明，收入分配是如何以及为何变化的，例如，这一分配并不一定涉及阶级关系的特定变化。考虑到马克思主义者中偶尔会有一些人倾向于认为，收入分配上的变化会累计导致或不可阻挡地发展成阶级结构上的具体变化，这就不是个小问题了。同时，我们希望能构思出一套有用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使我们在具体社会状况下能准确判定阶级与收入分配之间的联系。这一理论应对马克思主义者（理论家以及社会活动家，两者可为同一个人）有所帮助。它应使马克思主义者得以评估为求改变收入分配而进行的社会运动的可能结果，并判定将这种社会运动转变为力求改变阶级关系而进行的运动的可能性。

在《垄断资本》的一段众所周知的脚注中，巴兰和斯威齐解释了为什

么他们选用了“盈余”这一概念而非剩余价值。



……我们青睐“盈余”这一概念，而非传统的马克思主义的“剩余价值”，是因为后者在大多数熟悉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人眼中很可能与收益、利息和租金的总和画上了等号。马克思确实在《资本论》和《剩余价值理论》的章节中零星展示了：剩余价值还包括其他项（比如政府与教堂的收入、销售商品的开支，以及非生产性劳工的工资）。但在宏观上，他将这些视为次级因素并从其理论构架中排除掉。我们的主张是：在垄断资本主义中，这一做法不再合理了。我们希望这种术语上的变化有助于实现（我们需要的）在理论立场上的转变。<sup>[1]</sup>

此处我们要详细阐述收入分配的马克思主义表述——后者认为利润、利息、租金以及政府、教堂、流通领域收入以及非生产性劳工的收入都代表着对于原先存在的剩余价值的不同所有权。然而，我们不同意巴兰和斯威齐的下述主张——马克思将“以及”二字后面的这些收入视为“次级因素”并将之从基本分析中“排除”了。因此，我们并不认为“垄断资本主义”时代的到来使得马克思的处理显得不足，并要引入“盈余”这一新概念。

我们认为马克思的基本理论方法为弄懂资本主义社会（无论垄断是否盛行）中，除工业资本家和生产性工人之外的众多个体所获取的各种收入提供了一种途径。此处我们计划起步于并扩展这一理论方法，以发展出一套关于资本主义社会收入分配的详细的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为此，我们从《资本论》第三卷以及《剩余价值理论》的一些章节中寻找不可或缺的马克思的分析。在这些部分中，马克思常常通过熟练的奚落、挖苦的语言强调出对于收入分配的传统理解有着怎样的政治动机，而其对使马克思主义者以不同的方式看待收入分配又是何等重要。<sup>[2]</sup>

这种马克思主义视角涉及一种理解——生产劳动是剩余价值的来源并因此是其全权所有者。巴兰和斯威齐认识到并在其著作中加以强调的正是这种至关重要的理念。因此，尽管彼此有不同之处，我们与巴兰和斯威齐享有相同的马克思主义基本观点，即已被占有的剩余价值按份额分配，作为收入由资本主义社会中许多不同的群体获取。此时我们要做的是将马克思的这种基本见解加以扩展并详述，以生成一套更为完整的关于资本主义

社会中上述人群及其他人群收入的阶级分析。不过，要达成“阐明一种别具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收入分配理论”这一目标，我们需要首先描绘盛行的非马克思主义理论，并将自己与之相区别。

这一理论通常被标为“新古典主义”，以此与19世纪70年代开始流行的边际效用学派相联系。它在绝大多数美国大学中被普遍讲授，并引出了大部分热点讨论。这一理论在马克思主义者以及非马克思主义者中都找到了拥护者。因此，在提出我们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之前，对这一理论进行批判是尤为重要的。

### 新古典主义收入理论

在我们所说的新古典主义理论中，资本主义社会中个体的收入与收入分配是由三项基本的人类特性决定的。第一，个体偏好。这基于特定的选择原则，以满足特定的生产因素，并索取商品和服务。这些偏好被包含于新古典主义理论的个体使用功能理念中。第二，人类将这些生产因素相结合以生产商品和服务的能力。这是新古典主义理论的生产功能理念。第三，还有生产因素的最初既定分配，这由新古典主义理论对于既定资源禀赋的假设体现。这些涉及人类创造其命运（或经济史）并为之负责的固有能力或天性的关键假设形成了我们所说的新古典主义理论的切入点。我们还将这一术语用于指明一个理论的出发点（后者产生其具体的生活知识）。<sup>[3]</sup> 由于其切入点不同，各理论在某种程度上有差异，其产生的知识也不同。新古典主义理论在解释收入及收入分配上的独特性与影响力来源于其特定的出发点，人类选择、专有技术、资源禀赋（包括技能）。

由于新古典主义理论从人类天性的这些方面开始构建并制定其概念逻辑，它应属于人道主义传统。与这种传统相一致的是，一种关于社会的全面理论建立在一些关于人类的关键问题上。新古典主义与人道主义传统中的数种方法（如果不是大多数）相一致，它提炼出了自己特有的出发点——人类偏好、专有技术以及资源禀赋。我们说这些的意思是新古典主义实践者将他们社会理论的所有其他方面简化成了这些既定的、每个人类存在的本质属性。它具有做出理性选择、改变自然、材料加工的能力。归根结底，所有生产要素和所有产品输出的供给与需求都是这些占统治地位的本质的表象。

由此可见，资本主义社会个体的收入与收入分配本质上是由这些要素

决定的。这一逻辑对于由此得出的深远的政治影响来说是至关重要的。新古典主义理论最初将收入的多元决定与分配视为生产功能（新古典主义理论的本质之一）并进行明确的规定。其中，生产因素获取等同于其为产品输出作出的边际贡献（边际生产力）的产品输出份额。

典型的假设是：在技术允许的情况下，劳动力、土地、资本等服务（或因素）在企业中被进行了混合以生产产品。由企业生产的产品在社会上的有用性，是由产品的市场需求决定的。而市场需求归根结底是由消费者偏好（新古典主义的另一个本质）所决定的，有用性即是产品的价值。这一价值向生产有价值产品的服务或因素的反向分配构成了收入的因素分配。

一旦整个使用价值产出被作为收入分配给各因素，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就可以将其注意力转向“不同的个体如何获取其特定的收入”这一问题。此时所采用的方法是：询问社会中的每一个个体，他/她选择了哪一种既有禀赋因素（基于个体偏好）以助力于使用价值生产。上述个体可能会选择提供一条或多条既有因素并以此获取收入。新古典主义理论的解释是：对这些生产因素的需求在根本上取决于消费者偏好（控制着该种因素所生产的产品的价值）和企业的（控制着这些因素边际产量的）生产功能。而这些既定因素的供给则在根本上取决于人们提供它们的意愿。将生产因素的需求和供给结合起来，社会中个体所获得的收入从逻辑上讲，分别由人类行为、人类对供给需求双方的偏好、对于这一需求的专有技术、人类对于供给的禀赋所决定。

因此，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个体的工资收入取决于其是喜欢劳动还是喜欢休闲，及其劳动的边际生产力。利润收入取决于个体对储蓄（供给生产流程的资金，以及该资金的边际生产力）的喜爱程度。由此，新古典主义理论达成了—个非常激进的结论：利润的来源在于个体所选择的节俭程度以及该部分资金的既定边际生产力（节俭的可能结果之一）。这一选择被假设为独立于任何其他个体在提供劳动力方面的选择。由此，社会中个体的利润收入的选择并不以工资收入为代价。相反，利润和工资收入取决于个体是否会提供储蓄金或劳动力。我们继而得出结论：个体对最终商品、不同因素的既定禀赋的供给以及这些因素的边际生产力供给的偏好决定了收入以及收入在社会中的分配的不同。

新古典主义理论将资本主义社会发展设想为人类为建立社会机构（自由和竞争性的市场、私有财产、追逐利润的企业）而进行的斗争。这些社会机构允许并引导每个人实现他/她的表达偏好与改变自然的固有能力。实



现这种人类既有潜能的目标是财富的生产与消耗，后者以使用价值的数量来计量。这是对于收入分配结果的一个真正激进的理解。之所以说它激进，是因为不同的个体所获取的财富奖励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这些个体的自主意愿。依据其作为个体自由选择的、用以生产该财富的投入，并考虑该部分投入在技术上的固有（边际）生产力，他们获取自己的那一份财富（使用价值）。

相比而言，根据我们的理解，马克思关于收入及收入分配的理论与之大相径庭。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切入点既不是人类偏好，也不是边际生产力，更不是既有资源禀赋。相反，我们认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从生产/占有剩余劳动的理念入手，即被我们称为基本阶级进程的理念。这一进程并不存在于新古典主义理论之中，也不存在于后者着手并试图理解的“现实”中。由于其以基本阶级进程为切入点，马克思主义理论对收入及其分配产生了相较于新古典主义理论而言非常不同的概念。此外，这些马克思主义概念无法被简化为基本阶级进程出发点概念，也无法被视为其衍生物。与新古典主义理论所采用或支持的可简化且可衍生的方法不同，马克思主义理论包含一种非常不同的关系方法。法国哲学家阿尔都塞将独特的马克思辩证法概念称为多元决定（该术语来自弗洛伊德和卢卡奇）。<sup>[4]</sup>这意味着一种在考虑因果关系时，与新古典主义截然不同的方法，这是一种关于因果关系的反本质主义概念。马克思主义理论将每一个乃至全部生活进程（包括这里的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设想为所有其他不同进程联合决定的结果（即由后者产生）。以这种方式来考虑，每个独立的进程就不能被简化为其中的一个或一系列进程的影响结果（或视为由其发展出了），因为所有进程的联合影响“招致”了或者实际上产生了其存在。那么也就没有了本质原因，因为这种对因果关系及存在的马克思主义理解不允许任何进程成为本质原因。

其结果是，新古典主义及马克思主义对于收入的理解在根本上出现了差异。新古典主义理论存在于众所周知的本质主义人道精神传统之中，因为其独特的出发点（人类偏好、专有技术与资源禀赋）扮演了决定性角色。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我们的马克思主义方法涉及一种新的反本质主义的阶级理论，该理论建立于马克思对于这一阶级（剥削）进程、对于其独特的出发点概念以及对于其新的关于辩证法的关系概念（现在被通称为多元决定）的表述的基础之上。

新古典主义与马克思主义截然不同的出发点和内在逻辑产生了截然不同的概念目标，后者反过来产生了截然不同的社会结果。对于笃信新古典

主义的人来说，消除资本主义社会中个体的相对贫困（由其包括在失业与零工资情况下的相对低工资来计量）可以通过个体选择提供更多的劳动力以及/或更节俭来实现。努力工作和勤俭节约是新古典主义对于资本主义社会观点的座右铭，限制或阻止这一行为的社会机构则应被清除。这些社会机构，一方面包括垄断、不平稳的工作市场、性别歧视和种族歧视等以某种方式产生了我们通常所说的市场不完善的机构；另一方面是不合理的政府干预和政党，它们干预个体的（合理）私人行为。

无论讨论哪一种社会机构，新古典主义的论点都是一样的。由于存在市场不完善与不合理以及专制行为，财富的生产、分配和消耗都减少了（以使用价值而言）。这种观点与新古典主义的理念完美契合，后者认为在资本主义中建立起来的机构务必奖励应该奖励的人（合理决策的制定者，努力工作、勤俭节约的个体），并惩罚应该受惩罚的人（不合理政策的制定者，懒惰的、不知道节约的个体）。诚然，如果这种机构保证每一个个体能够自由做出最适合他/她自身的选择（即如果每个人都能最大化他/她的自身利益）的话，就会带来所有个体私有生产因素的高效分配。

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要消灭资本主义社会中的贫穷就需要消灭贫困的一个主要来源——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然而，消灭这一进程就是从根本上改变资本主义社会，因为以价值的形式榨取剩余劳动这种进程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唯一标签。由此，马克思主义的核心目标是十分不同的，它是对于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革命，或者用马克思主义传统的历史语言来讲，是阶级斗争。

人们对于以革命的形式从根本上改变资本主义社会中的收入分配的支持并不出人意料，尽管这是令许多人不安的。之所以并不出人意料，是因为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利润和工资收入处于一种彼此融洽且相互依靠的关系中。确实，正如马克思在《资本论》的第一卷中反复重申的那样：资本家利润的来源是未支付给工人的工资。他在《资本论》第二、三卷中通篇重申：这些收益必然首先用于创造薪资劳工的存在条件。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语言来说，收益与工资互为彼此的存在创造了条件。之所以这样是因为没有生产劳动就没有剩余价值（《资本论》第一卷的一个关键内容），而没有剩余价值，生产劳动存在的必要条件也不会得到保障（《资本论》第二、三卷中的一个关键问题）。

那么，马克思主义者所说的相对贫困就有截然不同的含义了。对于笃信马克思主义的人来说，生产劳动者的相对贫困来源于他们完全无偿地为别人的利益劳作了数小时。这些无偿劳动的获取者聪明地（如果算不上是

天才地)将这部分劳动分配给了他们的管理性员工,分配给了他们的现行消费(他们以消费提供资本来源,为所有人带来利润),并分配给了这部分资本的固有(边际)生产力。这是新古典主义理论的影响作用。但对于马克思主义者来说,剩余价值的获取者,或者更恰当地称呼他们为工业资本家,没有做任何事却获取了这些价值。这就是为什么,马克思认为这个社会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是如此的动荡,而对于一小部分人来说是这样的危险。

对于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来说,这一马克思观点无论是在理论层面还是在道德层面都是杞人忧天的。在理论上,其否认新古典主义理论的潜在信条(概念上的切入点)。个体的工资和利润是由各自独立决定的,这归根结底是基于个体对于提供具体数量的资源禀赋的偏好决定的(数量由该因素的边际贡献来衡量)。在道德上,它意味着变化。后者会阻碍进行这种选择的自由,并因此产生更少的财富。由此,对于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来说,马克思主义解释就成了一种对收入及其分配的不可理喻的理解方法了(如果还算不上危险的话)。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否认新古典主义理论的收入的基本决定因素,并以自己的概念切入点(基本阶级进程)取而代之。基本阶级进程是一种经济进程,在新古典主义理论看来,它目前并不存在,在历史上也从未存在。它宣称发现了这种过去、现在都不曾存在的进程的个体要么不可理喻,要么居心叵测。

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新古典主义理论及其政策决议无法消除相对贫困。它们不理解也不能消灭相对贫困的根源——阶级剥削。的确,成功地消除市场不完善和建立人人受雇用的社会(每个公民乃至所有公民,不管他/她是何种族、有哪种信仰、是什么性别都能依赖于其既定的个人偏好及其自身拥有的资源的技术生产力,以平等的机会致富或返贫),无法改变“利润的来源是无偿的劳动时间”这一事实。有些时候(比如此时)这一观点值得特别强调。无论马克思主义者为扫清资本主义社会中的种族与性别障碍作了多少斗争,这些斗争都不能与围绕基本阶级进程展开的斗争相混淆,尽管它们很可能是后者的前提条件。以本文的说法,这种社会改革以新古典主义的角度理解和计量可能提高了收入分配,而以马克思主义者的观点来看则恰恰相反。

我们并不能由此断定,这些改革(以及其他改革)就不应被提倡或为之斗争。相反,它提示我们要谨慎地从理论上区分阶级进程(榨取剩余劳动的经济进程)和非阶级进程(例如,种族与性别歧视和收入分配),以使其中一项的变换不会被认定为或成为另一项的变化的自发决定因素。如

上所述，这一概念区分是我们的论点（我们认为这同样也是马克思的理论）的关键部分。

我们还需作出一条额外的但重要的论述。我们认为：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大多数个体都认可了某种版本的、此处展示的新古典主义对于收入的理解，尽管它很模糊。在我们看来，这种认可确保了一种使资本主义剥削得以存在并延续的重要文化前提。因此，本文旨在挑战并改变这一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条件。如果成功的话，我们将会以我们所建立的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代替新古典主义对于收入的理解。我们希望这一观点会将社会推向一个特定的方向——清楚地认识到（新古典主义理论所否认的）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和社会效应。这种认识将“某些个体凭空获取他人的（剩余）劳动”这种进程的终结提上了政治日程。资本主义收入的基石恰是马克思主义承诺要消灭的“剥削”。

## 马克思主义的收入及收入分配概念<sup>[5]</sup>

明确规定并解释社会中人类关系的变化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传统。在这里，这种个体间的关系被理解和定义为包括几套特定的社会进程的自然进程。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各不相同，这取决于他们具体由哪一种社会进程所组成。

人们认为收入来自这种关系之中，而非来自“物体的”既定（边际）生产力（后者在新古典主义理论中被称为生产因素）。的确，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奚落了这种观点对收入分配的理解（后者在斯密、李嘉图和其他古典主义政治经济学家的作品中得到例证）。<sup>[6]</sup>马克思主义对于收入的阶级分析从认识到不同类型的关系以及不同子集的进程产生不同形式的收入开始。这些收入（获取的价值流），可以被笼统地分为阶级成分和非阶级成分。人与人之间的某些关系引发了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还有一些其他的关系没有产生其中任何一种收入，或同时产生了两种收入。我们的重点在于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

### 基本阶级收入和从属阶级收入

除了其他进程之外，还包含着生产/占有剩余价值（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这一特定进程的资本主义社会中个体间的关系会产生流向这一阶级进程的参与者的收入流。我们认为这些参与者占据着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地

位并因此获取资本主义基本阶级收入。换言之，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同时为生产劳动和占有剩余价值的资本家提供了收入流： $v + s$ 。无论其还可能包括什么其他的社会进程（经济的、政治的、文化的）或自然进程，生产劳动者和占有剩余价值的资本家之间的关系从定义上讲就涉及这一基本阶级进程。作为结果，其获取的价值流也就是基本阶级收入。

马克思反复强调，这两种基本阶级收入之间是有着巨大差异的。付给生产劳动者的收入流  $v$  涉及等价物的交换，即出售劳动力商品以换取基本阶级收入流。相比而言，流向资本家的收入流  $s$  则不涉及交换，资本家凭空获取剩余价值。

人与人之间的其他关系（不包括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但包括分配已占有剩余价值的进程的关系）同样会产生价值收入流，但却是另外一种收入流。我们将这一分配进程称为从属阶级进程。参与其中的个体则占据资本主义从属阶级地位并由此获取作为资本主义从属阶级收入的价值流。

我们对于资本主义从属阶级进程的明细规范和其在从属阶级中的拟人化源于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对这些阶级的讨论，并在此基础上有所扩展。马克思在书中探讨了一系列不同群组的个体（包括商人、放贷者、生产资料所有者、土地所有者以及经理）。上述每一个个体都参与了从属阶级进程，并由此以佣金、利息、股息红利、租金以及工资的形式获取了分配给自己的那部分已占有的剩余价值。他们之所以获取这些价值收入流，是因为他们确保了资本家得以占有剩余价值的各种存在条件。这么做使商人获取了佣金，正如马克思已明确表述的：它来自工业资本家已有的和获取的剩余价值。<sup>[7]</sup>类似地，资本主义土地所有者、放贷者以及所有者以提供给资本家自己的私人土地、钱财和生产工具这一进程，以租金、利息和红利等形式获取其相应份额的剩余价值。马克思对每一个上述从属阶级进行过分析，强调它们各自的收入只是对于资本主义已经存在的基本阶级收入的按份额分配。<sup>[8]</sup>对于经理和政府公职人员的关注与分析则有点少。<sup>[9]</sup>当然，马克思的整体理论论点是清晰的：由于其提供给占有剩余劳动的资本家以各种不同的阶级进程（例如，培训工人、扩充军队保护等等），这些从属阶级也以薪资收入或税收的形式获取了相应的价值流分配。

我们应将这些价值流定为从属阶级收入，用  $\sum ssc$  表示。另外，我们要注意从属阶级收入可能会（当然并不需要）与等价交换同时出现。例如，将所占有的剩余价值分配给管理人员就产生了前者的从属阶级收入。作为交换，管理人员为分配给他们剩余价值的资本家提供等价的非生产劳动。<sup>[10]</sup>另外，这类资本家付给银行的贷款利息产生了银行的从属阶级收入，

而银行则不付出相应的价值作为交换。商人、股票持有者、土地所有者以及政府公职人员同样也不付出等价物交换即获取了从属阶级收入。这些人为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提供了相应的存在条件。

### 非阶级收入

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许多关系既不包括基本阶级进程，也不包括从属阶级进程，但也确实产生了收入。因此，我们将这些收入称为非阶级收入并以  $\sum nc$  表示。这些收入流由某些非阶级进程地位的占据者获取。因此，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获取收入并不要求人们非得占据基本阶级地位或从属阶级地位中的一个。

产生非阶级收入的特定非阶级进程可能会（当然不必须）是商品交换（此处为了简便，假定为等价交换）。由此，举例而言，将劳动力出售给除剥削剩余价值的资本家以外的任何人都会产生等价的非阶级收入。之所以是非阶级收入是因为接收者在获取这一价值流时既不处于基本阶级地位，也不处于从属阶级地位。这一情况例证了马克思所说的，以非生产劳动换取非阶级收入。例如银行家及其雇员之间的关系就包含这种非阶级经济进程——以等价的工资交换非生产劳动。

这个例子提示：资本主义社会中有无数群体以工资的形式获取这种非阶级收入。商人的雇员、土地所有者、放贷者和政府公职人员就是个体将非生产劳动出售给从属阶级的例子。由于其没有生产、占有、分配剩余价值，或是获取剩余价值分配，这些雇员获取的是非阶级收入。他们与各个从属阶级有关系，后者按马克思的定义与价值或剩余价值的生产无涉。与他们存在关系的是不同的从属阶级（按马克思的定义，这些从属阶级不涉及价值或剩余价值的生产），因此，无论是基本阶级进程还是从属阶级进程（更不用说基本阶级收入与从属阶级收入）都不存在于他们与从属阶级的关系之中。

换言之，从属阶级进程是对已占有的剩余价值的首次分配。这种价值流可能的后继再分配被定义为非阶级收入，比如当工人的工资作为工人消费贷款的利息款时，工人工资的再分配就是非阶级收入。那么，这些利息款就算放贷者的非阶级收入。

还有许多非阶级收入不一定出现在交换进程中。例如，面向任何人（除了占有剩余价值的资本家以外）的贷款会产生向放贷者的利息流入，这是放贷者的非阶级收入。同样的情况还适用于企业的普通股票的持有者（他们并不从企业雇员处占有剩余价值）、土地所有者（当他们将土地租给

除工业资本家以外的人时) 以及政府(当政府向工业资本家以外的人征税时)。上述人各自相应的股息红利、租金以及税收组成了非阶级收入, 后者的积累不涉及等价物的交换。

我们所理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试图通过分析将剩余价值(阶级收入)的生产和分配从社会中所有其他的价值流(非阶级收入)中区分出来。这一区分的目的在于为上述两种收入流之间关系的特定阶级分析以及两者与所有其他社会进程之间关系的分析奠定基础。

### 阶级收入与非阶级收入

$$Y_i = v_i + s_i + \sum ssci + \sum nci \quad (9.1)$$

将基本阶级收入、从属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综合起来, 我们即可提出关于收入分配阶级分析的大致陈述。任何接受者的收入都可用等式 9.1 来表达。其中,  $v_i + s_i$  代表由基本阶级进程产生的基本阶级收入;  $\sum ssci$  代表由从属阶级进程产生的从属阶级收入;  $\sum nci$  代表由非阶级进程产生的非阶级收入。依据每个接收者所占据的具体阶级地位与非阶级地位, 等式 9.1 右边的特定项可能为零。该等式允许我们通过阶级分析将任何接收者的总收入分解为基本阶级收入、从属阶级收入及非阶级收入等组成部分。

按照这一等式, 说某个体的收入相对是低或是高并没有说明这一收入的阶级构成。的确, 专门聚焦在收入及其随时间的变化上即是将从等式 9.1 的右边提炼出: 收入的阶级决定与非阶级决定。不管具体的接收者是一个人、企业(无论其调用的是生产性资本还是非生产性资本)还是家庭、政府乃至教堂等, 采用这一方法都可能得出有趣的结果。就一切情况而论, 所产生的是对于接收者收入的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照字面意思讲就是接收者收入的阶级分配。我们将在接下来的两节中以一些事例说明这一点。如此处所体现的, 工资与利润这种典型收入分类被证明是复杂的马克思主义分类。后者包括一系列各异的阶级(基本阶级与从属阶级)成分以及非阶级成分。

此处产生的收入分配概念不仅与新古典主义方法的收入分配概念不同, 还与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三位一体公式中产生的收入分配概念不同。目前, 我们已经讨论了新古典主义方法。后者从人与使用价值(喜好的顺序)之间的关系, 从使用价值自身(生产要素)以及从假设一些使用价值的最初分配(生产要素禀赋)推演收入流。由此, 个体所挣得的利润, 归根结底, 由人与机器之间的关系决定。其中, 使用价值即机器的生

产力由拥有机器的个人占有。利润被简化为机器的生产力、资源禀赋以及个人偏好。个人偏好导致了储蓄供给（以个人拥有机器所有权的形式）以及劳动力供给（以个体决定多挣钱还是多休闲的形式）。这种方法从根本上并非由试图说明所有这些生产要素是什么的新古典主义理论的大量文献改变的。不论这些要素的贡献是企业家身份、信息收集还是不确定性管理，其概念都是一样的：收入是一份用于奖励所贡献的、急需的生产要素的使用价值份额。

相比较而言，此处形成的对于收入流的马克思主义观点以明确规定产生收入的不同阶级进程和非阶级进程（包括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为出发点。参与这一进程即占据产生收入的位置。于是，对于马克思主义者来说，只有当能够证明生产率与基本阶级进程有某种关系时，机器的生产率才会影响剩余价值。换言之，马克思主义方法中的收入问题就是搞清使用价值（无论其为原材料输入还是产品输出）和阶级进程之间的内部联系。这是一种对于使用价值的特别关注，它从逻辑上源自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的多元决定出发点。与之非常类似的是，新古典主义理论中这份关注的彻底缺失也恰恰在逻辑上源自其独特的、本质化了的出发点——人类偏好、专有技术以及资源禀赋。每一种理论都宣称其旨在理解的现实是真理，每种被产生出来的真理都成为不同政治、经济政策的存在条件。

对于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来说，等式 9.1 的右边根本不存在。这部分被众所周知的新古典主义收入决定等式取代。在该等式中，相应数量的生产要素（以各自相应的边际生产力衡量）决定收入。其结果是，同样是收入一词，在这两种不同的理论中具有完全不同的含义。而正如已提到的那样，这两种十分不同的含义在某种程度上已经在过去并可能在将来继续产生非常不同的社会结果。

我们的收入概念与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特别提出的也有不同。在第三卷中，马克思旨在表明：已经占有的剩余价值被以收入份额的形式分配给了从属阶级地位的不同占有者，即一部分利润额给了资本提供者（企业收益及利息），一部分租金给了土地所有者（土地租金）。<sup>[11]</sup> 马克思的意图并非像文中这样旨在解释某一个体的阶级收入与非阶级收入的阶级分析，而是为了表明是生产劳动（而不是“独立”因素、土地及资本）为其地主及资本家创造了收入。商人、所有者、经理人和放贷者的收入，连同土地所有者的收入一起，数量上与被工业资本家占有的剩余价值相等。按这种说法，新增加的价值，即马克思所言的，由生产劳动创造的“年生产价值”，必定要么与剩余价值及劳动力价值的总和相等，要么与从属阶级



收入及劳动力价值的总和相等。<sup>[12]</sup>如果是后者，那么马克思给出的三位一体公式就是：净年生产价值等同于三个组成部分之和，即劳动力价值（劳动工资）加企业利润和利息（两者被一同标为“资本利润”）加土地租金（土地、产地租金）。<sup>[13]</sup>

本文的目标是对接收者收入进行阶级分析。因此，尽管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表示：从属阶级地位占有者的总收入分配份额等同于工业资本家的已占有的剩余价值收入，对于任何接收者，我们还是在等式 9.1 中将剩余价值及从属阶级支付收入作为不同阶级收入考虑。不过，本章后继出现的收入的“重复计算”并没有提出任何问题。的确，如果我们要准确地计算多个阶级收入，就需要这么做。

认识基本阶级收入和从属阶级收入就是准确地认识这些由个体不同的社会关系导致的收入的不同阶级来源。非阶级分析方法（比如那些由古典主义和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提出的方法），让人能够从这些不同的阶级进程中，从基于此发展出的不同的概念焦点中，提取出使用价值的生产（在古典主义中是使用价值的生产，在新古典主义中是对于使用价值的偏好与生产）。由此，在古典主义和新古典主义理论中作为问题出现的收入重复计算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反而成了一种决定收入的解决方法。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提出的不同的方法与目的要求他论证一种非常不同的论点——既然剩余价值等同于从属阶级收入，这些收入分类中只有一个可以被加到劳动力价值中以作为社会总增值收入。这样，马克思就可以嘲讽古典主义经济学家（他可能还会捎带上当代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的观点——土地和资金是租金和利润的独立来源（比如，独立于生产劳动）。

## 一些关于收入的阶级分析

等式 9.1 提示：任何一个个体都可以占据一系列不同的资本主义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生产地位。例如，长至终生短至一个工作日中的不同时段，某一个体可以将生产劳动出售给占有其剩余价值的资本家，以此赚取基本阶级收入  $v$ ；他/她还可以将非生产劳动出售给除工业资本家以外的人，以此赚取非阶级收入  $nc$ 。另外，该个体可以自行或通过退休金计划购买某工业企业的股票，借此以股息红利的形式赚取从属阶级收入  $sc$ 。<sup>[14]</sup>

这些不同的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的接收者还必须用获取到的收入再

生产上述各项收入的存在条件。否则该收入可能无法持续。换言之，每一个上述收入产生平台都需要一定的开支以确保其存在。为了确保基本阶级工资收入  $v$ ，该个体需要按照其价值购买满足再生产他/她生产劳动地位的必要生活资料。为了确保从属阶级红利收入  $ssc$ ，该个体购买工业股票，并支付任何涉及该项保障性投资的开支。最后，为了确保非阶级工资收入  $nc$ ，该个体还必须以其价值购买任何被社会视为再生产生产劳动地位所必需的一揽子商品。我们以下述等式总结各项上述开支。

$$E = e_1 + e_2 + e_3 \quad (9.2)$$

右下角标了数字的变量  $e$  各自对应确保个体产生收入的基本阶级地位、从属阶级地位以及非阶级地位的必要开支。

试着考虑一个非常不同的个体所占据的多个地位。该个体可能是某工业企业的董事会成员，他/她以此获取基本阶级收入  $s$ 。<sup>[15]</sup> 他/她可能还占据着一个从属阶级管理者地位，将非生产劳动出售给该企业（实际上，该非生产劳动被出售给了企业的董事会，其成员为工业资本家）。该个体在处于企业中的一个阶级地位上时是  $s$  的接收者，而处于另一个阶级地位上时又是  $sc$  的接收者；该个体还有可能是企业的股票持有者。如果是这样，他/她所获取的股息红利将会作为额外从属阶级收入算进收入中。最后，该个体可能会购买非工业企业（比如银行或商号）的股票，他/她可能还会购买由政府发行的债券。从这些股票或债券中所赚取的股息红利和利息全被计为非阶级收入。

同样是上文讨论过的个体，他/她还必须使用获得的阶级收入与非阶级收入来确保上述每一项收入的存在条件。否则，其对于这些收入的持续获取就要受到威胁。例如，该个体在处于工业资本家的位置上时将获取的剩余价值分配给占据从属阶级地位的人。这么做是为了确保其提供各种非阶级进程。比如，包括销售商品、购买商品以及使工业资本家得以使用他人私有财产和生产资料在内的经济进程；包括监督、引导生产劳动以及选举程序（例如将某个体选为董事）在内的政治进程；包括生产和传播用于解释与辩护剩余价值获取的意义在内的文化进程。这些非阶级进程共同作用建立了个体基本阶级地位。由于该个体还占有两个不同的从属阶级位置，故而还必须花钱以确保它们。首先，该个体必定要购买任何被社会认作是再生产其在企业中作为非生产劳动提供者的从属阶级管理地位所必需的各套商品。其次，为了确保各种从属阶级所有者地位，还必须在工业股票以及任何其他相关投资上花费开支。最后，为了确保从非工业股票和发行债券的

企业等投资组合处获取的非阶级红利以及收入利息，就必须购买证券并支付各种维护投资的花费。

这些各不相同的开支也可以以类似上文等式 9.2 的形式总结。不过，我们可能会注意到，上述两个个体的精确开支模式可能会因两人具体占据的阶级地位和非阶级地位而有所不同。因此，尽管两个个体都占据基本阶级地位并花费  $e_i$ ，他们中的一个创造剩余价值并因此花费收入  $v$  用于购买保障这一地位的商品，而另一个则获取剩余价值并因此将收入  $s$  分配给从属阶级以确保这一阶级地位，后者与前者的差异很大，但都是基本阶级地位。

这两个例子最初要表达的是“个体收入”分类的问题化。因为它普遍被新古典主义理论和一些其他的马克思主义论点所理解并应用。上述两个个体在作为接收方时显然是相似的。他们的不同之处在于有不同的工作、不同的收入来源、可能不同的收入水平。尽管两者都持有公司的股票，他们其中一个是企业董事，帮助管理公司，而另一个则生产公司所出售的资本主义商品。只不过我们以一种特定的方式理解这些以及其他差异。我们的方法关注的主要不是个体的收入高低或其所从事的具体工作类别，我们更多强调的是个体及其所参与的阶级进程（基本阶级进程及从属阶级进程）及非阶级进程的关系（这种关系可能相似，也可能不同）。我们感兴趣的是，对其不同的工作、不同的收入来源以及不同的收入等级产生一种阶级认识。我们非常想打破“个体收入”这一模式，而以一种全新的马克思主义结构（收入由阶级收入与非阶级收入组成）取而代之。我们认为，忽视或降低个体在这些阶级进程与非阶级进程中不同参与形式的重要性，以便于将焦点集中于收入水平和工作绩效，等于替换掉了马克思主义对于个体收入差异的阶级分析。其后果是普遍地为非马克思主义方法打开了大门，并将其统治地位交给了，特别是交给了新古典主义。

这一讨论提出了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进行分类的问题，这两者在广为人知的马克思主义传统中被广泛使用。在我们所举的例证当中，两者占据了可能会分别将他们归入“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这两个不同分类的阶级地位。以前者而言，该个体是否会仅被视作“无产阶级”的一员，而不管他/她占据资本主义从属阶级地位并获取所占有剩余价值的一部分分配额？如果是，那么他/她靠出售非生产劳动得来的非阶级收入怎么算？“无产阶级”这一分类是否应无差别地包含生产劳动出售者和非生产劳动出售者？第二种个体是否会被简单地视为“资产阶级”的一员，而不顾其作为非生产劳动出售者收取薪资收入这一事实？

我们认为，按是“无产阶级”还是“资产阶级”进行分类正如按“个体收入”来进行分类一样模糊而很可能造成误导。因为对个体是“无产阶级”还是“资产阶级”的看法通常在没有参考阶级分类的情况下就建立起来了，它们无法用于总结个体及其收入的现存的以及变化中的阶级性质。使用这两个术语可能会掩盖马克思主义分析所揭示的两种阶级的截然不同的阶级成分和非阶级成分。它以同样的方式对待参与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人和参与从属阶级进程的人（在我们的例子中，两者有可能为同一个体）。而马克思主义分析试图讲明的恰是这种差别。因此，我们探求的是对“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范畴的阶级认识：两者各自存在的重要的阶级差异与非阶级差异。可以举例进一步说明这一论点。

假设在一开始生产劳动者仅占有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地位，并因此赚取 $v$ 。其总收入就是 $Y = v$ 。现在，假设社会中发生了一场巨大的变迁，导致了一场由政府主导的工业企业国有化，使每个企业变成了民主的工人管理组织，所有工人获得了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权。一些工人被所有人选举推上如今归国有化的企业的各个管理位置，还有一些人被选出来占有这些企业的董事会的所有基本阶级地位。让我们进一步假设，作为这些变化的结果，这些工人工资的涨幅恰为之前的工业资本家、经理和所有者收入的降幅。

我们现在能否得出：这两个非阶级进程——财产所有权和权力（生产资料国有化和工人控制企业）的巨大变化已经带来了资产阶级的消失和社会主义的出现呢？如果没有信息提示其他社会进程也发生了变化，我们认为不可以做出这样的结论。但问题是：在财产所有权和权力两个社会进程中，这些都是巨大而彻底的变化。它们确实改变了个体的阶级地位并由此改变了人们的收入分配。然而，这并不必然意味着“资产阶级”及其收入来源就一定消失了。在一种可能的结果中，阶级分析表明：工人们在已占有的地位和已获取的收入 $v$ 的基础上额外获取了多种新的资本主义基本阶级地位、从属阶级地位，以及资本主义基本阶级收入和从属阶级收入（ $s$ 和 $sc$ ）。发生改变的是，不同的个体参与了这个依然存在的资产阶级类别中的不同阶级进程。

在这些新条件下，工人新的资产阶级收入将会是：

$$Y = v + s + \sum ssc$$

所以工人们已经增加了多种可能的、资本主义收入的新来源（ $s$ 和/或 $\sum ssc$ ）。但这些仍处于现有资本主义阶级社会中，而不是从资本主义到社

会主义的演变。作为从一种形式的资本主义向另一种形式的资本主义过渡的结果，资本主义社会的收入分配上会有一个巨大的变化。

但是，如果“无产阶级”、“资产阶级”的概念及其对应的收入建立在无视阶级观点的基础上的话，从同样是这些观察到的收入分配上的变化中很容易会得出十分不同的结论——“无产阶级”已经取代了“资产阶级”并因此实现了消灭“资本主义”的目的。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这种理解倾向于将财产所有权、权力及收入分配上的变化与阶级结构变化混为一谈。由是，对于社会变化，它们得出了与我们试图展示的从阶级分析中产生的认识非常不同的认识。

这一讨论仅集中于资本主义收入的分析上。不过，当引入了过渡这一问题时，就势必将上述分析扩展到社会构成这一层面。这就涉及可能存在由此占据的不同的非资本主义阶级地位及其产生的收入。通过在等式 9.1 右边加上个体可能会（在资本主义阶级收入与非阶级收入之外）获得的不同非资本主义收入，上述可能就会成为现实：

$$Y = (v + s + \sum ssc) + (\sum nl' + \sum sl' + \sum \sum ssc') + (\sum nc)^{[16]} \quad (9.3)$$

新增加的，右上角有脚标的项代表基本阶级收入和从属阶级收入的非资本主义来源（ $\sum nl' + \sum sl'$  与  $\sum \sum ssc'$ ）。

众所周知，马克思会识别不同形式的剩余价值形式，如封建剩余价值、古典剩余价值、奴隶剩余价值、共产主义剩余价值等。参与这些不同的非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个体占有不同的基本阶级地位，并获取不同的基本阶级收入—— $nl'$  或  $sl'$ 。我们可以在此基础上加入不同的非资本主义从属阶级进程，并因此加上占有不同的非资本主义从属阶级地位的个体。封建从属阶级确保了封建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条件，古典从属阶级为古典基本阶级进程的存在提供了条件，以此类推，为了确保这些存在条件，每个从属阶级群组获取自己的那份所占有的剩余劳动分配份额—— $\sum ssc'$ 。将所有封建、古典等从属阶级收入总和起来，我们得出  $\sum \sum ssc'$ 。

等式 9.3 的明细十分符合马克思主义理念——所有社会都包含不同的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的确，人们普遍用“社会构成”这一术语取代“社会”，以更好地把握其含义——它是所有这些不同的、共存阶级结构的构成或定位。社会构成还被认为存在于过渡中，因为马克思主义将其所研究的所有目标设想为存在于过渡之中。由于生活中每个进程都是由所有其他进

程的联合影响所共同决定的，各个进程都被这些不同的决定因素推向不同的方向。出于这种共同决定的特性，所有这些进程的总合即社会构成存在于变化与过渡之中。这种社会构成概念包括不同的阶级结构以及一个以马克思主义分析为核心的，必然存在的过渡属性。但这恰是其提炼的来源，如果社会分析聚焦于社会在某个时间点或一段时间内的收入水平的話。

不同的社会形态之间的过渡（比如，从资本主义社会形式到共产主义社会形式的过渡）问题涉及资本主义社会形式中的个体出现新的社会主义阶级地位与收入。<sup>[17]</sup>等式 9.3 允许这种阶级分析的明细阐述与决定。相反，只注重等式中的  $Y$  可能会忽视等式右边出现的重要的过渡性转变。实际上， $Y$  的变化无法得出关于“资本主义的相对扩张或衰退，以及任何可能与之共存的非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任何具体结论。因此，举例而言，所谓的社会主义策略应牢记（依据其自身的标准）其宗旨（从根本上改变社会形态中的收入分配）中最好的社会主义目标。但如果其无视等式右边的项，则很可能会产生否定自身社会主义目标的结果。

社会主义政策可能会使大部分公民的累积收入上升，而又不削减少数人的收入。用新古典主义的话说，这可能算是最合宜的结果。但马克思主义者可能会得到相反的结论。达成这种收入上的观察到的变化的策略可能还会不知不觉地产生资本主义扩张的适宜条件（因此等式 9.3 中大部分公民的资本主义收入项上升了），而该策略在共产主义社会条件及收入方面充其量仅为中性。从产生共产主义并消除资本主义存在条件这种社会主义目标来看，上述策略和结果很难被视为最优的。<sup>[18]</sup>

等式 9.3 的明细还使我们得以批判性地考察在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著作中都非常突出的、关于发展着的社会变化与社会进程的两项范畴。在我们对使用“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这两个概念提出批评的同时，我们常发现：“农民”和“地主”两个范畴的使用也同样很模糊，很有误导性。人们口中的“农民”可能包括占有一系列不同的非资本主义以及资本主义阶级地位并获取相应的收入来源的个体。例如，在农闲季节，乡下地区的个体可能会出售生产劳动，以此赚取资本主义基本阶级收入  $v$ ，而在其他时间，他们作为佃农生产封建必要劳动和封建剩余劳动。在后面这一非资本主义阶级地位上，他们赚取封建基本阶级收入  $nl'$ 。

当农民这一范畴被从这些重要的阶级区分中提取出来时，它就可以作为分析的核心项出现了。这等于是完全忽视了马克思的阶级理论方法及贡献。我们没有按照其参与的不同的阶级进程（基本阶级进程和从属阶级进

程) 和非阶级进程对个体连同其收入进行拆分, 我们另采用了“农民”这一理论上的阶级。它笼统地代表在农村地区的相对贫穷且从事某种耕作工作的个体。当然, 人们常能发现农民之间的不同, 甚至还可能从这些差异中理论化出新的阶级区分(农民阶级)。“农民”被新的“阶级范畴”取代, 个体依据其耕作、租赁或拥有的土地, 或依据其所拥有的耕畜或工具的数量及价值, 或依据一系列其他的、观察到的差异被归入各“阶级范畴”。总之, 个体间并不缺乏差异, 这些差异可通过不同的结合方式将个体归入不同的分组——“阶级”。

作为一个总体的“农民”的收入, 或者其中被计算的“阶级分化”的收入, 与这种被计量出的收入的变化都被视为社会变革与各种社会形态之间过渡的指标。这些方法掩盖了(比如在农村地区)于非资本主义和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之中及之间的, 可能很重要的过渡。每种非资本主义和资本主义结构之中及之间的过渡可能与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没什么关系。甚至, 当其被视为与马克思著作一致, 或作为马克思著作的延伸时, 它可能还会削弱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

“地主阶级”这一范畴也招致了一系列类似的批判。它同样从以标准而非阶级进程聚集起的个体所占据的不同的资本主义和非资本主义地位中提取出来。例如, 被归入此范畴的个体可能会以封建租金(从其封建租户处收取)的形式获取封建剩余劳动  $sl'$ , 并以此占据封建基本阶级地位。他们还可能以资本主义租金的形式获取资本主义剩余价值分配份额。如此, 他们占据资本主义从属阶级地位。此时我们应注意到: 在上述两种情况下, 租赁收入的含义是完全不同的。其含义取决于特定阶级进程的具体种类: 在一种情况下, 租金收入是一种封建**基本**阶级收入, 而在另一种情况下, 它是一种资本主义**从属**阶级收入。马克思明确强调, 将这两种租金收入视为同一事物是混淆了这些阶级差异。<sup>[19]</sup>

所谓的“地主阶级”的收入的变化并不能推演出: 涉及不同阶级群组之中及之间可能出现的变化的具体结论。比如, 累积收入的下滑可能与封建剥削和封建收入的上涨完全一致。仅考虑资本主义从属阶级租金收入的下滑超过封建租金收入的增长的情况。将强有力的“地主阶级”(以收入衡量权力)等同于资本主义发展障碍的经济发展理论可能会基于观察到的、地主收入的下滑推断出资本主义增长。相比之下, 对于此处草拟规定的、具体环境的阶级分析可能会显露出: 封建基本阶级收入的增长以及很可能作为其结果发生的资本主义增长的壁垒的加固。

## “工资”和“利润”的马克思主义批判

马克思主义者以及非马克思主义者都常常利用资本主义社会构成中利润与工资比率的变化来佐证其论点，以抨击或捍卫这种社会制度。我们要说的是“工资”与“利润”这两个范畴的问题，两个范畴在新古典主义以及其他马克思主义论点中都有明确表述。我们将通过聚焦于工资来说明这一问题。无论工资被理解成出售劳动服务的所得（在新古典主义经济学中），还是出售劳动的所得（在马克思主义传统中），这一术语本身对于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目的来说是十分不完整，因此也是十分不确切的。

任何个体的工资，更不用说社会中任何工资的合计，都可能包括基本阶级收入和/或从属阶级收入和/或非阶级收入。出售劳动可能会以各种组合形式产生某一个或所有这些不同的（从阶级角度讲）收入。例如，一些个体可能会将（生产性）劳动出售给工业资本家，以此赚取资本主义基本阶级收入  $v$ ；其他人可能会将（非生产性）劳动出售给从属阶级，以赚取非阶级收入  $nc$ ；还有一些人可能会将（非生产性）劳动出售给工业资本家以赚取从属阶级收入  $ssc$ 。工资变量汇总还包含所有这些收入：它瓦解了这些工资收入的差异（从阶级角度讲），它是这些工资收入组成部分的阶级差异的提取物。

然后，从美国现存的工资汇编中考虑可用的总的工资测量方法。由于这些汇编没有参考工资这一概念中的阶级区分，它们不能作为总结社会中阶级进程的基础。例如，这一工资合计中的某个变化无法得出任何关于剥削率  $(s/v)$  或是利润价值率  $(s/c + v)$  的具体结论。而工资合计中某个变化的消失也同样无法得出这些结论，因为消失可能仅意味着工资的基本收入组成部分的上涨被从属阶级组成部分或非阶级组成部分的下降抵消了等等。

收入分配的阶级分析产生了一种类似于利润分配的问题。按我们的构想，企业收入包括基本阶级收入、从属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等组成部分。例如，出现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企业赚取剩余价值。它还可能拥有其他工业企业的股票、将商品以高于交换价值的价格卖给其他工业企业、出租土地或经销权，甚至放贷给其他工业企业。在上述情况下，该企业赚取从属阶级收入。最后，企业可能会通过以低于其交换价值的价格购买原材料商品，并以高于其交换价值的价格将商品卖给工业企业以外的人，并通



过出租土地或放贷给工业资本家以外的人来赚取非阶级收入。所有这些千差万别的阶级收入以及非阶级收入来源构成了企业的总体收入流。

通常，不论是在新古典主义论述，还是在马克思主义论述中，流向企业的收入流在达到“净”利润这一概念的过程中会有一些减少。撇开理论化的原理不谈，问题出在“毛利”收入流（因此还有净收入流）上。企业收入的上升可能还伴随着其从生产劳动者处占取的剩余价值的上升、下降或不变。除非有精确的、关于收入的阶级分解，否则通过分析企业，我们得不出其收入从利润变化到收入的阶级分配变化的任何推论。不过这种分解是无法做到的，因为它既没有被用于构建个体公司利润的数据，也未被用于构建利润的累积计量。

最后，收入的这些分项：利息、租金或税金展现出了类似的复杂性。其中每一项都可能由从属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两部分共同组成。如果没有能区别这些组成部分的精确计量，就无法将这些收入项与资本主义社会结构的阶级进程相联系。

$$W = v + \sum ssc + \sum nc \quad (9.4)$$

$$P = s + \sum ssc + \sum nc - X \quad (9.5)$$

式中， $W$  是工资变量； $P$  是利润变量（变量  $X$  表示从企业收入转变到净利润  $P$  这一过程中的损失）。当然，等式 9.4 和 9.5 仅是等式 9.1 中总结的马克思主义对于收入的基本阶级分析的特殊情况。

利用等式 9.4 和 9.5，我们可以将大量注意力集中于一个被广泛使用的收入分配概念：该概念强调数据汇编，以及其在马克思主义传统内外的解读。

$$P/W = s + \sum ssc + \sum nc - X/v + \sum ssc + \sum nc \quad (9.6)$$

我们的阶级分析关注于：这一计量只是简单累加，并因此未领会重要的基本阶级、从属阶级和非阶级区分。因此，举例而言，有可能在剥削率（ $s/v$ ）上升的同时，这种收入分配的计量结果下降了。所以，剥削率的上升可能与针对“资本家”而有利于“工人”的收入分配的变化完全一致。

## 结 论

对于以常规术语如工资、利润、利息、租金、税金等表达的收入分配

的讨论并不能直接用于或融入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而小的计算上的调整同样也不能解决这些术语的问题。利害攸关的问题是——关于经济进程和经济结构的不同概念，术语本身有着不同的含义。利用关于个体收入、工资、利润等资料的现存数据来源对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进行的经验主义解释必定会从根本上将这些资料转变为上文列举的阶级分析收入组成入手。否则，从这些数据资料的变动中得出马克思主义分析结论的尝试将会是没有根据也是不可取的。不过，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盛行的实践，在下述情况下恰是不可取的。尽管对于将通常的收入分配数据转成马克思主义价值项这一概念上的难题偶尔会得到口头上的应承，大部分马克思主义者甚至还没有开始认清这些困难都是什么，更不用说提出解决办法了。<sup>[20]</sup> 本文是一种初步尝试——至少要将对于收入及其分配的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理论化，并指出其与新古典主义范畴及数据的不同。我们试图建立一种，对于斯威齐的重要发现的马克思主义回答。该发现是：收入分配正被严重的概念问题和统计学问题所困扰。<sup>[21]</sup>

我们的陈述中的一些含义可能会进一步表明马克思主义对收入及收入分配的详述的重要性。《资本论》第三卷中对于利润率下降趋势的讨论涉及价值利润比  $s/c + v$ 。在没有一个依据上文详述的阶级或非阶级范畴对关于累计利润率（不论是按领域、行业还是按公司进行分解）的现存资料进行的彻底的转变的情况下，无法从这些数据的变动中推断出这一趋势是存在或消失。如果没有关于流向美国工人的阶级和非阶级收入的具体格局的详细说明，我们就无法说明工资变化对这些工人总收入的影响结果。持续的计量（比如“劳动力”和“资本”的相对收入份额）很有可能掩盖在阶级收入与非阶级收入之间很重要的偏移，这对于马克思主义社会分析是至关重要的。

无论是对基本概念的理论探究，还是对有用的（对于资本主义社会结构中收入及其分配的连贯的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数据的经验主义构建都有所不足。此处勉强开展的理论上的阐述旨在促成并激发这一分析情况所需求的补救。至少，我们希望制止马克思主义者继续滥用非马克思主义概念及其数据结构，并将我们工作的领域转向关于收入与其分配的阶级分析陈述这一更稳固的基础。

## 注释

[1] Paul A. Baran and Paul M. Sweezy, *Monopoly Capital*, New York and London: Monthly Review Press, 1968, p. 10.

[2] In *Capital*, 3,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81. p. 956 (Chap. 48, “The Trinity Formula”)。马克思在其中讲到了关于收入分配的“三位一体公式”中的资产阶级理论学家“庸俗经济学”和“辩护学”；后者把持土地、劳动和资本，使之成为价值的三个重要原因（来源），并因此成为价值分配的适当接受者。

[3] See text and footnote citations (especially note 6) of our Introduction to *Rethinking Marxism: Struggles in Marxist Theory*, S. Resnick and R. Wolff, eds, New York: Autonomedia Press, 1985.

[4] See Althusser's two essays, “Overdetermination and Contradiction” and “On the Materialist Dialectic” in *For Marx*, translated by Ben Brewster,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70. 我们已经在数篇文章中讨论过了阿尔都塞关于辩证法和多元决定的理念。上述篇章被汇总于雷斯尼克和沃尔夫的著作 (Resnick and Wolff, 1987) 中。

[5] 为了对收入进行分析，销售资本主义商品（在“没有资本主义之外的阶级进程”这一假设前提下，不考虑其他商品）创生出的收入被彻底区分为常变资本和剩余价值。由于不理睬不变资本（假设其于每个阶段都完全被替换了），也就避免了重复计算。另外，用这种方法也不涉及毛利与净收入相比对的问题。我们假设获取的收入反过来被普遍花在了确保这些收入流的存在条件上。那么，生产劳动者将其所获取的劳动价值  $v$  花在了商品购买上，以确保其作为生产劳动出售者的存在条件。类似地，作为剩余价值的接收方，资本家将其所占有的价值  $s$  花在了确保其作为占有者的存在条件上。我们将这些开支命名为从属阶级支付款。为了便于探究基本的分析论点，我们没有考虑收入没有完全用于支出的情况。而具体分析则必须考虑这种可能性。

[6] Marx, *Capital*, 3,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97, pp. 814–831. 除非另有专门的指示，下文各注释对于马克思的《资本论》的引述指的都是纽约国际出版社于1977年出版的马克思的《资本论》第三卷一书。

[7] “因为商人资本本身不生产剩余价值，所以很清楚，以平均利润的形式归商人资本所有的剩余价值，只是总生产资本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的一部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25卷，31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4）

[8] Landlords are discussed in Part VI of *Capital*, 3, pp. 614–781；对放贷者的讨论则在第338~357页；对资金所有者的讨论在第370~390页和第436~437页。

[9] 至于经理，参见 *Capital*, 3, pp. 382–389；Marx on p. 1041 of the Vintage edition of *Capital*, 1。将税金考虑为“非经常性费用”的一部分。

[10] 剩余价值分配用来购买额外的常变资本（资本积累——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的另一个存在条件）提出了一个关于这些额外生产劳动的出售者所获取的收入的问题。一方面，在我们的历次讨论中，这种收入都被认定为基本阶级收入。另一方面，由于作为剩余价值的一定分配额，其也是从属阶级收入。我们建议同时将这一收入指定为基本阶级收入和从属阶级收入。由此，我们对于收入分配的

分析包含了这种双重角色的收入，它标示着资本积累的程度，并将资本积累融入对于资本主义收入分配的阶级分析中。

[11] Marx, *Capital*, 3, p. 821.

[12] Marx, *ibid.*, p. 834.

[13] Marx, *ibid.*, p. 814.

[14] 该个体还有可能是公会的一名成员；如果该公会能够在其所销售的商品即劳动力上获取垄断地位，那么该个体也可以因此获取超过其交换价值的价格。为了获取使用劳动力商品，买方会支付这一垄断价格。由此，该个体会赚取价格和交换价值之间的差价；如果该劳动力商品被出售给一名工业资本家，则这会是一笔额外的从属阶级收入；如果该劳动力商品被出售给工业资本家以外的人，则这会是一笔额外的非阶级收入。

[15] 我们此处假定：工业企业的董事会成员是剩余价值的第一接收者（分配者）。这反过来假定了：特定的经济、政治、及文化进程得以保障——后者综合起来的效果恰是剩余价值由工业企业的董事会成员获取。这些进程包括：政治进程（比如社会上，将董事会创建成企业的化身以及公司所有者的合法代表的法律途径）；其他经济进程（包括企业购买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其他文化进程（包括让社会认为董事会对剩余价值具有最终所有权，并具有分配剩余价值用于再生产企业的存在的首要责任的商业习惯和商业传统）。关于这些观点的进一步探讨见雷斯尼克和沃尔夫的著作（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 4）。

[16] 为了简便起见，我们假设：每一个这种非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都涉及非资本主义商品的生产。其每一个项都以抽象的劳动小时数进行计量，以算出总收入  $Y$ 。由此，这一总收入来源于在每一个阶级结构中，由每一个阶级结构生产出的不同的资本主义价值和非资本主义价值。

[17] 我们给社会形态冠以特定的标签——其组成性阶级结构之一（如果我们能证明：它们中的一个发挥了最广、最深的作用。这种证明是马克思主义社会分析的一个主要部分）。

[18] 关于这一例子的进一步探讨及寓意，参见 David Ruccio, "Optimal Planning and Theory and Theories of Socialist Planning," Amherst: unpublished PhD thesis. Department of Economics,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1984。

[19] In *Capital*, 3, pp. 614–813. 马克思费尽心力地区分开了这两种形式的租金。在该书第六部分的 XLVII 章“资本主义地租的起源”中，他得出：在“现代意义上的租金”（资本主义从属阶级收入）和“并不是资本强化了所有剩余劳动，并直接占有剩余劳动这种社会构想”的租金之间存在区别（p. 783）。

[20] 即便是那些少数几个关注于探讨将价值分析与收入分配的普遍经验主义计量分割开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也没能取得什么进展。埃里克和赖特（Erik Olin Wright, *Class, Crisis, and the State*, London: New Left Books/Verso, 1979, pp. 126ff

and especially pp. 150–153) 认识到了工资包含非生产劳动以及生产劳动所获取的财富。但他没能领会工资的非阶级因素以及利润的大部分非阶级成分和从属阶级成分。简而言之，他的方法是十分不完善且粗糙的。该方法没能领会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与新古典主义关于收入分配讨论的数据之间基本的二分法。Shane Mage (*The Law of the Falling Tendency of the Rate of Profit*, unpublished PhD thesis, Columbia University, 1963) and Joseph Gillman (*The Falling Rate of Profit: Marx's Law and its Significance to Twentieth Century Capitalism*, London: Dobson, 1957)。该著作中的经验主义研究也是同样片面且不完备的。他们显然都认为：对于新古典主义收入分配数据所需要的唯一调整就是对非生产劳动及其收入流的会计计算。一旦完成了这一步骤，他们就开始用这一调整后的数据“核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并犯了上文讨论的所有错误。研究资本和劳动分配额的社会会计水平的如下著作也是如此：A. Glyn and R. Sutcliffe (*British Capitalism, Workers, and the Profit Squeeze*, London: Penguin, 1972)。而欧内斯特·曼德尔也将制造业利润看作行业收入减去不变资本以及所有的工资收入后的余数。利用约瑟·施泰因德尔和西蒙·库兹涅茨的数据，欧内斯特直接将其利润概念（该概念包含从属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的成分）用于证实马克思的《资本论》第三卷中对于利润率下降趋势的探讨 (*Marxist Economic Theory*, Volume 1, translated by Brian Pearce, New York and London: Monthly Review, 1968, pp. 166–167)。

[21] Paul Sweezy, *The Present as History*,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53, p. 51.

## 第 10 章

# 阶级与垄断

### 引 言

垄断指一种权力或政治进程，而阶级指的是经济进程。本章对垄断权力与阶级结构之间各种可能的关系作系统考察。这种对于权力与阶级的概念上的区分对我们的论点的逻辑来说至关重要（Resnick and Wolff, 1987: esp. chap. 3）。<sup>[1]</sup>在我们看来，权力是一种支配，或对个体行为行使专权的进程。这些个体行为可以是经济行为、文化行为、政治行为等等。阶级则是另一种进程，它促生了剩余劳动的生产、占有和分配。有不同种类的阶级进程，比如共产主义阶级进程、资本主义阶级进程、封建阶级进程等等；它依据谁生产、占有并分配社会剩余价值以及该进程如何组织而定。毫无疑问，社会中权力的分配促成（参与多元决定了）社会中出现了哪种阶级进程，以及它们的具体特性。同样，社会的具体阶级进程多元决定了其权力进程。不过，权力进程与阶级进程之间的相互作用并不能保证瓦解它们，或将其中之一还原为另一个的结果，或者无视两者都是由组成任何一个社会的自然、文化，当然还有其他进程所共同决定的这一事实。

垄断指的是在一种特定的机构（即市场）中进行的一种特定的权力分配。我们所说的市场指的是一种（从补偿交换的意义上讲）使产品与资源在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流通的社会机构。<sup>[2]</sup>垄断者，从定义上讲，具有直接、有目的地左右其所出售的商品在市场中的价格的权力。市场是垄断的先决条件。相比而言，阶级进程可以脱离市场存在（历史上也通常是这样存在的）（Wolff, 1995）。在过去的社会中，剩余劳动通常在没有市场因此也没有垄断的情况下被生成、占有并被分配。在当今的许多社会场所中也

是如此 [参见弗拉德等人 (Fraad et al., 1994) 关于美国家庭中剩余劳动的分析]。垄断 (权力) 与阶级之间可能的关系是高度变异而结合的。这为将阶级和垄断视为两种独立的分析范畴提供了进一步的支持。

在我们看来, 马克思主义关于垄断的理论从系统上讲旨在揭示并探索这些存在着市场的社会中, 阶级进程与垄断性权力进程之间可能存在的联系。非马克思主义关于垄断的理论则以非常不同的方式看待这些事, 因为它们通常不考虑阶级或全盘否定阶级的存在。同样, 在马克思主义者当中, 意见分歧产生了多种关于垄断 (以及阶级) 的理论。因此我们将讲明我们特有的马克思主义论点, 以及其与其他理解方法 (不论是马克思主义的还是非马克思主义的) 之间的差异。我们的结论表明了不同的理解方法在分析学和政治上的风险都是什么。

## 垄断理论简史

严格来说, 垄断指的是一种单个卖家面对多个买家的市场。不过, 在本章中, 我们将使用这一术语指代垄断 (单个卖家) 以及寡头 (少数几个卖家)。由此, 垄断将代表一种卖家少到足够 (一个或多个) 直接左右市场中商品价格的市场情况。这一垄断的对立面, (长期以来被称为竞争的概念) 促成了另一种市场状况: 足够多的卖家面对许多买家, 致使没有一个或一组卖家得以左右市场价格。

在这种特殊的资本主义生产的阶级结构在欧洲普遍化之前, 许多种非资本主义生产的阶级结构已出现在了世界的那部分。后者包括奴隶阶级结构、封建阶级结构、早期共产主义阶级结构以及个体自我雇佣 (马克思称之为“古典”) 阶级结构。有时它们的非资本主义产品通过市场交换分配, 并因此成为封建商品、奴隶商品、共产主义商品或古典主义商品。在这种非资本主义市场当中, 通常会出现市场权力的垄断性分配。视历史条件而定, 地域隔离、独特的技术优势、政府力量 (特别是军事力量)、宗教指令、公会章程以及其他原因会在或长或短的时期内, 在或大或小的区域内保护垄断权力。

市场一直以来就是个颇具争议的场所。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探讨过市场的社会成本和利润, 中世纪的教堂脱离市场实践 (Roll, 1946: 15-48), 而社会主义者又开展了一场关于市场还是计划的长久辩论。无论市场处于何时何地, 其中存在的垄断力量从来都是备受争议的。垄断的反对者谴

责其为达到经济和社会效益的障碍，认为经济和社会效益是竞争性市场带来的。垄断的支持者则通过演示垄断是如何，在何时、何处、为什么（特别是通过成规模的经济）获取了比竞争还要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来进行反驳。

在16世纪，这一争论变成了到底是垄断还是竞争，能够达成更多的经济增长、国家安全、上岗率和其他社会效益。亚当·斯密认定竞争性的市场在优化资源配置方面具有“天然”的优势，但他也对“暂时的垄断”所带来的益处留有余地（Adam Smith, 1937: 594–595, 712）。19世纪40年代，约翰·S·密尔（John Stuart Mill）的《政治经济学原理》赞同斯密的观点，并补充道：“天然”的垄断应为“国有性的”（第一卷，第八章）。另一方面，弗里德里希·李斯特（Friedrich List）的《政治经济学的国民体系》一书解释了对于“初生企业”来说，国家保护垄断是如何比竞争性的市场做得更好的。后继的讨论仅仅完善了并在数学方面形式化了关于垄断还是竞争会带来更大的效率（静态或动态）的基本替代理念（Marshall, 1891: 512–527）。

欧洲从重商主义到资本主义的不均匀转变对于经济学家来说突出了是垄断还是竞争这一议题，正如我们之前考虑的那样。他们从最大化生产（相比于成本和顾客需要）的角度讨论是要竞争还是要垄断。他们并没有提出、回答或讨论垄断对于阶级进程的影响（从生产、占有并分配剩余劳动或剩余价值的意义上讲）这一问题。即便马克思著作已经展示了当代资本主义中这些阶级进程的存在和社会影响，但马克思和他的同代人并没有分析阶级进程与垄断的关系（Howard and King, 1989: 13, 91）。其原因一部分是因为18世纪末和19世纪的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与相对竞争性的市场共存，而与逐步衰退的重商主义相关联的垄断也类似地淡出了舞台的中心。

然而到了19世纪末，欧洲资本主义的变化再次点燃了关于垄断的兴趣与讨论。由此，托拉斯（企业联合）与卡特尔（同业联合）似乎以牺牲竞争性的方式快速成长起来（Clapham, 1951: chap. 4），也出现了广泛的、反对垄断的社会运动。因为人们认为垄断是许多问题的产生原因。在美国，《舍曼-克莱顿法案》反映了反垄断情结的普遍流行。

垄断的实质激起了新兴的新古典主义传统中的重要人员去思考垄断经济学。20世纪20年代，大多数著作都将新古典主义经济理论用于垄断或“垄断性竞争”（Chamberlin, 1933; Robinson, 1933）。斯拉法（Sraffa, 1926: 542）直言不讳地提出：“因此，有必要放弃自由竞争的道路，转向相反的方向——转向垄断。”



一些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对于垄断的正式的理论联系激起了其他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的反击。最保守的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通过扩展“竞争的高效性”这一经典论点进行还击。他们辩称：如果垄断出现，这种高效性会削弱垄断。因此，垄断是第二现象，不值得花太多功夫去分析。另外，在大多数情况下，垄断在一开始是由政府干预（如果没有腐败）产生的（Friedman, 1962: 119-136）。而相对不保守的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则重提更为古老、更为“平衡”的新古典主义观点——赞同竞争，但在一定范畴上承认垄断（如果管理得当的话）。因为垄断可以实现规模经济和创新（Shepherd, 1985: 145-160）。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们专门以其影响、其（相对于竞争的）产品质量和价格为出发点，对垄断进行再一次的讨论。正如熊彼特（Schumpeter, 1954: 305-306）所提出的那样，过去的三个世纪里尽是这类冗长而重复的辩论。

新兴的社会主义传统同样对19世纪晚期民粹主义者对于垄断暴增的反感做出了回应。利维（Levy, 1911）和希法亭（Hilferding）的《金融资本》（1910/1980）和列宁的《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1926）激起了社会主义者与垄断和垄断资本主义问题的尖锐而影响长远的战斗。由于苏联革命造成的全球性影响，列宁成了最有影响力的人。在列宁看来，垄断不仅是资本主义演变的最终形态并因此值得马克思主义者关注，垄断资本主义还会产生帝国主义、帝国主义冲突以及战争。社会主义者应该联合其反资本主义盟友以进行反对战争、帝国主义以及垄断的大运动。如果前者能够让后者认识到资本主义是所有这三种社会灾难的根本原因的话。

社会主义者，特别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对垄断及其与资本主义和资本—帝国主义的关系（垄断被认为对于后者十分重要）有持续的兴趣（Steindl, 1952; Sweezy, 1956: 239-328; Sylos-Labini, 1962; Baran and Sweezy, 1968; Mandel, 1975: 310-376; Cowling, 1982; Sherman, 1985）。他们的基本假设是：竞争性的资本主义不可避免地要演变成垄断性的或寡头性的资本主义（Sherman, 1991: 295-316）。尽管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的著作建基于列宁和希法亭，他们还是大大转移了问题的焦点。马克思乃至列宁都已强调了资本主义的内在矛盾，后者存在于其生产机制中，存在于剩余劳动的生产和占有中。相比而言，许多后继的马克思主义者将分析重新集中在了垄断市场状况（也就是在“晚期资本主义”中有代表性的垄断企业或“大企业”）是如何产生萧条、政府干预以及帝国主义上。一度关注于剥削和剩余价值的阶级分析让路给了对于垄断性市场及其对于宏观经济冲击的分析。“阶级分析”这一术语开始变成指代工人群体（以及消

费者群体) 面临垄断资本主义企业这一状况。垄断资本主义企业在各个国家中都很大程度上掌控着政府。

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目标成了展示这种越来越难以从垄断市场结构中区分出来的“阶级结构”是如何将失业、相对贫困、战争等强加给工人们(消费者们)的。

少数几个马克思主义者保持了马克思对于市场和阶级结构的理论区分,他们将后两者视为社会主义批评的独立目标。比如,霍华德·舍曼(Sherman, 1985)辩称:垄断权力的出现仅仅是许多个有助于形成其阶级结构的资本主义权宜变化之一。在很多份文献中,他特别强调垄断权力如何不仅增加了资本主义的不稳定性(1968: 214; 1991: 315),还强化了其阶级剥削(1985: 367)。说来也有趣,在本章中,舍曼同样含蓄地支持一个变化了的马克思主义价值理论,后者能够认识到垄断权力对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影响(1985: 361-364 and 374-376)。我们也持同样的观点,并且在此特别赞成一种新型的、垄断条件下的马克思主义价值等式。

许多其他的马克思主义者将垄断与阶级合并成了一个复合词,比如“垄断资本主义”。由此,马克思主义政治家不断地制定“反垄断联盟”战略。作为社会进步的障碍,垄断市场和资本主义阶级结构被合并成了一个敌人。随着垄断企业将权力扩展到掌控政府,这一复合的敌人也就成了“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这种敌人更多的是被从其行使的各种权力的角度被认识,而不是从其所包含的剩余劳动(即阶级)结构被认识的。政府和垄断这两个形容词例证了马克思主义社会批判的重心从阶级再次转向了权力。马克思主义方案开始将社会主义重新定义为主要是政治运动,使工人们夺取国家垄断设施,并使用该权力服务于社会的、集体的、“人民的”终端,而非让私人获利。<sup>[3]</sup>

对垄断理论的简略概观使我们得出一些结论:后者为我们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铺平了道路。不论是马克思主义还是非马克思主义理论都强调垄断性市场的压倒性的(如果还不是完全性的)负面结果。<sup>[4]</sup>在绝大多数非马克思主义者看来,一旦垄断代替了竞争,其结果或早或晚,或直接或间接,都绝对是经济“低效率”。他们从原材料输入转化成产品输出的情况(最小投入对最大产出)这一古典观点定义经济低效率。在马克思主义者以及左翼非马克思主义者看来,垄断还意味着在收入和财富以及特别是政治权力和文化权力上更大的不公平。如果按阶级来讲,这就是以收入和财富(是穷是富)定义的阶级或者是以权力(是统治者还是被统治者)定义的阶级。不存在下述这种关于垄断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它将垄断与(被定义

为剩余劳动的生产、占有、分配的) 阶级相联系。

我们的马克思主义方法与其他关于垄断的理论的不同之处在于：它突出了社会的阶级结构（从剩余劳动的角度）与其市场结构的差异和关系。我们并不将垄断假设为竞争性市场不可避免的产物或是必然的边际效应。当然，我们会阐明：（1）竞争性的市场和垄断性的市场会不断地相互转换；（2）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以矛盾的方式与竞争性市场结构和垄断性市场结构相互作用。社会背景决定了在每个局面下，阶级、竞争及垄断是如何相互影响、相互转化的。如果社会主义政治学能保持将其对于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批评与对特定市场结构的批评区分开的话，它就不会在一场反垄断运动中失去阶级革命观点。如此，马克思主义者就可以将其独特的阶级革命目标、眼光和活力赋予任何一个反垄断同盟。下文展开的对于垄断的阶级分析促成了一系列进一步的理论和政治论争，这些论争将涵盖本章的结论。

### 关于垄断的简单阶级分析

假设某些企业享有足够的市场权力，能决定它们生产并出售的商品的价格（到底是一家还是少数几家寡头销售商行使这一权力在此并不重要）同时假设这一垄断企业或几家寡头利用其市场权力将商品价格提高到商品价值之上。这一额外增加的价格在这些企业从其生产劳动者处占有剩余价值的基础上，给其带来了垄断收入。将商品以高于其价值的价格出售是种不公平的交换，它损害了买方利益。

企业获取的垄断收入可以依据买方的不同被定名为从属阶级收入或非阶级收入（Resnich and Wolff, 1987: chap. 3）。比如说，如果买方是其他工业资本家；该资本家使用一部分其从生产劳动者处占取的剩余价值支付垄断差价的话，该垄断差价即为从属阶级收入。该工业资本家买主则将损失相应的剩余价值，后者本来用于确保其能继续占有剩余价值的所有其他条件。这些工业资本家面对这一情况时可能采取的不同对策将相应地对经济和社会产生不同影响。如果买方不是剩余价值占有者，比如买方是薪资劳工，则他们所支付的垄断差价将成为企业的非阶级收入。这部分钱并非任何对已占有剩余价值的分配。薪资劳工对这一垄断的应对将会产生与工业资本家所做出的各种可能的反应不同的经济和社会效应。被视为行使市场权力的政治进程的垄断或寡头行为将由此对（被视为生产、占有、分配

剩余价值的进程的) 阶级结构产生多方位的复杂影响, 我们将在下文阐述。

考虑到工资商品企业(马克思所说的第Ⅱ部类)或资本商品企业(马克思所说的第Ⅰ部类)的企业能够将其所生产的商品的市场价格定于价值之上; 使用马克思主义价值等式, 我们可以写出下列等式表述这些垄断企业。

$$C + V + SV < W + MR$$

$SV$  代表当生产的商品被以其价值 ( $W$ ) 出售时, 从生产过程中获取并由工业资本家实现的剩余价值。从此, 价值  $W$  将会被定义为与商品的总交换价值 ( $EV$ ) 相等。术语  $MR$  指代通过垄断获取的额外价值流入。它是商品垄断价格 ( $P$ ) 与单位使用价值的交换价值 ( $EV/UV$ ) 之间的差价乘以所售出的使用价值数量 ( $UV$ ), 即  $MR = (P - EV/UV) UV$ 。<sup>[5]</sup>

如果这些带有垄断价格的商品被销售给了生产劳动者, 则后者必定以其出售劳动所获取的价值来支付。在这一不公平的交换中, 劳动者失去的就是卖家获取的垄断收入。由于其既不涉及生产中占有的剩余价值, 又不涉及已占有剩余价值的分配, 该垄断收入是非阶级收入 ( $NCR$ ) ——其并不与阶级进程直接联系。但如果含有垄断价格的商品是卖给其他工业资本家的生产资料, 情况就十分不同: 买家必须划出一部分其所占有的剩余价值作为从属阶级支付款 [这部分钱作为从属阶级收入 ( $SSCR$ ) 由卖家获取], 以支付超过商品价值的垄断差额。在这种情况下, 垄断确实对阶级进程有直接的影响: 它改变了所占有剩余价值的分配。

此时, 我们可以为行使垄断权力的工业资本主义企业写下新的价值等式:

$$\text{对于第Ⅰ部类企业: } C + V + SV + SSCR = P \times UV$$

$$\text{对于第Ⅱ部类企业: } C + V + SV + NCR = P \times UV$$

垄断权力从不公平的交换中获取的收益要么产生  $SSCR$ , 要么产生  $NCR$ , 并由此将收益率相应提高到  $r = (SV + SSCR)/(C + V)$  和  $r = (SV + NCR)/(C + V)$ 。

将这两种工业阶级剥削收入 ( $SV$ ) 从其从属阶级垄断收入 ( $SSCR$ ) 或非阶级收入 ( $NCR$ ) 中区分出来同时意味着两个企业分配这些收入的方式也不同。一方面, 资本主义董事会将其所占有的剩余价值 ( $SV$ ) 作为从属阶级支付款 ( $SSCP$ ) 进行分配, 以再生产其作为剩余价值占有者的存在条件。 $SSCP$  包括企业管理者佣金、资金积累、研究与发展、股息红利、税金以及其他方面的开支。另一方面, 这些董事会也会分配它们可能获取到的

从属阶级垄断收入或非阶级垄断收入。这些分配是为了再生产上述垄断收入的存在条件（即市场中的垄断权力）。如果我们用  $X$  和  $Y$  相应代表对  $SSCR$  和  $NCR$  的分配，那么  $X$  和  $Y$  就包含了用于确保市场权力的开支（比如广告、合法服务、用于确保有利法规存在的政治游说的花费等）。

将这些不同的收入和开支考虑在内，对于第 I 部类（既剥削生产劳动者又参与与其他阶级剥削者进行的不等价交换的）企业，我们可以将其不等式调整如下：

$$SV + SSCR = SSCP + X$$

相应地，既剥削劳动者又参与与劳动者（例如，不占有剩余价值的个体）的不等价交换的第 II 部类企业的不等式可被调整为：

$$SV + NCR = SSCP + Y$$

对于任何既定企业来说， $SV$  项都可比  $SSCR$  或  $NCR$  中的任何一项更大或更小。其相对大小将取决于持续变化着的所有情况，后者既支配从雇员处占有剩余价值的进程，又支配市场交换的不同进程。如果工业资本主义企业寻求收入最大化，如果它们认为垄断收入的增长预期好过生产过程中剥削率的增长，它们会将开支从  $SSCP$  项转向  $X$  和  $Y$  项。在这些情况下，垄断收入的增长将切实地削弱资本主义生产。在其他情况下，垄断收入相对暗淡的前景将使资本主义企业的董事会削减  $X$  和  $Y$  开支以扩大生产。与许多其他的、上文评述的垄断理论不同的是，我们的论点并没有假设在垄断和资本主义生产之间必然存在有线性的或是倾向性的关系。垄断是会扩大并进一步确保资本主义生产，还是会对其产生负面的影响将取决于不断变化着的社会背景。

上文等式中的那些对等项（ $SV = SSCP$ ， $SSCR = X$ ， $NCR = Y$ ）从逻辑上或是经验上讲并不是必需的。只不过我们从它们入手进行阐述。例如，如果我们为了简便起见而假设  $SV$  等于  $SSCP$ （即董事会将所有占有的剩余价值分配光），那么有可能  $X$  开支（例如用于广告或维护商标的开支）会导致垄断收入（ $SSCR$ ）超过这一开支。那么，收入的总流入（ $SV + SSCR$ ）超过了总开支（ $SSCP + X$ ）。 $SSCR$  和  $X$  之间的差异也就代表了董事会的额外价值流入。董事会可以使用这部分额外价值流入扩张  $SSCP$ （包括资本积累）并以此提高其作为剩余价值占有者的工业阶级地位。这一逻辑同样适用于  $NCR$  大于  $Y$  的时候。在这种情况下，垄断收入会使资本主义生产的阶级结构加宽和加深。

企业很可能不会把这部分额外的  $SSCP$  用在已经垄断化的市场中进行资

本积累和产量扩增。相反，企业可能会增加付给股票持有者的红利或是给管理者的工资。企业还可能将额外的 *SSCP* 用于生产其他商品以创造剩余价值的新来源。在一个市场中获取的垄断收入将帮助企业扩大阶级剥削，并打入其他的市场。如果在这些新打入的市场中，其他的公司已经占据了垄断地位，该企业的进军可能会消除后者的垄断地位。那么，垄断只会替代竞争的假设就不存在了。我们因此与上文评论过的许多经济学家产生分歧，后者将资本主义与“垄断取代竞争”这一单向趋势相联系。到目前为止，垄断企业可能殖民了竞争性市场，但其同样也可能侵蚀了垄断性市场。只有永远处于变化之中的具体经济和社会背景，才能决定哪种倾向，在何处，会流行多久。

超过了维持自身开支的垄断收入（即  $SSCR > X$  或  $NCR > Y$ ）可能还会使企业董事会扩大或新开展从属阶级收入地位及非阶级收入地位，而不增强其在生产方面的阶级地位。例如，它们可能会购买本行业或其他行业的其他工业资本主义企业的普通股票（ $X$ ），以获取分红和资金收益。特别是工资商品企业可能会对将这些垄断收入借贷给顾客使其购买以垄断价格出售的工资商品感兴趣。由此，垄断收入扩大了消费，尽管垄断价格正限制了这种消费。这些垄断的工资商品企业以两种方式受益：其通过与顾客进行不平等交易获取一种非阶级收入（ $NCR$ ），并通过借给这些顾客贷款的利息金获取另一种非阶级收入。

垄断权力在工资或资本商品市场中因许多各种各样的原因出现并消失。工业资本家不仅通过在生产中占有剩余价值寻求收益，而且从垄断以及持有股票、租赁、放贷以及其他方式获取收益。这些阶级地位及其相应的开支在重要性上没有固有的轻重之分。企业的董事会通过不断制衡 *SSCP*、 $X$ 、 $Y$  的开支来使自己适应于（恰如它们创造的）不断变化着的收入状况。这样的话，它们必然改变了企业的性质。<sup>[6]</sup>

在我们所举的垄断例子当中， $X$  开支或  $Y$  开支可能出现在任何时候，以使企业建立垄断地位。比如：用于广告和产品设计的开支可能存在于某工业企业开始生产商品之前。使买方钟爱于某种特定的商品可能使卖家定出高于商品价值很多的价格。同样地，用于购买专利、注册商标、关税立法、协定卡特尔企业联盟等等的  $X$  开支或  $Y$  开支，如果成功的话，将成为垄断收入的存在条件。

然而，众所周知，垄断权力和垄断收入可以在没有初始  $X$  开支或  $Y$  开支的情况下出现。例如，对于资本商品工业或工资商品工业中的超级收益的竞争性搜索可能淘汰掉低效益的公司，使更少的企业得以生存。最终，

少数几个幸存者将获取足够的市场权力以标定高于价值的价格，并以此积累垄断收入（*SSCR* 和/或 *NCR*）。另一方面，一旦幸存下来的企业获取了垄断收入地位，*X* 开支或 *Y* 开支通常会以广告的形式开出，以帮助积累这些新的垄断收入流。

与之类似的是，持续的研究和发展开支（两者仍然是 *SSCP* 的一部分）创生新的资本商品产品或工资商品产品，即新行业。后者不仅在生产中为提出创新的公司赚取了 *SV* 的新来源，而且为其在市场中赚取了垄断收入流 *SSCR* 或 *NCR*。而只有其他企业（不论是否属于同行业）找到了制作这种新商品的方法或将其旧有商品（通过设计或广告）转变为带有竞争力的产品以供消费者选择时，另外的那些企业才可能得以存活。

这一论述表明：垄断权力和垄断收入在资本主义中并非稀有的、特别的或是固定的现象。工业资本家为了寻求更多的收入会设计策略以获取可能的、有利可图的垄断收入。这可能、通常也会损害其他资本家的垄断权力。由此导致的行业间垄断收入的消长也就与占有的剩余价值的消长不同了，尽管两者是相互影响的。

## 垄断权力的结果

工资商品行业或资本商品行业中出现垄断权力并不必然导致某系列结果。相比于一系列著作（如希法亭、列宁、巴兰和斯威齐的著作）而言，没有出现新的“垄断资本主义法规”代替“竞争资本主义法规”。垄断以不一致的步调从一个市场发展到另一个市场是毋庸置疑的。同样毫无疑问的是，垄断也会对资本主义企业造成冲击。问题在于垄断的不一致的发展及垄断和竞争之间的震荡是否会促成一些资本主义的基本的、趋势上的变化，使得马克思主义理论也要做出相应改变。我们认为：资本主义中不存在这种趋势上的变化，它也不会迫使马克思主义理论产生巨变。反之，马克思主义确实需要将对于资本主义生产的阶级分析与市场结构的权力分析小心地区分开，以此为分析两者间不断变化的、结合性的相互影响打下基础。

为了研究这一观点，我们极端地假设广泛存在的垄断价格对所有由生产劳动者购买的工资商品造成了影响。那么我们也应注意到资本主义商品工业中的垄断权力对资本主义企业造成的广泛影响。

一开始，假设工人获取的劳动力价值 *V* 等于从第Ⅱ部类资本家处买到

的商品的价值，即  $V = EV/UV \times UV$ 。其中， $EV/UV$  是每单位工资商品的价值， $UV$  是这类商品的购买量。现在假设：这些商品的价格由于垄断权力而上涨了。如果劳动力的价值保持不变，则  $V < P \times UV$ （其中  $P$  代表增高后的垄断价格）。由于要花比其价值更高的价格来购买这些商品，工人阶级的非阶级收入（ $NCR$ ）被传递给了贩卖这些商品的垄断资本家。在没有其他假设的情况下，生产劳动者的实际工资下降了（即其所购买的  $UV$  的下降）。

正如所指出的那样，工业资本家可以利用这些  $NCR$  增加其  $SSCP$  开支（例如分红、管理者的工资、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 $Y$  开支（例如广告和新产品设计、消费者贷款）和/或  $X$  开支（购买一定份额的、其他工业企业的普通股票或债券）。在这种情况下，尽管消费需求由于垄断权力在从属经济收入和非经济收入方面扩张而增长，但它也因垄断权力削弱了实际工资而下降了。由此，消费需求就处于矛盾之中，由组成它的多种不同的并不断变化的决定因素共同决定。

工人们对于实际收入和消费开支降低的可能的应对措施将分析进一步复杂化。例如，我们假设工会将工资（ $W$ ）提高到劳动力的价值（ $V$ ）之上，以此保持实际工资与工资商品的更高价格（垄断价格）对应。在这种情况下，工人强迫其工业资本主义雇主使用一部分剩余价值支付以使从属阶级支付款（ $SSCP$ ）=  $W - V$ 。这些资本家必须将一部分工人的剩余价值重新分配给工人以保证自己能购买到必须要购买的劳动力。

实际上，工会在劳动力方面的垄断权力是与第Ⅱ部类资本家的垄断权力相冲突的。对抗的结果取决于两个垄断方在两个不同的市场中行使的相关权力。当工人在工资商品市场中的损失（ $NCR$ ）等于他们在垄断的劳动力市场中所获取的收益（ $SSCR$ ）时，他们的实际工资和对于工资商品的需求就保持不变。不过，双方的相等完全取决于环境。在任何情况下，资本家花费在劳动力垄断上的钱与其于垄断性工资商品市场中获取的利润孰多孰少，以及两个市场间的相互流动与剥削不同，也不会对剥削（即生产、占有剩余劳动这一进程）产生某种必然的影响。

为了强调阶级剥削和企业与工会行使的权力之间的差异，我们回到之前的假设：同时满足  $NCR > Y$  和  $SV = SSCP$  为第Ⅱ部类企业提供了有利的收入不等式： $SV + NCR > SSCP + Y$ 。假设工会的反应成功地提高了工资并由此迫使资本家为工资和劳动力价值之间的差价支付从属阶级收入（ $SSCP$ ）。假设最终这部分  $SSCP$  超过了超额垄断收入（ $NCR$ ）多于确保垄断开支（ $Y$ ）的数额。这就为这些第Ⅱ部类企业提出了一个严峻的问题。作为应对，这些企业可能会加强剥削、从其生产劳动者处占有更多的剩余价值。



这的确可以提高剥削率，一部分是因为工人们已经通过其工会的行动获取了一种 *SSCP*。虽然这一例子揭示了垄断如何在经济体中导致更高的阶级剥削率，但垄断对于阶级的这一影响仅仅是许多个可能的影响之一。

企业也可能无法提高剥削率。它们可能会试着再一次提高其产品的价格，以此作为商品出售者从不平等交换中赚取比其作为购买者损失的数量 ( $SSCP_{\text{union}}$ ) 更多的收入 (*NCR*)。<sup>[7]</sup> 如果工会的应对方法是提高其工资需求 (工资—价格螺旋上升)，则其对于剥削的影响将取决于社会环境。<sup>[8]</sup>

将这个例子更进一步：如果社会情况既不允许第Ⅱ部类企业提高剥削率又无法使其提高产品价格，那么企业可能会更多地关注其阶级等式右边的部分，即削减其他形式的 *SSCP* 开支 (比如除了  $SSCP_{\text{unions}}$  以外的部分)，和/或 *X* 开支，和/或 *Y* 开支。

总而言之，在第Ⅱ部类企业中，垄断权力的影响是相互矛盾的。垄断价格可能会削减工人的实际工资，尽管后者扩大了企业的收入。不过这仅仅是最初的一组矛盾性结果。反过来，它们造成了不停蔓延的进一步结果。工人们可能要被动地应对更高的垄断价格并遭受实际工资和消费的削减。他们可能会为获取更高的市场工资而罢工或借贷或赚取其他收入流。<sup>[9]</sup> 还有，工人们可能会将其面对这一情况时的失落感变为向政府争取更低的个人以及/或财产所得税。<sup>[10]</sup>

同时，企业获取的更高的垄断收入有可能发动或不发动新的开支和/或新的增长策略。当然，垄断对于劳动和资本的影响也会激发两者对对方作出更多的应对。垄断的影响通常是由很多种社会进程共同决定的。垄断，作为原因，和任何具体的阶级或非阶级影响结果之间不存在必然的 (不可避免的、本质的、注定的) 联系。这一结论与大量关于垄断的马克思主义著述和非马克思主义著述相冲突，后者假设或论证的恰恰就是垄断所造成的这些影响的必然性或决定性。类似地，社会主义和马克思主义政治运动的许多战略眼光就是以垄断的本质、必然趋势以及其对于阶级结构和资本主义社会的广泛影响为前提的。

行使垄断权力的第Ⅰ部类企业的结果与第Ⅱ部类企业垄断的结果不同，但还不至于相互冲突。第Ⅱ部类企业的垄断价格直接影响薪资劳动者，而第Ⅰ部类企业的垄断价格首先影响的是其他工业资本家，因为后者需要分配一部分其所占有的剩余价值为从属阶级支付款，以支付垄断价格和不变资本价值之间的差价。当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以垄断价格购买第Ⅰ部类企业资本家的商品时，第Ⅱ部类企业的  $SSCP_{\text{mon}}$  (一种对于其剩余价值的新的需求与负担) 就等于第Ⅰ部类企业资本家所获取的  $SSCR_{\text{mon}}$ 。如果我们更进

一步地简单假设：第 I 部类不用花费任何开销（ $X$ ）就可以确保享有该垄断，那么从第 II 部类企业向第 I 部类企业的价值再分配就可以在不对任何一方占有的剩余价值造成直接的或必然的影响的情况下发生了。

这种价值的再分配会导致受影响的企业以多种不同的方式做出反应。企业可以调整其等式左边或右边的项或同时调整两边。特别是对于受到不利影响的第 II 部类企业的资本家来说，提高剩余价值仅仅是一种可能的应对。进一步讲，每一种应对都会产生另一方的进一步调整。这是一个永不停息的作用和反作用的过程。

最后，如果第 I 部类和第 II 部类企业都广泛地具有垄断权力，如果工人们在面对更高的垄断价格时要么保持被动，要么提高其工资以做出应对，让我们考虑其经济后果：简而言之，我们要进一步假设：第 I 部类和第 II 部类企业的垄断价格都成比例地上涨，假设对于两种企业所生产的商品的需求都是刚性的，假设两部分企业都不需要花费开支以确保其各自的垄断地位。如果工人们仍然被动接受，垄断的发展就滋生了两部类企业之间的不平衡发展。第 I 部类垄断企业一开始以损害第 II 部类企业的形式来获取价值流入。为了更清楚地观察这一结果，让我们参考下述为第 I、第 II 部类企业分别设立的等式：

对于第 I 部类企业： $SV + SSCR_{mon} > SSCP$

对于第 II 部类企业： $SV + NCR_{mon} = (SSCP + SSCP_{mon})$

新近行使垄断权力的第 I 部类企业通过和第 II 部类企业进行不平等的市场交换获取了价值流入  $SSCR_{mon}$ 。第 II 部类企业则是流出的。另外，第 II 部类企业的垄断通过和（以及损害）被动接受垄断的工人进行不平等交换获取了价值流入  $NCR_{mon}$ 。为求简便，假设第 II 部类企业从工人处获取的价值  $NCR_{mon}$  等同于（并因此补偿了）其亏给第 I 部类垄断资本家的价值  $SSCP_{mon}$ 。第 I 部类企业垄断资本家相比于第 II 部类资本家的收益率的上升同样也会引发资金流动、失业以及由此导致的许多经济轮替和反轮替。

如果工人们的工资能与（垄断性）消费商品价格的提高保持一致，结果就不同了。第 I 部类企业通过与第 II 部类企业的工业资本家进行不平等交易享有垄断收入  $SSCR_{mon}$ ，但又会在和提高了工资的工人们进行不平等交易时失去这部分收入。第 II 部类企业则深陷麻烦之中。它们损失给第 I 部类企业垄断资本家的  $SSCR_{mon}$  没能在通过与工人交换获取的垄断收入  $NCR$  中得到任何补偿，因为后者已经提高了其工资。由此，第 II 部类资本家面临着危机，而第 I 部类资本家则没有从其垄断中获取净盈利。其他的假设和应对必然会产生关于第 I、第 II 部类企业中一方或双方达成的垄断地位

的其他结果，但我们所举的例子足以证明垄断的十足的偶发结果（如果假设的事出现的话）。

## 商人、银行与外国剥削

我们可以将对于垄断的分析扩展到非工业资本家，即不生产商品因而不占有剩余劳动的企业。例如，“纯粹的”商人和银行（专门收购、出售商品或有息放贷的企业）也可以获取一种垄断权力。在这类企业中，垄断权力并不与剥削同时出现，尽管它间接影响到了存在于经济中的其他方面的剥削。我们的分析也可以被扩展于在国际业务中享有垄断权力的工业企业及非工业企业。这些分析同样会突出“区分阶级剥削和垄断权力”这一重要的政治含义。

试想一位商人建立了垄断地位，将已购买到的商品以高于其单位价值的价格再次出售。由此，该商人实际上收取了买方一定的费用（垄断收入）以使后者得以以其价值购买该商品（价格 = 价值 + 垄断收费）。如果买方是工业资本家，要将商品用作生产性输入，则商人的收费（垄断收入）就会从该工业资本家占有的剩余价值中收取从属阶级支付款。当垄断商人面对的买方是其他人，例如工人时，商人的垄断收入就代表着（通过不平等交换）施加给买方的非阶级支付款。

假设该商人从工业资本家处购买商品时也建立了垄断地位。作为垄断买方，商人购买该商品的市场价格低于常规情况下竞争对手付给工业资本家的价格。实际上该商人会从工业资本家处获取两份从属阶级支付款。第一种是工业资本家付给商人的，使后者购买其产品输出的常规竞争性收费（在《资本论》第三卷中，这种确保工业资本家资金快速流转的费用被马克思定义为工业资本家为将商品卖给商人而给出的低于价值的折扣）。行使买方垄断权力的商人会获取第二份额外的折扣，后者是工业资本家必须付给他的、以保证资金快速流转的钱。

在商品市场中行使这种卖方垄断和买方垄断权力的商人会以各种方式影响阶级结构。作为工业资本家的原材料输入的垄断销售商，商人们迫使工业资本家将更多的剩余价值分配给他们，使分配给其他为工业资本提供了重要存在条件的从属阶级的剩余价值变少了（这些从属阶级包括银行家、股票持有者、管理人、研究和开发人员等等）。例如，20世纪70年代，石油输出国组织（OPEC）的垄断权力提高了工业资本家购买原油的价格，因

此在 70 年代导致了一场资本主义危机。相似地，石油输出国组织向工人和其他消费者收取的垄断价格有效地削弱了两者的实际收入。工人们可以通过涨工资做出有效的应对，而工业资本家的危机则更加严重。这一事例解释了为什么有时候工业资本家、工会、经理、银行家等会建立起政治联盟以对抗商人们的垄断权力。该事例还揭示了为什么这一联盟在成功地削弱或消灭了商人的垄断权力之后，会加强工业资本主义企业内部的剥削。

试想另一个例子，在放贷方面具有垄断权力的、“纯粹的”放贷者收取比普通竞争性利息率更高的利息。以这一垄断利率贷给工业资本家的贷款迫使工业资本家付出一种加于一般利息款之上的第二重从属阶级支付款。而第二重从属阶级支付款使得工业资本家用于确保所有其他存在条件的剩余价值更少了。类似地，如果放贷者向除工业资本家以外的其他借贷者索要垄断利息率，这种强加于借贷者的非阶级支付款将对其经济地位产生负面影响（激发各种可能的应对措施）。

这解释了为什么处于不同阶级地位的债务人（比如工人和剥削性资本家）有时会建立联盟以对抗垄断利息率。同样，当这一联盟取得胜利后，工业企业内的资本主义剥削也会得以加强。由于用于支付利息率的剩余价值变少了，工业资本家可以转而将这部分剩余价值用于确保其他存在条件（比如提高对生产劳动者的监督压力）。

现在考虑国家之间的价值流。这一流动也许会、也许不会带来阶级剥削。在跨国商品交换中，金钱形式的流动可能仅仅是商品形式的反向流动的等价物。价值流还可能也是一个国家的工人生产的剩余价值，由另一个国家的工业资本家占有，即“外国剥削”这一马克思主义概念。最后，价值流还可能对已占有的剩余价值的分配，即一个国家的资本家分配给另一个国家的公民的从属阶级支付款。这些公民为上述资本家提供了存在条件，并以此确保了从属阶级支付款（比如垄断原材料价格、垄断商人佣金、垄断利息金以及普通商人佣金、普通利息款、租金、专利费用等）。区分这些国际价值流代表的是剩余价值的占有还是已占有的剩余价值的分配具有重要的政治意义。

假设美国工业企业雇用了巴拿马劳动力在当地生产商品销往全球，这就是外国剥削——美国资本剥削巴拿马人的劳动。但如果美国的企业将美国生产的商品以垄断价格卖给巴拿马人，就不存在外国剥削了。在第一个例子中，购买这一产品输出的巴拿马工业资本家将会把一笔从属阶级支付款交给美国的卖主（以支付垄断价格差价）。垄断对于巴拿马工业资本家的已占有剩余价值的索取将削弱可用于确保后者所有其他存在条件的剩余

价值。如果该企业还将其美国生产的产品以垄断价格直接销售给巴拿马公民，其将牺牲这些公民的实际生活水平，从这一不公平交换中获取收益。

如果一家美国银行在巴拿马建立起了垄断地位，并向巴拿马工业资本家放贷，这家银行也会获取高于并多于普通贷款利息收入的从属阶级收入（来自垄断利息差价）。而当这一美国银行建立并使用其垄断权力向所有其他巴拿马公民索取垄断贷款利息率的时候，它就会通过损害当地公民利益来获取额外的非阶级收入。

那么，试想巴拿马可能会出现一种社会政治运动政策来抵抗“外国垄断剥削巴拿马”。在巴拿马公民眼中，就巴拿马公民而言，这一运动的诉求在于如何通过打破垄断降低外国商人收取的商品进口价格和外国放贷者收取的利息率，以提高自身生活水平。相反，在巴拿马资本家眼中，这一运动的诉求将集中在：面对其所剥削的巴拿马人的劳动时，他们的工业资本家地位能否得到加强（如果他们不再以垄断价格购买必要的工业原材料输入、不再交给外国商人垄断费用、不再交给外国放贷者垄断利息）。打破外国垄断将腾出一部分剩余价值，后者可以被用于，例如雇用更多的监管者迫使工人们生产更多的剩余价值等。

简而言之，“反垄断”或是“反外国垄断”政策预示着一种加强资本主义剥削或提高工人生活水平或者两者兼有的社会运动。由政治运动催生的反垄断或者反外国垄断战略并不必然产生（与赞同资本主义相反的）反资本主义经济结果。这是本文探讨的将阶级与垄断进行分析性分离的一重含义。

## 结 论

就现在来看，一种总结我们讨论结果的方法是将其与影响广泛的、其他垄断资本学派以及该学派（Baran and Sweezy, 1968）及其抗辩区分开来（Sherman, 1985）。首先，通过阐明“阶级”这一经济进程与“权力”这一政治进程的区别，我们强调了“剩余价值”这一概念在两种进程之中的差异。垄断资本学派将生产过程中占有的剩余价值（SV）与通过不公平的垄断交换获取的SSCR和NCR进行总计与合并。它简单地将这一合并后的结果称为“剩余价值”。在其著名的“剩余价值上升趋势中”，垄断资本学派无法也没有将剩余价值占有从不公平交换中区分出来。不仅是马克思强烈地关注这一区分，我们的方法同样展示了市场中垄断的变化对于剥削这

一阶级进程来说没有必然的、特定的影响。我们以此表明：工资商品的垄断价格的上升可能会，也可能不会提高剥削率，这取决于社会环境。我们对于垄断的解读从理论上将阶级进程与交换进程进行了区分。这促成了相应的、与众不同的政治策略，这在其他资本学派看来是不可行的。

其次，我们的阶级分析强调了垄断资本家在消除旧的收入地位、确保现存收入地位并创造新的收入地位上的开支的复杂性与灵活性。上述地位包括剩余价值占有者、其他占有者剩余价值分配的获得者以及不公平交换（比如那些垄断性市场中的交换）的获利者。垄断资本学派则以非常不同的方式入手。第一，它将垄断资本家的开支分解为三个基本项：资本积累、资本家的奢侈消费以及“昂贵的推销花费”（广告等）。第二，其认为这些支出还不足以用光垄断资本主义企业所获取的所有“剩余价值”。由此，一个不足的合计需求慢慢地威胁了整个经济。该推论认为：垄断资本家的积累（假设他们已经占据了垄断市场）、其本已奢侈的消费和推销花费的提升空间是有限制的。他们认为，即便是（由政府管理的帝国主义所主导的）出口和军事采购也不能解决这一问题。因此，经济停滞常常威胁到并迟早会使经济陷入萧条。

这一分析未领会企业将其占有的剩余价值分配给那些公司内外的、确保这种剩余价值占有的从属阶级的行为的经济角色和重要性。由于只看到了资本积累、资本家消费以及销售开支，垄断资本学派排斥或干脆忽视了企业的许多其他从属阶级开支；后者包括用于研究和开发的开支、管理层工资、股息红利、向其他资本家及个人的借贷款以及专利费等等（Norton, 1983）。这些开支的预计效果和非预计效果在为垄断资本主义企业创造新的基本（剩余价值占有）阶级收入地位、从属阶级收入地位以及非阶级收入地位的过程中被忽视了。例如，这些企业利用一部分已占有的剩余价值设计新的商品，以占有新的剩余价值。照此，这些企业可以并通常也会发明出新的技术。它们随即会将新技术出售给其他工业或非工业企业，以此相应获取新的从属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

垄断资本学派没能很好地理解这些发展。所以难怪其还没有深刻意识到垄断资本家互相购买彼此的股票并将大量贷款借给各种借贷者的行为在经济上的重要性。

反过来，以我们的观点来看，垄断权力可以被理解为仅仅是企业寻求额外收入的众多方法中的一个。获取了垄断权力并不一定会促成经济扩张，也不一定会导致经济停滞。我们关于价值的例子揭示了：垄断有很多种方法促成各不相同的经济状态（竞争性更强/更弱、技术发明更多/更少、通

货膨胀的起落、实际工资和消费支出的低迷、各部分企业不平衡发展、实际工资下降伴随从属阶级收入增高)。我们用这些例子论证当出现垄断权力时,会有开放式的、经济体中产生的依据社会条件而定的冲突。这一论证反对的是从必然倾向的角度认识垄断。

无论政治运动、政府以及理论学派如何应对垄断潮的涨落,我们认为马克思主义的独特贡献在于将生产(剥削)这种阶级范畴与市场(垄断/竞争)这种权力范畴彼此区分开来。这避免了将两者混合成某些既定的、必然的关系。它促成了一种政治策略,即既可在垄断中占有一席之地,又不会因此失去其识别、揭露阶级关系转化(即消灭阶级)并将其提上社会议程的独特能力。

## 注释

[1] 显然,对于诸如权力与阶级这样的概念的定义和分析应用通常是多样的、不同的以及有争议的。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要表明自己的定义和分析应用的一个原因。

[2] 在大部分人类历史当中,劳动力资源与劳动力商品在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流动并没有通过市场。即便是在生产者的劳动分工发展健全的社会中,也是由市场以外的其他机构组织起上述流动的。血缘网、国家政府以及教堂都是这些在功能上代替了市场的机构中的一员。

[3] 希法亭(Hilferding, 1980: 370)在其早期著作中写道:“在这些对立着的利益的猛烈冲撞中,资本巨头的独裁地位最终将转变为无产阶级的独裁地位。”这一总体观点成为其后关于垄断的大多数社会主义构想的特点。我们的阶级斗争就是垄断状态的资本主义对无产阶级。

[4] 少数几个认识到垄断中的经济利益(获取高效率)的理论采用了这种防御性的做法,它们不停地劝告,而对阶级效果的分析不感兴趣。

[5] 如果从市场价格与生产价格相背离的角度来看,我们对于垄断的分析恰好可以实现。这一在其他文段中适用的差异在此处不具有相关性。

[6] 这些话在此处的意思是:关于现代的企业,没有什么是固定不变的。其一直在调整收入及开支,并不断地改变其经济功能和经济图景。垄断地位以及与之相应的开支仅代表其为自身生产 *SSCR* 和 *NCR* 收入流的众多方法中的一个。如果其希望仅作为借贷、租赁或市场营销性企业赚取更高的利润回报,则企业甚至可以故意消灭其 *SV* 占有及垄断收入地位。该工业企业就成了一个“纯粹的”金融企业或商贸企业。在今天的资本主义中,企业通常身兼数个这样的不同功能,并因此让人难以(如果还不是不能)就其总体经济功能给出一个具体的标签。这种多功能强有力地证明了将企业最终的成功提炼为某一种企业开支(通常是资本积累)是谬

论。其他收入地位的创造要求企业的董事会不断地做好变更企业开支（不仅在  $SS-CP$ 、 $X$  和  $Y$  开支每项内部作变更，也要在其之间作出变更）的准备。

[7] 此处我们假设：由此导致的企业  $NCR$  的上升可以独立于任何必要的  $Y$  支出扩张出现。总而言之，资本主义董事会试图创造一种  $(NCR - Y) > SSCP_{union}$  的新局面。在工会的垄断权力面前，它们需要提高其自身垄断地位在产品市场中的效率。

[8] 这是一种螺旋轨迹，它依赖于金钱供给的增加（以及/或高速周转）以支付市场价格和工资与假定不变的价值之间更大的背离。

[9] 在被我们称为传统、封建家庭等场所中的男性工人可能会试图提高其从妻子们的家庭劳动中占有的剩余价值来弥补其降低了的实际收入和消费（Fraad et al. 1994）。在这种情况下，由家庭以外的企业行使的垄断权力将导致家庭内更大的阶级剥削率和更多的斗争。另外，这些家庭中的女性日益部分地或全天地出售其劳动以弥补丈夫们的实际收入下降。由于在家庭内生产剩余价值的女性们现在还要在家庭之外生产剩余价值，我们预计家庭中的紧张压力可能会愈发增加。女性们进入劳动力市场也会改变劳动力市场的状况，而这一情况也需要加进关于市场工资的分析中。

[10] 将政府向工人收取的税收和给他们的福利考虑在内，我们得到了  $V + NCR = EV/UV \cdot UV + TX$ 。其中， $NCR$  代表由政府提供的福利（教育、交通方面的服务，警方的保卫工作等等）； $TX$  代表上交给政府的、用于实现上述福利的税金；而为了简便起见，我们假设这些获取的福利和支付的税金是相等的。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企业的垄断价格会对工人形成一场危机： $V + NCR < P \cdot UV + TX$ 。工人们可能会求助于削减政府税金，同时呼吁政府提供相同水平的福利，以应对上述等式中的收支不平等。无论在何时何地，被成功削减的税金会让垄断者摆脱工人们潜在的愤怒，减轻他们在实际收入上的问题，而使政府陷入各种赤字困境。



## 第 11 章

# 阶级、矛盾和资本主义经济

### 引 言

两个主要的贡献使马克思主义对于资本主义经济如何运作的解释独树一帜。其一，从阶级（即生产、占有并分配剩余劳动的进程）的角度对经济运作方式进行理论化。将马克思阶级理解加到经济分析之中对资本主义造成了一种潜在的威胁，因为其鲜明地暗示着由工业资本家获取的价值恰等于他们从工人处剥削的价值。其与非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形成直接对比的是：马克思主义认为是阶级剥削，而不是其边际生产力，决定着工业资本家以及（以这些资本家分配的剩余价值为食的）经理、商人、政府官员、土地所有者和银行家的经济酬劳。这种阶级剥削反而支持那些在社会影响中的个人组成的受人尊重的群体获取收入，如果不是开玩笑，非马克思主义者就会声称资本主义潜在的公平和效率。

将阶级剥削加入经济之中就提供了一种新的逻辑：后者将社会如何组织其财富生产和分配（非阶级经济结构）与社会的生产、占有、分配剩余劳动（阶级结构）相联系。在建立这种阶级与非阶级之间联系的过程中，马克思对亚当·斯密未领会的部分提出了一种经济上的解释。亚当·斯密为之创建理论并拥护的资本主义也可以出于公民利益提供大量财富积累的条件，但马克思附言：这是以剥削那些相同的公民这一整个阶级为代价的。这种阶级经济结构和非阶级经济结构之间的关系同时成为马克思著作及政治目标的核心主题。

其二，马克思将辩证法作为一种工具（马克思主义方法或逻辑），从而将阶级和非阶级联系在一起，产生了一种理解经济如何存在并发展的全新的方法。辩证法成为一个永远处于变化中的、来自不同的阶级和非阶级

结构中各种相互影响着的决定因素的作用点。这些相互冲突的作用点产生了其矛盾的方式。

适用于经济的理论同样适用于构成每一种结构的进程。这一逻辑将每一种结构的存在视为由来自其他所有结构的决定因素共同决定的。从某种程度上说，这意味着：在这个不断变化的经济体中，没有一个经济进程（不论它是非阶级进程还是阶级进程），可以脱离其他进程独立存在。所有这些决定因素构成了每一个进程，这些因素加在一起就是该进程的存在。因此，作为所有这些因素的作用点，经济是存在的。它是来自大量被共同决定的阶级和非阶级经济进程（以及处于社会中其他地方的非经济进程）的联合效果。

在另一层面，以这种方式设想，经济必然会展现出一种深度不平衡（如果还谈不上混乱）的特性。通过加入其独特的决定因素，这些不同的进程将彼此，也必然会将作为所有进程的作用点的经济推向相互矛盾的方向。在下文的第一个例子中，生产率的提高会同时将价值利润率和经济推向扩张与衰退。利润率的这一变化必然会影响市场，并因此激发新一轮的、扩张性的、矛盾性的结果。在另一个例子中，贷款和商业投资扮演了加强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角色（尽管它们同时也削弱了后者）。以这种方式构成的经济成为一个永远处于变化中的领域，其中，经济和非经济进程相互作用、不断变化，两者将经济推向各个方面，不断改变着经济的本质和运动。

马克思以这两种方法得出了一个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人类生活是什么样的可怕想法。我们所依靠并认为具有神奇能力的现代社会身患重病。它充斥着阶级剥削，其运作不稳定。任何具有类似行为的个体（剥削别人，且从狂喜到消沉两极来回摇摆）会被认为急需法律或心理帮助。

本章的写作忠于这种马克思主义传统和精神。通过关注非阶级进程的一个方面——市场，本章展现了现代工业企业的市场运作及其阶级结构之间的复杂的而永远处于变化中的相互作用。没有一种秩序、运作定律以及经济目标独立于这种市场与阶级的关系出现（除了矛盾本身）。以此说来，混乱和不稳定就成为企业运作及普遍资本主义运作的特点了。

## 阶级、竞争和混乱

设想一个代表性的企业〔无论是资本商品行业（第 I 部类）企业，还

是消费商品行业（第Ⅱ部类）企业]，该企业的阶级结构一方面由公司董事会占据工人们生产的剩余劳动体现，另一方面体现于它将剩余价值分配给各个从属阶级（经理、商人、所有者、放贷者、土地所有者等）。后者为企业提供了非阶级进程，以使其占有该剩余价值（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 4）。

为简便起见，我们将上述分配分为两类：流向从属阶级经理的以确保资本积累这一非阶级进程的价值（ $SSCP_{\Delta c + \Delta v}$ ）以及流向企业内外的各个从属阶级以确保研究和开发、广告、销售、放贷、租赁、获取生产工具等非阶级进程的价值（ $SSCP'$ ）： $SV = SSCP_{\Delta c + \Delta v} + SSCP'$ 。将等式两边除以生产性资本总价值（ $C + V$ ）得到一个简化了的开支等式  $r_{ij} = k_{ij}^* + \lambda_{ij}$ 。其中，脚标  $i$  代表第几个企业， $j$  代表两部分企业中的某一部分， $r$  代表价值利润率，而  $k^*$  和  $\lambda$  则分别代表  $SSCP_{\Delta c + \Delta v}$  对  $(C + V)$  以及  $SSCP'$  对  $(C + V)$  的比值。

简而言之，一个企业的价值利润率等于两类不同的收入流之和。它们是：直接用于确保资本积累增长率的剩余价值  $k_{ij}^*$  以及为了获取监督、产品设计、发明、贷款、土地等等的剩余价值  $\lambda_{ij}$ 。尽管两种分配策略各不相同，但它们都可以提高劳动生产率。假设在以这些方式分配剩余价值的过程中，第  $i$  个企业的劳动生产率比竞争对手提高得更多，则该企业从属阶级开支上的私人选择（一种阶级策略形式）产生了一种新的、预料之外的社会结果：所有的企业都面临更低的单位商品市场交换价值。市场上所呈现的是：通过出售商品，更高效的公司实现了（比预计于生产中获得的）更多的收益，而更低效的企业则实现了更少的收益。更高的生产率为更高效的公司赚取了一种新的非阶级收入流（ $NCR_{sp}$ ），即人们所说的超级利润，其直接导致了其他公司的收入减少了。<sup>[1]</sup>如此一来，市场通过干预对现有的总额固定的剩余价值进行了从相对低效的企业向相对高效的企业重新分配。

一系列新的等式展现了这一结果：

对更高效的企业来说： $SV_{ij} + NCR_{ijsp} > (SSCP_{\Delta c + \Delta v} + SSCP')_{ij}$

对更低效的企业来说： $SV_{kj} - NCR_{kjsp} < (SSCP_{\Delta c + \Delta v} + SSCP')_{kj}$

对于第  $j$  部分企业来说， $i$  和  $k$  分别代表更高效和更低效的企业，而所有企业的超级利润总和等于零，即  $(\sum - NCR_{kjsp}) + (NCR_{ijsp}) = 0$ 。对于更高效的企业来说，作为阶级剥削收入和非阶级收入之和的市场收益率（ $r_{mkt}$ ）上升了， $r_{mkt} = (SV + NCR_{sp}) / (C + V)$ ，而对于所有其他企业来说，

这一数字下降了， $r_{\text{mkt}} = (SV - NCR_{\text{sp}}) / (C + V)$ 。

对在同一行业中运作的不同企业的市场利润率的不同影响是市场如何动摇各企业收入流稳定性的第一个例证。它还使企业各自的开支出现了不均衡——更高/更低的市场利润率可以产生一种更高/更低的开支增长。这种不均衡表现了市场的作为：相对于第  $i$  个企业更有利的收入情况产生了所有其他企业的收入危机。它们还代表了一种新的社会情况，它使下一轮个体性行为得以发生。

马克思关注于多个可能的分配策略中的一个。作为对于危机的应对，更低效的公司通过改变生产方式提高效益。通过强调提高资本有机组成 (*occ*) 以提高劳动生产率这一策略，马克思得出了他那闻名于世的结论：这一行业中所有公司的价值利润率都下降了。换言之，由于资本此时变得非常高效，各部分企业中的资本主义阶级结构扩张率被削减了。那么，经济体的总体价值利润率就猛降了。回到我们的开支等式，价值利润率的下降就转变成了生产性资本积累 ( $k^*$ ) 和非生产性资本积累 ( $\lambda$ ) 的下降。

另外，这一经济领域的高效性必然使两部分企业商品的单位价值都下调了。结果，作为（价值下调了的）商品的购买者，每个部分企业的价值利润率又被推升了，尽管各部分企业内部为了寻求超级利润而进行的竞争性研究使这一利润率下降了。简而言之，经济的价值利润率及其所计量的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健康是存在于矛盾之中的。这一比率是相互冲突的决定的场所，这些决定产生于在两种经济水平运行的市场互动：在每一个部门内部以及在它和下一个之间。

那么，此即为阶级与市场彼此进行多元决定的方法之一。作为结果的企业收入的变化（正  $NCR_{\text{sp}}$  和负  $NCR_{\text{sp}}$  以及通过商品价值下调而带来的  $SV$  流提升），促成并激发了不同的受到影响的企业增加新的开支；这些开支仍以多种新的不可预测的方式影响市场与阶级结构。

已占有剩余价值的最初资本主义分配已开启了一种不在计划中的、经济的不可预知的巨大不平衡。此外，似乎任何资本主义董事会都不能缩小或避免这一分配。如果要出现再生产已占有剩余价值的存在条件，就需要分配。如果想要处于消费劳动力的（阶级）地位，资本主义剩余价值分配必须获取劳动力、生产资料、监督、贷款、研究和开发、安保、意识形态、所有权、对于个体和商人的支配权等。这些条件代表了合在一起多元决定阶级的非阶级进程（其由  $k^* + \lambda$  开支确保）。

不过，如果每一个资本主义董事会都成功地确保了其所需求的条件，则这会通过销售已生产出的商品对全部董事会产生上文描述过的灾难——

价值利润率的下降。不过，同样是这些市场力量，从经济力量中释放出了希望和扩张。更廉价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成为使价值利润率及阶级结构扩张并繁荣的新的非阶级条件。而结论则是明显的：阶级经济进程（占有并分配剩余价值）与非阶级经济进程（市场结构）之间的相互作用不断地将经济推向收缩和扩张这两个截然不同的方向。

问题的关键不是说不同部分企业之间的市场相互影响会不会弥补由某部分企业内的市场进程引发的衰退压力，而是说人们怎样将经济的存在理解为所有这些影响结果的作用点。资本家必然会将所占有的剩余价值花在  $k^* + \lambda$  上，并因此对它们（以及所有其他影响结果）发动经济上的、意料之外的、矛盾的变化。这是关于这一问题的全部内容。这不是将“删除掉的需求因素”、“金钱所扮演的角色”、“机构和技术上的改变”以及理论学家们试图纳入其模型以展示这些考虑如何、为什么产生了（在一般看来改善了的和/或更具体的分析中）一种新的、经济上的扩张、衰退或稳定不变的上百个其他社会变量考虑在内的问题。之所以不是，是因为每一个乃至所有这些以及其他的作为结果的变化仅仅将其自身特有的矛盾性影响加到了一个已存在的、矛盾着的因素的混乱的混合体中。这就是为什么，对于某一经济的任何分析来说，马克思的辩证理论的贡献都是像其阶级理论一样激进。

## 市场价格之间的矛盾

然而，始终存在一种张力。关于经济道路，还有谁说不出一些比刚才总结的更可靠的东西来吗？谁能识别不了某些预期中的个人行为所带来的一定的趋势吗？（无论其可能有多短暂）答案是否定的，其原因仍然是辩证进程本身。没什么能遏止这一进程：新出现的决定因素仅仅招致了一批更新的决定因素，决定因素的相互作用形成了一个永不停止的循环。<sup>[2]</sup> 让我们通过将例子扩展到阶级和市场价格之间的相互影响，以此再一次检验这一关键点。

让我们来考虑价值利润率对于劳动力市场、生产资料市场及工资商品市场的矛盾影响。一方面，因为同一部分企业间的竞争而预计会上升的  $occ$  导致了价值利润率的下降，限制了从属阶级  $k^* + \lambda$  开支的扩张，并因此对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市场价格施加了下行压力。反过来，劳动力的价格低迷削减了对于工资商品的需求，并因此对工资商品的市场价格施加了

下行压力。同理，企业对于生产资料需求的下降削减了资本商品的市场价格。整体销售危机对每一部分企业所造成的结果是：更低的销售价格意味着企业不能实现其生产的商品中蕴含的剩余价值。因此，最初在生产力方面的提升带来了经济衰退，如果公司通过削减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工资与资本来应对危机的话，还会产生供给减少和财富生产降低。

另一方面，同一部分企业之间的竞争降低了商品的单位价格，它提高了企业的价值利润率并扩张了其从属阶级  $k^* + \lambda$  收入。由此导致的对于原材料输入需求的上涨对劳动力、生存开支和生产资料的相应价格施加了上行压力。此时，第 I 部类企业和第 II 部类企业可以通过提升供给状况来应对这些上涨了的销售收入。此处为经济扩张的不同的作用力。

对于市场与市场价格的初级分析强调了之前的结论：经济（其价值利润率及对于财富的需求和供给）被这些不同的、相互作用的阶级（价值利润率）和非阶级（市场）力量推向了不同的、矛盾着的方向。我们可以也需要对之前的价值等式做出修改以展现这些矛盾着的、资本主义企业的收入和开支的市场结果。由于这些市场价格的影响效果取决于其所在的那部分企业，它们的公式需要分开写：

对于第 I 部类企业：

$$\begin{aligned}
 & [SV_i] + [NCR_{isp} + NCR_{ilp} - NCR_{icls} + SSCR_{icgn}] > / < SSCP_i \\
 & + SSCP_{ilp} \\
 & [SV_k] + [-NCR_{ksp} + NCR_{klp} - NCR_{kcls} + SSCR_{kcggn}] > / \\
 & < SSCP_k + SSCP_{klp}
 \end{aligned}$$

对于第 II 部类企业：

$$\begin{aligned}
 & [SV_i] + [NCR_{isp} + NCR_{ilp} + NCR_{icgn} + NCR_{ivgn} - NCR_{ivls}] > / \\
 & < SSCP_i + SSCP_{ilp} + SSCP_{ic} \\
 & [SV_k] + [-NCR_{ksp} + NCR_{klp} + NCR_{kcggn} + NCR_{kvgn} - NCR_{kvls}] > / \\
 & < SSCP_k + SSCP_{klp} + SSCP_{kc}
 \end{aligned}$$

同前文一样，第一个方括号里的  $SV$  项代表阶级剥削。在第二个方括号里，有着不同的脚标的项表现了不同的市场变化如何形成了每一部分资本主义企业的收入流。 $NCR_{isp}$  和  $NCR_{ksp}$  分别代表着因企业使用  $SV$  收入流加强劳动生产力而导致的正/负超级利润流。竞争的胜利者获取正流入，而失败者则遭受收入流出。后者引发了一系列新的市场价值效果——商品的价值下调，它提高了企业的阶级剥削率，并因此提高了  $SV$  的使用（ $SV$  在最开始开启了这些市场影响）。

第二项  $NCR_{ip}$  代表当企业以比其价值低的市场价格（货币工资）购买劳动时，由企业获取的正的非阶级收入流。<sup>[3]</sup> 这一有利于资本家的不公平交换之所以出现在等式中，是因为资本家们按马克思所假设的那样，以一种具体的、常见的方式应对其不均衡地创造出的  $NCR_{sp}$ 。它们都提高自身的  $occ$ ，以至于价值利润率、 $k^* + \lambda$  从属阶级开支都下降了。上述项的下降反过来产生了劳动市场中工人供给的过剩，这提高了有利于企业的  $NCR_{ip}$  的价格或价值优势。

另外，由于工人们不能再像以前那样购买起相同的使用价值了，对于第Ⅱ部类企业家来说，这一在劳动开支上的优势被其工资商品的销售下降所抵消了。<sup>[4]</sup> 以此，预计的劳动力价格下降导致了所有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的销售危机。这由价格等式中最后一个非阶级收入项即负的  $NCR_{vis}$  代表。总之，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通过劳动的不平等交换获取的收益（ $NCR_{ip}$ ）被销售其商品时的不平等交换中遭受的损失（ $NCR_{vis}$ ）抵消了。在没有进一步假设的情况下，我们无法断定上述哪一项的数额更大。

类似的结果也适用于市场销售和生产资料购买。预想中从属阶级开支的下降削弱了生产资料的市场需求以及价格。第三项非阶级收入流  $NCR_c$  代表因此导致的出现在两部分不同企业的资本家之间的生产资料商品的不平等交换。第Ⅰ部类企业资本家遭受其商品的价格下降，后者由其负的  $NCR_{cls}$  代表，而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得到的也正是这一价值流入，由其等式中的正的  $NCR_{cgn}$  表示。在没有进一步的具体假设的情况下，我们无从断定这些产生于不同的劳动力、工资商品以及生产资料市场当中的相应的收入获取和损失会如何、以什么样的方式对这些企业乃至整个经济产生冲击。

同一部分企业内的竞争这一进程助长了经济中阶级剥削率的上升，并因此发动了扩张的力量和对原材料输入需求的增加。然而，经济也遭遇了一系列类似的不确定性。对于劳动市场中工人的过剩需求提升了工人们的价格或价值优势。其结果是，等式右边的  $SSCP_{ip}$  项表明：经济中的所有企业都以更高的工资这种形式将其剩余价值中的一部分分配给了工人，以获取更为昂贵的劳动力。<sup>[5]</sup> 一方面，这种作为结果的金钱工资的上涨反过来补益了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工人们使用上涨后的收入购买更多的工资商品。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获取了更多的非阶级收入流  $NCR_{vgn}$ （来自他们以更高的市场价格将商品卖给工人）。另一方面，这些市场变化所带来的净影响仍然不清楚，因为资本家在成品输出市场上的更高的销售收入被其在原材料输入市场上劳动力成本的上涨（ $SSCP_{ip}$ ）抵消了。<sup>[6]</sup>

相比而言，对于生产资料的需求过剩以不同的方式对第Ⅰ、第Ⅱ部类

企业造成冲击：第Ⅰ部类企业资本家通过直接损害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的方式获取价格或价值上的优势。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的损失以  $SSCP$  项来计量，该项出现在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等式的右边。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将更多份额的从属阶级开支分配给第Ⅰ部类企业资本家，以在市场上购买到更为昂贵的原材料和机器。第Ⅰ部类企业资本家获取的从属阶级收入（由  $SSCR_{cgn}$  表示）等于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需要支付更多的从属阶级付款。

我们仍然不清楚，这些由假设中的需求扩张引发的不同的市场结果是如何彼此作用对经济造成冲击的。由于其在资本商品上获取了更多的市场价格，第Ⅰ部类企业资本家的从属阶级收入增加了。不过，由于面临更高的劳动力价格，他们的开支也增加了。第Ⅱ部类企业资本家的非阶级收入增加了，因为他们在工资商品上获得了更高的价格。当然他们的支出也增加了，因为需要付给劳动力（对于他们来说，还有生产资料）以更高的价格。

连接等式的各个不同符号（不等于或等于）总结了在没有对某一部分中任何一个、任何一系列企业，或是对宏观经济做出非常具体的假设的情况下，推测出这些相互影响的收入和支出该如何合在一起产生一个明确指标（净增长、平衡或衰退）是不可能的。于是，我们基于这些各种形式的价值（ $SV$ 、 $SSCR$  和  $NCR$ ）计算出关于任何一个企业或总体经济的利润率（见下文）等于是在计量一个永远处于变化中的、非常不确定的总价值流。而收入流的变化会招致开支变化，后者又产生了新的正和负的收入流，以此往复。也许，我们的论点现在足够清晰了：我们没有办法计算由任何一个变化引发的无穷无尽的复杂效果，无论此处假设的这一变化是生产力提高还是什么别的东西。换言之，经济是受到多元决定的。

## 不断变动的收入和支出

尽管可能很复杂，但上文的讲述仅仅是与生产及商品流通打交道。而资本家寻求的则是最大可能的收入流（无论收入流是否来自阶级进程）。他们改变公司的开支，以调整现有收入地位并产生新的收入地位，从而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状况（由上文列述的一系列等式中的  $SV$  以及各种  $NCR$  和  $SSCR$  流的产生以及持续变化表示）。依据预期的收益回报，他们从一个收入地位变到另一个收入地位，在商品生产和非商品生产之间摇摆。这种



公司行为表示：在公司行为中，只有很少一部分（或干脆没有）是不可逆转的或是稳定的。实际上，如果有的话，公司可能会消失掉，因为它们无法适应并改进变化着的经济环境。

让我们考虑许多个可能事例中的两个。这两个特意挑选出来的例子反映的是资本家改变其经营范围的能力。试想一个相对低效率的资本主义企业通过将一部分开支从  $k^* + \lambda$  分配到创生某个新的收入地位以应对其由市场原因导致的负  $NCR_{k_{sp}}$ 。与马克思的假设不同的是其决定（至少是最初决定）将资金重新从比如资本积累中分配到建立贷款，而不是直接捍卫其剩余价值地位。此时，企业希望从产生非生产性资本（给潜在的商品购买者放贷）获取的回报比其因竞争而受到威胁的剩余价值地位获取的回报更多，风险更少。

资本主义企业为自身创建了一个新的 *SSCR* 地位（如果获取的利息由占有剩余价值的资本家来支付），以及一个 *NCR* 地位（如果获取的利息由其他贷款者来支付）。<sup>[7]</sup>以这种方式成为一名金融资本家可能也会使一个本来低效率的商品生产企业兴旺，甚至可能会扩张。但我们不清楚哪个方向会引向其未来的繁荣。其新创的从属阶级和/或非阶级贷款地位的相对低风险与相对高回报可能会导致企业从商品生产到专职贷款的完全转变，或者企业会继续占据其阶级剥削地位——等待合适的时机，将资金从相对有效益的借贷生意重新分配到提升其商品生产竞争力的方面。这一策略提示：低效的企业可以努力成为更高效的企业，它们更多通过这类迂回路径，通过保障新形式的收入以确保本已受威胁的剩余价值地位，而不是立刻提升其 *occ* 以提高生产力，从而应对市场竞争。

但消费者贷款和生产者贷款的出现只加重了经济的矛盾性和不确定性。这一策略不仅适用于经济中的所有企业（不论其效率高低、营业范畴是什么），而且适用于任何公司（不论是工业类的，还是金融类的）。它创建了或采用了一种成功的信贷业务，这一成功即会吸引这一行业内外的潜在竞争者的注意。他们的进入会减少对于借贷的回报（*SSCR* 和 *NCR*）。

即使是非生产性资本代替生产性资本，也不会对就业产生净影响，所以单从这一变化来讲，人们对于工资和生产资料商品的需求仍保持不变，但我们不清楚在经济及其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上将会发生什么。一方面，资本主义经济结构受到了威胁——在每一部分中都有更多的工业公司决定（无论是出于竞争还是其他什么原因）撤出生产性资本，投入非生产性资本。另一方面，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也得到了强化。贷给消费者和生产者的贷款促进了工资商品及生产资料商品的销售，以此抵消了两部类企业潜在

的销售危机。另外，以贷款催生的需求帮助企业扩张了资本主义阶级结构；随着更多的工资商品和生产资料商品被生产并销售，企业产生了大量的剩余价值。

但这一扩张通常是会带来问题的，因为贷款损害了借贷人持续购买的能力。除非他们获取更高的收入流以筹措利息支出，否则他们对于商品的需求必然下降。<sup>[8]</sup>从这一点讲，其所导致的对于第Ⅰ部类和第Ⅱ部类企业的销售危机将像已分析的那样，产生相应的价值流失，即负的  $NCR_{vis}$  和  $NCR_{cls}$ 。

在第二个例子当中，一个企业（不管其在其所在的部分中效率水平如何）购买了与其属于同一部分或不同部分的另一企业的普通股票。为了有钱购买，它配发了债券。促成其这一行为的原因可能是各种各样的，比如使用其新获取的所有者地位去收购一个已经存在的或潜在的竞争对手，获取新的技术、生产线或销售领域，或以更低的价格购买所需要的原材料输入。

如果进行上述投资的企业获取股息红利，股票购买就独自产生了一种新的从属阶级收入地位。<sup>[9]</sup>在其价值等式的开支一方就出现了两个新的项：购买普通股票的开支以及为新的债务所支付的年利息。新的式子：

$$SV + SSCR_{div} + NCR_{debt} >/ < SSCP + X + (i \times NCR_{debt})$$

其中， $SSCR_{div}$  代表获取的股息红利， $NCR_{debt}$  代表企业配发的贷款， $X$  代表购买普通股票的花费（等于  $NCR_{debt}$ ）， $i$  代表这一贷款的利息率。由于  $NCR_{debt}$  和  $X$  都只代表一段时间里的资金流动，最终的价值式子就成为：

$$SV + SSCR_{div} >/ < SSCP + (i \times NCR_{debt})$$

式中可能的大于、小于号再一次代表了关于这一金融交易对于这一或其他企业的影响的不确定性。

如果投资型企业只看到了其所获取的新的红利，如果这种回报少于所需要的利息成本，则该金融投资显然是不成功的。除非受影响的企业可以将阶级剥削提高到足以弥补这笔额外的利息金和相对较少的股息红利之间的差距，否则，投资其他公司带来的就是一种资本收缩，其数量由需要减少的从属阶级  $k^* + \lambda$  支出来计量。然而，投资型企业不太可能仅仅打算让收回的红利与为得到前者而花费的利息相当。这几乎无法解释为什么这种金融投资在如今的经济中这么铺天盖地。通过在未来的某一天卖出股票获取可能的资金收入也不太可能解释这些行为。事实上，尽管面临着超过其  $SV$  和  $SSCR$  收入承受范围的更高的利息支出，公司仍然承担着这种金融投

资，它们似乎有意地将阶级剥削地位置于危险当中。

公司对于未来的憧憬激发了这一冒险的举措。获取某种所有者地位被寄希望于在未来产生一个额外的收入流，后者比加在最初贷款上的额外利息支出要多。用马克思的话说，催生出这种金融投资的是对于通过获取更低廉的生产资料，通过新的生产技术获取新的超级利润，或是通过获取其他公司的商品（流行的生产线）取得新的、大量的剩余价值赚取更高的价值利润率或市场收益率的期待。视资本家实现这一期望的程度而定，式子在左边的部分超过右边的部分，使从属阶级  $k^* + \lambda$  开支扩张。

企业的结构整合也同样适用于这类投资。在任何时候，购方企业都可以消除两个企业之间的区别，使其融合成一个企业。融合会影响到两家企业的收入和开支——从属阶级所有者地位被消除了，同时被收购的企业的剩余价值（以及对应的 *SSCP*）被加入了购方企业现有的剩余价值（以及 *SSCP*）之中了。此外，这类投资还会使新近被收购的资产中的一部分被卖出去。在任何时候，投资方企业都可以决定保留下其视为在收购来的生意中最具利润的部分（或是最领先的那部分），而卖出其余的部分。它甚至可以出售掉自己现有的生意，以全力专攻新购得的生意。无论其作出怎样的选择，这部分资产的出售赚取的都是资本主义非阶级收入，它又会带来企业战略的更进一步的发展战略。

## 结 论

由于所有的资本主义企业都被商品和货币市场联系在了一起，对于某一家企业在不顾其地位的情况下所独自采取的行动，没有一家企业能够免受波及。这些行动既损害又巩固了受影响的企业。它们无时无刻不在受影响的 *SV*、*SSCP* 和 *NCR* 都证实了企业对于市场影响的敏感性。后者的变化使得每一家企业都变得脆弱，承受着从经济体中消失的危险，哪怕企业提高了其财务的健康度。市场总是会规避掉这种对于资本家及其经济支撑的矛盾。非马克思主义经济思想反映出了这种紧张的气氛。它在对市场的恐惧和因此要控制市场，以及一片欢天喜地因而出现不受约束的行为两个极端之间来回摇摆。

迄今为止，每一次广为人知的资本主义发展（从企业试图提高劳动的生产率，到企业向金融资本的扩张，到它们最近疯狂地购进彼此的普通股），都展现了资本主义的动力和不稳定性。一个共同的主题是一场真正令

人眼花缭乱的，看起来永不会停止的资本主义企业阶级收入（*SV* 和 *SSCP*）和非阶级收入（*NCR*）的转变。被卷入效率的旋涡中的资本家不断地改变其财政开支，寄望于调整其阶级收入地位和非阶级收入地位，进而消灭和吞并一些对手，同时寻找不断冒出来的新对手。而他们的个人行动又会加入效率之中。

通过将钱借给其他工业资本家和工人、经理、银行家、商人、土地所有者、国家政府等，资本家得到了从属阶级收入地位和非阶级收入地位。而当他们购买生产性资本家和非生产性资本家的公司的股票时，又会得到从属阶级所有人地位和非阶级所有人地位。资本家们不断地想方设法地通过广告、产品设计去保障他们的销售收入，希望能以此建立从属阶级和/或非阶级垄断地位。<sup>[10]</sup>他们旨在获取这样一种市场安全性，而同时他们又通过加入新的收入地位来获取非阶级超级利润收入来打破市场的稳定。

花在研究、发展以及设计上的资本主义从属阶级开支不断带来了新的商品，后者用于加强并扩大资本主义阶级结构。新开发出来的商品预示着剩余价值的新来源，也因此预示着经济体中新的从属阶级开支。资本家们以这种方法经营并扩大商品生产，同时他们也处于其他的从属阶级和非阶级地位上，很难看出后者与资本家们有什么联系，甚至有一些从表面上看还威胁到了他们经营商品。例如，资本家们可能会进驻零售业，通过将商品出售给最终的买家，从其他资本家处收取市场利润。<sup>[11]</sup>他们还可能会向其他工业资本家出租专利权、商标以及新技术。吸引他们的不仅是这类从属阶级地位所带来的回报，还有这些地位所提供给他们，扩大其销量，进而扩大其阶级结构的机会。这就是他们的商品作为其他商品的补充时所出现的情况。

这些各种形式的收入体现了资本家们多种多样的人格。他们剥削劳动者，同时又借钱给被剥削的劳动者；他们为了市场份额彼此进行无情的争夺，即便同时又为彼此提供新的技术、资金以及贸易；他们力求扩张生产性资本，正如他们也力求扩张非生产性资本。他们多种多样的行为使人没法真正弄明白一家资本主义企业到底在从事什么样的生意或者将来会从事什么样的生意，这一点，扩展到整个经济体，也是如此。任何对于盈利的计量以及运动都需要反映或是体现出收入（还有开支）的这种复杂性和不稳定性，这一点，上述资本主义企业不需要遵守吗？

让我们考虑下述利润计量方法。这种计量方法涵括了阶级净收入和非阶级净收入，计量的是一个具有多面性的资本主义企业的综合后的净盈利（Resnick and Wolff, 1987: 207-213）。将某家企业的各种收入加到一起，

我们得到了企业的毛利润： $\pi = SV + SSCR + NCR$ 。为了探索企业的净利润 $\pi_n$ ，就需要减去用于生产这些不同毛利润的特定的开支（成本）：

$$\pi_n = (SV - SSCP') + (SSCR - X') + (NCR - Y')$$

其中， $SSCP'$ 代表从属阶级开支，记的是必要的开支——每一天的业务和税务， $X'$ 和 $Y'$ 各自代表产生从属阶级毛利润和非阶级毛利润的开支。<sup>[12]</sup>导出企业净利润率 $r_n$ ，首先要用资本开支 $C + V$ 来除等式里的每一项，然后再加上除以企业开支 $X' \times X'$ 和 $Y' \times Y'$ 后的从属阶级收入和非阶级收入：

$$\begin{aligned} r_n &= \pi_n / (C + V) \\ &= [(SV - SSCP') / (C + V)] + [(SSCR - X') / X' \times X' / (C + V)] + \\ &\quad [(NCR - Y') / Y' \times Y' / (C + V)] \end{aligned}$$

从获取回报率的角度重写这一等式：

$$r_n = (r_{sv}) + (r_{sc} \times a_{sc}) + (r_{nc} \times a_{nc})$$

其中， $r_{sv}$ 代表企业的净价值利润率，即 $[(SV - SSCP) / C + V]$ ； $r_{sc}$ 代表其净从属阶级利润率 $[(SSCR - X') / X']$ ，其乘数 $a_{sc}$ 即其非生产性资本开支（ $X'$ ）与生产性资本开支（ $C + V$ ）的比值；而 $r_{nc}$ 代表其净非阶级利润率 $[(NCR - Y') / Y']$ ，其乘数 $a_{nc}$ 是非生产性资本开支（ $Y'$ ）与生产性资本开支（ $C + V$ ）的比值。

在这些有不同脚标的利润率（ $r_{sv}$ ， $r_{sc}$ ， $r_{nc}$ ）中，没有一项在决定企业的成功（或失败）时，或企业经济扩张上比其他项更为核心。因此，总净利润率不能仅仅被分解成其相互作用的组成性部件中的一个部分性的收益。这么做会对其复杂的操作给出一个部分的并可能是颇具误导性的观点。只计量其有益趋向中的一个的话，这一单一的率值可能会错失整个新趋向的出现或发展。已经有许多事例被提出来说明：任何一个趋向中的涨落并不一定意味着其他趋向中的涨落。其伴随的是部门内的竞争可能会使 $r_{sv}$ 下降，尽管其释放出了价值方向的结果——它提升了 $r_{sv}$ ，并抬高了在市场力量中将 $r_{sc}$ 和 $r_{nc}$ 推向不同方向的变化。换言之，任何率值上的变化既改变了它自身，也以矛盾着的方式改变了其他率值。因为加权后的总值（复杂的净利润率 $r_n$ ）正是这类冲突着的决定因素的作用点，它同样处于矛盾之中。从这一点来看，经济是涨是落，还是保持不变都没有固定的趋势（Cullenberg, 1994）。

最后，让我们考虑从这类分析中衍生出来的几个可能的新的开支等式。它特意展示了从资本主义的各开支中提炼出一项开支来推演资本主义经济

中发展趋势的风险。假设所有 *SSCP* 开支、*X* 开支和 *Y* 开支都被视为从资本积累中、从新产品研究和开发中、从新的贷款和金融投资中节约出的成本。通过这些假设并经过一些简单的处理，上述等式得出了：

$$r_n = k^* + \lambda_{rd} + a_{sc} + a_{nc}$$

和之前一样， $k^*$  代表资本积累， $\lambda_{rd}$  代表新产品研究和开发开支与资本开支 ( $C + V$ ) 的比值，而  $a_{sc}$  和  $a_{nc}$  则分别代表新的贷款和金融投资（建立相应的从属阶级金融地位和非阶级金融地位）与资本开支 ( $C + V$ ) 的比值。

这一新的等式强调了从非常具体种类的资本开支中获取净回报的预期的的重要性，以及只注重  $k^*$ （作为经济的基本风向标）存在多大的问题（Norton, 1992）。资本家对于  $k^*$  需求的减少并不必然预示着经济衰退。除了由这一衰退发动的扩张性力量，将收入从资本积累中重新向其他两种开支（即研究、发展开支及金融开支）中的一个或两个分配也会在经济中释放出扩张力量。这些研究、发展开支及金融开支也会产生拆除  $k^*$  的环境。确实，如今许多金融权威更看重  $\lambda_{rd} + a_{sc} + a_{nc}$  的某种结合，而不仅仅是代表着将会在某一企业或整个经济中发生什么的  $k^*$ 。

企业认为，它们不同的利润率及开支以及在矛盾中构成的被某个力量推向不同方向的经济表明，它们的存在乃至阶级剥削的存在都是十分脆弱的。清除它们，可能也不需要什么划时代的事件。其实，本文中分析的任何变化都削弱了它们以及阶级结构，而这一辩证的逻辑也在同时强化了它们。在马克思看来，窍门在于将其总是存在的脆弱视为一个以增强上述脆弱性为目标进行干预的机会，而同时永远意识到与这一干预相关联的深度的不确定性。

## 注释

[1] 企业的超额利润 ( $NCR_{sp}$ ) 等于社会上同类商品在市场中的普通价值 ( $EV/UV$ ) 与该企业的单位商品价值 ( $[EV/UV]_{pr}$ ) 之间的差额乘以售出的件数 ( $UV$ )。当双方都以普通价值出售商品时，相对低效的企业面临的是市场损失  $-NCR_{sp}$ ，而相对高效的企业面临的是市场获利  $+NCR_{sp}$ 。

[2] 任何具体分析都必然会遏制这种辩证进程以讲述其故事。如果没有这种就理论家而言的干预，就不会有任何交流。在其他背景下，这种干预被称为“出发点”（Resnick and Wolff, 1987: 25-30）。它代表着理论家将秩序强加给其所面临的本体论的混乱。这种秩序促成了“倾向”的产生。

[3] 用价值术语来说， $NCR_{lp} = (V - P_{lp} \times l)$ 。其中， $P_{lp}$  代表劳动力的市场价格； $l$  代表所雇用的生产劳动者。

[4] 在这种情况下，第Ⅱ部类企业以低于单位价值的市场价格  $P_v$  出售其商品，因此就有  $NCR_{vls} = (EV/UV - P_v) \times UV$ 。其中， $UV$  代表市场中销售出的工资商品的数量。

[5] 工人们在紧缩的劳动市场中占据的有利于自身的地位使他们得以获取超过其劳动力价值的价格，即  $P_{lp} = V + SSCR$ 。其中， $P_{lp}$  代表劳动力的价格； $SSCR$  代表获取的多重阶级收入。

[6] 这些不同的市场变化对工人们劳动力价值所产生的净影响尚不清楚。工资商品的单位价值下降带动工人们的  $V$  下降了。然而，其究竟下降了多少取决于我们假定的工人们索求更高的实际工资的能力如何。

[7] 将贷款借给占有剩余价值的资本家，并收取一部分后者分配的剩余价值作为回报的企业占据的是从属阶级地位。其因放贷而获取的利息被计为从属阶级收入。而因放贷给非剩余价值占有性企业家而获取的所有其他利息则计为非阶级收入。就这部分贷款来说，借款方支付的利息并非出自剩余价值。

[8] 工人们使用其劳动力价值以单位价值购买大量的消费品  $ev/uv$ ： $V = ev/uv \times uv$ 。 $NCR_{debt}$  贷款使他们得以扩大消费，即  $NCR_{debt} + V < ev/uv \times uv' + (i \times NCR_{debt})$ 。其中， $uv'$  代表购买到一揽子消费品； $i \times NCR_{debt}$  代表这一贷款支付的每期利息支出 ( $i$ )。就算忽略掉偿还贷款，工人们仍将经受危机（这由不等号表示），除非  $V$  提高到足够高和/或找到了收入的新来源以弥补所需要支付的利息。如果两者中的某一种情况没能出现，则消费开支（需求）就下降了。

企业贷款则是另外一种情况。假设工业资本家获取了用于扩张其从属阶级开支的贷款  $NCR_{debt}$ ，则有  $SV + NCR_{debt} \geq \text{or} < SSCP' + (i \times NCR_{debt})$ 。其中， $SSCP'$  代表扩张后的从属阶级开支， $i \times NCR_{debt}$  代表每期为这笔债务支付的利息支出。由于企业和消费者的不同之处在于贷款会扩张从属阶级开支，它为借款人产生了额外的  $SV$ 。由于我们不清楚这一阶级效果的规模，所以我们还不能断定连接价值等式的符号是什么。

[9] 通过购买普通股票，买方可以拥有另一家企业的资产（生产资料）。另一家企业以股息红利的形式将一部分其占有的剩余价值分配给前者，以获许使用这部分被前者拥有的资产。由于前者获取的股息红利是以剩余价值的形式支付出去的，它们为投资方企业创造了一个从属阶级收入地位。

[10] 获取垄断权力，并以高于其单位价值的价格将其产品出售给其他企业资本家的第Ⅰ部类企业赚取的是从属阶级收入。相对而言，获取垄断权力，但将其工资商品以高于单位价值的价格出售给买方的第Ⅱ部类企业赚取的是非阶级收入。在第一种情况下，作为买方的资本家分配其剩余价值（一种从属阶级支付款）以获得所需要的资本输入。在第二种情况下，商品的购买者显然没有剩余价值以供分配。

[11] 这些费用代表生产性企业家的从属阶级支付款，因为我们假定商品被以

小于商品价值（以价值形式而言） $W$  的市场总额  $P \times UV$  卖给了商人。这一差额（ $W - P \times UV$ ）就是资本家付给商人的从属阶级费用。当商人们以其价值  $W$  将商品出售给最终消费者时，他们以从属阶级收入的形式实现了这一差额。资本家们支付这一费用以期以更快的速度销售其商品，以此将其资金以更快的速度运转并规避与零售交易相关的风险。

[12] 依据哪一种开支被从收入总额中减掉了，我们可以计算出数种不同形式的净利润。因此，盈利能力这一概念还是不清楚。以不同的形式计算出的净利润在商业社会中都有其相应的拥护者，这取决于这些各异的计量中哪一种突出了企业的成功。



第四部分

**经济学理论的批判与比较**



## 第 12 章

# 经济学“学科”中的差异与分歧

与 J. 阿马里格利奥合著

被称为经济学的那个学科的实存和统一性存在于观察者的视野和思想之中。对经济学的统一性和学科性本身的感知出现于一些思想派别之中，但并非所有的，对这些派别我们可以宽泛地将它们界定为经济学。事实上，正如我们所希望表明的那样，统一性和学科性的假设——它是一种这样的观念，即认为主张、程序和结论有一个中心或“内核”，或者理论和实践有一个共有的历史的“对象”——在一些经济思想流派的概念和方法中有所暗示，但却被另外一些流派所反对。此外，我们认为，将经济学描述为一个有着清晰界限的学科经常被作为某一个或者另外一个学派试图支配经济学话语的主流所采取的话语策略。按照这一方法，一个经济学科的存在和它的统一或者消解的原则问题在某种程度上成为一个政治问题。我们可以从以下方面感受到它的影响：经济学教授或从业者的招聘与解雇，一门经济学课程构成的确定，什么是与什么不是一个合法的经济学论点的确定，公共的和私人的补助金的分配，有差别地进入或者被排除于意识形态的、政治的、经济的权力中心以及决策制定。

我们的观点是并不存在一个经济学学科，或者说，不存在一个统一的学科。经济学“学科”实际上是根本不同的并且经常有冲突的话语的不可知和流变的领域。我们在这里所讨论的作为经济学的思想派别之间的分布和区分可能有一定的规律性。但是，当把这些经济学学派置于一个水平线上的时候，我们在这些经济学学派之间并没有看到，例如，相对于马克思主义思想的众多不同“学科”形式之间的近似性，更密切的近似性，即在我们看来，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思想和马克思主义的文学理论之间相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思想和新古典主义的经济学理论之间共享了更多的概念、进路和方法——或许有更多推论的规律性。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思想和文学理论的比较是有启发性的。虽然我们不

能发展这两种推论形式之间的所有共同性，但我们还是可以将注意力集中到它们的某些共同之处上，这可以帮助读者理解我们的观点，即一个单一的“经济学”的学科边界——这边界表明了它与其他非经济学学科的区别——的划定只能是不稳定的。马克思主义内部的不同传统和推论形式所共同分享的（我们注意到，有时是作为批判对象的）一些关键概念和方法，包括对“历史的”分析的信奉、辩证法和矛盾的观念、对推论和非推论事件的存在或者“生产方式”的条件关注、对这些事件和社会经济阶级的关系的密切关注、对理论实践的政治规定性以及效果的清晰的认知和参与。我们应该声明，因为马克思主义本身包括不同的、经常矛盾的话语，所以这些概念才以不同的程度和不同的理解进入不同的传统。

然而，对过去20多年的马克思主义文学理论快速一瞥——例如，在弗里德里克·詹姆逊、特里·伊格尔顿（Terry Eagleton）、皮埃尔·马谢雷（Pierre Macherey）、雷蒙德·威廉斯（Raymond Williams）和米歇尔·佩奇尤克斯（Michel Pécheux）的著作中——就能发现各种不同种类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思想所共有的话语范围。<sup>[1]</sup>以詹姆逊为例，对他来说，文学叙事——它们特定的、具体的历史性——的意义和效果的规定性是与定位非话语的历史生产形式的背景之中的这些叙事的努力相联系的。事实上，这一背景提供了一个必需的框架，这些叙事必须通过它来阅读。因此，在他的后现代主义的批判中，詹姆逊提出，最近的文化形式是这样的一个叙事（或者一组叙事），它的意义和效果必须被置于更广阔的“晚期资本主义”的历史背景中，“晚期资本主义”是它存在、繁荣的地方，并且它对于晚期资本主义提供了重要的文化基础。<sup>[2]</sup>在马谢雷和路易·阿尔都塞之后，伊格尔顿将注意力集中在特殊文学形式的具体的生产模式上，而且，他也提醒读者注意，在这样一种模式之中的文学生产的方法不能仅仅被限制在推论要素上。<sup>[3]</sup>因此，对文学生产的历史条件的理解是“阅读”文本的至关重要的部分，因为这些文本的意义变化回应了它们的生产中的变化，并且在一些阅读中，可以表现为它们的生产的历史条件的“再现”、反映，或者至少是叙述。

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强调的是历史条件，它复杂地决定着生产和扩大的再生产、分配和消费，而且尤其强调的是产生了阶级进程和地位的多样性的历史条件。下面这种观念，即从资本的积累到市场交易的任何概念或者事件，必须被推论地“解读为”历史地产生和规定的，为大多数马克思主义的经济学的立场提供了一个必要的背景。在超出或者反对新古典主义倾向于将特定的关键概念看作“被给予”的时候，例如具有他或她的

完全形成了的意图进入贸易（理论上）之中的理性的“个人”，许多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者解构了所有这些既定的东西，为的是力图对这些概念、方法、事件等等的存在的历史条件提出问题。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并不是仅仅关注商品和服务的生产；毋宁说，许多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将每一个经济行为和代理人——分配和消费以及生产过程和代理人——看作“被生产的”，而且它存在的历史条件，即它在具体规定性的错综复杂的网络中的位置，是值得分析的。

同样地，对于詹姆逊、伊格尔顿以及其他的人而言，对叙事、文本等等的历史规定性和反响的分析是按照变化和转变的概念进行的，更准确地说，这些概念来自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和矛盾的范畴。无论是在复杂的黑格尔的形式（例如卢卡奇和詹姆逊）中，还是在阿尔都塞的形式（例如马谢雷和佩奇尤克斯）中，下面这种观念——认知、意义和文学生产都是与矛盾的某些观点相联系的，以及辩证的規定性区分出了大多数马克思主义者——都进入文学理论中了。例如在卢卡奇那里，在巴尔扎克、托尔斯泰和其他作家的作品中，欧洲“现实主义”出现的可能性只能够依据它存在的推论的和非推论的历史条件，现实主义内部的矛盾，以及现实主义、此前的文学“流派”（如“浪漫主义”和“自然主义”）和这些历史条件之间的矛盾来理解。事实上，对于卢卡奇来说，现实主义或者任何文学形式的进步性、丰富性和用法都不得不依照它克服其推论的和非推论的对象的许多“方面”之间的碎片化和矛盾的潜能来度量，依照它在其推论的和非推论的对象的许多“方面”之间产生复杂的“总体性”的潜能来度量。<sup>[4]</sup> 尽管和卢卡奇的方法不同，伊格尔顿（至少在《批判与意识形态》中）和马谢雷也采用了矛盾概念，这个概念暗示了文学要素的“多元决定”，在这种“多元决定”中，这些要素内部的以及这些要素及其生产条件之间的矛盾和不平衡造就了它们各自不同的意义和效果。

许多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也在矛盾和辩证法运动这些概念的帮助之下完成了他们的著作。从商品使用和交换价值之间的矛盾到阶级之间的冲突和斗争，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大多数版本是通过用这样一种强调对立、不平衡和变化的框架来建构的。相反，新古典主义者和大多数凯恩斯主义者则没有为这一框架留下位置。他们不仅跟随现代实证主义者抛弃了没有意义的黑格尔主义的辩证矛盾概念（即某物可以是A同时又不是A），而且，他们也认为随后所有的辩证逻辑与因果决定性的实证观念和非同义反复的推论陈述是不相容的。同样地，对于很多新古典主义理论来说，平衡、理性与和谐的压倒一切的重要性也排除了依据矛盾和变化建构的话语。它们

的排除尺度中的一个小标志就是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不再使用阶级和阶级划分的概念，因为按照他们的观点，只有个人是存在的，正像他们所表明的那样，如果被给予最大程度的自由，这些个人就会产生这样的市场形势，在这种形势中会出现和谐与自我满足，而不是冲突和剥削的结果。在新古典主义者看来，矛盾和“不平衡发展”是生产的话语方式。

我们会论证，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和文学理论家在他们把“政治”关注作为话语生产的一个最重要的方法来参与和投资这一点上是最接近的。很清楚的是，新古典主义者和凯恩斯主义者的思想并不是“非政治的”；毋宁说，很多的精力被用于抹去和忽视这种思想的政治构成要素。当然，这种抹去的很大部分是在科学的名义下进行的，但是无论如何，大多数主流经济学思想都认为它本身是独立于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同样，以詹姆逊、伊格尔顿、马谢雷、卢卡奇、佩奇尤克斯、威廉斯和其他人为例，他们所强调并清晰地提出的理论是文学文本以及对这些文本的批判的政治意义和效果。从詹姆逊对下面这一点的揭示，即“政治无意识”不仅构成叙述形式而且构成他们的分析，到伊格尔顿的命令，即一个人要做文学理论和阅读文学作品，他必须从一个具有政治关联的观点或者“批判的反驳空间”出发。马克思主义文学理论家似乎最常接受阿尔都塞的观点，即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意味着在理论领域中实践一种政治斗争形式。更不用说，大多数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都认为他们的话语是和分析的概念与对象交织在一起的，可以引起对反面政治立场的关注。在这里，历史、辩证法、阶级等等结合起来，毫无疑问以不同的版本，产生了一种“对任何现存事物的无情的批判”，产生了一种反面的政治立场，马克思本人相信这种立场支撑了他自己的理论努力。

尽管在马克思主义思想的不同流派中存在很大的差异，但是大多数分歧存在于上述概念和方法的旨趣上，并且由此处在一个共同的范围内。相反，在马克思主义和新古典主义思想之间的话语差异很少是关于这些概念的特殊意义和应用的，因为马克思主义者和新古典主义者通常做的是，并不把对方的话语要素看作他们自己的。然而，出于完整性的理由，我们注意到在经济理论的各种类型和其他学科形式之间密切的互补性并不是马克思主义所独有的。例如，我们认为，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的思想作为一个“学科”与当代的行为心理学和帕森斯社会学的关系可能比与马克思主义经济思想的关系更为接近。

我们关于“经济学”学派之间的联系和差别的观点没有采用大多数主流经济学思想史的组织前提，因为它把现代全部的经济话语（只要达到了

它意识到它们的独立存在的程度)看作在亚当·斯密和古典政治经济学那里有共同的血统(而且,按照这种方法,确立起了“学科”这个术语的历史意义)。因为我们对陈述任何一个学科的历史,即通过持续的“知识增长”来强调它的历史的连续性表示怀疑,我们更倾向于将经济学的历史看作一系列的断裂与革命,看作这样的历史,例如,在这种历史中,马克思的理论成就被看作与新古典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决定性的决裂,而不是(正像约翰·梅纳德·凯恩斯和保罗·萨缪尔森所说明的那样)二流的后李嘉图主义。<sup>[5]</sup>在这种非连续的历史方法中,我们可以想象这样一种论证,即凯恩斯主义,同样地,代表了一个具有决定意义的断裂,尽管我们注意到,撇开后凯恩斯主义派别,凯恩斯的“革命”更多地被看作新古典主义理论(因此,与这种理论更多的是兼容的)的修正,而不是处理经济学的新方式。<sup>[6]</sup>

对于我们的“学科”的历史和它的现状的理解使得我们强调不可通约性,这种不可通约性通常造成了那些假定包含了它的流派之间的对话(或者在那里是缺少的)。然而,对于读者来说,认识到下面这一点是很重要的,即我们在上面所提出的观点本身就与思想流派的前提相一致,从这些思想中我们获得了我们最重要的灵感。在坚持我们的一般观点的时候,我们断定我们关于经济学科的统一性和形式的观点不仅与一种特殊的推论实践有联系,而且和对一个思想流派,即马克思主义的一种首要的理智承诺和政治承诺有联系。作为马克思主义者,我们是通过马克思主义思想的核心概念的棱镜,例如矛盾、斗争、多元决定和阶级,通过我们作为一个经常处于充满敌意的职业中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的生活经历,来看待美国的经济学科及其占统治地位的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的话语的。从我们的马克思主义的视角来看,在媒体、大学、图书馆和不同的政府机构及其分支中,在其他机构和组织(agent)中,接受存在着一种经济学学科,这部分地有助于让少数人的立场就像马克思主义者的那些立场(但是并不仅限于此)一样归于沉默。尽管,在经济学话语中排除少数人的立场和让少数人的立场归于沉默是显而易见的,但是更精细、更有效以及或许是更隐蔽的形式可以和差异概念以及它们应用的领域联系在一起,这些概念和领域是占统治地位的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的研究计划的一部分。

在这篇论文中,我们将首先讨论差异和学科的不同概念,这些概念构成了新古典主义、凯恩斯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思想流派的认识论状况和方法论过程的核心观点。接下来,我们将从我们的视角来比较和对照这些不同流派的推论的“切入点”以及这些切入点对于建构每个流派的理论

框架和概念化这些框架之间的差异的影响。<sup>[7]</sup>在集中于认识论、方法、切入点和话语结构的时候，我们希望表明的是，从每一个框架中产生出来的差异概念，引起了不同的总结性判断，这些判断是关于经济学学科的存在、它的统一性和这些判断的文化与政治效果的。

## 经济学中的差异和认识论

经济学家现在才为后现代主义的到来而欣喜，而他们的其他领域中的兄弟姐妹们早已经为之欢欣鼓舞了。<sup>[8]</sup>至少在现在，现代主义者和它的多种表现依旧为在大多数经济学家的心目中有其位置而骄傲。在我们在这里所讨论的不同的思想流派中，科学的认识论和方法的推论的首要的现代主义前提被广泛地信奉，并且是不同流派之间的差异在其中得以被构思的主要方式。当代大多数经济学家的“科学主义”特征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在过去40年中吸收了实证主义的认识论及它对科学学科的处方。<sup>[9]</sup>尽管新古典主义者、凯恩斯主义者、马克思主义者及其他人可能以不同的方式理解实证主义，并且可能甚至试图在认识论和方法论中将实证主义和其他立场相结合。实证主义的主要前提构成防御科学主义的这个或那个理论观点的规范。所有流派的经济学家都很正常地借助实证主义的力量，尤其是它在证实可测试的假设时，在证实“发现”以及假设和法则的演绎算式中的合理性时，与经验主义的融合。由此引出的实证主义的科学观，是在标明经济学思想的不同流派之间界限方面的工具。

通常，这种对科学主义的强调所催生的差异是围绕着出现于每一个独特流派中的声明和主张的可证实性的问题的。简单地说，实证主义的科学观被用来区分从经验测试中得来的知识和从不受这种测试影响的陈述中得来的非知识（意识形态？信仰？）。经验真实性的标准，最终作为命题的科学性的决定性因素，建立在错误、偏差、真理和谬误等术语之上，所有这些标明了这些命题类型之间以及它们从中产生的框架之间的差异。尽管实证主义者并未垄断科学观念和例如错误与真理之类的差异术语，但一个实证主义认识论的特殊用法的拥护者在很大程度上把科学主义结构的观念用来作为经济学家们使得边界有意义的方法——这个边界把他们的框架和其他人的框架区别开来了。<sup>[10]</sup>坦率地说，实证主义在使得一个思想流派可以把它和其他思想流派之间的差异表征为真理对谬误、严密对错误、修正对背离等时，已经成了一个极其有用的武器。



现在，有必要举出三个例子。首先，在《经济学的方法论》（*The Methodology of Economics*）一书中，著名的哲学家和经济历史学家马克·布劳格（Mark Blaug）提出了大多数新古典主义思想和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如下差异之处：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者），像他之前的约翰·S·密尔，提出了一个关于他的主张的认识论地位的观点，即抵制经验测试。马克思用趋势这样的术语提出了他的最重要的理论“规律”。在这样做的时候，像密尔一样，马克思指出，对他的主张的任何经验测试都不能验证它们，这并不是因为证据与它们明显地矛盾，而是因为“相互抵消的趋势”，它被理解为是和法则所表明的原初趋势同时发生的。因此，在布劳格看来，例如，马克思的“利润率下降的规律”绝对不能被证伪，因为，任何一个马克思主义者可以声称与法则所陈述的内容不适合的这些素材的理由，可以是马克思在他关于法则的讨论中所列举出来的那些互相抵消的趋势中的任意一个。

依照布劳格的观点，马克思的趋势法则的观点从来不可能产生真正的科学的（可看作实证主义的）实践。按这种方法，尽管迷恋于马克思思想的推论结构，布劳格最终还是拒绝将马克思的经济学思想〔就它提出了趋势法则，而没有采用卡尔·波普尔（Karl Popper）的新实证主义的可证伪性标准而言〕看作产生了经济科学。因此，马克思主义是超越了可以被合法地称之为现代经济学思想的范围的。在历史的意义上，马克思主义可以是经济学学科的一部分，因为直到这个世纪，所有的经济学思想在认识论和方法论上都是劣质的，而所有的思想流派确实分享了共同的分析对象。但是，随着实证主义的兴起，只有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学派表明了它们自己（以显著的失误）有能力采纳科学实践的实证主义的规范。马克思主义者们，由于坚持黑格尔的辩证的矛盾观念和趋势法则（因此违背了最重要的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的假设），在形成这个学科的时候已被抛在后面了。确实，由于在经济学中实证主义的兴起，布劳格对马克思主义的财富的描述表明它的追随者已经远从他的科学路线偏离了，而且，并没有像信仰那样保留对马克思的戒律的忠实。马克思主义不处于学科的范围之内，而在马克思主义中也不存在任何学科。

下面是第二个例子，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约翰·罗默（John Roemer）曾经提出了他和其他人称之为“分析的马克思主义”的东西。<sup>[11]</sup>分析的马克思主义不同于其他的传统，这有一部分是由于它坚持“善的科学”需要接受和使用的主要是实证主义的认识论和方法论规范。所以，罗默、乔恩·埃尔斯特<sup>[12]</sup>和其他一些人把许多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传统概念和程

序，尤其是被黑格尔主义，或者更多的是被最近的结构主义所玷污的那些部分，作为非科学的来加以反对。“劳动价值论”、辩证法和利润率下降的法则，及其他东西，都必须被遗弃，因为，它们都以这种或那种方式阻止或妨碍了在马克思主义的思想中使用科学的（可以看作实用主义的）概念和程序。尤其是，分析的马克思主义者用他们称为“方法论个人主义”的东西取代了集体行动的概念和代理人行为的结构规定性。他们实行了对马克思主义思想从“宏观”基础到“微观”基础的转换，主要是因为他们认为一门真正的科学要在一个原子主义的基础上在社会实体之间建立起它的因果概念。因此，如果马克思主义想在现代经济学思想中占有一席之地，它就必须建立在单个人的意向行为的基础之上，正像新古典主义的思想一样。在方法论个人主义的帮助下，马克思主义经济学思想能够被重新建构，但是只有当马克思主义者谨慎地使用已经被新古典主义思想界定的方法时，这才是可能的，即吸收“方法论个人主义”的主要理由是，它对于任何社会科学都是出发点这一坚实的定位，就像新古典主义的理论那样。

罗默和其他的分析的马克思主义者并没有像布劳格那样，用他们的正确的科学认识论观念去区别“善”的新古典主义思想和“坏”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分析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兴趣在于将马克思主义带入经济学理论的主流之中。如果存在一个经济学学科的话（罗默似乎从未对此表示过质疑），那么马克思主义的必要的改变被设计为使得它在认识论上与流行的实证主义智慧相一致。作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当罗默着手他对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思想的批判的时候，更多的是做这样的事情，即指出存在于它们的内部概念之中的矛盾或者失误（例如：所有权及其在偏好形成中的作用），或者注意到它们偶然疏忽了先前采用的正确的科学程序。对于罗默和分析的马克思主义者来说，经济学学科和非分析的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差异，可以理解为后者的非科学的概念和程序的问题，尽管在分析的马克思主义和主流经济学观点（尽管具有政治的重要性）之间的差异是这样的差异，但它很少，如果曾经有过的话，威胁到经济学学科的存在和统一性。

最后，在一个不同的领域，许多后凯恩斯主义者出于这样的理由来挑战新古典主义者，即新古典主义的主张的初始假设是不现实的，而且新古典主义有这样一种倾向——通过一个抽象、数学的（但不是数据的）原子系统来提出这些主张的倾向——与新古典主义的主张（即它创造一种科学的知识）相矛盾。《为什么经济学还不是一门科学》（*Why Economics Is Not Yet a Science*）一书再现了后凯恩斯主义者对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以及对他们的“混账的凯恩斯主义者”同事）的攻击，这些人没有将经验测试和

现实主义的前提作为科学程序的基础。<sup>[13]</sup> 尽管一些后凯恩斯主义者意识到他们的科学观与实证主义教条是不同的，他们还是保留了实证主义者的信念，即对一个主张的最终测试就在于它们在经验上是被证实还是证伪，并且事实上，更像早期实证主义者（但是不像罗默）那样，后凯恩斯主义者更新了对一个客观语言的探索，这种语言在一定程度上映现了现实，把它作为潜在的可测试的主张以及作为他们的根本前提的科学的正确的媒介。<sup>[14]</sup> 所以，后凯恩斯主义者对实证主义的下面这种观点表示愤怒（首次由米尔顿·弗里德曼提出）<sup>[15]</sup>，即经济学理论的假设不需要是现实的（弗里德曼为假设的清楚的非现实性的辩护走得如此之远），这导致他们去惩罚新古典主义理论，并且，以一种讽刺的意味表明新古典主义是建立在他自己的意识形态和信仰（支持竞争性的资本主义的利益），而不是科学的基础之上的。对许多后凯恩斯主义者来说，经济学学科只要作为一种科学的学科，就不应该包括新古典主义的思想。在这里，差异再一次是依照科学对意识形态的方式来理解的，而且变成了革除教籍的事情。

我们可以想起的这些例子及其他一些例子表明，在科学和非科学知识之间的认识论界限上形成了一种学科（就像在经济学中那样）的地方，在科学的界限内允许存在的不同类型的差异是受控制的，从而使得学科不被碎片化。相反，这些差异是在与一个被接受的学科“内核”的关联中而被阐明的。但是，无论在何处，只要这些差异不能在与这个内核关联中被阐明，它们都有被解读为非科学的危险，并因此处于学科边界之外。

一个相关的例子是，大多数流派的经济学家对实证/规范的区别的理解，这一区别在19世纪末期被约翰·内维尔·凯恩斯引入经济学，但是在1953年才被弗里德曼用实证主义哲学的术语彻底阐述。依照这一区别，实证主义经济学包含的所有的假设、陈述、主张和规律都是这样的，它们的内部联系构成可试验的假说和它们的预言的主要部分。实证主义经济学不同于规范经济学的地方在于，后者的假设、陈述等等的主体部分并不是可以检测的。在规范经济学中，我们发现价值、观念、意识形态、判断等的所有形式。

这个明显的区分接下来就照亮了经济思想的不同流派之间的无法解决的差异的一个源泉。既然实证性假说之间所有的差异都可以通过科学的实践被调整，那么它们就不能持续存在，它们的暂时性的存在和增殖也不能破坏学科的统一性。事实上，学科的统一性就是通过向知识中附加每一个不可证伪的（证实的）前提为知识所贡献的内容而被确证的。所以，如果差异确实存在，而且要么通过经验测试未被解决，要么对测试本身是抵抗

的，那么这些差异就具有了规范分歧的秩序。只要我们不将这些不同的陈述认为是属于学科的内核的，那么经济学家们很乐意承认这些分歧的存在。这些分歧的根源可以归结于意识形态或者政治立场、个人和不可转移的经验、宗教和伦理的态度或者甚至是愤世嫉俗的个人利益的偏差。

因此，对于政治、权力、意识形态、文化和利益来说，规范经济学是合适的领域。但是，规范的公式对实证经济学领域的侵犯破坏了先前假设的学科的公正的科学实践。被新古典主义者和凯恩斯主义者（以及其他的人）称颂的多元主义——它被视为这样一种标志，即在一个民主制社会中对政策事务的进行受人尊敬的对话以及在政策事务上被容忍的差异——与其说在经济科学的形成和再生产中没有位置，毋宁说，多元主义的合适的立身之地是在规范、价值等等的领域中。百花盛开的场面不会出现在经济学家的实验室中。这些花似乎是被移植到了实验室窗户之外的规范性的花园中。

因此，当我们遭遇到来自某一个思想流派的实践者持续地坚持支持一个名誉扫地的或不恰当地提出的假说或者理论时，这纯粹可以追溯到价值和规范的影响中去——这些价值和规范并不是科学一类的——这些价值和规范构成了规范性判断。凯恩斯主义者会嘲笑新古典主义节约和投资的理论，这是因为，他们认为新古典主义的观点较多地是建立在新古典主义的前提和对竞争市场的功效的意识形态忠诚上，而较少的建立在经验检测和数据收集之上。同样地，凯恩斯主义和新古典主义在面对马克思的所有可以检测的历史主张——例如，利润率下降的趋势和在长时期内必然出现经济危机——的假定的失败时，又会联合起来将坚持马克思主义贴上“宗教”的标签。

当所有其他的都失败了的时候，对持久的、不可调和的差异的占主导地位的解释是权力、价值和利益。通过这种方法，公正的、中立的、科学的术语使得下面这一点明确起来，即哪些思想流派是“真正地”处于经济学学科中的，哪些“真正说来”更适合于社会学、政治学、神学和哲学。同时，经济学中的少数立场往往被主流的学派认定是不属于这个学科的，主流学派对实证主义的倡导在保持其统治地位时是一个有力的武器。顺便说一下，在我们看来，依据唐纳德·麦克洛斯基（Donald McCloskey）在《经济学的修辞》（*The Rhetoric of Economics*）中为了支持一种“经济学的修辞”而对经济学中的现代主义和实证主义的攻击，这种标志方式解释了顽固的新古典主义者和凯恩斯主义者的有保留的接受。尽管我们希望它是相反的（因为我们将我们的作品看作具有相似的意义），然而，它的同盟中

已有不少已经表明它们自己不愿放弃这种科学观，它区分开了像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经济学家所做和所说的内容与马克思主义者、制度主义者、激进主义者、奥地利学派和其他人所做和所说的内容。

尽管我们在这里不能具体描述它们，在一些学派中已经有了反对实证主义和经济现代主义的统治的强大的运动。麦克洛斯基和阿尤·克拉莫 (Arjo Klamer) 已经广泛做些反对现代主义经济学的科学主义和某个组织声称他们的公式所具有的认识论特权而写作了大量的内容。<sup>[16]</sup> 他们的著作分别属于新古典主义理论和凯恩斯主义理论的范围，受益于实证主义的批评，这种实证主义是被理查德·罗蒂 (Richard Rorty)、托马斯·库恩和其他人 [特别是某些文化和文学理论家和修辞家，例如，韦恩·布斯 (Wayne Booth)] 所颁布的。

我们自己的属于马克思主义范围内的著作同样地提出了一个认识论主张，这一主张来源于马克思，即反对一切形式的经验主义和理性主义 (包括实证主义)。<sup>[17]</sup> 我们认为，下面这一点并不是偶然的，即我们与麦克洛斯基和克拉莫都对理解经济学家之间的差异的理由感兴趣，而没有被引诱到仅仅在认识论基础上，声称某一种话语是处于这个理论之外的。我们所倡导并且在其他地方讨论过的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并没有自命不凡可以把经济学科学按照与理解经济现象的“正确方式”更为接近的标准统一起来。按照这种方法，我们在知识问题上的主张是“反本质主义”的，即既然我们相信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 (和它们的变种) 是从相互推论的“真理”——这种真理的本质就是被知识的主体 (科学家) 发现的——的前提中发展出来的，那么，我们就将我们的观点——它拒绝互相推论的真理 (以及这种知识理论以之为基础的主客区分) 的假设——称为反本质主义的。然而，在与克拉莫和麦克洛斯基的其他差异中，我们的反本质主义认识论观点被我们反对经济理论中的因果关系本质主义，例如还原主义，所强化了，我们认为这种拒绝连麦克洛斯基甚至克拉莫都会阻止。接下来我们讨论彻底的非本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意味着什么，以及它怎样拒绝把经济学派之间的差异最小化，这些经济学派的空洞期望是界定一个统一的学科。

### “切入点”、推论的结构和差异概念

在使用认识论的标准区分它们自身并且把它们的学科理论化之外，经

经济学思想的学派也使用了其他“实体性的”（而非方法论意义上的）概念来标识这一学科的边界。我们将关注这些学派的“切入点”以及构成这些不同经济话语结构的一些核心概念。这需要一些解释。首先，我们的“切入点”的意思是理论家用来进入、开始对分析对象进行讨论的那个概念或几个概念。这个切入点在它所引起的话语中可以是，但并不需要是，一个“本质”——首要的“真理”和/或首要的决定性原因。所有的切入点的共同之处是，它们是这样一种首要的概念，通过这种概念可以展开对一些社会行为的独特的分析。切入点是一个这样的概念，它可以造就独特的询问问题的方式，并且可以为一个话语中的所有其他的概念奠定基础（并以它们为基础）。例如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的切入点，所有其他的概念都和它相关或由它产生的那个概念是个人偏好、资源禀赋和技术的组合观念。相反，我们相信，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在大多数情况下是一个以阶级为切入点的话语。<sup>[18]</sup>切入点观念，例如阶级，也不意味着在详细阐述由这一概念建构起来的社会理论时，它就必然是这些概念指明的其他概念的首要真理，或最终是它们的决定性原因。

为了澄清困难，我们注意到，在许多经济和社会分析中，存在着把经验主义和理性主义认识论的本质主义特征与这样的本质主义——在这种本质主义中，单个的切入点被认为是社会行为和制度的决定性原因或历史性源头——联系在一起的长久的历史。尽管认识论的本质主义和因果关系本质主义（或者还原主义）在新古典主义、凯恩斯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话语中可以被清晰地区分开——也没有必要把它们联系在一起，但是，它们经常成为彼此的条件并互相强化。举个例子来说，在特定版本的马克思主义思想中，这一点在实质意义上是从黑格尔那里借用来的，“现象”和“本质”之间做出了区分。马克思在他的早期作品中经常借助于分析的方法，这种方法可以发现掩盖在斯密、大卫·李嘉图和其他经典政治经济学家沉溺于其中并被带入歧途的现象下面的那些历史以及经济社会存在的本质。事实上，早年的马克思在讨论适当的推论过程时——那种允许社会理论家透过表层，从抽象、片面性以及真实的明显的知觉前进到对同一对象的“具体的”、多方面的分析——把消除使现象神秘化的幻象和解释潜藏着的真理、认识论的本质联系在一起。

对这一版本的马克思主义来说，从抽象到具体的关键点事实上是发现社会生活和历史的最终的决定因素或原因——“客观”真理或本质。在马克思更多的经济决定论的层次上，这一本质和物质生产或阶级是同一的。坚持这种决定论的马克思主义者因而论证到，基础主义的认识论问题——

发现相互推论的真理、物“自体”的真理——不能和本质性原因，即“最后的”原因的识别相分离——这原因最终决定着社会生活。在很多传统的马克思主义中，寻找决定性的原因（还原主义）和发现本质的、超话语的真理是一致的。

当切入点在具体的解释中可以或者不可以被当作根本真理或最终原因时，它们常常是辨别某一经济话语是属于这一学科的一部分还是落入这一学科之外的另一种方法。从一个学派或者另一个学派的观点来看，切入点的内容和用法可以建构起这一学派界定这一学科的界限的尝试。值得注意的是，对于一个学派来说，在规定什么是它和另一个学派共同的以及不同的时候，切入点比“分析对象”更为有力。举例来说，当一些经济学家可以接受任何这样的观点——把物质商品和服务的生产、分配、消费视为包含于经济学学科中——的时候，另一些人可能感觉到，任何不是从个人偏好这个起点来看待这一对象的方法都不可能是适当的经济学话语。因而，举例来说，新古典主义者——他们主张把一切经济行为都视为有意向的个人选择的结果——把对市场资本主义的阶级分析视为建立于这样的切入点之上的，这种切入点对社会学来说是合适的，但是对经济学或许就不合适。相似地，一些马克思主义者声称既然个人偏好是“资产阶级幻象”，那么任何从这一观念出发的话语都既不是科学的，或许也不是经济学的。

接下来，我们给出我们自己对三种主要的经济学思想流派的区分。我们的讨论将突出这些流派的不同的切入点。然而，我们还会另外追问，这些起点概念是否被当作因果本质和/或交互推论的真理。我们询问这一问题的理由是，当切入点被视为决定性的原因和/或本质性的真理时，这会影响到话语的结构和把切入点用作使学科的内容与界限理论化的首要途径的可能性。我们反对因果本质主义——还原主义——因为我们相信，在其结果中，这是把社会分析的复杂性还原为寻求一切社会实在的单一（或者按照我们的看法，是部分的）的原因。当因果本质主义剥夺了社会理论的概念和描述的丰富性时，认识论本质主义——就把话语之间的差异主要地还原为它们各自对最高真理的断言来说——相似地也是还原主义的。当联系在一起时，本质主义的这些形式导致了这样一种观点，即如果社会存在的本质能够被发现的话，那么社会存在的真理就是跨话语的，寻求真理就是寻求正确的方法。坚持使用“正确的方法”来发现社会存在的本质——罗塞塔石碑——的政治后果同样是烦人的，因为这种坚持本身适合僵化的教条和教条主义而不是持续的批判。

我们接下来要讨论的两种形式的因果本质主义，即人道主义和结构主义。在这个世纪里或许更久，这两种形式一直处于大多数经济和社会理论的中心。这样一种话语，即人道主义在其中成为因果本质主义的主导形式的话语是这样的，其中，人类个体的本性是一切后果概念与事件的潜在本质或真理。另一种话语，即结构主义在其中成为主导形式的话语是这样的，其中，结构整体被认为先于一切形式的能动性，构成了一切概念和事件的本质性原因。在经济学和其他学科中，任何话语可能都不同程度地包含着这些因果本质主义形式。然而，不同经济思想流派之间的一些关键争论和某一种处于支配地位的形式——它与另一种形式处于对立之中——是有关联的。因此，举例来说，撇开这一事实，即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经济学可能同时是由人道主义和结构主义构成的，他们的一些最激烈的冲突可以归因于每一个学派对这些形式的不同程度的强调。新古典主义者可能会因为凯恩斯主义者强调大众心理和市场权力的“宏观”结构而忽略把这些结构奠基于个人家务和消费者的“微观”决定之中而反驳凯恩斯主义者。相应地，凯恩斯主义者可能会因为新古典主义者把一切行为都还原为个体偏好并因而忽略了社会制度和行为的整个规则对经济后果和个体偏好的影响而反驳新古典主义者。事实上，在出现巨大的矛盾期间，新古典主义者和凯恩斯主义者都可以把对方定位为处于理性的经济学话语的边界之外的。作为因果本质起作用的切入点因而可以证明是把经济话语的领域霸权化的最有效的方法。

在进一步的论述开始之前，有一点警示。我们认识到，读者对于我们下面的讨论至少会有两种反驳。首先，为了讨论，我们只是挑选出了新古典主义、凯恩斯主义和马克思主义这三个思想流派。在这样做的时候，我们忽略了激进主义者、奥地利学派、制度主义者以及其他一些人各自的讨论。在这一宽泛的尝试中，我们承认在形成我们眼中的不同的“学派”的时候做了太多的简化和还原。对于我们的目的而言，我们为了把它们大体上包含在这一个或那一个学派的名称之下，并没有太多选择，只能忽略奥地利学派以及其他一些流派。因此，就像把制度主义者包含在凯恩斯主义者或者马克思主义者的阵营中一样，我们将把奥地利学派置于新古典主义者中。我们相信，作为我们选取的每一个学派的标志的切入点的讨论允许我们暂时把大多数其他学派包含在这三个主要学派之中。其次，我们注意到，在任何一个学派中，冲突着的小集团之间有很多不同。我们的一般性的讨论并不想拒绝这些差异，而只是暗示这些差异，相对于切入点之间的对立以及常常与它们关联在一起的本质主义形式，有另一种秩序。



## 新古典主义经济学：自然本性和人类本性的还原主义

19世纪六七十年代，在欧洲以及随后在美国出现的新古典主义理论现在成了西方主流的经济学流派。新古典主义理论简单地声称它已经发展、形式化了亚当·斯密对经济的结构和本性——其根源在于个体对自我利益的追求——的贡献。斯密的观点是，自我利益，在所有的情操当中，在结构化一个能动者的行为尤其是那些触及这种自我利益的物质性的满足时，是支配性的。与托马斯·霍布斯以及重商主义的学者和实践者不同，斯密的观点是，追求自我利益（而不是政府）的或多或少不受限制的自由构成了市民社会，并且它是经济财富增长的关键。因而，在没有政府介入限制个体自由的情况下，以自由和竞争的市场网络——每一个个体通过这种市场都能够使得效益（或满足）最大化——为基础，社会将会和平地、和谐地繁荣经济。以这种方式，竞争市场能够产生这样一种情形，在这里，“最大多数人的最大的善”将会实现。

现代新古典主义者并没有太多地改变斯密的强有力的故事。相反，在过去的一百多年中，最主要的努力用在了拆分斯密的故事的每一个方面，细致地加以研究和重新构造，以期把它们在一个翻新的、数学上更加精致的分析框架内组合在一起。在我们看来，当代的新古典主义经济学保持了斯密暗示但并未严密呈现出来的切入点。尤其是，新古典主义经济学把一切经济行为和事件的三个首要原因作为切入点。这些原因是主观偏好、资源禀赋和技术。通过在分析某一个明确的经济问题的一开始就设定这些原因，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创造了它们关于经济现实的图景。

我们能够以下述方式重申这一切切入点：新古典主义经济学是一种这样的话语，即它开始于关于个体的人类本性与自然本性的假设。人类本性的假设是，人类是自私自利的，而且运用他们的理性来达到他们的自我主义的目标。自然本性的假设是——这至少和人类的需要（它被另外假定为无法满足的）是相关的——资源是稀缺的。因而，自私自利的能动者必须使用他们的理性——他们必须在各种备选的方法中做出选择——来决定他们的资源的配置，以期实现他们的目标。这两个假设引出了第三个：为了实现比他们消费自己持有的资源所得到的更高水平的满足，稀缺资源以这种方式分配是为了使大多数的资源所有者渴望交换。最后，由于人类知识和能力的“自然”局限，并且自然本性拒绝显示其本质性的真理，技术——

为了产生使人满足的对象，通过技术，资源被结合在一起——在时间中的任何一点上都是受限制的。

然而，在使用这一复合的切入点时，新古典主义理论最经常的做法是把主观偏好设定为最重要的——个体的选择，反映了他们在对比各种满足的水平时的理性，这种满足又是由他们对自己的资源或他们交易到的资源的选择性使用中产生的。个体偏好的这种重要性是恰当的，因为资源禀赋和技术最经常地被当作对个体追求自我利益的自然限制。自我利益在规范经济行为的规定中是“能动的”要素，与此相对，资源和技术最初的分配要么被视为“被动的”（但却不是自然的野蛮力量），要么被视为在应对不同的偏好类型时不断变化的。

更有趣的是，按照我们的看法，新古典主义理论家压倒性地把他们的切入点视为一切恰当地科学的经济学思维的本质。事实上，新古典主义者总是试图挑战他的对手，提出经济行为的真理——这真理比源自人类的意图及稀缺性的生产、分配和消费的观念更为根本。新古典主义话语声称其关于人类本性和自然本性的假设——这本性被视为自明的、超出一切争论的——已经发现了关于一切经济事件的基本真理。通过把人类本性置于切入点概念的突出地位上，新古典主义者建构了一种人道主义话语，在这种话语中，有理性的、有意图的、做决定的个体——面对着身体限制——是一切后续事件的源头，这些事件包含了“经济学”的一切内容的明确的边界。

展现这种人道主义的一种方法，就是坚持一切社会制度和集体行动都能够被还原为能动者的个人好恶——能动者包括这些制度和群体。因而，新古典主义者总是通过说明下面这一点，即为了发现导致我们看到的集体结果的“微观”考虑，消费功能、企业、阶级等等最终都能被分解，以此来解构凯恩斯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结构规定。举例来说，萨缪尔森断言，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在新古典主义理论和凯恩斯主义理论之间就已经完成的所谓的盛大综合，它包含着这样一种尝试，即试图说明个体的表现（“微观”）和集体行为（“宏观”）之间的和谐共存。<sup>[19]</sup>事实上，或许不知不觉之中，萨缪尔森的综合在破除为凯恩斯的集体范畴提供“微观基础”的最近的做法中已经成了主要的因素。“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的崛起伴随着它对在凯恩斯的劳动和资本市场的“结构主义”模式中发现的“非理性的”期待的攻击，而这仅仅是把凯恩斯的主要观念重新置于人道主义土壤中的新古典主义尝试的最近的阶段。<sup>[20]</sup>

另外，与此相关的是，证明新古典主义的切入点是如何变成人类主体

的本质主义的，这是最重要的，这种重要性依附于决定经济结果过程中的理性前提。一些经济学家（不只是新古典主义者）对于下面这一点已经产生了畏惧，即离开这一假设，把经济事件理论化将是不可能的，因为在这种情况下，没有哪个结果能够和一个确定的原因、人类的某一个意向联系起来。这一畏惧在其中得到表达的一个竞技场就在针对“不确定性”的经济学分析的意义的争论之中。举例来说，对凯恩斯的投资行为观点的一种解释是，强调企业家在备选的投资方案中做出投资选择时所面对的不确定性。<sup>[21]</sup>对于凯恩斯主义者中的大多数激进分子来说，不确定性施加于选择之上的完全的任意性是对新古典主义理性（而非必需的选择）假设的嘲讽。<sup>[22]</sup>因此，不确定性一方面标记了理性知识缺席和任意的结果之间的界限，另一方面标记了理性意图和可知的（合适的）结果之间的界限。一些经济学家〔例如艾伦·科丁顿（Alan Coddington）〕在回应凯恩斯的不确定性提法时——他们视其为潜在的“虚无主义”暗示——曾经坚持认为“理性期待”的一些观念以及/或者基于概率计算的知识支配下的决定必须承受这一问题。<sup>[23]</sup>因而，如果经济理论得以可能，它就需要这样一个假设，即尽管有不确定性，或者是由于不确定性，还是会出现一些理性选择形式。人道主义理论的工作走得如此之远，我们悲哀地这样报道说，以至于一个著名的激进经济学家最近告知他的学生，离开“理性期待”的观点就不可能有经济学。就像这个经济学家说的，凯恩斯和那些坚持他的“结构的”和“非理性的”期待观点的人，在面对不确定性时，并不是在研究经济学。人道主义切入点的力量不应该在对这样一些方式——新古典主义者（以及其他一些人）以这种方式在界定这一学科的类型时坚持他们的推论的主导性——的任何一种讨论中得到理解。

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从他们的切入点来演绎价格、收入分配、就业水平、投资水平等等。说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的结构事实上是出自第一原理的一个冷酷的演绎或推论并不为过。从关于偏好类型、最初的资源禀赋以及给定的技术水平的最初假设，一个人能够构建（在附加的约束条件下）最终的、宏大的“一般平衡”，通过这种平衡，所有的价格和数量同时都被规定了。由于那三个主要原因中至少有一个总是被当作“外生于”那个模型的，当这些外生的概念被理解为所有其他结果的决定因素（和其他因素一起）时，因果链条就是不可证伪的。在新古典主义理论中，切入点并不是其他“内生的”原因的结果，因为如果是这样的话，它将不再作为本质来行动。这就产生了一个迷人的结果：影响切入点的构成要素（偏好、禀赋以及技术）的那些“原因”大多被视为“非经济的”，并且应该在经济

学学科之外来研究。那些询问他们的新古典主义教授下面这个问题——一个人偏好是如何出现的——的学生的运气很差，他们得到的答复（就像我们做的）是，这样的问题不是适当的经济学问题。在这类例子中，学生很快转向了离他们最近的心理学实验室。在其他的框架内，希望研究偏好、“最初的”财产所有权，或者内在于经济学领域内的稀缺性的经济学家遭遇到的新古典主义的最常见的反驳是，这样的工作并不属于这一学科。

受其切入点影响的新古典主义的话语结构，引出了一些重要概念，这些概念在决定经济学话语的观念时的效果是我们希望提到的。首先，在追求个人利益自由是不受限制的这一假设之下，理性个体“自然地”被假定为为了增加他们消费的舒适度以及他们的资源基础而寻求交换。如果市场是竞争性的，在（政府或任何个人）没有滥用权力的情况下，市场的功能将产生这样的结果，其中，就每个人都能够在收入和技术限制之下“使效用最大化”来说，所有的交易双方都得到了满足。当达到这种情况时，通过交换速度的波动或者商品和服务的价格的波动，市场和每一个个体都可以说是处在平衡之中。新古典主义研究的一个主要范围是确立这样一些精确的条件——在这些条件下，这样的平衡将会出现（在一个市场或者同时在所有的市场上），以及说明这样的平衡暗示了“和谐政府”的存在，这个政府在“为最大多数成员提供最多的商品”时是最优的。平衡与和谐的概念作为市场交易的结果，在为自由市场资本主义做辩护时，是令人信服的观点。<sup>[24]</sup>此外，这些概念以及它们在人道主义的偏好、自然主义的稀缺性中的根基塑造了新古典主义对于学科内部的差异观点的回应。

很久以来，激进人士以及其他的批判家就注意到平衡是一个静态概念，这个概念抗拒持续变动的观念和系统的非平衡的观念。此外，激进人士已经指出在这个新古典主义的世界里，人们（并非阶级，因为对于新古典主义话语来说，它们并不存在）之间所有的敌对都采取文明交换的非威胁形式。因为，自由交换的结果不仅是一种社会和谐，而且是自我满足的实现，敌对直接被市场的机械作用消融了。因而经济主体之间永恒的不能和解的敌对观念被排除了，或者，更可能的是，被认为是“在经济之外”、在权力和意识形态的领域中产生的。新古典主义对持续存在的矛盾的解释是，它们反映了市场并非完美的，这种不完美的源头在于市场权力的扭曲、“特定”知识的自然局限以及个体自由的（往往受到政府的）限制。

这些概念对新古典主义在设计经济学学科的一致性及其内容时可能会有些什么样的影响呢？在这里，我们的表述应该被当作建议而不是断言。

我们认为，这样一种话语——在这种话语中，所有的争执都被假定为可以通过市场和平地、静态地解决——或许倾向于通过这种隐喻的透镜来看待出现于他自身和他者之间的差别。举个例子来说，我们常常被告知，如果各个经济理论的拥护者愿意使他们的观点服从于“观念市场”的变迁，那么经济理论之间的严重的冲突就无法继续。事实上，什么是一个学科的适当的内容，这应该由下面这一点规定，即观察一下哪一个观点“在售卖”、哪一个观点的市场并不明朗。另一个例子是，既然对理性的强调如此之多，那么如果理性对经济问题施加影响，这些问题就不能继续存在了。举例来说，马克思主义者对阶级分析以及价值理论的坚持，就是非理性的，它产生于这个学科之外的另一个非理性的源头。或者，再举一例，因为在（商品或话语的）自由交换的地方，和谐的结果就会处于支配地位，那么，在对立处于支配地位的地方，市场之中必定存在着由于无知（缺少信息）、破坏性的利益，或者更直白地说由于病态的意愿而产生的不完美。但是，如果这个学科是在观点的自由交换的原则下组织起来的，那么持续的、尖锐的（甚至暴力的）对立就无法被容忍，因为它暗示了观点的交换并非这些对手“真正”的追求。

最后，新古典主义把它们切入点看作普遍的、永恒的，这样一个事实可能使它们更容易忽视使它们的概念历史化而且特殊化的经济思想学派。人道主义和自然主义在消除经济学学科中潜在的对手方面具有同样的影响力。因此，挑战新古典主义统治地位的人们都应该被建议接受新古典主义切入点——承认理性意图和稀缺性的永恒性与普遍性——的前提假设，这将使得他们几乎不可能表达其替代性话语。

## 凯恩斯主义经济学：大众心理学的结构和社会制度的结构的本质化

当然，凯恩斯主义经济学发端于约翰·梅纳德·凯恩斯的工作，这个英国经济学家凭借着他在20世纪二三十年对资本主义经济中萧条的原因和解决方法的研究工作瓦解了经济学学科中的新古典主义学派的支配性地位。尽管关于凯恩斯革命有很多版本的说法，我只想说，在我们的观点中，凯恩斯对新古典主义学者最大的挑战在于他拒绝了新古典主义的切入点：个人偏好是一切经济结果的主动的决定性原因。然而，与其说凯恩斯并没有避免因果关系的本质主义，毋宁说，他用一种不同的本质取代了原来的

本质。与新古典主义的这样一种观点——在市场经济中，资源的废置以及经济的停滞不可能是长期的情形——相反，凯恩斯论证到，市场的“不完善”——这种不完善阻碍了充分就业状态下的平衡——在本性和根源上都是体系性和结构性的。新古典主义的劳动、资本和商品市场的模型表明，如果个体是理性的，并且可以自由地做出选择，那么，所有的市场为了再一次在充分的就业水平上维护平衡，在应对暂时的不平衡时，都将是波动的。相反，凯恩斯论证说，经济分析的很多集合范畴，例如对商品的需求和劳动的供应，不能完全分解为它们的“微观”根基。相反，他主张确定的结构总体的存在——主要是以大众心理学和社会制度的形式存在——在大多数情况下，决定了经济活动者的行为，并由此造成了对新古典主义学者所预期的规范的市场行为的“扭曲”。

凯恩斯的切入点包含着大众心理学和社会制度的结合。但是，为了正确地理解它们，我们必须把它们视为结构整体，这个整体不可以还原为它的组成部分，相反，它在因果关系上决定了市场经济中的所有其他的经济学变量。还必须说的是，凯恩斯的结构主义切入点在很大程度上是在回应下面这一点的时候构造出来的，他认为这一点是人类存在的无处不在的“事实”：不确定性。凯恩斯对大众心理学和社会制度的结构的很多强调都能追溯到他的这样一种信念（这一点最有力地表达在他 1937 年的文章《一般雇佣理论》中），即常规的和制度上规定的行为规则，在一个理性行为被严格限制——这种限制要么来自对预知确定性的无能为力，要么，在一些情形下，来自不能预见主要经济行为数值上可能的结果——的世界里，甚至是所谓的理性经济行为的首要决定因素。可以说，不确定性是凯恩斯提出结构性总体的首要原因。但是，因为确定性，无疑是不可知的（至少对凯恩斯来说是这样），那么在凯恩斯的框架内，只有指向不确定性的存在、大众心理学和社会制度的主要“现实”显现，才能够有意义地讨论因果关系。

然而，凯恩斯的结构主义并不彻底，而且，他在一个重要的领域内保留了人道主义，和他本人的其他表述相比，这一点更多的是新古典主义理论的特征。就像我们下面讨论的，在决定他的投资时，他坚持企业家的决策行为是本质性的，这时他坚持的是人道主义。

凯恩斯的结构主义体现于两个领域。其一，在他讨论就业水平的规定时，凯恩斯说明了和充分就业相比，劳动市场较少能够平衡供应和需求。在平衡的货币工资率上，会有比这个水平上所需要的更多的工人乐意工作。这种“非自愿性失业”的原因是，工人不愿意在一定的货币工资水平以下

提供劳动。这种不愿意——劳动供应的主要决定因素——的原因可能是习惯和传统联合（为保护劳动的集体利益而出现的制度）的存在，也可能是工人的集体知觉，即在面对不确定性时，由于他们有“货币幻象”，他们不允许货币工资低于一定的水平。通过不在实际工资上讨价还价，工人在面对关于工资和价格变动的不确定的知识时，表现出了新古典主义学者视为“非理性的”期待的东西。然而，对于凯恩斯来说，当价格变动（但他们的货币工资并没有变动）是工人的，即集体的、大众心理的一个一般性的可以辩护的特征时，工人缺少在他们的实际工资中感知变化的远见，这一点或许将会由他们的交易联盟再现出来——并不能还原为每一个工人个体的偏好。凯恩斯还承认，货币工资的其他“刚性因素”能够由寡头公司的行为引起。在每一种情形下——尤其是在应对假定的不确定性“事实”时——存在着的大众意识的结构或者社会/集体制度，以及这些制度在影响市场条件时所发挥的力量，都决定了劳动的供应，并且由此使得在缺少任何自我纠正的自动趋势时，失业和衰退有可能发生。

其二，凯恩斯感知到消费者和储蓄者的总体行为也是由大众心理决定的。在设定消费者对商品和服务的总体需求时，凯恩斯论证说，消费者按照惯例从他们的收入中拿出一定的比例用于这些花费。凯恩斯还论证说，对消费商品的最终需求的总体水平的决定性因素依赖于他称作给定的“消费倾向”的东西。这种消费倾向大多是内在于分析的，而且主要地根源于一个社会的一般性的文化和大众心理强制力——这也是集体意愿。说到总体储备（这决定了可借出的基金的供应），凯恩斯和常规的新古典主义的智慧就分道扬镳了，新古典主义认为储备仅仅是利息率的一个功能。通过这种分道扬镳，凯恩斯表明了，和消费一样，储蓄（它其实是消费的对立面）也是收入水平的一项功能。和消费一样，总体储蓄水平也是由给定的“储蓄倾向”决定的，而且，这种倾向也是大众心理和社会制度的一个重要问题，而不能还原为储蓄者的个人偏好。

在其他一些领域，凯恩斯表现出了他自己在解释经济行为时对总体的、结构性的决定因素的偏好。然而，凯恩斯的结构主义在一个关键方面，即投资水平的规定上停了下来。当讨论企业家所面对的投资选择的时候，凯恩斯因为允许单个的企业家基于他或她的“动物精神”来做选择而诉诸一种人道主义形式。这种背离的部分原因能够追溯到他对待投资行为的不确定性结果与对待就业、消费和储蓄的决定是不同的（这对于很多凯恩斯主义者来说，大多是无法解释的）。尽管凯恩斯把投资和储蓄的总体决定的规范性描绘为从它们的传统（结构）规定中产生的，但他还是相信，当做出

投资决定时，与这种行为相关的不确定性和危险使得它的规定绝不可能是传统的。<sup>[25]</sup>相反，在面对不确定性时，企业家面对的是真正的选择，这种选择最终必然反映他或她对于一种有息资产形式相对于其他形式的偏好。那么，我们可以说，那个大众心理和社会制度切入点受到了引入的新古典主义的主体偏好切入点的影响，甚至被后者破坏了。

20世纪五六十年代，凯恩斯主义者在经济学专业处于支配地位。从那时起，凯恩斯主义的不同派别就开始以不同的方式对他们与新古典主义者以及其他流派共享的领域做出回应。其中一些人，像萨缪尔森，把不同的理论路径之间的区别和界限简单地描绘成“历史的”，而且，在当下，描绘成壮观的现代主义的综合——这是他和其他人在把新古典主义“微观”理论和凯恩斯主义“宏观”分析的核心信条结合在一起并使之融贯时所完成的——的次要的障碍。萨缪尔森和他的“混账的凯恩斯主义者”同事反对把凯恩斯结构主义分析完全拆解为新古典主义的人道主义。但是，同时，他还认为新古典主义学派和凯恩斯主义学派在根本上是兼容的，因为它们呈现的是思考同一问题的两种方法（微观的与宏观的）。

萨缪尔森、罗伯特·索洛、詹姆斯·托宾（James Tobin）以及其他一些人保留了他们对于这样的新古典主义者（像弗里德曼和芝加哥学派的其他成员）——这些人对凯恩斯的消费功能、货币需求的分析、储蓄和消费的固定癖好的讨论，以及他的工资和价格刚性理论坚持严厉的批评甚至嘲弄——的最苛刻的言辞。而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些凯恩斯主义者是把这些坚定的对手包括在他们对这一学科的定义中的。然而，在回应马克思主义者以及其他理论家的时候，萨缪尔森和他的同事不曾（也没有）宽容。这种不隐忍可以部分地理解为对马克思主义者的这种观点（就他们的阅读而言）——凯恩斯在探寻资本主义之下的经济行为的决定性因素的过程中并没有走得足够远——的回应。“混账的凯恩斯主义者”把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者阅读为他们在暗示资本主义的结构最终是阶级结构，而且，私有财产、个体性和市场交换等等都能被还原为阶级地位和阶级斗争（这意味着他们的政治自由处于对立面）的结果。

很多凯恩斯主义者把经济学主要地（并非排他地）视为经验地测试凯恩斯的收入创造理论所暗示的模型的材料。当新古典主义者提出了一种可以测试的结构规定模型时，他们的成就就可以被视为处于这一学科的“中心”上。但是，鉴于新古典主义者对抽象推理论证的偏爱，很多新古典主义的思想都曾被或者正在被凯恩斯主义者视为偏离经验中心甚至解构这一中心的。一些凯恩斯主义者论证说，由于新古典主义者坚持提出不能被测



试的模型——这种做法开始于主体偏好，这种偏好事实上不能被提前测量和观察到，被这些模型明确化的变量与经验观察和量化相悖——并且倾向于使用深奥的数学模型，新古典主义者对于这一核心的建构不能有所贡献。在追求解释这些模型时，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碰到了被分解为纯粹数学和意识形态的危险。相反，很多凯恩斯主义者把他们的“倾向”等等视为完全可以计算的，并因此能够被测量以及用来测试凯恩斯主义的关键命题。在这里，凯恩斯的结构主义和经验认识论结合在一起为这个学科确立了合法的内容和界限。

和萨缪尔森以及他的同事不同，其他的凯恩斯主义者并没有试图综合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的命题。这一群人，即“[英国]剑桥学派”（包括琼·罗宾逊、尼古拉斯·卡尔多和其他一些人）和后凯恩斯主义者，拒绝遮掩凯恩斯的最初工作的结构主义含义。这些后凯恩斯主义者，事实上，为了为凯恩斯最初的分析增加新的结构性决定性因素，经常转向马克思主义者和激进主义者。更重要的是，他们与一些马克思主义者和激进主义者一道把新古典主义理论视为资本主义的辩解，并因而倾向于把这一学科界定为不包含主流的新古典主义者的。

凯恩斯对于解决新古典主义平衡所要遭遇的许多结构阻碍的洞见已经被这样一些凯恩斯主义者发展了，他们试图在“非平衡”的基础上考察凯恩斯的工作。这一群人认为正确的经济学研究要关注动力学的、不平衡的过程，关注存在于经济行为（包括消费）的所有方面中的这类条件，即不完善的知识和不确定性。而有趣的是，凯恩斯主义的这些主张往往包括凯恩斯对待投资时的人道主义，而且现在还扩展到了其他领域。在这一足够奇特的方法中，主体偏好这一人道主义切入点被保留了下来，在这一基础上，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主义的方法能够在构建这一学科的主要传统中共存。

##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阶级、切入点、本质和反本质

我们用对马克思主义思想的一些变体的简要说明来作为我们讨论不同学派及其切入点的结论。把当下马克思主义思想内部的争论区别开来的特征是，本质主义（因果关系的本质主义以及认识论的本质主义）本身成了争论的对象。关于因果关系，马克思主义思想的一些变体声称它们自身是人道主义的，其他的宣扬结构主义的美好，甚至还有一些尝试着结合这二

者。然而，最重要的是，现在有一个非常有力的马克思主义变体，它明确拒绝一些形式的因果关系（以及认识论）本质主义。

马克思主义的这些变体的共同点是它们都把阶级作为社会和经济理论的切入点。然而，阶级概念绝没有统一的定义，而且这些不同的定义常常有助于或者阻挠了把阶级本质化为切入点。举例来说，一些马克思主义者用私有的生产性财产的所有权来定义阶级。在这种定义中，平等地分配财产权利的权力结构被当作其他一切经济安排的本质。用对其他人的权力来把阶级定义为在秩序的给予者和接受者、压迫者和被压迫者之间创造一种社会差异，也是可能的。在这种观点中，权力常常被看作从人类对他人施加权威的一些内在欲望中产生出来的。因而，权力是一切经济结果——它是由阶级和阶级斗争建构的——的根本原因。

这些结构主义和人道主义的表述和下面这种阶级概念是对立的，阶级在这里被定义为马克思称作剩余劳动的那种东西的生产、榨取和分配的过程。然而，阶级的定义并不自在地决定阶级是否会被当作经济学和社会理论的根本性真理。具有同等重要的是，马克思主义者使用的因果关系的观念。在避免论证的还原主义形式时，马克思主义可能具有的一个优越性在于它坚持辩证法这个观念。尽管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中同样有很多版本，但是对于我们而言，与其说辩证法的关键维度是这样的观念，即没有哪个概念或事件可以一直被简单地视作原因或结果，毋宁说，辩证法向我们暗示了这样的观念，即每一个实体都进入了其他实体的构造之中，并由此作为相互构成性的原因与结果而存在。说明这一点的另一种方法需要使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家阿尔都塞以及弗洛伊德的术语：多元决定。在我们看来，社会实体之间的多元的、矛盾的交互作用是这样的，其中，每一个实体都是作为另一个实体存在和再生产的部分原因或多元决定因素而起作用的。但是，它同时也是被它部分地构成的所有要素多元决定的。

这一观念暗示着，阶级或者任何其他的概念在任何情形下都不能被认作另外的概念或事件的因果关系上的本质、最终的决定性原因。在我们看来，马克思是把这样一个多元决定的阶级观念作为切入点。阶级——剩余劳动的生产、榨取和分配——是一个这样的概念，通过这个概念，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进入了对商品生产和循环、资本积累、经济危机以及资本主义经济其他内容的讨论。<sup>[26]</sup>但是，他并没有把阶级作为这些方面的本质，或者把这些方面在因果关系中还原为阶级。马克思的辩证法以及对封建主义、资本主义和其他社会经济形态的分析是避免其他经济和历史方法所具有的因果关系本质主义——人道主义和结构主义——的一次努力。

我们应该注意到，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一些变体并没有使用阶级作为切入点。但这并不必然导致它们可以避免本质主义。举个例子来说，一些马克思主义者偏向于把资本主义经济的结构和运动视为从资本积累的动力学中产生的。<sup>[27]</sup>一些人相信这种动力学根源于人类的内在的贪婪，而对于其他人来说，这是资本主义经济结构或者积累过程本身的产物。

当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接受还原主义的论证形式，并把它们的切入点视为本质的时候，他们和新古典主义者以及凯恩斯主义者共享着同一个研究领域。为了重复这一案例，分析的马克思主义者从个体的主观偏好中得出阶级。相应地，尽管他们和马克思主义的传统有一致性，当轮到定义经济分析的时候，他们还是倾向于同意新古典主义者以及凯恩斯主义者的观点，即认为分析的马克思主义并没有“研究”经济学。还有一个例子，那些把资本积累作为经济理论的根本性真理的马克思主义者常常把新古典主义的人道主义者视为外在于“古典政治经济学”传统的，这一传统关注的是收入和积累分配的结构规定性。因而，这些结构主义的马克思主义者可以把经济学学科视为这一传统的延续，并由此把凯恩斯主义者，而非新古典主义者，视为这一传统的一部分。<sup>[28]</sup>

在我们看来，只要因果关系的本质主义和认识论的本质主义居于主导地位，马克思主义者和其他理论家就会把竞争的观念定义为潜在地外在于他们的学科的概念。多元决定的概念使得理解各种思想学派——这些学派不再尝试差异化这一声称已经发现了绝对真理、经济行为的本质、理论化经济实体的正确方法等等的学科——之间的差异的方式得以可能。我们论及的非本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拒绝承认确立经济学学科共同的内容和明确的界限的重要性。当这种马克思主义为识别那些常常不可公度的经济学话语之间有可能存在永恒的差异做论证的时候，它好像没有必要在“学科性”的名义下消除这些差异。

非本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提出了这样的观点，即并不存在被我们已经讨论过的所有经济学学派（以及它们内部的变体）共享的话语的方法、概念、真理或对象的“内核”。换句话说，经济学学科并不存在本质，它的统一性是这一个或那一个学派在整个话语平台上投射的自我意识。这种投射被用来吞噬或排除其他的话语。因为非本质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拒绝承认经济学话语存在一个中心，它认为所有这些学派之间并不存在扩散和持久的矛盾。放弃对经济学理论的本质的追求，也会导致经济学学科的解构和重构，这一次遵循的是差异原则，而非把这一领域“总体化”的霸权原则。当下，我们相信，致力于发展非本质主义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者在破除

统一学科的排他性观念中具有领军地位，这一观念依旧为大多数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家和凯恩斯主义经济学家（以及我们马克思主义的一些兄弟姐妹）痛苦地坚持着。

## 注释

这一章最初是提交给1989年4月在明尼苏达大学召开的“学科：形成、修辞、历史”会议的。这次大会是研究文学研究的制度化和专业化的小组（GRIP）的第七次年会。我们想对艾伦·梅塞尔·达维多、唐纳德·麦克洛斯基和戴维·沙姆韦对本章原始手稿非常有帮助的评论致以谢意。

[1] See Fredric Jameson, *Marxism and Form: Twentieth-Century Dialectical Theories of Literature* (Princeton, NJ, 1971), and *The Political Unconscious: Narrative as a Socially Symbolic Act* (Ithaca, NY, 1981); Terry Eagleton, *Criticism and Ideology: A Study in Marxist Literary Theory* (London, 1976), *Literary Theory: An Introduction* (Minneapolis, 1983), and *Against the Grain: Essays 1975–1985* (London, 1986); Pierre Macherey, *A Theory of Literary Production*, trans. Geoffrey Wall (London and Boston, 1978); Raymond Williams, *Marxism and Literature* (Oxford, 1977); and Michel Pêcheux, *Language, Semantics and Ideology*, trans. Harbans Nagpal (New York, 1982).

我们对詹姆逊和其他人的工作的极其简洁和过度简化的描述不应该模糊，我们承认，这些工作是我们在这里所表现出来的更为复杂和更加值得认真对待的。此外，我们注意到在这些作家之间也存在着很严重的不一致之处，而且，我们还认识到他们各自的观点随着时间的推移也在发展和变化。举例来说，在我们看来，在伊格尔顿的《批评与意识形态》一书中阿尔都塞的声音大部分都已过去并在其最近的作品中被替代了，例如，*The Function of Criticism: From “The Spectator” to Post-Structuralism* (London, 1984)。类似地，我们承认，我们对马克思经济学的解释强调的是共同要素而非区别。然而，读者应该认识到，我们发现马克思经济思想的不同流派之间存在严重的分歧。举例来说，我们和分析的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区别是明显的，而且，在我们看来，这一问题正关系到我们与他们是否与马克思主义处于同一个分析阵营中。

[2] Jameson, “Postmodernism, or The Cultural Logic of Late Capitalism,” *New Left Review*, no. 146 (July-Aug. 1984): 53–92.

[3] See Eagleton, *Criticism and Ideology*.

[4] See Georg Lukács, *Studies in European Realism*, trans. Edith Bone (New York, 1964), and *Realism in Our Time: Literature and the Class Struggle*, trans. John and Necker Mander (New York, 1971).

[5] See John Maynard Keynes, *The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Interest and Money* (New York, 1936), and Paul A. Samuelson, “Wages and Interest: A Modern Dissec-

tion of Marxian Economic Model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47 (Dec. 1957): 884–912.

有关马克思和古典政治经济学“断裂”的评论，参见 Ben Brewster (London, 1970); Keith Tribe, *Land, Labour, and Economic Discourse* (London and Boston, 1978); Richard Wolff, Bruce Roberts, and Antonino Callari, “Marx’s (not Ricardo’s) ‘Transformation Problem’: A Radical Reconceptualization,” *History of Political Economy* 14 (Winter 1982): 564–582; and Stephen A. Resnick and Wolff, *Knowledge and Class: A Marxian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Chicago, 1987)。

关于引入经济思想史的非连续方法的更多讨论，参见 Jack L. Amariglio, “The Body, Economic Discourse, and Power: An Economist’s Introduction to Foucault,” *History of Political Economy* 20 (Winter 1988): 583–613。

[6] 关于凯恩斯“革命”的争论的核心论题，参见 Keynes’s “revolution,” see Axel Leijonhufvud, *On Keynesian Economics and the Economics of Keynes: A Study in Monetary Theory* (Oxford, 1966), and “Schools, ‘Revolutions,’ and Research Programmes in Economic Theory,” in *Method and Appraisal in Economics*, ed. Spiro J. Latsis (Cambridge, 1976), pp. 65–108。还可参见 Mark Blaug, “Kuhn versus Lakatos or Paradigms versus Research Programmes in the History of Economics,” in *Method and Appraisal in Economics*, pp. 149–180。

[7] 更深入地发展了“切入点”观念在理论区分中的含义的更加彻底的讨论，参见 Wolff and Resnick, *Economics: Marxian versus Neoclassical* (Baltimore, 1987), and Resnick and Wolff, *Knowledge and Class*。

[8] 在经济学主流话语中评价后现代主义的状况，参见 Amariglio, “Economics as a Postmodern Discourse,” in *Economics as Discourse: An Analysis of the Language of Economics*, ed. Warren J. Samuels (Boston, 1990), pp. 15–46。

[9] See Blaug, *The Methodology of Economics: or, How Economists Explain* (Cambridge, 1980); Bruce J. Caldwell, *Beyond Positivism: Economic Methodolog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London and Boston, 1982); and Donald N. McCloskey, *The Rhetoric of Economics* (Madison, Wis., 1985)。这里可以找到对经济学中实证主义的成败得失的三个不同评价。

[10] 对马克思主义者使用“错误”和“背离”这两个术语的用法的一个最初的再概念化，能够在下面的文献中发现：Grahame Lock, in Dominique Lecourt, *Proletarian Science? The Case of Lysenko*, trans. Brewster (London, 1977), pp. 7–16。

[11] See John E. Roemer, *Free to Lose: An Introduction to Marxist Economic Philosophy* (Cambridge, Mass., 1988)。对分析的马克思主义的两个相关的批评，参见 David F. Ruccio, “The Merchant of Venice, or Marxism in the Mathematical Mode,” *Rethinking Marxism* 1 (Winter 1988): 36–68, and Amariglio, Callari, and Stephen Cul-

lenberg, "Analytical Marxism: A Critical Overview," *Review of Social Economy* 47 (Winter 1989): 415-432.

[12] See Jon Elster, *Making Sense of Marx* (Cambridge, 1985).

[13] See *Why Economics Is Not Yet a Science*, ed. Alfred S. Eichner (Armonk, N. Y., 1983). 就我们所知,“混账的凯恩斯主义者”这个术语是这样一种轻蔑的称呼,即英国“剑桥学派”给美国“剑桥学派”如保罗·萨缪尔森、罗伯特·索洛以及其他一些人的称呼。“混账的”指的是英国凯恩斯主义者声称美国人对凯恩斯的解释不能证明其凯恩斯血统线索;凯恩斯不是这种解释的源头。

[14] 更多讨论,参见 Paul Davidson, "Post Keynesian Economics: Solving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in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ed. Daniel Bell and Irving Kristol (New York, 1981), pp. 151-173.

[15] See Milton Friedman, *Essays in Positive Economics* (Chicago, 1953).

[16] See Arjo Klamer, *Conversations with Economists: New Classical Economists and Opponents Speak Out on the Current Controversy in Macroeconomics* (Totowa, NJ, 1984), by McCloskey and Klamer in *The Consequences of Economic Rhetoric*, ed. Klamer, McCloskey, and Solow (Cambridge, 1988), pp. 3-20, 265-293.

[17] See Resnick and Wolff, *Knowledge and Class*, and Amariglio, "Marxism against Economic Science: Althusser's Legacy," in *Research in Political Economy*, vol. 10, ed. Paul Zarembka (Greenwich, Conn., 1987), pp. 159-194.

[18] 关于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之间区别的更多讨论,参见 Wolff and Resnick, *Economics: Marxian versus Neoclassical*.

[19] See Samuelson and William D. Nordhaus, *Economics*, 13th ed. (New York, 1989).

[20] “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的一些有价值的介绍,参见 Klamer, *Conversations with Economists*; Mark H. Willes, "‘Rational Expectations’ as a Counterrevolution", in *The Crisis in Economic Theory*, pp. 81-96; and Richard T. Froyen, *Macroeconomics: Theories and Policies* (New York, 1983).

[21] 关于凯恩斯的投资和不确定性的观点,参见 Keynes, "The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51 (Feb. 1937): 209-223.

[22] See G. L. S. Shackle, *The Nature of Economic Thought: Selected Papers 1955-1964* (Cambridge, 1966) for one such example.

[23] See Alan Coddington, "Keynesian Economics: The Search for First Principles,"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14 (Dec. 1976): 1258-1273.

[24] 尽管它赞美人的能动作用——作为一切供应和需要行为之基础的他们的意图、理性、资源禀赋和技术能力——新古典主义理论很早就认识到需要明确一个超越这些原动力以及事实上控制它们供应和需要行为的规则。广为人知的是,在这

一理论中，有一个明确的虚构的、不可见的拍卖人——他遵循这样的预先规定的规则，这规则允许在供应和需求的经济个人原动力之间达到市场均衡。使用这种推论策略取代了任何这样的解释的需要，即当市场不均衡时，个人原动力如何超出最大化的行为行动。在新古典主义的模型中，强加的拍卖人以及他所遵循的规则的目的正是从不均衡的状态下产生市场均衡。这种配置逼迫原动力服从明确的经济结果，即市场的均衡，以及明确的政治后果，即尽管是冲突着的欲望之间的和谐。把结构主义引进彻底的人道主义方法向新古典主义学者提出了一种悖论，这一悖论被一个领军人物的哀叹很好地把握到了：“但是拍卖人的价格规则并不是从对原动力的理性行为的考虑中产生的，这种原动力恰恰是该理论所依赖的。因而均衡观念变得任性而没有基础。”（Frank Hahn, “Auctioneer,” in *The New Palgrave Dictionary of Economics*, ed. John Eatwell, Murray Milgate, and Peter Newman. 4 vols, New York, 1987, 1:137)

[25] 凯恩斯的“就业通论”是这一观点最常引用的资源。

[26] See Karl Marx, vol. 1 of *Capital: A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trans. Ben Fowkes, 3 vols. (New York, 1977).

[27] 对这一群体的本质主义的很好的综述和批判，参见 Bruce Norton, “Steindl, Levine, and the Inner Logic of Accumulation,” *Social Concept* 3 (Dec. 1986): 43-66。

[28] 这与晚期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的论争很接近：Maurice Dobb in *Theories of Value and Distribution since Adam Smith: Ideology and Economic Theory* (Cambridge, 1973)。

## 第 13 章

# 激进经济学：理论差异的传统

激进经济学源远流长，它富于洞见、激情，而且充满了冲突。反对资本主义、反对赞美它的经济理论有多种不同的形式，在这些形式的激发下，激进理论不仅提供了一种对经济的分析，而且在更宽泛的意义上，提供了对社会交互行动、问题与趋势的分析。我们这篇文章的任务是弄清楚这些激进理论。我们对现代激进理论的一些主要观点做了分类汇总，以呈现它们共享的那些原理——这些原理团结起了处于各个思想流派中的不同思想家，以及它们斗争和争论的那些论题——这些论题界定了它们之间的界限。当然，有多少理论要加以分类，就可能存在着多少种组织和分类激进经济学理论的方法。任何分类图式内在地也都是对被考察理论的一种评估，而且我们自身的视角在塑造我们划分的界限时很明显地也在起着作用。由于这一点，在澄清我们坚持一个特定的激进方法的那些理由的过程中，我们将会在与这一领域内的其他趋势的关系中，明确地定位我们自身的观点。

但是，在考察特定的激进经济理论之前，我们需要先问一个问题：一般而言，我们如何在各种理论之间确立起差异？我们在这些理论中要寻找的到底是什么，是什么使得这些理论成为独一无二的？对这些问题的任何一种回答都包含着对一些认识论论题的讨论。我们将首先处理这些论题，解释我们是如何思考这些理论差异的，接下来使用我们的方法构造可以用来区分不同的激进经济理论之间的差异标记。正如我们将会看到的，存在着两种区别理论的方法：在社会分析中确立它们各自的“切入点”和指明它们的“逻辑”。

### 区别理论：切入点和逻辑

让我们从一个看起来简单的问题入手。假定要求我们搞清楚一个家庭



中的个人之间的关系。现在，“搞清楚”一个家庭就是从理论上规定它是什么，而且这种理论规定不可避免地塑造了它的对象的一个定义。因而，我们思考和言说的那些对象始终是理论规定的结果，它们总是部分地再现了这样的知识——它们在这种知识中获得定义。在一个家庭中生活的那些过去的经历暗示了从理论上规定它的第一步。我们也许只是从列出我们认为正在发生着的事情开始：烧饭、洗衣、欢笑、爱情、教育、命令、哭泣、争吵、关心、打架、借东西、送礼物、修修补补之类的。

任何一个人可能列出的行为的多样性以及不同的人列出的行为之间的差别都表明，即使看起来很简单的定义和限定的问题事实上也是非常复杂的。更有甚者，列出的每一个方面不仅对家庭关系有影响，而且每一个方面都塑造了另外的方面。各个方面彼此互相作用。因此，举例来说，我们在家庭中的关系是由我们在家中如何交谈、协作、运用权威以及爱对方——通过不同的方式——塑造的。但是我们的工作经历同样也是由我们彼此之间爱、交谈、运用权威的不同方式塑造的。

这个从理论上规定家庭关系的事例能够扩展到社会中任何地方（工厂、国家、教堂、联邦、学校）的个人之间的关系以及作为一个整体的社会上。后者变成包含一切地点上的所有这些关系的总体。就像我们举的那个家庭的例子那样，社会的每一个这样的点（以及它们集合进一个社会）也是由相互作用的诸多方面构成的。综合起来看，这些为数众多的方面以及它们相互之间的交互作用规定了社会理论的中心任务，即为这些方面相互作用的混沌状态带来一种秩序、一种系统的理解。那么关键的问题就变为理论是如何做到这一点的。或者，和我们的目的更有关联性的是，不同的理论是如何不同地做到这一点的？

按照我们的看法，每一个理论家都从这许多方面中挑出一个（或者也许是几个）并把它（它们）作为焦点来使用，作为为相互交互作用的社会行为的最初混沌状态带来独特的秩序和连贯性的方法。换句话说，这个焦点允许以那个选择的方面作为视角对所有这些方面做一种独特的理解。这一选择赋予这个独特的方面极大的重要性，因为，它现在像一个向导，为理论家指明了走向秩序之路、走出最初的无序的方法。在某种意义上，通向对这些关系进行分析的大门被打开了，而由此我们把这称作“切入点”概念的选择。

选择一个独特的概念作为切入点意味着在一个人从事理论工作的过程中信奉某一个有组织的原理或分类方法。它意味着理论家已经采纳了一个独一无二的方法去接近、分类这些他或她最初遇到的这些复杂的交互作用

的方面。把世界划分为切入点方面和非切入点方面是澄清那些方面的混沌状态必要的第一步，否则就根本不可能有任何意义。然而，不同的概念划分产生了不同的意义；具有不同切入点的理论对那些方面有不同的分类方法，并且最终产生了对世界的不同的知识。

在家庭中，举例来说，一个理论家能够选择运用权威，或者更加明确地，把男人在家庭关系中对女性使用的权力作为组织观念。那个理论家将会把那些关系中非权力的方面都和这个权力方面关联起来。结果就有了一种独特的理论分类：家庭中的关系，不论多么复杂，现在都能按照它们的权力和相关的非权力方面来理解。这种分析产生了一种宽泛意义上的家庭“政治”理论。可供选择的是，把与意义的生产和传播（例如，交谈、争论、讲故事和着装）相关的那些方面选作切入点会导致一种“文化”理论。选择烧饭、洒扫、修修补补，或者一般地说，将为了生产和分配家庭财物和服务的工作作为切入点会产生那个实体的“经济”理论。

选择这些选项中的任何一个本身就是一个受社会和个人经历中的事件和关系影响的复杂的行为。不论一个人的切入点是社会约定的，或者至少是偶然发生的、完全新奇的，选择都不需要整个地或者甚至不需要大部分地是一个有意识的决定。因而，为了理解任何一个理论而问为什么在此时此地选择或者发明了它的切入点一直都是恰当的，这是一个尤其和思想史——思想史中包含着可能塑造了一个人的选择的心理因素——相关的问题。

举例来说，选择权力作为推论的切入点可能源自一个人个人的或家庭的参与，在社会规则制定以及实施制度中的政治实践，以及他或她对存在于社会中的不同理论的经历。事实上，很多美国人都把权力作为他们的组织观念，这部分地是由于在过去和当下的美国人的经历中，这一概念被赋予的理论和政治的重要性。关注权力观念——是谁在为了什么目的使用它——从殖民时代直到当下一直是美国人首要的关注点。

不论我们的选择出于多么复杂的原因，被选定的不同的切入点提示的是我们，作为理论家，赋予我们对人际关系独特的理解不同的优先性。我们因此有了一个关于理论之间的区别的标记：它们使用的不同的政治、文化和经济的切入点。理论之间的区别有一部分是由于它们的切入点不同。

第二个标记包括理论家把他们关于对象的观念联系在一起的方法。不同的理论在观念之间安插了不同的关联——在联系起他们选定的切入点和社会的一切其他方面的时候，他们使用了不同的逻辑。

一种流行的方法赋予选定的切入点在理论中的双重的角色：它不仅关

注分析，而且它本身还被假定为创造或引起了所有其他方面的行为。在一种根本的意义上，所有其他方面的命运能够被追溯到切入点的自动行为，它不受那些其他方面的效果的影响。当一个切入点额外具有了这种因果关系优先性，我们就把它叫作分析的本质，因为它的作用不只是分析的引子（其切入点的角色），而且是分析的主宰（其本质论或者决定论的角色）。我们在论证中将把本质论和决定论这些词汇作为同义语来使用。

决定论的独特的逻辑源于它的方法，它把经济或社会的各个方面看作因果关系领域。按照决定论的逻辑，那些方面内在地就是可以区分和可以分离的，问题的形式通常暗含着，“‘这里’有 $X$ ，‘那里’有 $Y$ ——它们如何关联起来？在因果关系上，哪一个为首要的？哪一个为自变量，哪一个为因变量？”接下来对 $X$ 是 $Y$ 的决定性的本质的论证就依赖于这样一个先验假设，即能够把 $X$ 和 $Y$ 作为独立的实体——当然，潜在地是相互联系的，虽然如此，但它们对于那种关系至少也是可以孤立地、确定地独立的——来研究。这些方面的推论的独立性的一个假设是内在于按照它们因果关系的依赖性和独立性来组织它们的决定论努力之中的。

这种组织是决定论理论的首要目标：在实践中，分析变成了对理论选定的本质事实上是如何引起、解释被挑选出来进行理论审查的任何一个对象的说明。决定论的理论一开始不需要担心相互或者双向的交互行动。一旦切入点概念被选定，理论解释的结构就已经被界定了，因为本质性的因果关系的核心已经被发现了。所有其他的方面只扮演着次要的角色，关系的事例依然是重要的，但只是在下面这个意义上，即它们对正在发生的事提供了一种表面的描写。在这下面，即在一个更深、更根本的层次上，是本质的强有力的决定性作用，它创造了作为其支配性、解释性力量的反映的表面显现。为了发现行为的最终原因，必须发现最终的本质。在那个点上，真理才会为人知晓。

选择逻辑则拒绝承认切入点的任何本质主义优先性。在这里，当被选定的切入点依旧指引着理论家，并且在研究对象上强加一个分类方法的时候，它并没有决定行为者任何其他的方面。相反，逻辑是因果关系中相互依赖关系的一个方面：切入点的行为一方面本身就是被其他的非切入点方面塑造的，另一方面，它也相应地塑造了行为的其他方面。按照其他人的做法，我们把这样一种方法称作多元决定，在这种方法中，每一个方面在决定其他方面的同时也被其他方面决定着。<sup>[1]</sup>

与决定论的方法相反，多元决定论的逻辑暗含着，社会上没有哪一个方面能够在与其背景割裂开的情况下被接近或界定；其具体存在是所有其

他方面的影响的产物，那些方面真正说来创造了它的存在，因而形成了它的实存条件。在这里，决定论所假定的这些方面的分离性和独特性被这样一个前提明确地拒绝了，这个前提是，对于任何方面的实存来说，它的条件都必须由其他方面表现出来，而且从定义上看，它的这些条件必须位于所有其他方面中。由此可以得出，切入点概念，例如权力，撇开它与所有其他非权力方面的关系，就没有任何意义、任何作用。因为即使开始它承担作为分析的向导的作用，权力也必须和非权力方面相关联才行。

多元决定论的逻辑排除了决定论分析的目标：一个在因果关系重要性上有差异的秩序等级。在我们的家庭一例中，如果权力概念是选定的切入点，那么家庭知识就需要对权力方面和非权力方面的相互建构性的交互行动有一种描写。但是这个任务永远不可能完成；理论永远是向前开放的和片面的，因为对家庭行为的更多方面的研究是没有终点的，每一个行为都有其权力和非权力的方面。被考虑到的家庭行为每一次持续不断的增加都扩展了权力影响的故事，而且由于交互行动的多样化，也改变了之前被理论规定的权力方面的形态。每一个解释因此都只是一种片面的知识，它反映了到那时为止所认识到和检验过的权力方面和非权力方面的独特的相互交互行动。

这些因果方法或逻辑的选择形式给我们提供了理论区分的第二个标记。我们现在可以沿着两个维度比较、对比不同的理论：它们不同的切入点和/或不同的逻辑。更重要的是，这两个标记暗示着思考事物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的完全不同的方式。不同的切入点与逻辑产生了不同的概念对象，不论它们是对家庭、工厂、国家的知识，还是对经济的知识。

毫不奇怪的是，使用不同切入点和/或不同逻辑的人有着根本的不一致，他们恰恰会在他们的理论区别的这两个维度上争论或者甚至有可能是斗争，具有或多或少自我意识。正如我们将会说明的，激进经济学家近一百年一直在做着这件事。

## 区别激进理论

在激进经济学突出关注的问题中，有一个始终绕不开的问题是对资本家和工人之间关系的解释。工人和资本家的关系以及这两个群体和其他社会行为者（地主、借贷者、商人、经理、国家公务员等等）之间的交互行动能够从多个不同的概念切入点来理解。在图 13—1 中，我们图解了资本

家—工人关系以及一些被用来组织激进分析的最著名的切入点。列表是多样的；每一个这些不同的切入点，以及有时它们复杂的结合，提供了一个解释性的分类方法，能够用它来为原来杂乱的社会交互行动加上独特的秩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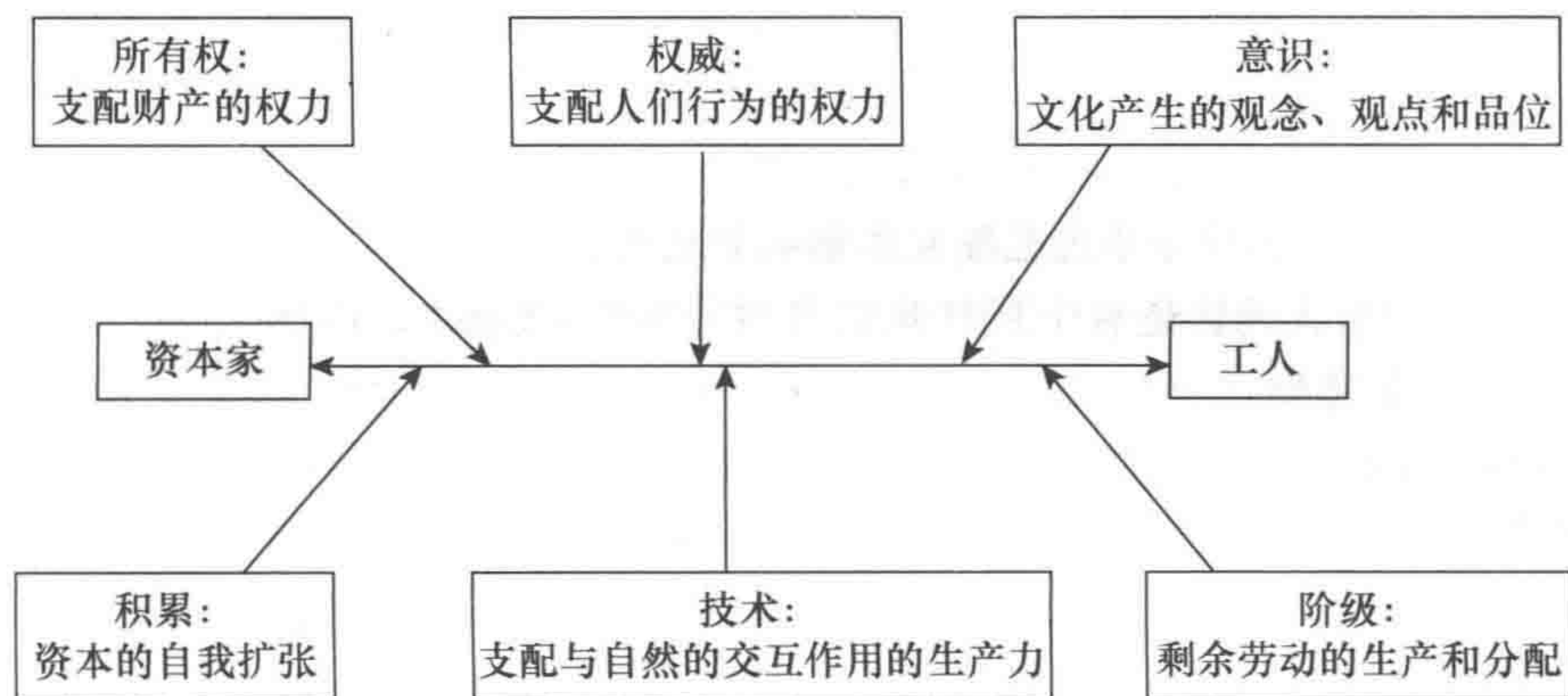


图 13—1 备选的激进切入点

一些切入点把我们的注意力导向那些本身基本上是社会方面的；其他的切入点有选择地强调政治或文化的方面。经济和非经济的切入点之间的巨大的差别在激进思想的演变中，至少自马克思在经济基础或生产方式（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结合）和非经济的上层建筑（社会上余下的政治、文化的方面的结合）之间做出著名的区分以来，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因而，阶级、技术和积累这些切入点是完全属于经济的，而意识和对人们行为的权威分别是文化的和政治的。尽管财产所有权可以从不同方面考察。我们倾向于把所有权看作一个政治切入点，因为正是所有权具有的权力赋予了它意义。然而，事实上所有的财产理论家都强调可以控制的经济的资产，因此，我们遵循传统，把所有权作为另一个经济切入点。<sup>[2]</sup>

由于经济和非经济方面、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这种区分被所有的经济理论家认识到了，尽管是通过不同的方式，所有人都必须面对一个明显的问题——这些不同的社会方面是如何关联起来的？事实上，每一个理论自身的逻辑都给出了答案，大体上，贯穿整个激进经济历史，选用的逻辑一般地都是决定论的逻辑。上面每一个切入点都已经被它的支持者作为社会事件和变化的本质提出来。事实上，激进传统中的许多关键争论都是经济的和非经济的规定之间的斗争，它们每一个都包含着相同的本质主义理由，最终意义上相同的因果交互行动的形式和意义，而它们提出了不同的和不兼容的本质。

在激进经济学中，决定论解释的流程度令我们惊讶，但是它绝非内在于激进理论已经强调的切入点中，至少在原则上，采纳备选的多元决定论的逻辑还是可能的，这和切入点是没有什么关系的。历史地说，然而，对决定论的迷恋被证明是难以避免的，即使对那些有意识地强调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交互行动的复杂性的理论家来说，也是如此。举例来说，恩格斯在一段著名评论中论证道：“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这种经济因素并非“唯一决定性的因素”，“经济状况是基础，但是对历史斗争的进程发生影响并且在许多情况下主要是决定着这一斗争的形式的，还有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Engels, 1975: 394-395;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695~69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撇开为了探寻这样一种居中的基础——在这种基础中，文化和政治的强有力的影响获得了人们的承认——而做的努力，恩格斯依旧表达了一种形式的经济决定论，在这种决定论中，生产的经济形式“最终”造成并解释了社会关系的所有其他方面。有几位近代理论家（Hindess and Hirst, 1975; Cohen, 1978; Roemer, 1988）都攻击了这样一个相似的主题：尽管在非资本主义社会中，政治或文化可能超过经济因素“起支配作用”，最终还是社会中经济的方面（生产关系和/或生产力）决定了是政治、文化还是经济起支配作用。<sup>[3]</sup>采用这种论证的激进者避免了能够导向庸俗的经济决定论的明显的批判，虽然如此，至少按照这种标准，即当他们的理论对手为一些非经济的切入点的本质优先性作辩护的时候，它们最终还是坚持本质主义的逻辑，这种本质主义的逻辑把他们归为同一个阵营。<sup>[4]</sup>

具有不同的备选切入点的决定论理论之间还有另一个方面的区别。明确的切入点的概念指的是某些或全部单个人的人的特征、属性或能力，还是相反，它们指的是社会的结构特征、包含所有个人的社会环境的组织特点？这两种对立方法——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的冲突贯穿现代社会理论历史之中，在激进经济学中，它们的斗争尤其激烈。<sup>[5]</sup>

激进结构主义者赋予社会组织的一些结构特点（可能是经济、政治的，也可能是文化的）优先性，当这个前提和决定论的逻辑结合在一起的时候，这是很典型的常例，那个结构就变成其他结构和处在它们多样的交互行动中的个人的行为的支配性本质。个人的选择和行动最终被看作对社会结构中必要因素的反映，这个社会结构凌驾于其中的个人的（诸多）角色之上。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即作为角色承担者的个人服从一个潜在的决定一切的结构，激发了人道主义的选择。激进人道主义者给予主体人以及被视为个人主体性的那些核心特征（这些特征原则上可能也是经济的、政治的

或文化的)以中心地位,并很典型地应用结构主义逻辑把社会结构和变化还原为人的努力结果的状态。任何一种备选的切入点都不必然需要使用决定论逻辑<sup>[6]</sup>,但是激进传统中决定论理论的盛行引导我们在对立的本质主义思维方式这一意义上使用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这两个术语。

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之间的争论关系曾有助于塑造充满争论的经济决定论和非经济决定论之间的激进的争论。在激进传统中,经济决定论往往是解构主义的一种形式,而非与经济决定论和人本主义相关。<sup>[7]</sup>因而,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话语仍有一部分是当代激进的讨论,对社会的经济和非经济方面之间相对重要性的不一致看法,同时也涉及对社会结构和个人动机之间的相对的强调。而且,当然,即使在结构主义和人道主义的充满争论的传统中,关于下面这一点的争论也一直持续着,即哪一个结构(阶级或技术或积累或财产所有权)和哪一种人的特征(运用权力或理性选择或交往的能力)对于要把握的理论才是最为本质性的。

### 为什么使用“激进”这个术语?

人本主义和结构主义方法之间巨大的差别,以及它们与多元决定的备选逻辑之间的断裂式的分离,提出了一个明显的问题:什么样的共同点使这些理论成为单一的“激进”传统的一部分?考虑到它们在切入点和逻辑上的差别,联合起激进经济学理论的共同特征看起来是它们共享的对作为一种经济体系的资本主义以及对支持、赞美资本主义的新古典主义和凯恩斯理论的不喜欢。激进者更多的是由他们在经济和理论现状中对激进选择共同的热望,而不是任何特殊的共同分析特征,而归为一类。因此,当详细描述资本主义的精确缺陷或者需要面对的策略时,激进者之间的合意常常很快就消失了,因为在描述或者规定资本主义时,特殊的概念切入点的选择给予这些被指明的社会方面一种内在的优先性。而所有的激进者都能够参与修订正统经济学,拒绝激进的关注点(阶级、权力等)的解释作用,或者赞扬激进者与不公正、不平等(例如,私有财产、市场竞争)联系起来的那些制度特点是财富和欢乐的原因(Resnick and Wolff, 1987)。

尽管我们必须小心,因为撇开激进和非激进经济学理论之间真实的差别,它们之间也有一些惊人的相似之处。潜藏于新古典理性个人这个前提中的理论人本主义,同样也激活了这样一些激进理论,即赋予自主的主体人使用权力或转变自然的内在的能力(Elster, 1985)。相似地,凯恩斯的

那些超模型，以及他们的以概括总体行为（消费、货币需求等）的在先决定的参数为基础的结构交互行动在形式上——如果不考虑激进理论明确给定的切入点的话，即生产力或财产所有权或生产方式的结构——是非常相似的。与激进和非激进传统中的人本主义者和结构主义者一道，理论争论的演化有些时候遵循独特的平行线路。举例来说，罗默（Roemer, 1986: 192）论证道：



马克思主义者的分析需要微观基础……马克思主义者必须提供的是对机械论的解释，在微观层次，因为他们要求的那些现象都是由于技术的原因出现的。在一定意义上，这个问题和资产阶级经济学为宏观经济学提供微观基础时面对的问题相似。

因而，人本主义对结构主义的反应明显地超越了传统之间的界限。各种人本主义者在这一点上是同道的，他们都在寻找在决定社会行为和结构关系时——这种社会行为和结构关系在其宏观层次上是可见的，单个人的本质性的（微观层次）作用。<sup>[8]</sup>

至少还有一个更深刻的特征是所有激进者，不论他们还有别的什么差别，他们所共有的是：它们在理智上都得益于马克思。甚至那些公开表明自己是非马克思主义的激进者也呈现出这样一种立场，这种立场是由对马克思在激进分析和社会批判的传统中享有的显著地位的反应所塑造的。马克思是阶级分析的卓有成效的支持者，而且一百多年来，阶级词汇（剩余劳动、剥削等）在激进经济学理论中曾经享有特殊的地位。对于很多激进者和非激进者来说，更多的是阶级范畴，而非其他范畴确立起了激进理论和非激进理论之间的概念界域。确定的是，大多数激进理论家都曾把社会生活中的阶级维度视作那些需要加以根本改变的核心方面中的一个。同等地，那个目标并不为非激进者共享，这些非激进者的切入点概念贬低阶级方面存在的价值或者干脆拒绝承认它的存在。

但是，在上面对马克思引起的共同激进趋势的解释中掩盖了一个充满差异的世界。在激进作品中，通常的情况是，结构主义的马克思断定经济基础的决定性作用，与此相对，人本主义的马克思强调自主行动的主体人。每一种立场都能在马克思本人的著作和他处理棘手问题的斗争中为自己的工作找到足够的支持。而且，由于对马克思的那种解释以及从同一种方法



中得出的那种立场，激进理论的每一个变体在说明这二者之间的一致性的时候都能取得巨大的成功就不令人惊奇了。

我们也有我们自己对马克思的解释以及我们自己相关的激进理论。当我们阅读马克思的时候会做出一个评论，这为我们考察当代激进经济学中那些突出的立场提供了最后的根基。在我们的观点里，马克思主义在结合起这样两种任务——阶级切入点和多元决定论逻辑——方面是独特的。

## 作为一种激进理论的马克思主义

对于马克思来说，阶级指的是经济过程，通过这个过程，剩余劳动实现出来并被他人强占。接着，剩余劳动指的是个人工作的一定量的劳动时间高于、超出他们在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作为工人生存和繁衍正常必需的部分。马克思的革命观念是强占剩余劳动的人没有付出任何东西作为回报，由此剥削了剩余物的生产者。一个社会的决定性的阶级特征就在于剩余劳动在其中实现出来和被强占的不同形式。用来描述不同社会的是这样几个著名的形容词——资本主义、封建的、奴隶的，它们指的是强占剩余劳动的人通过完全不同的剥削形式接受生产出来的剩余物的不同方式（Wolff and Resnick, 1987）。在这个意义上论证资本主义是剥削的，在一个被正统经济学支配的世界中很显然是激进的、非传统的，这种正统经济学有力地、令人宽慰地声称，收入是通过市场这双看不见的手按照生产中的贡献平均分配的。

但是，马克思的阶级切入点在另一种方式上也是激进的，因为它传达了一个在社会理论中一直发展着的最重要的伦理和道德信息。做一个剩余物的强占者就是从工人那里拿走他们的一部分劳动、他们的剩余部分。对于工人而言，这与一个盗贼偷了工人的一些财物并没有不同。不论资本家个人的意向如何，这样的经济过程——他们通过这个过程不花费任何东西就获得了一些东西——和盗贼是相同的。现代资本家，就他们作为剩余劳动的接受者来说，和过去被推翻的专制君主、奴隶主和封建地主——他们的剥削之间的区别只是形式上的，并不涉及实质内容——并没有根本的不同。马克思主义的道德、伦理和政治目的就变成，用其对社会其他方面十分复杂的影响，通过把人们之间的关系变成非剥削的，消灭和工人对立的经济罪犯。

然而，与阶级切入点同等重要的是多元决定论的反本质主义逻辑。资

产阶级社会中的阶级关系是马克思首要的关注点，但是不论从分析的角度还是从政治的角度来看，阶级既没有被构想为社会事件的本质性决定因素，也没有被构想为由其他单个原因引起的现象。相反，阶级关系的任何特别的形式只有作为社会所有其他非阶级方面——这些方面为它的存在提供了必要条件——的综合结果才能存在。因为社会的所有方面都是相互构成的，所以一切结合在一起才是必要的。没有哪一个方面能够被看作在概念上是独立于其他方面的，或者是一些事件、行动或关系的“那个”原因。

以对马克思的阅读为基础的这种激进理论与其他激进理论之间有着明确的区别，而且本质性的区别在挑战激进立场时提供了一个有用的视角。为什么阶级和多元决定论都没有一般地接受这种强调？在接受剩余价值强占的核心状况时，有一个明显的问题，即解释工人为什么会支持这种剥削。工人允许剥削继续存在的原因是什么？这有各种各样的答案。工人一无所获地生产或许是因为他们并没有认识到自身被剥削。他们被迫生产剩余物或许是由于资本家统治着工人或者由于离开资本家的财产他们就不能把自己作为工人再生产出来。或者，他们受困于这种剥削是因为现代工业普遍使用的技术、资本主义扩张和积累的动力。对于我们的目的来说，这些答案中最有趣的是，在工人为什么受剥削的这些原因中，它们每一个都代表了一个已经提到的主要激进切入点。有一个理由能够说明这一点。

在激进经济学理论的历史中，例如回答剥削为什么存在的一些答案的理论地位是如此有说服力，以至于这些答案演变成新的概念切入点。举个典型的例子，对于这些个人来说，马克思最初的发现——阶级就是剩余劳动的生产 and 强占，已经变成了其他更为基础的原因，这个原因就变成了新的切入点的一个次要结果。但是如果工人受剥削有一个单一的、最终的原因，而不是说它的存在是由一些相互构成的条件造成的，那么，在确定新的（被本质化的）切入点的行动中，就不再需要多元决定论。

从多元决定论的观点来看，为剥削列出的每一个理由——意识、权力、财产、技术、积累——都代表了对剥削形式的一种影响，因而代表了它存在以至永存的一个条件。但是，人道主义和结构主义理论在选择这些理由中的某一个作为切入点的时候，相应地也把阶级剥削存在的一个条件变成了它的本质，因而，不仅在它的理论逻辑中，而且在放弃这个逻辑的过程中，都拒绝了马克思阶级观念独特的理论定位。在之后的决定论中，阶级剥削依然是一个重要概念，但是相对于那个新的不同的切入点概念来说，它明显地居于次要地位。在一些情况下，它的意义被它在激进理论中新的从属地位大量改变以至于它具有了与马克思最初表达的完全不同的意义。

我们现在可以引用那些说明了某一个视角的作者的观念，以更仔细地检验阶级剥削存在的各种条件是如何作为一个被本质化的切入点起作用的。然而，我们要强调的是，在我们引用的作者和我们分类系统中的单一的理论立场之间并没有一一对应关系。很多激进者都能在不止一个名目下被引用，原因在于经过一定的时间，观念会变化、发展，使用一个合成的切入点往往会造成互不相容的组织原则。正如我们将会讨论的，后一种选择尤其有趣。

## 财产理论

历史地看，一种最流行的激进论证把阶级剥削解释为生产资料所有权的不平等分配。最初的论题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工人是那些被剥夺了生产资料的人，而资本家在他们手中集聚了这些条件。为了生存，被剥夺的工人不得不签订雇佣协议，出卖留给他们的唯一的商品——劳动力。在马克思的经济学理论中，劳动力是一种能够生产比它自身的价值（付给工人的工资，这些工资是为了把工人在他所处的那个阶级中再生产出来）更多的价值的商品。资本家作为劳动力的购买者因而就获得了生产超额或剩余价值的独特能力，这只是因为劳动力的出卖者别无选择。财产所有权的分配是阶级和阶级剥削的最终解释。

考虑一下这种原因的如下例子：



在一个既定的社会形式中，阶级的性质……是由生产条件的分配决定的，“生产条件所有者与直接的生产者之间的直接关系”。正是这种“内部分配”……决定了榨取剩余劳动的方式……以及那个社会中阶级关系的性质。这种解释暗示接受了传统上马克思主义把阶级定义为本质上依赖于个人和生产条件的关系。

(Callinicos, 1982: 149)

卡利尼科斯接续了激进思想家（Dobb, 1963; Sweezy, 1964; Laclau, 1977; Cutler et al., 1977）的一个光荣传统：把财产所有关系作为一个本质性的切入点。这个传统的一个最近的成果表明，激进者可能赋予这一单

个方面压倒一切的支配地位。罗默（Roemer, 1988）从不平等的财产所有权的选择—约束结果中得出阶级的概念。然而，和这个学派中的其他人不一样，罗默（Roemer, 1988: 131）明确地把剥削概念视为马克思阶级分析不必需的。

如果一个人真正的兴趣在于财产分配中的不平等，剥削就是一个误导的概念。对以马克思主义的方式计算剥削采用技术性手段度量，这种兴趣似乎是没有理由的。

尽管很少有激进者会按照他的方法来抹去剥削概念，罗默的例子说明了采纳不平等的财产所有权做组织观念、在最终结论中追求决定论逻辑的结果。

## 权力理论

近年来，对财产的控制本质化的理论遇到了另一种不同的控制理论——对人的控制——的挑战。掌握在一些个体和群体手中的权威或权力能够用来指挥其他没有权力的人的行为。由此得出的是，工人受剥削的原因在于，在上一个例子中，那种力量或对力量的恐惧迫使他们为资产阶级劳动。因而，生产关系被解释为权威关系：资产阶级相对于工人阶级有权力，并且以不同的形式利用这种权力来持续地进行剥削。<sup>[9]</sup>

最近很多的作品都利用了这种方法的变体（Dahrendorf, 1959; Poulantzas, 1973, 1978; Braverman, 1974; Marglin, 1974; Giddens, 1975; Noble, 1977, 1984; Wright, 1979a, b），但是，鲍尔斯和金迪斯在他们把权力作为切入点的时候可能是最明确的：



与过去两个世纪的主流趋势不同，在那里是用经济隐喻填满政治思维，我们的建议相反：对经济思维进行政治批判，并且把关于权利和人的发展的真正政治概念引入经济体系的分析。

(Bowles and Gintis, 1986: ix)

权力以及相关的“政治概念”塑造了他们分析的结论，这部分地是因为他们从一开始就体现在激发了他们的目标之中：通过废除资本主义经济制

度——这种制度把民主的一般化限制在生活的经济和形式上政治的领域之中，赋予个人组织它们自身行为的权力。

然而，权力是鲍尔斯和金迪斯以及其他权力理论家所提供的分析的本质和组织原则。资本家对工人使用权力与其说是资本家利润存在的一个条件（这个命题大多数激进思想家都会同意），毋宁说是那个本质条件：“利润……通过资本家阶级对它应对的其他经济行动者的权力才能存在。”（Bowles et al., 1986: 137）在这种决定论的逻辑中，只有通过成功地使用权力，资本家才能把收买的劳动力转变成一种经济收益：



必须从劳动力中榨取劳动，因为工人并不愿意追求利润最大化的劳动类型和强度……但是，如何榨取劳动？因为资本唯一的形式权力是开除的威胁，最后，只有通过强化这种威胁才能达到榨取的目的。

（Bowles and Gintis, 1985: 37）

威胁通过各种强化统治的策略变成现实，监管技术的投资、在劳动力中强化等级和歧视，以及支付更高的工资（强化失业的代价）都是这样一些根本的政治策略，权力理论家把它们作为从劳动力中经济地榨取劳动的本质策略来强调。

劳动力和劳动结果之间的这种区别是马克思把阶级定义为劳动力强占的词汇<sup>[10]</sup>，因此，下面这一点是不会令人惊奇的，即在通过权力的棱镜看待社会关系时，阶级的意义被改变了。对于鲍尔斯和金迪斯来说，现在阶级是根据对人的支配与支配的缺乏以及强有力的支配与无力的支配来定义的。剥削概念只有作为支配的一种结果，而不是作为分析对象的阶级定义才是有意义的。

## 财产理论与权力理论

这两种不同的支配观念之间的对话和争论与激进传统本身一样悠久。在马克思那里兼具这两个要素，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既把工人受剥削与他们和生产条件的分离（这被称作资本的原始积累）联系在一起，又将其与他们面对资本家的强迫时的相对没有权力相联系。但是，依旧很难把这

两种权力概念中的任何一个的发明权归于马克思。把社会分为有权力和无权力、有财产和无财产的阶级，明显受马克思的影响，而且在我们看来，正是马克思反对这些阶级意义把他引向对阶级的独特定义，即阶级是剩余劳动被强占的过程，而不是个人或社会结构的特征或属性。相反，对权力的任何一种形式的赞美和马克斯·韦伯而非马克思的作品有关。<sup>[11]</sup>所有权和权威的那些本质主义的拥护者之间的持续斗争提供了对结构主义和人本主义趋势之间巨大张力的一个具体的例证。

多年以前，恩格斯已经预示了当今对支配理论的结构主义的反应：



在掠夺者能够占有他人的财物以前，私有财产的制度必须是已经存在了；因此，暴力虽然可以改变占有状况，但不能创造私有财产本身。

(Engels, 1976: 180)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169~17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对于结构主义者来说，权力观念离开制度设置的本质优先性就会是空的，真正说来，这种制度设置创造了不同权力的立场。卡利尼科斯 (Callinicos, 1982: 155) 声称：



试图把生产关系还原为权力关系，这是……一个严重的错误。资本享有的权威地位并不是一个原始事实……相反……资本支配生产过程这个事实是从资本家对生产资料的有效占有以及相应地工人把他们的劳动力出卖给资本的需要中产生的。

相同的意义，即权力内在地是先天社会条件的一个派生结果，也贯穿着罗默的立场，他指出：“资本主义本质性的非正义并不在生产的〔支配〕之中，而是在那之前，在决定阶级、收入和福利的财产关系中。” (Roemer, 1988: 107) 这种把权力关系从逻辑上看作在先的结构条件派生的结果的观点，拒绝承认权力理论家的那种本质，个人支持与制止从劳动力中榨取劳动的内在斗争。

另一方面，对于权力理论家来说，从给定的财产所有权结构中读出资

本家和工人的行为，这本身就是一个有缺陷的工作。这种结构主义忽视了人的能动的无法逃避的主体性，尤其是把劳动变成了社会中的对象而不是主体（Bowles and Gintis, 1985: 35-38）。如果社会原动力由于外在的结构强制而行动，那么，它们的斗争就不是由它们决定的，对它们来说而是给定的，这对于权力的人道主义是不可接受的前提。鲍尔斯和金迪斯（Bowles and Gintis, 1985: 36）直接拒绝了在他们看来内在于马克思主义传统中的经济本质：“把劳动作为一个对象来对待，因而获得经济思想中激进的部分：政治学从经济思想中被放逐了。”对于他们而言，人类个体行为的领域在定义上是“政治的”，追求对自己和他人的支配，以及由此“放逐”政治学和以丧失个人意愿与选择为代价来确证结构的生命是等同的。那么，决定论的逻辑也没有留下选择，而是通过确证每一个人的本质权力来规定他或她自身在社会设置中的命运，从而颠倒了结构主义财产理论的因果关系等级。

## 积累理论

与权力和财产理论家不同，有另一个激进学派，它把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关系看作是由资本积累无情地驱动的。工人被剥削、没有财产和权力是因为资本家过分地追求积累，这种积累每一刻都再造了围困工人的关系牢笼。

对于这些积累—激进者来说，马克思再次成为关键人物，因为他被视为把资本的观念定义、阐明为价值的自我—扩张的第一个经济学家。生产资本引起了这样一个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一笔价值通过剩余价值的生产和强占的运动在量上扩展自身。当更多的价值在追求更大的利润和增长的过程中被展开的时候，成功的强占在扩大的规模上更新了这个过程。资本主义内在的本性在这个过程中找到了表达：“它的运动法则”为价值扩张施加了无限的压力。

资本的本性在资本主义社会的每一个方面都留下了它的烙印。因为生产资本家是生产资本的人格化，它必须在它的本性中努力无限地扩张价值。资本家的工厂相似地也带有它们位于资本主义运动法则的结构逻辑之中的痕迹。那么，资本家的工厂和资本家就变成了扩张价值的动力的承担者，他们带上了资本的本性。斯威齐很明确地表达了这种结构主义：



循环  $M-C-M'$ ——在这个循环中，资本家占据着核心地位——客观地看，是一个价值创造过程。这个事实反映在资本家的主观目的中。这根本不是一个人的内在习性或本能的问题；欲望……（积累资本的欲望）从〔资本家的〕在独特的社会生产组织形式中的特殊地位上产生。

(Sweezy, 1966: 80)

对于这个学派的成员来说，积累过程就是经济再生产的机械论，而且它是其他批判理论的切入点的最终解释。资本积累再生产了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生产关系，通过这种关系，剩余物被抢占以及阶级剥削发生了。资本家的积累也再生产了财产所有权的不公平结构，因为是资本家，而非工人，利用剩余物购买并因此控制了生产资料。它也再生产了使得资本家能够控制工人的权力关系。在这种决定论看来，资本积累变成了工人和资本家之间关系的每一个方面的本质。

与这种理论相一致的有哈维 (Harvey, 1982)、莱文 (Levine, 1975, 1977, 1978, 1981)、斯坦德尔 (Steindl, 1976) 和斯威齐 (Sweezy, 1966, 1972)。巴兰和斯威齐的分析依然是一个经典案例。<sup>[12]</sup> 他们利用了双交叉的本质主义策略：社会生活中的关系首先被还原为巨大的垄断公司的工作，这些公司的复杂行动被解释为它们扩张的内在动机的显现：



资本功能的内核是积累：积累一直是体系首要的原动力、冲突的所在地、其成就和灾难的根源。

(Baran and Sweezy, 1966: 44)

当然，各种明确的积累理论的支持者之间是有差别的<sup>[13]</sup>，但是，它们都共享着对这样一个观念的信赖，即资本积累是“首要的原动力”，它规定着其他一切方面，包括控制工人和财产的权力、接受工人的剩余劳动、文化现象、政治法则和规范等。和自然界的一些基本法则一样，积累生产资本的法则包含着资本主义扩张和衰落的秘密原因。



## 生产力理论

另一种激进理论把技术方法和生产物质产品与服务的资料——传统上它被叫作生产力——作为切入点。每一种经济理论都赋予经济变化一定的角色，但是生产力理论给予技术及其自主发展在因果关系重要性的严格等级中以本质性的地位。生产力制约以至于最终决定可以看得见的生产关系的形象；不再能和持续发展的生产力相适应的社会关系在矛盾以及革命的压力下必定会变化。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体（生产方式或经济基础）支配着上层建筑的政治的和文化的方面。因而，这个方法包含着彻底的决定论的经济结构主义，其中经济关系和它们的动力甚至是技术结构的几乎前经济水平的反映。

经常的情况是，支持生产力作为本质主义的切入点的人在马克思的作品中会发现足够的东西来支持他们的观点，例如在这样的陈述中，“一切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也就是一切历史的第一个前提……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物质生活本身”（Marx and Engels, 1968: 16;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1卷，78~7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生产“物质生活”的劳动行动本身就是一个发展的生产力，而且在“正统”马克思主义的悠久传统中，这“第一个前提”和决定论的逻辑是结合在一起的（Stalin, 1940; Cornforth, 1954; Dobb, 1963; Lange, 1963）。或许，当代拥护者中的领军人物是科恩，他很有自知之明地强调自身理智上的根源：



由于我辩护的是个过时的历史唯物主义、一种传统的概念，在这种学说中，历史从根本上说是人类生产力的增长，而且社会形式随着它们促进或阻碍那种增长而上升或下落。焦点在于在这个理论的更为基础的概念上，生产力和生产关系……阶级冲突、意识形态和国家的概念，它们很少被讨论。

（Cohen, 1978: x）

对于科恩来说，这些主题很少需要讨论，这是因为这种政治的或文化的现

象仅仅是结果而非原因，而且距离和自然的技术的交互行动很远，这些行动对他来说才是基础的。

其他激进理论的切入点共享类似的派生地位，因为对于科恩来说，剩余物的存在，影响剩余物的多少、形式和处理的社会关系，在逻辑和历史上都依赖于先前生产力的发展。只要生产力很欠发展，劳动生产（生产出来的总财富和需要用来生产它的直接劳动之间的比率）就不足以允许任何剩余物的存在。只有随着生产力的增长和发展，才可能生产出剩余物，允许一些人依靠他人的劳动成果生活。

因而，剥削的阶级关系有一种本质性的前提：科恩把对财产的控制以及对他人的权力还原为剩余物的出现，而且把剩余物还原为生产力的发展。他把生产关系理解为“对人的有效的权力和生产力之间的关系”（Cohen, 1978: 63）。作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一个方面，对物理的生产资料的权力以及对工人的权力一起确保了资本主义的剩余物的生产。但是它们对剩余物生产的影响本身是由生产力的发展解释的。生产关系——不论是关于阶级方面的，即对剩余劳动的强占，还是资本家对劳动者和财产施加的权力——最终都以生产力为基础：“关系之所以是它们所是的那个样子，原因在于它们和生产的发展相适合。”（Cohen, 1978: 136）假若它们不适合，就不能持续，因为它们的作用是促进而非阻止生产力的发展（Cutler et al., 1977: 135-153）。

对照资本积累，原因与结果的模式再一次颠倒了。然而，对于积累的理论家们来说，是资本积累的内在动力产生了生产力的发展。对于科恩来说，后者在因果关系中是在先的。资本主义工厂确实需要扩展价值，但是使这一点成为不可避免的是这样一个事实，即竞争会瓦解、消灭任何一个不能以最有效的方式发展生产力的工厂（Cohen, 1978: 197）。竞争因而强化了积累，而不是相反，但是资本主义生产者之间的竞争关系本身是由对生产力中的质变的潜在的唯物主义需求引起的。不论论证怎么变，不论处理的是对劳动的剥削、对物质财产与人的权力，还是资本积累和竞争，生产力都是本质。

### 合成的切入点：结构主义和人本主义的结合

在我们上面的讨论中，结构主义和人本主义似乎只是二选一的立场，它们是对立和相反的。事实上，它们之间的关系常常是更为复杂的，在或

多或少有意识地克服任何单一形式的决定论逻辑的局限的努力中，这两种立场的一些要素会在某一种话语中被同时断言。

现在，有意识地使用合成切入点的一个经典例子是因社会积累结构学派而闻名的方法（Gordon et al., 1982; Bowles et al., 1983）。<sup>[14]</sup>在这里，正如他们的名字所表明的，是社会演进的制度结构通过它们对积累的形式和步骤的制约效应，界定了资本主义增长的那些不同的、可以区别开的阶段。这些复杂的给定的结构因而在解释资本利润时具有核心地位，通过这一点，它也解释了在社会发展的过程中阶段性地爆发的危机。但是，撇开他们的结构主义关怀，这些作者同时还被卷入对权力——尤其是资本家个人在处理工人、外来资本家以及一般市民时运用的权力——的人本主义检验。

结构主义要素和人本主义要素的出现提出了关于它们之间关系的问题，对于鲍尔斯、戈登和魏斯科普夫来说，最终的分量给予了权力与资本家权力能动的个人意愿。一方面，制度结构被理解为影响或规范资本家对工人施加的相对性的权力。但是另一方面，这些结构的中介性的作用本身可以用资本家对权力的利用来解释。权力与社会结构的合成切入点最终分裂为单一的人本主义本质，即资本家的权力。<sup>[15]</sup>

另一种类型的合成切入点，似乎是无意识地，在科恩的作品中也表现出来。就像已经讨论过的，他的工作是结构主义的，即为技术生产力的发展所起的本质的决定性作用做严格的辩护。而当他要证明生产力不可避免的发展时，科恩的结构主义滑向彻底的人道主义。技术结构的演化是人控制他们的环境的不屈不挠的冲动的结果，这种冲动最终扎根于三个“人性的永恒事实”——人是理性的、他们总是面临着匮乏、而且他们总是努力做得更好——之中（Cohen, 1978: 152）。给出人性的这些属性之后，他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即不发展生产力对人来说是“非理性的”（Cohen, 1978: 153）。一旦理性成为人这个物种的一个特点，发展在逻辑上就出现了，科恩骑着他的决定论的高头大马离开了。<sup>[16]</sup>

很难说，科恩是唯一使用这种策略的人，这种策略在激进传统内部和外部都很常见。当一个具有一定形式的本质主义论证面对对它所享有的本质地位的质疑时，它倾向于用另一种不同的本质给出一种决定论的解释。结构主义在人道主义中寻求其最终的证明，反之亦然。

罗默的工作可能是说明这种有意识地构成的切入点的张力的最好例子。正如上面讨论过的，罗默经常强调财产所有权结构的核心地位，但是同时，他又是微观基础方法的强烈拥护者，这种方法把社会结果还原为个人能动

地做出的选择。这两个倾向在下面的陈述中都可以看到：“一个人依靠理性行为，依靠面对限制时做出最好的选择，在一个特定的阶级中获得身份，这是由她所拥有的财产的价值决定的。”（Roemer, 1988: 10）由此造成的合成切入点融合了结构主义（财产储备的类型）和人道主义（具有人格好恶和天生理性的个人）的要素。但这种混合并不容易：被迫为每一方的核心地位辩护，他在为这两者做证明的时候倾向于退回到另一个。

财产所有权之所以具有核心作用，最终是因为人做选择时的普遍理性。只有当做出最佳选择的标准在其他每一个方面都是一致的时候，财产才不仅仅是人选择时的一个限制，而是有约束力的限制。正是因为所有做选择的人都相似地是由理性的个人利益——他们不平等的财产数额在解释不同的阶级立场时具有核心地位——发动的。相反地，尽管当证明存在着个人选择的普遍模式这个人道主义前提遇到挑战时，罗默仍返回到财产所有权的结构意义。为了维持和马克思主义传统的联系，理性选择以之为基础的好恶不能被视为个人的外在属性。罗默是这样处理这一点的，他论证道：“个人的好恶在很大程度上是由财产形式决定的，这种财产形式存在于他们生活于其中的社会之中。”（Roemer, 1988: 13）因而，至少个人行动的这一核心维度在社会“环境”中有其结构性的决定要素（Roemer, 1986: 191-201），尽管理性本身似乎依旧无法被任何别的东西触及。当伴随的议论强调社会背景的意义时，这两个切入点之间的分歧经常采取推论的形式，这一点带有它的包含着纯粹选择理论方法的分析模型（外在的好恶）。我们认为，当决定论的逻辑试图面对任何单一本质的限制时，这种紧张，几乎是不可避免的。

## 意识理论

还有的激进理论从意识切入点开始，即它们把一些人或所有人心灵中的观念作为焦点，并且也经常作为他们解释社会和经济变化的本质。他们构造了一种文化本质主义，这种文化本质主义颠倒了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联系的通常模式：按照意识模式的说明，一时一地的文化，决定了当下政治关系和经济关系。

在这些理论的逻辑中，文化条件最终决定了再生产是否进行。社会结构只有在这样一个限度内——人们把它们作为必要的，或者让人满意的，或者兼而有之——来接受时，才能存在，赤裸裸的权力和经济压力不能维

持与社会上流行的权利、正义、善等观念相矛盾的结构。因而，举例来说，在特定的激进理论中，资本主义剥削的存在和持续最终需要特定的工人—资本家关系概念的支持。把资本家的收入只是看作储备和风险的回报，这样的工人就不会抵抗管理，也不会反对资本主义体系。事实上，他们很可能接受资本主义的政治和经济制度，认为这是合法的或者甚至是不可避免的。在这一基础上，只有被剥削的大众的意识先发生变化，才可能发生根本性的经济和社会变化。意识必须摆脱接受的模式，转入对下面这些观念——它们为先前的社会角色和关系做辩护——的激烈反对，这种反对以与这样的概念和信念——它们与备选的社会体系相适合——的结合为基础。因而为了改变社会而进行的斗争，其存在、程度和结果最终都是以意识模式为基础的。

卢卡奇（Lukács, 1976）通过把工业无产阶级看作社会革命可能性的关键所在例证了这种方法。只要资本家阶级成功地说服大众通过它的市民社会概念（公正、生产力、市场、民主、人性等观念）看待世界，大众就只能起到适应持续的资本主义再生产的作用。只有当这些概念被马克思主义的备选概念（剥削、阶级、平等、民主等）替代时，大众才能找到成功变革社会的组织、规定和视野。

汤普森（Thompson, 1963）的关于英国工人阶级的著名历史，在这一点上走得更远，即他表明“阶级”这个术语的意义依赖于自身意识到的、当下存在于人民心灵中的观念。只有当英国劳动者最终发现他们自身是一个独特的、在资本主义英国的独特结构中，并且与这个结构相对立的被剥削阶级，它们才真正是一个阶级：



当一些人，作为共同经验的结果（遗传的或分享的），把他们利益的同一性感受为并建构为处于他们之间的，并且是与其他人——这些人的利益和他们的利益不同（而且经常相反）——相对的，阶级才出现。

（Thompson, 1963: 9）

事实上，阶级只有通过那些人——他们把自己看作阶级的行动者——的自我意识才会存在。

另一种文化决定论的经济理论（例如，当前出现在鲍尔斯和金迪斯1986年的作品中）认为，社会正义、自由和民主的基本观念或多或少是普

遍的。不同的是备选经济体系在何种程度上支持、包容这些观念。如果一个体系符合这些观念，社会稳定性就占优势；如果不符合，斗争就会随着人们变得和经济制度“相异化”，以及彼此之间“相异化”，而发生。只有制度变化恢复了和一个善的社会的基本观念的一致性时，社会共识才不致瓦解。

虽然文化决定论的方法在激进社会理论中是常见的，但它们在激进经济学中的地位并不那么重要。通过把经济后果变成社会的非经济方面的结果，意识理论通过令人不舒服的暗示，即经济理论与文化理论相比在理解社会时是较为边缘的，倾向于把经济学移出理论关注的中心。所以，尽管意识经常是第二位的论点或话题，激进经济学家一般还是羞于过多强调文化发展。

## 阶级理论和多元决定理论

尽管，我们上面讨论的那些理论所选择的切入点之间有很大的差别，但是，它们都属于本质主义。正如上面所表明的，它们每一个都选择了经济、政治、文化背景中的一个或几个方面来说明阶级剥削，并且把阶级以及社会的其他方面，解释为由选出的这些方面塑造出来并最终是由它们决定的。在这个过程中，阶级概念在每一个理论中的意义都是不同的，这好比阶级被理解为连续本质的一个现象。因而，在激进传统中，激进的选择并不仅仅是把注意力转向剩余劳动的榨取，以此取代背景中的其他方面——其他理论把这些方面理解为榨取剩余劳动的原因，而且为了支持交互行动和多元决定的构成性，还拒绝了决定论逻辑的因果概念。我们考察的激进理论所做的最终只是：我们自身在激进经济学的谱系中的立场确证了阶级这个切入点以及多元决定的逻辑。

我们强调社会中阶级的方面，这是需要解释的。我们之所以把阶级作为切入点是因为阶级剥削的叙事是我们最有兴趣讲述的，而且它还是我们最有兴趣改变的。正如我们在上面说的，今天和马克思生活的时代一样，我们看到，马克思发明的阶级分析词汇在新古典主义传统中的理论家那里获得的更多的是压制，而不是认可。把阶级剥削视为潜在的结构条件或人类特性的派生结果，就是要剥去它的核心位置，而这是我们——和马克思主义者以及反本质主义者——希望保持的。

通过把阶级概念置于我们分析的中心，事实上，我们希望说的是，阶

级对我们而言是“最重要的”，但是，只有在一种非常明确的意义上，才能这么说。在这一章的一开始就做出的区分在这里是相对的：一种理论既可以通过它的切入点，也可以通过它的逻辑来表达它优先强调的重点，但是这两种理论选择的含义相去甚远。下面这种重要性之间有根本区别：一方面是这样的“重要性”，即被选作焦点以及分析的组织原则的那些方面所具有的重要性；表达自己的政治和伦理目标并在话语中赋予这目标优先性的方式所具有的“重要性”；另一方面是这样的“重要性”，即在因果关系的意义上，在理论的逻辑中被提升到特权位置的那个方面的“重要性”。或许，我们的方法的最激进地令人不舒服的特征是，我们正是通过否认阶级或社会其他方面所具有的那种因果关系重要性——这是决定论的理论一直试图赋予它的，确认了阶级——作为分析的焦点和变化的结果——对于我们的重要性。我们认为，没有“最终论”吸引人的简洁性，阶级理论和阶级政治学都会更好。

接下来的问题就是，如何说明阶级是诸多方面的整体中的一个方面，这个整体的每一个方面都被视为受所有其他方面的影响，因此每一个方面都处于持续的矛盾和变化的状态中。我们的答案是，任何独特的阶级过程要存在，它就必须具有稳定的存在条件，这些条件恰恰包括在选择激进理论中被作为切入点的那些方面。

例如，剩余价值之所以是为了资本家而生产并且被资本家榨取的，这部分地是由于工人和资本家对于他们自身的复杂意识，他们彼此之间以及他们与工作过程的关系。在这里，我们发现了上面讨论的意识理论的焦点。从多元决定的视角来看，尽管意识只是阶级剥削的一部分而非本质性的决定要素。很明显，离开在工人内部与工人和资本家之间存在的压榨和承受的观点、观念以及感受，阶级剥削就是成问题的，但是即使意识中发生了激进的变化，也不必然以这种方式——自动实现激进理论家的目的——改变阶级过程。例如，理解了自身在受剥削的工人，还是不能被假定为会用消除或改变那种阶级状况的斗争来做出反应。对剥削的觉醒必将在一种新的方向上推动工人，因为他们改变了的意识对行为的每一个方面会有新的、矛盾的影响，但是另一种文化过程用它们自身的新的、复杂的意义破坏那种阶级意识的影响，这也是可能的。举例来说，工人理解了他们在受剥削，但是由于国民信息所产生的爱国主义情感，他们会更加努力地工作来为资本家生产剩余产品。

在相似的情况下，已经被一种不同的激进理论作为本质切入点的每一个其他的方面都能被相似地理解为阶级剥削存在及其形式的部分决定因素。

每一个都有它自身的效果：权力，因为资本家用一系列不同制度的机械作用来从工人那里榨取剩余劳动；财产，因为工人被剥夺了对再生产他们的社会存在的那些方式的有效控制；积累，因为资本家通过在更大的量上再生产生产资本持续地再生产剥削关系；技术，通过对资本家施加压力从事革新，要么就冒被逐出商业的危险，并因而丧失他们的剩余价值。每一个非阶级的切入点都为阶级剥削为什么会存在这个叙事作出了它自身有效的贡献。相应地，从多元决定论的视角来看，阶级剥削的观念，作为所有这些不同的和独特的结果——它们强迫工人从事生产以及资本家接受剩余价值——的处所，具有丰富的意义。阶级剥削不能被还原为作为它的本质的那些方面中的任何一个。结果是，阶级剥削要持续存在，它存在的每一个条件都必须被再生产出来。但是，正如上面说明的，因为存在着很多不同的意识形态（权力、财产等）——它们能够维持资本主义的阶级关系，没有任何一个特殊的意识状态（权力、财产等）能够被看作阶级剥削的本质条件。

当然，一个理论的逻辑会影响到它的议题的变化。阶级理论的主要目标在剩余劳动的生产和榨取中也在变化，但是有了多元决定，我们就认识到，不改变支撑着剥削的一个或多个非阶级的方面，那个目的本身就不能达到。这种阶级理论的议题必须包含阶级过程和多种非阶级过程的改变，希望那些变化会产生威胁阶级结构存在的对立。

但是，即使多元决定也主张那些非阶级方面对阶级方面的存在的重要性，诸构成性效果内在地就是双向的。正是以特定方式进行的剩余产品的生产、榨取以及与之相应的分配，允许权力差别、所有制不平等等持续存在。例如，资本家利用他们榨取的一部分剩余产品来支付给经理，以维持权威结构的等级，积累生产资本，有时还包含新的生产技术。他们利用一部分来支付给资本所有者，以赢得或维持获得物理或经济财产的方法。而且他们用剩余产品来向国家缴纳税金，以生产教育体系，这种体系与其他效果一起强化了每一代人的观点、信念以及忠诚，这些对于剥削经济的参与者来说都是“自然的”。资本主义剩余产品的再生产需要这些分配，但是同样，正是剩余产品生产的阶级过程供应了这些可支配的总收入——它们再生产了这些非阶级的方面。

这种成体系的互相依赖能够与阶级本身的词汇相一致。一些个人可以占有我们称作“根本性的”阶级立场的东西；如果他们，要么作为剩余劳动的生产者，要么作为剩余劳动的榨取者，直接参与阶级过程。但是，由于很多超出这些的行为和阶级结构的再生产秘密地联系在一起，我们就用



“从属阶级”这个术语来表达这样一些人，他们的非阶级行为（这对根本性的阶级的存在来说是必要的）允许他们分享剩余产品（Resnick and Wolff, 1987）。因此，资本主义社会包括它的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对于彼此来说都是必要的，而且它们双方，就它们的各种各样的形式的丰富性来说，把阶级的意义表现为一个发展的切入点。

就如已经说明的，其他激进理论是按照它们自身的各不相同的方式来理解阶级的。举例来说，资本家可以被定义为“积累的人”、“革新的人”或者“所有者”等，或者也可以是由这些合成的。在努力弄清楚什么是在因果关系上“真正地”重要的东西的时候，在基本阶级和从属阶级丧失分离性和独立性的进程中，决定论的理论似乎不可避免地把阶级的某些维度还原为其他的维度。我们的方法直接试图避免这一点。最后，我们并不是把财产、权力、积累、技术或者意识看作不重要的，而是说，它们相互连接的网络是如此的精密、如此的受制约以及如此的善变，以至于任何“最终的”因果关系等级都会削减而非增加我们理解剥削社会关系最终需要的变化的能力。

## 结 语

我们批判地考察了选择激进经济学理论以及把它们区分开所依赖的基础，当然，这种考察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了我们所论及的独特的激进理论，即多元决定论的阶级理论（Resnick and Wolff, 1987）的影响。对于我们而言，它避免了本质主义逻辑提出的限制，而确证了在（多重地）决定那种生活时的生活各个方面所具有的相对重要性。因而，它认出了结构主义者和人道主义者在确证他们各自立场的重要性时的各种尝试，但却拒绝承认他们每一种立场的本质主义断言。我们的方法把阶级作为分析的切入点，但拒绝把阶级作为生活中非阶级部分的隐藏的本质。我们选择强调阶级是因为，正如在我们之前的很多马克思主义者那样，我们把它在社会中的存在视为一种暴行。这种强烈的感受部分地形成了我们选择阶级作为切入点的原因。

然而，我们也认识到那些其他激进理论对于我们自身所具有的核心贡献，因为它们强调了财产、权力、意识、积累以及技术斗争相对于阶级斗争的重要性。我们只是希望，其他激进理论家同样会认识到阶级斗争相对于他们视为关键的其他斗争的重要性。对于我们来说，不去把一种斗争还

原为另一种，这种相互承认似乎也是可能的。反本质主义在重建那种被激进理论在某些时候规避的统一性方面能够成为一种重要的原则。

## 注释

[1] 我们喜欢“辩证法”这个术语作为备选，因为它在希腊，尤其是黑格尔主义哲学的历史中具有很多意义。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尽管受到这两种哲学的影响，依旧与它们有区别。参见 Althusser, 1969; Resnick and Wolff, 1987。

[2] 我们对这些经济的和非经济的切入点的讨论使我们使用的“经济”这个术语成为问题，因为，对于我们而言，并没有可以分辨的严格界定为“激进经济理论”的领域。这一章考察的所有理论都是社会理论：它们把社会的不同方面——经济、政治和文化的方面——作为它们各自的切入点，并检查社会的变化，而不只是检查经济、政治或文化的变化。我们使用“经济”而非“社会”术语只是因为现在它是一个大多数激进者感到舒服的标签。

[3] 在实践中，这个区分往往比它在这里更加模糊。在定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时，很多作者允许非经济的方面——权力或文化能力的维度——混进经济范畴王国的意义之中。范畴之间界限的崩溃说明了明确彼此独立的生活方面的困难。当一些激进者把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术语用于社会分析，这两个术语似乎解构了它们自己。

[4] 值得赞扬的是，海因斯和赫斯特认识到，他们第一本关于生产方式的著作（1975）滑进了经济决定论。他们关于方法讨论的作品从那时起就是他们反本质主义立场的典范，尽管他们在社会分析中并不总是那么成功。参见 Hindess and Hirst, *Mode of Production and Social Formation*, 1977。

[5] 对激进的结构主义和人本主义之间的区别和相似指出的一个彻底而又有趣的讨论。参见 Cullenberg, 1988。

[6] 举例来说，法兰克福学派一些学者的作品，尤其是霍克海默（Horkheimer, 1972）使用了人类意识和文化这个切入点，而强调“辩证的”交互作用和多元决定是完全符合的。

[7] 我们只强调相互关系，因为没必要总是抓住两个方面，对于非激进理论尤其如此。举例来说，这样一种理论——它的本质化的切入点是在民族国家之间给定的国际权力分配——代表了一种政治决定论，却是彻底解构主义的。而且新古典经济学——它强调的是个人选择——明显的是理论人本主义，而通过把每一个人视为“经济人”，新古典主义者使用了本质主义的逻辑，在这种逻辑中，均衡结果反映了人类本性经济特征的基础。

[8] 激进者和新古典人本主义者显然是有区别的，前者强调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冲突的不可避免性，而后者强调从他们的表面的敌对的利益中产生的和谐。激进人本主义者看到资本家优越于工人的无情的趋势，而工人的内在的利益抵制那些压

力。在直接冲突中，非激进人本主义者强调这样一个过程，由于这一过程资本家和工人的不同欲望在市场中达到彼此和谐。当亚当·斯密的作品帮助提供了非激进人本主义的解决时，托马斯·霍布斯的思想使那种解决成为问题，并支持激进人本主义者的不可避免的冲突和斗争的观念。

[9] 对权力理论家的两个出色的研究能够在奥尔森 (Olson, 1985) 和希拉德 (Hillard, 1988) 那里找到。把权力作为本质来使用在雷斯尼克和沃尔夫 (Resnick and Wolff, 1987: 113-115, 242-245) 那里也有讨论。

[10] 注意到鲍尔斯和金迪斯并不需要马克思的榨取剩余劳动的观念是很有趣的。他们放弃后一种观念是以他们拒绝劳动价值论及其对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之间的区别为前提的 (Bowles and Gintis, 1985)。事实上，他们把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观念一起分解为同等的简单劳动。相应地，他们从马克思确立的阶级剥削定义中做出抽象。按照后者，阶级剥削包含的是资本家榨取剩余劳动而非榨取劳动。

[11] 韦伯主义的观点对马克思思想的影响能够在威利 (Wiley, 1987) 的书中找到。关于韦伯的一些观点被引进现代马克思主义话语中的更多讨论，还可参见沃尔夫对该书的评论。

[12] 关于积累的动力是如何处于每一个这些作者的作品的核心中的，诺顿在一些文章中提供了一流的分析 (Norton, 1983, 1984, 1986, 1988a, 1988b)。

[13] 事实上，存在着经济主义的和人道主义的变种，而且，它们之间关于扩张动力本性的内部争论和结构主义财产理论与人道主义的权力理论之间的争论很相像。关于这一点的出色的研究，参见 Cullenberg, 1988。

[14] 对积累方法——尤其是，其权力还原主义——的社会结构的富于洞见的批判，参见 Norton, 1988c。鲍尔斯、戈登和魏斯科普夫 (Bowles, Gordon, and Weisskopf, 1988) 对诺顿做出了回应。

[15] 社会积累结构学派的这种解释相对于鲍尔斯、戈登和魏斯科普夫 (Bowles, Gordon and Weisskopf, 1983, 1986) 以及戈登、爱德华兹和赖希 (Gordon, Edwards and Reich, 1982) 更加一致。在后一种方法中，社会积累结构学派并不可还原为资本家的权力，就像鲍尔斯等人在他们最近的作品 (1986) 中强调的那样。

[16] 卡特勒 (Cutler) 等人，在他们对马克思著作中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关系的批判检验中，针对把经济主义分解为人道主义提出了一种分析。参见 Cutler et al., 1977: 139-143。

## 第 14 章

# “效率”：谁的效率？

I. 现代经济学理论通用的“效率”概念大多认为，分析能够而且应该决定任何经济行为、事件或制度的积极效果和消极效果之间的净差额。在实用经济学的应用中，这个效率观念有时指的是“成本—效益”分析。对一个经济行为、事件或制度的一切积极效果和消极效果的量化衡量，总的说来，都被用来确定积极方面（效益总和）是否超出消极方面（成本总和）。如果是这样的，它就被判定为“有效率的”并且应该被实行；如果不是这样，那么对立面就有效。

对“效率”这个术语的这样一种定义和用法在微观层次和宏观层次的社会和经济分析中都很流行。扩建厂房可以是也可以不是微观效率的。利率的增加可以是也可以不是宏观效率的。在整个社会的层次上，“自由市场”制度可以是也可以不是有效率的。同一个效率概念在比较经济学中也有它的作用。两个或更多的备选行为、事件或制度用它们的效率来比较。由此，积极方面相比消极方面有最大量化净差额的那个行为、事件或制度被指定为“比较/最有效率的”。

II. 这样一种效率概念需要并预设了，在其所有用法中，一种严格的或简单的决定论世界观，即它假定了，分析能够而且确实经常地（1）识别一个经济行为、事件或制度的所有效果，并且（2）衡量每一个效果的积极内容/消极内容。<sup>[1]</sup>与之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多元决定论的世界观认为效率概念是荒谬的。<sup>[2]</sup>在这种观点看来，任何一种行为、事件或制度在现在以至将来都有无限的效果。没有办法识别，更别提衡量所有这些后果了。没有一种效率衡量——在任何全面、总体或绝对的意义上——是可能的。因而，曾经宣布的那些效率“结果”没有一个，尽管在决策中被热情地信任与依赖，拥有任何全面、总体或绝对的有效性。

而多元决定论用另一种方法破坏了在它的名义下做出的效率计算和绝

对论者的要求。当考察任何个别经济行为、事件或制度的“效果”时，一个多元决定论者的立场假定每一种这样的效果实际上都有无限的因果影响。因而“效果”绝不能够被认作仅仅是由为了效率分析而被选定的某一个行为、事件或制度造成的。效率分析当作某一个个别的行为、事件或制度的“结果”的东西绝不可以还原为只是它的效果。因此，这种“效果”不能而且不可以衡量任何个别行为、事件或制度的“效率”。这也使得通常的效率计算和效率概念无效和空洞。<sup>[3]</sup>

Ⅲ. 逻辑上，这就引出了所有效率分析和效果都是相对的，并非绝对的。它们是相对于（依赖于）决定论的世界观、决定论的本体论——它假定了那些独一无二的原因以及“它们的”效果——而言的。效率作为一种全面的、总体的和绝对的概念与政策标准在这样一个分析——这个分析假定了多元决定论的而非决定论的本体论——中以及针对这个分析来说都不具有有效性。

Ⅳ. 说所有效率分析都是相对于决定论的本体论而言的，这就打开了对它们作更深入的批判的路子。基于他们所持有的因果观念，他们都必然地选择许多结果中的几个，他们把这些结果和某一个个别行为、事件或制度联系起来，而这一行为、事件或制度的效率又是他们选择出来要加以确定的。没有哪个效率计算能够识别和衡量所有这样的效果。把一个效率分析和另一个区分开来的是贯穿在它们每一个当中的不同的选择原理。<sup>[4]</sup>某一个选择原理通常处于支配性的霸权地位：一组被选择的效果被看作“重要的”，并且是值得计算的，而另外的都被边缘化或者整个地被忽视了。现在，经济学教科书教育它们的读者哪一个效果将要在“应用经济分析”中被考察。

这一点经常地引起批判。女权主义经济学家们已经表明霸权效率计算曾经如何经常地忽略了与女性、家务、生育、抚幼等相关的效果。相似地，环境主义经济学家们也已经表明霸权效率计算如何忽略了生态效果，如此等等，即他们对霸权选择原理的批判主要集中于，在霸权效果中得到他们喜欢的效果。这同样地适用于马克思主义的工作。它试图通过表明，尤其是，霸权效率计算忽略了经济行为、事件或制度的所有阶级效果，来挑战它。

而所有这些批判能够深化并加强它们的论证，如果它们采取下面的措施的话，即在概念的基础上挑战霸权效率计算本身。一切效果论证和断言的相对主义造成了它们的弱点并为那些挑战它们的人创造了机会。从多元决定论的观点来看，经济是历史地决定的社会群体之间斗争的对象。当这

些群体在属于他们的时间和地点的状况中出现时，他们发展了对自己问题的独特理解，并为解决它们设计了不同的方案。在这样做的时候，他们不可避免地集中于某些问题而非另外的问题（而且原因和它们有关），在某些解决方案，而非其他的解决方案中构想和做出决定，把某些（而非其他的）效果归因于这些解决方案，如此等等。

当形式化为“效率计算”，不同的社会群体表现它们是不同的：在识别它们的问题和解答、它们的原因以及它们的效果时，他们依照不同的选择原理工作。

这些群体经常冲突。斗争出现了，它经常包含着这样的对立，选择原理支配着对问题和答案的分析，选择原理在它们的社会以至在它们的效率计算中将会是霸权的。每一个群体都试图通过把它转变为一切社会成员所有效率计算的绝对选择原理集合来推行其独特的选择原理、独特的效率计算。代替坚决主张效率计算的是这样一种计算，所有社会对立都服从它：社会对立将通过规定什么是那个要遵从的效率政策和程序而被解决。推动它们自身独特的效率计算就像它是效率的绝对观念那样，因而就是这样一种形式，它是被提出要求的群体之间为了霸权的社会斗争所采取的。在当今世界，社会群体偏爱资本这种霸权由他们极度推崇的绝对主义效率概念和由此合法化的决策表达了出来。毫不奇怪的是，绝对概念原来是他们独特的选择原理。

V. 对效率的多元决定论的批判集中于解构这样的断言，即任何一个效率计算——从属于任何一个行为、事件或制度的数不胜数的那些效果的一个子集——都有一些绝对或社会地中立的有效性。没有一个单个的效率标准。社会总是显示出对社会问题的不同的、备选的理解和解决方案。不同的社会群体为了他们的可供选择的社会方案成为可资利用的武器库而斗争。这个武器库中包括，对大多数人而言，他们各自的效率计算。在相信存在着一个绝对效率计算的时空中，往往是一个独特的效率计算和一个独特的群体（或一些群体的集合）已经确立起了相对于他者的霸权。在取消那个霸权的斗争中获得胜利，需要破坏它的绝对主义，这是那场斗争的关键部分。一个绝对化的效率计算将被这样的社会群体使用，他们支持它成为镇压提出要求的那些社会群体、他们的社会分析以及他们改变社会的方案的武器。

## 注释

[1] 下面的推论手法，即退后到这样一种观念——效率分析只是与“最重要

的”和“相对重要的”效果相一致，并只在乎这种效果——并没有摆脱问题。这种手法假定，再一次，一个分析的人能够知道哪一个效果是“最重要的”或“相对重要的”。要知道这一点需要知道所有的效果，即知道所有其他不重要或相对不重要的效果。

[2] 对这里使用的多元决定论的定义和讨论，参见 S. Resnick and R. Wolff, *Knowledge and Class: A Marxian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Chicago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7。

[3] 这也适用于帕累托最优。一个人永远不可能知道一个经济情形的所有的后果，由此来决定一个人是优胜还是劣汰。相似地，一个人也不可能知道，撇开度量，所有的效用都无法决定他们是否可能，甚至是假定可能，由所有的收益来补偿。

[4] 因而，效率计算也相应地有了第二个方向：它们是相对于它们选择考察的那些从属效果的特殊的子集。





第五部分

历史



## 第 15 章

# 里根—布什战略：将危机由企业转嫁给家庭

### 引 言

20 世纪 70 年代那个衰退中的、问题缠身的经济体系被一剂由解除自由市场管制、减税和刺激创业组成的强力药剂治好了，其结果就是 20 世纪 80 年代里经济的典型好转、复苏乃至繁荣。这一关于里根—布什经济政策的分析一直以来都从很多角度得到了证明。

这避免了一场危机并解除了导致危机的原因。里根经济政策清楚而胜券在握地指明了前进的方向，传统经济学只有在场边庆祝的份儿。

从这个角度来看，美国 20 世纪 90 年代初的经济衰退，仅反映了软弱的布什总统的某种令人遗憾的、向增税的倒退。只要克林顿政府不与里根—布什战略背道而驰，经济过热会被市场自行吸收（教科书式的自我纠正），而繁荣还会得以恢复。

从此处发展并使用的马克思主义—女权主义者的观点来看，分析和预测很难有什么更大的差别。将马克思主义者的注意力推至阶级进程并将其与女权主义者对于性别和企业内外的男权制的重视相结合，就会发现里根经济政策的矛盾之处了。此外，人们相信其结果会损害或威胁其宣称具有的有限的“成功”。这一结果不仅重铸了美国 15 年来的历史，还戏剧性地展示了社会与社会分析这两个相异概念之间的斗争和重大的利害关系。

### 替代分析

非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通常将经济分为三个不同的部分或场所。其一，

家庭。家庭是个体决定其消费、储蓄以及供给劳动力的个体场所。其二，公司。公司也属个体性质，但此时就要涉及关于生产和产品的决定了。其三，政府。政府就经济场所而言是公共场所，其（从家庭与公司处）收取税金，并将之用于公共开支与调控使每一个人受益。在界定了（或者，更该说假定这是不言而喻的）三个经济场所划分之后，非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探求一种使各个部分相互连接的机制，使得各个部分，以及由各部分所组成的总体可被再生产。市场被界定为扮演这一角色的特定机制。它是连接家庭与公司所作的个体决定的经济纽带。而国家被赋予的角色是调节与保护，而非妨害这张个体经济活动的网络。

无论马克思主义者会对这种分类学以及建立于其上的分析有什么其他理解，他们只会震惊于：两者对任何经济活动场所的任何阶级剥削只字不提。这一关于阶级（当然还包括其他动力，如性别、种族、心理以及权力冲突）的沉默还扩展到了其对于家庭、公司、政府之间的市场互动的分析。历代非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在过去 100 年间都对剥削只字不提，或者就是提出非阶级分析。尽管其方式有着大的不同，这些经济学家在某些方面是很相像的。他们都肯定并大谈各种社会分析，而这些社会分析却不包括阶级剥削。

尽管我们认识到了在企业、家庭、国家之中、之间出现的进程的复杂性，此处我们专讲阶级进程（第 8 章已经给出定义），即生产、占有和分配剩余劳动的进程。我们着眼于阶级进程并不是因为其比起其他进程更能决定社会变化（我们不认为其他进程能做到这一点），这样做更多的是为了弥补其他分析家对于阶级进程的忽视。马克思着眼于阶级进程在资本主义企业中的存在与结果。第 8 章将这一分析扩展到了家庭。在其他方面，我们已经将这一分析扩展至了国家层面，乃至进一步扩展至了企业（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s. 4 and 5）。在本章中，我们将融合这三个社会场所的阶级分析。这旨在展现它们在里根—布什执政时期如何相互作用，通过加深美国家庭的危机解决了美国企业的危机。

## 资本主义企业

我们从一个传统的马克思主义范畴，即资本主义商品生产企业入手。与封建式家庭相对应的是作为社会场所的资本主义工业企业。在资本主义工业企业中，除了许多社会、自然进程之外，还出现了基础社会进程（生

产、并占有剩余劳动)和从属阶级进程(分配剩余劳动)。要认识企业场所与家庭场所中出现的基础社会进程之间的差别,我们需要检查两者各自是怎样以其特定的存在条件构成的。

这样做就如同在其他任何独立实体(或“社会场所”)间进行比较。当然,这也包括男人和女人。我们从各场所是如何通过各自的进程(包括早先界定的,其独特的阶级、性别、父权制以及生物学进程)组成的角度理解这些场所之间的差异。在所有这类对比当中,我们强调的是:添加任何一个进程如何不仅将其特有的功能加入该场所的决断中去,而且还会改变构成此环节的所有其他进程的决断与相互影响。当我们探讨资本主义企业和封建式家庭之间的差别的时候,需要牢记的是:加入任何一个进程都会改变该场所的全部特性。

就像在封建家庭中一样,个体劳动在资本主义企业中同样也是将原材料通过生产转变为使用价值<sup>[1]</sup>;同样也是在劳动中受到监管、命令与指挥。正如家庭劳动过程塑造了女性劳动者一样,企业中的个体劳动成为了男性合法的、有层次的步骤与性别分化、习俗、信仰乃至上文提到的非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复合产品。其结果是,这些人都会被有意无意地教育、训练、并激励为对雇主资本家来说高产而忠诚的工人。他们听从受雇于资本家的管理者下达的指令,并日复一日地为这些资本家提供无偿的剩余劳动。他们可能也没意识到自己竟然情愿不为丝毫报酬地工作很多个小时。诚然,在一个像如今的美国这样的竞争性的、私有企业的社会中,个体似乎对受到任何形式的侵害都相当敏感。这种持续的、未被认识到的阶级迫害证实了思想意识在构建工作场所中的影响力。

尽管劳动进程、技术进程、阶级进程、权力进程、法律进程以及意识形态进程同时存在于家庭与企业之中,它们在家庭与企业中截然不同的形式决定了两套不同的态度、感受、联系、工作习惯以及总的来说阶级和非阶级行为。例如,与封建家庭的女性劳动者不同的是,企业职工在市场上售出自己的劳动力,并从买方处收取工资。由此,与家庭主妇不同的是,资本主义工人不能立刻取得他们必要劳动的成果,而是要通过工资从商品市场上购买这些劳动成果。此外,尽管家庭与企业劳动者都生产使用价值(实物和服务),只有在企业中生产的商品才能同时具有交换价值,即能进入市场成为商品。

商品交换的过程意味着:第一,资本主义工人的劳动力具有交换价值;第二,由工人生产的商品具有交换价值。交换的过程,以及应之而生的价值的存在,表明了企业与没有商品交换的家庭具有截然不同的社会状况。

比如，由于企业中的剩余劳动会生产**剩余价值**，企业就同样是价值自我扩张（马克思将之定义为**资本**）的场所。资本的存在转过头来会产生一系列的结果。这些结果会大大影响各企业及其之间的关系，即资本积累、科技发明、产品革新、失业等。资本在企业中的存在与其在非资本主义性质的家庭中截然不同，而企业与家庭之间的差异还远不止于此。

将员工与资本家联系在一起的思想纽带、法律纽带、情感纽带、道德纽带和经济纽带都与其将家庭主妇和男主人联系时不同。这些差异，加上交换与资本主义进程的存在，进一步认定资本主义行为与封建行为是彼此相反的。比如，企业中的工人并不像家庭主妇对男主人那样，与资本家相联系。这一差异的出现可能一部分是由于资本主义关系中没有像构成婚姻的法律进程、意识形态进程以及阶级进程的存在。另外，这部分也来源于封建家族中爱的思想的存在。这一思想可让封建家族的工人沉浸在其中，大大受益。比起在封建式家庭中，性别化同样也赋予了资本主义企业中的男人和女人不同的社会角色（包括阶级角色）。在家庭中，性别进程有助于决定：女人成了为她们男人生产剩余价值的人。在资本主义企业中，这些进程更多地与歧视性的工资、不平等的就业机会以及升职瓶颈相联系。

另外，父权制是一种将家庭中女性受统治者与男主人绑定在一起的强大社会力量，其方式与资本家将员工与自己绑定的方式不同。相较封建式家庭中的男主人而言，资本家对于工人的控制权一部分源于其作为后者劳动力的购买者。就像任何商品的购买者一样，资本家有权消费他们买到的东西——消费劳动力意味着让工人去工作，去生产剩余价值。由于购买劳动力不发生在家庭这一场所内，对妻子剩余劳动的占有更多地依赖于男人面对女人时的“传统”权力与“自然”权力。另外，无论在哪儿，社会中存在的男权制助长了一种控制“他人”的气氛，无论该个体在哪里劳动。<sup>[2]</sup>在这种意义上讲，男权制如同其他社会历程一样，对上述两个社会场所都有影响，尽管其影响是不一样的。

总的来说，与在资本主义企业中不同的是，在支配家庭方面男人与女人之间是不平等的。如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描绘的那样，在资本主义企业中，更多的是由社会因素促成的、劳动力出售者与购买者之间的**公平**（双方就像合同伙伴一样），这成为资本主义剥削的一个存在条件。另外，在家庭关系中，以另一种方式形成的、男女之间的**不平等**助长了封建剥削。

不仅如此，资本主义企业的工人普遍缺少（或接触不到）足够的生产资料，使其在不涉及工资关系的情况下为自己进行再生产。封建家庭的工

作者则并非完全接触不到生产资料。这种在获取生产资料方面的差异使封建家庭中的女人相比资本主义企业的工人（无论是男是女）而言，对自己的经济状况有不同的控制。就其所受的社会束缚而言，丈夫们将妻子从家庭中驱逐出去的权力与资本家解雇工人的自由有很大差别。另外，妻子们在家庭中的权力受性别、男权和意识形态进程所限的同时，资本主义企业中职工的权力可能还会受到诸多因素的加强，这些因素包括工会规章制度、由政府执行的法规条例，甚至是工人们辞职另谋高就的自由。因此，任何进程在每个场所的作用都以各自的形式受到来自同场所中其他进程的作用，以及其他场所中的进程对此场所作用的双重影响。

通常，资本主义企业有董事会从生产劳动者处剥削剩余价值。他们也会从剥夺的剩余价值中拿出一部分用于分配，以确保他们能够继续剥削剩余价值。换句话说，就像封建家庭依靠分配来继续占有剩余劳动一样，工业企业继续占有剩余价值同样是依靠分配。

等式 15.1 总结了这一论点（Resnick and Wolff, 1987; Wolff and Resnick, 1987）<sup>[3]</sup>：

$$SV = SSCP_1 + SSCP_2 + SSCP_3 + \cdots + SSCP_n \quad (15.1)$$

$SV$  代表由资本主义工业企业的董事会占有的剩余价值。几个  $SSCP$  代表占有的剩余价值被分为不同的份额，这些份额被分发给为这些企业存在作出各种贡献的人。我们将这些剩余价值的按比率分配称为**资本主义从属阶级报酬**。董事会以确保能够继续占有剩余价值为目标作出上述分配。<sup>[4]</sup>

举例来说明：工业公司需要将一定比例所占有的剩余价值以税金的形式付给政府以保证上文中描绘的强大的思想意识得以产生和传播（通过学校以及其他机构）。税金还确保了资本主义剥削所需要的法律与司法机构的存在。攫取剩余价值的另一个存在条件是控制或规范化生产劳动者在工作场所的行为。为确保这一进程，董事会为第一线管理人员发放**从属阶级工资**，以此使他们拥有管理控制的手段。另一个使工业企业得以在充满竞争的社会中实现再生产的存在条件就是资本积累。董事会将**从属阶级工资**发给管理资本积累的经营者，使他们能够购买必要的额外生产方式与劳动力。其他**从属阶级工资**包括给公司科研和扩建部门的预算、给公司所有者的股息分红、付给土地所有者以及专利持有者的租金、付给商人的酬金以及给债权人的贷款利息金（Resnick and Wolff, 1987: 164–230）。

随着不等式 15.2 的出现，一个关于资本主义工业公司的问题也随之而来：

$$SV < \sum SSCP_i \text{ (此处 } \sum SSCP_i \text{ 是所有 } SSCP \text{ 的总和)} \quad (15.2)$$

该不等式提示：所占有剩余价值的数量不足以满足确保占有剩余价值的存在条件以及在此基础上的企业再生产所需要的分配。如果这一问题得不到解决，资本主义企业的存在将处于危险之中。一场“危机”即将来临。

## 对里根—布什战略的分析

由此开始，我们将讲述里根—布什时期企业、政府以及家庭之间的相互影响。美国工业企业在20世纪70年代末面临着非常艰难的考验，因为它们在社会上已不再有必然存在的条件。如果问题没能得到解决，其可能已导致了美国的资本主义的全面危机。里根经济政策在里根当政时期代表了一种对企业问题的典型解决方案。里根政策致力于确保资本主义企业在存在条件受到威胁的情况下得以再生产。

我们希望能够论证不等式  $SV < \sum SSCP_i$  的存在，以及其在20世纪70年代与美国的资本主义企业一同成长。再生产资本主义的存在条件需要有更大数量、更大规模的剩余价值分配（利息支付、股息分红、管理者的工资、租金、税金等）。在里根总统任期之初，用于这些存在条件的开支的增长速度快过了许多资本主义董事会所能取得的剩余价值的增长。

特别是在里根当选之前，我们可以列举出许多损害资本家占有的剩余价值的从属阶级需求。其中的两种需求，是工业资本家必须用其剩余价值去买的原材料商品，其价格已经超过了交换价值。正如我们所见，在这种情况下，特定的群体已经建立起了垄断力量，使他们可以争取这一价格，并由此从必须要得到这些原料的资本家手中拿取从属阶级分配。工业公司内的管理者还提出了另一种从属阶级需求。他们敦促资本主义工业委员会分派更多的剩余价值以作科研和发展预算，并购买代表新的、提高生产力技术的工人和设备。这些，据辩称是在面临至少是二战以来，威胁美国的最严重的外资竞争时不可或缺的防卫手段。如果不分配剩余价值以供这些防卫手段之用，美国一个行业接着一个行业的公司——特别是像钢铁、自动化这样的高度工业化行业的公司——将面临着更多的剩余价值被更具生产效率的外国竞争对手（特别是日本和联邦德国）占有的困境。<sup>[5]</sup>

现在让我们具体检视一下这些对资本主义剩余价值的日益增长的需求。



一些生产劳动者懂得运用工会权力或是利用市场状况将自己劳动力的价格提高至交换价值之上。这些劳动者实际上已经在劳动力市场中建立起了垄断地位。为了获取这一处于垄断地位的商品，工业资本家必须额外多付费用，这一溢价就是他们所要购买的劳动力的价格与价值之间的差价。它是一种从属阶级分配（为了方便分析，我们将之定为等式 15.1 中的  $SSCP_1$ ）。这种从属阶级报酬是上述生产劳动者工资的一部分。这样，他们的总收入就由两部分组成，即他们的劳动力的价值（马克思将之命名为  $V$ ）加上他们为雇主生产的剩余价值中的从属阶级分配（即  $SSCR_1$ ，其与等式 15.1 中企业的  $SSCP_1$  相等）。

生产劳动者工资收入的增加（ $V + SSCR_1$ ）不仅促成了二战后美国消费支出的扩张，同时也减轻了传统封建式家庭的压力。几十年来，这类家庭组成了美国东北部以及中西部主要工业城市以及工会化城市的社会结构中的核心部分。<sup>[6]</sup> 资本主义重工业最强盛的地方恰恰就位于封建家庭立足最稳固的地方。如此说来，封建主义与资本主义是互相扶持的。就如第 8 章中提到的那样，男性工人收入上涨（此处界定为  $V + SSCR_1$ ）趋向于减缓家庭中女性受到封建剥削的压力。另外，工资的提高使工业企业的日子更难过了，因为那仅仅增加了对剩余价值的索求（ $SSCP_1$  分配）。但在受损害的同时，企业也有获益，因为它们得以将越来越多的商品卖给上文中那些工人。

另一个从属阶级需求来源于那些用原材料，特别是能源建立起了垄断地位的人。贯穿 20 世纪 70 年代，能源的价格超过了其交换价值，即所谓的石油危机。其结果是，美国的企业必须给这些垄断卖家支付数目可观的从属阶级款项（等式 15.1 中的  $SSCP_2$ ）。在为生产劳动者发了从属阶级分配的基础上又一次支付  $SSCP_2$  只会为企业的自我再生产平添一份压力。<sup>[7]</sup>

尽管两次从属阶级付款的原因都可以归为特殊商品带给卖主的垄断性力量，两者造成影响的时机是不同的。给原材料商的从属阶级付款主要是在 20 世纪 70 年代，特别是石油输出国组织（OPEC）成立之后猛然上涨的；相比之下，美国工业企业则时断时续地为购买生产劳动付出溢价。政府与工会之间的特殊关系自 20 世纪 30 年代以来就在演变进化了。保障职工从属阶级地位存在的一个条件就是他们从政府处获取的法律上的、观念上的支持。确实，这一支持的持续以及这一政府—工会关系的从属阶级结果使其成为了一个吸引里根政策攻击的目标，这始于 1981 年的空中交通管理人员全国大罢工。

另一个急剧上升的从属阶级需求来自资本主义工业公司内部的个体，

即某些经理。他们宣称：美国的工业公司必须加大其资本积累以及研究预算、开发预算以提高生产力。为达到这些目标而扩大的从属阶级分配对公司对抗国外竞争来说可谓十分要命，主要是因为国内的公司已受到上文讨论过的高工资的束缚，同时又因为国外竞争的存在而无法提高其成品价格。

20世纪七八十年代，各界对于提高产量异口同声的需求使得低产量增长会损害美国的工业这一说法变得理由充分。一些人向由工会实施的工作规则和态度施压。一些人则特别关注管理层的无能或对正确管理的不情愿。所谓正确管理即积累代表着提高技术的机器，而不是寻求吞并以提高短期经济收益。还有人剑指法律和法规以及自由放任的教育体系孕育的文化态度，认为这些约束了高效的个体工业以及“古典的美国式的机智”。那些在上述方面发现了问题的人给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削弱工会、引导管理者积累新技术、减少当局对于这种技术积累的阻碍，以及重新确认诸如保守学校、核心小家庭、正教会宗教这样的传统机构。诚然，这些解决方法有效地概括出了里根—布什政府的基本社会程序。

贯穿整个20世纪70年代，从属阶级需求的累积增长超过了用占有的剩余价值能够满足的程度。由于资本主义企业没能从工人身上榨取足够满足那些需求的剩余价值，我们可以说等式15.1变成了不等式15.2。这些问题合在一起将导致一场危机。卡特总统的政策被视为完全不足以解决这一情况。与20世纪30年代那场更为严重的危机很相像的是，威胁到80年代的这场危机也需要政府采取一种新的、富于想象力的举措。从这种意义上讲，罗斯福政府与里根政府都为美国资本主义开创了新的道路就不是一种巧合了。

20世纪80年代的工业资本家需要一种新的自由，即寻找剩余价值的新来源以及减少剩余价值的从属阶级需求的自由。然而，选择却很有限。对于一届新当选的、保守的共和党政府来说，支持缩减对公司经理的剩余价值分配以便于资本积累没有经济意义、政治意义或意识形态意义。联邦政府也不可能在不冒高政治代价、军事代价的风险的情况下对处于垄断地位的外国能源卖家采取太多的行动。

这么一来，对于企业的具体问题——剩余价值小于对其的从属阶级需求这一问题，里根经济政策的解决办法集中在两点上：第一，设法使工业公司必须支付的从属阶级款项变得比以前更小；第二，着眼于提高由资本主义工业公司占有，以及用于从属阶级分配的剩余价值的数量。

## 里根战略下的国家政府与资本主义企业

里根经济政策变成了一种作用于不等式 15.2 左右两边的、致力于重新在剩余价值获取与剩余价值分配之间建立一种平衡的国家政策。换句话说，通过试图将不等式 15.2 变回等式 15.1 这一过程，里根经济政策为困扰企业的阶级问题提供了一种解决方法。为了说明这一论点，我们首先要明确政府作为社会中的另一个场所，是如何在私人领域完成这一巨变的。我们从一个国家价值流的类方程说起（Resnick and Wolff, 1987）：

$$SV + SSCR + NCR = \sum SSCP + \sum X + \sum Y \quad (15.3)$$

在等式 15.3 中， $SV$  代表由国家工业企业生产、并由政府占有（比如全国铁路乘客公司）的剩余价值。 $SSCR$  代表国家的从属阶级收入，即来源于工业企业占有的剩余价值的税金。 $NCR$  代表从剩余价值占有者以外的所有来源处收取的非阶级收入（例如：从生产劳动者和非生产劳动者处征集的个税）。在国家开支这一侧，即等号右边的部分， $\sum SSCP$  是从属阶级开支的总合，用于保障国有企业占有剩余价值（如：企业中经理的工资）。 $\sum X$  是国家为了确保能从资本主义企业收取到税金（ $SSCR$ ），而为其提供企业必需的存在条件（如维持警察系统、法律系统、监狱系统）所花费的开支的总和。 $\sum Y$  是除此之外的国家开支，用于通过对非工业资本家提供服务（如建设及维护公园）的方式确保  $NCR$ 。

从马克思主义立场来看，里根经济政策一部分就是削减某些由联邦政府为企业提供的特定存在条件的花费。这些花费包括军事保障、警察安保、补助金、维持经济结构、裁定合同纠纷、控制货币供应量以及维持公共健康等的开支。达成这一削减目标的方式是一个广泛的税收转嫁，里根政府将之宣称为“减税”。其要点在于将本应由企业支付的服务开支转至个人的税单上。表 15—1 中的数字显示，这一转嫁是可观的。

里根经济政策中有一个环节是相对削减等式 15.3 中的国家政府的  $SSCR$  的，而在此时，它同时也是增加政府的  $NCR$  的。相对个人税金（ $NCR$ ）而言更多地减少企业开支（ $SSCR$ ）成为里根执政时期的一项反复出现的主题。表 15—1 中的数字显示，企业税金在总税收额中所占的比例逐年稳步下降。

表 15—1 联邦税金收入 单位：十亿美元

	1970 年	1980 年	1987 年
总税收	196	519	886
个人所得税	104	288	465
企业所得税	35	72	103
企业所得税在总税收中所占比例	17.9%	13.9%	11.6%

资料来源：US Bureau of the Census,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90*, (110th edition)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90, p. 318. (Hereafter, this and other editions of the *Statistical Abstract* will be cited as "SAUS".)

从 1970 年占总税收额的 17.9%，下降到了 1987 年的 11.6%。在国家政府层面完成这些收入转变减轻了工业企业的问题。通过减少从企业的剩余价值中征税，不等式 15.2 中左右两边的差距被缩小了。

与此同时，里根政府增加了军事上的开支而减少了社会方案的开支。<sup>[8]</sup>如此一来，美国经历了一项进程——增购国防商品。这确保了生产武器和武器原材料的公司的存在条件。这些公司由此得以实现、并实际上得以扩大剩余价值。这同样也减少了不等式 15.2 的差距。

然而，这种对工业企业危机的解决方法是有其政治风险的。针对非公司的大众的政府社会项目开支削减，再加上个税增加，使广大美国人民的生活质量面临冲击。一种包装并以此推销这种亲资本家的政策的方式就是给它披上一层爱国的外衣——为了恢复美国全球霸权地位（据辩称这对美国国家安全必不可少），就必须增加国防预算。而减少企业税收也是必要的，那将使企业得以将减税省下来的钱进行资本积累，从而升级技术，增强美国企业的国际竞争力。该论点宣称，一旦完成了这种政府层面的变化，整个美国（不仅仅是各企业），将收获利益。<sup>[9]</sup>为便于说服国会和民意，里根政府也加入了一些削减个人所得税率的政策（即削减 NCR）。

完成这些税收和财政支出的转变（主要是减少 SSCR、NCR 以及增加  $\sum X$ ）产生了大量财政赤字以及随之产生的里根政府的财政困难，详见表 15—2。

表 15—2 美国的财政赤字与国家债务 单位：十亿美元

	财政赤字	国家债务
1970 年	2.8	380.9
1980 年	78.9	908.5
1989 年	161.5	2 868.8*

\* 估算数据。

资料来源：SAUS, 1990, p. 309.

我们列出了不等式 15.2 以便于理解资本主义工业企业的问题。同样，现在我们可以列出一个新的不等式 15.4，以展示国家政府相应的问题：

$$SV + SSCR + NCR < \sum SSCP + \sum X + \sum Y \quad (15.4)$$

简而言之，确保国家政府的存在条件，即满足其选民的开支需求超过了国家从人民处的收入。其结果是，政府的剩余收入和开支变量—— $SV$ 、 $\sum SSCP$  和  $\sum Y$  都面临压力。显然，淘汰国有工业企业本应是很容易和里根政府的保守理念相配合的。不过，少数几个国有企业存活了下来，它们可以被完全卖给私人工业（这样的话会消除收入  $SV$  与开支  $\sum SSCP$ ，并通过转卖一次性地为国家带来  $NCR$ ）。<sup>[10]</sup> 这样一来，绝大多数的压力与国会辩论就聚焦于唯一还可能被削减的开支变量，即  $\sum Y$  了（用于家庭的，被广泛认作是“社会项目”的政府开支）。

这些社会项目被削减了，但远不足以消除国家等式中的不等量。这使得著名的里根解决方案——通过不断的新的国家借贷产生大量赤字——成为必要，就像表 15—2 中揭示的那样。在等式 15.3 中的阶级分类术语中，这些借贷构成了一个新  $NCR$  术语，被加在收入这一边，马克思称之为虚拟资本（Marx, 1967c: 465）。然而，这一资本在产生必要的国家预算收入的同时，也使资本主义工业企业、封建式家庭，甚至国家政府本身产生了一系列新的矛盾。

国家借贷的大幅增长推高了所有的利率。这意味着有更多的赤字，因为国家要为它新借的债付更多的利息。更高的利率意味着工业企业同样要分配更多的剩余价值份额（即更多的  $SSCP$ ）以偿还利息支出给债权人。国家一方面以减少公司税收的形式给予企业家实惠，另一方面又通过向其剩余价值推高利率的方式进行索取。由此，政府通过补贴私人资本积累以促进技术进步的目标正被其自身的财政措施所削弱。此外，美国的相对高利率趋向于吸引外国资金，后者会增强美元面对其他货币时的强势地位。<sup>[11]</sup> 这提高了美元的地位，却使美国工业面临着更严峻的竞争环境，因为它既降低了从外国进口货物的美元售价，又提高了从美国出口货物的外币售价。最终，利率的增加给工业工人及其家庭带来了相应的负担，这一点我们将在下一节中进行分析。

联邦赤字上涨以及其给利率带来的冲击加强了里根经济政策贯彻其解决方案的决心，即通过打破铁饭碗以及削减用于最穷困家庭的社会项目的方式限制  $\sum Y$ ；并且还迫使里根当局通过增加社会保险税的方式（表 15—3

中信托基金结余) 创立新的财政收入, 同时继续将大众的注意力吸引在削减个人所得税上。

表 15—3 联邦信托基金结余 单位: 十亿美元

	收入	支出	净值
1980 年	94.7	84.8	9.9
1989 年*	250.2	184.3	65.9

\* 估算数据。

资料来源: SAUS, 1990, p. 309.

里根策略不仅趋向于缩减联邦政府雇员, 这一趋势也向下渗透到了州、地方政府。从 1970 年到 1981 年, 各级政府(联邦政府、州政府和地方政府)的雇员数从 1 300 万上升到了 1 600 万, 增长了 23%。从 1981 年到 1986 年, 该数字仅增长到了 1 690 万, 即增长了 5.6% (SAUS, 1989: 293)。这使得新的求职者要关心企业单位, 而不是事业单位了。劳动力供给向私人领域的突然转向, 再加上里根对于工会的冲击, 是整个里根时代中数个压低实际工资的力量中的两个。再一个, 就是下一节要探讨的, 女人们从家庭到资本主义雇佣劳动力市场的大规模迁移。这同样也扮演了向私营领域增加劳动力供给的角色。由于雇主要付给生产劳动者的工资比原来更少, 后者的生产劳动成果中就会有更多的一部分积累到雇主那里。从 1980 年到 1987 年, 非农民营企业领域的每小时产出量上升了 10.3%。而仅在制造业, 该数值的增长就超过了 30% (SAUS, 1989: 403)。私人工业资本家因此有更多的剩余价值以供分配, 以此保障他们的各种存在条件。

比起采用其他措施而言, 增加社会保险税并削减社会项目以及政府雇员的里根政策趋向于缩减整体赤字。然而, 这一政策的最重要影响很可能由工业资本家感觉到, 因为他们所面对的劳动力市场变了。<sup>[12]</sup>

伴随着卡特与里根时代交替的是一场严重的经济衰退, 以及至少是在二战以后相对较高的失业率。此外就是政府对劳动者的新政策(这以里根在 1981 年与空中交通管理人员的直接冲突为信号), 以及其削减各级公务员的努力。从整个卡特时代到进入里根时代, 相对的高失业率压低了許多行业的工资。想在私营行业谋求一职的劳动力供给日益增多(这由限制政府雇员数, 以及我们即将看到的, 家庭主妇进驻劳资市场催生), 加之一项限制工会权力的政策, 在整个 20 世纪 80 年代中加宽、也加深了工资压力。表 15—4 是一个计量货币工资(“实际”工资)购买力的表格, 它以抽丝剥茧的形式展露了工资的降低。

劳动市场的诸多压力最终限制或消灭了从属阶级工资(等式 15.1 中的

$SSCP_1$ )，在劳动力市场状况允许专门联合起来的劳动者索取高于其劳动力价值的价格时，这是工业资本家必须要付的。这进一步减轻了对于工业资本家的剩余价值的索求。

里根经济政策已经成系统地转入了解决其在就职之后所面临的企业问题（不等式 15.2）。它在生产/占有剩余价值（资本主义基本阶级进程）与其为了确保存在条件而实行的分配（资本主义从属阶级进程）之间重新建立了一种平衡。换言之，通过将不等式 15.2 变成等式 15.1，里根经济政策规避了一场资本主义危机。这种在处理资本主义企业问题上的成功，是以个体企业、自由、进取和繁荣为名，并高举反对大的、浪费的、低效率的、侵入式的政府的改革大旗。

表 15—4 实际工资（1990 年定值美元）

	平均周薪	平均时薪
1970 年	373.71	10.07
1973 年	397.58	10.77
1978 年	388.69	10.86
1980 年	367.93	10.42
1985 年	358.02	10.26
1989 年	347.18	10.03

资料来源：US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Committee on Ways and Means, *Overview of Entitlement Programs*, Washington: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91, p. 552. (Hereafter cited as “1991 Green Book”.)

## 封建式家庭的危机

我们可以将封建式家庭的阶级结构等式写作如下：

$$SL = SSCP_1 + SSCP_2 + SSCP_3 + \dots + SSCP_n \quad (15.5)$$

封建式家庭中，妻子创造的剩余劳动，即等号左边的  $SL$ ，由丈夫占有。他将这一剩余劳动（或其产品）分配给那些保障其在家庭中的封建阶级地位的存在条件的人。等式 15.5 右边每一个标了数字的  $SSCP$  代表丈夫以此分配出去的各份剩余劳动。如第 8 章中探讨的那样，家庭封建剩余价值，举例而言，有的以捐献的形式上缴当地教堂，有的作为房地产税上缴给自治区。作为封建家庭剩余价值占有者的男性以及作为剩余价值生产者

的女性同样都可以占有（在他们的封建基本阶级位置之外）封建从属阶级地位。换言之，两者都能以封建式丈夫分配的剩余价值的接受者的身份出现在等式 15.5 的右边。如此，举例而言，如果一个丈夫和/或妻子用一间房间来记录家庭事务，则妻子的剩余劳动将被分配用于维持这间屋子，或者保持这一封建式阶级结构家庭的纪录。<sup>[13]</sup>

当里根于 1981 年掌权时，阶级问题困扰着家庭，也困扰着企业。换言之，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在相应的社会场所里再生产各自的阶级结构时都遇到了难题。我们可以以下述不等式的形式表示封建式家庭的阶级问题：其占有的剩余劳动（*SL*）不足以满足加诸其上的从属阶级需求（所有用于保障能够继续占有封建剩余价值的 *SSCP* 的需求）<sup>[14]</sup>：

$$SL < \sum SSCP_i \text{ (此处 } \sum SSCP_i \text{ 是所有 } SSCP \text{ 的总和)} \quad (15.6)$$

与在资本主义企业中不同的是，封建式家庭问题的核心更多的是妻子们的剩余劳动供给的减少，而不是从属阶级需求。与这一点特别相关的是开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女性解放运动；男性针对家庭经济负担的反抗（Ehrenreich, 1983）；20 世纪 70 年代家庭生活标准的下调压力、变化着的道德观念（性方面）；以及对孩子及育子实践（如托儿所等）的态度转变。这些事一件接一件，都是 20 世纪 60 年代社会大变动的复杂产品。

在再生产封建式家庭方面，其特有的困难是女人们不能/或不愿再或多或少地扮演丈夫们的剩余劳动的角色。以在家庭之外挣工资为第二职业的女人面临着来自身心的双重限制，使她们无法维持其作为家庭剩余价值创造者的传统全职主妇地位（Hochschild, 1989）。从家庭之外挣得的工资收入减轻或解除了制约女人在家庭中封建地位的财政依赖。同样的，工薪劳动者的精神、文化态度可能并实际上已经与封建家庭中产生的这一态度相冲突。女人们在同一天里于两个社会场所扮演剩余劳动所带来的身体压力促成了各种家庭紧张气氛，后者存在于女人和小孩之间，也源于女性希望从传统的、向丈夫递交剩余劳动的重担中解脱出来的愿望。随着丈夫们占有的封建式剩余价值受到越来越多的压力，缩减了的剩余价值威胁到了他们确保自己能作为封建占有者的存在条件。对于一些人来说，他们意图继续担当家庭职责的愿望已经被腐蚀或完全被侵害了。

对于这种紧张的家庭阶级结构来说，里根经济政策就如同一枚炸弹。那些已经对付并“解决”了企业中的资本主义阶级结构难题的政策面对已经在损害封建式家庭的麻烦时，仅仅添加了不可忍受的压力。一方面，里根对政府层面的社会项目及社会援助的冲击将许多家庭开支转嫁回了家庭



手中。道路、桥梁维护费用的缩减意味着各个家庭要花费更多的时间和金钱来维护、维修或是置换汽车。政府提供给儿童、病人和老人的公共服务的缩减直接地、并即刻地将额外的财政责任和看护责任加到了相应的家庭头上。在联邦层面、州层面、地区层面的其他缩减，也相应地在转嫁给家庭的财政、劳动力的额外负担上得到了体现。与此同时，里根经济政策中其他对企业的部分恶化了私人领域实际工资的长期下降趋势，进一步压榨了家庭的财政来源。丈夫们经常期待从妻子处获得更多的剩余劳动以补偿其实际工资的减少。

如此一来，里根经济政策在资本主义领域的“成功”促使美国封建式家庭陷入了一场阶级危机。换言之，这发展出了一种过渡结合，它威胁到了美国家庭的封建式阶级结构的存在。其结果是：在许多这样的家庭中都已经出现或正在出现新的、非封建式的阶级结构。

我们集中从男生产劳动者入手分析这一过渡结合。这些劳动者在一种社会存在之下是为工业资本家生产剩余价值的劳动者；但在另一种社会存在之下，则会从其妻子处剥夺剩余劳动。这些人既是剥削者又是被剥削者。下述阶级结构等式旨在扼要地说明美国人的这一复杂矛盾：

$$\begin{aligned} & [(V) + (SSCR_1)] + (SL) + (NCR_{ST}) + (NCR_{DBT}) \\ = & [(\sum EV/UV * UV) + (X)] + (\sum SSCP) + (T_{XP} + T_{XSS}) \\ & + iNCR_{DBT} \end{aligned} \quad (15.7)$$

在等式 15.7 的左边，生产劳动者的收入除之前的  $V$  和  $SSCR_1$  之外，现在还包括 3 个新的附加项。第 1 项是  $SL$ ，代表他们可能从封建式家庭内占取的剩余劳动。第 2 项是  $NCR_{ST}$ ，是政府给工人的商品和服务的价值（即等式 15.3 中政府  $\sum Y$  开支的接收方）。第 3 项  $NCR_{DBT}$  包括工人们得到的贷款。 $NCR_{ST}$  和  $NCR_{DBT}$  是非阶级收益流，因为它们不直接属于任何形式的剩余价值生产或分配。这是由于这些工人此时处于收取这些收益流转的非阶级地位<sup>[15]</sup>（作为有权享有或借用国家收益的公民）。

等式 15.7 的右边详述了工人用于再生产每一个上述阶级地位与非阶级地位以及其附带的收益流转的开支。首先，男性劳动者通过购买商品以供消费（生活资料）于家庭场所之外再生产其资本主义存在（他们的地位相当于  $V$  的接收方）。 $EV/UV$  代表每单位这种商品的交换价值，而  $UV$  是这种商品售出的数量。两个项乘在一起就是被马克思称为“维持劳动者生存的必要生活资料”的价值（1967b: 171）。其次，其可能要为资本主义从属阶级地位（反映工人工资中的任何垄断成分的  $SSCR_1$ ）付工会费，由开

支  $X$  表示。而  $\sum SSCP$  这一术语就表示所有从属阶级分配的总和，这一分配是封建家庭的丈夫为保证其能继续从妻子处收取剩余价值而必须作的。这在第 8 章中已有详述。交给政府的税： $T_{XP}$  和  $T_{XSS}$  分别代表个人以及社会保险税金。两者用于保障  $NCR_{ST}$ ——从政府处收取的收益值。当然， $T_{XP}$  和  $T_{XS}$  是等式 15.3 中政府  $NCR$  的来源。最后， $iNCR$  代表职工在支付用于保证未付的贷款上的利息支出。贷款被表示为总消费债务， $NCR_{DBT}$ 。<sup>[16]</sup> 对于等式 15.7 的分析揭开了资本主义历史上的一个特定时刻：对无产阶级的剥削率发生巨大变迁的时刻。它的出现与日工作时间的增长或与劳动强度的加大无关，与生活资料的交换价值降低也无关。这一进程值得进一步详述。

对于许多蓝领工人来说，在里根时代持续衰退的劳动力市场加上里根对于工会的冲击（为了减少作为工人工资收入一部分的  $SSCR_1$ ）意味着二战以来许多人就拥有的传统从属阶级地位的终结。工人所提供的劳动力不再相对稀缺，因此也不能再收到额外的溢价（ $SSCR_1$ ）。这不仅降低了工人的生活标准，还演化出了他们与工业资本家关系的巨大变化。这一变化还在继续发展。

资本家们的地位被显著加强了。一个到目前为止必要的从属阶级开支被削减了，而其所确保的存在条件则得以保证（即以其价值为标价获取劳动力）。不仅如此，残缺不全的工会力量以及衰退的劳动力市场实际上为资本家提供了降低劳动力价值，降低工人可接受的生活标准的机会。如果资本家们能够把握时机，那么通过压低  $V$  的值，他们将有更多的工人日劳动作为剩余价值以供剥削。用马克思的话说，这样一来剥削率会上升。用我们的话说，就是关于资本主义企业的等式左边的  $SV$  将有所增加。

在萧条时，任何还未被消灭的劳动力溢价（ $SSCR_1$ ）很可能与从政府开支中来的（等式 15.7 中的  $NCR_{ST}$ ）直接补益工人的价值一同减少。在里根经济政策下，政府社会项目很难有所扩增，而那些适用于最贫困的人的社会项目则被削减了，补偿工人的从属阶级收入下降的政府开支则没有大幅度的上升。不仅如此，虽然里根经济政策减免个人所得税（ $T_{XP}$ ），但对许多生产性工人来说，减免的部分不足以弥补社会保险税的上涨。如此一来，大多数工人的税金支出经历了净增长。伴随着这一税金负担净增长的是工人们利息支付的增长。后者一部分用于支付快速增长的消费信贷（这由上文列举的生活标准的压力所招致），一部分用于应对消费信贷利率的增长（其与偏向资本家的国家政策的赤字有关）。不仅是对政府与企业，利率（债率）上调对工人来讲同样意味着用于债款的开支的增加。

在上述变化所产生的压力损害了工人们的生活标准的情况下，出现了

修复或者至少是减缓这一结果的反压力剂。当面临如下问题时，工人们几乎就无法使其工资上涨了：（1）结束了卡特政府而开启了里根政府的、由商业周期导致的失业问题；（2）里根对于工会的冲击；（3）大众为了使美国能抵挡住外国商品以及随之而来的岗位出口而几乎歇斯底里地支持降工资这一竞争必需品；（4）更多的女性竞争者进入了劳动力市场。工人们可能会、实际上也已经在抱怨工会费以及他们觉得与之不相称的服务交换。这加剧了工会会员的长期下降。<sup>[17]</sup> 家庭还在遭受更多的消费债务（等式 15.7 中的  $NCR_{DBT}$ ）。封建式家庭中男性工作者预计会从妻子处压榨更多的剩余劳动（等式 15.7 中的  $SL$ ）并/或榨取更多的封建式从属阶级收入（等式 15.7 中的  $\sum SSCP$ ）。

我们怀疑这些情况加在一起决定了美国资本主义历史中的一次特殊局面——工人们在整个里根时代中被迫接受：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的首次低实际工资这一新的长期现象。毫无疑问，工人们所听到的解释是：实际收入的下降是由国际竞争中那些不受人意志支配的规则导致的。因此他们唯一行之有效的选择就是要么接受工资下降（以保住工作），要么接受失业（没有工资）。往往是在下一轮的工资谈判中，工会会接受这一美国经济的“新现实”，这一“分担全球调控的重担”的新现实。这一新现实用马克思主义的话讲（1967b：171）就是：“历史与道德因素”的变化决定劳动力价值。

工人们接受了低一档的生活资料。由此，实际工资  $V$  降低了一档，而工人們的日/周工作时间以及工作强度没有减少，尽管通常情况是与此正相反。美国的工业资本现在享受更高的剥削率。但故事并未就此结束。

面临着资本主义工资（ $V + SSCR_1$ ）不断下滑，政府补助的削减（ $NCR_{ST}$ ）以及税金和利息率支出增加的封建式家庭的男性工人通常会以从妻子处索取更多剩余劳动并/或以增加消费信贷的形式尝试维持其生活标准。第二种方法仅仅是推迟并最终加剧了在家庭“债务危机”的背景下，丈夫对于妻子剩余劳动的需求。与此同时，在财政需求增多与财政来源下降的双重钳制下，许多家庭通过加速妻子向劳资市场进军的形式维持其生活标准。不过，工资水平下降加上女性岗位系统性的低工资，意味着女人们的收入不会超出因中断了政府援助，以及为使女人离家工作而增加的开支太多。第二种开支包括看护儿童、准备食物、添置衣服的开支以及交通开支或购买第二辆车等。不论如何，女性向劳动力市场的加速外流使得传统的封建剩余劳动供给都减少了——更不要说上百万个美国家庭对封建剩余劳动还有更多的需求。

我们拟一个新的阶级结构等式来体现女性既在封建式家庭中扮演剩余劳动，又在家庭之外将劳动力卖给资本家，以此表现一部分上述新矛盾。女性成为无产阶级的一部分，但与男性不同的是，女人们同时在两个社会场所中受到剥削。

$$\begin{aligned} & [(V) - (NCRmkt)] + (NL) + (NCRst) + (NCRdbt) \\ & = \left( \sum EV/UV * UV \right) + Z + (Txp + Txss) + iNCRdbt \end{aligned} \quad (15.8)$$

$V$  代表封建式家庭的妻子们在家以外售出劳动力换来的收入。为了把握女性从事低工资工作的实质，我们将一个非阶级收入术语  $NCRmkt$  从劳动力价值  $V$  中扣除。尽管美国社会有反歧视法，女人们还是容易收到低于劳动力价值的价格。换句话说，她们与工业资本进行了一个不平等的交换，削弱了其出卖劳动力本应得到的收入。<sup>[18]</sup> 因此， $NCRmkt$  这一术语代表女性市场工资与其劳动力价值在劳动市场中的差额。 $NL$  代表女人们在其封建式家庭位置上创造并收取的封建必要劳动。让我们将注意力转至等式 15.8 中的  $NCR_{ST}$  这一术语<sup>[19]</sup>，它代表了女人们从政府开支中收取的收益（后者有培训，以及对父母双职工的援助等形式）。最后，这些女性还可以通过借贷款的形式积累起收入，这一数值用变量  $NCRdbt$  表示。<sup>[20]</sup>

在等式 15.8 中的开支一侧，第一个术语代表女人们每天为了再生产用于外售的劳动力而进行的商品购买（衣、食、住等）。<sup>[21]</sup> 第二个术语  $Z$ ，代表了她们为了再生产其在封建家庭中收取  $NL$  的受支配地位而可能要付出的开支。这要视环境条件而定（可能包括衣服、工具等封建式家庭劳动所需要的）。一个关于税金的术语， $T_{XP} + T_{XSS}$  代表她们还要为政府支付的个人和社会保险税金。她们作为债务人时所要支付的利息支出由最后的  $iNCRdbt$  术语概括。

就像其配偶们一样，女人们陷入了  $V$  值下降，而  $NCRst$  值预计也会下降的两难境地。然而，给其收入问题雪上加霜的却是减数  $NCRmkt$ 。在下述市场条件中， $NCRmkt$  值预计会变得最大：（1）劳动力供给上升（越来越多的女人们进入劳动力市场）；（2）对劳动力的需求下降（政府对于削减公共岗位的压力）；（3）工会的权力受到冲击。出于有额外税收负担、税收负担净增长与利息款上涨，女性在生活资料支出方面的压力变得不能忍受。

为了解决男人们对更多封建式剩余价值的需求，女人们理论上可以接受一个更高的封建剥削率。后者要么通过削减其用于自身的必要劳动（ $NL$ ）来达到；要么通过扩增其在家庭中的总劳动时间来达到，尽管其已

于家庭之外每周工作40小时。或者，她们的封建剥削率也可以保持不变，前提是可以从其他家庭受劳役者处取得额外的封建劳动时间——例如，孩子们与母亲一起作为封建受劳役者进行劳动。<sup>[22]</sup>也许更复杂的解决方法涉及女人削减其用于再生产自身劳动力的商品开支〔上一等式中的 $\sum (EV/UV) * UV$ 这一术语〕，以及扩大使丈夫们受益的家庭预算（关于男性的等式中 $\sum SSCP$ 这一术语）。这样一种替换将进一步削弱女性实际收入，并最终可能会激起一场危及她们作为劳动力出售者这一资本主义存在的危机。减少用于其就业的食物、衣装、交通开支将减弱女性在企业中升职，甚至保住工作的机会。

在最近几十年里，一个或几个上述可能性所带来的压力推翻了封建式家庭。用于解决困扰资本主义工业和美国政府的阶级问题（上文中不等式15.2与15.4概括的）的方案使男、女工人收支等式之间产生了巨大的分裂。<sup>[23]</sup>其结果是：在美国的文化、政治、经济已在20世纪70年代积累了很大压力的情况下，里根经济政策的雪上加霜使美国式的封建家庭真的分裂了。

关于家庭生活状况的统计数据也很肯定这一剧变。<sup>[24]</sup>离婚数字从1970年的708 000宗（大约是当年结婚数字的1/3）上升到了1981年的1 213 000宗（大约是当年结婚数的1/2）；此后，这个2:1的结婚/离婚比在整个20世纪80年代居高不下（SAUS, 1990: 86）。关于对伴侣及孩子的家庭虐待及家庭暴力的报道激增。例如，上报给美国相关官员的、关于虐待儿童的案子从1976年的669 000宗上升到了1981年的1 225 000宗，并在1986年上升到了2 086 000宗（SAUS, 1990: 176）。毒品与药物滥用更是成为整个国家的通病。例如，美国移民边境巡逻队查获的麻醉毒品的价值从1970年的390万美元上涨到了1981年的1 020万美元并在1987年上升至58 240万美元（SAUS, 1989: 118）。女性饮食性疾病（Fraad et al., 1994: chap. 4）也成为一场全国通病。精神衰弱、自杀以及普遍感到的亲子感情距离拉大激起了各方面的警觉与担心。

绝望的人们开始以组织的形式寻求对于家庭转换新形势或转换为危机特有形式这一严峻问题的解决方法。复古主义与原教旨主义在现存宗教运动中得以加剧。各种仿效匿名戒酒瘾协会这样的组织激增起来（如成年子女匿名戒酒瘾协会、戒暴饮暴食协会、匿名戒赌协会、匿名戒麻醉毒品协会、匿名戒可卡因协会、匿名戒关系协会、匿名戒饮食性疾病协会，还有很多其他类似的组织）。

渐渐地，封建式家庭阶级结构无法在各种压力下幸存下来。选择以离婚的方式逃避这些压力的人通常不会再和新的伴侣重新组建一个封建式的家庭，而是会组建一个像第8章探讨的那样——不同的、非封建阶级结构的家庭。一个受到越来越多人追捧的选择，正如我们之前讨论的那样，是单亲家庭或者用阶级术语来说是古代式家庭。共产主义阶级结构的家庭是一些从封建式家庭中逃脱的人的另一个选择。此处，一组由变化中的亲属关系和情感关系联络起来的成年人共同生产、共同占有他们自己的剩余劳动。这种共产主义家庭具有与封建式家庭和古代式家庭都不同的特征。在后两种家庭阶级结构当中，剩余价值是被某个人私人占有的，即要么是由封建式家庭中的个体男性占有，要么是被古代式家庭中的个体成年人占有。在共产主义家庭中，剩余价值是被集体占有的，也是由所有成年人集体生产出来的。

## 结 论

里根经济政策带给本已面临大量麻烦的封建式家庭的冲击推翻了成千上万个这样的家庭。尽管这个过程已经完成，但的确是在接二连三的“支持家庭”的言辞和姿态的掩盖之下完成的，这样的言辞和姿态在意识形态上从里根政府到布什政府都是一致的。由此，里根经济政策激发了家庭的社会场所的一个过渡结合。美国家庭中的封建主义正在为特别是早期的结构甚至可能是共产主义的阶级结构让路。这一阶级转换，与其他转换一样，是文化、政治以及经济因素的产物。在本章中，我们的马克思主义焦点已经聚集到了家庭、政府和企业的阶级范畴和其相互影响上。这是因为在现存的关于美国家庭、家族转变的讨论中，其各自的阶级结构这一问题一直缺少关注。

判定这一阶级转变是会继续、停止还是会转过头来重新建立封建式家庭还为时尚早。有可能古代式以及共产主义家庭同样容易受到破坏了封建式家庭的文化、政治以及经济压力的冲击。不管怎样，封建式家庭的普遍危机与过渡式结合一定会反作用于里根经济政策带给资本主义企业的“解决办法”。至少在马克思主义者眼中，这一反馈中存在着在近期引起阶级冲突和阶级变化的重要伏笔，但同样也存在着以基本社会变化为目标的政治活动的机会。

需要回答的问题是，家庭危机能否以及如何产生妨碍这一解决方法成

功的生产力的下降、大众观念的改变、购物与储蓄行为的交替等。这些问题是里根—布什政府的辩护者从未回答过的，因为他们从未提出这些问题。同样，克林顿政府也没有在近期这么做的意思。

评价里根经济政策或任何联邦政府已经开设的官方政策，需要我们不只注重资本主义工业企业。这提示我们：无论其在企业层面有多成功（剥削率上升以使企业得到美国历史上最长时间的扩张），都是以里根经济政策堆积在数以百万计的封建阶级结构的家庭上的困难为代价的。如此一来，对所有企业生产性工人的剥削率的上升都伴随着对家庭中女性工人剥削率的上升以及更多的暴力、绝望和离婚，这些对孩子来说可能尤其具有负面影响。这种剥削的上升以及其所引燃的社会内爆很可能威胁到里根经济政策本要保护与扶持的那些企业——且这一威胁可能远比其他威胁来得更急迫、更严峻。家庭阶级危机和其他危机的反馈效应也将在任何对里根经济政策成功与否的全面评价中（甚至在其任期内进行的评价）成为重要的参考因素。

以马克思主义者的观点来看，最重要的可能是要从不循常规的里根经济政策与其社会后果中学到战略经验。企业中的阶级冲突被暂时地、部分地缓解了，但其代价是这种冲突被转嫁给了家庭。在家庭中，这些冲突被极端加深了。这些冲突通常采取直接的暴力形式，并彻底改变着人们对于社会生活的看法。很多人正在尝试非封建式，甚至是共产主义的家庭阶级结构。在美国，一种基础广泛的社会主义运动的复兴预示着人们理解并为国家的阶级冲突和阶级变化选定了新场所——家庭。当然，问题的关键并非不考虑或者不重视企业和政府层面的阶级分析、阶级冲突和阶级变化，而是要将它们融入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系统应用之中去，以改变其他社会场所（比如家庭）的阶级结构。我们相信，这一融合会是也将会是一个于未来几年之中，在理论方面和实用政法方面重建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

## 注释

[1] 当然，资本主义企业中生产的使用价值并非用于即刻消费，而更多的是为了在市场中出售。在被消费之前，它们必须要经历一个交换过程。因此，它们同时具有使用价值与交换价值，这使之成为商品。相对而言，家庭中生产的使用价值缺少这种交换价值，因此不是商品。

[2] 在这一点上我们是受惠于克莱尔·斯普劳尔（Claire Sproul）的。

[3] 此处及后文的等式用于阐明文中给出的论点。不过，因为我们很清楚等式

是如何以及为什么能阐明观点，同样又产生误导，所以，我们的叙述旨在表达观点，等式则可有可无。

[4] 在此处和后续的等式和不等式中，我们假设：所有变量都是从抽象劳动时间的角度来命名的。这使我们得以忽视另一个重要议题：产品价值与价格的偏离。因为它与此处的论点不直接相关。

[5] 我们此处描述的是一个剩余价值从同行业中的低效率企业向高效率企业重新分配的例子。其被称为寻求超额利润的竞争。后者导致美国的企业相比于在同一领域、贩卖同种商品的外资同行而言，遭受了低收益率。理论探讨的部分请参见 Marx 1967b; Resnick and Wolff, 1987, pp. 192–200。关于美国钢铁业在外资竞争中失去了剩余价值的精彩探讨，参见 McIntyre, 1989。

[6] 当然，有许多对于这一同化的希望。例如，少部分男性、女性通常无法获取相对高工资收入。

[7] 类似于将生产劳动者看作劳动力出售者进行分析，能源卖家被视为获取垄断收益 (*SSCR*)，这是资本主义企业必须付给他们的 (*SSCP*)，即高于所需原材料的交换价值的溢价。这种垄断收益可导致垄断者自身开销的扩大，并因此间接地对经济产生帮助，这也涵盖了为购买能源付出垄断价格的企业。这些年来出现了一个广为人知的例子即与外国石油垄断卖家的关系。从阶级的角度讲，这些垄断卖家从美国的资本主义企业处收取了可观的 *SSCR*。然而，他们的从属阶级收入又以境外投资的一个主要新来源的形式回流到了美国经济。

[8] 通过削减政府在公共项目上的花费（更少的  $\sum Y$ ），里根的军事开支扩增（更多的  $\sum X$ ）只是在一定程度上被补偿。它还需要大量的政府借贷（*NCR* 的增加）。下文将深入探讨这两个方面的里根政策（当然也是布什政策）。

[9] 这些论点也招徕了更多的工作岗位，后者取决于技术投资，也取决于技术投资必然导致的出口增加和进口下降。

[10] 相对而言，里根经济政策在英国的对立面——撒切尔体制的经济政策，涉及将之前许多行业的国有企业、国营企业系统性售出（私有化）。

[11] 后述的外资石油供货商的 *SSCR* 扩增成为美国国家债务的外资需求的一个主要来源。这种资金流入有助于为这个设计好的、对工业资本危机的解决方案提供资金。但文中下面几句也表明，这种资金流入同样也妨害了该解决方案。

[12] 尽管我们关注的是生产劳动者，即那些为资本主义雇主生产剩余价值的人，我们也可以将论点立基于所有美国工人的普遍数据，以明晰相关趋势。

[13] 资本主义用一部分从工人处占有的剩余劳动雇用、配置图书管理员、经理等职员，此处，其在封建家庭中也是同理。

[14] 这种家庭中的封建不平等直接相似于并堪比上文探讨过的、企业中的资本主义不平等。

[15] 我们再一次以抽象劳动时间计量所有的变量。



[16] 为了简便，我们忽略所有返还的资金。不过，这种偿还可以简单地加到等式的开支一侧。我们进一步假设，贷款可以用作下述两种用途之一：促进再生产男性在家庭中的封建地位，或者再生产其作为劳动力出售者的资本主义地位。在前一种用途中，利息款将组成封建从属阶级开支的一部分并由此组成等式右边的  $SS-CP$  之一。贷款方，作为这笔款项的接收人，将在家庭之外的场所占据封建从属阶级地位。在美国，商业银行和百货商店的官员通常也占有这一封建从属阶级地位，因为他们是贷款的主要提供者，提供贷款以再生产封建家庭。贷款被用于再生产工人的资本主义存在，那么利息款将会出现在等式中，即  $iNCRdbt$ 。因为它们显然不是商品开支，也就不是工人生活资料开支的一部分。在这种情况下，贷款的提供者和利息的接收者不处于任何阶级位置。

[17] 由于工会费只代表了工人开支的一小部分，缩减工会费很难有助于减轻工人的阶级结构问题。另一方面，会费压力和逐年下降的成员数进一步迫使美国的工会通过提供商品和服务确保其会费，实际就是确保工会的生存，而不是通过集体商讨工人的工资来达成，这不如以前那么容易达成了。由此，工会在为付费成员提供信用卡、商品折扣方面变得更为激进了。

[18] 当然，男性会发现自己也同样处于类似的情况中。例如，非白人可能会出于民族主义或某一宗教、某一种族被区别对待而遭受劳动力价值中  $NCRmkt$  的损失。

[19] 这笔付给女性工人的款项在国家等式中是国家  $Y$  支出的一个组成部分。

[20] 这种借贷据推测将收取利息款。这不可避免地将另一个术语—— $iNCRdbt$  引入了等式 15.8，其代表一个负债的女性所要付的利息款。

[21]  $UV$  代表购买的使用价值（食物、衣装等），而  $EV/UV$  代表每单位使用价值的花费。将两项乘在一起就得到了女性再生产其劳动力的总消费支出。这些开支代表了工业资本家的新市场。这些开支有时候涉及全新的使用价值——职业女性的特殊服饰，以确保女性的资本主义存在。无论在哪种情况下，女性资本主义劳动力大军的扩增增加了对于资本主义商品的需求，以及由此生产并体现于商品之中的剩余价值的需求。这再一次表现了在里根经济政策下被释放出来的封建家庭的压力，如何在这些年里促成了工业资本主义扩张的新来源。

[22] 在从前，单身女性在经济方面的机遇有限，所以未婚或寡居的姐妹会加入其亲属的封建家庭扮演额外的封建受剥削阶级。如今，更可能是上了年纪的、寡居的和丧失能力的亲属来扮演这一封建受剥削阶级。

[23] 尽管我们分析的焦点集中于同时在家庭和企业中受剥削的劳动女性，我们可以将之扩展以涵盖一种更罕见的情况——女性仍在传统的家庭中处于封建受剥削地位，但同时具有一种在家庭之外作为男性与女性下属的剥削者的资本主义地位。她们的阶级结构等式将变为：在等式的左边包含占有的剩余价值（ $SV$ ）并降低（ $V-NCRmkt$ ），而在等式的右边包含剩余价值向多个资本主义从属阶级的分配，

并消除生活资料的开支。这引申出一种有趣的分析，它将测试，当男性为应对在家庭之外的高剥削率而在家庭之中压迫女性交出更多的剩余价值时，女人们会怎么做。在一部分生活中，女性将受惠于（资本主义）剥削的提高，而在另一部分生活中，女性将遭受（封建）剥削的提高。随着女性在同一天里从一个场所步入另一个场所，她们从资本主义剥削者变为了封建受剥削者。

也许解决一部分由此产生的矛盾的办法是雇家庭佣人（关于对此的评价请参考 Fraad et al. , 1994: chap. 2）以减轻或消除妻子们作为家庭剩余价值生产者的封建存在。在雇用了佣人的情况下，没有必要消除妻子们的这种封建存在（佣人们可以只是分担妻子们的封建劳动）。不过，雇佣人的情况似乎关乎在家庭之外拥有相对高收入工作（也许是作为资本主义基本地位和/或从属阶级地位的占有者）的女性的现行利益，她们也会以购买女性佣人的服务来代替自己的剩余劳动。我们可以假设：后者是出售诸如烹饪、清洁等的服务商品的自给自足的个体——马克思将之视为自己占有自己剩余劳动的“古代阶级进程”的个体。

在这种情况下，男性对于女性的封建家庭剥削终结了。取而代之的是女性的自我剥削——女性既是受剥削者又是剥削者。不过，这种（在古代阶级进程当中的）女性劳动，在这个不再是封建家庭的场所中，可能会自己陷入自己的封建家庭（女性为丈夫提供剩余价值），或者在古代家庭（没有丈夫的家庭）中，女性为自己提供剩余价值。

[24] 我们在此处使用“肯定”这个词是因为：解读这些数据涉及一大堆广为人知的困难（其中最难掌握的就是：数量的更改反映了事情的变化，还是反映了官方报告事情的变化）。我们从列举的数据中推导出的更多的是建议，而不是证明。

## 第 16 章

# 美国资本主义的剥削、消费和独特性



我们将探讨一个关于美国资本主义与其矛盾的具体独特性的简单而基本的命题。<sup>[1]</sup>一方面，资本主义在过去的 150 年里带来了美国工人好得令人咂舌的生活水平，也许这在任何资本主义国家里都算是最好的。其结果是美国的工人们如今享有无与伦比的高水平个人消费和财富以及形式上的政治自由。这些反映了美国资本主义的成功。另一方面，美国的资本主义将其生产劳动者置于可能是资本主义世界中最高的阶级剥削率（剥削率 = 剩余价值 / 必要劳动）之下。这种剥削促成了遍及美国工人生活的非同一般的疲劳、压力、药物依赖、孤独、民怨、不健全家庭和暴力盛行。

非同一般的剥削带来了一个强盛的资本主义美国，但也带来了一个人们开始依赖并易受其侵害的处于高压下的工人阶级。它还带来了一个巨大的且还在日益拉大的、有钱有势的一小部分人和广大群众之间的差距。南北战争以来的美国历史产生出了一个既强大又脆弱的资本主义。

美国工会运动和左派人士的相对脆弱普遍表明：深度的阶级剥削并没有成功地催生出限制资本主义的组织，更不用说挑战资本主义了。反之，我们将提出：工人们日益上涨的消费补偿了不断加剧的阶级剥削，并由此有助于平息其对这一问题的觉醒。确实，霸权主义思想和文化热情地支持、采纳了这种解决办法，并赞美其为一切可能中最好的一种。因此，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的一个建立前提——支配美国的经济思想，它将工人看作天生否定的（“无用”），而把消费看作天生肯定的（“实用”）。生命则被假设

为受到扩大两者之间的差异这一目的的驱使。改变阶级组织并由此改变现行生产经验这一替代目标因为被视为荒诞的、从技术上讲不切实际的、荒谬的乌托邦式的幻想而不复存在了。的确，生产的阶级结构，即剩余劳动是如何被处理的这一概念已经从公众话语中消失了。其结果是，资本主义剥削成为绝对的、不容置疑的假设事实了——它是必然发生的事实，并以消费为补偿。活得好成为工人唯一的安慰与报复。

美国的资本主义因此被认作是亚当·斯密对于霍布斯和洛克的著作的危险遗产的回答的历史验证。洛克被霍布斯的《利维坦》吓坏了。霍布斯担心封建等级制度（庄园、教堂和国家）的终结可能会导致彼此对抗的灾难性的大战争，并因此使大国保护其公民成为必需。相对而言，洛克担心这么一个强有力的政府会颠倒社会进程（他对于从农奴到地主、独立的农民的转变的看法）。对于洛克来说，强大的国家政府象征着向令人厌恶的封建主义的倒退。不过洛克也担心霍布斯的阴暗观点，并在寻找一些用于独立的农民的世界的基本规则。在没有一个强有力的政府的情况下，如何能约束个体生产者解决各自的经济问题，而不是进行一场彼此对抗的、从社会的角度讲是毁灭性的战争/竞争？他找到了自己于经济平等的绝对统治中寻找的那个保证，即在任何时候，每个个体农民只能拥有他所能耕作的那么多的田地。这一从生产资料方面考虑的私有财产平等将保障社会安宁、稳定和繁荣而避免了对于强力的政府的需求。

然而，就像斯密后来警告的那样，洛克的设想被历史证明是过时的。个体农民间的不平等代替了平等。许多个体农民，由于受到气候、疾病、土地贫瘠和技术改变的损害，最终被迫为了生存而出售自己的土地和牲畜，进而出售他们仅有的东西：劳动力。相对处于少数的那些兴旺的个体农民则可以且也已经从前者手中买下土地、牲畜以至于其劳动力。由大致上平等的农民们独立生产的模式被日益加剧的不平等所代替——那是一种资本主义农业在经济以及政治和文化上的不平等。与之平行的是个体手工业者向资本主义制造商和工业工薪阶层的演变。在洛克对于霍布斯难题的解决办法被历史证明没有实际意义之后，亚当·斯密再一次面临霍布斯的质疑。现在，由劳动力买卖双方之间不断加深的经济不平等孕育了嫉妒、绝望与厌恶，再一次可能会招致彼此对立的战争的风险。什么才能避免文明的终结呢？

斯密的回答是自由市场，其不受约束的扩张将使提高生产力，并由此提高劳动力出售者的绝对消费水平成为可能。斯密辩称：由私人财产（土地、劳动力以及资本主义工业的商品产品）的所有者协定的自由市场将带

来最快速的可行生产增长，那将实现社会安定。如果在生产方面遭受剥削的无产阶级大众（从生产资料的角度讲）能够收到日益上涨的个人消费作为补偿，那么资本主义可以无限地繁荣下去。<sup>[2]</sup>只要他们提出需求、并能渐渐收到生活水平上升作为回报，大众就能容忍资本主义在生产方面的阶级关系，以及其政治、文化影响。资本主义如能兑现这些回报，就可以确保自身的稳固。亚当·斯密的愿望与美国的实际情况惊人地一致。

## 阶级分析的框架

集中研究剩余价值配给的马克思主义阶级框架是怎样解读美国的资本主义的呢？<sup>[3]</sup>首先，我们认识到并强调由美国的生产劳动者生产且由其资本主义雇主占有的、可观数量规模的剩余价值。根据历史来看，工人们通过生产为原材料增加的价值中，作为工资返还给工人的比例越来越缩水，而由其雇主积累的剩余价值的比例则不断扩大。雇主们通常组成工业资本主义公司的董事会，他们将一定比例的所有剩余价值付给员工、企业和机构以确保各种使资本家得以继续并扩展其剥削的条件。<sup>[4]</sup>比如，一部分剩余价值交到了经理们手中（用于购买原材料、售出产品、培训工人、积累资本，并创造生产新的使用价值），一部分交到了债权人手里（作为借贷利息），一部分交到了股票持有人手里（股息），一部分交到了商人手里（用于商品的批发和零售经销），一部分交到了政府手里（税金），还有一部分交到了土地所有者手里（租金）。其占有剩余价值的增加进而使工业资本家得以增加用于资本积累的剩余价值，即一支不断扩大的、更有效率的、装配有农地和工业机器的生产劳动者大军。美国的工业资本家将占有的剩余价值的另一部分分配给了对工业资本主义企业进行组织、激发、培训、技术变革和不断调整的成长中的企业管理机构。

还有另一部分资本主义剩余价值流向了一个复杂的批发、零售商网络，其销售活动——销售工业资本家的商品输出——跨越了美洲大陆并延伸至其外。还有其他比例的剩余价值被按如下分配：（1）为资本主义农耕、采矿和制造企业用地而付给土地所有者越来越多的租金；（2）为扩大工业资本家的借贷而付给银行和金融家的利息和费用；（3）有助于建立一个政府的税金，没有后者数不清的服务，美国的私人资本家不可能成长成今天这样。

正如马克思提出的那样，公司经理、商人、地主、银行家和国家的活

动使得它们都需要雇佣工人。的确，它们付给这些工人的工资有一部分来自资本家分配的剩余价值。这些工人提供了让资本主义剥削在工业生产中出现的条件（经营管理、借贷、买卖销售、治安维护、纠纷裁定等），是它们使资本主义剥削成为可能。然而，这不同于（尽管是后者的必要条件）剩余价值生产。马克思由此将非生产劳动者从生产劳动者中区分出来。和生产劳动者一样，非生产劳动者也是将自己的劳动力出售给雇主并争取更多的工资。两者同为工薪族，但他们与剩余价值的生产和分配关系不同。

按这一框架推算，不断增加的剩余价值——不断增加的剩余价值的数量和增长率可能会使生产劳动者的消费上涨成为可能，**同时**更会使非生产劳动者消费水平上涨成为可能。我们认为对两者而言，美国的历史都展现了其在实现亚当·斯密的巩固资本主义的愿望方面的独特成就。确实，美国的消费进化成了一个复杂而有等级的结构系统，它促使工人在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工作（被普遍以低级/高级、蓝领/白领、无技术含量/有技术含量和其他二分法区分）之间变动，以取得与每种工作相关的消费的质量和数量。美国社会对于消费数量和质量的困扰开始变成一种从一出生就被从文化上教育出来的观念。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生产状况相对而言受到了很少（除了很少一部分专家以外）的关注。反之，生产状况被认为是受技术控制的并可能是对于更多消费的普遍愿望。生产的剩余价值方面仍然几近于无人关注。

## 基本故事情节

一旦土著居民被民族清除、而竞争性对手——奴隶经济系统在南方被军事镇压，资本主义企业就可以剧烈扩张了。一波又一波廉价的移民劳动者减弱了资本家和个体经营者以及其他手工业生产者（马克思所说的“古代”阶级结构）之间关于劳动力供给的冲突，否则这一冲突可能会是爆炸性的。古代阶级结构可以并确实培育出了一种个人主观能动的、自给自足的、以农村价值为主的文化。资本家们则建立起了一种工业性的、以城市为主的文化。后者逐渐地吞并或消灭前者，当然还有很多自给自足的生产者残留下来，且还后继有人。从这个角度讲，美国的企业经济自始至终都将是一个资本主义和非资本主义阶级结构的此消彼长的混合。

一波又一波的移民通常都来自经济不景气的地区。他们通常会接受低于美国标准的产业薪资，因此对美国的工资施加了下行压力。出售给资本

家的劳动力价值滞胀或反增长使资本家得以以迅速增加剩余价值的方式攫取更多的生产力。资本家将这些剩余价值按比例分配，用于积累（提升资本劳动比率，体现为新技术）、为改良后的管理提供工资和预算、为扩大用于医疗和教育机构的政府开支而支付税金等，这些都与上文提到的生产力增长有关。每一波移民劳动者都被迫将特定消费质量和消费数量上涨定义为逐步“美国化”，就像他们的前辈所做的那样。如此一来，美国人的心态中被植入了一种思维方式：在接受极度剥削性的工作条件（即高剥削率）时，工人们会将其注意力集中到消费模式上，后者意味着他们拥有了充分的公民身份和社会声望。

无论移民在经济、政治和文化上融入日益扩张的美国资本主义对剩余价值生产效果多么有益，美国资本主义成功的主要机理还不在于此。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对“相对剩余价值”的讨论用抽象的词语指明了方向。

在这里，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竞争对资本家来说有利有弊。那些通过分配所占有剩余价值而最大限度地提高了生产力（即最大限度地降低了每单位商品的成本）的资本家以损害生产力竞争中的落后者为代价收获了“超额利润”。如果这些落后者不能奋起直追，他们将丢掉买卖。从这个角度讲，竞争最终转向了其对立面——供小于求和垄断。这为低效率的资本家带来了负面影响，同时也为幸存下来的资本家带来了正面作用。马克思揭露了资本主义竞争如何通过降低资本商品的单位成本减轻工人们的工资商品开支的重担。由于如此一来，用于生产工资商品的社会总劳动减少了，就可以有更多的劳动用于生产由资本家占有的剩余价值了。用马克思的话说，相对于由工人增加的价值而言，劳动力的价值下降了，并由此产生了相对剩余价值。的确，也许美国资本主义发展的奥妙在于：总的来讲，每个单位工资商品价值的降低比劳动力价值的降幅**更大**。如此一来，工人们实现了生活水平（实际工资）上升，而他们生产并转交给资本家的剩余价值相较其工资而言有了相对的和绝对的增长。用亚当·斯密的话说，因为伴随有实际工资的上涨，美国小部分资本家的财富积累和大部分劳动者的财富积累之间日渐悬殊的差距得到了容忍。

图16—1和图16—2展示了美国阶级剥削的长期增长率。在图16—1中，美国工人的实际收入在19世纪大半段时间，以及20世纪里以平均每年1.5%的速度增长。图16—2表明自1870年以来，劳动生产率以平均近2%的速度增长。综合来看，两个图表明：资本主义商品的单位价值下降幅度比实际收入上涨幅度要大。就本篇论证的焦点而言，这意味着剥削率

(剩余价值/劳动力价值) 在美国的历史进程中飙升。的确, 如果我们检查自 1870 年以来, 两个时间序列的平均值的话, 两个者之间的对比会变得更鲜明。从 1870 年算起, 工人的实际工资以平均每年 1.29% 的速度上涨, 而其劳动生产率每年上涨 1.97%。130 年来每年将近 0.7% 的差距一定程度上造成了美国工业历史大部分时间里, 工人生产的价值的增长和收入间的巨大差额。

自南北战争以来, 消费水平上涨的中心地位塑造了美国的文化、政治以及经济。随着工会发展起来, 把提高实际收入看作重中之重是自然而明了的。随着反资本主义运动的出现, 它们又看上去与美国资本主义在通过提高工资“满足工人需求”方面的“成功”无关(并因此受到其损害)了。工人们的目标被没完没了地重申(尤其是工人们自身), 这一目标被精简为增加个人消费产品和服务, 而不是改变生产中的阶级结构。

在这种背景下, 现代化商品广告业成长为了一个美国的其他领域无法比拟的社会主导。广告使得消费成为最高的目标, 即成就和社会地位的丈量尺度。广告不仅迎合了对在美国资本主义发展中生产出来的消费产品的大市场需求, 还扮演了一个使广大群众痴迷于消费的狂热的有力工具。广告塑造了美国大众的观念, 使得他们实现了亚当·斯密的愿望: 将消费看作对于剥削其劳动力及由此对他们生活所带来的影响的唯一的、恰当的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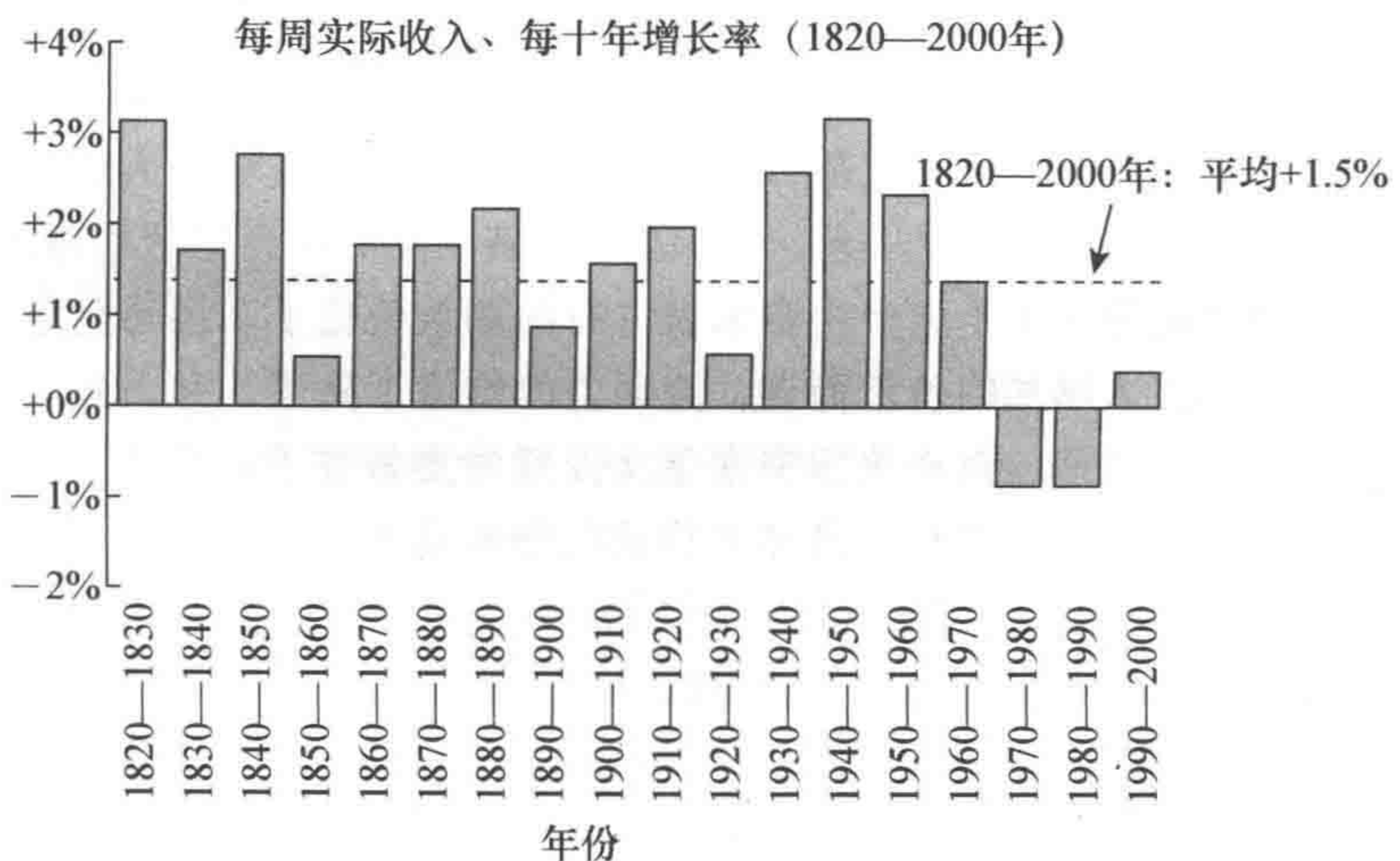


图 16—1 实际收入 (1820—2000 年)

数据出处: [http://www.panix.com/~dhenwood/Stats\\_ears](http://www.panix.com/~dhenwood/Stats_ears)。

注: 实际工资 = 货币工资/消费者物价指数。

资料来源: *Historical Statistics of the United States, Colonial Times to 1970*,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U. S. Bureau of Labor Statist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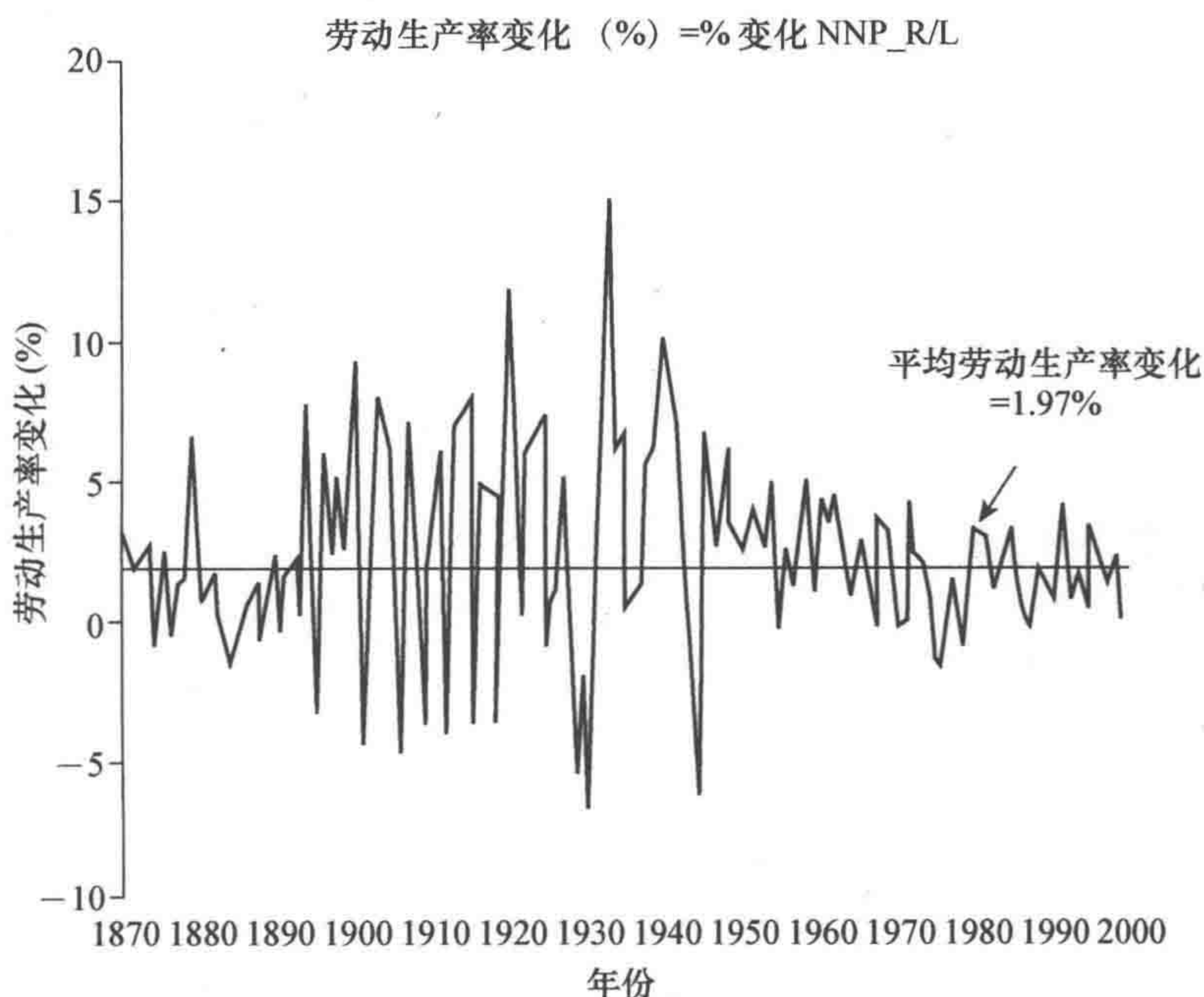


图 16—2 1870—2001 年劳动生产率年平均变化

数据出处：<http://pythie.ceprenap.ens.fr/levy/>。

注：(1) 分析的单位是美国私有经济，时间跨度为 1869—2001 年。

(2) 使用的变量：L 是工作的小时数（单位：百万）；NNP\_R 为全国产量（单位：百万美元）。

资料来源：Dumenil G. and Levy D., 1994, *The U. S. Economy since the Civil War: Sources and Construction of the Series*, CEPREMAP, Paris.

当然，广告也会在其他资本主义经济中发挥作用，正如消费在其他地方也会扮演对于资本主义剥削的补偿一样。不过，它们的不同之处在于：消费和应对并处理资本主义剥削的替代模式之间的平衡。没有什么是一定要和美国式资本主义发展道路相依附的。例如，在很多欧洲资本主义中，左派工会、政党以及社会运动远比美国的要强有力。这些代表了工人另一种反应，即不太注重个人消费水平，而更注重通过**集体**（通常是政党上的）努力以其他方式改善工人们的生活。由此，相对于美国工人，欧洲的社会民主制度赢得了更长的假期、更好的岗位控制、更有利的工作守则以及更**集体性**的消费（国家健康保险、更多补贴的公共教育等）。一直以来，欧洲的工人更多的是依靠工会、左派政党组织的集体活动获取自身利益。因此，他们在整体上表现出了更高的政治参与度、支持了更多意识形态各异的媒体。美国人更愿意将自身利益狭隘地视为确保高水平的个人

消费。

美国与其他资本主义之间的区别是一个程度问题：它们的区别在于它们将亚当·斯密的愿望实现到了什么程度。美国如今处于领先地位。尽管许多其他的资本主义试图复制其经验，世界上的财富依然不成比例地被投资在了美国，因为所有者的集体判断似乎是：美国仍然是世界上最安全的资本主义经济体。

另外，美国的资本主义也展现出了另一幅面孔，它将高剥削率与个体高消费水平结合的另一面。实现亚当·斯密的期望涉及一些斯密和其思想继承人都不曾了解的代价。不计其数的统计序列表明了下述这些相互关联的代价：合法/非法的药物滥用、工作疲劳、精神压抑、环境恶化、虐待配偶、儿童以及性虐待、离婚、人际暴力、恋枪情结、不愿参与公共事务（如对选举、对家长—学校互动以及普遍的对国际或任何大众政治辩论不感兴趣）、路怒症和孤独的日常生活。<sup>[5]</sup>其导致的是一个非常脆弱的美国工薪阶层。许多作者已经分析了这一脆弱，尽管它并不是作为将高剥削率与高个人消费相结合这一资本主义成功的不可避免的另一面出现。<sup>[6]</sup>美国资本家支持的无数个 12 步计划使数以千万计的美国工人摒弃了宗教上的束缚，开始酗酒、依赖药物、赌博，即实际上是作为世界上剥削率最高的资本主义的全部社会代价。大公司惋惜地将部分剩余价值分配从资本积累转向了大部分是无甚效果的内部计划，以对付员工的旷工行为、对工作的冷漠、精神及情感压力以及许多其他的损害生产力的问题。公司领导们敦促学校、媒体、教堂和国家政府去做类似的事，而其结果同样是平平无奇而令人沮丧的。如此一来，一个巨大的危机就潜伏在美国资本主义成功的表象之下：极端剥削所付出的严重的人性代价可能会最终积累起来反作用于工作业绩以及工人的思想形态，甚至危及资本主义剩余价值。

从阶级的角度讲，美国资本主义剥削的成功（即高剥削率）的主要代价是深植于家庭之中的。在家庭中，人们仍要劳动，即用工具和设备将原材料转化为最终的商品和服务。一些家庭成员不只为自己、也在为其他成员进行购物、烹饪、清洗以及维修工作。因此，这些家庭成员在做家务工作时生产了剩余价值。其结果是，家庭有了阶级结构：家庭剩余价值被生产、占有并分配。<sup>[7]</sup>

简言之，近几十年来，资本主义企业在剥削方面的成功导致了美国家庭阶级结构的分裂，并因此深深损害了家庭成员的关系。在传统美国家庭中，妻子们生产剩余价值并将之以使用价值的形式移交给其他人；她们的丈夫们随后将剩余价值分配给家庭成员。特别是在过去的 50 年里，这些妻

子除家务劳动外，还增加了企业工作。这一大规模的社会变迁的主要动机仍然是消费。不论是出于早先提出的各种原因而提升个人消费水平也好，还是为了补偿丈夫们自20世纪70年代中期开始的实际工资下降也好，美国女性转战到了工薪岗位。女性在家庭之外进行工薪工作反作用到了家庭，削减了她们在家中的剩余劳动并更广泛地唤醒了对于家庭阶级结构的挑战（尽管这还不清楚，不在这些阶级术语中），这为家庭阶级结构增添了压力。有数据显示：在这些困境之下，许多家庭到达了离婚、弃婚、虐待配偶、忽视儿童等问题的临界点。随着家庭关系的破裂，在工作场所受到的剥削就不能在家中通过消费来补偿了。由于美国的左翼缺乏对企业或对家庭的阶级分析（从剩余价值角度），它就不能有效地介入这些发展以建立一种策略或支持阶级革命运动作为应对。然而，美国政治中的基督教右翼这么做了。打着“家庭价值”的旗帜，它至少讲到了家庭和个人生活的苦难感受，即使此时它只提出了一个倒退的、无效的建议，即重建被美国资本主义无情摧毁的传统封建家庭阶级结构。当然，基督教右翼很难将资本主义认作元凶。反之，它将枪口对准了堕胎和同性恋，认为它们才是家庭及政客所说的“家庭价值”的敌人。

## 美国的例外主义：为什么不是社会主义？

社会主义在美国势单力薄的一个基本原因是资本主义成功地实现了亚当·斯密的愿望，即因为消费上涨（作为补偿）促成了剥削的上升。然而，另一个基本原因是社会主义者没能把握这一成功的脆弱性，并将之直接列入反资本主义对策的目标当中。如此一来，聚焦于实际工资上涨的社会主义策略常常被深深地误解。就算找到了听众（理所当然地位于最低收入阶层），很快就又会失去其中的大部分听众，因为后者都去寻求能更快提升个人收入的方法了（如更多的教育、更好的培训、不同的衣食准则、其他的生活方式的改变、搬家等）。对于这些人来说，同样是以提升个人收入为目标的社会主义激进主义似乎不太有效，却更为冒险。不仅如此，就与战胜贫穷（特别是对那些用社会认同的方式无法使自己脱贫的人来说）的相关程度来说，从这种贫穷中走出来的工人认为社会主义不再或从未与自己相关。简而言之，由于常常狭隘地将其目标定义为提高工人的实际工资与消费水平，美国的社会主义自己削弱了自己。

这一明确的社会主义目标，以及美国资本主义承诺的个人消费水平的

提高实际上被转达给了许多个体劳动者，并谨慎地归结为个人为生产所作的贡献。大众意识形态和称霸学术界的非阶级经济理论一定会把工资上涨解释为只缘自每个个体为生产所作的数量上和质量上的贡献。相对而言，社会主义（或实际上任何集体的）激进主义被广泛地、成功地视为不仅有风险，而且最终与达到上述目标无关。因此，当美国的社会主义者以拥有财富的多少来界定阶级和各阶级，并将其阶级计划定义为增加工薪阶级的财富时，它失去的就不仅是马克思从剩余价值角度出发的独到的阶级定义了。由于只着眼于财富的多少，美国的社会主义错失了成为美国的一支重要社会力量的机会。

马克思在其主要著作《资本论》当中，从生产、占有、分配剩余价值出发为阶级下了定义。他试图告诫读者以人类发掘生产力的无尽潜力与因将生产力限制于资本主义阶级结构中而无法实现这一潜力的隔阂。如《资本论》第三卷所具体描述的那样，占有了剩余价值的资本家随后将剩余价值以特定的目的分给了特定的人。剩余价值分配使得这些资本家得以取得并把握确保占有剩余价值所需要的政治和文化领导权。广大的劳动者，无论是生产劳动者，还是非生产劳动者，都遭受资本主义剥削和（资本主义）政治、文化霸权的双重侵害。

如果美国的资本主义者掌握并应用了马克思的阶级分析，他们将不会太注重消费水平的上涨，而更注重争夺剩余价值的社会配给，即争夺具体谁占有剩余价值，分配给了谁，为什么分配。社会主义策略本应更注重工人如何成为其生产的剩余价值的占有者和分配者，而不太注重政府应如何给工人提供工资以外的收益才是。社会主义者本应由此注意到：在工资增长之外，工人们需要的是工资体系的终结这一马克思主义观点。他们本应由此找到了一个足以挫败亚当·斯密的愿望（以消费的提高弥补对工人剥削的增长及其促成的压迫性的社会霸权）的策略。对于一个将工人在工作中、家庭中及文化与社会层面日渐积累的痛苦与资本主义工作中日渐加深的剥削相关联的社会主义来说，提高工资本可以减少许多麻烦。

不过，盛行于美国的社会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倾向无意也是无心地助长了亚当·斯密对于巩固资本主义的愿望的实现。在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中，要么没有伴随高剥削率的消费增长，要么是这一消费无法弥补或转变工人们对于资本主义剥削和其所资助的统治权的抵触。我们推测，这一差别很大程度上解释了工人们普遍对社会活动有更大的兴趣并热衷于参与其中的原因。其他地区的社会主义已经形成了一股远强大于美国社会主义的政治力量。

不过，我们对于美国社会主义的批判在此处同样适用。在其他资本主义国家中，社会主义者重点关心的依然是工资水平、消费水平以及被视为前两者产生原因的：生产性财产分配不公。因此，他们试图靠国家权力来重新分配生产性财产（这或多或少地依靠各国的传统），干预经济以提高工资和大众消费，将剩余价值的社会配给从资本主义形式转变为共产主义形式（生产者自己集体地占有并分配剩余价值）这一目标通常完全从社会主义者的日程中消失了（因为其被视为不现实、不必要或不受欢迎），或者它进一步蜕变成了一个晦涩的乌托邦式的未来，只在每一个五一劳动节才光彩照人一番。

## 美国的“经济危机”、资本主义和共产主义

通过在大众评论中、在正式的经济分析中，不然就是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支持者的相反的政治策略中考察资本主义危机“概念化”的奇怪历史，我们争论的焦点可能被概括并延伸。依据亚当·斯密对于可行的资本主义的希望，我们很容易给资本主义危机下定义。后者泛指工人面临消费水平下降的时期，由于剥夺了对工人的补偿，消费水平的下降危及了其对资本主义剥削的接受度。个人消费水平是工人们期待的安慰剂，这是答应要付给工人人们的，也是工人们寄希望于得到美好生活的条件。资本主义的捍卫者们将工人实际工资下降的情况视为“危机”。他们主要讨论的就是什么样的补救办法能够最好地恢复工人消费的向上发展。

一些人极力主张以更简单的准入市场或者完全自由的市场来自我纠正，因为这是恢复实际工资上行的最正确的途径。其他人，诸如凯恩斯，担心等待市场出现自我纠正要付出高社会代价和社会风险。他们青睐国家行为：首先，暂时或无限期地以国家收入补偿工人们降低的个人工资。其次，通过鼓励/补贴私人资本家，使之恢复到财富“正常”增长。两拨人都将自己对资本主义的献策明确地视为是必需的，也是最积极的经济体系。他们唯一的区别（尽管有时是尖锐而急迫的）在于：对于他们眼中的“危机”，最好的短期应对措施是什么。

社会主义者过多地借鉴了这一对于危机的定义，有时甚至将其等同为资本主义的“崩溃”。他们与亲资本家者不同，后者寻求政府介入，以大量补偿处于困境中的工人或者寻求更多的侵入性的政府干涉。更为左翼的社会主义者有时将这个观点更进一步，他们要求国家接管私人资本主义企

业并以国家计划代替市场，一些人竟然到了将国家所有制和国家计划定义为社会主义甚至共产主义的成果的地步。<sup>[8]</sup>

讽刺的是，这些社会主义者对资本主义危机的理解似乎表示赞同并因此支持了亚当·斯密的观点，即资本主义的生机依赖于用实际工资的上涨补偿工人。没有这一补偿，资本主义就有麻烦了。当资本主义经济下滑演变为实际工资的上行拐点并再一次向上运动时，资本主义的支持者就变得轻松而喜笑颜开，而社会主义者则疑惑于一场资本主义危机如何再一次避免了“崩盘”。上述模式的反复循环最终让社会主义者将资本主义危机描绘为越来越没有说服力的且在政治上无用的崩溃初期。资本主义的崩溃越发缩小为一个遥远而渺茫的未来。即便是在资本主义危机时期，社会主义和社会主义者似乎与资本主义更不相关了。在社会主义者试图劝导的工人的思想以及许多社会主义者自己的思想中，“更现实”的目标是通过政府介入使资本主义经济下滑变短、变浅、变得不那么痛苦，而不是将资本主义通过社会转变变为截然不同的东西（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由此，社会主义对于私人资本主义危机的应对退化为或多或少地采用国家资本主义——凯恩斯主义和社会主义的一种融合。之所以使用“国家资本主义”一词是因为唯一没有太大变化的就是生产出的剩余价值的资本主义配给。它仍然是由工人生产并被别人占有和分配。这些占有者要么是作为国家干涉受体的私人资本家，要么是在极端情况下，代替了私人资本家的政府官员。<sup>[9]</sup>

马克思的资本主义危机理论则不同。他讲得很清楚，资本主义通常必定要有波动。资本主义是一个高度不稳定的经济体系，它通过螺旋式下行的衰退和萧条，周期性地“对其资本进行创造性的毁灭”，以应对反复发作的问题。破产、失业、通货紧缩和反积累是为了重组资本主义企业以寻求下一轮增长和繁荣所采用的代价高昂的，但普遍来讲又是有效的手段。在下滑阶段，工人们通常将承受低消费水平。但马克思强调：这些循环并非资本主义的系统危机，而更多的是建立在其正常功能之上的，纠正不平衡的常规机理。没有将这些循环与资本主义灭亡相联系的必要，更不用说与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转变相联系了。

对于资本主义来说，面临一场马克思眼中的危机意味着许多经济、政治、文化的变迁发生联合与凝聚作用以使剩余价值的资本主义阶级配给受到威胁。包括实际工资下降在内的资本主义周期性下滑，对于构成这一威胁来说既非必要条件也非充分条件。的确，马克思发展对其资本主义分析的目的准确地说是为了揭露剩余价值（特别是剥削）的社会配给是工人所

受苦难的核心这一点。他坚称：剥削是这些苦难（疏离感）的直接来源。同时，它还招致了很多其他的负担（周期性工资下降的现象只是其一）。

从马克思观点中浮现出的社会主义策略本将促成揭露剥削及其令人无法接受的社会代价的文化、政治以及经济运动。社会日程本将迫使其转变为一个工人集体占有并分配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的生产配给系统。资本主义循环及其实际工资的下降本将仅是左右社会主义者如何构建其论点并调整其政治工作的特定时刻。周期性实际工资下降将不会成为核心问题，这与亚当·斯密关于构成资本主义危机的原因的观点不同。

社会主义者将嘲讽这种观点，即实际工资上涨可以或者已经弥补了剥削性阶级结构的社会代价。特别是在美国，社会主义者本可以掌握美国社会的实际资本主义轨迹——在大部分时间里，剥削的上升都伴随着个体工人消费水平的上升。通过揭露为剥削所付出的巨大而多样的经济代价、政治代价和文化代价，社会主义运动可能已经掌握了针对资本主义弱点的有效政治优势。尽管长期以来，美国的实际工资在保持上涨（见图16—1）。

## 结 论

美国的资本主义实现了对其自身的巩固与成功，因为由剥削引发的对抗和敌视都被引进了一个资本主义能够容纳的渠道里。美国的资本主义在政治上和文化上下了很大功夫，使得个人消费水平的提高成为最高价值、实现快乐与满足的最好方式，以及对所有社会问题的解决办法。在经济上，美国资本主义让足够多的人享受到消费水平的提高，尽管因为反复中断而显得不公平。因此，尽管有令人震惊的社会代价，美国的资本主义有能力实现也已经实现了在剥削率上出色的长期增长。由资本主义企业的董事会占有的、巨大而日益增多的剩余价值流促成了大量的日益增多的非生产劳动者群体。后者受雇以多种方式助长剥削的增长。这包括将人们对于剥削的抵制转向世界上最歇斯底里的、对于个人消费商品的积累。

工人生活方面的消耗是巨大而前所未有的。压力重重并最终崩溃的家庭阶级结构、严重的身心压力、隔离感和孤独感、暴力以及绝望是美国资本主义的弱点和失败之处，正如剥削率上升和实际工资上涨是其成功之处一样。因此，社会主义批判在美国被接受的机会是很多的。把握这些机会需要我们摒弃以财富的多少划分阶级，及狭隘地致力于提高实际工资。这对于美国的资本主义来说是扬长避短。当然，低工资、恶劣的工作环境、

工作不稳定仍将是社会主义批判的目标，只不过完全消灭它们只是新社会主义的一部分，更多更重要的部分是将对于剩余价值——资本主义剥削的支配性配给与大量深度问题以及广大美国人民遭受的痛苦建立起联系。这种社会主义将使终结剥削成为其程序和前景中不可缺少的一个部分。再一次意译老人言：高工资并非问题的关键，关键是要废除工资体系。减轻对资本主义剥削的受害者的要求仅相当于要求给奴隶分配更多的配给却不废除奴隶制。

## 注释

[1] 本章展现了对进行中的研究的汇报。大的方案产生了对于美国社会结构的系统阶级分析。这一计划的各种目的中，我们关注的是了解美国资本主义的独特性质以及美国的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的反资本主义运动的相对弱点。我们要特别感谢麦克斯·弗雷德-沃尔夫，他在筛选、组织和提供各组经济数据方面提供了宝贵的帮助。我们还要感谢下述人，他们为本章中的图表提供了统计数据：Douglas Henwood、Gerard Duménil 和 Dominique Lévy。

[2] 斯密认为，利润是工人产品的一部分，被从工人身上剥夺（类似于马克思说剩余价值是剥削的产物）。不过，他在其著作中还分别陈述了工资、利润和租金之间的关系。这在此后引起了许多关于斯密的经济学的讨论。马克思对于斯密的赞赏性的批判最好地体现于其著作《剩余价值论》中。

[3] 马克思的（以及其他人的）“阶级”分析用非常不同的方式定义阶级。两个最古老的关于“阶级”的定义（比马克思还早数个世纪），分别关注于财富和权力。阶级要么象征着财富分配（富人 vs. 穷人，有财产的 vs. 无财产的），要么象征着权力（统治者 vs. 被统治者，有权的 vs. 无权的）。在阶级的财富定义和权力定义之中都有很多的分级（就如同在很多“中间”阶级中一样）。以我们的观点来看，马克思提出了另一种不同的阶级概念，一种聚焦于在生产过程中获取剩余价值的观点。对马克思来说，阶级的定义的依据是：谁生产剩余价值对比于谁占有剩余价值，以及在剩余价值被生产和占有之后，谁分配它并获取这一分配。这种用剩余价值定义的阶级正是我们在本章中应用的。雷斯尼克和沃尔夫对其进行了长篇论述并将其与其他阶级概念相区分（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 3）。

[4] See Resnick and Wolff, 1987, chap. 4.

[5] 我们的论点并非是说：严酷的剥削是这些代价的唯一，甚至是最基本的原因，而是说它促成了这些代价。马克思早已认识到：资本家们分割工人的劳动力并占有其剩余劳动的行为困扰并激怒了工人。不过，由于缺少阶级意识，工人们没有认识到自己被以这种方式剥削了。别人也不会来帮助他们。这由此导致了他们的不适、烦恼和莫名的反感。这些存在于其潜意识中，影响他们对于自己的认识和对于其他工人、家庭成员和公众生活的互相作用。



[6] 由此，罗伯特·莱恩写到了“幸福感的丧失”。他将后者联系到了市场 (Lane, 2000)。沙利文、沃伦和威斯布鲁克出色地提出：当过量的消费使工人陷入还不清的债务时，关注个人消费如何与资本主义相冲突，甚至会威胁到资本主义 (Sullivan, Warren and Westbrook, 2000)。尽管个人消费上升了，据大量文献记载，工人还是有复杂的脆弱。参见 Blau, 1999; Perrucci and Wysong, 1999 and Chasin, 1997。

[7] Fraad, Resnick and Wolff, 1994a.

[8] Resnick and Wolff, 2002, chap. 3.

[9] Resnick and Wolff, 2002, chap. 4.

## 参考文献

- Abraham, K. 1920. "Manifestations of the Female Castration Complex", *Women and Psychoanalysis*. ed. J. Strouse (1974), 131–61. New York: Dell.
- Adams, E. and Briscoe, M., eds 1971. *Up Against the Wall Mother*. Beverly Hills, CA: Glencoe Press.
- Adler, A. 1927. "Sex," *Psychoanalysis and Women*. ed. J. Baker-Miller (1973), 39–50. New York: Penquin.
- Adorno, T.W., Albert, H., Dahrendorf, R., Habermas, J., Pilot, H., and Poper, K.R. 1976. *The Positivist Dispute in German Sociology*. Trans. G. Adey and D. Frisby. New York: Harper & Row.
- Althusser, L. 1963. *For Marx*. Trans. B. Brewster. New York: Vintage Press.
- 1969. "Contradiction and Overdetermination" and "On the Materialist Dialectic," *For Marx*. Trans. B. Brewster, 89–128, 163–218.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 1971. *Lenin and Philosophy and Other Essays*. Trans. B.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 1972. *Politics and History*. Trans. B.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 1976. *Essays in Self-Criticism*. Trans. G. Lock. London: New Left Books.
- Althusser, L. and E. Balibar. 1970. *Reading Capital*. Trans. B. Brewster. London: New Left Books.
- Amariglio, J. 1984. "Economic History and the Theory of Primitive Socioeconomic Development,"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1990. "Economics as a Postmodern Discourse," *Economics as Discourse*. ed. W. Samuels, 15–46. Boston: Kluwer.
- Amariglio, J., Resnick, S., and Wolff, R. 1990. "Division and Difference in the 'Discipline' of Economics," *Critical Inquiry* 17 (Autumn): 108–37.
- Amin, S., Arrighi, G., Frank, A.G., and Wallerstein, I. 1982. *The Dynamics of Global Crisis*.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 1990. *Transforming the Revolution*.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 Amsden, A., ed. 1980. *The Economics of Women and Work*.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 Annunziato, F. 1990. "Commodity Unionism," *Rethinking Marxism*. 3 (Summer): 8–33.
- Ardrey, R. 1961. *African Genesis*. New York: Atheneum.
- Badinter, E. 1980. *Motherhood*. New York: Macmillan.
- Bakhtin, M. 1981. *The Dialogic Imagination*.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 Balibar, E. 1977. *On the Dictatorship of the Proletariat*. Trans. G. Lock. London: New Left Books.
- Baran, P. 1957.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Growth*. New York and London: Monthly Review.
- Baran, P. and Sweezy, P. 1966. *Monopoly Capital: An Essay on the American Economic and Social Order*.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Baran, P. and Sweezy, P. 1968 *Monopoly Capital*.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Barash, D. 1982. *Sociology and Behavior*. New York: Elsevier.
- Barker, D. and Allen, S., eds 1976. *Dependence and Exploitation in Work and Marriage*. New York: Longman.
- Barrett, M. 1980. *Women's Oppression Today*. London: Verso.
- Barrett, M. and McIntosh, M. 1982. *The Anti-social Family*. London: Verso.
- Bausor, R. 1986. "Time and Equilibrium," *The Reconstruction of Economic Theory*, ed. P. Mirowski. Boston: Kluwer-Nijhoff.
- de Beauvoir, S. 1973. *The Second Sex*. Trans. P. O'Brian. New York: Warner.
- Bebel, A. 1971. *Women Under Socialism*. Trans. D. DeLeon. New York: Schocken.
- Beechey, V. 1987. *Unequal Work*. London: Verso.
- Beechey, V. and Perkins, T. 1987. *A Matter of Hours*.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Beneria, L. and Stimpson, C., eds 1987. *Women, Households and the Economy*.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 Benhabib, S. and Cornell, D. 1987. "Beyond the Politics of Gender," *Feminism as Critique*. eds S. Benhabib and D. Cornell.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15.
- Bennett, H.S. 1971. *Life on the English Mano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enston, M. 1969.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Women's Liberation," *The Politics of Housework*. ed. E. Malos, 119-29. London: Alison and Busby.
- Berch, B. 1982. *The Endless Day: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Women and Work*.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 Berend, I.T. and G. Ranki. 1974.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East-Central Europe in the 19th and 20th Centurie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Bergmann, B. 1986. *The Economic Emergence of Women*. New York: Basic Books.
- Bernheimer, C. and Kahane, C., eds 1985. *In Dora's Cas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Bettelheim, C. 1976. *Class Struggles in the USSR: First Period, 1917-1923*. Trans. B. Pearce.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 1978. *Class Struggles in the USSR: Second Period, 1923-1930*. Trans. B. Pearce.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 1985. "The Specificity of Soviet Capitalism," *Monthly Review* 37 (September): 43-56.
- Blau, J. 1999. *Illusions of Prosperity: America's Working Families in an Age of Economic Insecurit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Blumstein, P. and Schwartz, P. 1983. *American Couples: Money, Work and Sex*. New York: William Morrow.
- Bohm, E. 1988. "Postmodern Science and a Postmodern World," In *The Reenchantment of Science*, ed. D.R. Griffen, 57-68.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Bonaparte, M. 1934. "Passivity, Masochism and Femininity," *Women and Psychoanalysis*. ed. J. Strouse (1974), 279-88. New York: Dell.
- Bowles, S. and Gintis, H. 1985. "The Labor Theory of Value and the Specificity of Marxian Economics," *Rethinking Marxism: Essays for Harry Magdoff and Paul Sweezy*, eds S. Resnick and R. Wolff, 31-44. Brooklyn: Autonomedia.
- 1986. *Democracy and Capitalism: Property, Community and the Contradictions of Modern Social Thought*. New York: Basic Books.
- 1990. "Contested Exchange: New Microfoundations of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apitalism," *Politics and Society* 18, no. 2:165-220.
- Bowles, S., Gordon, D., and Weisskopf, T. 1983. *Beyond the Waste Land: A Democratic Alternative to Economic Decline*. Garden City, KS: Anchor Press/Doubleday.

- 1986. "Power and Profits: The Social Structure of Accumulation and the Profitability of the Postwar U.S. Economy,"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18 (Spring/Summer): 132–67.
- 1988. "Social Institutions, Interests and the Empirical Analysis of Accumulation: A Reply to Bruce Norton," *Rethinking Marxism*. 1 (3): 44–58.
- Braverman, H. 1974. *Labor and Monopoly Capital*.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 Bukharin, N. and Preobrazhensky, E. 1969. *The ABC of Communism*. Trans. E. Paul and C. Paul. Baltimore, MD: Penguin.
- Bullock, P. 1974. "Defining Productive Labor for Capital," *Bulletin of the Conference of Socialist Economists* 9 (Autumn).
- Caldwell, B. 1986. *Beyond Positivism: Economic Methodology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London: George Allen and Unwin.
- Callinicos, A. 1982. *Is There a Future for Marxism?* Atlantic Highlands, NJ: Humanities Press.
- Carchedi, G. 1977. *On the Economic Identification of Social Classes*.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 Chamberlin, E. 1933. *Theory of Monopolistic Competitio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Chapman, J. and Gates, M., eds 1978. *The Victimization of Women*. Beverly Hills: Sage Publications.
- Chasin, Barbara H. 1997. *Inequality and Violence in the United States*. Atlantic Highlands, NJ: Humanities Press International.
- Chasseguet-Smirgel, J. 1970. *Feminine Sexuality*.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Chesler, P. 1972. *Women and Madness*. New York: Doubleday.
- Chodorow, N. 1978. *Mothering*.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Cixous, H. and Clement, C. 1986. *The Newly Born Woman*. Trans. B. Wing.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Clapham, J.H. 1951. *An Economic History of Modern England, III: Machines and National Rivalries*.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lement, D. 1983. *The Lives and Legends of Jacques Laca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Cliff, T. 1974. *State Capitalism in Russia*. London: Pluto Press.
- Coase, R. 1960. "The Problem of Social Cost,"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3 (October): 1–44.
- Cohen, G.A. 1978. *Karl Marx's Theory of History: A Defens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Coontz, S. 1988. *The Social Origins of Private Life*. London: Verso.
- Coontz, S. and Henderson, P., eds 1986. *Women's Work, Men's Property*. London: Verso.
- Coulson, M., Magav, B., and Wainwright, H. 1980. "The Housewife and Her Labour Under Capitalism," *The Politics of Housework*. ed. E. Malos, 218–34. London: Allison and Busby.
- Cowan, R. 1983. *More Work for Mother*. New York: Basic Books.
- Coward, R. and Ellis, J. 1977. *Language and Materialism: Developments in Semiology and the Theory of the Subject*.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 Cowling, K. 1982 *Monopoly Capitalism*. London: Macmillan.
- Cullenberg, S. 1988. "Theories of Social Totality, the Okishio Theorem and the Marxian Theory of the Tendency for the Rate of Profit to Fall,"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1994. *The Falling Rate of Profit* London: Pluto.
- Cutler, A., Hindess, B., Hirst, P., and Hussain, A. 1977. *Marx's Capital and Capitalism Today*. Vol. 1. London and Boston, MA: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 Dahrendorf, R. 1959. *Class and Class Conflict in an Industrial Society*. London, Boston, MA and Stanford, CA: Routledge, Kegan Paul an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Dalla Costa, M. and James, S. 1980. "The Power of Women and the Subversion of the Community," *The Politics of Housework*. ed. E. Malos, 160–95. London: Allison and Busby.
- Dawkins, R. 1976. *The Selfish Gene*. New York: Oxford.
- De Ste. Croix, G.E.M. 1981. *The Class Struggle in the Ancient World*. London: Duckworth.
- Delaney, J., Lupton, M.J., and Toth, E. 1976. *The Curse: A Cultural History of Menstruation*. New York: E.P. Dutton.
- Delphy, C. 1984. *Close to Home: A Materialist Analysis of Women's Oppression*. Trans. D. Leonard. Amherst, MA: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 Derrida, J. 1981. *Posi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Deutsch, H. 1944. *Psychology of Women*. Vol. 1. New York: Grune and Stratton.
- Dinnerstein, D. 1976. *The Mermaid and the Minotaur*.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 Dobash, R. and Dobash, E.R. 1979. *Violence Against Wives*. New York: Free Press.
- Dobb, M. 1937. *Political Economy and Capitalism*.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 1963. *Studi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Capitalism*.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 1966. *Soviet Economic Development Since 1917*. Rev., enl. ed. New York: International.
- Duby, G. 1968. *Rural Economy and Country Life in the Medieval West*. London: Edward Arnold.
- Ehrenreich, B. 1983. *The Hearts of Men*. New York: Anchor Doubleday.
- Ehrenreich, B. and Ehrenreich, J. 1977. "The Professional-Managerial Class," *Radical America* 11 (March–April).
- Eisenstein, Z. 1979. "Developing a Theory of Capitalist Patriarchy and Socialist Feminism," *Capitalist Patriarchy and the Case for Socialist Feminism*. ed. Z. Eisenstein, 5–40.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Elliott, G. 1987. *Althusser: The Detour of Theory*. London: Verso.
- Elshtain, J.B. 1982. "Feminist Discourse and Its Discontents: Language, Power and Meaning," *Feminist Theory: A Critique of Ideology*. eds N. Keohane, M. Rosaldo, and B. Gelpi, 127–46.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Elster, J. 1985. *Making Sense of Marx*.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Engels, F. 1975. "Engels to Joseph Bloch," Sept 21, 1890. *K. Marx and F. Engels Selected Correspondence*.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 1976. *Anti-Duhring*.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 Erikson, E. 1964. "Inner and Outer Space: Reflections on Womanhood," *Daedalus* 93: 582–606.
- Finkelhor, D. 1987. *License to Rape: Sexual Abuse of Wives*. New York: Free Press.
- Folbre, N. 1982. "Exploitation Comes Home: A Critique of the Marxian Theory of Family Labour,"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6: 317–29.
- 1987. "A Patriarchal Mode of Production," *Alternatives to Economic Orthodoxy: A Reader in Political Economy*. ed. R. Albelda, C. Gunn, and W. Wailer. Armonk, NY: M.E. Sharpe.
- Foucault, M. 1976. *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 Fox, B., ed. 1980. *Hidden in the Household*. Toronto: The Women's Press.
- Fraad, H. 1985. "The Separation-Fusion Complex: A Dialectical Feminist Revision of the Freudian Oedipus Complex," Discussion Paper no. 21, Association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Analysis,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Fraad, H., Resnick, S., and Wolff, R. 1994a. *Bringing it All Back Home: Class, Gender, and Power in the Modern Household*. London: Pluto Press.
- 1994b. "For Every Knight in Shining Armor, There's a Castle Waiting to be Cleaned: A Marxist-Feminist Analysis of the Household," *Bringing It All Back Home*. 1–41. London and Boulder, CO: Pluto Press.

- Freeman, M.E.W. 1983. "The Revolt of Mother," *Selected Stories of Mary E. Wilkins Freeman*. ed. M. Pryse, 293–313. New York: W.W. Norton.
- Freud, S. 1925. "Some Physical Consequences of the Anatomical Distinction Between the Sexes," *Women and Psychoanalysis*. ed. J. Strouse (1974), 17–26. New York: Dell.
- 1950. *The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 1977. "Female Sexuality," *Sigmund Freud on Sexuality*. Trans. J. Strachey, 367–91. London: Penguin.
- Friedan, B. 1963. *The Feminine Mystique*. New York: W.W. Norton.
- Friedman, M. 1953. "The Methodology of Positive Economics," In *Essays in Positive Economics*. M. Friedman, 4–14.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1962. *Capitalism and Freedom*.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Fuss, D. 1989. *Essentially Speaking: Feminism, Nature and Difference*. New York: Routledge.
- Gabriel, S. 1989. "Ancients: A Marxian Theory of Self-Exploitation,"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Galbraith, J. 1960. *The Affluent Society*.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 Gallop, J. 1982. *The Daughter's Seduction: Feminism and Psychoanalysis*. New York: Macmillan.
- Gardiner, J. 1979. "Women's Domestic Labor," *Capitalist Patriarchy and the Case for Socialist Feminism*. ed. Z. Eisenstein, 173–89.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Giddens, A. 1975. *The Class Structure of Advanced Societies*.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 Gintis, H. 1992. "The Analytical Foundations of Contemporary Political Economy," *Radical Economics*. eds. B. Roberts and S. Feiner, 108–16. Boston: Kluwer.
- Glaspell, S. 1917. "A Jury of Her Peers," *Images of Women in Literature*. ed. A. Ferguson, 370–85. New York: Houghton Mifflin.
- Goldman, E. 1910. "The Tragedy of Women's Emancipation" and "Marriages and Love," *Anarchism and Other Issues*. New York: Mother Earth Publishing.
- Gordon, D., Edwards, R., and Reich, M. 1982. *Segmented Work, Divided Worker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ough, I. 1972. "Marx's Theory of Productive and Unproductive Labor," *New Left Review* 76 (November–December).
- Gough, I. and Harrison, J. 1975. "Unproductive Labor and Housework Again," *Bulletin of the Conference of Socialist Economists*. Vol. 4, 1 (February).
- Hahn, F. 1987. "Auctioneer," *The New Palgrave Dictionary of Economics*. eds. J. Eatwell, M. Milgate, and P. Newman, 4 vols., 1:137. New York: W.W. Norton.
- Harrington, M. 1963. *The Other America: Poverty in the United States*. Baltimore, MD: Penguin Books.
- Harrison, J. 1973.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Housework," *Bulletin of the Conference of Socialist Economists*. (Winter).
- Hartmann, H. 1974. "Capitalism and Women's Work in the Home," PhD dissertation, Yale University.
- 1981a. "The Family as the Locus of Gender, Class and Political Struggle," *Signs* 6, 3 (Spring): 366–94.
- 1981b. "The Unhappy Marriage of Marxism and Feminism," 1981. *Women and Revolution: A Discussion of the Unhappy Marriage of Marxism and Feminism*. ed. L. Sargent, 1–42. Boston: South End Press.
- Hartmann, H. and Spalter-Roth, R. 1988. "Unnecessary Losses: Costs to Americans of the Lack of Family and Medical Leave," Washington: Institute for Women's Policy Studies.
- Hartsock, N. 1979. "Feminist Theory and the Development of Revolutionary Strategy," *Capitalist Patriarchy and the Case for Socialist Feminism*. ed. Z. Eisenstein, 56–82.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Harvey, D. 1982. *The Limits to Capital*.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Hayden, D. 1981. *The Grand Domestic Revolution*. Cambridge: MIT Press.
- 1984. *Redesigning the American Dream*. New York: W.W. Norton.
- Hayek, F. 1945. "The Use of Knowledge in Society,"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35 (September): 519–30.
- Hays, H.R. 1965. *The Dangerous Sex: The Myth of Feminine Evil*. New York: Putnam.
- Hedges, J.N. and Barnett, J.K. 1972. "Working Women and the Division of Household Tasks," *Monthly Labor Review* 95 (January): 9–14.
- Hegel, G.W.F. 1931. *The Phenomenology of Mind*. Trans. J. B. Baillie.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 1969. *Science of Logic*. Trans. A.V. Miller.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 Hewlett, S. 1986. *A Lesser Life*. New York: William Morrow.
- Hicks, J. 1969. *A Theory of Economic Histo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ilferding, R. 1950. "State Capitalism or Totalitarian State Economy," *Verdict of Three Decades*. ed. J. Sternberg, 446–453. New York: Duell, Sloane and Pierce.
- 1980. *Finance Capital*. London and Boston, MA: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 Hillard, M. 1988.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vention, R&D Engineers and the Industrial Enterprise,"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Hindess, B. and Hirst, P.Q. 1975. *Pre-Capitalist Modes of Production*. London and Boston, MA: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 1977. *Mode of Production and Social Formation*. London: Macmillan.
- Hinton, W. 1990. *The Great Reversal: The Privatization of China, 1978–1989*.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Hite, S. 1987. *Women and Love*.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 Hochschild, A. 1987. "Why Can't a Man be More Like a Woman?" *New York Times Book Review* 15 November: 3–4.
- 1989. *The Second Shift*. New York: Viking.
- Horkheimer, M. 1972. "Traditional and Critical Theory," *Critical Theory: Selected Essays*. Trans. M.J. O'Connell, 188–243. New York: Seabury Press.
- Horney, K. 1967. "The Flight from Womanhood: The Masculinity Complex in Women as Viewed by Men and Women," *Feminine Psychology: Previously Uncollected Essays by Karen Horney*. ed. H. Kelnun, 54–70. New York: W.W. Norton.
- Howard, M.C. and King, J.E. 1989. *A History of Marxian Economics*. Vol. 1.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Hunt, A. 1977. "The Differentiation of the Working Class," *Class and Class Structure*. ed. A. Hunt, London: Lawrence and Wishart.
- Irigaray, L. 1985. *This Sex Which is Not One*. Trans. C. Porter. New York: Schocken.
- Jaggar, A. 1985. "Towards a More Integrated World: Feminist Reconstructions of the Self and Society," Paper presented at Douglas College, Rutgers University.
- Jensen, R. 1981. "Development and Change in the Wolof Social Formation: A Study of Primitive Communism,"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1982. "The Transition from Primitive Communism: The Wolof Social Formation of South Africa,"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42 (March): 69–76.
- Jerome, W. and Buick, A. 1967. "Soviet State Capitalism? The History of an Idea," *Survey: A Journal of Soviet and East European Studies* 62: 58–71.
- Jones, E. 1922. "Notes on Dr. Abraham's Article on the Female Castration Complex,"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analysis* 3.
- 1927. "The Early Development of Female Sexuality,"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analysis* 8.
- 1935. "Early Female Sexuality,"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analysis* 16.

- Kahn-Hut, R., Kaplan, A., and Colvard, R., eds 1982. *Women and Work*.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Kelly, J. 1981. "Family Life: A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Household and Kin*, eds A. Swerdlow, R. Bridenthal, and P. Vine. New York: McGraw-Hill.
- Keohane, N., Rosaldo, M., and Gelpi, B., eds 1982. *Feminist Theory: A Critique of Ideology*.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Keynes, J.M. 1937. "The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51, no. 2: 209–23.
- Kidron, M. 1974. *Capitalism and Theory*. London: Pluto Press.
- Koepke, M. 1989. "Catholic Women Challenge Church," *New Directions For Women* 18, 16 (May–June).
- Kollontai, A. 1971 (1919). *Communism and the Family*. London: Pluto.
- 1972a (1919). "Sexual Relations and the Class Struggle," *Alexandra Kollontai: Selected Writings*. Trans. A. Holt, ed. and A. Kollontai, 237–49. New York: Norton.
- 1972b (1919). *Love and the New Morality* (pamphlet). Bristol, England: Falling Wall Press.
- 1977a (1923). *Love of Worker Bees*. London: Virago.
- 1977b. *Alexandra Kollontai: Selected Writings*. Trans. A. Holt. New York: Norton.
- Komarovsky, M. 1962. *Blue Collar Marriage*. New York: Vintage.
- Kuhn, A. and Wolpe, A., eds 1978. *Feminism and Materialism*.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 Laclau, E. 1977. "Feudalism and Capitalism in Latin America," *Politics and Ideology in Marxist Theory*. 15–50. London: New Left Books.
- Lane, R.E. 2000. *The Loss of Happiness in Market Democracie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Lange, O. 1963. *Political Economy*. Vol. 1. Trans. A. H. Walker. New York: Macmillan.
- Langlois, R., ed. 1986. *Economics as a Process: Essays in the New Institutional Econom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atour, B. and Woolgar, S. 1979. *Laboratory Life: The Social Construction of Scientific Facts*. Beverly Hills, CA: Sage.
- Lenin, V.I. 1961. *Selected Works*. from Moscow: Foreign Languages Publishing House.
- Lerman, L. 1981. *Prosecution of Spouse Abuse: Innovations in Criminal Justice Response*. 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Women's Policy Studies.
- Levine, D. 1975. "The Theory of the Growth of the Capitalist Econom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Cultural Change* 23 (October): 47–74.
- 1977. *Economic Studies: Contributions to the Critique of Economic Theory*. Boston, MA and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 1978. *Economic Theory, Vol. One: The Elementary Relations of Economic Life*. Boston, MA and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 1981. *Economic Theory, Vol. Two: The System of Economic Relations as a Whole*. Boston, MA and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 Levins, R. and Lewontin, R. 1985. *The Dialectical Biologist*.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Levy, H. 1911. *Monopoly and Competition*, London: Macmillan.
- Lukács, G. 1976. *History and Class Consciousness*. Trans. R. Livingston. Cambridge: M.I.T. Press.
- Lumsden, C. and Wilson, E. 1981. *Genes, Mind and Cultur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Lyotard, J.-F. 1984. *The Postmodern Condition: A Report on Knowledge*.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McCloskey, D. 1985. *The Rhetoric of Economics*.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 McIntyre, R. 1989. "Theories of Economic Growth, Economic Decline, and Uneven Development in the U.S. Steel Industry: A Marxian Critique,"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MacKinnon, C. 1982. "Feminism, Marxism, Method and the State," *Feminist Theory: A Critique of Ideology*. eds, N. Keohane, M. Rosaldo, and B. Gelpi, 1–30.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McNulty, F. 1980. *The Burning Bed*.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 Malos, E., ed. 1980. *The Politics of Housework*. London: Allison and Busby.
- Mandel, E. 1968. *Marxist Economic Theory*. Vol. 1 Trans. B. Pearce. New York and London: Monthly Review.
- 1975. *Late Capitalism*. Trans. Joris de Bres. London: New Left Books.
- 1985. "Marx and Engels on Commodity Production and Bureaucracy," *Rethinking Marxism*. eds S. Resnick and R. Wolff, 223–258. New York: Autonomedia.
- Marglin, S. 1974. "What Do Bosses Do?: The Origins and Functions of Hierarchy in Capitalist Production,"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6 (2): 60–112.
- Marshall, A. 1891. *Principles of Economics*. Vol. 1, 2nd edn. London: Macmillan.
- Marx, K. 1952. *The Civil War in France*. Moscow: Foreign Languages Publishing House.
- 1963. *Theories of Surplus Value*. Part 1. Trans. E. Burns.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 1965. *Pre-capitalist Economic Formations*. Trans. J. Cohen. Intro. E.J. Hobsbawm. New York: International.
- 1967a. *Capital*. Vols 1–3.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 1967b. *Capital*. Vol. 1.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 1967c. *Capital*. Vol. 3.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 1968. *Theories of Surplus Value*. Part 2.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 1971. *Theories of Surplus Value*. Part 3.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 1973. *Grundrisse* Trans. Martin Nicolaus. New York; Vintage Books.
- 1977. *Capital*, Vol. 1. Trans. B. Fowkes. New York: Vintage Books.
- Marx, K. and Engels, F. 1978. "Manifesto of the Communist Party," *The Marx-Engels Reader*, ed. R. Tucker. New York: W.W. Norton.
- 1968. *The German Ideology*.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 Miliband, R. 1977. *Marxism and Politic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Milkman, R. 1987. *Gender at Work*. Urbana, IL: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Miller, J. 1973. *Psychoanalysis and Women*. Harmondsworth: Penguin.
- Mitchell, J., ed. 1974. *Psychoanalysis and Feminism*. New York: Random House.
- Mitchell, J. and Rose, J., eds 1983. *Feminine Sexuality*. New York: Pantheon.
- Moi, T., ed. 1987. *French Feminist Thought*. Oxford: Basil Blackwell.
- Montreley, M. 1978. "Inquiry into Femininity," *M/F vol. 1*.
- Moody, S.S. 1991. "Fallen Star," *The New Republic*. 21–25.
- Morris, D. 1968. *The Naked Ape*. New York: McGraw-Hill.
- 1969. *The Human Zoo*. New York: McGraw-Hill.
- Muller, J. 1932. "A Contribution to the Problem of Libidinal Development in the Genital Phase of Girls," *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analysis*. 13.
- Muqiao, X. 1981. *China's Socialist Economy*.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 Nicholson, L. 1987. "Feminism and Marx," *Feminism as Critique*, eds S. Benhabib and D. Cornell, 16–30.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Noble, D. 1977. *America by Design*. New York: Alfred Knopf.
- 1984. *Forces of Production*. New York: Alfred Knopf.
- Norman, R. and Sayers S. 1980. *Hegel, Marx and Dialectic: A Debate*. Sussex: Harvester Press.

- Norris, C. 1982. *Deconstruction Theory and Practice*. London: Methuen. 1983. *The Deconstructive Turn*. London: Methuen.
- Norton, B. 1983. "The Accumulation of Capital and Market Structure: A Critique of the Theory of Monopoly Capitalism,"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1984. "Marxian Stagnation and Long Wave Theories: A Review,"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mercian Economic Association meetings, December.
- 1986. "Steindl, Levine, and the Inner Logic of Accumulation: A Marxian Critique," *Social Concept* 3 (Dec): 43–66.
- 1988a. "Epochs and Essences: A Review of Marxist Long Wave and Stagnation Theories,"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12 (June).
- 1988b. "The Marxian New Classicism: Accumulation and Society in Marx and the Theory of Monopoly Capitalism," Paper presented at the History of Economics Society meetings, June.
- 1988c. "The Power Axis: Bowles, Gordon, and Weisskopf's Theory of Postwar U.S. Accumulation," *Rethinking Marxism* 1 (3): 6–43.
- 1992. "Radical Theories of Accumulation and Crisis: Developments and Directions," in B. Roberts and S. Feiner, eds. *Radical Economics* (Boston: Kluwer Academic).
- O'Brien, M. 1982. "Feminist Theory and Dialectical Logic," *Feminist Theory: A Critique of Ideology*. eds N. Keohane, M. Rosaldo, and B. Gelpi, 99–112.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O'Faolin, J. and Martines, L., eds 1973. *Not in God's Image*.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 O'Laughlin, B. 1974. "Mediation of Contradiction: Why Mbum Women Do Not Eat Chicken," *Women, Culture and Society*. eds M. Rosaldo and L. Lamphere, 301–2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Oakley, A. 1973. *The Sociology of Housework*. New York: Pantheon.
- Olson, W. 1985. "Concepts of Class in Economic Theory: A Critique and Reformulation,"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
- Ortner, S. 1974. "Is Male to Female as Nature is to Culture?" *Women, Culture and Society*. eds M. Rosaldo and L. Lamphere, 67–88.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Ortner, S. and Whitehead, H. 1981. "Introduction: Accounting For Sexual Meanings," *Sexual Meanings*. eds S. Ortner. and H. Whitehead, 1–28.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agelow, M. 1981. *Women Battering: Victims and Their Experiences*. Beverly Hills, CA: Sage Publications.
- Perrucci, R. and Wysong, E. 1999. *The New Class Society*. Lanham: Rowman and Littlefield Publishers.
- Petchesky, R. 1979. "Dissolving the Hyphen: A Report on Marxist Feminist Groups 1–5," *Capitalist Patriarchy and the Case for Socialist Feminism*. ed. Z. Eisenstein, 373–90.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1984. *Abortion and Women's Choice*. Boston, MA: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Press.
- Pietrokowski, C. 1980. *Work and the Family System*. New York: Free Press.
- Pinsker, B., and L. Piyasheva. 1992. "Property and Freedom," *Perils of Perestroika: Viewpoints from the Soviet Press, 1989–1991*. ed. I.J. Tarasulo, 163–175. Wilmington, DE: SR Books.
- Pleck, J. 1982. "Husband's Paid Work and Family Roles: Current Research Issues," *Research in the Interweave of Social Roles*. eds H. Lopata and J. Pleck, 251–333. Greenwich, CT: JAI Press.
- Poulantzas, N. 1978a. *Classes in Contemporary Capitalism*. Trans. D. Fernbach. London: New Left Books.

- Poulantzas, N. 1978b. *Political Power and Social Classes*. Trans. T. O'Hagan. London: New Left Books (Verso).
- Preobrazhensky, E. 1966. *The New Economics*. Trans. B. Pearce.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Prigogine, I. and Stengers, I. 1984. *Order Out of Chaos: Man's New Dialogue with Nature*. New York: Bantam.
- Prusack, B. 1974. "Woman: Seductive Siren and Source of Sin?" *Religion and Sexism*. ed. R. Reuther, 89–116.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 Rapping, E. 1987. "Media on a Marriage Kick," *New Directions for Women* (July/August).
- Reiter, R., ed. 1975. *Toward an Anthropology of Women*.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Resnick, S. 2001. "Class, Contradiction, and the Capitalist Economy," *Phases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eds R. Albritton, M. Itoh, R. Westra, and A. Zuege. Hampshire UK and New York: Palgrave.
- Resnick, S and Wolff, R. 1979a. "Reply to Herb Gintis,"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y* 11, 3 (Fall).
- 1979b. "The Theory of Transitional Conjunctures and the Transition from Feudalism to Capitalism,"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y* 11, 3 (Fall).
- 1980. "The Concepts of Class in Marxian Theory II: Implications for Value Theory,"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Mimeographed).
- 1982a. "Classes in Marxian Theory,"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13, 4 (Winter): 1–18.
- 1982b. "Marxist Epistemology: The Critique of Economic Determinism," *Social Text* 6 (Fall): 31–72.
- 1985. "A Marxian Reconceptualisation of Income and its Distribution" *Rethinking Marxism: Struggles in Marxist Theory*. eds S. Resnick and R. Wolff. New York: Autonomedia Press.
- 1986a. "Power, Property and Class," *Socialist Review* 86 (Spring): 97–124. [intro]
- 1986b. "What are Class Analyses?" In *Research in Political Economy* 9, ed. P. Zarembka, 1–32. Greenwich and London: JAI Press. [intro]
- 1987. *Knowledge and Class: A Marxian Critique of Political Economy*.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1988a. "Communism: Between Class and Classless," *Rethinking Marxism* 1, 1 (Spring): 14–48.
- 1988b. "Marxian Theory and the Rhetorics of Economics," *The Consequences of Economic Rhetoric*. eds A. Klammer, D. McCloskey, and R. Solow, 47–63.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992. "Radical Economics: A Tradition of Theoretical Differences," *Radical Economics*. eds B. Roberts and S. Feiner. Boston, MA and The Hague: Kluwer Nijhoff.
- 1993. "Althusser's Liberation of Marxian Theory," *The Althusserian Legacy*. eds E. Ann Kaplan and M. Sprinker. London and New York: Verso.
- 1994a. "Capitalisms, Socialisms, Communisms: A Marxist View," *Current Perspectives in Social Theory, Vol. 14*. ed. B. Agger. Greenwich, CT and London: JAI Press.
- 1994b. "The Reagan–Bush Strategy: Shifting Crises from Enterprises to Households," *Bringing It All Back Home*. eds H. Fraad, S. Resnick, and R. Wolff. London and Boulder, CO: Pluto Press.
- 1994c. "Rethinking Complexity in Economic Theory: the Challenge of Overdetermination," *Evolutionary Concepts in Contemporary Economics*. ed. R.W. England.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2000. "Class and Monopoly," *Capitalism, Socialism, and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y: Essays in Honor of Howard J. Sherman*. ed. R. Pollin, Cheltenham, UK and Northampton, MA: Edward Elgar.

- 2002. *Class Theory and History: Capitalism and Communism the USSR*. New York and London: Routledge.
- 2003. "Exploitation, Consumption, and the Uniqueness of U.S. Capitalism," *Historical Materialism*. 11 (4): 209–226.
- Reuther, R. 1974. *Religion and Sexism*.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 Rich, A. 1976. *Of Woman Born*. New York: W.W. Norton.
- Risman, B. and Schwartz, P. 1989. *Gender in Intimate Relationships*. Belmont, CA: Wadsworth Publishing.
- Robinson, J. 1933. *Economics of Imperfect Competition*.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oemer, J. 1986. "'Rational Choice' Marxism: Some Issues of Method and Substance," *Analytical Marxism*. ed. J. Roemer, 191–20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1988. *Free to Los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Roll, E. 1946. *A History of Economic Thought*, rev. edn, New York: Prentice-Hall.
- Rorty, R. 1979. *Philosophy and the Mirror of Natur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1991. *Objectivity, Relativism, and Truth and Essays on Heidegger and Others*. In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s 1 and 2.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osaldo, M. and Lamphere, L. eds 1974. *Women, Culture and Societ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Rosdolsky, R. 1977. *The Making of Marx's Capital*. Trans. Pete Burgess. London: Pluto Press.
- Rowbotham, S. 1973. *Hidden from History*. New York: Random House.
- 1974. *Women, Resistance and Revolution*. New York: Vintage.
- Rowthorn, B. 1974. "Skilled Labor in the Marxist System," *Bulletin of the Conference of Socialist Economists*. Spring.
- Roy, M., ed. 1982. *The Abusive Partner: An Analysis of Domestic Battering*. New York: Van Nostrand-Reinhold.
- ed. 1977. *Battered Women: A Psychosociological Study of Domestic Violence*. New York: Van Nostrand-Reinhold.
- Rubin, G. 1975. "The Traffic in Women: Notes o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Sex'," *Toward an Anthropology of Women*. ed. R. Reiter, 157–210.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Rubin, L. 1976. *Worlds of Pain: Life in the Working Class Family*. New York: Basic Books.
- Ruccio, D. 1986a. "Essentialism and Socialist Planning: A Methodological Critique of Optimal Planning Theory," *Research in the History of Economic Thought and Methodology*, ed. W. Samuels, 85–108. Greenwich: JAI Press.
- 1986b. "Planning and Class in Transitional Societies," *Research in Political Economy* 9. ed. P. Zarembka, 235–252. Greenwich: JAI Press.
- 1991. "Postmodernism and Economics," *Journal of Post Keynesian Economics* 13 (Summer): 495–510.
- Rumyantsev, A. 1969. *Categories and Laws of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ommunism*. Trans. D. Danemanis. Moscow: Progress Publishers.
- Saitta, D. and Keene, A. 1985. "Concepts of Surplus and the Primitive Economy: A Critique and Reformulation," Paper presented at Annual Meeting of Society for American Anthropologists, May.
- Sargent, L., ed. 1981. *Women and Revolution: A Discussion of the Unhappy Marriage of Marxism and Feminism*. Boston, MA: South End Press.
- Schumpeter, J.A. 1954. *History of Economic Analysi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chwarzer, A. 1984. *After the Second Sex: Conversations with Simone de Beauvoir*. Trans. M. Havarth. New York: Pantheon.
- Seecombe, W. 1980. "Domestic Labour and the Working Class Household," *Hidden in the Household*. ed. B. Fox, 25–100. Toronto: The Women's Press.

- Shepherd, W.G. 1985. *The Economics of Industrial Organization*, 2nd edn,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 Sherman, Howard J. 1985. "Monopoly capital vs. the fundamentalists," *Rethinking Marxism*. eds S. Resnick and R. Wolff, 359–77. New York: Autonomedia.
- 1991. *The Business Cycle: Growth and Crisis Under Capitalis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1968. *Profits in the United States*.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Showalter, E. 1985. *The Female Malady*. New York: Pantheon.
- Sidel, R. 1986. *Women and Children Last*. New York: Penguin.
- Simon, H. 1957. *Models of Man*. New York: John Wiley.
- Smith, A. 1937. *The Wealth of Nations*. New York: The Modern Library, first published 1776.
- Smith, P. 1988. *Discerning the Subject*.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Sokoloff, N. 1981. *Between Money and Love*. New York: Praeger.
- Sraffa, P. 1926. "The Laws of Return Under Competitive Conditions," *Economic Journal*. Vol. 36: 535–50.
- Stacey, W. and Schupe, A. 1983. *The Family Secret: Domestic Violence in America*. Boston, MA: Beacon Press.
- Stalin, J. 1940. *Dialectical and Historical Materialism*.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Steindl, J. 1952. *Maturity and Stagnation in American Capitalism*.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Stites, R. 1989. *Revolutionary Dreams: Utopian Vision and Experimental Life in the Russian Revolu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trober, M. 1980. "Wives' Labor Force Behavior and Family Consumption Patterns," *The Economics of Women and Work*. ed. A. Amsden, 386–400.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 Strouse, J., ed. 1974. *Women and Psychoanalysis*. New York: Dell.
- Sullivan, T., Warren, E., and Westbrook, J.L. 2000. *The Fragile Middle Class: Americans in Debt*,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Sweezy, P. M., 1966. *The Theory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1972. "On the Theory of Monopoly Capitalism," *Monopoly Capitalism and Other Essays*.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1953. "The American Ruling Class," *The Present as History*.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 1956. *The Theory of Capitalist Development*.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 Sweezy, P. M. and Bettelheim, C. 1971. *On the Transition to Socialism*.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 1985a. "After Capitalism—What?" *Monthly Review* 37 (July–August): 98–111.
- 1985b. "Specificity of Soviet Capitalism, Rejoinder," *Monthly Review* 37 (September): 56–61.
- Sylos-Labini, Paolo 1962. *Oligopoly and Technical Progres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Thompson, E. P. 1963. *The Making of the English Working Class*. New York: Vintage Books.
- Thrall, C.A. 1978. "Who Does What? Role Stereotyping, Children's Work, and Continuity Between Generations in the Household Division of Labor," *Human Relations* 31: 249–65.
- Tiger, L. 1969. *Men in Groups*. New York: Random House.
- United States Bureau of the Census. 1987.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88*.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1989.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89*.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1990.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1990*.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United States Commission on Civil Rights. 1982. *Under the Rule of Thumb: Battered Women and the Administration of Justice*.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Justice. 1982. *Report to the Nation on Crime Justice*.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Justice, Federal Bureau of Investigation. 1982. *Uniform Crime Reports, 1982*.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United States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Committee on Ways and Means. 1991. *Overview of Entitlement Programs: 1991 Green Book*. Washington, D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Vanek, J. 1980. "Time Spent in Housework," *The Economics of Women and Work*. ed. A. Amsden, 82–90.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 Veblen, T. 1899. *The Theory of the Leisure Class: An Economic Study of Institutions*. New York: Macmillan.
- Vogel, L. 1981. "Marxism and Feminism: Unhappy Marriage, Trial Separation or Something Else," *Women and Revolution: A Discussion of the Unhappy Marriage of Marxism and Feminism*. ed. L. Sargent, 195–218. Boston, MA: South End Press.
- 1983. *Marxism and the Oppression of Women*. New Brunswick, NJ: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 1986. "Feminist Scholarship: The Impact of Marxism," *The Left Academy: Marxist Scholarship on American Campuses*. Vol. 3. eds B. Ollman and E. Vernoff, 1–34. New York: Praeger.
- Waldrop, J. 1989. "Inside America's Households," *American Demographics* 11 (March): 20–27.
- Walker, K. 1970. "Time Spent by Husbands in Household Work," *Family Economics Review* 4: 8–11.
- Walker, K. and Woods, M. 1976. *Time Use: A Measure of Household Production of Family Goods and Service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Home Economics Association.
- Washburn, S. and Lancaster, C. 1968. "The Evolution of Hunting," *Man the Hunter*. eds R. Lee and I. DeVore. Chicago, IL: Aldine.
- Weitzman, L. 1985. *The Divorce Revolution*. New York: Free Press.
- Westwood, S. 1985. *All Day Every Day*. Chicago, IL: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Wiley, N., ed. 1987. *The Marx-Weber Debate*. Beverly Hills, CA: Sage.
- Williamson, O. 1975. *Markets and Hierarchies*. New York: Free Press.
- Wilson, E. 1976. *Sociobiology: The New Synthesi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1978. *On Human Natur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Winfield, R.D. 1990. "The Method of Hegel's *Science of Logic*," In *Essays on Hegel's Logic*. ed. G. di Giovanni. Albany,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Wolff, R. 1988. "The Marx-Weber Debate," *Rethinking Marxism* 1 (1): 169–73.
- 1995. "Markets do not a Class Structure Make," *Marxism in the Postmodern Age*. eds A. Callari, S. Cullenberg, and C. Biewener, 394–404. New York and London; Guilford Press.
- 1996. "Althusser and Hegel: Making Marxist Explanations Antiessentialist and Dialectical," *Postmodern Materialism and the Future of Marxist Theory*. eds A. Callari and D.F. Ruccio. Hanover and London: Wesleyan University Press.
- 2002. "'Efficiency': Whose Efficiency?" *Post-Autistic Economics Review* 16, (October 17) 3. Online Available HTTP: <http://www.paecon.net/PAERReview/issue16/Wolff16.htm> last accessed 2/26/06
- Wolff, R. and Resnick, S. 1987. *Economics: Marxian vs. Neoclassical*. Baltimore, MD: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Wright, E. O. 1979a. *Class, Crisis and the State*. London: New Left Books.
- 1979b. *Class Structure and Income Distribution*.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Zukav, C. 1979. *The Dancing Wu Li Masters*. New York: William Morrow.

## 马克思主义研究译丛·典藏版

从戈尔巴乔夫到普京的俄罗斯道路：苏联体制的终结和新俄罗斯

[美] 大卫·M·科兹 弗雷德·威尔

非理性主义：卢卡奇与马克思主义理性观

[美/法] 汤姆·洛克莫尔

马克思与黑格尔的对话

[美] 诺曼·莱文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起点

[美] 斯蒂芬·A·雷斯尼克 理查德·D·沃尔夫

资本主义的起源：学术史视域下的长篇综述 [加] 埃伦·米克辛斯·伍德

大同世界

[美] 迈克尔·哈特

[意] 安东尼奥·奈格里

平等与自由：捍卫激进平等主义

[加] 凯·尼尔森

马克思社会发展理论新解

[美] 罗伯特·布伦纳

革命的马克思主义与20世纪社会现实

[比利时] 欧内斯特·曼德尔

超越后殖民理论

[美] 小埃·圣胡安

民主化的进程

[匈] 捷尔吉·卢卡奇

马克思的《大纲》：《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150年

[意] 马塞罗·默斯托

理解马克思

[美] 乔恩·埃尔斯特

中国辩证法：从《易经》到马克思主义

[美] 田辰山

马克思传（第4版）

[英] 戴维·麦克莱伦

苏联的马克思主义：一种批判的分析

[美] 赫伯特·马尔库塞

全球动荡的经济学

[美] 罗伯特·布伦纳

马克思的幽灵：债务国家、哀悼活动和新国际

[法] 雅克·德里达

马克思以后的马克思主义（第3版）

[英] 戴维·麦克莱伦

反对资本主义

[美] 戴维·施韦卡特

马克思的复仇——资本主义的复苏和苏联集权社会主义的灭亡

[英] 梅格纳德·德赛

激进民主

[美] 道格拉斯·拉米斯

马克思思想导论（第3版）

[英] 戴维·麦克莱伦

马克思与恩格斯：学术思想关系

[美] 特雷尔·卡弗

